中　華　民　國　108　年　度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

（附 冊 一 總 決 算 部 分）

審　　計　　部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中央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

（附冊－總決算部分）

目　　錄

甲、決算之審核

壹、總統府主管 …… 甲－ 1
貳、行政院主管 …… 甲－ 5
參、立法院主管 …… 甲－ 22
肆、司法院主管 …… 甲－ 24
伍、考試院主管 …… 甲－ 44
陸、監察院主管 …… 甲－ 52
柒、內政部主管 …… 甲－ 55
捌、外交部主管（機密部分見審核報告「外交國防僑務機密部分」） … 甲－ 67
玖、國防部主管（機密部分見審核報告「外交國防僑務機密部分」） … 甲－ 72
拾、財政部主管 …… 甲－ 79
拾壹、教育部主管 …… 甲－ 89
拾貳、法務部主管 …… 甲－ 97
拾參、經濟部主管 …… 甲－120
拾肆、交通部主管 …… 甲－132
拾伍、勞動部主管 …… 甲－143
拾陸、僑務委員會主管（機密部分見審核報告「外交國防僑務機密部分」） 甲－150
拾柒、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 甲－151
拾捌、農業委員會主管 …… 甲－155
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 …… 甲－171
貳拾、環境保護署主管 …… 甲－180

貳拾壹、文化部主管 ……甲－185
貳拾貳、科技部主管 ……甲－195
貳拾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甲－201
貳拾肆、海洋委員會主管 ……甲－203
貳拾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甲－207
貳拾陸、省市地方政府……甲－210
貳拾柒、第二預備金 ……甲－212

乙、重要查核事項

壹、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或特別預算案決議應由審計機關辦理事項 ……乙－ 1
一、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之查核……乙－ 1
二、災害防救預算經費執行情形之查核……乙－ 26
貳、重要施政議題之查核 ……乙－ 36
一、政府推動國家永續發展情形……乙－ 36
二、政府推動人權促進與保障情形 ……乙－ 54
三、政府推動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執行情形…… 乙－ 69
四、政府推動毒品防制政策執行情形 …… 乙－ 81
五、政府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執行情形 ……乙－ 95
六、政府推動非傳染病防治業務執行情形 ……乙－119
七、政府採購執行情形 ……乙－131
八、政府推動橋梁安全維護管理情形 ……乙－143
參、其他特種基金決算之查核……乙－153
一、國家金融安定基金……乙－153
二、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乙－155
三、勞工退休基金（舊制） ……乙－161
四、勞工退休基金（新制） ……乙－164
五、積欠工資墊償基金……乙－167
六、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乙－168
七、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乙－170

肆、行政法人年度決算之查核 …… 乙－172
一、內政部監督部分 …… 乙－172
二、國防部監督部分 …… 乙－176
三、教育部監督部分 …… 乙－181
四、文化部監督部分 …… 乙－185
五、科技部監督部分 …… 乙－191
伍、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效益評估表之查核 …… 乙－196

丙、附　　表

壹、總決算審定後歲入歲出性質及餘絀簡明比較分析表 … 丙－ 1
貳、總決算審定後收入支出彙計表 …… 丙－ 2
參、總決算審定後累計餘絀計算表 …… 丙－ 3
肆、歲入來源別決算審定表 …… 丙－ 4
伍、歲出政事別決算審定表 …… 丙－ 8
陸、總決算審定後平衡表 …… 丙－ 12
柒、各主管機關歲入來源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 …… 丙－ 14
捌、歲入來源別經常門決算審定數總表 …… 丙－ 20
玖、歲入來源別資本門決算審定數總表 …… 丙－ 24
拾、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審定表 …… 丙－ 24
拾壹、歲出機關別決算審定表（主管機關別） …… 丙－ 26
拾貳、各主管機關歲出政事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 …… 丙－ 28
拾參、各主管機關歲出用途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 …… 丙－ 34
拾肆、歲出政事別經常門決算審定數總表 …… 丙－ 40
拾伍、歲出政事別資本門決算審定數總表 …… 丙－ 44
拾陸、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審定表 …… 丙－ 48
拾柒、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審定表 …… 丙－ 52
拾捌、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 丙－ 56

拾玖、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丙－ 62
貳拾、以前年度歲入轉入數決算修正數明細表……丙－ 68
貳拾壹、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決算修正數明細表……丙－ 68
貳拾貳、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決算審定表……丙－ 70

丁、附　　錄

壹、公庫年度出納終結報告之查核……丁－ 1
貳、資產負債之查核……丁－ 11
一、平衡表……丁－ 11
二、資本資產表……丁－ 13
附：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效益之調查……丁－ 22
三、長期負債表……丁－ 43
四、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丁－ 52
參、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轉入數決算表之查核……丁－ 53
一、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丁－ 53
二、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決算（100 年度）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丁－ 55
三、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丁－ 56
四、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丁－ 57
五、特別決算以前年度保留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丁－ 65
（一）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丁－ 65
（二）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丁－ 65
（三）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丁－ 65
肆、特別預算年度會計報告之查核……丁－ 66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 108 年度會計報告……丁－ 66

審編說明

一、內文及統計圖表敘及資料年度，以民國年度為原則，如引用國際資訊，或有以西元年度表達情形。

二、內文引述中央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簡稱為審核報告；各附冊則分別簡稱為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審核報告（附冊－營業部分）及審核報告（附冊－非營業部分）。

三、約數金額【如：億（餘）元、萬（餘）元等】之表達，以餘數全捨為原則。

四、各項數字之百分比，因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細項數字百分比之和，與總計數之百分比或有差異。

五、統計表內數值為零或數值無統計者，以「－」表示；數值尚未發布者，以「…」表示；數值無意義者，以「--」表示；有數值惟未達表列統計單位者，最多表達至小數點後2位，否則以「0」表示。

六、部分機關（基金）於108年1月1日至109年6月30日間改制、更名、裁撤、新設者（如下表），其機關（基金）名稱以事實發生時點之名稱為表達原則。

主管別	所屬機關（基金）改制、更名、裁撤或新設情形
行政院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組織法經總統於108年4月24日修正公布，自108年8月1日施行，依該法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改制並更名為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財政部	國有財產開發基金、地方建設基金分別於108年1月1日、109年1月1日裁撤。
法務部	108年度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新設毒品防制基金。
科技部	科技部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於108年12月13日分別更名為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及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海洋委員會	國家海洋研究院組織法經總統於104年7月1日制定公布，自108年4月24日施行，依該法新設國家海洋研究院。
省市地方政府	臺灣省政府、臺灣省諮議會及福建省政府各項業務經去任務化及移撥其他機關，自108年度起均無編列單位預算，相關業務移由國家發展委員會、立法院及行政院等機關承接。

資料時間：108年1月1日至109年6月30日。

甲、決算之審核

壹、總統府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總統府主管	**148,699,000**	**176,771,458**	**176,771,458**	**－**	**176,771,458**	**28,072,458**	**18.88**
總統府	**2,904,000**	**3,344,951**	**3,344,951**	**－**	**3,344,951**	**440,951**	**15.18**
罰款及賠償收入	－	52,644	52,644	－	52,644	52,644	－
規費收入	5,000	226	226	－	226	- 4,774	95.48
財產收入	2,583,000	2,881,241	2,881,241	－	2,881,241	298,241	11.55
其他收入	316,000	410,840	410,840	－	410,840	94,840	30.01
國家安全會議	**118,000**	**846,227**	**846,227**	**－**	**846,227**	**728,227**	**617.14**
規費收入	－	116	116	－	116	116	－
財產收入	100,000	159,800	159,800	－	159,800	59,800	59.80
其他收入	18,000	686,311	686,311	－	686,311	668,311	3,712.84
國史館	**2,486,000**	**2,667,119**	**2,667,119**	**－**	**2,667,119**	**181,119**	**7.29**
罰款及賠償收入	－	46,776	46,776	－	46,776	46,776	－
規費收入	200,000	609,099	609,099	－	609,099	409,099	204.55
財產收入	786,000	1,077,957	1,077,957	－	1,077,957	291,957	37.14
其他收入	1,500,000	933,287	933,287	－	933,287	- 566,713	37.78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1,490,000**	**1,384,391**	**1,384,391**	**－**	**1,384,391**	**- 105,609**	**7.09**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4,494	14,494	－	14,494	14,494	－
規費收入	263,000	299,683	299,683	－	299,683	36,683	13.95
財產收入	133,000	109,636	109,636	－	109,636	- 23,364	17.57
其他收入	1,094,000	960,578	960,578	－	960,578	- 133,422	12.20
中央研究院	**141,701,000**	**168,528,770**	**168,528,770**	**－**	**168,528,770**	**26,827,770**	**18.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00	1,911,871	1,911,871	－	1,911,871	- 3,088,129	61.76
財產收入	2,951,000	4,244,921	4,244,921	－	4,244,921	1,293,921	43.85
其他收入	133,750,000	162,371,978	162,371,978	－	162,371,978	28,621,978	21.40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總統府主管	**1,776,478,425**	**－**	**650,000**	**1,775,828,425**	**99.96**
	總統府	**1,299,053**	**－**	**650,000**	**649,053**	**49.9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99,053	－	650,000	649,053	49.96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中央研究院	**1,775,179,372**	**－**	**－**	**1,775,179,372**	**100.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75,179,372	－	－	1,775,179,372	100.00

（二） 歲出部分

1. 108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總統府主管	**13,924,295,000**	**13,621,163,960**	**12,580,491,513**	**1,040,672,447**	**13,621,163,960**	**－303,131,040**	**2.18**
總統府	**978,977,000**	**955,956,487**	**942,942,345**	**13,014,142**	**955,956,487**	**－23,020,513**	**2.35**
一般行政	883,954,000	865,069,000	855,031,614	10,037,386	865,069,000	－18,885,000	2.14
國務機要	30,000,000	29,820,082	29,820,082	－	29,820,082	－179,918	0.60
國家慶典	15,805,000	15,681,779	15,681,779	－	15,681,779	－123,221	0.78
研究發展	6,724,000	5,694,078	5,694,078	－	5,694,078	－1,029,922	15.32
新聞發布	7,353,000	6,788,752	6,788,752	－	6,788,752	－564,248	7.67
卸任禮遇	28,018,000	27,913,726	24,936,970	2,976,756	27,913,726	－104,274	0.37
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6,741,000	4,989,070	4,989,070	－	4,989,070	－1,751,930	25.99
第一預備金	382,000	－	－	－	－	－382,000	－
國家安全會議	**200,646,000**	**192,518,555**	**192,518,555**	**－**	**192,518,555**	**－8,127,445**	**4.05**
一般行政	173,888,000	170,363,288	170,363,288	－	170,363,288	－3,524,712	2.03
諮詢研究業務	21,584,000	18,141,407	18,141,407	－	18,141,407	－3,442,593	15.95
一般建築及設備	4,674,000	4,013,860	4,013,860	－	4,013,860	－660,140	14.12
第一預備金	500,000	－	－	－	－	－500,000	－
國史館	**200,444,000**	**178,478,987**	**173,325,118**	**5,153,869**	**178,478,987**	**－21,965,013**	**10.96**
一般行政	185,564,000	163,642,181	158,488,312	5,153,869	163,642,181	－21,921,819	11.81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14,871,000	14,836,806	14,836,806	－	14,836,806	－34,194	0.23
第一預備金	9,000	－	－	－	－	－9,000	－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97,349,000**	**95,338,843**	**95,338,843**	**－**	**95,338,843**	**－2,010,157**	**2.06**
一般行政	71,998,000	70,020,779	70,020,779	－	70,020,779	－1,977,221	2.75
文獻業務	25,351,000	25,318,064	25,318,064	－	25,318,064	－32,936	0.13
中央研究院	**12,446,879,000**	**12,198,871,088**	**11,176,366,652**	**1,022,504,436**	**12,198,871,088**	**－248,007,912**	**1.99**
一般行政	270,580,000	259,743,884	259,654,568	89,316	259,743,884	－10,836,116	4.00
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	5,598,668,000	5,401,777,155	5,269,515,118	132,262,037	5,401,777,155	－196,890,845	3.52
自然及人文社會科學研究	4,446,403,000	4,413,497,049	4,255,860,529	157,636,520	4,413,497,049	－32,905,951	0.74
南部院區	1,090,450,000	1,090,450,000	357,933,437	732,516,563	1,090,450,000	－	－
非營業特種基金	1,033,403,000	1,033,403,000	1,033,403,000	－	1,033,403,000	－	－
第一預備金	7,375,000	－	－	－	－	－7,375,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總統府主管	**663,574,158**	**16,131,272**	**268,809,981**	**378,632,905**	**57.06**
	總統府	**74,329,387**	**7,095,234**	**13,632,027**	**53,602,126**	**72.11**
94	國務機要	36,845,165	－	－	36,845,165	100.00
95	國務機要	14,157,026	－	－	14,157,026	100.00
96	國務機要	1,852,645	－	－	1,852,645	100.00
97	國務機要	747,290	－	－	747,290	100.00
104	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7,095,065	7,095,065	－	－	－
107	**小計**	**13,632,196**	**169**	**13,632,027**	**－**	**－**
	一般行政	8,509,251	169	8,509,082	－	－
	新聞發布	2,760,000	－	2,760,000	－	－
	卸任禮遇	2,362,945	－	2,362,945	－	－
	中央研究院	**589,244,771**	**9,036,038**	**255,177,954**	**325,030,779**	**55.16**
1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7,416,127	7,160,738	255,389	－	－
105	**小計**	**59,632,758**	**109,018**	**55,202,895**	**4,320,845**	**7.25**
	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	20,935,114	6,492	16,607,777	4,320,845	20.64
	一般建築及設備	38,697,644	102,526	38,595,118	－	－
106	**小計**	**132,530,321**	**1**	**19,922,321**	**112,607,999**	**84.97**
	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	5,865,631	1	1,115,630	4,750,000	80.98
	自然及人文社會科學研究	1,733,000	－	1,395,000	338,000	19.5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4,931,690	－	17,411,691	107,519,999	86.06
107	**小計**	**389,665,565**	**1,766,281**	**179,797,349**	**208,101,935**	**53.41**
	一般行政	1,546,000	－	1,523,473	22,527	1.46
	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	84,605,912	1,120,533	74,930,083	8,555,296	10.11
	自然及人文社會科學研究	102,268,739	645,748	92,938,731	8,684,260	8.49
	南部院區	201,244,914	－	10,405,062	190,839,852	94.83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中央研究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00	1,911,871	－3,088,129	61.76	廠商逾期交貨及圖書借閱逾期等罰款收入較預計減少。
財產收入	2,951,000	4,244,921	1,293,921	43.85	出售廢舊物資收入等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133,750,000	162,371,978	28,621,978	21.40	公共儀器設施使用費及員工宿舍使用費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總統府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99,053	649,053	49.96	民眾駕車衝撞損壞賠償事件之賠償收入，分期收回中。
	中央研究院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75,179,372	1,775,179,372	100.00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開發計畫興建工程延宕之違約罰款，尚待收取。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中央研究院				
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	5,598,668,000	132,262,037	2.36	部分儀器設備等採購案及廳舍或相關設施(備)整修建工程等尚在執行中。
自然及人文社會科學研究	4,446,403,000	157,636,520	3.55	部分儀器設備、西文期刊等採購案及廳舍或相關設施(備)整修建工程等尚在執行中。
南部院區	1,090,450,000	732,516,563	67.18	南部院區興建工程尚在執行中。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2. 108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總統府				
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6,741,000	1,751,930	25.99	印信鑄發經費按實際需要執行之賸餘。
中央研究院				
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	5,598,668,000	196,890,845	3.52	採購財物、獎助學金核撥較預計減少及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等結餘。
自然及人文社會科學研究	4,446,403,000	32,905,951	0.74	採購財物及獎助學金核撥較預計減少等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總統府				
104	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7,095,065	7,095,065	100.00	支應行政院組織改造機關製(換)發印信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中央研究院				
1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7,416,127	7,160,738	96.56	學人寄宿舍公共藝術設置案，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總統府				
94	國務機要	36,845,165	36,845,165	100.00	94至97年度均係國務機要經費部分支出用途涉有疑義，尚在司法審理中。
95	國務機要	14,157,026	14,157,026	100.00	
96	國務機要	1,852,645	1,852,645	100.00	
97	國務機要	747,290	747,290	100.00	
	中央研究院				
105	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	20,935,114	4,320,845	20.64	105及106年度均係院本部大樓外牆整修暨一樓大廳裝修工程尚在辦理中。
106	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	5,865,631	4,750,000	80.98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4,931,690	107,519,999	86.06	環境變遷研究大樓新建工程驗收結案作業尚在辦理中。
107	南部院區	201,244,914	190,839,852	94.83	南部院區興建工程尚在執行中。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貳、行政院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行政院主管	**192,146,950,000**	**190,948,686,100**	**190,885,181,558**	**85,417,918**	**190,970,599,476**	**－1,176,350,523**	**0.61**
行政院	**185,090,974,000**	**185,138,338,582**	**185,092,268,009**	**72,184,761**	**185,164,452,770**	**73,478,770**	**0.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	517,876	517,876	－	517,876	517,876	－
規費收入	－	20,773	20,773	－	20,773	20,773	－
財產收入	353,000	21,082	21,082	－	21,082	－331,918	94.0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85,087,484,000	185,133,554,573	185,087,484,000	72,184,761	185,159,668,761	72,184,761	0.04
其他收入	3,137,000	4,224,278	4,224,278	－	4,224,278	1,087,278	34.66
主計總處	**1,368,000**	**2,363,726**	**2,363,726**	**－**	**2,363,726**	**995,726**	**72.79**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60,241	160,241	－	160,241	160,241	－
規費收入	140,000	210,574	210,574	－	210,574	70,574	50.41
財產收入	383,000	619,807	619,807	－	619,807	236,807	61.83
其他收入	845,000	1,373,104	1,373,104	－	1,373,104	528,104	62.50
人事行政總處	**506,000**	**1,206,309**	**1,206,309**	**－**	**1,206,309**	**700,309**	**138.4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43,078	43,078	－	43,078	43,078	－
財產收入	305,000	869,640	869,640	－	869,640	564,640	185.13
其他收入	201,000	293,591	293,591	－	293,591	92,591	46.07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46,184,000**	**47,153,988**	**47,153,988**	**－**	**47,153,988**	**969,988**	**2.1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7,369	17,369	－	17,369	17,369	－
財產收入	45,572,000	46,077,900	46,077,900	－	46,077,900	505,900	1.11
其他收入	612,000	1,058,719	1,058,719	－	1,058,719	446,719	72.99
國立故宮博物院	**1,316,714,000**	**1,062,665,545**	**1,062,665,545**	**－**	**1,062,665,545**	**－ 254,048,455**	**19.29**
罰款及賠償收入	6,700,000	7,523,549	7,523,549	－	7,523,549	823,549	12.29
規費收入	1,100,000,000	853,367,435	853,367,435	－	853,367,435	－ 246,632,565	22.42
財產收入	122,034,000	111,019,766	111,019,766	－	111,019,766	－ 11,014,234	9.0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85,000,000	85,000,000	85,000,000	－	85,000,000	－	－
其他收入	2,980,000	5,754,795	5,754,795	－	5,754,795	2,774,795	93.11
國家發展委員會	**13,033,000**	**7,330,234**	**7,112,034**	**218,200**	**7,330,234**	**－ 5,702,766**	**43.76**
罰款及賠償收入	－	886,107	886,107	－	886,107	886,107	－
規費收入	710,000	80	80	－	80	－ 709,920	99.99
財產收入	10,279,000	3,271,506	3,271,506	－	3,271,506	－ 7,007,494	68.17
其他收入	2,044,000	3,172,541	2,954,341	218,200	3,172,541	1,128,541	55.21
檔案管理局	**447,000**	**1,667,241**	**1,667,241**	**－**	**1,667,241**	**1,220,241**	**272.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200,198	200,198	－	200,198	190,198	1,901.98
規費收入	310,000	983,580	983,580	－	983,580	673,580	217.28
財產收入	63,000	127,113	127,113	－	127,113	64,113	101.77
其他收入	64,000	356,350	356,350	－	356,350	292,350	456.80
原住民族委員會	**37,040,000**	**36,909,388**	**35,590,216**	**1,319,172**	**36,909,388**	**－ 130,612**	**0.35**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0,000	5,807,028	5,801,935	5,093	5,807,028	5,257,028	955.82
財產收入	6,340,000	6,798,723	6,655,050	143,673	6,798,723	458,723	7.24
其他收入	30,150,000	24,303,637	23,133,231	1,170,406	24,303,637	－ 5,846,363	19.39
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28,991,000**	**15,826,796**	**15,826,796**	**－**	**15,826,796**	**－ 13,164,204**	**45.4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0,000	162,689	162,689	－	162,689	12,689	8.46
規費收入	27,302,000	13,552,292	13,552,292	－	13,552,292	－ 13,749,708	50.36
財產收入	1,120,000	1,748,833	1,748,833	－	1,748,833	628,833	56.15
其他收入	419,000	362,982	362,982	－	362,982	－ 56,018	13.37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8,964,000**	**35,786,601**	**35,786,601**	**－**	**35,786,601**	**16,822,601**	**88.71**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380,336	1,380,336	－	1,380,336	1,380,336	－
規費收入	3,810,000	4,968,992	4,968,992	－	4,968,992	1,158,992	30.42
財產收入	14,840,000	13,878,395	13,878,395	－	13,878,395	－ 961,605	6.48
其他收入	314,000	15,558,878	15,558,878	－	15,558,878	15,244,878	4,855.06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2,470,000**	**38,302,825**	**29,139,025**	**4,962,988**	**34,102,013**	**31,632,013**	**1,280.6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60,000	37,693,634	28,529,834	4,962,988	33,492,822	31,332,822	1,450.59
財產收入	6,000	160,032	160,032	－	160,032	154,032	2,567.20
其他收入	304,000	449,159	449,159	－	449,159	145,159	47.75
公平交易委員會	**169,274,000**	**27,783,065**	**23,089,460**	**4,693,605**	**27,783,065**	**－ 141,490,935**	**83.5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8,954,000	27,445,890	22,752,285	4,693,605	27,445,890	－ 141,508,110	83.76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財產收入	200,000	235,905	235,905	—	235,905	35,905	17.95
其他收入	120,000	101,270	101,270	—	101,270	- 18,730	15.61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5,367,692,000**	**4,486,407,136**	**4,484,367,944**	**2,039,192**	**4,486,407,136**	**- 881,284,864**	**16.4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700,000	48,497,033	46,687,034	1,809,999	48,497,033	11,797,033	32.14
規費收入	5,328,046,000	4,424,173,312	4,424,015,119	158,193	4,424,173,312	- 903,872,688	16.96
財產收入	2,946,000	3,239,843	3,168,843	71,000	3,239,843	293,843	9.97
其他收入	—	10,496,948	10,496,948	—	10,496,948	10,496,948	—
大陸委員會	**706,000**	**1,196,598**	**1,196,598**	**—**	**1,196,598**	**490,598**	**69.49**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34,062	234,062	—	234,062	234,062	—
規費收入	1,000	560	560	—	560	- 440	44.00
財產收入	669,000	832,067	832,067	—	832,067	163,067	24.37
其他收入	36,000	129,909	129,909	—	129,909	93,909	260.86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150,000**	**200,230**	**200,230**	**—**	**200,230**	**50,230**	**33.49**
規費收入	—	6,284	6,284	—	6,284	6,284	—
財產收入	—	125,006	125,006	—	125,006	125,006	—
其他收入	150,000	68,940	68,940	—	68,940	- 81,060	54.04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10,000**	**26,070**	**26,070**	**—**	**26,070**	**16,070**	**160.7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0,000	20,000	—	20,000	20,000	—
規費收入	10,000	70	70	—	70	- 9,930	99.30
其他收入	—	6,000	6,000	—	6,000	6,000	—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30,000**	**207,311**	**207,311**	**—**	**207,311**	**177,311**	**591.04**
規費收入	30,000	27,311	27,311	—	27,311	- 2,689	8.96
其他收入	—	180,000	180,000	—	180,000	180,000	—
公共工程委員會	**52,397,000**	**45,314,455**	**45,314,455**	**—**	**45,314,455**	**- 7,082,545**	**13.5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40,000	361,943	361,943	—	361,943	- 78,057	17.74
規費收入	50,126,000	39,852,081	39,852,081	—	39,852,081	- 10,273,919	20.50
財產收入	20,000	526,313	526,313	—	526,313	506,313	2,531.57
其他收入	1,811,000	4,574,118	4,574,118	—	4,574,118	2,763,118	152.57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行政院主管	**2,482,678,521**	**9,430,848**	**2,227,367,910**	**245,879,763**	**9.90**
	行政院	**2,128,361,427**	**—**	**2,128,361,427**	**—**	**—**
107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128,361,427	—	2,128,361,427	—	—
	國家發展委員會	**778,155**	**—**	**60,000**	**718,155**	**92.29**
106	其他收入	778,155	—	60,000	718,155	92.29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原住民族委員會	**9,975,128**	**－**	**773,038**	**9,202,090**	**92.25**
98	其他收入	4,568,957	－	130,312	4,438,645	97.15
99	其他收入	4,666,046	－	433,403	4,232,643	90.71
101	其他收入	41,034	－	－	41,034	100.00
105	**小計**	**222,931**	**－**	**－**	**222,931**	**100.00**
	財產收入	6,919	－	－	6,919	100.00
	其他收入	216,012	－	－	216,012	100.00
106	其他收入	91,716	－	91,588	128	0.14
107	**小計**	**384,444**	**－**	**117,735**	**266,709**	**69.3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620	－	17,520	12,100	40.85
	財產收入	127,866	－	100,215	27,651	21.62
	其他收入	226,958	－	－	226,958	1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765,000**	**69,248**	**695,752**	**－**	**－**
107	**小計**	**765,000**	**69,248**	**695,752**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000	36,750	68,250	－	－
	財產收入	660,000	32,498	627,502	－	－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5,647,566**	**689,119**	**1,483,500**	**3,474,947**	**61.53**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	－	－	5,000	10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76,736	－	333,700	1,343,036	80.1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53,330	689,119	100,800	1,863,411	70.23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12,500	－	1,049,000	263,500	20.08
	公平交易委員會	**215,715,744**	**7,063,658**	**95,741,592**	**112,910,494**	**52.34**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4,499,585	4,499,585	－	－	－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5,893	1,000,000	－	305,893	23.42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93,383	－	－	893,383	100.00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38,234	－	－	2,738,234	100.0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5,000	－	－	525,000	10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22,000	600,000	22,000	1,500,000	70.69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0,873,631	－	94,640,000	96,233,631	50.42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8,787,411	428,573	347,386	8,011,452	91.17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70,607	535,500	732,206	2,702,901	68.07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20,181,450**	**466,480**	**252,601**	**119,462,369**	**99.40**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51,319	－	－	4,651,319	100.00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450,000	450,000	－	－	－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10,000	－	－	－
103	**小計**	**27,474,166**	**－**	**－**	**27,474,166**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667,547	－	－	6,667,547	100.00
	規費收入	20,806,619	－	－	20,806,619	100.00
104	**小計**	**85,577,066**	**－**	**－**	**85,577,066**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779,992	－	－	18,779,992	100.00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104	規費收入	66,797,074	—	—	66,797,074	100.00
105	**小計**	**1,377,732**	**—**	**—**	**1,377,732**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56,342	—	—	1,356,342	100.00
	規費收入	21,390	—	—	21,390	100.00
106	**小計**	**205,855**	**—**	**15,259**	**190,596**	**92.59**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456	—	—	32,456	100.00
	規費收入	173,399	—	15,259	158,140	91.20
107	**小計**	**435,312**	**6,480**	**237,342**	**191,490**	**43.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971	900	20,638	39,433	64.68
	規費收入	374,341	5,580	216,704	152,057	40.62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1,000,000**	**1,000,000**	**—**	**—**	**—**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0	1,000,000	—	—	—
	公共工程委員會	**254,051**	**142,343**	**—**	**111,708**	**43.97**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2,343	142,343	—	—	—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1,708	—	—	111,708	100.00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行政院主管	**26,296,496,000**	**24,989,828,965**	**22,534,562,864**	**2,455,266,101**	**24,989,828,965**	**- 1,306,667,035**	**4.97**
行政院	**1,222,608,000**	**1,200,640,925**	**1,188,502,285**	**12,138,640**	**1,200,640,925**	**- 21,967,075**	**1.80**
一般行政	931,099,000	928,784,190	927,504,882	1,279,308	928,784,190	- 2,314,810	0.25
施政及法制業務	12,064,000	11,036,462	11,036,462	—	11,036,462	- 1,027,538	8.52
施政推展聯繫	6,150,000	6,147,060	6,147,060	—	6,147,060	- 2,940	0.05
科技發展研究諮詢	39,793,000	32,994,117	32,994,117	—	32,994,117	- 6,798,883	17.09
聯合服務業務	34,390,000	31,666,617	30,458,617	1,208,000	31,666,617	- 2,723,383	7.92
國土及資通安全業務	8,019,000	7,458,084	7,458,084	—	7,458,084	- 560,916	6.99
災害防救業務	7,622,000	7,577,429	7,577,429	—	7,577,429	- 44,571	0.58
性別平等業務	18,685,000	16,731,985	15,144,465	1,587,520	16,731,985	- 1,953,015	10.45
消保及食安業務	14,919,000	14,286,095	13,791,095	495,000	14,286,095	- 632,905	4.24
資訊管理	70,050,000	67,963,730	66,276,291	1,687,439	67,963,730	- 2,086,270	2.98
新聞傳播業務	52,030,000	49,060,314	49,060,314	—	49,060,314	- 2,969,686	5.71
一般建築及設備	27,787,000	26,934,842	21,053,469	5,881,373	26,934,842	- 852,158	3.07
主計總處	**1,201,104,000**	**1,177,494,771**	**1,173,250,016**	**4,244,755**	**1,177,494,771**	**- 23,609,229**	**1.97**
一般行政	845,964,000	830,921,504	830,921,504	—	830,921,504	- 15,042,496	1.78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	3,766,000	3,758,864	3,758,864	—	3,758,864	- 7,136	0.19
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	2,172,000	2,171,076	2,171,076	—	2,171,076	- 924	0.04
會計及決算業務	2,211,000	2,187,159	2,187,159	—	2,187,159	- 23,841	1.08
綜合統計業務	26,326,000	25,704,957	25,704,957	—	25,704,957	- 621,043	2.36
國勢普查業務	95,258,000	90,965,927	90,965,927	—	90,965,927	- 4,292,073	4.51
主計訓練業務	15,972,000	15,952,231	15,952,231	—	15,952,231	- 19,769	0.12
主計資訊業務	76,410,000	73,820,233	73,820,233	—	73,820,233	- 2,589,767	3.39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3,017,000	132,012,820	127,768,065	4,244,755	132,012,820	- 1,004,180	0.75
第一預備金	8,000	—	—	—	—	- 8,000	—
人事行政總處	**2,442,427,000**	**2,067,297,560**	**2,066,425,553**	**872,007**	**2,067,297,560**	**- 375,129,440**	**15.36**
一般行政	352,375,000	340,181,496	339,309,489	872,007	340,181,496	- 12,193,504	3.46
人事行政之政策規劃執行及發展	182,687,000	180,113,197	180,113,197	—	180,113,197	- 2,573,803	1.41
第一預備金	1,005,000	—	—	—	—	- 1,005,000	—
第一屆資深中央民代自願退職給付	4,003,000	3,964,842	3,964,842	—	3,964,842	- 38,158	0.95
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給付	9,133,000	—	—	—	—	- 9,133,000	100.00
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	20,000,000	1,025,000	1,025,000	—	1,025,000	- 18,975,000	94.88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1,873,224,000	1,542,013,025	1,542,013,025	—	1,542,013,025	- 331,210,975	17.68
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234,956,000**	**228,830,754**	**228,830,754**	**—**	**228,830,754**	**- 6,125,246**	**2.61**
一般行政	135,827,000	131,253,599	131,253,599	—	131,253,599	- 4,573,401	3.37
訓練輔導及研究	97,546,000	96,280,639	96,280,639	—	96,280,639	- 1,265,361	1.3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583,000	1,296,516	1,296,516	—	1,296,516	- 286,484	18.10
國立故宮博物院	**1,972,179,000**	**1,562,275,377**	**1,256,446,700**	**305,828,677**	**1,562,275,377**	**- 409,903,623**	**20.78**
一般行政	791,963,000	713,808,722	709,924,312	3,884,410	713,808,722	- 78,154,278	9.87
文物研究、展覽與推廣	96,355,000	93,506,143	90,006,143	3,500,000	93,506,143	- 2,848,857	2.96
文物徵集與管理	23,334,000	22,266,852	22,266,852	—	22,266,852	- 1,067,148	4.57
南院文物研究、展覽與推廣	59,797,000	59,743,127	55,105,527	4,637,600	59,743,127	- 53,873	0.09
南院文物徵集與管理	21,361,000	8,686,458	7,046,533	1,639,925	8,686,458	- 12,674,542	59.33
安全管理維護	136,892,000	133,763,205	132,833,205	930,000	133,763,205	- 3,128,795	2.29
新故宮計畫	837,797,000	530,500,870	239,264,128	291,236,742	530,500,870	- 307,296,130	36.68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	—	—	—	- 1,080,000	100.00
第一預備金	3,600,000	—	—	—	—	- 3,600,000	—
國家發展委員會	**2,934,201,000**	**2,853,672,323**	**2,724,975,997**	**128,696,326**	**2,853,672,323**	**- 80,528,677**	**2.74**
一般行政	822,614,000	790,392,416	767,781,881	22,610,535	790,392,416	- 32,221,584	3.92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19,751,000	17,214,616	16,844,616	370,000	17,214,616	- 2,536,384	12.84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19,500,000	18,353,493	16,127,493	2,226,000	18,353,493	- 1,146,507	5.88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15,453,000	12,470,541	9,793,041	2,677,500	12,470,541	- 2,982,459	19.30
促進產業發展	421,353,000	392,471,643	303,125,443	89,346,200	392,471,643	- 28,881,357	6.85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10,391,000	10,126,581	7,933,581	2,193,000	10,126,581	- 264,419	2.54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23,766,000	20,813,529	15,254,184	5,559,345	20,813,529	- 2,952,471	12.42
管制考核	11,839,000	10,980,946	10,980,946	—	10,980,946	- 858,054	7.25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211,651,000	210,649,792	210,649,792	—	210,649,792	- 1,001,208	0.47
深化推動政府資通訊應用建設	370,666,000	363,404,571	363,404,571	—	363,404,571	- 7,261,429	1.96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4,626,000	4,334,633	3,954,633	380,000	4,334,633	- 291,367	6.30
非營業特種基金	997,500,000	997,500,000	997,500,000	—	997,500,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5,091,000	4,959,562	1,625,816	3,333,746	4,959,562	- 131,438	2.58
檔案管理局	**399,846,000**	**399,550,635**	**379,196,327**	**20,354,308**	**399,550,635**	**- 295,365**	**0.07**
一般行政	189,447,000	189,379,644	189,379,644	—	189,379,644	- 67,356	0.04
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2,906,000	2,895,863	2,895,863	—	2,895,863	- 10,137	0.35
檔案徵集作業	676,000	675,602	675,602	—	675,602	- 398	0.06
檔案典藏維護	5,708,000	5,699,431	5,699,431	—	5,699,431	- 8,569	0.15
檔案應用服務	5,233,000	5,215,059	5,215,059	—	5,215,059	- 17,941	0.34
檔案資訊作業	1,809,000	1,808,864	1,808,864	—	1,808,864	- 136	0.01
文書檔案數位變革計畫	133,604,000	133,561,245	123,063,437	10,497,808	133,561,245	- 42,755	0.03
深化國家記憶第 1 期計畫	31,290,000	31,242,701	31,242,701	—	31,242,701	- 47,299	0.15
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26,769,000	26,749,701	16,893,201	9,856,500	26,749,701	- 19,299	0.07
一般建築及設備	2,327,000	2,322,525	2,322,525	—	2,322,525	- 4,475	0.19
第一預備金	77,000	—	—	—	—	- 77,000	—
原住民族委員會	**8,152,449,000**	**8,024,495,243**	**7,233,795,127**	**790,700,116**	**8,024,495,243**	**- 127,953,757**	**1.57**
一般行政	277,174,000	263,466,862	263,466,862	—	263,466,862	- 13,707,138	4.95
綜合規劃發展	66,192,000	64,809,127	53,403,425	11,405,702	64,809,127	- 1,382,873	2.09
經濟發展業務	439,241,000	438,600,332	205,577,896	233,022,436	438,600,332	- 640,668	0.15
土地規劃管理利用業務	110,719,000	109,197,314	97,930,941	11,266,373	109,197,314	- 1,521,686	1.37
公共建設業務	865,950,000	852,568,278	736,469,949	116,098,329	852,568,278	- 13,381,722	1.55
補助原住民鄉鎮市	590,000,000	585,401,087	585,401,087	—	585,401,087	- 4,598,913	0.78
促進原住民族經濟事業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	1,050,000,000	—	—
第一預備金	65,000	—	—	—	—	- 65,000	—
原住民教育推展	1,901,064,000	1,815,354,487	1,405,009,499	410,344,988	1,815,354,487	- 85,709,513	4.51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社會服務推展	2,517,758,000	2,510,811,756	2,502,249,468	8,562,288	2,510,811,756	- 6,946,244	0.28
促進原住民就業	334,286,000	334,286,000	334,286,000	—	334,286,000	—	—
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238,394,000**	**236,394,828**	**167,097,986**	**69,296,842**	**236,394,828**	**- 1,999,172**	**0.84**
一般行政	50,451,000	49,561,268	49,561,268	—	49,561,268	- 889,732	1.76
藝術展演及文化推廣業務	21,707,000	21,205,862	21,205,862	—	21,205,862	- 501,138	2.31
公共建設及社會服務推展業務	161,746,000	161,734,198	92,437,356	69,296,842	161,734,198	- 11,802	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3,990,000	3,893,500	3,893,500	—	3,893,500	- 96,500	2.42
第一預備金	500,000	—	—	—	—	- 500,000	—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2,920,946,000**	**2,900,003,486**	**2,706,928,269**	**193,075,217**	**2,900,003,486**	**- 20,942,514**	**0.72**
一般行政	137,261,000	134,588,499	134,588,499	—	134,588,499	- 2,672,501	1.95
綜合規劃發展	114,797,000	114,477,572	102,949,572	11,528,000	114,477,572	- 319,428	0.28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785,768,000	778,799,805	605,774,366	173,025,439	778,799,805	- 6,968,195	0.89
文化教育推展	741,376,000	736,517,851	734,167,851	2,350,000	736,517,851	- 4,858,149	0.66
傳播行銷推展	763,737,000	759,729,191	753,557,413	6,171,778	759,729,191	- 4,007,809	0.52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374,927,000	374,810,568	374,810,568	—	374,810,568	- 116,432	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1,080,000	1,080,000	—	1,080,000	—	—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	—	—	—	- 2,000,000	—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1,703,090,000**	**1,615,622,662**	**733,999,384**	**881,623,278**	**1,615,622,662**	**- 87,467,338**	**5.14**
一般行政	94,150,000	92,922,895	92,922,895	—	92,922,895	- 1,227,105	1.30
選舉業務	1,276,506,000	1,214,770,128	333,146,850	881,623,278	1,214,770,128	- 61,735,872	4.84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331,942,000	307,453,514	307,453,514	—	307,453,514	- 24,488,486	7.38
一般建築及設備	492,000	476,125	476,125	—	476,125	- 15,875	3.23
公平交易委員會	**328,690,000**	**316,858,468**	**316,858,468**	**—**	**316,858,468**	**- 11,831,532**	**3.60**
一般行政	299,983,000	288,767,725	288,767,725	—	288,767,725	- 11,215,275	3.74
公平交易業務	27,028,000	26,916,341	26,916,341	—	26,916,341	- 111,659	0.4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79,000	1,174,402	1,174,402	—	1,174,402	- 4,598	0.39
第一預備金	500,000	—	—	—	—	- 500,000	—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849,379,000**	**826,671,090**	**821,708,782**	**4,962,308**	**826,671,090**	**- 22,707,910**	**2.67**
數位經濟匯流政策法制革新	55,034,000	51,852,295	49,318,607	2,533,688	51,852,295	- 3,181,705	5.78
數位匯流物聯網資安防護	122,516,000	120,912,318	120,912,318	—	120,912,318	- 1,603,682	1.31
新世代通訊技術與網路治理	21,466,000	19,715,050	17,569,430	2,145,620	19,715,050	- 1,750,950	8.16
一般行政	650,306,000	634,191,427	633,908,427	283,000	634,191,427	- 16,114,573	2.48
第一預備金	57,000	—	—	—	—	- 57,000	—
大陸委員會	**934,878,000**	**897,910,973**	**887,732,062**	**10,178,911**	**897,910,973**	**- 36,967,027**	**3.95**
一般行政	430,409,000	412,920,703	412,920,703	—	412,920,703	- 17,488,297	4.06
綜合規劃業務	29,939,000	29,844,289	29,844,289	—	29,844,289	- 94,711	0.32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經濟業務	28,011,000	27,274,987	26,783,587	491,400	27,274,987	- 736,013	2.63
法政業務	188,141,000	186,519,480	184,887,610	1,631,870	186,519,480	- 1,621,520	0.86
港澳蒙藏業務	169,781,000	158,037,085	157,764,085	273,000	158,037,085	- 11,743,915	6.92
聯絡業務	41,718,000	40,855,539	35,779,927	5,075,612	40,855,539	- 862,461	2.07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80,000	1,569,544	1,569,544	—	1,569,544	- 310,456	16.51
第一預備金	1,620,000	—	—	—	—	- 1,620,000	—
文教業務	43,379,000	40,889,346	38,182,317	2,707,029	40,889,346	- 2,489,654	5.74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166,347,000**	**151,039,222**	**140,697,722**	**10,341,500**	**151,039,222**	**- 15,307,778**	**9.20**
一般行政	153,138,000	138,458,396	128,116,896	10,341,500	138,458,396	- 14,679,604	9.59
飛航安全業務	4,938,000	4,749,529	4,749,529	—	4,749,529	- 188,471	3.82
精進飛安與科技研析	8,241,000	7,831,297	7,831,297	—	7,831,297	- 409,703	4.97
第一預備金	30,000	—	—	—	—	- 30,000	—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158,295,000**	**120,802,781**	**98,174,565**	**22,628,216**	**120,802,781**	**- 37,492,219**	**23.69**
一般行政	77,309,000	53,603,322	53,603,322	—	53,603,322	- 23,705,678	30.66
促進轉型正義業務	80,075,000	67,199,459	44,571,243	22,628,216	67,199,459	- 12,875,541	16.08
第一預備金	911,000	—	—	—	—	- 911,000	—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52,703,000**	**40,820,160**	**40,820,160**	**—**	**40,820,160**	**- 11,882,840**	**22.55**
一般行政	38,747,000	31,397,385	31,397,385	—	31,397,385	- 7,349,615	18.97
黨產處理業務	13,556,000	9,422,775	9,422,775	—	9,422,775	- 4,133,225	30.49
第一預備金	400,000	—	—	—	—	- 400,000	—
公共工程委員會	**384,004,000**	**369,447,707**	**369,122,707**	**325,000**	**369,447,707**	**- 14,556,293**	**3.79**
一般行政	278,658,000	273,934,413	273,934,413	—	273,934,413	- 4,723,587	1.70
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77,607,000	69,318,573	68,993,573	325,000	69,318,573	- 8,288,427	10.68
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15,715,000	14,886,524	14,886,524	—	14,886,524	- 828,476	5.27
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12,024,000	11,308,197	11,308,197	—	11,308,197	- 715,803	5.95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行政院主管	**1,834,285,713**	**135,701,203**	**1,255,861,732**	**442,722,778**	**24.14**
	行政院	**43,557,200**	**1,066,824**	**40,671,679**	**1,818,697**	**4.18**
107	**小計**	**43,557,200**	**1,066,824**	**40,671,679**	**1,818,697**	**4.18**
	聯合服務業務	41,610,000	1,066,824	39,548,382	994,794	2.39
	性別平等業務	452,000	—	452,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95,200	—	671,297	823,903	55.10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主計總處	**2,918,928**	**2,065**	**2,916,863**	**－**	**－**
107	**小計**	**2,918,928**	**2,065**	**2,916,863**	**－**	**－**
	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	225,585	－	225,585	－	－
	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	198,801	2,065	196,736	－	－
	國勢普查業務	1,263,660	－	1,263,66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30,882	－	1,230,882	－	－
	人事行政總處	**501,587**	**－**	**501,587**	**－**	**－**
107	人事行政之政策規劃執行及發展	501,587	－	501,587	－	－
	國立故宮博物院	**423,390,962**	**19,902,105**	**237,543,514**	**165,945,343**	**39.19**
1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63,850	－	10,863,850	－	－
104	故宮南部院區籌建	5,560,000	5,560,000	－	－	－
105	故宮南部院區籌建	113,200,000	－	－	113,200,000	100.00
107	**小計**	**293,767,112**	**14,342,105**	**226,679,664**	**52,745,343**	**17.95**
	一般行政	2,255,628	201,585	2,054,043	－	－
	文物研究、展覽與推廣	580,000	－	580,000	－	－
	文物徵集與管理	864,000	390,000	474,000	－	－
	南院文物研究、展覽與推廣	9,118,567	30,000	9,088,567	－	－
	南院文物徵集與管理	11,961,057	3,884,758	8,076,299	－	－
	安全管理維護	2,001,926	9,123	1,992,803	－	－
	新故宮計畫	266,985,934	9,826,639	204,413,952	52,745,343	19.76
	國家發展委員會	**123,671,196**	**199,824**	**123,471,372**	**－**	**－**
107	**小計**	**123,671,196**	**199,824**	**123,471,372**	**－**	**－**
	一般行政	345,592	－	345,592	－	－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277,780	－	277,780	－	－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2,296,000	－	2,296,000	－	－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1,656,000	－	1,656,000	－	－
	促進產業發展	114,364,000	45,000	114,319,000	－	－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495,000	－	495,000	－	－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2,520,000	－	2,520,000	－	－
	管制考核	1,062,000	－	1,062,000	－	－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654,824	154,824	500,000	－	－
	檔案管理局	**8,656,349**	**－**	**550,334**	**8,106,015**	**93.64**
107	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8,656,349	－	550,334	8,106,015	93.64
	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1,554,692**	**98,242,148**	**745,652,052**	**237,660,492**	**21.97**
105	**小計**	**3,720,119**	**70,069**	**3,395,800**	**254,250**	**6.83**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5	經濟發展業務	3,161,869	70,069	3,091,800	－	－
	公共建設業務	304,000	－	304,000	－	－
	原住民教育推展	254,250	－	－	254,250	100.00
106	**小計**	**148,823,296**	**3,312,670**	**97,799,027**	**47,711,599**	**32.06**
	綜合規劃發展	3,260,000	194,980	2,236,020	829,000	25.43
	經濟發展業務	17,655,000	2,258,414	12,896,586	2,500,000	14.16
	土地規劃管理利用業務	4,497,471	54,298	3,242,593	1,200,580	26.69
	公共建設業務	6,751,146	54,560	6,696,586	－	－
	原住民教育推展	116,659,679	750,418	72,727,242	43,182,019	37.02
107	**小計**	**929,011,277**	**94,859,409**	**644,457,225**	**189,694,643**	**20.42**
	一般行政	500,000	－	500,000	－	－
	綜合規劃發展	8,607,093	1,235,200	5,381,893	1,990,000	23.12
	經濟發展業務	125,677,114	13,962,525	106,315,589	5,399,000	4.30
	土地規劃管理利用業務	19,825,521	825,784	10,811,848	8,187,889	41.30
	公共建設業務	111,422,178	2,935,357	85,902,082	22,584,739	20.27
	原住民教育推展	659,312,429	75,192,491	432,586,923	151,533,015	22.98
	社會服務推展	3,666,942	708,052	2,958,890	－	－
	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5,076,313**	**－**	**5,076,313**	**－**	**－**
106	公共建設及社會服務推展業務	399,000	－	399,000	－	－
107	公共建設及社會服務推展業務	4,677,313	－	4,677,313	－	－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83,774,469**	**2,565,000**	**52,757,710**	**28,451,759**	**33.96**
106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34,112,700	2,565,000	11,671,800	19,875,900	58.27
107	**小計**	**49,661,769**	**－**	**41,085,910**	**8,575,859**	**17.27**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39,853,323	－	32,277,464	7,575,859	19.01
	文化教育推展	2,177,446	－	2,177,446	－	－
	傳播行銷推展	7,631,000	－	6,631,000	1,000,000	13.1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43,891,207**	**13,426,086**	**29,724,649**	**740,472**	**1.69**
107	選舉業務	43,891,207	13,426,086	29,724,649	740,472	1.69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3,878,600**	**26,151**	**3,852,449**	**－**	**－**
107	**小計**	**3,878,600**	**26,151**	**3,852,449**	**－**	**－**
	數位匯流物聯網資安防護	2,612,000	26,151	2,585,849	－	－
	一般行政	1,266,600	－	1,266,600	－	－
	大陸委員會	**13,169,210**	**271,000**	**12,898,210**	**－**	**－**
107	**小計**	**13,169,210**	**271,000**	**12,898,210**	**－**	**－**
	經濟業務	1,443,356	－	1,443,356	－	－
	法政業務	948,220	171,063	777,157	－	－
	港澳業務	663,447	28,709	634,738	－	－
	聯絡業務	6,757,000	－	6,757,000	－	－
	文教業務	3,357,187	71,228	3,285,959	－	－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245,000**	**－**	**245,000**	**－**	**－**
107	黨產處理業務	245,000	－	245,000	－	－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 108 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行政院主管	－	1,308,000	26,114,188	2,892,812	
行政院	－	－	26,114,188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26,114,188	－	增列應收中央銀行繳庫股息紅利。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	1,308,000	－	2,892,812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308,000	－	2,892,812	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裁罰案件部分處分尚未確定、部分撤銷原處分。

2. 108 年度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行政院主管	－	－	52,844,410	52,844,41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	－	52,844,410	52,844,410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	－	52,844,410	52,844,410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達認列應付未付條件。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行政院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85,087,484,000	72,184,761	0.04	應收中央銀行繳庫股息紅利。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60,000	4,962,988	229.77	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案件之罰鍰，尚待收取。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行政院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85,087,484,000	185,159,668,761	72,184,761	0.04	中央銀行繳庫股息紅利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3,137,000	4,224,278	1,087,278	34.66	收回溢發考績獎金，及南部聯合服務中心辦公大樓停車費、自動快照機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2. 108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金額	超（短）收數 %	原因分析
國立故宮博物院					
規費收入	1,100,000,000	853,367,435	-246,632,565	22.42	陳列室門票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2,980,000	5,754,795	2,774,795	93.11	沒收廠商履約保證金較預計增加。
國家發展委員會					
財產收入	10,279,000	3,271,506	-7,007,494	68.17	中興新村北、中核心園區宿舍租金依行政院核定之「中興新村宿舍配住管理原則」規定，按公務人員房租津貼數額收取，致租金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2,044,000	3,172,541	1,128,541	55.21	承接臺灣省諮議會部分行政業務，追繳該會退職人員勞保補償金等收回以前年度歲出較預計增加。
原住民族委員會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0,000	5,807,028	5,257,028	955.82	廠商逾期、違約等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規費收入	27,302,000	13,552,292	-13,749,708	50.36	原住民族文化園區門票、停車場等收入較預計減少。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380,336	1,380,336	—	廠商違約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3,810,000	4,968,992	1,158,992	30.42	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報名費及客家文化發展中心演藝廳等場地設施使用費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314,000	15,558,878	15,244,878	4,855.06	市縣政府依補助比率繳回廠商違約金及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經費賸餘款。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60,000	33,492,822	31,332,822	1,450.59	違反選舉罷免相關法規案件之罰鍰較預計增加。
公平交易委員會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8,954,000	27,445,890	-141,508,110	83.76	違反公平交易相關法規處分確定案件之罰鍰較預計減少。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700,000	48,497,033	11,797,033	32.14	違反電信法及衛星廣播電視法案件之罰鍰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5,328,046,000	4,424,173,312	-903,872,688	16.96	108年4月30日修正行動通信頻率使用費計算參數值，致相關規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	10,496,948	10,496,948	—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經費賸餘款。
公共工程委員會					
規費收入	50,126,000	39,852,081	-10,273,919	20.50	採購申訴暨履約爭議調解案件審查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1,811,000	4,574,118	2,763,118	152.57	政府電子採購網營運回饋金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20%且百萬元以上，或3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金額	減免數 %	原因分析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000	36,750	35.00	應收勞務採購案之懲罰性違約金，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調解後，雙方同意減少罰款金額，爰辦理註銷。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53,330	689,119	25.97	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案件之罰鍰，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核定註銷。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金額	減免數 %	原因分析
	公平交易委員會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4,499,585	4,499,585	100.00	97、98及104年度，皆為違反公平交易相關法規案件之罰鍰，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核定註銷。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5,893	1,000,000	76.58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22,000	600,000	28.28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450,000	450,000	100.00	101及102年度，皆為違反電信法案件之罰鍰，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核定註銷。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10,000	100.00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0	1,000,000	100.00	違反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案件之罰鍰，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核定註銷。
	公共工程委員會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2,343	142,343	100.00	違反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條例案件之罰鍰，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核定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應收保留數 %	原因分析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其他收入	778,155	718,155	92.29	承接臺灣省諮議會部分行政業務，尚待追繳溢發該會退職人員勞保補償金。
	原住民族委員會				
98	其他收入	4,568,957	4,438,645	97.15	應收以前年度補助臺北市政府等計畫經費賸餘款。
99	其他收入	4,666,046	4,232,643	90.71	應收以前年度補助屏東縣政府等計畫經費賸餘款。
101	其他收入	41,034	41,034	100.00	應收以前年度補助宜蘭縣南澳鄉公所等計畫經費賸餘款。
105	財產收入	6,919	6,919	100.00	應收花東新村房屋租金。
	其他收入	216,012	216,012	100.00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國民年金原住民給付之溢發款，尚待收回。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620	12,100	40.85	應收花東新村房屋租金之滯納金。
	財產收入	127,866	27,651	21.62	應收花東新村房屋租金。
	其他收入	226,958	226,958	100.00	應收屏東縣政府原住民保留地使用補償金。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	5,000	100.00	100、104、105及107年度，皆為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76,736	1,343,036	80.1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53,330	1,863,411	70.23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12,500	263,500	20.08	
	公平交易委員會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5,893	305,893	23.42	98年度、100至101年度、103至107年度，皆為違反公平交易相關法規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93,383	893,383	100.00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38,234	2,738,234	100.0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5,000	525,000	100.00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22,000	1,500,000	70.69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0,873,631	96,233,631	50.42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8,787,411	8,011,452	91.17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70,607	2,702,901	68.07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51,319	4,651,319	100.00	尚未收繳之土地使用補償金。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6,667,547	6,667,547	100.00	103至107年度，皆為違反通訊傳播相關法規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規費收入	20,806,619	20,806,619	100.00	103至107年度，皆為應收通訊傳播業務許可費及頻率使用費。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779,992	18,779,992	100.00	
	規費收入	66,797,074	66,797,074	100.0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56,342	1,356,342	100.00	
	規費收入	21,390	21,390	100.00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456	32,456	100.00	
	規費收入	173,399	158,140	91.2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971	39,433	64.68	
	規費收入	374,341	152,057	40.62	
	公共工程委員會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1,708	111,708	100.00	違反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條例案件尚未收繳之罰款。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行政院				
一般建築及設備	27,787,000	5,881,373	21.17	辦理行政院院區大樓空調節能改善工程、中央大樓高壓電機房主機汰換及餐廳大樓耐震補強等案，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
國立故宮博物院				
新故宮計畫	837,797,000	291,236,742	34.76	北部院區南側藝文服務中心環境整合統包工程及監視攝影系統改善採購案，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
國家發展委員會				
促進產業發展	421,353,000	89,346,200	21.20	委託辦理「亞洲・矽谷計畫－強化物聯網資安防護」、「加速臺灣創新教育鏈結國際」、「加速新創掌握全球商機」等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	10,391,000	2,193,000	21.10	委託辦理「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網路廣宣」、「國際經貿變局下我國人才因應對策」等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23,766,000	5,559,345	23.39	委託辦理「台灣地方創生博覽會策展整體規劃與策展執行」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一般建築及設備	5,091,000	3,333,746	65.48	辦理「省府大樓等5棟建築物結構耐震補強規劃設計暨後續擴充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
檔案管理局				
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26,769,000	9,856,500	36.82	委託辦理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原住民族委員會				
經濟發展業務	439,241,000	233,022,436	53.05	原住民族經濟發展業務等委託或補助案件，計畫期程跨年度。
公共建設業務	865,950,000	116,098,329	13.41	補助辦理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及特色道路改善計畫等，尚在執行中。
原住民教育推展	1,901,064,000	410,344,988	21.59	補助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辦理108年度工作計畫及原住民族廣播電臺建置計畫，尚在執行中。
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公共建設及社會服務推展業務	161,746,000	69,296,842	42.84	辦理原住民族文化園區館舍再利用等工程案，尚在執行中。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785,768,000	173,025,439	22.02	補助市縣政府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選舉業務	1,276,506,000	881,623,278	69.07	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於109年1月11日投票，相關經費須依各項選務工作程序支用。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促進轉型正義業務	80,075,000	22,628,216	28.26	促進轉型正義相關業務等勞務採購、委託研究案，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人事行政總處				
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給付	9,133,000	9,133,000	100.00	各機關無申請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給付案件。
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	20,000,000	18,975,000	94.88	各機關人員申領資遣退職給付，較預計減少。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1,873,224,000	331,210,975	17.68	各機關人員支領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之金額，及解決低薪配套方案相關支出等，較預計減少。
國立故宮博物院				
一般行政	791,963,000	78,154,278	9.87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
南院文物徵集與管理	21,361,000	12,674,542	59.33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新故宮計畫	837,797,000	307,296,130	36.68	經立法院凍結，經費未予支用之賸餘。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1,080,000	100.00	編列預算購置首長座車，因共同供應契約無電動車可供採購，致未執行。
國家發展委員會				
一般行政	822,614,000	32,221,584	3.92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
原住民族委員會				
原住民教育推展	1,901,064,000	85,709,513	4.51	補助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辦理108年度工作計畫及原住民族廣播電臺建置計畫之賸餘。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選舉業務	1,276,506,000	61,735,872	4.84	辦理全國性公民投票案聽證會場次，及第9屆立法委員缺額補選投票率未如預期，候選人競選經費補助，較預計減少。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一般行政	77,309,000	23,705,678	30.66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黨產處理業務	13,556,000	4,133,225	30.49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立故宮博物院				
104	故宮南部院區籌建	5,560,000	5,560,000	100.00	已屆保留年限，仍未執行部分予以註銷。
107	文物徵集與管理	864,000	390,000	45.14	營繕工程及採購財物之結餘。
	南院文物徵集與管理	11,961,057	3,884,758	32.48	營繕工程及採購財物之結餘。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7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654,824	154,824	23.64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原住民族委員會				
107	原住民教育推展	659,312,429	75,192,491	11.40	補助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辦理107年度工作計畫及原住民族廣播電臺建置計畫之賸餘。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107	選舉業務	43,891,207	13,426,086	30.59	第9屆立法委員缺額補選投票率未如預期，候選人競選經費補助較預計減少。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行政院				
107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95,200	823,903	55.10	辦理行政院院區大樓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
	國立故宮博物院				
105	故宮南部院區籌建	113,200,000	113,200,000	100.00	南部院區博物館建築新建工程，因涉履約爭議，須保留繼續執行。
107	新故宮計畫	266,985,934	52,745,343	19.76	故宮北院藝文服務中心室裝統包工程，因涉履約爭議，須保留繼續執行。
	檔案管理局				
107	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8,656,349	8,106,015	93.64	委託辦理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尚在執行中。
	原住民族委員會				
105	原住民教育推展	254,250	254,250	100.00	補助花蓮縣政府辦理原住民族傳統藝術豐羽計畫，尚未完成相關土地撥用程序，須保留繼續執行。
106	綜合規劃發展	3,260,000	829,000	25.43	委託辦理原住民族大豹社土地正義政策評估研究等，尚在執行中。
	土地規劃管理利用業務	4,497,471	1,200,580	26.69	補助辦理106年度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調查及劃設等計畫，尚在執行中。
	原住民教育推展	116,659,679	43,182,019	37.02	補助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辦理106年度原住民族廣播電臺建置計畫，尚在執行中。
107	綜合規劃發展	8,607,093	1,990,000	23.12	委託辦理智利原住民族歷史真相委員會及新政報告文件翻譯等，尚在執行中。
	土地規劃管理利用業務	19,825,521	8,187,889	41.30	委託辦理「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新城山礦場租用原住民族土地真相調查報告」等，尚在執行中。
	公共建設業務	111,422,178	22,584,739	20.27	補助辦理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及特色道路改善計畫等，尚在執行中。
	原住民教育推展	659,312,429	151,533,015	22.98	補助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辦理107年度工作計畫及原住民族廣播電臺建置計畫，尚在執行中。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6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34,112,700	19,875,900	58.27	補助市縣政府辦理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等工程案，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期程影響，尚在執行中。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參、立法院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立法院	**9,805,000**	**12,948,043**	**12,948,043**	**－**	**12,948,043**	**3,143,043**	**32.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0,000	3,083,146	3,083,146	－	3,083,146	2,433,146	374.33
財產收入	8,215,000	8,972,887	8,972,887	－	8,972,887	757,887	9.23
其他收入	940,000	892,010	892,010	－	892,010	- 47,990	5.11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立法院	**3,445,741,000**	**3,311,407,381**	**3,221,459,024**	**89,948,357**	**3,311,407,381**	**- 134,333,619**	**3.90**
一般行政	1,718,397,000	1,658,039,047	1,640,704,808	17,334,239	1,658,039,047	- 60,357,953	3.51
委員問政業務	1,387,490,000	1,332,087,874	1,313,931,547	18,156,327	1,332,087,874	- 55,402,126	3.99
議事業務	11,126,000	10,232,712	10,232,712	－	10,232,712	- 893,288	8.03
立法諮詢業務	2,808,000	2,539,887	2,539,887	－	2,539,887	- 268,113	9.55
國會圖書業務	50,224,000	46,574,390	45,496,424	1,077,966	46,574,390	- 3,649,610	7.27
公報業務	118,313,000	109,254,817	90,741,417	18,513,400	109,254,817	- 9,058,183	7.66
黨團補助	13,560,000	13,290,000	13,290,000	－	13,290,000	- 270,000	1.99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0,823,000	139,388,654	104,522,229	34,866,425	139,388,654	- 1,434,346	1.02
第一預備金	3,000,000	－	－	－	－	- 3,000,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立法院	**104,204,672**	**3,014,691**	**96,868,023**	**4,321,958**	**4.15**
105	**小計**	**24,743,227**	**－**	**21,020,331**	**3,722,896**	**15.05**
	一般行政	11,281,011	－	10,331,011	950,000	8.42
	委員問政業務	4,815,763	－	2,042,867	2,772,896	57.58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8,646,453	－	8,646,453	－	－
107	**小計**	**79,461,445**	**3,014,691**	**75,847,692**	**599,062**	**0.75**
	一般行政	8,478,472	39,960	8,438,512	－	－
	委員問政業務	10,779,450	2,970,730	7,633,720	175,000	1.62
	國會圖書業務	2,070,700	－	2,070,700	－	－
	公報業務	19,064,400	－	19,064,4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39,068,423	4,001	38,640,360	424,062	1.09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立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0,000	3,083,146	2,433,146	374.33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立法院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0,823,000	34,866,425	24.76	中南部服務中心議事堂民主劇場統包建置等採購案件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立法院				
一般行政	1,718,397,000	60,357,953	3.51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及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
委員問政業務	1,387,490,000	55,402,126	3.99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及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立法院				
107	委員問政業務	10,779,450	2,970,730	27.56	立法委員從事國會交流活動之經費賸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立法院				
105	委員問政業務	4,815,763	2,772,896	57.58	立法委員健康檢查經費，尚在執行中。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肆、司法院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司法院主管	**6,677,992,000**	**6,359,177,884**	**6,344,858,001**	**14,319,883**	**6,359,177,884**	**－318,814,116**	**4.77**
司法院	**15,916,000**	**18,634,683**	**18,634,683**	**－**	**18,634,683**	**2,718,683**	**17.08**
罰款及賠償收入	－	404,511	404,511	－	404,511	404,511	－
規費收入	1,596,000	1,156,262	1,156,262	－	1,156,262	－439,738	27.55
財產收入	13,920,000	13,964,909	13,964,909	－	13,964,909	44,909	0.32
其他收入	400,000	3,109,001	3,109,001	－	3,109,001	2,709,001	677.25
最高法院	**18,706,000**	**20,220,368**	**20,220,368**	**－**	**20,220,368**	**1,514,368**	**8.1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945	1,945	－	1,945	1,945	－
規費收入	17,858,000	19,336,359	19,336,359	－	19,336,359	1,478,359	8.28
財產收入	34,000	48,090	48,090	－	48,090	14,090	41.44
其他收入	814,000	833,974	833,974	－	833,974	19,974	2.45
最高行政法院	**1,010,000**	**771,156**	**771,156**	**－**	**771,156**	**－238,844**	**23.65**
規費收入	845,000	651,196	651,196	－	651,196	－193,804	22.94
財產收入	15,000	43,950	43,950	－	43,950	28,950	193.00
其他收入	150,000	76,010	76,010	－	76,010	－73,990	49.33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3,226,000**	**16,671,242**	**16,625,422**	**45,820**	**16,671,242**	**3,445,242**	**26.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	5,230	5,230	－	5,230	5,230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規費收入	12,860,000	15,965,963	15,920,143	45,820	15,965,963	3,105,963	24.15
財產收入	1,000	1,957	1,957	－	1,957	957	95.70
其他收入	365,000	698,092	698,092	－	698,092	333,092	91.26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4,275,000**	**3,893,656**	**3,893,656**	**－**	**3,893,656**	**－ 381,344**	**8.92**
規費收入	3,214,000	2,882,696	2,882,696	－	2,882,696	－ 331,304	10.31
財產收入	39,000	34,573	34,573	－	34,573	－ 4,427	11.35
其他收入	1,022,000	976,387	976,387	－	976,387	－ 45,613	4.46
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4,016,000**	**4,626,636**	**4,626,636**	**－**	**4,626,636**	**610,636**	**15.21**
罰款及賠償收入	－	40,000	40,000	－	40,000	40,000	－
規費收入	3,410,000	3,892,979	3,892,979	－	3,892,979	482,979	14.16
財產收入	63,000	70,305	70,305	－	70,305	7,305	11.60
其他收入	543,000	623,352	623,352	－	623,352	80,352	14.80
公務員懲戒委員會	**50,000**	**49,723**	**49,723**	**－**	**49,723**	**－ 277**	**0.55**
規費收入	7,000	9,170	9,170	－	9,170	2,170	31.00
財產收入	1,000	5,110	5,110	－	5,110	4,110	411.00
其他收入	42,000	35,443	35,443	－	35,443	－ 6,557	15.61
法官學院	**799,000**	**1,232,857**	**1,232,857**	**－**	**1,232,857**	**433,857**	**54.3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3,111	23,111	－	23,111	23,111	－
財產收入	799,000	1,209,746	1,209,746	－	1,209,746	410,746	51.41
智慧財產法院	**56,080,000**	**42,241,802**	**41,930,781**	**311,021**	**42,241,802**	**－ 13,838,198**	**24.68**
罰款及賠償收入	－	30,000	30,000	－	30,000	30,000	－
規費收入	55,787,000	41,888,648	41,577,627	311,021	41,888,648	－ 13,898,352	24.91
財產收入	6,000	37,900	37,900	－	37,900	31,900	531.67
其他收入	287,000	285,254	285,254	－	285,254	－ 1,746	0.61
臺灣高等法院	**453,539,000**	**388,915,165**	**388,915,165**	**－**	**388,915,165**	**－ 64,623,835**	**14.2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96,000	10,821,068	10,821,068	－	10,821,068	7,925,068	273.66
規費收入	447,495,000	374,850,910	374,850,910	－	374,850,910	－ 72,644,090	16.23
財產收入	1,485,000	1,761,501	1,761,501	－	1,761,501	276,501	18.62
其他收入	1,663,000	1,481,686	1,481,686	－	1,481,686	－ 181,314	10.9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65,130,000**	**64,813,728**	**64,813,728**	**－**	**64,813,728**	**－ 316,272**	**0.4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60,000	160,858	160,858	－	160,858	－ 899,142	84.82
規費收入	61,437,000	61,648,422	61,648,422	－	61,648,422	211,422	0.34
財產收入	50,000	312,436	312,436	－	312,436	262,436	524.87
其他收入	2,583,000	2,692,012	2,692,012	－	2,692,012	109,012	4.22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36,269,000**	**32,409,258**	**32,409,258**	**－**	**32,409,258**	**－ 3,859,742**	**10.6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80,717	80,717	－	80,717	60,717	303.59
規費收入	34,923,000	30,943,202	30,943,202	－	30,943,202	－ 3,979,798	11.40
財產收入	54,000	134,563	134,563	－	134,563	80,563	149.19
其他收入	1,272,000	1,250,776	1,250,776	－	1,250,776	－ 21,224	1.67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	**41,327,000**	**41,809,032**	**41,809,032**	**－**	**41,809,032**	**482,032**	**1.1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0,000	1,381,325	1,381,325	－	1,381,325	851,325	160.63
規費收入	39,786,000	39,210,349	39,210,349	－	39,210,349	- 575,651	1.45
財產收入	133,000	195,088	195,088	－	195,088	62,088	46.68
其他收入	878,000	1,022,270	1,022,270	－	1,022,270	144,270	16.43
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	**8,949,000**	**8,892,247**	**8,892,247**	**－**	**8,892,247**	**- 56,753**	**0.6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0,000	150,114	150,114	－	150,114	40,114	36.47
規費收入	8,197,000	7,908,149	7,908,149	－	7,908,149	- 288,851	3.52
財產收入	13,000	71,105	71,105	－	71,105	58,105	446.96
其他收入	629,000	762,879	762,879	－	762,879	133,879	21.28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709,967,000**	**1,516,520,876**	**1,512,895,485**	**3,625,391**	**1,516,520,876**	**- 193,446,124**	**11.3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789,000	8,822,268	8,815,268	7,000	8,822,268	- 4,966,732	36.02
規費收入	1,571,967,000	1,431,227,147	1,427,608,756	3,618,391	1,431,227,147	- 140,739,853	8.95
財產收入	741,000	722,921	722,921	－	722,921	- 18,079	2.44
其他收入	123,470,000	75,748,540	75,748,540	－	75,748,540	- 47,721,460	38.65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453,223,000**	**428,261,942**	**427,330,189**	**931,753**	**428,261,942**	**- 24,961,058**	**5.5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18,000	2,193,225	2,164,461	28,764	2,193,225	- 524,775	19.31
規費收入	431,857,000	405,946,361	405,050,372	895,989	405,946,361	- 25,910,639	6.00
財產收入	192,000	188,855	188,855	－	188,855	- 3,145	1.64
其他收入	18,456,000	19,933,501	19,926,501	7,000	19,933,501	1,477,501	8.01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662,839,000**	**648,218,373**	**646,993,276**	**1,225,097**	**648,218,373**	**- 14,620,627**	**2.21**
罰款及賠償收入	8,406,000	8,485,484	8,485,484	－	8,485,484	79,484	0.95
規費收入	637,309,000	606,334,090	605,139,993	1,194,097	606,334,090	- 30,974,910	4.86
財產收入	124,000	152,606	152,606	－	152,606	28,606	23.07
其他收入	17,000,000	33,246,193	33,215,193	31,000	33,246,193	16,246,193	95.57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435,590,000**	**496,315,977**	**495,788,684**	**527,293**	**496,315,977**	**60,725,977**	**13.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6,160,000	24,060,243	24,005,243	55,000	24,060,243	17,900,243	290.59
規費收入	410,135,000	455,351,383	454,902,090	449,293	455,351,383	45,216,383	11.02
財產收入	199,000	136,525	136,525	－	136,525	- 62,475	31.39
其他收入	19,096,000	16,767,826	16,744,826	23,000	16,767,826	- 2,328,174	12.19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262,557,000**	**200,937,477**	**199,945,621**	**991,856**	**200,937,477**	**- 61,619,523**	**23.4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640,000	16,861,681	16,861,681	－	16,861,681	11,221,681	198.97
規費收入	226,917,000	167,554,091	166,700,531	853,560	167,554,091	- 59,362,909	26.16
財產收入	336,000	127,100	127,100	－	127,100	- 208,900	62.17
其他收入	29,664,000	16,394,605	16,256,309	138,296	16,394,605	- 13,269,395	44.73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77,318,000**	**81,107,912**	**81,078,118**	**29,794**	**81,107,912**	**3,789,912**	**4.9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86,000	780,729	780,729	－	780,729	- 305,271	28.11
規費收入	72,702,000	77,710,161	77,696,446	13,715	77,710,161	5,008,161	6.89
財產收入	295,000	104,546	104,546	－	104,546	- 190,454	64.56
其他收入	3,235,000	2,512,476	2,496,397	16,079	2,512,476	- 722,524	22.33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	**581,585,000**	**609,545,711**	**608,648,101**	**897,610**	**609,545,711**	**27,960,711**	**4.8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400,000	16,963,397	16,963,397	—	16,963,397	2,563,397	17.80
規費收入	531,660,000	552,246,805	551,386,986	859,819	552,246,805	20,586,805	3.87
財產收入	423,000	788,701	788,701	—	788,701	365,701	86.45
其他收入	35,102,000	39,546,808	39,509,017	37,791	39,546,808	4,444,808	12.66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65,094,000**	**68,652,409**	**68,487,930**	**164,479**	**68,652,409**	**3,558,409**	**5.4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10,000	994,783	979,783	15,000	994,783	- 15,217	1.51
規費收入	62,749,000	65,082,224	64,942,465	139,759	65,082,224	2,333,224	3.72
財產收入	51,000	110,448	110,448	—	110,448	59,448	116.56
其他收入	1,284,000	2,464,954	2,455,234	9,720	2,464,954	1,180,954	91.97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161,629,000**	**161,333,623**	**161,076,831**	**256,792**	**161,333,623**	**- 295,377**	**0.1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20,000	943,538	931,538	12,000	943,538	- 1,876,462	66.54
規費收入	150,181,000	148,621,573	148,407,781	213,792	148,621,573	- 1,559,427	1.04
財產收入	353,000	187,270	187,270	—	187,270	- 165,730	46.95
其他收入	8,275,000	11,581,242	11,550,242	31,000	11,581,242	3,306,242	39.95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84,276,000**	**78,844,044**	**78,768,511**	**75,533**	**78,844,044**	**- 5,431,956**	**6.4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10,000	856,534	850,534	6,000	856,534	- 1,153,466	57.39
規費收入	80,492,000	68,873,775	68,867,442	6,333	68,873,775	- 11,618,225	14.43
財產收入	33,000	105,038	105,038	—	105,038	72,038	218.30
其他收入	1,741,000	9,008,697	8,945,497	63,200	9,008,697	7,267,697	417.44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102,215,000**	**97,571,259**	**97,437,490**	**133,769**	**97,571,259**	**- 4,643,741**	**4.5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0,000	873,289	783,289	90,000	873,289	- 336,711	27.83
規費收入	96,440,000	92,861,564	92,820,795	40,769	92,861,564	- 3,578,436	3.71
財產收入	106,000	260,063	260,063	—	260,063	154,063	145.34
其他收入	4,459,000	3,576,343	3,573,343	3,000	3,576,343	- 882,657	19.79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299,550,000**	**301,960,964**	**301,400,266**	**560,698**	**301,960,964**	**2,410,964**	**0.8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00,000	3,625,925	3,625,925	—	3,625,925	1,525,925	72.66
規費收入	286,634,000	283,922,295	283,361,597	560,698	283,922,295	- 2,711,705	0.95
財產收入	416,000	685,016	685,016	—	685,016	269,016	64.67
其他收入	10,400,000	13,727,728	13,727,728	—	13,727,728	3,327,728	32.00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	**190,740,000**	**151,370,398**	**150,173,387**	**1,197,011**	**151,370,398**	**- 39,369,602**	**20.6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0,000	2,704,621	2,704,621	—	2,704,621	2,244,621	487.96
規費收入	188,217,000	145,837,913	144,640,902	1,197,011	145,837,913	- 42,379,087	22.52
財產收入	716,000	1,097,537	1,097,537	—	1,097,537	381,537	53.29
其他收入	1,347,000	1,730,327	1,730,327	—	1,730,327	383,327	28.46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444,730,000**	**429,968,061**	**427,842,123**	**2,125,938**	**429,968,061**	**- 14,761,939**	**3.3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420,000	7,661,889	7,633,889	28,000	7,661,889	- 5,758,111	42.91
規費收入	409,925,000	380,818,271	378,720,333	2,097,938	380,818,271	- 29,106,729	7.10
財產收入	329,000	514,032	514,032	—	514,032	185,032	56.24
其他收入	21,056,000	40,973,869	40,973,869	—	40,973,869	19,917,869	94.59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115,159,000**	**126,669,738**	**126,366,677**	**303,061**	**126,669,738**	**11,510,738**	**1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10,000	3,701,185	3,701,185	－	3,701,185	1,491,185	67.47
規費收入	107,933,000	118,028,828	117,751,356	277,472	118,028,828	10,095,828	9.35
財產收入	88,000	124,945	124,945	－	124,945	36,945	41.98
其他收入	4,928,000	4,814,780	4,789,191	25,589	4,814,780	- 113,220	2.30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26,672,000**	**35,590,191**	**35,517,407**	**72,784**	**35,590,191**	**8,918,191**	**33.4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0,000	52,099	47,099	5,000	52,099	- 227,901	81.39
規費收入	25,480,000	34,592,538	34,524,754	67,784	34,592,538	9,112,538	35.76
財產收入	36,000	33,394	33,394	－	33,394	- 2,606	7.24
其他收入	876,000	912,160	912,160	－	912,160	36,160	4.13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	**53,847,000**	**57,583,968**	**57,231,724**	**352,244**	**57,583,968**	**3,736,968**	**6.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0,000	344,547	329,547	15,000	344,547	- 305,453	46.99
規費收入	49,978,000	44,622,283	44,313,721	308,562	44,622,283	- 5,355,717	10.72
財產收入	28,000	40,780	40,780	－	40,780	12,780	45.64
其他收入	3,191,000	12,576,358	12,547,676	28,682	12,576,358	9,385,358	294.12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81,153,000**	**74,260,893**	**74,080,853**	**180,040**	**74,260,893**	**- 6,892,107**	**8.4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1,000	1,138,135	1,138,135	－	1,138,135	- 62,865	5.23
規費收入	72,556,000	63,379,189	63,239,149	140,040	63,379,189	- 9,176,811	12.65
財產收入	66,000	143,348	143,348	－	143,348	77,348	117.19
其他收入	7,330,000	9,600,221	9,560,221	40,000	9,600,221	2,270,221	30.97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75,833,000**	**85,476,121**	**85,395,480**	**80,641**	**85,476,121**	**9,643,121**	**12.7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30,000	12,891,022	12,891,022	－	12,891,022	12,161,022	1,665.89
規費收入	70,614,000	67,272,961	67,232,320	40,641	67,272,961	- 3,341,039	4.73
財產收入	28,000	52,299	52,299	－	52,299	24,299	86.78
其他收入	4,461,000	5,259,839	5,219,839	40,000	5,259,839	798,839	17.91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	**13,527,000**	**10,810,003**	**10,807,003**	**3,000**	**10,810,003**	**- 2,716,997**	**20.0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8,000	53,037	53,037	－	53,037	- 184,963	77.72
規費收入	12,055,000	9,837,312	9,834,312	3,000	9,837,312	- 2,217,688	18.40
財產收入	322,000	29,063	29,063	－	29,063	- 292,937	90.97
其他收入	912,000	890,591	890,591	－	890,591	- 21,409	2.35
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	**39,613,000**	**30,130,223**	**30,063,123**	**67,100**	**30,130,223**	**- 9,482,777**	**23.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000	22,100	22,100	－	22,100	11,100	100.91
規費收入	38,777,000	29,015,291	28,952,191	63,100	29,015,291	- 9,761,709	25.17
財產收入	46,000	38,279	38,279	－	38,279	- 7,721	16.78
其他收入	779,000	1,054,553	1,050,553	4,000	1,054,553	275,553	35.37
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	**1,676,000**	**1,244,914**	**1,244,914**	**－**	**1,244,914**	**- 431,086**	**25.72**
規費收入	1,620,000	1,178,640	1,178,640	－	1,178,640	- 441,360	27.24
財產收入	10,000	841	841	－	841	- 9,159	91.59
其他收入	46,000	65,433	65,433	－	65,433	19,433	42.25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	**18,900,000**	**19,163,075**	**19,001,917**	**161,158**	**19,163,075**	**263,075**	**1.39**
罰款及賠償收入	61,000	204,930	204,930	－	204,930	143,930	235.95
規費收入	18,579,000	17,423,290	17,262,132	161,158	17,423,290	－1,155,710	6.22
財產收入	30,000	1,739	1,739	－	1,739	－28,261	94.20
其他收入	230,000	1,533,116	1,533,116	－	1,533,116	1,303,116	566.57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1,007,000**	**2,458,179**	**2,458,179**	**－**	**2,458,179**	**1,451,179**	**144.11**
規費收入	1,006,000	2,429,262	2,429,262	－	2,429,262	1,423,262	141.48
財產收入	1,000	600	600	－	600	－400	40.00
其他收入	－	28,317	28,317	－	28,317	28,317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司法院主管	**20,833,523**	**17,049,467**	**1,712,278**	**2,071,778**	**9.94**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80,560**	**80,560**	**－**	**－**	**－**	
107	規費收入	80,560	80,560	－	－	－	
	臺灣高等法院	**149,908**	**109,908**	**40,000**	**－**	**－**	
107	**小計**	**149,908**	**109,908**	**40,000**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000	30,000	40,000	－	－	
	規費收入	79,908	79,908	－	－	－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4,343,024**	**3,655,306**	**270,576**	**417,142**	**9.60**	
103	規費收入	20,374	20,374	－	－	－	
104	規費收入	115,508	2,500	113,008	－	－	
105	規費收入	11,725	1,571	10,154	－	－	
106	規費收入	206,126	－	33,816	172,310	83.59	
107	**小計**	**3,989,291**	**3,630,861**	**113,598**	**244,832**	**6.14**	
	罰款及賠償收入	95,000	65,000	－	30,000	31.58	
	規費收入	3,894,291	3,565,861	113,598	214,832	5.52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608,436**	**847,485**	**555,145**	**205,806**	**12.80**	
103	規費收入	257,972	196,082	19,000	42,890	16.63	
104	規費收入	457,083	－	457,083	－	－	
105	規費收入	78,713	－	60,784	17,929	22.78	
106	規費收入	11,995	－	－	11,995	100.00	
107	規費收入	802,673	651,403	18,278	132,992	16.57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1,429,933**	**1,109,619**	**309,229**	**11,085**	**0.78**	
106	**小計**	**174,608**	**173,608**	**1,000**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106	規費收入	163,053	162,053	1,000	－	－
	其他收入	11,555	11,555	－	－	－
107	**小計**	**1,255,325**	**936,011**	**308,229**	**11,085**	**0.88**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120	76,120	－	－	－
	規費收入	1,052,705	784,891	256,729	11,085	1.05
	其他收入	126,500	75,000	51,500	－	－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4,404,369**	**3,843,029**	**39,206**	**522,134**	**11.85**
104	規費收入	29,691	29,691	－	－	－
106	**小計**	**7,958**	**－**	**2,000**	**5,958**	**74.87**
	規費收入	2,000	－	2,000	－	－
	其他收入	5,958	－	－	5,958	100.00
107	**小計**	**4,366,720**	**3,813,338**	**37,206**	**516,176**	**11.82**
	規費收入	4,338,420	3,793,038	29,206	516,176	11.90
	其他收入	28,300	20,300	8,000	－	－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1,054,236**	**724,968**	**61,194**	**268,074**	**25.43**
105	規費收入	269,336	－	36,000	233,336	86.63
106	其他收入	28,000	28,000	－	－	－
107	**小計**	756,900	696,968	25,194	34,738	4.59
	規費收入	550,613	528,875	4,403	17,335	3.15
	其他收入	206,287	168,093	20,791	17,403	8.44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473,218**	**157,887**	**－**	**315,331**	**66.64**
105	規費收入	2,451	－	－	2,451	100.00
106	**小計**	**325,341**	**12,461**	**－**	**312,880**	**96.17**
	規費收入	317,388	4,508	－	312,880	98.58
	其他收入	7,953	7,953	－	－	－
107	**小計**	**145,426**	**145,426**	**－**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000	14,000	－	－	－
	規費收入	131,426	131,426	－	－	－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	**1,670,900**	**1,561,312**	**101,104**	**8,484**	**0.51**
100	規費收入	21,593	21,593	－	－	－
103	其他收入	4,092	4,092	－	－	－
105	其他收入	5,064	5,064	－	－	－
106	規費收入	85,827	28,066	52,864	4,897	5.71
107	**小計**	**1,554,324**	**1,502,497**	**48,240**	**3,587**	**0.2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30,000	－	－	－
	規費收入	1,481,082	1,433,250	44,245	3,587	0.24
	其他收入	43,242	39,247	3,995	－	－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328,626**	**328,626**	**－**	**－**	**－**
107	規費收入	328,626	328,626	－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406,560**	**374,237**	**32,323**	**－**	**－**	
107	**小計**	**406,560**	**374,237**	**32,323**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20,000	－	－	－	
	規費收入	354,237	354,237	－	－	－	
	其他收入	32,323	－	32,323	－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122,023**	**87,903**	**－**	**34,120**	**27.96**	
106	規費收入	11,692	11,692	－	－	－	
107	**小計**	**110,331**	**76,211**	**－**	**34,120**	**30.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	3,000	－	－	－	
	規費收入	27,331	23,211	－	4,120	15.07	
	其他收入	80,000	50,000	－	30,000	37.5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683,280**	**671,081**	**1,479**	**10,720**	**1.57**	
106	**小計**	**368,454**	**362,893**	**－**	**5,561**	**1.5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	120,000	－	－	－	
	規費收入	245,920	240,359	－	5,561	2.26	
	其他收入	2,534	2,534	－	－	－	
107	**小計**	**314,826**	**308,188**	**1,479**	**5,159**	**1.6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18,877	1,123	－	－	
	規費收入	294,826	289,311	356	5,159	1.75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829,826**	**821,119**	**4,207**	**4,500**	**0.54**	
107	**小計**	**829,826**	**821,119**	**4,207**	**4,500**	**0.5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20,000	－	－	－	
	規費收入	767,826	759,119	4,207	4,500	0.59	
	其他收入	42,000	42,000	－	－	－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	**450,677**	**270,827**	**178,850**	**1,000**	**0.22**	
106	規費收入	1,000	－	－	1,000	100.00	
107	規費收入	449,677	270,827	178,850	－	－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1,269,358**	**1,168,666**	**44,717**	**55,975**	**4.41**	
104	規費收入	6,529	－	2,240	4,289	65.69	
107	**小計**	**1,262,829**	**1,168,666**	**42,477**	**51,686**	**4.09**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	－	30,000	100.00	
	規費收入	1,232,829	1,168,666	42,477	21,686	1.76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142,338**	**130,338**	**12,000**	**－**	**－**	
107	**小計**	**142,338**	**130,338**	**12,000**	**－**	**－**	
	規費收入	130,338	130,338	－	－	－	
	其他收入	12,000	－	12,000	－	－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91,205**	**86,402**	**4,803**	**－**	**－**	
107	**小計**	**91,205**	**86,402**	**4,803**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000	15,000	－	－	－	
	規費收入	70,205	65,402	4,803	－	－	
	其他收入	6,000	6,000	－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	**308,820**	**308,820**	**－**	**－**	**－**
106	規費收入	1,171	1,171	－	－	－
107	**小計**	**307,649**	**307,649**	**－**	**－**	**－**
	規費收入	282,649	282,649	－	－	－
	其他收入	25,000	25,000	－	－	－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450,760**	**433,697**	**17,063**	**－**	**－**
107	**小計**	**450,760**	**433,697**	**17,063**	**－**	**－**
	規費收入	345,760	328,697	17,063	－	－
	其他收入	105,000	105,000	－	－	－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262,410**	**41,037**	**3,966**	**217,407**	**82.85**
103	規費收入	219,373	－	1,966	217,407	99.10
106	其他收入	10,000	10,000	－	－	－
107	**小計**	**33,037**	**31,037**	**2,000**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10,000	－	－	－
	規費收入	12,333	10,333	2,000	－	－
	其他收入	10,704	10,704	－	－	－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	**8,879**	**8,879**	**－**	**－**	**－**
107	規費收入	8,879	8,879	－	－	－
	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	**264,177**	**227,761**	**36,416**	**－**	**－**
106	規費收入	20,000	－	20,000	－	－
107	**小計**	**244,177**	**227,761**	**16,416**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77,000	77,000	－	－	－
	規費收入	157,177	150,761	6,416	－	－
	其他收入	10,000	－	10,000	－	－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司法院主管	**22,721,088,000**	**22,284,894,431**	**21,626,899,884**	**657,994,547**	**22,284,894,431**	**- 436,193,569**	**1.92**
司法院	**3,090,573,000**	**2,998,826,013**	**2,874,215,650**	**124,610,363**	**2,998,826,013**	**- 91,746,987**	**2.97**
一般行政	1,305,358,000	1,277,822,813	1,154,431,450	123,391,363	1,277,822,813	- 27,535,187	2.11
大法官釋憲業務	5,271,000	3,900,460	3,900,460	－	3,900,460	- 1,370,540	26.00
民事審判行政	4,940,000	4,742,452	4,742,452	－	4,742,452	- 197,548	4.00
刑事審判行政	51,506,000	6,544,440	6,544,440	－	6,544,440	- 44,961,560	87.29
行政訴訟及懲戒行政	4,994,000	4,688,694	4,688,694	－	4,688,694	- 305,306	6.11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少年及家事審判行政	24,999,000	22,469,363	22,469,363	—	22,469,363	- 2,529,637	10.12
司法業務規劃研考	12,404,000	8,820,768	7,601,768	1,219,000	8,820,768	- 3,583,232	28.89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5,000	110,233	110,233	—	110,233	- 4,767	4.15
第一預備金	1,950,000	—	—	—	—	- 1,950,000	—
對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捐助	1,355,215,000	1,355,215,000	1,355,215,000	—	1,355,215,000	—	—
司法官退休退養給付	323,821,000	314,511,790	314,511,790	—	314,511,790	- 9,309,210	2.87
最高法院	**481,451,000**	**480,417,797**	**477,842,797**	**2,575,000**	**480,417,797**	**- 1,033,203**	**0.21**
一般行政	472,941,000	472,720,143	470,145,143	2,575,000	472,720,143	- 220,857	0.05
審判業務	7,740,000	7,697,654	7,697,654	—	7,697,654	- 42,346	0.55
第一預備金	770,000	—	—	—	—	- 770,000	—
最高行政法院	**160,249,000**	**152,763,873**	**152,763,873**	**—**	**152,763,873**	**- 7,485,127**	**4.67**
一般行政	156,908,000	149,850,505	149,850,505	—	149,850,505	- 7,057,495	4.50
行政訴訟審判	3,103,000	2,913,368	2,913,368	—	2,913,368	- 189,632	6.11
第一預備金	238,000	—	—	—	—	- 238,000	—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292,762,000**	**286,328,632**	**286,328,632**	**—**	**286,328,632**	**- 6,433,368**	**2.20**
一般行政	285,691,000	281,054,605	281,054,605	—	281,054,605	- 4,636,395	1.62
行政訴訟審判	6,206,000	5,274,027	5,274,027	—	5,274,027	- 931,973	15.02
第一預備金	865,000	—	—	—	—	- 865,000	—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127,954,000**	**125,817,894**	**125,817,894**	**—**	**125,817,894**	**- 2,136,106**	**1.67**
一般行政	125,006,000	122,887,409	122,887,409	—	122,887,409	- 2,118,591	1.69
行政訴訟審判	2,932,000	2,930,485	2,930,485	—	2,930,485	- 1,515	0.05
第一預備金	16,000	—	—	—	—	- 16,000	—
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155,347,000**	**150,607,954**	**150,607,954**	**—**	**150,607,954**	**- 4,739,046**	**3.05**
一般行政	150,553,000	146,888,267	146,888,267	—	146,888,267	- 3,664,733	2.43
行政訴訟審判	4,420,000	3,719,687	3,719,687	—	3,719,687	- 700,313	15.84
第一預備金	374,000	—	—	—	—	- 374,000	—
公務員懲戒委員會	**90,539,000**	**87,098,159**	**87,098,159**	**—**	**87,098,159**	**- 3,440,841**	**3.80**
一般行政	89,030,000	85,967,016	85,967,016	—	85,967,016	- 3,062,984	3.44
懲戒案件處理	1,278,000	1,131,143	1,131,143	—	1,131,143	- 146,857	11.49
第一預備金	231,000	—	—	—	—	- 231,000	—
法官學院	**165,522,000**	**157,370,451**	**155,647,777**	**1,722,674**	**157,370,451**	**- 8,151,549**	**4.92**
一般行政	100,608,000	95,110,808	95,110,808	—	95,110,808	- 5,497,192	5.46
研習業務	64,614,000	62,259,643	60,536,969	1,722,674	62,259,643	- 2,354,357	3.64
第一預備金	300,000	—	—	—	—	- 300,000	—
智慧財產法院	**214,000,000**	**210,285,369**	**210,285,369**	**—**	**210,285,369**	**- 3,714,631**	**1.74**
一般行政	207,795,000	204,791,188	204,791,188	—	204,791,188	- 3,003,812	1.45
審判業務	6,005,000	5,494,181	5,494,181	—	5,494,181	- 510,819	8.51
第一預備金	200,000	—	—	—	—	- 200,000	—
臺灣高等法院	**1,765,909,000**	**1,692,017,626**	**1,591,376,787**	**100,640,839**	**1,692,017,626**	**- 73,891,374**	**4.18**
一般行政	1,586,689,000	1,514,309,384	1,509,757,384	4,552,000	1,514,309,384	- 72,379,616	4.56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審判業務	55,111,000	55,110,391	55,110,391	—	55,110,391	- 609	0.00
刑事補償	30,407,000	30,407,000	25,962,161	4,444,839	30,407,000	—	—
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	91,644,000	91,644,000	—	91,644,000	91,644,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547,000	546,851	546,851	—	546,851	- 149	0.03
第一預備金	1,511,000	—	—	—	—	- 1,511,000	—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688,746,000**	**677,662,994**	**677,662,994**	**—**	**677,662,994**	**- 11,083,006**	**1.61**
一般行政	666,624,000	656,304,183	656,304,183	—	656,304,183	- 10,319,817	1.55
審判業務	18,069,000	17,949,321	17,949,321	—	17,949,321	- 119,679	0.66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30,000	3,409,490	3,409,490	—	3,409,490	- 220,510	6.07
第一預備金	423,000	—	—	—	—	- 423,000	—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420,512,000**	**407,836,287**	**407,836,287**	**—**	**407,836,287**	**- 12,675,713**	**3.01**
一般行政	401,803,000	389,960,992	389,960,992	—	389,960,992	- 11,842,008	2.95
審判業務	16,154,000	16,149,603	16,149,603	—	16,149,603	- 4,397	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89,000	1,725,692	1,725,692	—	1,725,692	- 363,308	17.39
第一預備金	466,000	—	—	—	—	- 466,000	—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	**521,222,000**	**504,568,803**	**504,568,803**	**—**	**504,568,803**	**- 16,653,197**	**3.20**
一般行政	495,201,000	480,028,756	480,028,756	—	480,028,756	- 15,172,244	3.06
審判業務	21,436,000	20,455,047	20,455,047	—	20,455,047	- 980,953	4.58
一般建築及設備	4,200,000	4,085,000	4,085,000	—	4,085,000	- 115,000	2.74
第一預備金	385,000	—	—	—	—	- 385,000	—
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	**158,398,000**	**155,438,961**	**155,438,961**	**—**	**155,438,961**	**- 2,959,039**	**1.87**
一般行政	147,132,000	144,979,369	144,979,369	—	144,979,369	- 2,152,631	1.46
審判業務	6,589,000	6,207,155	6,207,155	—	6,207,155	- 381,845	5.80
一般建築及設備	4,550,000	4,252,437	4,252,437	—	4,252,437	- 297,563	6.54
第一預備金	127,000	—	—	—	—	- 127,000	—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678,100,000**	**1,667,016,163**	**1,664,783,383**	**2,232,780**	**1,667,016,163**	**- 11,083,837**	**0.66**
一般行政	1,518,823,000	1,509,159,312	1,506,926,532	2,232,780	1,509,159,312	- 9,663,688	0.64
審判業務	150,069,000	150,060,578	150,060,578	—	150,060,578	- 8,422	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7,985,000	7,796,273	7,796,273	—	7,796,273	- 188,727	2.36
第一預備金	1,223,000	—	—	—	—	- 1,223,000	—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772,090,000**	**745,698,666**	**745,698,666**	**—**	**745,698,666**	**- 26,391,334**	**3.42**
一般行政	680,968,000	657,928,382	657,928,382	—	657,928,382	- 23,039,618	3.38
審判業務	89,006,000	86,110,664	86,110,664	—	86,110,664	- 2,895,336	3.2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26,000	1,659,620	1,659,620	—	1,659,620	- 66,380	3.85
第一預備金	390,000	—	—	—	—	- 390,000	—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1,362,664,000**	**1,347,930,886**	**1,347,930,886**	**—**	**1,347,930,886**	**- 14,733,114**	**1.08**
一般行政	1,228,894,000	1,214,776,584	1,214,776,584	—	1,214,776,584	- 14,117,416	1.15
審判業務	129,528,000	129,524,246	129,524,246	—	129,524,246	- 3,754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81,000	3,630,056	3,630,056	—	3,630,056	- 50,944	1.38
第一預備金	561,000	—	—	—	—	- 561,000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1,531,292,000**	**1,526,884,401**	**1,129,193,956**	**397,690,445**	**1,526,884,401**	**- 4,407,599**	**0.29**
一般行政	965,274,000	961,418,503	957,038,503	4,380,000	961,418,503	- 3,855,497	0.40
審判業務	123,196,000	123,185,791	123,185,791	—	123,185,791	- 10,209	0.01
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	436,127,000	436,127,000	42,816,555	393,310,445	436,127,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6,355,000	6,153,107	6,153,107	—	6,153,107	- 201,893	3.18
第一預備金	340,000	—	—	—	—	- 340,000	—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536,992,000**	**526,340,035**	**520,450,735**	**5,889,300**	**526,340,035**	**- 10,651,965**	**1.98**
一般行政	484,743,000	475,414,236	469,524,936	5,889,300	475,414,236	- 9,328,764	1.92
審判業務	50,899,000	49,957,795	49,957,795	—	49,957,795	- 941,205	1.8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50,000	968,004	968,004	—	968,004	- 381,996	28.3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342,440,000**	**332,041,713**	**332,041,713**	**—**	**332,041,713**	**- 10,398,287**	**3.04**
一般行政	306,294,000	297,251,829	297,251,829	—	297,251,829	- 9,042,171	2.95
審判業務	32,469,000	31,642,244	31,642,244	—	31,642,244	- 826,756	2.55
一般建築及設備	3,150,000	3,147,640	3,147,640	—	3,147,640	- 2,360	0.07
第一預備金	527,000	—	—	—	—	- 527,000	—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	**1,451,167,000**	**1,437,571,750**	**1,437,571,750**	**—**	**1,437,571,750**	**- 13,595,250**	**0.94**
一般行政	1,308,405,000	1,295,829,192	1,295,829,192	—	1,295,829,192	- 12,575,808	0.96
審判業務	138,991,000	138,987,624	138,987,624	—	138,987,624	- 3,376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63,000	2,754,934	2,754,934	—	2,754,934	- 308,066	10.06
第一預備金	708,000	—	—	—	—	- 708,000	—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320,179,000**	**311,975,528**	**311,975,528**	**—**	**311,975,528**	**- 8,203,472**	**2.56**
一般行政	288,428,000	280,939,489	280,939,489	—	280,939,489	- 7,488,511	2.60
審判業務	31,238,000	31,036,039	31,036,039	—	31,036,039	- 201,961	0.65
第一預備金	513,000	—	—	—	—	- 513,000	—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648,394,000**	**635,706,147**	**635,706,147**	**—**	**635,706,147**	**- 12,687,853**	**1.96**
一般行政	589,865,000	577,524,307	577,524,307	—	577,524,307	- 12,340,693	2.09
審判業務	53,796,000	53,794,259	53,794,259	—	53,794,259	- 1,741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4,450,000	4,387,581	4,387,581	—	4,387,581	- 62,419	1.40
第一預備金	283,000	—	—	—	—	- 283,000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430,453,000**	**427,177,939**	**423,688,715**	**3,489,224**	**427,177,939**	**- 3,275,061**	**0.76**
一般行政	387,754,000	384,985,939	381,496,715	3,489,224	384,985,939	- 2,768,061	0.71
審判業務	41,166,000	41,156,260	41,156,260	—	41,156,260	- 9,740	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70,000	1,035,740	1,035,740	—	1,035,740	- 234,260	18.45
第一預備金	263,000	—	—	—	—	- 263,000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508,620,000**	**506,187,861**	**497,650,861**	**8,537,000**	**506,187,861**	**- 2,432,139**	**0.48**
一般行政	458,662,000	458,256,229	449,719,229	8,537,000	458,256,229	- 405,771	0.09
審判業務	47,533,000	45,980,847	45,980,847	—	45,980,847	- 1,552,153	3.27
一般建築及設備	2,167,000	1,950,785	1,950,785	—	1,950,785	- 216,215	9.98
第一預備金	258,000	—	—	—	—	- 258,000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003,575,000**	**986,624,636**	**985,870,106**	**754,530**	**986,624,636**	**- 16,950,364**	**1.69**
一般行政	888,910,000	872,341,097	872,341,097	—	872,341,097	- 16,568,903	1.86
審判業務	114,425,000	114,061,203	113,306,673	754,530	114,061,203	- 363,797	0.32
一般建築及設備	240,000	222,336	222,336	—	222,336	- 17,664	7.36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	**543,304,000**	**532,169,610**	**532,169,610**	**—**	**532,169,610**	**- 11,134,390**	**2.05**
一般行政	483,851,000	473,198,993	473,198,993	—	473,198,993	- 10,652,007	2.20
審判業務	54,946,000	54,830,733	54,830,733	—	54,830,733	- 115,267	0.21
一般建築及設備	4,244,000	4,139,884	4,139,884	—	4,139,884	- 104,116	2.45
第一預備金	263,000	—	—	—	—	- 263,000	—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974,225,000**	**972,987,654**	**972,987,654**	**—**	**972,987,654**	**- 1,237,346**	**0.13**
一般行政	868,165,000	867,691,550	867,691,550	—	867,691,550	- 473,450	0.05
審判業務	101,722,000	101,715,656	101,715,656	—	101,715,656	- 6,344	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3,810,000	3,580,448	3,580,448	—	3,580,448	- 229,552	6.02
第一預備金	528,000	—	—	—	—	- 528,000	—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546,351,000**	**539,002,817**	**534,992,408**	**4,010,409**	**539,002,817**	**- 7,348,183**	**1.34**
一般行政	490,459,000	483,567,975	479,557,566	4,010,409	483,567,975	- 6,891,025	1.41
審判業務	51,128,000	51,118,454	51,118,454	—	51,118,454	- 9,546	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4,484,000	4,316,388	4,316,388	—	4,316,388	- 167,612	3.74
第一預備金	280,000	—	—	—	—	- 280,000	—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243,464,000**	**236,109,909**	**236,109,909**	**—**	**236,109,909**	**- 7,354,091**	**3.02**
一般行政	221,144,000	215,950,799	215,950,799	—	215,950,799	- 5,193,201	2.35
審判業務	22,187,000	20,159,110	20,159,110	—	20,159,110	- 2,027,890	9.14
第一預備金	133,000	—	—	—	—	- 133,000	—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	**302,489,000**	**301,077,884**	**301,077,884**	**—**	**301,077,884**	**- 1,411,116**	**0.47**
一般行政	266,253,000	264,921,659	264,921,659	—	264,921,659	- 1,331,341	0.50
審判業務	33,722,000	33,713,622	33,713,622	—	33,713,622	- 8,378	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2,514,000	2,442,603	2,442,603	—	2,442,603	- 71,397	2.84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293,445,000**	**289,145,267**	**289,145,267**	**—**	**289,145,267**	**- 4,299,733**	**1.47**
一般行政	264,974,000	263,213,666	263,213,666	—	263,213,666	- 1,760,334	0.66
審判業務	28,198,000	25,845,508	25,845,508	—	25,845,508	- 2,352,492	8.34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0,000	86,093	86,093	—	86,093	- 33,907	28.26
第一預備金	153,000	—	—	—	—	- 153,000	—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351,807,000**	**350,471,474**	**344,629,491**	**5,841,983**	**350,471,474**	**- 1,335,526**	**0.38**
一般行政	318,903,000	317,987,103	312,145,120	5,841,983	317,987,103	- 915,897	0.29
審判業務	28,803,000	28,696,202	28,696,202	—	28,696,202	- 106,798	0.37
一般建築及設備	3,905,000	3,788,169	3,788,169	—	3,788,169	- 116,831	2.99
第一預備金	196,000	—	—	—	—	- 196,000	—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	**118,609,000**	**112,438,567**	**112,438,567**	**—**	**112,438,567**	**- 6,170,433**	**5.20**
一般行政	111,856,000	106,568,981	106,568,981	—	106,568,981	- 5,287,019	4.73
審判業務	6,544,000	5,799,962	5,799,962	—	5,799,962	- 744,038	11.37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0,000	69,624	69,624	－	69,624	- 50,376	41.98
第一預備金	89,000	－	－	－	－	- 89,000	－
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	**275,837,000**	**270,823,392**	**270,823,392**	**－**	**270,823,392**	**- 5,013,608**	**1.82**
一般行政	244,052,000	243,774,833	243,774,833	－	243,774,833	- 277,167	0.11
審判業務	30,819,000	27,048,559	27,048,559	－	27,048,559	- 3,770,441	12.23
第一預備金	966,000	－	－	－	－	- 966,000	－
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	**32,629,000**	**29,533,613**	**29,533,613**	**－**	**29,533,613**	**- 3,095,387**	**9.49**
一般行政	31,424,000	28,943,383	28,943,383	－	28,943,383	- 2,480,617	7.89
審判業務	1,177,000	590,230	590,230	－	590,230	- 586,770	49.85
第一預備金	28,000	－	－	－	－	- 28,000	－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	**92,542,000**	**87,225,441**	**87,225,441**	**－**	**87,225,441**	**- 5,316,559**	**5.75**
一般行政	87,381,000	82,230,422	82,230,422	－	82,230,422	- 5,150,578	5.89
審判業務	5,160,000	4,995,019	4,995,019	－	4,995,019	- 164,981	3.20
第一預備金	1,000	－	－	－	－	- 1,000	－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27,236,000**	**25,712,265**	**25,712,265**	**－**	**25,712,265**	**- 1,523,735**	**5.59**
一般行政	25,850,000	24,406,248	24,406,248	－	24,406,248	- 1,443,752	5.59
審判業務	1,358,000	1,306,017	1,306,017	－	1,306,017	- 51,983	3.83
第一預備金	28,000	－	－	－	－	- 28,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司法院主管	**599,224,580**	**4,669,228**	**554,452,446**	**40,102,906**	**6.69**
	司法院	**199,392,889**	**3,729,785**	**195,663,104**	**－**	**－**
106	**小計**	**24,737,130**	**－**	**24,737,130**	**－**	**－**
	一般行政	1,365,000	－	1,365,000	－	－
	司法業務規劃研考	850,000	－	850,000	－	－
	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	22,522,130	－	22,522,130	－	－
107	**小計**	**174,655,759**	**3,729,785**	**170,925,974**	**－**	**－**
	一般行政	156,320,867	979,485	155,341,382	－	－
	刑事審判行政	16,056,892	2,750,300	13,306,592	－	－
	少年及家事審判行政	248,000	－	248,000	－	－
	司法業務規劃研考	1,280,000	－	1,280,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750,000	－	750,000	－	－
	法官學院	**2,130,345**	**8,582**	**1,533,133**	**588,630**	**27.63**
106	研習業務	588,630	－	－	588,630	100.00
107	研習業務	1,541,715	8,582	1,533,133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臺灣高等法院	**97,298,803**	**790,708**	**76,861,117**	**19,646,978**	**20.19**
107	**小計**	**97,298,803**	**790,708**	**76,861,117**	**19,646,978**	**20.19**
	一般行政	26,165,791	790,708	25,375,083	－	－
	刑事補償	16,029,252	－	16,029,252	－	－
	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	55,103,760	－	35,456,782	19,646,978	35.65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081,582**	**90,020**	**991,562**	**－**	**－**
107	一般行政	1,081,582	90,020	991,562	－	－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240,181,948**	**－**	**240,181,948**	**－**	**－**
107	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	240,181,948	－	240,181,948	－	－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2,102,041**	**967**	**2,101,074**	**－**	**－**
104	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	2,102,041	967	2,101,074	－	－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3,194,106**	**49,153**	**3,144,953**	**－**	**－**
105	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	3,194,106	49,153	3,144,953	－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20,422,532**	**－**	**555,234**	**19,867,298**	**97.28**
106	一般行政	1,798,532	－	555,234	1,243,298	69.13
107	一般行政	18,624,000	－	－	18,624,000	100.00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21,456,690**	**13**	**21,456,677**	**－**	**－**
106	一般行政	17,316,751	－	17,316,751	－	－
107	一般行政	4,139,939	13	4,139,926	－	－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	**11,963,644**	**－**	**11,963,644**	**－**	**－**
107	一般行政	11,963,644	－	11,963,644	－	－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司法院					
其他收入	400,000	3,109,001	2,709,001	677.25	依職務法庭判決收回被付懲戒人以前年度月退養金。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規費收入	12,860,000	15,965,963	3,105,963	24.15	行政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增加。
智慧財產法院					
規費收入	55,787,000	41,888,648	- 13,898,352	24.91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1.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臺灣高等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96,000	10,821,068	7,925,068	273.66	沒入刑事保證金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447,495,000	374,850,910	- 72,644,090	16.23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789,000	8,822,268	- 4,966,732	36.02	沒入刑事保證金較預計減少。
規費收入	1,571,967,000	1,431,227,147	- 140,739,853	8.95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123,470,000	75,748,540	- 47,721,460	38.65	提存款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及犯罪不法所得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減少。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規費收入	637,309,000	606,334,090	- 30,974,910	4.86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17,000,000	33,246,193	16,246,193	95.57	提存款及刑事保證金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6,160,000	24,060,243	17,900,243	290.59	沒入刑事保證金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410,135,000	455,351,383	45,216,383	11.02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增加。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5,640,000	16,861,681	11,221,681	198.97	廠商違約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226,917,000	167,554,091	- 59,362,909	26.16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29,664,000	16,394,605	- 13,269,395	44.73	提存款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減少。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其他收入	1,284,000	2,464,954	1,180,954	91.97	提存款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20,000	943,538	- 1,876,462	66.54	沒入刑事保證金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8,275,000	11,581,242	3,306,242	39.95	提存款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10,000	856,534	- 1,153,466	57.39	沒入刑事保證金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1,741,000	9,008,697	7,267,697	417.44	提存款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00,000	3,625,925	1,525,925	72.66	沒入刑事保證金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10,400,000	13,727,728	3,327,728	32.00	提存款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及犯罪不法所得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0,000	2,704,621	2,244,621	487.96	沒入刑事保證金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188,217,000	145,837,913	- 42,379,087	22.52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420,000	7,661,889	- 5,758,111	42.91	沒入刑事保證金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21,056,000	40,973,869	19,917,869	94.59	提存款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10,000	3,701,185	1,491,185	67.47	沒入刑事保證金較預計增加。

1.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規費收入	25,480,000	34,592,538	9,112,538	35.76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增加。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					
其他收入	3,191,000	12,576,358	9,385,358	294.12	提存款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其他收入	7,330,000	9,600,221	2,270,221	30.97	提存款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罰款及賠償收入	730,000	12,891,022	12,161,022	1,665.89	沒入刑事保證金較預計增加。
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					
規費收入	38,777,000	29,015,291	－9,761,709	25.17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					
其他收入	230,000	1,533,116	1,303,116	566.57	提存款逾法定聲請返還期限及犯罪不法所得依法解繳公庫收入，較預計增加。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規費收入	1,006,000	2,429,262	1,423,262	141.48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7	規費收入	80,560	80,560	100.00	皆因債務人無財產可供執行，依法取得債權憑證，經核定註銷。
	臺灣高等法院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000	30,000	42.86	
	規費收入	79,908	79,908	100.00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03	規費收入	20,374	20,374	100.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95,000	65,000	68.42	
	規費收入	3,894,291	3,565,861	91.57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03	規費收入	257,972	196,082	76.01	
107	規費收入	802,673	651,403	81.15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106	規費收入	163,053	162,053	99.39	
	其他收入	11,555	11,555	100.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120	76,120	100.00	
	規費收入	1,052,705	784,891	74.56	
	其他收入	126,500	75,000	59.29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104	規費收入	29,691	29,691	100.00	

2.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金額	減免數 %	原因分析
107	規費收入	4,338,420	3,793,038	87.43	皆因債務人無財產可供執行，依法取得債權憑證，經核定註銷。
	其他收入	28,300	20,300	71.73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106	其他收入	28,000	28,000	100.00	
107	規費收入	550,613	528,875	96.05	
	其他收入	206,287	168,093	81.49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106	其他收入	7,953	7,953	100.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000	14,000	100.00	
	規費收入	131,426	131,426	100.00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				
100	規費收入	21,593	21,593	100.00	
103	其他收入	4,092	4,092	100.00	
105	其他收入	5,064	5,064	100.00	
106	規費收入	85,827	28,066	32.7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30,000	100.00	
	規費收入	1,481,082	1,433,250	96.77	
	其他收入	43,242	39,247	90.76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107	規費收入	328,626	328,626	100.00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20,000	100.00	
	規費收入	354,237	354,237	100.00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106	規費收入	11,692	11,692	100.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	3,000	100.00	
	規費收入	27,331	23,211	84.93	
	其他收入	80,000	50,000	62.5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	120,000	100.00	
	規費收入	245,920	240,359	97.74	
	其他收入	2,534	2,534	100.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18,877	94.39	
	規費收入	294,826	289,311	98.13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20,000	100.00	
	規費收入	767,826	759,119	98.87	
	其他收入	42,000	42,000	100.00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				
107	規費收入	449,677	270,827	60.23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107	規費收入	1,232,829	1,168,666	94.80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107	規費收入	130,338	130,338	100.00	

2.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000	15,000	100.00	皆因債務人無財產可供執行，依法取得債權憑證，經核定註銷。
	規費收入	70,205	65,402	93.16	
	其他收入	6,000	6,000	100.00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				
106	規費收入	1,171	1,171	100.00	
107	規費收入	282,649	282,649	100.00	
	其他收入	25,000	25,000	1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07	規費收入	345,760	328,697	95.07	
	其他收入	105,000	105,000	100.00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106	其他收入	10,000	10,000	100.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10,000	100.00	
	規費收入	12,333	10,333	83.78	
	其他收入	10,704	10,704	100.00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				
107	規費收入	8,879	8,879	100.00	
	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7,000	77,000	100.00	
	規費收入	157,177	150,761	95.92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06	規費收入	206,126	172,310	83.59	應收訴訟費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95,000	30,000	31.58	應收罰金罰鍰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05	規費收入	78,713	17,929	22.78	105 及 106 年度皆係應收訴訟費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106	規費收入	11,995	11,995	100.00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106	其他收入	5,958	5,958	100.00	應收少年教養費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105	規費收入	269,336	233,336	86.63	應收訴訟費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105	規費收入	2,451	2,451	100.00	應收訴訟費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106	規費收入	317,388	312,880	98.58	應收訴訟費註銷程序尚未完成。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107	其他收入	80,000	30,000	37.50	應收少年教養費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3.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				
106	規費收入	1,000	1,000	100.00	應收訴訟費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104	規費收入	6,529	4,289	65.69	應收訴訟費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30,000	100.00	應收罰金罰鍰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103	規費收入	219,373	217,407	99.10	應收訴訟費強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司法院				
一般行政	1,305,358,000	123,391,363	9.45	司法院及所屬法院資訊系統建置、增修及維護暨設備汰換等採購案，尚未完成。
臺灣高等法院				
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	91,644,000	91,644,000	100.00	新建聯合檔案暨贓證物庫大樓新興房屋建築計畫尚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	436,127,000	393,310,445	90.18	辦公廳舍興建工程尚未完成。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司法院				
大法官釋憲業務	5,271,000	1,370,540	26.00	譯印國外憲法裁判及法學資料、參與國際法學人士交流活動及舉辦大法官學術研討會等經費結餘。
刑事審判行政	51,506,000	44,961,560	87.29	推動國民參與刑事審判制度及委託辦理量刑資訊系統編碼作業等經費結餘。
司法業務規劃研考	12,404,000	3,583,232	28.89	辦理法案修訂、推動司法制度交流活動等經費結餘。
臺灣高等法院				
一般行政	1,586,689,000	72,379,616	4.56	人員異動之人事費賸餘。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50,000	381,996	28.30	採購財物之結餘。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0,000	33,907	28.26	採購財物之結餘。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0,000	50,376	41.98	採購財物之結餘。
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				
審判業務	1,177,000	586,770	49.85	依實際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法官學院				
106	研習業務	588,630	588,630	100.00	選派赴國外進修法官，經司法院核定延長進修期間，須保留繼續執行。
	臺灣高等法院				
107	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	55,103,760	19,646,978	35.65	新建聯合檔案暨贓證物庫大樓新興房屋建築計畫尚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106	一般行政	1,798,532	1,243,298	69.13	106 及 107 年度皆係辦公大樓外牆及滲水瑕疵整修工程尚未完成。
107	一般行政	18,624,000	18,624,000	100.00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伍、考試院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考試院主管	**40,464,000**	**82,802,428**	**82,802,428**	**－**	**82,802,428**	**42,338,428**	**104.63**
考試院	**25,600,000**	**27,901,626**	**27,901,626**	**－**	**27,901,626**	**2,301,626**	**8.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7,180	27,180	－	27,180	27,180	－
規費收入	25,325,000	27,561,265	27,561,265	－	27,561,265	2,236,265	8.83
財產收入	50,000	80,000	80,000	－	80,000	30,000	60.00
其他收入	225,000	233,181	233,181	－	233,181	8,181	3.64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考選部	**6,256,000**	**7,489,175**	**7,489,175**	**－**	**7,489,175**	**1,233,175**	**19.71**
罰款及賠償收入	－	8,067	8,067	－	8,067	8,067	－
財產收入	60,000	363,404	363,404	－	363,404	303,404	505.67
其他收入	6,196,000	7,117,704	7,117,704	－	7,117,704	921,704	14.88
銓敘部	**2,111,000**	**39,007,017**	**39,007,017**	**－**	**39,007,017**	**36,896,017**	**1,747.8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74,002	74,002	－	74,002	74,002	－
規費收入	－	180	180	－	180	180	－
財產收入	75,000	109,751	109,751	－	109,751	34,751	46.33
其他收入	2,036,000	38,823,084	38,823,084	－	38,823,084	36,787,084	1,806.83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20,000**	**112,833**	**112,833**	**－**	**112,833**	**92,833**	**464.17**
罰款及賠償收入	－	53,653	53,653	－	53,653	53,653	－
規費收入	2,000	7,586	7,586	－	7,586	5,586	279.30
財產收入	－	24,480	24,480	－	24,480	24,480	－
其他收入	18,000	27,114	27,114	－	27,114	9,114	50.63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6,477,000**	**8,118,439**	**8,118,439**	**－**	**8,118,439**	**1,641,439**	**25.34**
罰款及賠償收入	－	40,621	40,621	－	40,621	40,621	－
財產收入	6,469,000	6,485,142	6,485,142	－	6,485,142	16,142	0.25
其他收入	8,000	1,592,676	1,592,676	－	1,592,676	1,584,676	19,808.45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	**109,820**	**109,820**	**－**	**109,820**	**109,820**	**－**
財產收入	－	109,820	109,820	－	109,820	109,820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63,518**	**63,518**	**－**	**63,518**	**63,518**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9,965	9,965	－	9,965	9,965	－
規費收入	－	60	60	－	60	60	－
財產收入	－	50,570	50,570	－	50,570	50,570	－
其他收入	－	2,923	2,923	－	2,923	2,923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考試院主管	**10,837**	**－**	**3,928**	**6,909**	**63.75**
	考選部	**3,928**	**－**	**3,928**	**－**	**－**
94	其他收入	3,928	－	3,928	－	－
	銓敘部	**6,909**	**－**	**－**	**6,909**	**100.00**
99	其他收入	6,909	－	－	6,909	100.00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考試院主管	**25,804,661,000**	**25,672,974,463**	**25,650,779,427**	**22,195,036**	**25,672,974,463**	**－131,686,537**	**0.51**
考試院	**358,917,000**	**343,212,264**	**343,212,264**	**－**	**343,212,264**	**－15,704,736**	**4.38**
一般行政	343,119,000	330,695,154	330,695,154	－	330,695,154	－12,423,846	3.62
議事業務	2,055,000	1,351,131	1,351,131	－	1,351,131	－703,869	34.25
法制業務	864,000	832,479	832,479	－	832,479	－31,521	3.65
施政業務及督導	11,829,000	10,333,500	10,333,500	－	10,333,500	－1,495,500	12.64
第一預備金	1,050,000	－	－	－	－	－1,050,000	－
考選部	**340,698,000**	**327,015,346**	**326,224,656**	**790,690**	**327,015,346**	**－13,682,654**	**4.02**
一般行政	315,107,000	302,778,697	301,988,007	790,690	302,778,697	－12,328,303	3.91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23,727,000	23,426,849	23,426,849	－	23,426,849	－300,151	1.27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809,800	809,800	－	809,800	－270,200	25.02
第一預備金	784,000	－	－	－	－	－784,000	－
銓敘部	**24,412,700,000**	**24,337,245,344**	**24,335,354,598**	**1,890,746**	**24,337,245,344**	**－75,454,656**	**0.31**
一般行政	410,910,000	402,728,251	401,578,251	1,150,000	402,728,251	－8,181,749	1.99
人事法制及銓敘	6,044,000	5,965,222	5,965,222	－	5,965,222	－78,778	1.3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648,000	13,648,000	12,907,254	740,746	13,648,000	－	－
第一預備金	92,000	－	－	－	－	－92,000	－
公務人員保險管理及監理	246,390,000	243,876,009	243,876,009	－	243,876,009	－2,513,991	1.02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1,057,000	10,256,800	10,256,800	－	10,256,800	－800,200	7.2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3,716,905,000	23,653,307,058	23,653,307,058	－	23,653,307,058	－63,597,942	0.27
退休撫卹業務	7,654,000	7,464,004	7,464,004	－	7,464,004	－189,996	2.48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80,165,000**	**175,765,567**	**175,765,567**	**－**	**175,765,567**	**－4,399,433**	**2.44**
一般行政	156,028,000	151,894,839	151,894,839	－	151,894,839	－4,133,161	2.65
保障暨培訓	23,057,000	23,056,287	23,056,287	－	23,056,287	－713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814,441	814,441	－	814,441	－265,559	24.59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294,636,000**	**278,498,125**	**278,498,125**	**－**	**278,498,125**	**－16,137,875**	**5.48**
一般行政	103,022,000	100,592,871	100,592,871	－	100,592,871	－2,429,129	2.36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129,418,000	117,805,927	117,805,927	－	117,805,927	－11,612,073	8.97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61,822,000	60,099,327	60,099,327	－	60,099,327	－1,722,673	2.79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第一預備金	374,000	－	－	－	－	－374,000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45,531,000**	**39,792,567**	**39,792,567**	**－**	**39,792,567**	**－5,738,433**	**12.60**
一般行政	41,022,000	37,592,111	37,592,111	－	37,592,111	－3,429,889	8.36
退撫基金監理	4,409,000	2,200,456	2,200,456	－	2,200,456	－2,208,544	50.09
第一預備金	100,000	－	－	－	－	－100,000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72,014,000**	**171,445,250**	**151,931,650**	**19,513,600**	**171,445,250**	**－568,750**	**0.33**
一般行政	124,855,000	124,855,000	124,855,000	－	124,855,000	－	－
退撫基金管理	45,779,000	45,779,000	26,265,400	19,513,600	45,779,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811,250	811,250	－	811,250	－268,750	24.88
第一預備金	300,000	－	－	－	－	－300,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考試院主管	**64,353,848**	**51,199**	**35,642,160**	**28,660,489**	**44.54**
	考試院	**1,369,467**	**－**	**1,369,467**	**－**	**－**
107	一般行政	1,369,467	－	1,369,467	－	－
	考選部	**21,889,795**	**39,948**	**19,916,358**	**1,933,489**	**8.83**
105	一般行政	6,976,359	－	5,042,870	1,933,489	27.71
106	一般行政	563,750	－	563,750	－	－
107	**小計**	**14,349,686**	**39,948**	**14,309,738**	**－**	**－**
	一般行政	12,413,626	39,948	12,373,678	－	－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1,936,060	－	1,936,060	－	－
	銓敘部	**1,466,169**	**2,880**	**827,289**	**636,000**	**43.38**
95	一般行政	636,000	－	－	636,000	100.00
107	**小計**	**830,169**	**2,880**	**827,289**	**－**	**－**
	人事法制及銓敘	261,440	2,880	258,560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7	退休撫卹業務	568,729	－	568,729	－	－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9,618,067**	**8,371**	**9,609,696**	**－**	**－**
107	一般行政	9,618,067	8,371	9,609,696	－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3,135,850**	**－**	**3,135,850**	**－**	**－**
107	退撫基金監理	3,135,850	－	3,135,850	－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6,874,500**	**－**	**783,500**	**26,091,000**	**97.08**
107	退撫基金管理	26,874,500	－	783,500	26,091,000	97.08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銓敘部					
其他收入	2,036,000	38,823,084	36,787,084	1,806.83	依據公職人員年資併社團專職人員年資計發退離給與處理條例規定收回之退離給與。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其他收入	8,000	1,592,676	1,584,676	19,808.45	場地使用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銓敘部				
99	其他收入	6,909	6,909	100.00	溢發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尚待收回。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退撫基金管理	45,779,000	19,513,600	42.63	基金業務資訊系統委外開發案第 2 期契約履約爭議調解中，及 108 年度財務整合管理系統增修採購案，因規劃作業時程影響，未及於年度終了前完成。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考試院				
議事業務	2,055,000	703,869	34.25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考選部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270,200	25.02	採購財物之結餘。
銓敘部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3,716,905,000	63,597,942	0.27	實際退休人數較預計減少。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265,559	24.59	採購財物之結餘。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退撫基金監理	4,409,000	2,208,544	50.09	資訊應用系統及相關資訊服務維護經費經評估不予執行之經費賸餘。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268,750	24.88	採購財物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考選部				
105	一般行政	6,976,359	1,933,489	27.71	行政大樓外牆及屋頂修繕工程，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銓敘部				
95	一般行政	636,000	636,000	100.00	立法院決議凍結之預算，尚待洽請安排報告時程。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07	退撫基金管理	26,874,500	26,091,000	97.08	基金業務資訊系統委外開發案第 1 期驗收爭議調解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三、公教人員保險業務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

（一）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公保業務損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營業收入	**47,946,551**	**73,894,346**	**25,947,795**	**54.12**
金融保險收入	36,079,555	65,119,959	29,040,404	80.49
利息收入	1,707,673	2,734,488	1,026,815	60.13
保費收入	24,116,000	23,511,625	- 604,374	2.51
手續費收入	4,620	1,403	- 3,216	69.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0,251,262	38,867,938	28,616,676	279.1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4,503	4,503	—
其他營業收入	11,846,974	8,774,386	- 3,072,587	25.94
政府補助收入	11,846,974	8,774,386	- 3,072,587	25.94
其他收入	20,022	—	- 20,022	100.00
營業成本	**47,704,210**	**73,675,521**	**25,971,311**	**54.44**
金融保險成本	47,704,210	73,675,521	25,971,311	54.44
利息費用	145,647	79,090	- 66,556	45.70
保險賠款與給付	31,105,784	24,671,785	- 6,433,998	20.68
提存責任準備	16,392,708	45,358,796	28,966,088	176.70
手續費用	60,071	41,941	- 18,129	30.18
各項提存	—	2,240	2,240	—
兌換損失	—	3,521,666	3,521,666	—
營業毛利（毛損）	**242,341**	**218,825**	**- 23,515**	**9.70**
營業費用	**198,432**	**179,537**	**- 18,894**	**9.52**
業務費用	198,332	179,449	- 18,882	9.52
業務費用	198,332	179,449	- 18,882	9.52
其他營業費用	100	88	- 11	11.50
研究發展費用	100	88	- 11	11.50
營業利益（損失）	**43,909**	**39,287**	**- 4,621**	**10.53**
營業外收入	**—**	**5**	**5**	**—**
其他營業外收入	—	5	5	—
營業外費用	**43,909**	**39,292**	**- 4,616**	**10.51**
其他營業外費用	43,909	39,292	- 4,616	10.51
資產報廢損失	167	191	24	14.95
什項費用	43,742	39,100	- 4,641	10.61
營業外利益（損失）	**- 43,909**	**- 39,287**	**4,621**	**10.53**
稅前淨利（淨損）	**—**	**—**	**—**	**—**
本期淨利（淨損）	**—**	**—**	**—**	**—**

註：108 年度「政府補助收入」科目項下，列有國庫應撥補數 85 億 3,152 萬餘元（含未來或有給付責任實現數 84 億 5,243 萬餘元及國庫未撥補數衍生之利息費用 7,909 萬餘元）。

（二）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教保險部公保業務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341,853,985**	**100.00**	**296,423,478**	**100.00**	**45,430,507**	**15.33**
流動資產	285,085,822	83.39	243,170,936	82.03	41,914,885	17.24
存放銀行同業	58,681,935	17.17	52,649,714	17.76	6,032,220	11.46
備抵呆帳－存放銀行同業	- 13,089	- 0.00	- 10,787	- 0.00	- 2,301	21.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6,838,458	40.03	139,643,968	47.11	- 2,805,509	2.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42,868,862	12.54	11,438,844	3.86	31,430,017	274.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200,146	11.17	31,407,754	10.60	6,792,392	21.63
累計減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108	- 0.00	- 10,829	- 0.00	720	6.65
應收收益	234,004	0.07	4,008	0.00	229,995	5,737.06
應收利息	783,420	0.23	769,836	0.26	13,583	1.76
備抵呆帳－應收利息	- 285	- 0.00	- 359	- 0.00	74	20.74
應收保費	139,660	0.04	138,389	0.05	1,271	0.92
備抵呆帳－應收保費	- 12	- 0.00	－	－	- 12	－
其他應收款	7,362,829	2.15	7,141,349	2.41	221,480	3.10
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	－	－	- 1,022	- 0.00	1,022	100.00
預付費用	－	－	68	0.00	- 68	100.00
短期墊款	0.4	0.00	－	－	0.4	－
基金、投資及長期應收款	56,717,518	16.59	53,208,005	17.95	3,509,513	6.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748,140	16.60	53,242,409	17.96	3,505,730	6.58
累計減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621	- 0.01	- 34,404	- 0.01	3,783	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47	0.00	4,673	0.00	- 26	0.57
機械及設備	4,037	0.00	3,796	0.00	241	6.3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8	0.00	388	0.00	- 129	33.40
什項設備	350	0.00	488	0.00	- 138	28.29
無形資產	11,634	0.00	4,657	0.00	6,977	149.83
電腦軟體	11,634	0.00	4,657	0.00	6,977	149.83
其他資產	34,362	0.01	35,205	0.01	- 842	2.39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34,362	0.01	35,205	0.01	- 842	2.39
資產總額	**341,853,985**	**100.00**	**296,423,478**	**100.00**	**45,430,507**	**15.33**
負債	**341,853,985**	**100.00**	**296,423,478**	**100.00**	**45,430,507**	**15.33**
流動負債	112,935	0.03	43,665	0.01	69,270	158.64
應付代收款	1,313	0.00	1,158	0.00	154	13.37
應付費用	34,699	0.01	26,319	0.01	8,380	31.84
其他應付款	76,921	0.02	16,186	0.01	60,734	375.21
預收保費	0.7	0.00	0.7	0.00	－	－
其他負債	341,741,050	99.97	296,379,813	99.99	45,361,237	15.31
公保責任準備	341,738,588	99.97	296,379,791	99.99	45,358,796	15.30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461	0.00	21	0.00	2,440	11,540.92
負債總額	**341,853,985**	**100.00**	**296,423,478**	**100.00**	**45,430,507**	**15.33**

註：108 年底及 107 年底「其他應收款」科目尚待國庫撥補數各 73 億 6,274 萬餘元(含未來或有給付責任實現數 72 億 8,365 萬餘元、尚待國庫撥補數衍生之利息費用 7,909 萬餘元)及 62 億 9,934 萬餘元(含未來或有給付責任實現數 61 億 9,271 萬餘元、尚待國庫撥補數衍生之利息費用 1 億 663 萬餘元)。

陸、監察院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監察院主管	**27,086,000**	**33,402,014**	**31,230,014**	**2,172,000**	**33,402,014**	**6,316,014**	**23.32**
監察院	**25,600,000**	**30,561,839**	**28,389,839**	**2,172,000**	**30,561,839**	**4,961,839**	**19.3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300,000	28,730,365	26,558,365	2,172,000	28,730,365	4,430,365	18.23
財產收入	1,084,000	1,515,098	1,515,098	－	1,515,098	431,098	39.77
其他收入	216,000	316,376	316,376	－	316,376	100,376	46.47
審計部	**1,399,000**	**2,658,874**	**2,658,874**	**－**	**2,658,874**	**1,259,874**	**90.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	650,439	650,439	－	650,439	650,439	－
規費收入	－	54	54	－	54	54	－
財產收入	770,000	1,028,064	1,028,064	－	1,028,064	258,064	33.51
其他收入	629,000	980,317	980,317	－	980,317	351,317	55.85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63,000**	**51,942**	**51,942**	**－**	**51,942**	**- 11,058**	**17.55**
財產收入	55,000	42,040	42,040	－	42,040	- 12,960	23.56
其他收入	8,000	9,902	9,902	－	9,902	1,902	23.78
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	**9,000**	**71,651**	**71,651**	**－**	**71,651**	**62,651**	**696.12**
財產收入	1,000	41,261	41,261	－	41,261	40,261	4,026.10
其他收入	8,000	30,390	30,390	－	30,390	22,390	279.88
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	**1,000**	**10,604**	**10,604**	**－**	**10,604**	**9,604**	**960.40**
財產收入	1,000	2,204	2,204	－	2,204	1,204	120.40
其他收入	－	8,400	8,400	－	8,400	8,400	－
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	**3,000**	**8,097**	**8,097**	**－**	**8,097**	**5,097**	**169.9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3,000	3,000	－	3,000	3,000	－
財產收入	3,000	5,097	5,097	－	5,097	2,097	69.90
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	**2,000**	**27,755**	**27,755**	**－**	**27,755**	**25,755**	**1,287.75**
財產收入	2,000	19,355	19,355	－	19,355	17,355	867.75
其他收入	－	8,400	8,400	－	8,400	8,400	－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9,000**	**11,252**	**11,252**	**－**	**11,252**	**2,252**	**25.02**
財產收入	1,000	2,852	2,852	－	2,852	1,852	185.20
其他收入	8,000	8,400	8,400	－	8,400	400	5.00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監察院主管	**23,256,868**	**3,358,188**	**4,908,376**	**14,990,304**	**64.46**
	監察院	**23,256,868**	**3,358,188**	**4,908,376**	**14,990,304**	**64.46**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24,901	2,158,188	1,535,723	4,330,990	53.97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82,975	300,000	389,860	2,393,115	77.62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81,500	400,000	1,351,500	330,000	15.85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67,492	500,000	1,631,293	7,936,199	78.83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監察院主管	**2,231,886,000**	**2,223,702,989**	**2,199,908,373**	**23,794,616**	**2,223,702,989**	**- 8,183,011**	**0.37**
監察院	**789,532,000**	**788,234,698**	**775,842,955**	**12,391,743**	**788,234,698**	**- 1,297,302**	**0.16**
一般行政	711,057,000	709,810,369	704,350,869	5,459,500	709,810,369	- 1,246,631	0.18
議事業務	14,410,000	14,398,819	14,398,819	—	14,398,819	- 11,181	0.08
調查巡察業務	19,715,000	19,711,495	19,711,495	—	19,711,495	- 3,505	0.02
財產申報業務	9,016,000	8,991,429	8,991,429	—	8,991,429	- 24,571	0.27
一般建築及設備	35,334,000	35,322,586	28,390,343	6,932,243	35,322,586	- 11,414	0.03
審計部	**1,072,484,000**	**1,067,504,292**	**1,056,101,419**	**11,402,873**	**1,067,504,292**	**- 4,979,708**	**0.46**
一般行政	960,813,000	956,004,067	955,004,267	999,800	956,004,067	- 4,808,933	0.50
中央政府審計	34,324,000	34,316,894	34,316,894	—	34,316,894	- 7,106	0.02
縣市地方審計	9,666,000	9,652,692	9,652,692	—	9,652,692	- 13,308	0.14
一般建築及設備	67,681,000	67,530,639	57,127,566	10,403,073	67,530,639	- 150,361	0.22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68,432,000**	**66,539,154**	**66,539,154**	**—**	**66,539,154**	**- 1,892,846**	**2.77**
一般行政	66,519,000	64,631,047	64,631,047	—	64,631,047	- 1,887,953	2.84
審計業務	1,913,000	1,908,107	1,908,107	—	1,908,107	- 4,893	0.26
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	**60,408,000**	**60,407,200**	**60,407,200**	**—**	**60,407,200**	**- 800**	**0.00**
一般行政	58,608,000	58,607,200	58,607,200	—	58,607,200	- 800	0.00
審計業務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	1,800,000	—	—
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	**46,022,000**	**46,020,884**	**46,020,884**	**—**	**46,020,884**	**- 1,116**	**0.00**
一般行政	45,082,000	45,080,884	45,080,884	—	45,080,884	- 1,116	0.00
審計業務	940,000	940,000	940,000	—	940,000	—	—
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	**59,866,000**	**59,862,761**	**59,862,761**	**—**	**59,862,761**	**- 3,239**	**0.01**
一般行政	58,414,000	58,412,392	58,412,392	—	58,412,392	- 1,608	0.00
審計業務	1,452,000	1,450,369	1,450,369	—	1,450,369	- 1,631	0.11
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	**62,791,000**	**62,784,715**	**62,784,715**	**—**	**62,784,715**	**- 6,285**	**0.01**
一般行政	61,185,000	61,179,665	61,179,665	—	61,179,665	- 5,335	0.01
審計業務	1,606,000	1,605,050	1,605,050	—	1,605,050	- 950	0.06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72,351,000**	**72,349,285**	**72,349,285**	**－**	**72,349,285**	**－1,715**	**0.00**
一般行政	70,813,000	70,811,962	70,811,962	－	70,811,962	－1,038	0.00
審計業務	1,538,000	1,537,323	1,537,323	－	1,537,323	－677	0.04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監察院主管	**72,340,841**	**－**	**54,715,690**	**17,625,151**	**24.36**
	監察院	**46,460,124**	**－**	**28,834,973**	**17,625,151**	**37.94**
105	**小計**	**5,612,117**	**－**	**4,830,117**	**782,000**	**13.93**
	一般行政	1,173,000	－	391,000	782,000	66.67
	一般建築及設備	4,439,117	－	4,439,117	－	－
1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31,457,273	－	18,315,375	13,141,898	41.78
107	**小計**	**9,390,734**	**－**	**5,689,481**	**3,701,253**	**39.41**
	一般行政	4,851,400	－	4,851,400	－	－
	議事業務	155,000	－	155,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4,384,334	－	683,081	3,701,253	84.42
	審計部	**25,880,717**	**－**	**25,880,717**	**－**	**－**
107	**小計**	**25,880,717**	**－**	**25,880,717**	**－**	**－**
	一般行政	328,000	－	328,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25,552,717	－	25,552,717	－	－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監察院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24,901	2,158,188	26.89	違反法規案件之罰鍰，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減免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監察院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24,901	4,330,990	53.97	104、105及107年度，皆為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等規定裁處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82,975	2,393,115	77.62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67,492	7,936,199	78.83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監察院				
105	一般行政	1,173,000	782,000	66.67	105至107年度，係辦理國定古蹟結構損壞調查及修復工程暨設計監造等案尚未完成。
1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31,457,273	13,141,898	41.78	
107	一般建築及設備	4,384,334	3,701,253	84.42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柒、內政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內政部主管	**4,102,325,000**	**4,851,134,134**	**4,806,851,733**	**121,225,268**	**4,928,077,001**	**825,752,001**	**20.13**
內政部	**128,418,000**	**193,914,968**	**191,779,650**	**2,135,318**	**193,914,968**	**65,496,968**	**5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6,000	9,801,488	8,086,170	1,715,318	9,801,488	8,495,488	650.50
規費收入	44,133,000	62,286,738	62,286,738	—	62,286,738	18,153,738	41.13
財產收入	1,405,000	2,237,047	2,237,047	—	2,237,047	832,047	59.22
其他收入	81,574,000	119,589,695	119,169,695	420,000	119,589,695	38,015,695	46.60
營建署及所屬	**679,484,000**	**1,460,588,815**	**1,460,123,215**	**77,408,467**	**1,537,531,682**	**858,047,682**	**126.2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463,000	216,874,460	216,533,860	340,600	216,874,460	188,411,460	661.95
規費收入	132,367,000	173,725,988	173,600,988	125,000	173,725,988	41,358,988	31.25
財產收入	87,003,000	84,721,820	84,721,820	—	84,721,820	- 2,281,180	2.62
其他收入	431,651,000	985,266,547	985,266,547	76,942,867	1,062,209,414	630,558,414	146.08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警政署及所屬	**74,554,000**	**102,023,246**	**95,364,552**	**6,658,694**	**102,023,246**	**27,469,246**	**36.8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914,000	27,202,695	20,600,537	6,602,158	27,202,695	13,288,695	95.51
規費收入	16,164,000	11,343,420	11,343,420	－	11,343,420	－4,820,580	29.82
財產收入	4,617,000	12,381,332	12,381,332	－	12,381,332	7,764,332	168.17
其他收入	39,859,000	51,095,799	51,039,263	56,536	51,095,799	11,236,799	28.19
中央警察大學	**27,887,000**	**27,194,525**	**25,634,520**	**1,560,005**	**27,194,525**	**－692,475**	**2.48**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62,000	5,750,618	4,190,613	1,560,005	5,750,618	488,618	9.29
規費收入	7,072,000	6,231,165	6,231,165	－	6,231,165	－840,835	11.89
財產收入	3,075,000	2,519,915	2,519,915	－	2,519,915	－555,085	18.05
其他收入	12,478,000	12,692,827	12,692,827	－	12,692,827	214,827	1.72
消防署及所屬	**115,141,000**	**93,296,150**	**93,296,150**	**－**	**93,296,150**	**－21,844,850**	**18.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733,547	1,733,547	－	1,733,547	1,733,547	－
規費收入	113,438,000	87,003,276	87,003,276	－	87,003,276	－26,434,724	23.30
財產收入	1,652,000	2,300,993	2,300,993	－	2,300,993	648,993	39.29
其他收入	51,000	2,258,334	2,258,334	－	2,258,334	2,207,334	4,328.11
役政署	**1,015,000**	**585,377**	**585,377**	**－**	**585,377**	**－429,623**	**42.3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0	131,903	131,903	－	131,903	－868,097	86.81
財產收入	－	193,429	193,429	－	193,429	193,429	－
其他收入	15,000	260,045	260,045	－	260,045	245,045	1,633.63
移民署	**3,045,119,000**	**2,943,354,308**	**2,909,891,524**	**33,462,784**	**2,943,354,308**	**－101,764,692**	**3.3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1,007,000	296,380,213	263,034,332	33,345,881	296,380,213	－4,626,787	1.54
規費收入	2,739,848,000	2,640,771,456	2,640,771,456	－	2,640,771,456	－99,076,544	3.62
財產收入	2,802,000	3,987,925	3,987,925	－	3,987,925	1,185,925	42.32
其他收入	1,462,000	2,214,714	2,097,811	116,903	2,214,714	752,714	51.49
建築研究所	**26,710,000**	**24,689,482**	**24,689,482**	**－**	**24,689,482**	**－2,020,518**	**7.56**
罰款及賠償收入	－	537,613	537,613	－	537,613	537,613	－
規費收入	26,432,000	23,633,954	23,633,954	－	23,633,954	－2,798,046	10.59
財產收入	135,000	207,826	207,826	－	207,826	72,826	53.95
其他收入	143,000	310,089	310,089	－	310,089	167,089	116.85
空中勤務總隊	**3,997,000**	**5,487,263**	**5,487,263**	**－**	**5,487,263**	**1,490,263**	**37.2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00	2,981,255	2,981,255	－	2,981,255	－18,745	0.62
財產收入	751,000	726,173	726,173	－	726,173	－24,827	3.31
其他收入	246,000	1,779,835	1,779,835	－	1,779,835	1,533,835	623.51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內政部主管	**176,258,253**	**12,778,309**	**30,170,873**	**133,309,071**	**75.63**
	內政部	**87,436,133**	**－**	**5,396,685**	**82,039,448**	**93.83**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94	財產收入	82,396,685	－	5,396,685	77,000,000	93.45
105	財產收入	5,039,448	－	－	5,039,448	100.00
	營建署及所屬	**7,003,956**	**108,458**	**5,333,452**	**1,562,046**	**22.30**
91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179	37,200	－	3,979	9.66
9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730	－	21,000	109,730	83.94
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020	－	－	26,020	100.00
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000	－	－	33,000	100.00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	－	－	3,000	100.00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500	－	－	22,500	100.00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7,500	－	－	7,500	100.00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7,500	－	235	7,265	96.87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8,985	－	808	128,177	99.37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2,964	－	2,200	180,764	98.8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9,500	9,000	22,203	138,297	81.59
104	**小計**	**215,033**	**17,758**	**70,680**	**126,595**	**58.8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756	17,758	10,680	96,318	77.21
	其他收入	90,277	－	60,000	30,277	33.54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1,752	18,000	53,789	289,963	80.1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2,992	26,500	44,180	192,312	73.12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11,301	－	5,118,357	292,944	5.41
	警政署及所屬	**18,343,436**	**302,244**	**7,712,117**	**10,329,075**	**56.31**
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2,244	302,244	－	－	－
94	其他收入	3,774	－	3,774	－	－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000	－	－	180,000	100.00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2,500	－	138,000	154,500	52.82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7,970	－	180,000	347,970	65.91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64,174	－	2,075,835	1,988,339	48.92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913,629	－	336,243	577,386	63.20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2,906	－	272,906	－	－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45,787	－	439,311	606,476	57.99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5,000	－	155,000	320,000	67.37
105	**小計**	**1,241,285**	**－**	**470,590**	**770,695**	**62.0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2,548	－	470,590	741,958	61.19
	其他收入	28,737	－	－	28,737	100.00
106	**小計**	**1,975,805**	**－**	**1,046,594**	**929,211**	**47.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45,630	－	1,036,773	908,857	46.71
	其他收入	30,175	－	9,821	20,354	67.45
107	**小計**	**7,048,362**	**－**	**2,593,864**	**4,454,498**	**63.2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31,112	－	2,587,150	4,443,962	63.20
	其他收入	17,250	－	6,714	10,536	61.08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中央警察大學	**8,754,360**	**－**	**3,992,603**	**4,761,757**	**54.39**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8,525	－	558,525	－	－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994,044	－	610,400	383,644	38.59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201,791	－	2,823,678	4,378,113	60.79
	消防署及所屬	**4,817,264**	**－**	**1,170,836**	**3,646,428**	**75.70**
104	其他收入	3,551,730	－	12,800	3,538,930	99.64
106	其他收入	365,534	－	258,036	107,498	29.41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0,000	－	900,000	－	－
	移民署	**49,903,104**	**12,367,607**	**6,565,180**	**30,970,317**	**62.06**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8,441	414,940	－	643,501	60.80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14,412	400,000	8,800	3,305,612	88.99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64,834	－	2,879	2,761,955	99.90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18,476	－	190,759	3,527,717	94.87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93,602	50,832	276,347	2,166,423	86.88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942,000	－	71,894	870,106	92.37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44,303	79,250	168,420	1,296,633	83.96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39,906	207,478	163,914	1,068,514	74.21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13,513	1,527,474	66,095	1,219,944	43.36
106	**小計**	**7,867,432**	**6,413,018**	**660,921**	**793,493**	**10.09**
	罰款及賠償收入	7,490,026	6,413,018	660,921	416,087	5.56
	其他收入	377,406	－	－	377,406	100.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546,185	3,274,615	4,955,151	13,316,419	61.80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內政部主管	**82,806,237,000**	**81,435,415,450**	**79,319,943,684**	**2,115,471,766**	**81,435,415,450**	**－1,370,821,550**	**1.66**
內政部	**24,197,205,000**	**24,114,660,302**	**23,940,810,411**	**173,849,891**	**24,114,660,302**	**－82,544,698**	**0.34**
一般行政	1,425,989,000	1,416,187,441	1,415,603,441	584,000	1,416,187,441	－9,801,559	0.69
民政業務	836,093,000	790,484,841	768,442,570	22,042,271	790,484,841	－45,608,159	5.45
戶政業務	383,787,000	382,548,978	263,498,978	119,050,000	382,548,978	－1,238,022	0.32
地政業務	352,538,000	348,820,914	341,433,687	7,387,227	348,820,914	－3,717,086	1.05
土地測量	468,226,000	464,239,163	464,239,163	－	464,239,163	－3,986,837	0.85
土地開發	9,901,000	9,878,388	9,878,388	－	9,878,388	－22,612	0.23
內政資訊業務	241,800,000	233,435,726	208,649,333	24,786,393	233,435,726	－8,364,274	3.46
第一預備金	7,784,000	－	－	－	－	－7,784,000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社會保險業務	20,425,715,000	20,425,385,884	20,425,385,884	—	20,425,385,884	- 329,116	0.00
社會行政業務	45,372,000	43,678,967	43,678,967	—	43,678,967	- 1,693,033	3.73
營建署及所屬	**24,257,842,000**	**23,967,187,083**	**23,006,132,544**	**961,054,539**	**23,967,187,083**	**- 290,654,917**	**1.20**
公園規劃業務	192,264,000	186,967,382	174,571,104	12,396,278	186,967,382	- 5,296,618	2.75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	1,565,919,000	1,491,143,055	1,405,456,909	85,686,146	1,491,143,055	- 74,775,945	4.78
非營業特種基金	97,393,000	97,393,000	97,393,000	—	97,393,000	—	—
一般行政	1,617,729,000	1,573,697,972	1,571,006,561	2,691,411	1,573,697,972	- 44,031,028	2.72
營建業務	2,235,429,000	2,231,381,977	2,165,457,654	65,924,323	2,231,381,977	- 4,047,023	0.18
區域及都市規劃業務	133,887,000	128,381,451	113,295,058	15,086,393	128,381,451	- 5,505,549	4.1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900,000	1,805,937	1,392,999	412,938	1,805,937	- 94,063	4.95
第一預備金	3,017,000	—	—	—	—	- 3,017,000	—
道路建設及養護	5,729,831,000	5,663,806,846	5,046,053,695	617,753,151	5,663,806,846	- 66,024,154	1.15
下水道管理業務	12,680,473,000	12,592,609,463	12,431,505,564	161,103,899	12,592,609,463	- 87,863,537	0.69
警政署及所屬	**21,369,838,000**	**21,204,568,857**	**20,574,681,199**	**629,887,658**	**21,204,568,857**	**- 165,269,143**	**0.77**
一般行政	15,943,086,000	15,929,699,605	15,929,699,605	—	15,929,699,605	- 13,386,395	0.08
警政業務	996,206,000	915,681,230	817,940,362	97,740,868	915,681,230	- 80,524,770	8.08
警務管理	241,354,000	239,498,536	237,662,125	1,836,411	239,498,536	- 1,855,464	0.77
保安警察業務	453,512,000	448,478,486	427,626,486	20,852,000	448,478,486	- 5,033,514	1.11
國道警察業務	245,896,000	244,202,733	243,444,733	758,000	244,202,733	- 1,693,267	0.69
刑事警察業務	763,748,000	760,039,058	758,408,858	1,630,200	760,039,058	- 3,708,942	0.49
初級警察教育	1,872,766,000	1,848,768,196	1,714,783,810	133,984,386	1,848,768,196	- 23,997,804	1.28
一般建築及設備	829,801,000	818,201,013	445,115,220	373,085,793	818,201,013	- 11,599,987	1.40
第一預備金	23,469,000	—	—	—	—	- 23,469,000	—
中央警察大學	**1,202,899,000**	**1,175,580,900**	**1,160,993,508**	**14,587,392**	**1,175,580,900**	**- 27,318,100**	**2.27**
一般行政	600,740,000	587,750,950	587,750,950	—	587,750,950	- 12,989,050	2.16
高級警察教育	542,341,000	528,011,950	513,424,558	14,587,392	528,011,950	- 14,329,050	2.64
一般建築及設備	59,818,000	59,818,000	59,818,000	—	59,818,000	—	—
消防署及所屬	**1,680,264,000**	**1,656,584,751**	**1,468,269,652**	**188,315,099**	**1,656,584,751**	**- 23,679,249**	**1.41**
一般行政	777,460,000	760,873,486	760,873,486	—	760,873,486	- 16,586,514	2.13
消防救災業務	900,183,000	893,352,841	705,037,742	188,315,099	893,352,841	- 6,830,159	0.76
港務消防業務	2,621,000	2,358,424	2,358,424	—	2,358,424	- 262,576	10.02
役政署	**2,857,689,000**	**2,202,222,287**	**2,202,222,287**	**—**	**2,202,222,287**	**- 655,466,713**	**22.94**
一般行政	187,446,000	172,555,842	172,555,842	—	172,555,842	- 14,890,158	7.94
役政業務	2,668,243,000	2,029,666,445	2,029,666,445	—	2,029,666,445	- 638,576,555	23.93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	—	—	—	- 2,000,000	—
移民署	**4,122,009,000**	**4,121,448,207**	**4,121,448,207**	**—**	**4,121,448,207**	**- 560,793**	**0.01**
一般行政	3,301,153,000	3,301,151,846	3,301,151,846	—	3,301,151,846	- 1,154	0.00
入出國及移民管理業務	802,331,000	802,330,655	802,330,655	—	802,330,655	- 345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525,000	17,965,706	17,965,706	—	17,965,706	- 559,294	3.02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建築研究所	**655,430,000**	**643,954,838**	**641,054,838**	**2,900,000**	**643,954,838**	**- 11,475,162**	**1.75**
一般行政	92,672,000	90,368,302	90,368,302	—	90,368,302	- 2,303,698	2.49
建築研究業務	562,578,000	553,586,536	550,686,536	2,900,000	553,586,536	- 8,991,464	1.60
第一預備金	180,000	—	—	—	—	- 180,000	—
空中勤務總隊	**2,463,061,000**	**2,349,208,225**	**2,204,331,038**	**144,877,187**	**2,349,208,225**	**- 113,852,775**	**4.62**
一般行政	419,009,000	397,944,833	397,944,833	—	397,944,833	- 21,064,167	5.03
空中勤務業務	2,043,052,000	1,951,263,392	1,806,386,205	144,877,187	1,951,263,392	- 91,788,608	4.49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	—	—	—	- 1,000,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內政部主管	**2,912,447,110**	**31,417,643**	**2,483,961,493**	**397,067,974**	**13.63**
	內政部	**451,951,139**	**7,025,768**	**443,954,038**	**971,333**	**0.21**
104	民政業務	1,125,000	1,125,000	—	—	—
105	民政業務	27,477,000	—	27,477,000	—	—
106	**小計**	**3,126,647**	**70,000**	**2,245,314**	**811,333**	**25.95**
	民政業務	2,688,647	—	2,155,314	533,333	19.84
	地政業務	438,000	70,000	90,000	278,000	63.47
107	**小計**	**420,222,492**	**5,830,768**	**414,231,724**	**160,000**	**0.04**
	民政業務	89,749,800	5,545,560	84,204,240	—	—
	戶政業務	196,844,693	—	196,844,693	—	—
	地政業務	87,418,261	70,000	87,188,261	160,000	0.18
	內政資訊業務	46,209,738	215,208	45,994,530	—	—
	營建署及所屬	**1,483,227,373**	**22,344,252**	**1,108,848,346**	**352,034,775**	**23.73**
104	**小計**	**53,655,526**	**413,489**	**53,242,037**	**—**	**—**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	53,579,026	413,489	53,165,537	—	—
	區域及都市規劃業務	76,500	—	76,500	—	—
105	**小計**	**14,944,574**	**2,698,078**	**11,952,496**	**294,000**	**1.97**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	545,000	—	545,000	—	—
	營建業務	286,000	64,000	222,000	—	—
	區域及都市規劃業務	2,444,600	1,474,791	675,809	294,000	12.03
	道路建設及養護	7,268,974	1,051,352	6,217,622	—	—
	下水道管理業務	4,400,000	107,935	4,292,065	—	—
106	**小計**	**252,278,687**	**7,897,838**	**123,738,345**	**120,642,504**	**47.82**
	公園規劃業務	1,523,743	1,523,743	—	—	—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	3,569,711	1,380,845	1,760,526	428,340	12.00
	營建業務	25,716,749	10,833	16,046,860	9,659,056	37.56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6	區域及都市規劃業務	7,083,335	348,000	4,965,335	1,770,000	24.99
	道路建設及養護	214,239,069	4,634,417	100,819,544	108,785,108	50.78
	下水道管理業務	146,080	－	146,080	－	－
107	**小計**	**1,162,348,586**	**11,334,847**	**919,915,468**	**231,098,271**	**19.88**
	公園規劃業務	20,389,669	837,329	18,623,327	929,013	4.56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	68,919,681	1,037,795	51,297,736	16,584,150	24.06
	一般行政	285,000	10,860	274,140	－	－
	營建業務	70,206,131	150,775	56,188,686	13,866,670	19.75
	區域及都市規劃業務	45,523,240	255,039	42,403,870	2,864,331	6.29
	一般建築及設備	7,813,182	40,444	7,772,738	－	－
	道路建設及養護	749,542,477	6,235,793	546,588,057	196,718,627	26.25
	下水道管理業務	199,669,206	2,766,812	196,766,914	135,480	0.07
	警政署及所屬	**798,560,604**	**1,659,945**	**778,712,740**	**18,187,919**	**2.28**
104	警務管理	2,174,243	200	2,174,043	－	－
105	警務管理	2,425,500	－	2,425,500	－	－
106	刑事警察業務	12,000,000	－	12,000,000	－	－
107	**小計**	**781,960,861**	**1,659,745**	**762,113,197**	**18,187,919**	**2.33**
	一般行政	6,453,931	－	6,453,931	－	－
	警政業務	433,875,493	885,308	432,990,185	－	－
	警務管理	54,871,794	2,218	54,715,076	154,500	0.28
	保安警察業務	89,235,652	176,260	84,849,492	4,209,900	4.72
	國道警察業務	4,497,300	－	4,497,300	－	－
	刑事警察業務	10,890,862	172	10,890,690	－	－
	初級警察教育	164,065,905	595,787	149,646,599	13,823,519	8.4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069,924	－	18,069,924	－	－
	中央警察大學	**12,752,294**	**282,302**	**12,469,992**	**－**	**－**
107	**小計**	**12,752,294**	**282,302**	**12,469,992**	**－**	**－**
	一般行政	1,878,928	－	1,878,928	－	－
	高級警察教育	5,074,157	5,163	5,068,994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5,799,209	277,139	5,522,070	－	－
	消防署及所屬	**15,603,546**	**97,920**	**10,362,449**	**5,143,177**	**32.96**
107	消防救災業務	15,603,546	97,920	10,362,449	5,143,177	32.96
	役政署	**600,000**	**－**	**600,000**	**－**	**－**
107	役政業務	600,000	－	600,000	－	－
	移民署	**52,348,370**	**7,456**	**31,610,144**	**20,730,770**	**39.60**
106	入出國及移民管理業務	20,730,770	－	－	20,730,770	100.00
107	入出國及移民管理業務	31,617,600	7,456	31,610,144	－	－
	空中勤務總隊	**97,403,784**	**－**	**97,403,784**	**－**	**－**
107	空中勤務業務	97,403,784	－	97,403,784	－	－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 108 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內政部主管	－	－	**123,942,867**	**47,000,000**	
內政部	－	－	**47,000,000**	**47,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47,000,000	47,000,000	增列應收違反政黨法裁罰案件之罰鍰收入，如數提列備抵呆帳。
營建署及所屬	－	－	**76,942,867**	－	
其他收入	－	－	76,942,867	－	增列應收以前年度補助地方政府經費結餘款。

2. 108 年度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內政部主管	－	**439,758,612**	**439,758,612**	－	
營建署及所屬	－	**439,758,612**	**439,758,612**	－	
道路建設及養護	－	365,000,000	365,000,000	－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下水道管理業務	－	74,758,612	74,758,612	－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內政部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6,000	1,715,318	131.34	違反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規定案件之罰鍰，尚待收取。
營建署及所屬				
其他收入	431,651,000	76,942,867	17.83	應收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經費結餘款。
警政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914,000	6,602,158	47.45	警專畢業生未依限通過特考或服務未達規定年限，及學生退學等賠償款，尚待收取。
中央警察大學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62,000	1,560,005	29.65	畢業生未依限通過特考或服務未達規定年限，及學生退學等賠償款，尚待收取。
移民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1,007,000	33,345,881	11.08	違反入出國及移民法、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等罰鍰，尚待收取。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內政部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6,000	9,801,488	8,495,488	650.50	違反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規定案件罰鍰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44,133,000	62,286,738	18,153,738	41.13	鋪設海底電纜或維護、變更管道路線審查費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81,574,000	119,589,695	38,015,695	46.60	地方政府繳回保管逾15年之土地徵收未受領補償費較預計增加。
營建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463,000	216,874,460	188,411,460	661.95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132,367,000	173,725,988	41,358,988	31.25	營造業登記證冊審查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431,651,000	1,062,209,414	630,558,414	146.08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警政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914,000	27,202,695	13,288,695	95.51	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罰鍰收入、警專畢業生未依限通過特考或服務未達規定年限等賠償款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16,164,000	11,343,420	- 4,820,580	29.82	警專招生報名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財產收入	4,617,000	12,381,332	7,764,332	168.17	出售報廢公務車輛及廢舊物資、參與都市更新實際分配與應分配價值差額找補價金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39,859,000	51,095,799	11,236,799	28.19	訴訟判決確定廠商繳還費用、警察廣播電臺接受機關團體委製或插播節目收入等，較預計增加。
消防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733,547	1,733,547	—	違反消防法罰鍰、廠商逾期違約金及採購案沒收之履約保證金等收入。
規費收入	113,438,000	87,003,276	- 26,434,724	23.30	審查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51,000	2,258,334	2,207,334	4,328.11	訓練中心代辦各項訓練經費結餘較預計增加。
移民署					
規費收入	2,739,848,000	2,640,771,456	- 99,076,544	3.62	大陸及港澳地區人民來臺觀光相關行政規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財產收入	2,802,000	3,987,925	1,185,925	42.32	出售廢舊物資收入較預計增加。
空中勤務總隊					
其他收入	246,000	1,779,835	1,533,835	623.51	收回溢發已故飛行員薪資。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20%且百萬元以上，或3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營建署及所屬				
91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179	37,200	90.34	註銷逾請求權時效之違反國家公園法規罰鍰。
	警政署及所屬				
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2,244	302,244	100.00	警專畢業生未依限通過特考或服務未達規定年限，及學生退學等賠償款，已逾請求權時效，經辦理註銷。
	移民署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8,441	414,940	39.20	96、105及106年度均係違反入出國及移民法之罰鍰，業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註銷。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13,513	1,527,474	54.2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7,490,026	6,413,018	85.62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內政部				
94	財產收入	82,396,685	77,000,000	93.45	已裁撤併入公務預算處理之公共造產基金貸款，依約分年收回。
105	財產收入	5,039,448	5,039,448	100.00	已裁撤之公共造產基金貸款予屏東縣枋山鄉公所之利息收入，尚待收取。
	營建署及所屬				
9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730	109,730	83.94	92、93、95至99及101至106年度均係違反國家公園法之罰鍰，尚待收取。
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020	26,020	100.00	
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000	33,000	100.00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	3,000	100.00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500	22,500	100.00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7,500	7,500	100.00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7,500	7,265	96.87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8,985	128,177	99.37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2,964	180,764	98.8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9,500	138,297	81.59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756	96,318	77.21	
	其他收入	90,277	30,277	33.54	太魯閣國家公園93年度協議價購私有土地發放之地上物補償金，因領受人非所有權人，經法院判決應收回款項，尚待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1,752	289,963	80.1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2,992	192,312	73.12	
	警政署及所屬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000	180,000	100.00	96至98、100、101及103至107年度均係警專畢業生未依限通過特考或服務未達規定年限，及學生退學等賠償款，尚待收取。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2,500	154,500	52.82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7,970	347,970	65.91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64,174	1,988,339	48.92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913,629	577,386	63.2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45,787	606,476	57.99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5,000	320,000	67.37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2,548	741,958	61.19	
	其他收入	28,737	28,737	100.00	105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保安警察第五總隊職務宿舍占用戶應償還之租金等不當得利，尚待收取。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45,630	908,857	46.71	
	其他收入	30,175	20,354	67.45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31,112	4,443,962	63.20	
	其他收入	17,250	10,536	61.08	
	中央警察大學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994,044	383,644	38.59	106及107年度均係畢業生未依限通過特考或服務未達規定年限等賠償款，尚待收取。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201,791	4,378,113	60.79	
	消防署及所屬				
104	其他收入	3,551,730	3,538,930	99.64	採購案履約爭議經訴訟判決確定，已退還之押標金尚待追繳。
106	其他收入	365,534	107,498	29.41	應收職員未依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履行義務之賠償金。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移民署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8,441	643,501	60.80	96、97、99至105及107年度均係違反入出國及移民法之裁罰案件，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執行中。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14,412	3,305,612	88.99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64,834	2,761,955	99.90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18,476	3,527,717	94.87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93,602	2,166,423	86.88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942,000	870,106	92.37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44,303	1,296,633	83.96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39,906	1,068,514	74.21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13,513	1,219,944	43.36	
106	其他收入	377,406	377,406	100.00	應向人口販運加害人追繳之墊付費用，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執行中。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546,185	13,316,419	61.80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內政部				
戶政業務	383,787,000	119,050,000	31.02	戶役政綠色便民及資安強化計畫案，尚須配合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相關規劃時程及系統更新，須保留繼續執行。
營建署及所屬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	1,565,919,000	85,686,146	5.47	海洋國家公園東嶼坪嶼入口意象整體規劃改善工程等，受規劃作業時程影響，合約期程跨年度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營建業務	2,235,429,000	65,924,323	2.95	數位建築創新應用服務建置計畫等，受規劃及發包作業時程影響，或合約期程跨年度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一般建築及設備	1,900,000	412,938	21.73	南棟大樓屋頂防水修繕工程，驗收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道路建設及養護	5,729,831,000	617,753,151	10.78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等，因管線埋設、遷移無法配合施工進度，或受發包作業時程影響，或合約期程跨年度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下水道管理業務	12,680,473,000	161,103,899	1.27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或變更設計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警政署及所屬				
警政業務	996,206,000	97,740,868	9.81	採購員警訓練用9公厘子彈案，尚未完成交貨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初級警察教育	1,872,766,000	133,984,386	7.15	採購訓練用9公厘子彈，尚未完成交貨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一般建築及設備	829,801,000	373,085,793	44.96	採購背心式防彈衣，首批交貨測試抗彈性能不合格，經重新招標採購，未及於年度內完成履約，須保留繼續執行。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消防署及所屬				
消防救災業務	900,183,000	188,315,099	20.92	訓練場區工程與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及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更新工程案等，受規劃作業時程影響，或招標不順，或驗收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空中勤務總隊				
空中勤務業務	2,043,052,000	144,877,187	7.09	松山、高雄及臺東駐地直升機棚廠興建工程，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內政部				
民政業務	836,093,000	45,608,159	5.45	補助計畫經費之結餘。
營建署及所屬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	1,565,919,000	74,775,945	4.78	業務經費賸餘。
一般行政	1,617,729,000	44,031,028	2.72	人事費賸餘。
道路建設及養護	5,729,831,000	66,024,154	1.15	補助計畫經費之結餘。
下水道管理業務	12,680,473,000	87,863,537	0.69	補助計畫經費之結餘。
警政署及所屬				
警政業務	996,206,000	80,524,770	8.08	大型活動及重要勤務人員獎勵金結餘。
役政署				
役政業務	2,668,243,000	638,576,555	23.93	替代役役男徵集人數減少之人事費賸餘，及補助地方政府經費之結餘。
空中勤務總隊				
空中勤務業務	2,043,052,000	91,788,608	4.49	AS-365 型直升機委商維修採購案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內政部				
104	民政業務	1,125,000	1,125,000	100.00	補助計畫經費之結餘。
	營建署及所屬				
105	營建業務	286,000	64,000	22.38	委辦計畫經費之結餘。
	區域及都市規劃業務	2,444,600	1,474,791	60.33	委辦計畫經費之結餘。
106	公園規劃業務	1,523,743	1,523,743	100.00	營繕工程之結餘。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	3,569,711	1,380,845	38.68	營繕工程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內政部				
106	地政業務	438,000	278,000	63.47	辦理土地徵收等衍生訴訟事件委任律師工作案，尚未完成履約，須保留繼續執行。
	營建署及所屬				
106	營建業務	25,716,749	9,659,056	37.56	數位建築創新應用服務建置計畫之系統開發案，驗收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區域及都市規劃業務	7,083,335	1,770,000	24.99	委託辦理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等，計畫草案書圖尚未完成審議公告程序，須保留繼續執行。
	道路建設及養護	214,239,069	108,785,108	50.78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因管線埋設、遷移無法配合施工進度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107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	68,919,681	16,584,150	24.06	太魯閣國家公園山月吊橋工程因變更設計作業不及，無法於年度終了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道路建設及養護	749,542,477	196,718,627	26.25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等，因管線埋設、遷移無法配合施工進度，或受規劃及發包作業時程影響，或變更設計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消防署及所屬				
107	消防救災業務	15,603,546	5,143,177	32.96	補助地方政府裝備採購案尚在訴訟中，及消防署訓練中心訓練場區工程招標不順，須保留繼續執行。
	移民署				
106	入出國及移民管理業務	20,730,770	20,730,770	100.00	辦理外來人口快速查驗閘門系統擴增案，因履約爭議訴訟，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捌、外交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外交部主管	**3,432,752,000**	**3,799,664,182**	**3,790,852,208**	**8,811,974**	**3,799,664,182**	**366,912,182**	**10.69**
外交部	**226,600,000**	**423,988,572**	**423,988,572**	**－**	**423,988,572**	**197,388,572**	**87.1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50,000	1,345,491	1,345,491	－	1,345,491	- 504,509	27.27
財產收入	31,250,000	37,884,062	37,884,062	－	37,884,062	6,634,062	21.23
其他收入	193,500,000	384,759,019	384,759,019	－	384,759,019	191,259,019	98.84
領事事務局	**3,205,632,000**	**3,375,342,442**	**3,366,530,468**	**8,811,974**	**3,375,342,442**	**169,710,442**	**5.29**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1,830	21,830	－	21,830	21,830	－
規費收入	3,198,725,000	3,368,100,131	3,359,318,301	8,781,830	3,368,100,131	169,375,131	5.30
財產收入	－	61,323	61,323	－	61,323	61,323	－
其他收入	6,907,000	7,159,158	7,129,014	30,144	7,159,158	252,158	3.65
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520,000**	**333,168**	**333,168**	**－**	**333,168**	**- 186,832**	**35.93**
財產收入	110,000	8,000	8,000	－	8,000	- 102,000	92.73
其他收入	410,000	325,168	325,168	－	325,168	- 84,832	20.69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外交部主管	**8,104,242**	**－**	**8,104,242**	**－**	**－**
	領事事務局	**8,104,242**	**－**	**8,104,242**	**－**	**－**
107	**小計**	**8,104,242**	**－**	**8,104,242**	**－**	**－**
	規費收入	8,077,556	－	8,077,556	－	－
	其他收入	26,686	－	26,686	－	－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外交部主管	**25,944,856,000**	**23,399,554,970**	**19,551,886,272**	**3,847,668,698**	**23,399,554,970**	**－2,545,301,030**	**9.81**
(公開部分)	**24,414,605,000**	**22,782,955,775**	**19,053,916,042**	**3,729,039,733**	**22,782,955,775**	**－1,631,649,225**	**6.68**
(機密部分)	**1,530,251,000**	**616,599,195**	**497,970,230**	**118,628,965**	**616,599,195**	**－913,651,805**	**59.71**
外交部	**24,555,665,000**	**22,052,236,576**	**18,222,559,468**	**3,829,677,108**	**22,052,236,576**	**－2,503,428,424**	**10.19**
一般行政	8,019,534,000	7,656,815,605	7,630,525,788	26,289,817	7,656,815,605	－362,718,395	4.52
外交管理業務	236,593,000	212,097,909	187,607,955	24,489,954	212,097,909	－24,495,091	10.35
駐外機構業務	3,021,491,000	2,937,544,254	2,828,016,768	109,527,486	2,937,544,254	－83,946,746	2.78
國際會議及交流	1,741,596,000	1,670,771,176	1,559,550,150	111,221,026	1,670,771,176	－70,824,824	4.07
國際合作及關懷	9,569,100,000	8,572,395,000	5,354,234,892	3,218,160,108	8,572,395,000	－996,705,000	10.42
一般建築及設備	386,700,000	386,013,437	164,653,685	221,359,752	386,013,437	－686,563	0.18
第一預備金	50,400,000	－	－	－	－	－50,400,000	－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1,530,251,000	616,599,195	497,970,230	118,628,965	616,599,195	－913,651,805	59.71
領事事務局	**1,308,038,000**	**1,275,564,737**	**1,257,573,147**	**17,991,590**	**1,275,564,737**	**－32,473,263**	**2.48**
一般行政	273,956,000	264,167,982	264,167,982	－	264,167,982	－9,788,018	3.57
領事事務管理	1,030,857,000	1,009,847,550	992,854,870	16,992,680	1,009,847,550	－21,009,450	2.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25,000	1,549,205	550,295	998,910	1,549,205	－175,795	10.19
第一預備金	1,500,000	－	－	－	－	－1,500,000	－
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81,153,000**	**71,753,657**	**71,753,657**	**－**	**71,753,657**	**－9,399,343**	**11.58**
一般行政	66,793,000	61,108,084	61,108,084	－	61,108,084	－5,684,916	8.51
外交領事人員講習	14,235,000	10,645,573	10,645,573	－	10,645,573	－3,589,427	25.22
第一預備金	125,000	－	－	－	－	－125,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外交部主管	**5,773,713,020**	**267,612,683**	**3,790,467,313**	**1,715,633,024**	**29.71**
	(公開部分)	**4,799,581,275**	**204,487,770**	**3,522,466,570**	**1,072,626,935**	**22.35**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機密部分）	**974,131,745**	**63,124,913**	**268,000,743**	**643,006,089**	**66.01**
	外交部	**5,734,217,680**	**267,612,683**	**3,750,971,973**	**1,715,633,024**	**29.92**
103	**小計**	**1,370,620**	**1,025,681**	**344,939**	**－**	**－**
	駐外機構業務	393,236	393,236	－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977,384	632,445	344,939	－	－
104	**小計**	**41,984,560**	**14,471,013**	**27,513,547**	**－**	**－**
	一般行政	6,534,603	6,534,603	－	－	－
	外交業務	376	－	376	－	－
	駐外機構業務	328,338	328,338	－	－	－
	國際合作	35,121,243	7,608,072	27,513,171	－	－
105	**小計**	**261,140,448**	**33,631,991**	**163,890,303**	**63,618,154**	**24.36**
	一般行政	94,958,603	647	88,423,353	6,534,603	6.88
	駐外機構業務	889,228	395,987	493,241	－	－
	國際會議及交流	1,726,231	286,558	1,439,673	－	－
	國際合作	36,546,816	30,558,205	4,755,638	1,232,973	3.37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2,725,808	－	66,875,230	55,850,578	45.51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4,293,762	2,390,594	1,903,168	－	－
106	**小計**	**769,581,826**	**59,086,283**	**613,469,518**	**97,026,025**	**12.61**
	一般行政	7,096,000	36,000	7,060,000	－	－
	駐外機構業務	4,054,753	422,927	1,371,915	2,259,911	55.73
	國際合作	545,173,931	54,634,395	411,078,798	79,460,738	14.58
	國際關懷與救助	12,335,011	2,580	－	12,332,431	99.98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8,467,844	－	188,467,844	－	－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12,454,287	3,990,381	5,490,961	2,972,945	23.87
107	**小計**	**4,660,140,226**	**159,397,715**	**2,945,753,666**	**1,554,988,845**	**33.37**
	一般行政	22,165,270	5,612,627	16,552,643	－	－
	外交管理業務	18,940,063	590,940	18,349,123	－	－
	駐外機構業務	67,399,769	5,102,653	53,376,746	8,920,370	13.24
	國際會議及交流	146,525,643	32,744,403	113,750,359	30,881	0.02
	國際合作及關懷	2,998,675,758	58,477,443	2,034,193,865	906,004,450	30.21
	一般建築及設備	449,050,027	125,711	448,924,316	－	－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957,383,696	56,743,938	260,606,614	640,033,144	66.85
	領事事務局	**39,495,340**	**－**	**39,495,340**	**－**	**－**
107	**小計**	**39,495,340**	**－**	**39,495,340**	**－**	**－**
	一般行政	2,550,340	－	2,550,340	－	－
	領事事務管理	36,945,000	－	36,945,000	－	－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外交部					
財產收入	31,250,000	37,884,062	6,634,062	21.23	駐外使館撤館財物變賣收入。
其他收入	193,500,000	384,759,019	191,259,019	98.84	收回以前年度駐外館處歲出經費及貸款利息差額退還款等較預計增加。
領事事務局					
規費收入	3,198,725,000	3,368,100,131	169,375,131	5.30	兵役身分與護照自 108 年 4 月 29 日起脫鉤，具兵役身分護照收費標準變更為一般護照收費標準，致規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外交部				
駐外機構業務	3,021,491,000	109,527,486	3.62	駐外人員內外互調經費及駐外館處各項業務經費，未及於年度終了前結報。
國際會議及交流	1,741,596,000	111,221,026	6.39	補助辦理各項國際交流活動尚在進行中，或經費未及於年度終了前結報。
國際合作及關懷	9,569,100,000	3,218,160,108	33.63	援助友邦國家雙邊合作計畫及委託辦理援外技術合作計畫尚在進行中，或經費未及於年度終了前結報。
一般建築及設備	386,700,000	221,359,752	57.24	駐洛杉磯及駐布里斯本辦事處館舍購置計畫尚在進行中。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1,530,251,000	118,628,965	7.75	密不錄由。
領事事務局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25,000	998,910	57.91	配合駐外館處三合一領務資訊整合系統改版開發汰換電腦，尚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外交部				
一般行政	8,019,534,000	362,718,395	4.52	按實際支付之人事費結餘。
駐外機構業務	3,021,491,000	83,946,746	2.78	駐外館處各項業務經費按實際支付之結餘。
國際會議及交流	1,741,596,000	70,824,824	4.07	推動參與國際組織，及協助辦理各項國際交流活動，暨訪賓接待等計畫經費之結餘。
國際合作及關懷	9,569,100,000	996,705,000	10.42	與索羅門群島及吉里巴斯等國家邦誼生變，相關援助計畫終止，暨辦理援助非洲友好國家合作計畫之結餘。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1,530,251,000	913,651,805	59.71	密不錄由。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				
外交領事人員講習	14,235,000	3,589,427	25.22	部分國家未派員參與國際交流計畫及外交領事人員錄取員額減少，按實際支付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外交部				
103	駐外機構業務	393,236	393,236	100.00	駐奈及利亞辦事處訴訟案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一般建築及設備	977,384	632,445	64.71	駐泰國代表處新館舍裝修經費之結餘。
104	一般行政	6,534,603	6,534,603	100.00	新事務表單建置委外案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駐外機構業務	328,338	328,338	100.00	駐奈及利亞辦事處訴訟案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國際合作	35,121,243	7,608,072	21.66	援助友邦國家雙邊合作計畫經費保留屆滿 4 年，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105	駐外機構業務	889,228	395,987	44.53	駐舊金山中華總會館訴訟案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國際合作	36,546,816	30,558,205	83.61	與索羅門群島邦誼生變，相關援助計畫終止未實施，及援助友邦國家雙邊合作計畫經費之結餘。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4,293,762	2,390,594	55.68	密不錄由。
106	國際合作	545,173,931	54,634,395	10.02	與索羅門群島及吉里巴斯等國家邦誼生變，相關援助計畫終止未實施。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12,454,287	3,990,381	32.04	密不錄由。
107	一般行政	22,165,270	5,612,627	25.32	駐外人員房租、眷屬及子女教育等補助費結餘。
	國際會議及交流	146,525,643	32,744,403	22.35	推動參與國際組織，及協助辦理各項國際交流活動，暨訪賓接待等計畫經費之結餘。
	國際合作及關懷	2,998,675,758	58,477,443	1.95	與索羅門群島及吉里巴斯等國家邦誼生變，相關援助計畫終止未實施。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957,383,696	56,743,938	5.93	密不錄由。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外交部				
1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2,725,808	55,850,578	45.51	駐泰國代表處新館舍裝修工程，尚未完成驗收。
106	駐外機構業務	4,054,753	2,259,911	55.73	駐泰國代表處搬遷經費未及於年度終了前結報。
	國際合作	545,173,931	79,460,738	14.58	援助友邦國家雙邊合作計畫尚在進行中。
	國際關懷與救助	12,335,011	12,332,431	99.98	協助亞非地區人道援助計畫尚在進行中。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12,454,287	2,972,945	23.87	密不錄由。
107	國際合作及關懷	2,998,675,758	906,004,450	30.21	援助友邦國家雙邊合作計畫尚在進行中。
	外交支出機密預算	957,383,696	640,033,144	66.85	密不錄由。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玖、國防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國防部主管	**3,514,575,000**	**5,813,749,365**	**5,528,928,332**	**788,457,033**	**6,317,385,365**	**2,802,810,365**	**79.75**
國防部	**812,000**	**39,728,724**	**39,728,724**	**－**	**39,728,724**	**38,916,724**	**4,792.7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610,446	610,446	－	610,446	600,446	6,004.46
財產收入	－	40,234	40,234	－	40,234	40,234	－
其他收入	802,000	39,078,044	39,078,044	－	39,078,044	38,276,044	4,772.57
國防部所屬	**3,513,763,000**	**5,774,020,641**	**5,489,199,608**	**788,457,033**	**6,277,656,641**	**2,763,893,641**	**78.6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36,816,000	689,280,595	572,929,057	152,372,219	725,301,276	88,485,276	13.89
規費收入	2,259,000	1,146,260	1,146,260	－	1,146,260	- 1,112,740	49.26
財產收入	801,983,000	2,202,949,283	2,314,341,130	23,412	2,314,364,542	1,512,381,542	188.58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956,986,000	956,986,000	956,986,000	－	956,986,000	－	－
其他收入	1,115,719,000	1,923,658,503	1,643,797,161	636,061,402	2,279,858,563	1,164,139,563	104.34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國防部主管	**2,807,030,975**	**56,639,317**	**2,160,768,846**	**589,622,812**	**21.01**
	國防部所屬	**2,807,030,975**	**56,639,317**	**2,160,768,846**	**589,622,812**	**21.01**
9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7,546,489	27,168,554	3,532,057	76,845,878	71.45
93	**小計**	**16,665,073**	**347,479**	**972,733**	**15,344,861**	**92.0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487,354	196,030	972,733	9,318,591	88.86
	其他收入	6,177,719	151,449	－	6,026,270	97.55
94	**小計**	**44,727,004**	**1,539,420**	**999,964**	**42,187,620**	**94.3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471,969	1,473,212	999,964	10,998,793	81.64
	其他收入	31,255,035	66,208	－	31,188,827	99.79
95	**小計**	**21,388,233**	**953,059**	**1,062,558**	**19,372,616**	**90.5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998,910	953,059	1,062,558	17,983,293	89.92
	其他收入	1,389,323	－	－	1,389,323	100.00
96	**小計**	**27,538,181**	**137,238**	**1,540,320**	**25,860,623**	**93.9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293,570	137,238	1,540,320	18,616,012	91.73
	其他收入	7,244,611	－	－	7,244,611	100.00
97	**小計**	**29,832,723**	**1,691,016**	**554,814**	**27,586,893**	**92.4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27,807	1,691,016	554,814	9,781,977	81.33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97	其他收入	17,804,916	－	－	17,804,916	100.00
98	**小計**	**6,358,808**	**69,253**	**355,679**	**5,933,876**	**93.32**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19,329	－	355,679	5,163,650	93.56
	其他收入	839,479	69,253	－	770,226	91.75
99	**小計**	**9,214,317**	**452,783**	**222,125**	**8,539,409**	**92.68**
	罰款及賠償收入	5,744,557	110,906	192,000	5,441,651	94.73
	其他收入	3,469,760	341,877	30,125	3,097,758	89.28
100	**小計**	**112,355,008**	**1,003,122**	**1,353,467**	**109,998,419**	**97.9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086,563	－	1,353,467	9,733,096	87.79
	其他收入	101,268,445	1,003,122	－	100,265,323	99.01
101	**小計**	**26,669,483**	**9,616,799**	**2,080,886**	**14,971,798**	**56.1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759,354	121,389	2,080,886	13,557,079	86.03
	其他收入	10,910,129	9,495,410	－	1,414,719	12.97
102	**小計**	**38,571,049**	**3,394,162**	**4,834,242**	**30,342,645**	**78.6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282,598	25,600	4,193,120	19,063,878	81.88
	其他收入	15,288,451	3,368,562	641,122	11,278,767	73.77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976,588	81,069	3,062,654	17,832,865	85.01
104	**小計**	**31,675,904**	**1,562,280**	**6,027,810**	**24,085,814**	**76.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132,429	－	2,498,239	12,634,190	83.49
	其他收入	16,543,475	1,562,280	3,529,571	11,451,624	69.22
105	**小計**	**49,534,972**	**1,598,732**	**9,828,049**	**38,108,191**	**76.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238,545	1,560,133	8,960,590	27,717,822	72.49
	其他收入	11,296,427	38,599	867,459	10,390,369	91.98
106	**小計**	**63,114,516**	**2,559,397**	**18,380,858**	**42,174,261**	**66.82**
	罰款及賠償收入	51,125,751	345,084	16,778,975	34,001,692	66.51
	其他收入	11,988,765	2,214,313	1,601,883	8,172,569	68.17
107	**小計**	**2,200,862,627**	**4,464,954**	**2,105,960,630**	**90,437,043**	**4.11**
	罰款及賠償收入	99,809,878	640,645	41,871,253	57,297,980	57.41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350,000,000	－	350,000,000	－	－
	其他收入	1,751,052,749	3,824,309	1,714,089,377	33,139,063	1.89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國防部主管	342,228,071,000	339,744,516,578	327,981,795,228	11,762,721,350	339,744,516,578	－2,483,554,422	0.73
（公開部分）	307,976,534,000	306,250,200,182	297,417,475,894	8,832,724,288	306,250,200,182	－1,726,333,818	0.56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機密部分）	**34,251,537,000**	**33,494,316,396**	**30,564,319,334**	**2,929,997,062**	**33,494,316,396**	**－757,220,604**	**2.21**
國防部	**968,278,000**	**939,986,055**	**936,950,055**	**3,036,000**	**939,986,055**	**－28,291,945**	**2.92**
一般行政	703,594,000	693,194,418	690,158,418	3,036,000	693,194,418	－10,399,582	1.48
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	264,684,000	246,791,637	246,791,637	－	246,791,637	－17,892,363	6.76
國防部所屬	**341,259,793,000**	**338,804,530,523**	**327,044,845,173**	**11,759,685,350**	**338,804,530,523**	**－2,455,262,477**	**0.72**
軍事行政	3,679,965,000	3,669,414,202	3,649,107,100	20,307,102	3,669,414,202	－10,550,798	0.29
情報行政	1,042,551,000	1,023,298,632	1,023,298,632	－	1,023,298,632	－19,252,368	1.85
教育訓練業務	6,929,901,000	6,910,718,651	6,829,983,475	80,735,176	6,910,718,651	－19,182,349	0.28
後勤及通資業務	74,208,833,000	74,040,128,741	70,878,583,111	3,161,545,630	74,040,128,741	－168,704,259	0.23
一般裝備	53,509,138,000	52,470,534,432	49,064,543,808	3,405,990,624	52,470,534,432	－1,038,603,568	1.94
軍事人員	156,015,350,000	155,888,511,327	155,682,546,387	205,964,940	155,888,511,327	－126,838,673	0.08
非營業特種基金	2,735,689,000	2,726,941,356	2,726,941,356	－	2,726,941,356	－8,747,644	0.32
一般建築及設備	5,057,203,000	4,830,201,004	2,955,632,555	1,874,568,449	4,830,201,004	－227,001,996	4.49
國防支出（機密計畫）	22,248,524,000	21,621,303,396	19,603,877,539	2,017,425,857	21,621,303,396	－627,220,604	2.82
一般科學研究	387,815,000	378,987,578	331,387,578	47,600,000	378,987,578	－8,827,422	2.28
科學支出（機密計畫）	12,003,013,000	11,873,013,000	10,960,441,795	912,571,205	11,873,013,000	－130,000,000	1.08
環保業務	956,911,000	921,764,724	888,788,357	32,976,367	921,764,724	－35,146,276	3.67
退休撫卹	1,288,500,000	1,254,776,180	1,254,776,180	－	1,254,776,180	－33,723,820	2.62
軍眷維持	1,196,400,000	1,194,937,300	1,194,937,300	－	1,194,937,300	－1,462,700	0.12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國防部主管	**13,311,130,994**	**75,344,214**	**9,192,392,415**	**4,043,394,365**	**30.38**
	（公開部分）	**9,838,121,085**	**69,794,040**	**6,364,412,812**	**3,403,914,233**	**34.60**
	（機密部分）	**3,473,009,909**	**5,550,174**	**2,827,979,603**	**639,480,132**	**18.41**
	國防部	**7,536,860**	**2,685**	**7,534,175**	**－**	**－**
107	**小計**	**7,536,860**	**2,685**	**7,534,175**	**－**	**－**
	一般行政	3,867,560	2,685	3,864,875	－	－
	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	3,669,300	－	3,669,300	－	－
	國防部所屬	**13,303,594,134**	**75,341,529**	**9,184,858,240**	**4,043,394,365**	**30.39**
100	軍事行政	34,400,000	34,400,000	－	－	－
104	**小計**	**136,220,799**	**11,391,272**	**124,829,527**	**－**	**－**
	軍事行政	294,679	294,679	－	－	－
	教育訓練業務	52,414	52,414	－	－	－
	後勤及通資業務	29,925,235	11,044,179	18,881,056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4	一般裝備	105,948,471	－	105,948,471	－	－
105	**小計**	**237,097,868**	**1,405,089**	**107,420,031**	**128,272,748**	**54.10**
	後勤及通資業務	102,066,380	1,405,089	72,388,543	28,272,748	27.70
	一般裝備	100,000,000	－	－	100,000,000	100.00
	國防支出（機密計畫）	35,031,488	－	35,031,488	－	－
106	**小計**	**1,748,072,037**	**184,279**	**1,547,649,227**	**200,238,531**	**11.45**
	後勤及通資業務	465,820,440	184,279	355,930,071	109,706,090	23.55
	一般裝備	494,392,037	－	457,043,147	37,348,890	7.55
	一般建築及設備	44,725,469	－	44,725,469	－	－
	國防支出（機密計畫）	343,692,000	－	343,692,000	－	－
	科學支出（機密計畫）	384,975,716	－	342,313,165	42,662,551	11.08
	環保業務	14,466,375	－	3,945,375	10,521,000	72.73
107	**小計**	**11,147,803,430**	**27,960,889**	**7,404,959,455**	**3,714,883,086**	**33.32**
	軍事行政	55,477,754	661,865	54,815,889	－	－
	教育訓練業務	74,730,017	962,111	73,767,906	－	－
	後勤及通資業務	2,353,994,300	9,690,856	1,428,343,717	915,959,727	38.91
	一般裝備	5,068,367,908	10,193,037	2,862,249,360	2,195,925,511	43.33
	軍事人員	92,250,341	－	92,250,341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790,753,030	309,167	784,263,596	6,180,267	0.78
	國防支出（機密計畫）	1,668,953,623	5,550,174	1,418,111,449	245,292,000	14.70
	一般科學研究	212,740	－	212,740	－	－
	科學支出（機密計畫）	1,040,357,082	－	688,831,501	351,525,581	33.79
	環保業務	2,706,635	593,679	2,112,956	－	－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 108 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國防部主管	**147,928,501**	**23,832,025**	**379,539,524**	**－**	
國防部所屬	**147,928,501**	**23,832,025**	**379,539,524**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3,832,025	－	－	減列科目歸屬錯誤之賠償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513,242	－	23,339,464	－	增列應收、科目歸屬錯誤及誤列於 109 年度之賠償收入。
財產收入	111,415,259	－	－	－	增列誤列於 109 年度之存款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	－	356,200,060	－	增列應收採購案件退匯餘款。

2. 108 年度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國防部主管	－	**900,050**	**900,050**	－	
國防部所屬	－	**900,050**	**900,050**	－	
科學支出（機密計畫）	－	900,050	900,050	－	密不錄由。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636,816,000	152,372,219	23.93	應收各軍事院校退學、開除學生及服役未達規定年限提前退伍人員賠償款。
其他收入	1,115,719,000	636,061,402	57.01	應收以前年度軍購案退匯款。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					
其他收入	802,000	39,078,044	38,276,044	4,772.57	以前年度軍購案退匯款較預計增加。
國防部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636,816,000	725,301,276	88,485,276	13.89	求償案件賠償款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2,259,000	1,146,260	－1,112,740	49.26	支援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疏運外離島軍民之服務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財產收入	801,983,000	2,314,364,542	1,512,381,542	188.58	軍購案存款孳息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1,115,719,000	2,279,858,563	1,164,139,563	104.34	以前年度軍購案退匯款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所屬				
9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7,546,489	27,168,554	25.26	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或逾請求權時效，辦理註銷之應收各軍事院校退學、開除學生賠償款。
101	其他收入	10,910,129	9,495,410	87.03	101 及 102 年度，皆係依法取得債權憑證，辦理註銷之應收土地占用人繳付之訴訟費及不當得利款。
102	其他收入	15,288,451	3,368,562	22.03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所屬				
9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7,546,489	76,845,878	71.45	92至98年度，皆為應收各軍事院校退學、開除學生賠償款。
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487,354	9,318,591	88.86	
	其他收入	6,177,719	6,026,270	97.55	93至100年度及102、104年度，皆為應收土地占用人繳付之訴訟費及不當得利款。
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471,969	10,998,793	81.64	
	其他收入	31,255,035	31,188,827	99.79	
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998,910	17,983,293	89.92	
	其他收入	1,389,323	1,389,323	100.00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293,570	18,616,012	91.73	
	其他收入	7,244,611	7,244,611	100.00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27,807	9,781,977	81.33	
	其他收入	17,804,916	17,804,916	100.00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19,329	5,163,650	93.56	
	其他收入	839,479	770,226	91.75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5,744,557	5,441,651	94.73	99至104年度及106年度，皆為應收各軍事院校退學、開除學生及服役未達規定年限提前退伍人員賠償款。
	其他收入	3,469,760	3,097,758	89.28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086,563	9,733,096	87.79	
	其他收入	101,268,445	100,265,323	99.01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759,354	13,557,079	86.03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282,598	19,063,878	81.88	
	其他收入	15,288,451	11,278,767	73.77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976,588	17,832,865	85.01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132,429	12,634,190	83.49	
	其他收入	16,543,475	11,451,624	69.22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238,545	27,717,822	72.49	105及107年度，皆為應收各軍事院校退學、開除學生及服役未達規定年限提前退伍人員賠款，暨廠商違約沒入押標金。
	其他收入	11,296,427	10,390,369	91.98	105至107年度，皆為應收土地占用人繳付之訴訟費及不當得利款，暨溢領續服獎金等個人給與或勞保年資損失補償金。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51,125,751	34,001,692	66.51	
	其他收入	11,988,765	8,172,569	68.17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99,809,878	57,297,980	57.41	
	其他收入	1,751,052,749	33,139,063	1.89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所屬				
教育訓練業務	6,929,901,000	80,735,176	1.17	訓場戰車地坪整建工程等案，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後勤及通資業務	74,208,833,000	3,161,545,630	4.26	海軍艦艇零附件等案，未屆交貨期限，須保留繼續執行。
一般裝備	53,509,138,000	3,405,990,624	6.37	迅馳專案、近程自動化防禦武器系統等案，因驗收未完成，或合約期程跨年度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軍事人員	156,015,350,000	205,964,940	0.13	軍用野戰口糧等，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一般建築及設備	5,057,203,000	1,874,568,449	37.07	「N-WH 計畫」堤防及浚挖工程等案，因合約期程跨年度，或未屆交貨期限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國防支出（機密計畫）	22,248,524,000	2,017,425,857	9.07	密不錄由。
一般科學研究	387,815,000	47,600,000	12.27	國防科技學術合作計畫，驗收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科學支出（機密計畫）	12,003,013,000	912,571,205	7.60	密不錄由。
環保業務	956,911,000	32,976,367	3.45	「CE168 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土壤污染整治統包工程等案，因驗收未完成，或合約期程跨年度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所屬				
後勤及通資業務	74,208,833,000	168,704,259	0.23	計畫未實施及預算經立法院凍結，經費未予支用之結餘。
一般裝備	53,509,138,000	1,038,603,568	1.94	採購財物之結餘。
軍事人員	156,015,350,000	126,838,673	0.08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結餘。
一般建築及設備	5,057,203,000	227,001,996	4.49	採購財物之結餘。
國防支出（機密計畫）	22,248,524,000	627,220,604	2.82	密不錄由。
科學支出（機密計畫）	12,003,013,000	130,000,000	1.08	密不錄由。
環保業務	956,911,000	35,146,276	3.67	計畫未實施之結餘。
退休撫卹	1,288,500,000	33,723,820	2.62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所屬				
100	軍事行政	34,400,000	34,400,000	100.00	法院裁定提供擔保之訴訟已結案，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104	軍事行政	294,679	294,679	100.00	陸軍步兵第三〇二旅行政事務費會計檔案遺損訴訟已結案，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教育訓練業務	52,414	52,414	100.00	陸軍步兵第三〇二旅行政事務費會計檔案遺損訴訟已結案，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後勤及通資業務	29,925,235	11,044,179	36.91	慣性導航儀等案，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107	環保業務	2,706,635	593,679	21.93	臺東高中噪音補助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所屬				
105	後勤及通資業務	102,066,380	28,272,748	27.70	幻象戰機後續技術支援服務等案，尚在辦理中。
	一般裝備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迅馳專案履約爭議訴訟中，尚未結案。
106	後勤及通資業務	465,820,440	109,706,090	23.55	幻象戰機兩型飛彈技術支援服務等案，未屆交貨期限。
	一般裝備	494,392,037	37,348,890	7.55	儀電系統整合式檢修測試臺案，未屆交貨期限。
	科學支出(機密計畫)	384,975,716	42,662,551	11.08	密不錄由。
	環保業務	14,466,375	10,521,000	72.73	光中營區土污整治工程案，尚在辦理中。
107	後勤及通資業務	2,353,994,300	915,959,727	38.91	幻象戰機兩型飛彈火工件等案，尚未完成交貨，或尚在辦理中。
	一般裝備	5,068,367,908	2,195,925,511	43.33	劍龍級潛艦戰鬥系統提升等案，尚在辦理中。
	國防支出（機密計畫）	1,668,953,623	245,292,000	14.70	密不錄由。
	科學支出（機密計畫）	1,040,357,082	351,525,581	33.79	密不錄由。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拾、財政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財政部主管	**1,690,034,948,000**	**1,734,985,971,115**	**1,731,778,838,196**	**3,208,168,252**	**1,734,987,006,448**	**44,952,058,448**	**2.66**
財政部	**1,661,681,229,000**	**1,704,410,553,663**	**1,701,957,323,625**	**2,454,265,370**	**1,704,411,588,996**	**42,730,359,996**	**2.57**
稅課收入	1,647,107,000,000	1,686,139,001,062	1,686,139,001,062	—	1,686,139,001,062	39,032,001,062	2.3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7,000	136,316	136,316	—	136,316	- 80,684	37.18
規費收入	200,000	50,000	50,000	—	50,000	- 150,000	75.00
財產收入	3,211,481,000	3,215,083,389	3,215,083,389	—	3,215,083,389	3,602,389	0.11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0,983,609,000	14,605,271,603	12,152,041,566	2,454,265,370	14,606,306,936	3,622,697,936	32.98
其他收入	378,722,000	451,011,292	451,011,292	—	451,011,292	72,289,292	19.09
國庫署	**3,052,342,000**	**3,339,842,751**	**3,339,824,484**	**18,267**	**3,339,842,751**	**287,500,751**	**9.4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9,000	120,327	112,727	7,600	120,327	- 78,673	39.53
規費收入	52,279,000	55,007,669	54,997,002	10,667	55,007,669	2,728,669	5.22
財產收入	10,000	50,717	50,717	—	50,717	40,717	407.17
捐獻及贈與收入	—	1,824,551	1,824,551	—	1,824,551	1,824,551	—
其他收入	2,999,854,000	3,282,839,487	3,282,839,487	—	3,282,839,487	282,985,487	9.43
賦稅署	**15,970,000**	**22,346,085**	**22,346,085**	**—**	**22,346,085**	**6,376,085**	**39.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19,615	219,615	—	219,615	219,615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規費收入	834,000	823,858	823,858	—	823,858	- 10,142	1.22
財產收入	188,000	293,854	293,854	—	293,854	105,854	56.31
其他收入	14,948,000	21,008,758	21,008,758	—	21,008,758	6,060,758	40.55
臺北國稅局	**2,088,839,000**	**1,320,557,518**	**1,318,291,708**	**2,265,810**	**1,320,557,518**	**- 768,281,482**	**36.7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01,425,000	885,745,557	885,745,557	—	885,745,557	- 715,679,443	44.69
規費收入	178,972,000	182,499,402	182,499,402	—	182,499,402	3,527,402	1.97
財產收入	1,832,000	1,790,626	1,790,626	—	1,790,626	- 41,374	2.26
其他收入	306,610,000	250,521,933	248,256,123	2,265,810	250,521,933	- 56,088,067	18.29
高雄國稅局	**579,901,000**	**513,948,120**	**513,948,120**	**—**	**513,948,120**	**- 65,952,880**	**11.3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11,206,000	396,302,942	396,302,942	—	396,302,942	- 114,903,058	22.48
規費收入	43,781,000	38,057,800	38,057,800	—	38,057,800	- 5,723,200	13.07
財產收入	1,075,000	1,148,626	1,148,626	—	1,148,626	73,626	6.85
其他收入	23,839,000	78,438,752	78,438,752	—	78,438,752	54,599,752	229.04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807,568,000**	**1,467,642,071**	**1,467,642,071**	**—**	**1,467,642,071**	**- 339,925,929**	**18.8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80,449,000	1,366,115,304	1,366,115,304	—	1,366,115,304	- 314,333,696	18.71
規費收入	73,252,000	72,350,135	72,350,135	—	72,350,135	- 901,865	1.23
財產收入	3,023,000	5,323,260	5,323,260	—	5,323,260	2,300,260	76.09
其他收入	50,844,000	23,853,372	23,853,372	—	23,853,372	- 26,990,628	53.09
中區國稅局及所屬	**1,137,269,000**	**827,703,529**	**827,703,529**	**—**	**827,703,529**	**- 309,565,471**	**27.2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72,672,000	747,098,002	747,098,002	—	747,098,002	- 325,573,998	30.35
規費收入	46,257,000	40,649,692	40,649,692	—	40,649,692	- 5,607,308	12.12
財產收入	1,730,000	1,834,607	1,834,607	—	1,834,607	104,607	6.05
其他收入	16,610,000	38,121,228	38,121,228	—	38,121,228	21,511,228	129.51
南區國稅局及所屬	**509,062,000**	**662,241,961**	**662,241,961**	**—**	**662,241,961**	**153,179,961**	**30.09**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0,681,000	569,483,380	569,483,380	—	569,483,380	108,802,380	23.62
規費收入	25,467,000	23,413,522	23,413,522	—	23,413,522	- 2,053,478	8.06
財產收入	924,000	931,965	931,965	—	931,965	7,965	0.86
其他收入	21,990,000	68,413,094	68,413,094	—	68,413,094	46,423,094	211.11
關務署及所屬	**619,261,000**	**797,816,098**	**797,816,098**	**—**	**797,816,098**	**178,555,098**	**28.8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6,792,000	471,221,898	471,221,898	—	471,221,898	154,429,898	48.75
規費收入	275,968,000	276,450,412	276,450,412	—	276,450,412	482,412	0.17
財產收入	2,098,000	3,102,869	3,102,869	—	3,102,869	1,004,869	47.90
其他收入	24,403,000	47,040,919	47,040,919	—	47,040,919	22,637,919	92.77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8,515,153,000**	**21,592,335,764**	**20,840,716,959**	**751,618,805**	**21,592,335,764**	**3,077,182,764**	**16.62**
罰款及賠償收入	—	4,453,926	4,453,926	—	4,453,926	4,453,926	—
規費收入	—	3,165	3,165	—	3,165	3,165	—
財產收入	17,817,747,000	20,872,215,910	20,456,165,291	416,050,619	20,872,215,910	3,054,468,910	17.14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352,347,000	335,568,186	—	335,568,186	335,568,186	- 16,778,814	4.76
其他收入	345,059,000	380,094,577	380,094,577	—	380,094,577	35,035,577	10.15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財政資訊中心	**28,354,000**	**30,983,555**	**30,983,555**	**－**	**30,983,555**	**2,629,555**	**9.2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512,057	512,057	－	512,057	502,057	5,020.57
規費收入	27,594,000	29,595,855	29,595,855	－	29,595,855	2,001,855	7.25
財產收入	742,000	861,073	861,073	－	861,073	119,073	16.05
其他收入	8,000	14,570	14,570	－	14,570	6,570	82.13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財政部主管	**19,913,054,031**	**15,242,096,000**	**3,121,932,616**	**1,549,025,415**	**7.78**	
	財政部	**16,852,651,218**	**15,210,570,000**	**1,642,081,218**	**－**	**－**	
95	**小計**	**14,979,300,000**	**14,979,300,000**	**－**	**－**	**－**	
	財產收入	7,350,000,000	7,350,000,000	－	－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7,629,300,000	7,629,300,000	－	－	－	
98	財產收入	231,270,000	231,270,000	－	－	－	
107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642,081,218	－	1,642,081,218	－	－	
	國庫署	**242,921**	**40,869**	**20,159**	**181,893**	**74.88**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000	－	－	70,000	100.00	
102	**小計**	**23,000**	**－**	**－**	**23,000**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	－	－	3,000	100.00	
	規費收入	20,000	－	－	20,000	100.00	
104	**小計**	**83,303**	**31,243**	**7,975**	**44,085**	**52.9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705	4,225	900	6,580	56.22	
	規費收入	71,598	27,018	7,075	37,505	52.38	
105	**小計**	**26,100**	**5,750**	**3,450**	**16,900**	**64.7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00	750	450	10,900	90.08	
	規費收入	14,000	5,000	3,000	6,000	42.86	
106	**小計**	**25,918**	**3,876**	**7,009**	**15,033**	**58.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50	675	825	2,050	57.75	
	規費收入	22,368	3,201	6,184	12,983	58.04	
107	**小計**	**14,600**	**－**	**1,725**	**12,875**	**88.1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600	－	225	10,375	97.88	
	規費收入	4,000	－	1,500	2,500	62.50	
	臺北國稅局	**89,355**	**85,162**	**4,193**	**－**	**－**	
101	其他收入	21,834	17,641	4,193	－	－	
102	其他收入	67,521	67,521	－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3,060,070,537**	**31,399,969**	**1,479,827,046**	**1,548,843,522**	**50.61**
88	財產收入	9,570	—	—	9,570	100.00
88下及89	財產收入	70,604	22,274	—	48,330	68.45
90	財產收入	858,327	24,144	—	834,183	97.19
91	財產收入	49,530	17,256	3,488	28,786	58.12
92	財產收入	108,394	73,008	5,232	30,154	27.82
93	財產收入	131,095	70,134	13,062	47,899	36.54
94	財產收入	694,246	337,427	186,012	170,807	24.60
95	財產收入	3,498,751	871,862	1,268,532	1,358,357	38.82
96	財產收入	1,505,147	592,202	112,618	800,327	53.17
97	財產收入	18,599,097	628,060	757,580	17,213,457	92.55
98	財產收入	18,559,411	1,040,507	1,828,588	15,690,316	84.54
99	財產收入	20,063,515	1,501,908	1,579,231	16,982,376	84.64
100	財產收入	20,496,898	580,951	299,059	19,616,888	95.71
101	財產收入	6,697,732	246,642	1,689,432	4,761,658	71.09
102	財產收入	8,184,899	1,359,645	168,754	6,656,500	81.33
103	財產收入	12,469,338	5,359,120	2,276,960	4,833,258	38.76
104	財產收入	25,659,884	3,632,338	7,859,008	14,168,538	55.22
105	財產收入	50,222,830	4,201,843	14,174,551	31,846,436	63.41
106	**小計**	**1,302,654,720**	**4,463,861**	**233,587,728**	**1,064,603,131**	**81.73**
	財產收入	1,247,549,976	4,463,861	233,587,728	1,009,498,387	80.92
	其他收入	55,104,744	—	—	55,104,744	100.00
107	**小計**	**1,569,536,549**	**6,376,787**	**1,214,017,211**	**349,142,551**	**22.24**
	財產收入	562,831,991	6,376,787	207,312,653	349,142,551	62.0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006,704,558	—	1,006,704,558	—	—

（二） 歲出部分

1. 108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財政部主管	**173,788,225,000**	**159,165,867,094**	**159,017,180,735**	**148,686,359**	**159,165,867,094**	**- 14,622,357,906**	**8.41**
財政部	**18,212,078,000**	**18,191,597,918**	**18,184,452,018**	**7,145,900**	**18,191,597,918**	**- 20,480,082**	**0.11**
一般行政	437,338,000	422,266,203	415,120,303	7,145,900	422,266,203	- 15,071,797	3.45
財政人員訓練	41,488,000	41,195,016	41,195,016	—	41,195,016	- 292,984	0.71
促參業務	47,638,000	46,374,185	46,374,185	—	46,374,185	- 1,263,815	2.6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795,572	795,572	—	795,572	- 284,428	26.34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第一預備金	3,566,000	—	—	—	—	- 3,566,000	—
捐助支出	95,246,000	95,245,389	95,245,389	—	95,245,389	- 611	0.00
填補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	8,161,200,000	8,161,200,000	8,161,200,000	—	8,161,200,000	—	—
營業基金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	1,800,000,000	—	—
投資支出	156,402,000	156,401,553	156,401,553	—	156,401,553	- 447	0.00
對公教人員保險養老給付補助	7,468,120,000	7,468,120,000	7,468,120,000	—	7,468,120,000	—	—
國庫署	**121,498,955,000**	**106,942,452,067**	**106,942,452,067**	**—**	**106,942,452,067**	**- 14,556,502,933**	**11.98**
一般行政	320,980,000	302,749,357	302,749,357	—	302,749,357	- 18,230,643	5.68
國庫業務	351,540,000	340,832,291	340,832,291	—	340,832,291	- 10,707,709	3.05
第一預備金	440,000	—	—	—	—	- 440,000	—
國債付息	111,106,345,000	97,841,245,463	97,841,245,463	—	97,841,245,463	- 13,265,099,537	11.94
國債經理	407,650,000	366,475,546	366,475,546	—	366,475,546	- 41,174,454	10.10
地方政府統籌分配稅款短少補助	9,312,000,000	8,091,149,410	8,091,149,410	—	8,091,149,410	- 1,220,850,590	13.11
賦稅署	**14,187,045,000**	**14,178,130,293**	**14,176,399,768**	**1,730,525**	**14,178,130,293**	**- 8,914,707**	**0.06**
一般行政	381,422,000	373,053,215	373,053,215	—	373,053,215	- 8,368,785	2.19
賦稅業務	22,607,000	22,550,797	22,130,797	420,000	22,550,797	- 56,203	0.25
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	11,394,370,000	11,394,370,000	11,394,370,000	—	11,394,370,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544,000	11,154,281	9,843,756	1,310,525	11,154,281	- 389,719	3.38
第一預備金	100,000	—	—	—	—	- 100,000	—
地方政府稅款短少補助	2,377,002,000	2,377,002,000	2,377,002,000	—	2,377,002,000	—	—
臺北國稅局	**2,420,756,000**	**2,415,676,271**	**2,407,651,687**	**8,024,584**	**2,415,676,271**	**- 5,079,729**	**0.21**
一般行政	2,145,157,000	2,140,089,104	2,133,131,535	6,957,569	2,140,089,104	- 5,067,896	0.24
國稅稽徵業務	265,584,000	265,572,167	265,572,167	—	265,572,167	- 11,833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015,000	10,015,000	8,947,985	1,067,015	10,015,000	—	—
高雄國稅局	**1,593,772,000**	**1,593,167,186**	**1,588,010,176**	**5,157,010**	**1,593,167,186**	**- 604,814**	**0.04**
一般行政	1,434,925,000	1,434,900,314	1,434,900,314	—	1,434,900,314	- 24,686	0.00
國稅稽徵業務	150,763,000	150,644,494	150,644,494	—	150,644,494	- 118,506	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7,884,000	7,622,378	2,465,368	5,157,010	7,622,378	- 261,622	3.32
第一預備金	200,000	—	—	—	—	- 200,000	—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2,670,980,000**	**2,664,382,740**	**2,654,820,821**	**9,561,919**	**2,664,382,740**	**- 6,597,260**	**0.25**
一般行政	2,306,164,000	2,301,848,749	2,293,046,830	8,801,919	2,301,848,749	- 4,315,251	0.19
國稅稽徵業務	362,576,000	360,954,013	360,954,013	—	360,954,013	- 1,621,987	0.4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40,000	1,579,978	819,978	760,000	1,579,978	- 260,022	14.13
第一預備金	400,000	—	—	—	—	- 400,000	—
中區國稅局及所屬	**2,380,926,000**	**2,380,150,719**	**2,363,258,774**	**16,891,945**	**2,380,150,719**	**- 775,281**	**0.03**
一般行政	2,008,099,000	2,008,087,774	2,008,087,774	—	2,008,087,774	- 11,226	0.00
國稅稽徵業務	240,712,000	240,708,067	240,708,067	—	240,708,067	- 3,933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1,615,000	131,354,878	114,462,933	16,891,945	131,354,878	- 260,122	0.20
第一預備金	500,000	—	—	—	—	- 500,000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南區國稅局及所屬	**1,739,901,000**	**1,739,567,971**	**1,739,567,971**	**－**	**1,739,567,971**	**－ 333,029**	**0.02**
一般行政	1,574,937,000	1,574,887,524	1,574,887,524	－	1,574,887,524	－ 49,476	0.00
國稅稽徵業務	163,184,000	163,183,999	163,183,999	－	163,183,999	－ 1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80,000	1,496,448	1,496,448	－	1,496,448	－ 283,552	15.93
關務署及所屬	**5,758,286,000**	**5,757,086,549**	**5,681,854,700**	**75,231,849**	**5,757,086,549**	**－ 1,199,451**	**0.02**
一般行政	5,031,610,000	5,031,594,778	5,030,956,423	638,355	5,031,594,778	－ 15,222	0.00
關稅業務	726,676,000	725,491,771	650,898,277	74,593,494	725,491,771	－ 1,184,229	0.16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2,213,588,000**	**2,207,881,215**	**2,182,938,588**	**24,942,627**	**2,207,881,215**	**－ 5,706,785**	**0.26**
一般行政	860,424,000	859,965,113	859,965,113	－	859,965,113	－ 458,887	0.05
國有財產業務	1,351,974,000	1,346,743,396	1,321,800,769	24,942,627	1,346,743,396	－ 5,230,604	0.39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90,000	1,172,706	1,172,706	－	1,172,706	－ 17,294	1.45
財政資訊中心	**1,111,938,000**	**1,095,774,165**	**1,095,774,165**	**－**	**1,095,774,165**	**－ 16,163,835**	**1.45**
一般行政	419,784,000	404,086,610	404,086,610	－	404,086,610	－ 15,697,390	3.74
財政資訊業務	692,131,000	691,687,555	691,687,555	－	691,687,555	－ 443,445	0.06
第一預備金	23,000	－	－	－	－	－ 23,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財政部主管	**359,802,043**	**123,535,740**	**74,261,345**	**162,004,958**	**45.03**
	財政部	**125,726,136**	**121,970,640**	**3,755,496**	**－**	**－**
95	投資事業股權移轉	120,034,000	120,034,000	－	－	－
98	投資事業股權移轉	1,930,000	1,930,000	－	－	－
107	一般行政	3,762,136	6,640	3,755,496	－	－
	國庫署	**905,000**	**－**	**905,000**	**－**	**－**
106	國庫業務	905,000	－	905,000	－	－
	賦稅署	**862,135**	**－**	**862,135**	**－**	**－**
107	**小計**	**862,135**	**－**	**862,135**	**－**	**－**
	賦稅業務	420,000	－	420,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442,135	－	442,135	－	－
	臺北國稅局	**8,806,064**	**－**	**8,806,064**	**－**	**－**
107	**小計**	**8,806,064**	**－**	**8,806,064**	**－**	**－**
	一般行政	441,524	－	441,524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8,364,540	－	8,364,540	－	－
	高雄國稅局	**2,989,891**	**－**	**2,960,733**	**29,158**	**0.98**
107	一般建築及設備	2,989,891	－	2,960,733	29,158	0.98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9,715,519**	**1,226,313**	**4,292,667**	**4,196,539**	**43.19**
1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43,980	1,191,214	52,766	－	－
107	**小計**	**8,471,539**	**35,099**	**4,239,901**	**4,196,539**	**49.54**
	一般行政	6,599,000	35,099	4,239,901	2,324,000	35.22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72,539	－	－	1,872,539	100.00
	中區國稅局及所屬	**5,860,023**	**－**	**5,860,023**	**－**	**－**
107	**小計**	**5,860,023**	**－**	**5,860,023**	**－**	**－**
	一般行政	2,249,925	－	2,249,925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10,098	－	3,610,098	－	－
	關務署及所屬	**204,937,275**	**338,787**	**46,819,227**	**157,779,261**	**76.99**
107	**小計**	**204,937,275**	**338,787**	**46,819,227**	**157,779,261**	**76.99**
	一般行政	43,842,895	－	43,553,634	289,261	0.66
	關稅業務	161,094,380	338,787	3,265,593	157,490,000	97.76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08 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財政部主管	－	－	**1,035,333**	－	
財政部	－	－	**1,035,333**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1,035,333	－	增列應收臺灣菸酒公司股息紅利繳庫數。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財政部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0,983,609,000	2,454,265,370	22.34	營業基金繳庫股息紅利，未及於年度終了前繳庫。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財產收入	17,817,747,000	416,050,619	2.34	應收租金收入，尚待繼續催繳。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352,347,000	335,568,186	95.24	財政部收回以前年度彌補國家金融安定基金未實現虧損之台糖公司股票，移由國有財產署接管處理，其股息紅利未及於年度終了前繳庫。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財政部					
稅課收入	1,647,107,000,000	1,686,139,001,062	39,032,001,062	2.37	營利事業獲利成長及股東獲配股利增加，致所得稅稅收較預計增加。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0,983,609,000	14,606,306,936	3,622,697,936	32.98	投資股息紅利及營業基金繳庫股息紅利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378,722,000	451,011,292	72,289,292	19.09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賸餘繳庫。
國庫署					
捐獻及贈與收入	－	1,824,551	1,824,551	－	民眾捐款予國庫，原未編列預算。
其他收入	2,999,854,000	3,282,839,487	282,985,487	9.43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經費賸餘款及撤銷徵收繳回數較預計增加。
賦稅署					
其他收入	14,948,000	21,008,758	6,060,758	40.55	獲配之菸品健康福利捐較預計增加及收到原預算未編列之國有宿舍拆遷補償費。
臺北國稅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01,425,000	885,745,557	－ 715,679,443	44.69	違章裁罰案件減少且裁罰倍數降低，致收入隨減。
其他收入	306,610,000	250,521,933	－ 56,088,067	18.29	處分抵繳實物之溢價收入較預計減少。
高雄國稅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511,206,000	396,302,942	－ 114,903,058	22.48	違章裁罰案件減少且裁罰倍數降低，致收入隨減。
其他收入	23,839,000	78,438,752	54,599,752	229.04	處分抵繳實物之溢價收入較預計增加。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80,449,000	1,366,115,304	－ 314,333,696	18.71	違章裁罰案件減少且裁罰倍數降低，致收入隨減。
財產收入	3,023,000	5,323,260	2,300,260	76.09	場地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50,844,000	23,853,372	－ 26,990,628	53.09	處分抵繳實物之溢價收入較預計減少。
中區國稅局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72,672,000	747,098,002	－ 325,573,998	30.35	違章裁罰案件減少且裁罰倍數降低，致收入隨減。
其他收入	16,610,000	38,121,228	21,511,228	129.51	處分抵繳實物之溢價收入較預計增加。
南區國稅局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0,681,000	569,483,380	108,802,380	23.62	鉅額違章裁罰案件增加，致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21,990,000	68,413,094	46,423,094	211.11	處分抵繳實物之溢價收入較預計增加。
關務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6,792,000	471,221,898	154,429,898	48.75	違章案件財務罰鍰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2,098,000	3,102,869	1,004,869	47.90	標售報廢X光檢查儀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24,403,000	47,040,919	22,637,919	92.77	沒入貨物變賣收入較預計增加。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	4,453,926	4,453,926	－	收取承租人及廠商違約之罰款收入，原未編列預算。
財產收入	17,817,747,000	20,872,215,910	3,054,468,910	17.14	國有不動產標售、讓售之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345,059,000	380,094,577	35,035,577	10.15	代管無人承認繼承遺產案件財產收歸國有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20%且百萬元以上，或3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金額	減免數 %	原因分析
	財政部				
95	財產收入	7,350,000,000	7,350,000,000	100.00	臺灣菸酒公司資本收回之釋股預算，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7,629,300,000	7,629,300,000	100.00	臺灣菸酒公司股票買賣差價之釋股預算，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98	財產收入	231,270,000	231,270,000	100.00	中央再保險公司釋股預算，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國庫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705	4,225	36.10	違反法規案件之罰鍰，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減免註銷。
	規費收入	71,598	27,018	37.74	菸酒業者欠繳許可費，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減免註銷。
105	規費收入	14,000	5,000	35.71	菸酒業者欠繳許可費，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減免註銷。
	臺北國稅局				
101	其他收入	21,834	17,641	80.80	溢發離職人員之薪俸，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減免註銷。
102	其他收入	67,521	67,521	100.00	溢發離職人員之薪俸，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減免註銷。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88下及89	財產收入	70,604	22,274	31.55	88下及89、91至96年度係欠租人經催收仍未繳納，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減免註銷。
91	財產收入	49,530	17,256	34.84	
92	財產收入	108,394	73,008	67.35	
93	財產收入	131,095	70,134	53.50	
94	財產收入	694,246	337,427	48.60	
95	財產收入	3,498,751	871,862	24.92	
96	財產收入	1,505,147	592,202	39.35	
103	財產收入	12,469,338	5,359,120	42.98	欠租人經催收仍未繳納，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減免註銷，及廢止地方政府有償撥用土地，應收分期價款辦理減免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應收保留數 %	原因分析
	國庫署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000	70,000	100.00	菸酒罰鍰案件，尚待繼續催繳。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	3,000	100.00	菸酒罰鍰案件，尚待繼續催繳。
	規費收入	20,000	20,000	100.00	菸酒業者許可年費收入，尚待繼續催繳。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705	6,580	56.22	菸酒罰鍰案件，尚待繼續催繳。
	規費收入	71,598	37,505	52.38	菸酒業者許可年費收入，尚待繼續催繳。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00	10,900	90.08	菸酒罰鍰案件，尚待繼續催繳。
	規費收入	14,000	6,000	42.86	菸酒業者許可年費收入，尚待繼續催繳。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50	2,050	57.75	菸酒罰鍰案件，尚待繼續催繳。
	規費收入	22,368	12,983	58.04	菸酒業者許可年費收入，尚待繼續催繳。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600	10,375	97.88	菸酒罰鍰案件，尚待繼續催繳。
	規費收入	4,000	2,500	62.50	菸酒業者許可年費收入，尚待繼續催繳。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88	財產收入	9,570	9,570	100.00	88至96年度係欠租人經催收仍未繳納，已列入年度催收計畫辦理中。
88下及89	財產收入	70,604	48,330	68.45	
90	財產收入	858,327	834,183	97.19	
91	財產收入	49,530	28,786	58.12	
92	財產收入	108,394	30,154	27.82	
93	財產收入	131,095	47,899	36.54	
94	財產收入	694,246	170,807	24.60	
95	財產收入	3,498,751	1,358,357	38.82	
96	財產收入	1,505,147	800,327	53.17	
97	財產收入	18,599,097	17,213,457	92.55	欠租人經催收仍未繳納，已列入年度催收計畫辦理中，及應收分期土地售價，於以後年度按期收繳。
98	財產收入	18,559,411	15,690,316	84.54	98至102年度係欠租人經催收仍未繳納，已列入年度催收計畫辦理中。
99	財產收入	20,063,515	16,982,376	84.64	
100	財產收入	20,496,898	19,616,888	95.71	
101	財產收入	6,697,732	4,761,658	71.09	
102	財產收入	8,184,899	6,656,500	81.33	
103	財產收入	12,469,338	4,833,258	38.76	欠租人經催收仍未繳納，已列入年度催收計畫辦理中，及應收分期土地售價，於以後年度按期收繳。
104	財產收入	25,659,884	14,168,538	55.22	欠租人經催收仍未繳納，已列入年度催收計畫辦理中。
105	財產收入	50,222,830	31,846,436	63.41	欠租人經催收仍未繳納，已列入年度催收計畫辦理中，及應收分期土地售價，於以後年度按期收繳。
106	財產收入	1,247,549,976	1,009,498,387	80.92	欠租人經催收仍未繳納，已列入年度催收計畫辦理中，及應收分期土地售價，於以後年度按期收繳。
	其他收入	55,104,744	55,104,744	100.00	法院判決廠商應返還不當得利款項，尚待收繳。
107	財產收入	562,831,991	349,142,551	62.03	欠租人經催收仍未繳納，已列入年度催收計畫辦理中，及應收分期土地售價，於以後年度按期收繳。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高雄國稅局				
一般建築及設備	7,884,000	5,157,010	65.41	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因修正計畫而影響執行進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40,000	760,000	41.30	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未及於年度內完成工程發包作業，須保留繼續執行。
關務署及所屬				
關稅業務	726,676,000	74,593,494	10.27	海關100噸級巡緝艇採購案尚未完成發包作業，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財政部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284,428	26.34	採購財物結餘。
國庫署				
國債付息	111,106,345,000	13,265,099,537	11.94	實際付息利率較預算估列為低。
國債經理	407,650,000	41,174,454	10.10	公債及國庫券發行經理費及還本手續費較預計減少。
地方政府統籌分配稅款短少補助	9,312,000,000	1,220,850,590	13.11	特別統籌分配稅款補助地方政府部分，未經行政院核准動支。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財政部				
95	投資事業股權移轉	120,034,000	120,034,000	100.00	臺灣菸酒公司釋股預算相關作業費用，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98	投資事業股權移轉	1,930,000	1,930,000	100.00	中央再保險公司釋股預算相關作業費用，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43,980	1,191,214	95.76	中和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之經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07	一般行政	6,599,000	2,324,000	35.22	總局石材帷幕牆整修工程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72,539	1,872,539	100.00	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未及於年度內完成工程發包作業，須保留繼續執行。
	關務署及所屬				
107	關稅業務	161,094,380	157,490,000	97.76	海關 100 噸級巡緝艇採購案尚未完成發包作業，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拾壹、教育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教育部主管	**835,984,000**	**1,748,170,310**	**1,734,525,051**	**13,645,259**	**1,748,170,310**	**912,186,310**	**109.12**
教育部	**409,263,000**	**838,894,781**	**825,249,522**	**13,645,259**	**838,894,781**	**429,631,781**	**104.98**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600,000	39,003,287	39,003,287	－	39,003,287	25,403,287	186.79
規費收入	45,528,000	54,833,790	54,833,790	－	54,833,790	9,305,790	20.44
財產收入	26,932,000	27,423,203	16,135,703	11,287,500	27,423,203	491,203	1.82
其他收入	323,203,000	717,634,501	715,276,742	2,357,759	717,634,501	394,431,501	122.04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386,417,000**	**737,976,210**	**737,976,210**	**－**	**737,976,210**	**351,559,210**	**90.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0,000	1,418,403	1,418,403	－	1,418,403	1,168,403	467.36
規費收入	3,975,000	4,859,482	4,859,482	－	4,859,482	884,482	22.25
財產收入	2,065,000	3,109,693	3,109,693	－	3,109,693	1,044,693	50.59
其他收入	380,127,000	728,588,632	728,588,632	－	728,588,632	348,461,632	91.67
體育署	**19,285,000**	**144,513,311**	**144,513,311**	**－**	**144,513,311**	**125,228,311**	**649.36**
罰款及賠償收入	－	36,722,328	36,722,328	－	36,722,328	36,722,328	－
規費收入	2,285,000	2,244,840	2,244,840	－	2,244,840	- 40,160	1.76
財產收入	17,000,000	15,235,791	15,235,791	－	15,235,791	- 1,764,209	10.38
其他收入	－	90,310,352	90,310,352	－	90,310,352	90,310,352	－
青年發展署	**531,000**	**250,395**	**250,395**	**－**	**250,395**	**- 280,605**	**52.8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2,000	105,858	105,858	－	105,858	- 216,142	67.12
財產收入	58,000	75,600	75,600	－	75,600	17,600	30.34
其他收入	151,000	68,937	68,937	－	68,937	- 82,063	54.35
國家圖書館	**3,984,000**	**5,496,158**	**5,496,158**	**－**	**5,496,158**	**1,512,158**	**37.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7,009	17,009	－	17,009	17,009	－
規費收入	1,840,000	2,094,190	2,094,190	－	2,094,190	254,190	13.81
財產收入	1,172,000	1,411,084	1,411,084	－	1,411,084	239,084	20.40
其他收入	972,000	1,973,875	1,973,875	－	1,973,875	1,001,875	103.07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3,834,000**	**4,355,282**	**4,355,282**	**－**	**4,355,282**	**521,282**	**13.6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4,000	289,092	289,092	－	289,092	55,092	23.54
規費收入	960,000	1,050,304	1,050,304	－	1,050,304	90,304	9.41
財產收入	2,615,000	2,639,479	2,639,479	－	2,639,479	24,479	0.94
其他收入	25,000	376,407	376,407	－	376,407	351,407	1,405.63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992,000**	**1,042,021**	**1,042,021**	**－**	**1,042,021**	**50,021**	**5.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97	297	－	297	297	－
財產收入	4,000	54,400	54,400	－	54,400	50,400	1,260.00
其他收入	988,000	987,324	987,324	－	987,324	- 676	0.07
國家教育研究院	**11,678,000**	**15,642,152**	**15,642,152**	**－**	**15,642,152**	**3,964,152**	**33.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	55,747	55,747	－	55,747	55,747	－
規費收入	8,466,000	11,046,610	11,046,610	－	11,046,610	2,580,610	30.48
財產收入	2,673,000	3,312,673	3,312,673	－	3,312,673	639,673	23.93
其他收入	539,000	1,227,122	1,227,122	－	1,227,122	688,122	127.67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教育部主管	**32,394,907**	**137,384**	**12,264,172**	**19,993,351**	**61.72**	
	教育部	**26,683,775**	**42,910**	**11,287,500**	**15,353,365**	**57.54**	
103	其他收入	15,342,000	－	－	15,342,000	100.00	
107	**小計**	**11,341,775**	**42,910**	**11,287,500**	**11,365**	**0.10**	
	財產收入	11,287,500	－	11,287,500	－	－	
	其他收入	54,275	42,910	－	11,365	20.94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446,283**	**94,474**	**140,672**	**211,137**	**47.31**	
103	其他收入	446,283	94,474	140,672	211,137	47.31	
	體育署	**5,200,000**	**－**	**800,000**	**4,400,000**	**84.62**	
102	其他收入	5,200,000	－	800,000	4,400,000	84.62	
	國家教育研究院	**64,849**	**－**	**36,000**	**28,849**	**44.49**	
106	其他收入	64,849	－	36,000	28,849	44.49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教育部主管	**245,759,948,000**	**240,884,992,464**	**237,733,778,915**	**3,151,213,549**	**240,884,992,464**	**－4,874,955,536**	**1.98**
教育部	**129,836,519,000**	**125,211,652,314**	**124,732,722,819**	**478,929,495**	**125,211,652,314**	**－4,624,866,686**	**3.56**
一般行政	1,077,428,000	989,680,027	947,441,786	42,238,241	989,680,027	－87,747,973	8.14
高等教育	95,924,488,000	92,425,904,695	92,232,329,197	193,575,498	92,425,904,695	－3,498,583,305	3.65
中等教育	1,372,207,000	1,367,671,563	1,250,192,798	117,478,765	1,367,671,563	－4,535,437	0.33
終身教育	1,897,165,000	1,884,183,707	1,838,324,705	45,859,002	1,884,183,707	－12,981,293	0.68
學務與輔導	2,059,379,000	1,935,592,052	1,928,213,548	7,378,504	1,935,592,052	－123,786,948	6.01
各項教育推展	4,716,209,000	4,580,738,763	4,510,045,503	70,693,260	4,580,738,763	－135,470,237	2.87
非營業特種基金	4,657,392,000	3,897,392,000	3,897,392,000	－	3,897,392,000	－760,000,000	16.32
一般建築及設備	2,622,000	2,458,253	2,458,253	－	2,458,253	－163,747	6.25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1,428,453,000	1,428,282,777	1,426,576,552	1,706,225	1,428,282,777	－170,223	0.01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6,701,176,000	16,699,748,477	16,699,748,477	－	16,699,748,477	－1,427,523	0.01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376,998,000**	**109,247,110,047**	**108,169,647,668**	**1,077,462,379**	**109,247,110,047**	**－129,887,953**	**0.12**
一般行政	266,172,000	260,682,488	260,664,696	17,792	260,682,488	－5,489,512	2.06
國民及學前教育	108,161,356,000	108,078,034,727	107,000,590,140	1,077,444,587	108,078,034,727	－83,321,273	0.08
非營業特種基金	906,480,000	906,430,000	906,430,000	－	906,430,000	－50,000	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2,990,000	1,962,832	1,962,832	－	1,962,832	－1,027,168	34.35
第一預備金	40,000,000	－	－	－	－	－40,000,000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體育署	**4,665,499,000**	**4,631,810,291**	**3,123,203,146**	**1,508,607,145**	**4,631,810,291**	**- 33,688,709**	**0.72**
學校體育教育	3,194,466,000	3,178,816,798	2,369,481,641	809,335,157	3,178,816,798	- 15,649,202	0.49
一般行政	174,396,000	168,403,003	167,459,311	943,692	168,403,003	- 5,992,997	3.44
體育行政業務	28,709,000	27,123,472	26,923,472	200,000	27,123,472	- 1,585,528	5.52
國家體育建設	1,264,728,000	1,257,467,018	559,338,722	698,128,296	1,257,467,018	- 7,260,982	0.57
第一預備金	3,200,000	－	－	－	－	- 3,200,000	－
青年發展署	**485,426,000**	**475,546,564**	**433,155,804**	**42,390,760**	**475,546,564**	**- 9,879,436**	**2.04**
一般行政	91,654,000	89,021,839	89,021,839	－	89,021,839	- 2,632,161	2.87
青年發展工作	393,052,000	386,524,725	344,133,965	42,390,760	386,524,725	- 6,527,275	1.66
第一預備金	720,000	－	－	－	－	- 720,000	－
國家圖書館	**450,033,000**	**396,619,185**	**396,619,185**	**－**	**396,619,185**	**- 53,413,815**	**11.87**
一般行政	317,419,000	264,092,944	264,092,944	－	264,092,944	- 53,326,056	16.80
館務業務活動	130,248,000	130,174,445	130,174,445	－	130,174,445	- 73,555	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2,366,000	2,351,796	2,351,796	－	2,351,796	- 14,204	0.60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166,030,000**	**164,034,758**	**164,034,758**	**－**	**164,034,758**	**- 1,995,242**	**1.20**
一般行政	130,764,000	129,541,417	129,541,417	－	129,541,417	- 1,222,583	0.93
館務業務活動	35,166,000	34,493,341	34,493,341	－	34,493,341	- 672,659	1.91
第一預備金	100,000	－	－	－	－	- 100,000	－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222,366,000**	**220,547,844**	**210,774,758**	**9,773,086**	**220,547,844**	**- 1,818,156**	**0.82**
一般行政	177,784,000	176,210,940	166,437,854	9,773,086	176,210,940	- 1,573,060	0.88
臺務業務活動	44,337,000	44,336,904	44,336,904	－	44,336,904	- 96	0.00
第一預備金	245,000	－	－	－	－	- 245,000	－
國家教育研究院	**557,077,000**	**537,671,461**	**503,620,777**	**34,050,684**	**537,671,461**	**- 19,405,539**	**3.48**
一般行政	303,079,000	297,422,134	272,592,541	24,829,593	297,422,134	- 5,656,866	1.87
院務業務活動	251,227,000	239,734,865	230,513,774	9,221,091	239,734,865	- 11,492,135	4.57
一般建築及設備	1,589,000	514,462	514,462	－	514,462	- 1,074,538	67.62
第一預備金	1,182,000	－	－	－	－	- 1,182,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教育部主管	**6,851,009,668**	**570,053,968**	**4,424,363,110**	**1,856,592,590**	**27.10**
	教育部	**809,457,010**	**13,226,667**	**604,488,645**	**191,741,698**	**23.69**
104	**小計**	**3,550,000**	**－**	**3,550,000**	**－**	**－**
	訓育與輔導	1,400,000	－	1,400,000	－	－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2,150,000	－	2,150,000	－	－
105	**小計**	**41,201,789**	**3,705,566**	**29,026,223**	**8,470,000**	**20.56**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5	中等教育	2,167,200	－	2,167,200	－	－
	訓育與輔導	30,752,000	205,566	22,076,434	8,470,000	27.5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8,282,589	3,500,000	4,782,589	－	－
106	**小計**	**175,587,692**	**677,750**	**145,400,606**	**29,509,336**	**16.81**
	高等教育	57,721,751	－	57,721,751	－	－
	中等教育	4,186,892	－	2,647,386	1,539,506	36.77
	終身教育	10,266,026	－	10,266,026	－	－
	學務與輔導	21,000,000	677,750	7,322,250	13,000,000	61.90
	各項教育推展	3,350,000	－	1,140,000	2,210,000	65.97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79,063,023	－	66,303,193	12,759,830	16.14
107	**小計**	**589,117,529**	**8,843,351**	**426,511,816**	**153,762,362**	**26.10**
	一般行政	2,040,850	94,246	946,604	1,000,000	49.00
	高等教育	208,145,448	999,809	117,633,335	89,512,304	43.00
	中等教育	127,366,316	7,097,559	91,082,357	29,186,400	22.92
	終身教育	110,651,095	333,882	101,980,555	8,336,658	7.53
	學務與輔導	47,070,220	254,227	24,948,993	21,867,000	46.46
	各項教育推展	79,635,353	63,628	75,711,725	3,860,000	4.85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14,208,247	－	14,208,247	－	－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975,297,722**	**24,716,495**	**949,581,227**	**1,000,000**	**0.10**
107	**小計**	**975,297,722**	**24,716,495**	**949,581,227**	**1,000,000**	**0.10**
	一般行政	8,044,035	1,939	8,042,096	－	－
	國民及學前教育	967,253,687	24,714,556	941,539,131	1,000,000	0.10
	體育署	**4,966,390,456**	**528,682,572**	**2,776,703,828**	**1,661,004,056**	**33.44**
104	國家體育建設	583,306,132	266,843,927	316,462,205	－	－
105	**小計**	**1,270,609,445**	**215,717,955**	**703,605,541**	**351,285,949**	**27.65**
	學校體育教育	5,000,000	－	2,000,000	3,000,000	60.00
	國家體育建設	1,265,609,445	215,717,955	701,605,541	348,285,949	27.52
106	**小計**	**1,638,995,215**	**31,437,338**	**656,585,005**	**950,972,872**	**58.02**
	學校體育教育	201,671,700	9,045,694	189,242,006	3,384,000	1.68
	國家體育建設	1,437,323,515	22,391,644	467,342,999	947,588,872	65.93
107	**小計**	**1,473,479,664**	**14,683,352**	**1,100,051,077**	**358,745,235**	**24.35**
	學校體育教育	699,284,845	13,107,626	675,427,219	10,750,000	1.54
	一般行政	1,918,820	－	1,918,820	－	－
	體育行政業務	1,480,000	－	1,480,000	－	－
	國家體育建設	770,795,999	1,575,726	421,225,038	347,995,235	45.15
	青年發展署	**47,745,508**	**3,061,019**	**44,684,489**	**－**	**－**
107	青年發展工作	47,745,508	3,061,019	44,684,489	－	－
	國家圖書館	**9,398,005**	**－**	**9,398,005**	**－**	**－**
107	一般行政	9,398,005	－	9,398,005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3,325,999**	**－**	**3,325,999**	**－**	**－**
107	**小計**	**3,325,999**	**－**	**3,325,999**	**－**	**－**
	一般行政	2,395,999	－	2,395,999	－	－
	臺務業務活動	930,000	－	930,000	－	－
	國家教育研究院	**39,394,968**	**367,215**	**36,180,917**	**2,846,836**	**7.23**
106	一般行政	745,321	－	745,321	－	－
107	**小計**	**38,649,647**	**367,215**	**35,435,596**	**2,846,836**	**7.37**
	一般行政	9,066,895	－	9,066,895	－	－
	院務業務活動	29,582,752	367,215	26,368,701	2,846,836	9.62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08 年度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教育部主管	**－**	**1,102,448,254**	**1,102,448,254**	**－**	
教育部	**－**	**51,562,027**	**51,562,027**	**－**	
中等教育	－	1,000,000	1,000,000	－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終身教育	－	32,165,002	32,165,002	－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各項教育推展	－	16,690,800	16,690,800	－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	1,706,225	1,706,225	－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1,050,886,227**	**1,050,886,227**	**－**	
國民及學前教育	－	1,050,886,227	1,050,886,227	－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教育部				
財產收入	26,932,000	11,287,500	41.91	應收香港荃灣校舍租金。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教育部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600,000	39,003,287	25,403,287	186.79	公費生償還公費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45,528,000	54,833,790	9,305,790	20.44	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等報名費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323,203,000	717,634,501	394,431,501	122.04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0,000	1,418,403	1,168,403	467.36	廠商逾期、違約等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2,065,000	3,109,693	1,044,693	50.59	權利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380,127,000	728,588,632	348,461,632	91.67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體育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	36,722,328	36,722,328	－	廠商逾期、違約等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	90,310,352	90,310,352	－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國家圖書館					
其他收入	972,000	1,973,875	1,001,875	103.07	出售出版品收入較預計增加。
國家教育研究院					
規費收入	8,466,000	11,046,610	2,580,610	30.48	學校教科書審查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20%且百萬元以上，或3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教育部				
107	其他收入	54,275	42,910	79.06	應收高鳳數位內容學院計畫結餘款，經查明係溢計，爰辦理註銷。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3	其他收入	446,283	94,474	21.17	重複請領之學費補助款，因學生已繳回其他單位補助經費等，爰辦理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教育部				
103	其他收入	15,342,000	15,342,000	100.00	應收臺灣觀光學院應繳回之獎補助款。
107	其他收入	54,275	11,365	20.94	應收永達技術學院應繳回之計畫結餘款。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3	其他收入	446,283	211,137	47.31	應收休、退學學生學費補助款。
	體育署				
102	其他收入	5,200,000	4,400,000	84.62	應收學生棒球聯盟辦理98及99學年度學生棒球聯賽之分年攤還款。
	國家教育研究院				
106	其他收入	64,849	28,849	44.49	應收溢支連環圖畫作者稿費。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教育部				
一般行政	1,077,428,000	42,238,241	3.92	補助或委託計畫期程跨年度或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高等教育	95,924,488,000	193,575,498	0.20	補助或委託計畫期程跨年度或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中等教育	1,372,207,000	117,478,765	8.56	補助或委託計畫期程跨年度或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終身教育	1,897,165,000	45,859,002	2.42	補助或委託計畫期程跨年度或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各項教育推展	4,716,209,000	70,693,260	1.50	補助或委託計畫期程跨年度或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民及學前教育	108,161,356,000	1,077,444,587	1.00	補助地方政府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及新建幼兒園舍等各項計畫，期程跨年度。
體育署				
學校體育教育	3,194,466,000	809,335,157	25.34	補助地方政府改善偏遠地區學校運動場地及各學校購置體育器材設備等各項計畫，期程跨年度或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國家體育建設	1,264,728,000	698,128,296	55.20	補助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辦理興整建計畫，期程跨年度。
青年發展署				
青年發展工作	393,052,000	42,390,760	10.79	補助或委託計畫期程跨年度或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教育部				
一般行政	1,077,428,000	87,747,973	8.14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致人事費節餘，及補助或委辦計畫經費之結餘。
高等教育	95,924,488,000	3,498,583,305	3.65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學務與輔導	2,059,379,000	123,786,948	6.01	補助或委辦計畫經費之結餘。
各項教育推展	4,716,209,000	135,470,237	2.87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非營業特種基金	4,657,392,000	760,000,000	16.32	預算經立法院凍結，經費未予支用。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民及學前教育	108,161,356,000	83,321,273	0.08	補助或委辦計畫經費之結餘。
一般建築及設備	2,990,000	1,027,168	34.35	採購財物之結餘。
國家圖書館				
一般行政	317,419,000	53,326,056	16.80	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籌建計畫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國家教育研究院				
一般建築及設備	1,589,000	1,074,538	67.62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教育部				
105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8,282,589	3,500,000	42.26	補助屏東縣政府辦理公共圖書館閱讀與設備升級計畫，因獲補助圖書館無法籌措電梯建置經費，經評估撤案並繳回補助款。
	體育署				
104	國家體育建設	583,306,132	266,843,927	45.75	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場館整建工程之結餘。
105	國家體育建設	1,265,609,445	215,717,955	17.04	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場館整建工程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教育部				
105	訓育與輔導	30,752,000	8,470,000	27.54	補助大學校院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執行進度未如預期。
106	中等教育	4,186,892	1,539,506	36.77	補助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南海劇場修繕計畫，執行進度未如預期。
	學務與輔導	21,000,000	13,000,000	61.90	補助大學校院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執行進度未如預期。
	各項教育推展	3,350,000	2,210,000	65.97	雲端機房建置、預算執行及薪資所得稅管理系統開發等採購案，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107	一般行政	2,040,850	1,000,000	49.00	補助大學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期程跨年度。
	高等教育	208,145,448	89,512,304	43.00	補助大學校院購置教學研究圖書儀器設備改善及學術研究提升相關計畫，期程跨年度。
	中等教育	127,366,316	29,186,400	22.9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學務與輔導	47,070,220	21,867,000	46.46	補助大學校院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執行進度未如預期。
	體育署				
105	學校體育教育	5,000,000	3,000,000	60.00	補助新竹縣政府辦理六家高中 200 公尺標準競速滑輪冰場興建工程，執行進度未如預期。
	國家體育建設	1,265,609,445	348,285,949	27.52	補助臺北市政府辦理「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籌辦計畫」，因檢討廠商逾期責任等，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106	國家體育建設	1,437,323,515	947,588,872	65.93	補助臺北市政府辦理「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籌辦計畫」，因檢討廠商逾期責任等，經費未於年度內結報。
107	國家體育建設	770,795,999	347,995,235	45.15	補助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辦理興整建計畫，期程跨年度。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拾貳、法務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法務部主管	9,873,535,000	13,821,667,330	11,005,541,441	2,818,693,659	13,824,235,100	3,950,700,100	40.01
法務部	6,655,000	3,003,046	3,003,046	－	3,003,046	－3,651,954	54.88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罰款及賠償收入	4,856,000	630,573	630,573	－	630,573	- 4,225,427	87.01
規費收入	947,000	1,212,000	1,212,000	－	1,212,000	265,000	27.98
財產收入	274,000	298,240	298,240	－	298,240	24,240	8.85
其他收入	578,000	862,233	862,233	－	862,233	284,233	49.18
司法官學院	**185,000**	**353,576**	**353,576**	**－**	**353,576**	**168,576**	**91.1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000	15,906	15,906	－	15,906	- 94	0.59
規費收入	3,000	1,253	1,253	－	1,253	- 1,747	58.23
財產收入	158,000	328,030	328,030	－	328,030	170,030	107.61
其他收入	8,000	8,387	8,387	－	8,387	387	4.84
法醫研究所	**180,000**	**190,422**	**190,422**	**－**	**190,422**	**10,422**	**5.79**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000	28,980	28,980	－	28,980	- 10,020	25.69
規費收入	－	2,500	2,500	－	2,500	2,500	－
財產收入	141,000	158,942	158,942	－	158,942	17,942	12.72
廉政署	**124,790,000**	**29,539,239**	**12,072,239**	**17,467,000**	**29,539,239**	**- 95,250,761**	**76.3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618,000	29,041,670	11,574,670	17,467,000	29,041,670	- 95,576,330	76.70
財產收入	33,000	218,460	218,460	－	218,460	185,460	562.00
其他收入	139,000	279,109	279,109	－	279,109	140,109	100.80
矯正署及所屬	**103,838,000**	**88,320,544**	**70,505,686**	**17,814,858**	**88,320,544**	**- 15,517,456**	**14.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06,000	6,755,991	6,755,991	－	6,755,991	2,549,991	60.63
規費收入	35,000	90,902	90,902	－	90,902	55,902	159.72
財產收入	13,760,000	15,162,698	15,162,698	－	15,162,698	1,402,698	10.19
其他收入	85,837,000	66,310,953	48,496,095	17,814,858	66,310,953	- 19,526,047	22.75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4,175,000**	**6,163,907**	**6,163,907**	**－**	**6,163,907**	**1,988,907**	**47.6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9,000	59,742	59,742	－	59,742	- 119,258	66.62
規費收入	32,000	20,194	20,194	－	20,194	- 11,806	36.89
財產收入	2,511,000	2,856,342	2,856,342	－	2,856,342	345,342	13.75
其他收入	1,453,000	3,227,629	3,227,629	－	3,227,629	1,774,629	122.14
最高檢察署	**356,000**	**359,135**	**359,135**	**－**	**359,135**	**3,135**	**0.88**
規費收入	17,000	7,044	7,044	－	7,044	- 9,956	58.56
財產收入	11,000	8,856	8,856	－	8,856	- 2,144	19.49
其他收入	328,000	343,235	343,235	－	343,235	15,235	4.64
臺灣高等檢察署	**2,130,000**	**3,836,739**	**3,836,739**	**－**	**3,836,739**	**1,706,739**	**80.13**
罰款及賠償收入	911,000	1,595,496	1,595,496	－	1,595,496	684,496	75.14
財產收入	95,000	207,211	207,211	－	207,211	112,211	118.12
其他收入	1,124,000	2,034,032	2,034,032	－	2,034,032	910,032	80.96
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	**1,621,000**	**1,751,398**	**1,751,398**	**－**	**1,751,398**	**130,398**	**8.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44,000	1,282,000	1,282,000	－	1,282,000	138,000	12.06
財產收入	68,000	70,386	70,386	－	70,386	2,386	3.51
其他收入	409,000	399,012	399,012	－	399,012	- 9,988	2.44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	**618,000**	**685,023**	**685,023**	**－**	**685,023**	**67,023**	**10.85**
罰款及賠償收入	449,000	497,000	497,000	－	497,000	48,000	10.69
財產收入	24,000	19,609	19,609	－	19,609	- 4,391	18.30
其他收入	145,000	168,414	168,414	－	168,414	23,414	16.15
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	**3,395,000**	**3,025,363**	**3,025,363**	**－**	**3,025,363**	**- 369,637**	**10.8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90,000	2,430,500	2,430,500	－	2,430,500	- 359,500	12.89
規費收入	－	58	58	－	58	58	－
財產收入	145,000	133,000	133,000	－	133,000	- 12,000	8.28
其他收入	460,000	461,805	461,805	－	461,805	1,805	0.39
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	**335,000**	**385,552**	**385,552**	**－**	**385,552**	**50,552**	**15.0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7,000	227,000	227,000	－	227,000	20,000	9.66
財產收入	9,000	10,420	10,420	－	10,420	1,420	15.78
其他收入	119,000	148,132	148,132	－	148,132	29,132	24.48
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	**17,000**	**25,190**	**25,190**	**－**	**25,190**	**8,190**	**48.18**
財產收入	－	8,390	8,390	－	8,390	8,390	－
其他收入	17,000	16,800	16,800	－	16,800	- 200	1.18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966,976,000**	**1,480,575,924**	**1,053,399,376**	**427,176,548**	**1,480,575,924**	**513,599,924**	**53.11**
罰款及賠償收入	926,314,000	1,383,139,296	955,962,748	427,176,548	1,383,139,296	456,825,296	49.32
規費收入	102,000	136,618	136,618	－	136,618	34,618	33.94
財產收入	562,000	647,978	647,978	－	647,978	85,978	15.30
其他收入	39,998,000	96,652,032	96,652,032	－	96,652,032	56,654,032	141.6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444,233,000**	**516,789,373**	**516,464,310**	**325,063**	**516,789,373**	**72,556,373**	**16.33**
罰款及賠償收入	436,979,000	508,262,230	507,937,167	325,063	508,262,230	71,283,230	16.31
財產收入	225,000	330,777	330,777	－	330,777	105,777	47.01
其他收入	7,029,000	8,196,366	8,196,366	－	8,196,366	1,167,366	16.61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1,208,019,000**	**3,255,774,038**	**1,828,510,547**	**1,427,894,261**	**3,256,404,808**	**2,048,385,808**	**169.5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63,383,000	3,194,435,301	1,769,870,087	1,425,195,984	3,195,066,071	2,031,683,071	174.64
財產收入	57,000	360,848	360,848	－	360,848	303,848	533.07
其他收入	44,579,000	60,977,889	58,279,612	2,698,277	60,977,889	16,398,889	36.79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971,459,000**	**1,121,610,521**	**1,096,430,100**	**25,180,421**	**1,121,610,521**	**150,151,521**	**15.46**
罰款及賠償收入	961,981,000	1,114,471,394	1,089,290,973	25,180,421	1,114,471,394	152,490,394	15.85
規費收入	9,000	8,212	8,212	－	8,212	- 788	8.76
財產收入	111,000	7,322	7,322	－	7,322	- 103,678	93.40
其他收入	9,358,000	7,123,593	7,123,593	－	7,123,593	- 2,234,407	23.88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	**410,399,000**	**410,103,677**	**407,273,881**	**2,829,796**	**410,103,677**	**- 295,323**	**0.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9,702,000	409,141,798	406,312,002	2,829,796	409,141,798	- 560,202	0.14
規費收入	－	3,138	3,138	－	3,138	3,138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財產收入	46,000	459,898	459,898	－	459,898	413,898	899.78
其他收入	651,000	498,843	498,843	－	498,843	－ 152,157	23.37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283,125,000**	**269,016,682**	**261,614,169**	**7,402,513**	**269,016,682**	**－ 14,108,318**	**4.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1,512,000	265,618,744	258,216,231	7,402,513	265,618,744	－ 15,893,256	5.65
規費收入	2,000	3,316	3,316	－	3,316	1,316	65.80
財產收入	65,000	65,216	65,216	－	65,216	216	0.33
其他收入	1,546,000	3,329,406	3,329,406	－	3,329,406	1,783,406	115.36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1,263,260,000**	**1,358,331,765**	**1,328,481,667**	**29,850,098**	**1,358,331,765**	**95,071,765**	**7.5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9,049,000	1,270,715,847	1,240,865,749	29,850,098	1,270,715,847	21,666,847	1.73
規費收入	59,000	28,899	28,899	－	28,899	－ 30,101	51.02
財產收入	423,000	1,956,744	1,956,744	－	1,956,744	1,533,744	362.59
其他收入	13,729,000	85,630,275	85,630,275	－	85,630,275	71,901,275	523.72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	**191,114,000**	**692,276,096**	**184,064,435**	**508,211,661**	**692,276,096**	**501,162,096**	**262.2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9,826,000	690,681,944	182,470,283	508,211,661	690,681,944	500,855,944	263.85
財產收入	125,000	116,101	116,101	－	116,101	－ 8,899	7.12
其他收入	1,163,000	1,478,051	1,478,051	－	1,478,051	315,051	27.09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451,511,000**	**581,224,074**	**533,948,357**	**47,275,717**	**581,224,074**	**129,713,074**	**28.73**
罰款及賠償收入	447,725,000	569,453,932	522,178,215	47,275,717	569,453,932	121,728,932	27.19
規費收入	6,000	6,288	6,288	－	6,288	288	4.80
財產收入	100,000	5,854,237	5,854,237	－	5,854,237	5,754,237	5,754.24
其他收入	3,680,000	5,909,617	5,909,617	－	5,909,617	2,229,617	60.59
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	**227,414,000**	**324,674,279**	**323,048,043**	**1,626,236**	**324,674,279**	**97,260,279**	**42.7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6,698,000	320,172,870	318,546,634	1,626,236	320,172,870	93,474,870	41.23
規費收入	10,000	13,405	13,405	－	13,405	3,405	34.05
財產收入	99,000	3,564,100	3,564,100	－	3,564,100	3,465,100	3,500.10
其他收入	607,000	923,904	923,904	－	923,904	316,904	52.21
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	**312,520,000**	**351,412,793**	**337,952,469**	**13,460,324**	**351,412,793**	**38,892,793**	**12.4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1,066,000	349,515,605	336,155,281	13,360,324	349,515,605	38,449,605	12.36
規費收入	6,000	3,699	3,699	－	3,699	－ 2,301	38.35
財產收入	171,000	247,234	247,234	－	247,234	76,234	44.58
其他收入	1,277,000	1,646,255	1,546,255	100,000	1,646,255	369,255	28.92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647,438,000**	**763,713,004**	**607,046,101**	**156,666,903**	**763,713,004**	**116,275,004**	**17.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43,063,000	758,996,123	602,329,220	156,666,903	758,996,123	115,933,123	18.03
規費收入	13,000	13,231	13,231	－	13,231	231	1.78
財產收入	102,000	473,630	473,630	－	473,630	371,630	364.34
其他收入	4,260,000	4,230,020	4,230,020	－	4,230,020	－ 29,980	0.70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372,280,000**	**498,212,212**	**433,589,398**	**64,622,814**	**498,212,212**	**125,932,212**	**33.8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1,691,000	497,584,440	432,961,626	64,622,814	497,584,440	125,893,440	33.87
規費收入	15,000	13,114	13,114	－	13,114	－ 1,886	12.57
財產收入	4,000	13,348	13,348	－	13,348	9,348	233.70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其他收入	570,000	601,310	601,310	－	601,310	31,310	5.49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734,337,000**	**706,744,259**	**700,108,861**	**8,572,398**	**708,681,259**	**- 25,655,741**	**3.49**
罰款及賠償收入	726,240,000	698,142,235	691,506,837	8,572,398	700,079,235	- 26,160,765	3.60
規費收入	80,000	51,903	51,903	－	51,903	- 28,097	35.12
財產收入	400,000	234,965	234,965	－	234,965	- 165,035	41.26
其他收入	7,617,000	8,315,156	8,315,156	－	8,315,156	698,156	9.17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363,028,000**	**424,189,009**	**419,808,230**	**4,380,779**	**424,189,009**	**61,161,009**	**16.8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2,258,000	423,056,251	418,675,472	4,380,779	423,056,251	60,798,251	16.78
規費收入	3,000	2,432	2,432	－	2,432	- 568	18.93
財產收入	67,000	95,376	95,376	－	95,376	28,376	42.35
其他收入	700,000	1,034,950	1,034,950	－	1,034,950	334,950	47.85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	**122,839,000**	**148,518,506**	**148,115,643**	**402,863**	**148,518,506**	**25,679,506**	**20.9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855,000	147,284,764	146,881,901	402,863	147,284,764	25,429,764	20.87
規費收入	2,000	2,320	2,320	－	2,320	320	16.00
財產收入	24,000	99,446	99,446	－	99,446	75,446	314.36
其他收入	958,000	1,131,976	1,131,976	－	1,131,976	173,976	18.16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177,505,000**	**185,417,495**	**171,080,210**	**14,337,285**	**185,417,495**	**7,912,495**	**4.4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6,527,000	182,437,382	168,100,097	14,337,285	182,437,382	5,910,382	3.35
財產收入	89,000	929,234	929,234	－	929,234	840,234	944.08
其他收入	889,000	2,050,879	2,050,879	－	2,050,879	1,161,879	130.70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	**199,373,000**	**214,303,863**	**187,813,391**	**26,490,472**	**214,303,863**	**14,930,863**	**7.4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8,627,000	213,322,023	186,831,551	26,490,472	213,322,023	14,695,023	7.40
規費收入	2,000	1,854	1,854	－	1,854	- 146	7.30
財產收入	110,000	154,543	154,543	－	154,543	44,543	40.49
其他收入	634,000	825,443	825,443	－	825,443	191,443	30.20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	**183,003,000**	**172,369,083**	**166,654,262**	**5,714,821**	**172,369,083**	**- 10,633,917**	**5.8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2,473,000	171,347,525	165,632,704	5,714,821	171,347,525	- 11,125,475	6.10
規費收入	1,000	7,285	7,285	－	7,285	6,285	628.50
財產收入	106,000	53,395	53,395	－	53,395	- 52,605	49.63
其他收入	423,000	960,878	960,878	－	960,878	537,878	127.16
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	**44,851,000**	**37,373,064**	**36,061,289**	**1,311,775**	**37,373,064**	**- 7,477,936**	**16.67**
罰款及賠償收入	44,525,000	36,994,392	35,682,617	1,311,775	36,994,392	- 7,530,608	16.91
財產收入	17,000	1,280	1,280	－	1,280	- 15,720	92.47
其他收入	309,000	377,392	377,392	－	377,392	68,392	22.13
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	**91,000**	**131,344**	**131,344**	**－**	**131,344**	**40,344**	**44.33**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064	1,064	－	1,064	1,064	－
財產收入	74,000	113,480	113,480	－	113,480	39,480	53.35
其他收入	17,000	16,800	16,800	－	16,800	- 200	1.18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39,417,000**	**70,235,149**	**60,560,096**	**9,675,053**	**70,235,149**	**30,818,149**	**78.1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275,000	70,077,295	60,402,242	9,675,053	70,077,295	30,802,295	78.43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規費收入	－	2,031	2,031	－	2,031	2,031	－
財產收入	5,000	2,344	2,344	－	2,344	- 2,656	53.12
其他收入	137,000	153,479	153,479	－	153,479	16,479	12.03
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	**3,498,000**	**90,872,710**	**90,868,710**	**4,000**	**90,872,710**	**87,374,710**	**2,497.8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97,000	90,872,500	90,868,500	4,000	90,872,500	87,375,500	2,498.58
財產收入	1,000	210	210	－	210	- 790	79.00
調查局	**7,550,000**	**10,159,276**	**10,159,276**	**－**	**10,159,276**	**2,609,276**	**34.5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78,000	1,534,406	1,534,406	－	1,534,406	- 143,594	8.56
規費收入	2,400,000	3,297,600	3,297,600	－	3,297,600	897,600	37.40
財產收入	2,638,000	4,200,609	4,200,609	－	4,200,609	1,562,609	59.23
其他收入	834,000	1,126,661	1,126,661	－	1,126,661	292,661	35.09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法務部主管	**20,586,907,697**	**200,542,757**	**393,062,485**	**19,993,302,455**	**97.12**	
	廉政署	**973,769,009**	**102,155,000**	**39,182,173**	**832,431,836**	**85.49**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	－	－	50,000	100.00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00	－	－	60,000	100.00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0,694,518	－	244,750	530,449,768	99.95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204,994	－	2,908,245	51,296,749	94.63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47,995	－	1,925,602	2,022,393	51.23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0,713,931	－	2,120	150,711,811	100.0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279,302	－	2,518,374	7,760,928	75.5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672,069	－	6,444,036	14,228,033	68.83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929,200	253,000	583,832	27,092,368	97.00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9,870,000	101,300,000	22,330,214	46,239,786	27.22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47,000	602,000	2,225,000	2,520,000	47.13	
	矯正署及所屬	**186,172,362**	**16,676,158**	**3,380,909**	**166,115,295**	**89.23**	
90	其他收入	24,405,953	－	9,444	24,396,509	99.96	
91	其他收入	4,850,821	－	11,730	4,839,091	99.76	
92	其他收入	2,693,454	－	743	2,692,711	99.97	
93	其他收入	4,192,318	－	6,710	4,185,608	99.84	
94	其他收入	5,647,483	69,839	5,682	5,571,962	98.66	
95	其他收入	7,875,422	－	21,073	7,854,349	99.73	
96	其他收入	8,240,789	569,598	16,846	7,654,345	92.88	
97	其他收入	847,587	26,666	－	820,921	96.85	
98	其他收入	943,156	－	45,595	897,561	95.17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99	其他收入	16,603,328	－	96,031	16,507,297	99.42
100	其他收入	6,532,312	20,906	49,706	6,461,700	98.92
101	其他收入	3,546,854	196,891	1,825	3,348,138	94.40
102	其他收入	5,701,282	351,640	22,656	5,326,986	93.43
103	其他收入	2,903,046	360,533	7,728	2,534,785	87.31
104	其他收入	8,459,506	4,053,529	108,576	4,297,401	50.80
105	其他收入	27,504,242	11,026,556	353,778	16,123,908	58.62
106	其他收入	30,051,526	－	915,986	29,135,540	96.95
107	其他收入	25,173,283	－	1,706,800	23,466,483	93.22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4,065,975,619**	**－**	**47,090,452**	**4,018,885,167**	**98.84**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9,109,814	－	30,837,467	438,272,347	93.43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2,384,514	－	1,005,882	761,378,632	99.87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31,601,430	－	3,557,737	1,828,043,693	99.81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2,879,861	－	11,689,366	991,190,495	98.83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599,336,988**	**63,484**	**2,110,583**	**597,162,921**	**99.64**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448,472	－	276,951	38,171,521	99.28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916,396	－	171,908	12,744,488	98.67
106	**小計**	**380,141,553**	**63,484**	**436,126**	**379,641,943**	**99.8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0,078,069	－	436,126	379,641,943	99.89
	其他收入	63,484	63,484	－	－	－
107	**小計**	**167,830,567**	**－**	**1,225,598**	**166,604,969**	**99.2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6,229,747	－	1,210,598	165,019,149	99.27
	其他收入	1,600,820	－	15,000	1,585,820	99.06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2,953,439,652**	**12,914,885**	**58,121,778**	**2,882,402,989**	**97.59**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40,181	－	53,000	1,087,181	95.35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8,691,078	－	829,827	207,861,251	99.6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2,992,964	－	606,920	62,386,044	99.0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76,660,904	－	2,101,108	1,474,559,796	99.86
107	**小計**	**1,203,954,525**	**12,914,885**	**54,530,923**	**1,136,508,717**	**94.4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2,218,525	12,914,885	52,794,923	1,136,508,717	94.53
	其他收入	1,736,000	－	1,736,000	－	－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1,524,531,760**	**－**	**15,751,889**	**1,508,779,871**	**98.97**
103	其他收入	249,706	－	27,690	222,016	88.91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9,059,414	－	1,458,768	237,600,646	99.39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9,891,478	－	652,430	159,239,048	99.5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9,773,789	－	2,458,537	317,315,252	99.23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5,557,373	－	11,154,464	794,402,909	98.62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	**366,458,103**	**1,063,993**	**9,182,258**	**356,211,852**	**97.2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231,632	405,210	272,583	53,553,839	98.75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456,314	658,783	384,926	25,412,605	96.05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98,668,640	－	4,651,627	94,017,013	95.29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7,101,517	－	3,873,122	183,228,395	97.93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312,225,278**	**9,529,158**	**6,927,708**	**295,768,412**	**94.73**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40,266	1,500	124,403	12,914,363	99.03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975,626	4,653,499	154,299	12,167,828	71.68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9,152,454	－	5,499,734	223,652,720	97.6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056,932	4,874,159	1,149,272	47,033,501	88.65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3,653,152,625**	**4,821,340**	**16,837,747**	**3,631,493,538**	**99.41**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2,432,426	－	867,254	331,565,172	99.74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1,866,339	－	288,865	111,577,474	99.7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15,235,361	－	5,801,968	1,309,433,393	99.56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93,618,499	4,821,340	9,879,660	1,878,917,499	99.22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	**126,681,167**	**－**	**5,740,930**	**120,940,237**	**95.47**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990,538	－	1,768,172	51,222,366	96.66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855,589	－	63,713	13,791,876	99.5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553,401	－	554,649	26,998,752	97.99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281,639	－	3,354,396	28,927,243	89.61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424,302,565**	**12,944,435**	**13,002,732**	**398,355,398**	**93.88**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525,093	－	176,813	15,348,280	98.86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139,996	4,925,034	333,594	29,881,368	85.0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5,638,684	70,000	1,250,261	164,318,423	99.2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7,998,792	7,949,401	11,242,064	188,807,327	90.77
	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	**321,860,742**	**－**	**49,151,554**	**272,709,188**	**84.73**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505,458	－	144,730	46,360,728	99.69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827,087	－	149,585	24,677,502	99.40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507,273	－	1,160,632	46,346,641	97.56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3,020,924	－	47,696,607	155,324,317	76.51
	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	**265,828,539**	**3,200,550**	**1,936,018**	**260,691,971**	**98.07**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279,565	－	438,196	39,841,369	98.91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674,994	130,000	101,087	17,443,907	98.6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94,875,326	－	450,036	94,425,290	99.53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2,998,654	3,070,550	946,699	108,981,405	96.44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665,471,814**	**3,055,519**	**39,746,993**	**622,669,302**	**93.57**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2,843,947	－	1,714,833	301,129,114	99.43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722,045	－	1,750,328	35,971,717	95.3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9,479,028	2,805,519	28,697,635	137,975,874	81.41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5,426,794	250,000	7,584,197	147,592,597	94.96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178,339,169**	**－**	**3,823,894**	**174,515,275**	**97.86**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5,280	－	3,131	142,149	97.84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56,816,942	－	922,167	55,894,775	98.38
107	**小計**	**121,376,947**	**－**	**2,898,596**	**118,478,351**	**97.6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182,827	－	2,858,376	118,324,451	97.64
	其他收入	194,120	－	40,220	153,900	79.28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3,011,041,285**	**11,899,914**	**62,517,833**	**2,936,623,538**	**97.53**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77,932,948	4,084,211	947,641	72,901,096	93.54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406,647	52,300	420,646	29,933,701	98.4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2,772,971	5,595,918	1,064,236	336,112,817	98.06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59,928,719	2,167,485	60,085,310	2,497,675,924	97.57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322,573,418**	**620,000**	**6,921,333**	**315,032,085**	**97.66**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982,957	－	394,067	33,588,890	98.84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932,217	620,000	172,198	28,140,019	97.2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4,414,330	－	4,765,299	59,649,031	92.6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5,243,914	－	1,589,769	193,654,145	99.19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	**207,194,929**	**16,208,712**	**4,894,908**	**186,091,309**	**89.81**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518,192	15,752,234	511,657	164,254,301	90.99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991,755	456,478	46,755	488,522	49.2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8,629,713	－	1,044,512	7,585,201	87.9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055,269	－	3,291,984	13,763,285	80.70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54,855,093**	**－**	**2,251,495**	**52,603,598**	**95.9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639,379	－	211,111	16,428,268	98.73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54,047	－	194,163	5,359,884	96.50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679,794	－	526,652	14,153,142	96.41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981,873	－	1,319,569	16,662,304	92.66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	**117,372,131**	**－**	**1,559,337**	**115,812,794**	**98.67**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9,466,728	－	184,661	9,282,067	98.05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611,018	－	112,002	6,499,016	98.31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413,668	－	461,813	40,951,855	98.88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9,880,717	－	800,861	59,079,856	98.66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	**228,096,017**	**5,389,609**	**1,167,923**	**221,538,485**	**97.13**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51,115,612	5,252,409	161,636	45,701,567	89.41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4,877,206	35,700	150,556	4,690,950	96.18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228,420	1,400	362,414	120,864,606	99.7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874,779	100,100	493,317	50,281,362	98.83
	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	**26,999,432**	**－**	**1,564,846**	**25,434,586**	**94.2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25,751	－	78,194	2,047,557	96.32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849,971	－	35,194	14,814,777	99.7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19,041	－	50,800	2,968,241	98.32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04,669	－	1,400,658	5,604,011	80.00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678,291**	**－**	**113,192**	**565,099**	**83.31**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6,830	－	1,130	125,700	99.11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3,282	－	53,903	199,379	78.72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179	－	13,179	－	－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5,000	－	44,980	240,020	84.22
	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	**299,534**	**－**	**－**	**299,534**	**10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9,534	－	－	299,534	100.00
	調查局	**252,175**	**－**	**84,000**	**168,175**	**66.69**
104	其他收入	252,175	－	84,000	168,175	66.69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法務部主管	**33,856,543,000**	**33,485,463,652**	**33,263,706,972**	**221,756,680**	**33,485,463,652**	**- 371,079,348**	**1.10**
法務部	**1,697,070,000**	**1,659,118,550**	**1,659,118,550**	**－**	**1,659,118,550**	**- 37,951,450**	**2.24**
一般行政	646,840,000	637,439,371	637,439,371	－	637,439,371	- 9,400,629	1.45
法務行政	677,493,000	664,897,915	664,897,915	－	664,897,915	- 12,595,085	1.86
一般建築及設備	220,377,000	219,521,157	219,521,157	－	219,521,157	- 855,843	0.39
司法官退休退養給付	115,468,000	115,389,036	115,389,036	－	115,389,036	- 78,964	0.07
國家賠償金	36,892,000	21,871,071	21,871,071	－	21,871,071	- 15,020,929	40.72
司法官學院	**294,594,000**	**287,773,413**	**287,773,413**	**－**	**287,773,413**	**- 6,820,587**	**2.32**
一般行政	80,371,000	80,363,364	80,363,364	－	80,363,364	- 7,636	0.01
司法人員訓練	214,223,000	207,410,049	207,410,049	－	207,410,049	- 6,812,951	3.18
法醫研究所	**191,735,000**	**185,032,395**	**185,032,395**	**－**	**185,032,395**	**- 6,702,605**	**3.50**
一般行政	63,700,000	63,667,229	63,667,229	－	63,667,229	- 32,771	0.05
法醫業務	82,762,000	78,941,628	78,941,628	－	78,941,628	- 3,820,372	4.62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750,000	11,906,000	11,906,000	－	11,906,000	- 2,844,000	19.28
鑑識科技業務	30,523,000	30,517,538	30,517,538	－	30,517,538	- 5,462	0.02
廉政署	**464,216,000**	**464,184,140**	**430,258,328**	**33,925,812**	**464,184,140**	**- 31,860**	**0.01**
一般行政	367,420,000	367,413,850	367,413,850	－	367,413,850	- 6,150	0.00
廉政業務	47,752,000	47,735,840	47,735,840	－	47,735,840	- 16,160	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45,876,000	45,876,000	11,950,188	33,925,812	45,876,000	－	－
司法科技業務	3,168,000	3,158,450	3,158,450	－	3,158,450	- 9,550	0.30
矯正署及所屬	**13,366,547,000**	**13,361,599,387**	**13,344,596,977**	**17,002,410**	**13,361,599,387**	**- 4,947,613**	**0.04**
一般行政	173,097,000	172,989,918	172,989,918	－	172,989,918	- 107,082	0.06
矯正業務	12,304,933,000	12,302,593,096	12,302,593,096	－	12,302,593,096	- 2,339,904	0.02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改善監所計畫	827,147,000	827,146,968	810,144,558	17,002,410	827,146,968	- 32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1,370,000	28,875,200	28,875,200	—	28,875,200	- 2,494,800	7.95
司法科技業務	30,000,000	29,994,205	29,994,205	—	29,994,205	- 5,795	0.02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1,456,921,000**	**1,450,991,611**	**1,447,379,802**	**3,611,809**	**1,450,991,611**	**- 5,929,389**	**0.41**
一般行政	108,328,000	106,969,734	106,969,734	—	106,969,734	- 1,358,266	1.25
執行業務	21,663,000	21,554,916	21,554,916	—	21,554,916	- 108,084	0.50
執行案件處理	1,277,946,000	1,273,482,961	1,273,482,961	—	1,273,482,961	- 4,463,039	0.35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48,334,000	48,334,000	44,722,191	3,611,809	48,334,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650,000	650,000	650,000	—	650,000	—	—
最高檢察署	**184,245,000**	**173,218,724**	**173,218,724**	**—**	**173,218,724**	**- 11,026,276**	**5.98**
一般行政	146,485,000	135,845,957	135,845,957	—	135,845,957	- 10,639,043	7.26
檢察業務	34,450,000	34,288,767	34,288,767	—	34,288,767	- 161,233	0.47
一般建築及設備	3,150,000	3,084,000	3,084,000	—	3,084,000	- 66,000	2.10
第一預備金	160,000	—	—	—	—	- 160,000	—
臺灣高等檢察署	**1,162,922,000**	**1,118,098,503**	**1,088,387,896**	**29,710,607**	**1,118,098,503**	**- 44,823,497**	**3.85**
一般行政	736,061,000	699,381,348	699,381,348	—	699,381,348	- 36,679,652	4.98
檢察業務	277,135,000	268,991,155	252,591,155	16,400,000	268,991,155	- 8,143,845	2.94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149,726,000	149,726,000	136,415,393	13,310,607	149,726,000	—	—
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	**173,946,000**	**173,833,903**	**173,833,903**	**—**	**173,833,903**	**- 112,097**	**0.06**
一般行政	169,599,000	169,534,981	169,534,981	—	169,534,981	- 64,019	0.04
檢察業務	3,697,000	3,682,180	3,682,180	—	3,682,180	- 14,820	0.4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50,000	616,742	616,742	—	616,742	- 33,258	5.12
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	**129,793,000**	**124,175,022**	**124,175,022**	**—**	**124,175,022**	**- 5,617,978**	**4.33**
一般行政	126,780,000	121,271,022	121,271,022	—	121,271,022	- 5,508,978	4.35
檢察業務	2,904,000	2,904,000	2,904,000	—	2,904,000	—	—
第一預備金	109,000	—	—	—	—	- 109,000	—
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	**165,700,000**	**163,827,036**	**163,827,036**	**—**	**163,827,036**	**- 1,872,964**	**1.13**
一般行政	158,424,000	156,628,243	156,628,243	—	156,628,243	- 1,795,757	1.13
檢察業務	4,126,000	4,114,793	4,114,793	—	4,114,793	- 11,207	0.27
一般建築及設備	3,150,000	3,084,000	3,084,000	—	3,084,000	- 66,000	2.10
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	**52,564,000**	**52,487,360**	**52,487,360**	**—**	**52,487,360**	**- 76,640**	**0.15**
一般行政	50,593,000	50,562,360	50,562,360	—	50,562,360	- 30,640	0.06
檢察業務	1,925,000	1,925,000	1,925,000	—	1,925,000	—	—
第一預備金	46,000	—	—	—	—	- 46,000	—
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	**17,972,000**	**17,776,087**	**17,776,087**	**—**	**17,776,087**	**- 195,913**	**1.09**
一般行政	17,043,000	16,906,893	16,906,893	—	16,906,893	- 136,107	0.80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檢察業務	882,000	869,194	869,194	－	869,194	－ 12,806	1.45
第一預備金	47,000	－	－	－	－	－ 47,000	－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1,098,097,000**	**1,078,676,706**	**1,074,577,605**	**4,099,101**	**1,078,676,706**	**－ 19,420,294**	**1.77**
一般行政	914,822,000	913,300,414	913,300,414	－	913,300,414	－ 1,521,586	0.17
檢察業務	101,954,000	84,055,292	84,055,292	－	84,055,292	－ 17,898,708	17.56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81,321,000	81,321,000	77,221,899	4,099,101	81,321,000	－	－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535,488,000**	**527,154,412**	**496,901,020**	**30,253,392**	**527,154,412**	**－ 8,333,588**	**1.56**
一般行政	418,891,000	411,165,962	411,165,962	－	411,165,962	－ 7,725,038	1.84
檢察業務	81,265,000	81,214,515	72,783,518	8,430,997	81,214,515	－ 50,485	0.06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33,960,000	33,959,935	12,137,540	21,822,395	33,959,935	－ 65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814,000	814,000	－	814,000	－ 266,000	24.63
第一預備金	292,000	－	－	－	－	－ 292,000	－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807,261,000**	**791,562,940**	**791,562,940**	**－**	**791,562,940**	**－ 15,698,060**	**1.94**
一般行政	713,025,000	712,978,378	712,978,378	－	712,978,378	－ 46,622	0.01
檢察業務	93,738,000	78,584,562	78,584,562	－	78,584,562	－ 15,153,438	16.17
第一預備金	498,000	－	－	－	－	－ 498,000	－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666,324,000**	**648,004,570**	**648,004,570**	**－**	**648,004,570**	**－ 18,319,430**	**2.75**
一般行政	587,475,000	582,760,154	582,760,154	－	582,760,154	－ 4,714,846	0.80
檢察業務	78,849,000	65,244,416	65,244,416	－	65,244,416	－ 13,604,584	17.25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	**323,650,000**	**317,528,122**	**317,528,122**	**－**	**317,528,122**	**－ 6,121,878**	**1.89**
一般行政	285,512,000	282,273,200	282,273,200	－	282,273,200	－ 3,238,800	1.13
檢察業務	38,138,000	35,254,922	35,254,922	－	35,254,922	－ 2,883,078	7.56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215,631,000**	**210,612,533**	**210,612,533**	**－**	**210,612,533**	**－ 5,018,467**	**2.33**
一般行政	183,226,000	183,225,600	183,225,600	－	183,225,600	－ 400	0.00
檢察業務	32,405,000	27,386,933	27,386,933	－	27,386,933	－ 5,018,067	15.49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941,415,000**	**924,115,762**	**924,115,762**	**－**	**924,115,762**	**－ 17,299,238**	**1.84**
一般行政	784,207,000	784,201,130	784,201,130	－	784,201,130	－ 5,870	0.00
檢察業務	154,058,000	136,771,632	136,771,632	－	136,771,632	－ 17,286,368	11.22
一般建築及設備	3,150,000	3,143,000	3,143,000	－	3,143,000	－ 7,000	0.22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	**204,331,000**	**201,403,083**	**201,403,083**	**－**	**201,403,083**	**－ 2,927,917**	**1.43**
一般行政	180,309,000	177,917,057	177,917,057	－	177,917,057	－ 2,391,943	1.33
檢察業務	24,014,000	23,486,026	23,486,026	－	23,486,026	－ 527,974	2.20
第一預備金	8,000	－	－	－	－	－ 8,000	－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399,709,000**	**386,847,725**	**354,536,982**	**32,310,743**	**386,847,725**	**－ 12,861,275**	**3.22**
一般行政	319,619,000	319,536,870	319,536,870	－	319,536,870	－ 82,130	0.03
檢察業務	46,662,000	34,327,913	34,327,913	－	34,327,913	－ 12,334,087	26.43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32,348,000	32,348,000	37,257	32,310,743	32,348,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634,942	634,942	－	634,942	－ 445,058	41.21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	**234,744,000**	**228,025,304**	**216,549,998**	**11,475,306**	**228,025,304**	**- 6,718,696**	**2.86**
一般行政	192,337,000	192,277,654	192,277,654	—	192,277,654	- 59,346	0.03
檢察業務	42,187,000	35,678,650	24,203,344	11,475,306	35,678,650	- 6,508,350	15.43
一般建築及設備	70,000	69,000	69,000	—	69,000	- 1,000	1.43
第一預備金	150,000	—	—	—	—	- 150,000	—
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	**316,185,000**	**309,186,562**	**309,186,562**	**—**	**309,186,562**	**- 6,998,438**	**2.21**
一般行政	265,332,000	265,327,419	265,327,419	—	265,327,419	- 4,581	0.00
檢察業務	50,850,000	43,859,143	43,859,143	—	43,859,143	- 6,990,857	13.75
第一預備金	3,000	—	—	—	—	- 3,000	—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561,421,000**	**548,420,350**	**548,420,350**	**—**	**548,420,350**	**- 13,000,650**	**2.32**
一般行政	474,201,000	473,880,362	473,880,362	—	473,880,362	- 320,638	0.07
檢察業務	82,644,000	70,344,988	70,344,988	—	70,344,988	- 12,299,012	14.88
一般建築及設備	4,200,000	4,195,000	4,195,000	—	4,195,000	- 5,000	0.12
第一預備金	376,000	—	—	—	—	- 376,000	—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351,974,000**	**343,431,179**	**340,763,679**	**2,667,500**	**343,431,179**	**- 8,542,821**	**2.43**
一般行政	304,231,000	304,231,000	304,231,000	—	304,231,000	—	—
檢察業務	47,550,000	39,200,179	36,532,679	2,667,500	39,200,179	- 8,349,821	17.56
第一預備金	193,000	—	—	—	—	- 193,000	—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712,927,000**	**698,864,257**	**698,864,257**	**—**	**698,864,257**	**- 14,062,743**	**1.97**
一般行政	616,620,000	616,620,000	616,620,000	—	616,620,000	—	—
檢察業務	96,307,000	82,244,257	82,244,257	—	82,244,257	- 14,062,743	14.60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300,967,000**	**291,831,283**	**291,831,283**	**—**	**291,831,283**	**- 9,135,717**	**3.04**
一般行政	262,875,000	262,875,000	262,875,000	—	262,875,000	—	—
檢察業務	38,092,000	28,956,283	28,956,283	—	28,956,283	- 9,135,717	23.98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	**140,209,000**	**138,945,202**	**138,945,202**	**—**	**138,945,202**	**- 1,263,798**	**0.90**
一般行政	122,167,000	122,072,369	122,072,369	—	122,072,369	- 94,631	0.08
檢察業務	13,812,000	12,973,833	12,973,833	—	12,973,833	- 838,167	6.07
一般建築及設備	4,230,000	3,899,000	3,899,000	—	3,899,000	- 331,000	7.83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185,187,000**	**185,140,640**	**185,140,640**	**—**	**185,140,640**	**- 46,360**	**0.03**
一般行政	164,341,000	164,340,049	164,340,049	—	164,340,049	- 951	0.00
檢察業務	20,846,000	20,800,591	20,800,591	—	20,800,591	- 45,409	0.22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	**182,573,000**	**177,602,447**	**177,602,447**	**—**	**177,602,447**	**- 4,970,553**	**2.72**
一般行政	160,550,000	160,536,881	160,536,881	—	160,536,881	- 13,119	0.01
檢察業務	22,023,000	17,065,566	17,065,566	—	17,065,566	- 4,957,434	22.51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	**203,689,000**	**200,983,996**	**200,983,996**	**—**	**200,983,996**	**- 2,705,004**	**1.33**
一般行政	183,328,000	183,032,300	183,032,300	—	183,032,300	- 295,700	0.16
檢察業務	19,994,000	17,951,696	17,951,696	—	17,951,696	- 2,042,304	10.21
第一預備金	367,000	—	—	—	—	- 367,000	—
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	**81,395,000**	**79,709,363**	**79,709,363**	**—**	**79,709,363**	**- 1,685,637**	**2.07**
一般行政	73,798,000	73,443,848	73,443,848	—	73,443,848	- 354,152	0.48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檢察業務	7,597,000	6,265,515	6,265,515	－	6,265,515	- 1,331,485	17.53
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	**21,588,000**	**21,368,047**	**21,368,047**	**－**	**21,368,047**	**- 219,953**	**1.02**
一般行政	18,709,000	18,705,900	18,705,900	－	18,705,900	- 3,100	0.02
檢察業務	2,879,000	2,662,147	2,662,147	－	2,662,147	- 216,853	7.53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51,264,000**	**50,490,799**	**50,490,799**	**－**	**50,490,799**	**- 773,201**	**1.51**
一般行政	46,407,000	45,672,356	45,672,356	－	45,672,356	- 734,644	1.58
檢察業務	4,857,000	4,818,443	4,818,443	－	4,818,443	- 38,557	0.79
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	**16,775,000**	**16,594,083**	**16,594,083**	**－**	**16,594,083**	**- 180,917**	**1.08**
一般行政	14,775,000	14,690,459	14,690,459	－	14,690,459	- 84,541	0.57
檢察業務	1,972,000	1,903,624	1,903,624	－	1,903,624	- 68,376	3.47
第一預備金	28,000	－	－	－	－	- 28,000	－
調查局	**5,945,514,000**	**5,876,848,156**	**5,820,148,156**	**56,700,000**	**5,876,848,156**	**- 68,665,844**	**1.15**
一般行政	5,023,510,000	4,958,863,294	4,958,863,294	－	4,958,863,294	- 64,646,706	1.29
司法調查業務	240,327,000	240,048,706	240,048,706	－	240,048,706	- 278,294	0.12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145,125,000	145,093,906	145,093,906	－	145,093,906	- 31,094	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462,107,000	458,458,331	401,758,331	56,700,000	458,458,331	- 3,648,669	0.79
鑑識科技業務	74,445,000	74,383,919	74,383,919	－	74,383,919	- 61,081	0.08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法務部主管	**469,839,528**	**3,343,664**	**304,189,131**	**162,306,733**	**34.55**
	廉政署	**9,299,209**	**389,110**	**8,910,099**	**－**	**－**
107	一般行政	9,299,209	389,110	8,910,099	－	－
	矯正署及所屬	**188,706,286**	**153,527**	**55,432,818**	**133,119,941**	**70.54**
104	改善監所計畫	1,265,811	－	1,265,811	－	－
106	改善監所計畫	9,578,631	－	119,255	9,459,376	98.75
107	**小計**	**177,861,844**	**153,527**	**54,047,752**	**123,660,565**	**69.53**
	矯正業務	73,300,000	－	18,893,158	54,406,842	74.22
	改善監所計畫	86,550,210	120,705	17,175,782	69,253,723	80.02
	司法科技業務	18,011,634	32,822	17,978,812	－	－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8,890,807**	**2,720,054**	**11,529,267**	**24,641,486**	**63.36**
105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67,848	－	67,848	－	－
1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38,822,959	2,720,054	11,461,419	24,641,486	63.47
	臺灣高等檢察署	**69,164,177**	**－**	**67,393,468**	**1,770,709**	**2.56**
107	**小計**	**69,164,177**	**－**	**67,393,468**	**1,770,709**	**2.56**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檢察業務	22,199,920	－	22,199,920	－	－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46,964,257	－	45,193,548	1,770,709	3.77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20,976,110**	**－**	**20,022,652**	**953,458**	**4.55**
107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20,976,110	－	20,022,652	953,458	4.55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76,028,760**	**－**	**76,028,760**	**－**	**－**
106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54,915,929	－	54,915,929	－	－
107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21,112,831	－	21,112,831	－	－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	**80,823**	**80,823**	**－**	**－**	**－**
107	一般行政	80,823	80,823	－	－	－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10,205,951**	**－**	**8,384,812**	**1,821,139**	**17.84**
105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4,419,790	－	4,419,790	－	－
107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5,786,161	－	3,965,022	1,821,139	31.47
	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	**10,122,236**	**－**	**10,122,236**	**－**	**－**
107	檢察業務	10,122,236	－	10,122,236	－	－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4,139,939**	**13**	**4,139,926**	**－**	**－**
107	檢察業務	4,139,939	13	4,139,926	－	－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6,450,870**	**137**	**6,450,733**	**－**	**－**
107	檢察業務	6,450,870	137	6,450,733	－	－
	調查局	**35,774,360**	**－**	**35,774,360**	**－**	**－**
1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7,100,000	－	7,100,000	－	－
107	一般建築及設備	28,674,360	－	28,674,360	－	－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 108 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法務部主管	**－**	**－**	**2,567,770**	**－**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	**－**	**630,770**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630,770	－	增列應收經法院判決確定之罰金。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	**－**	**1,937,000**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1,937,000	－	增列應收經法院判決確定之罰金。

2. 以前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105	**法務部主管**	**253,000**	－	－	－	－	**253,000**	
	廉政署	**253,000**	－	－	－	－	**253,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3,000	－	－	－	－	253,000	減列經法院撤銷原處分之應收罰鍰。
106	**法務部主管**	**101,300,000**	－	－	－	－	**101,300,000**	
	廉政署	**101,300,000**	－	－	－	－	**101,3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1,300,000	－	－	－	－	101,300,000	減列經法院撤銷原處分之應收罰鍰。
107	**法務部主管**	**602,000**	－	－	－	－	**602,000**	
	廉政署	**602,000**	－	－	－	－	**602,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2,000	－	－	－	－	602,000	減列經法院撤銷原處分或因處分單開立錯誤自行撤銷之應收罰鍰。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矯正署及所屬				
其他收入	85,837,000	17,814,858	20.75	受戒治、勒戒人應繳納之戒治、勒戒費，尚待繼續收取。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926,314,000	427,176,548	46.12	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63,383,000	1,425,195,984	122.50	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9,826,000	508,211,661	267.73	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447,725,000	47,275,717	10.56	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643,063,000	156,666,903	24.36	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1,691,000	64,622,814	17.39	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275,000	9,675,053	24.63	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法務部					
罰款及賠償收入	4,856,000	630,573	-4,225,427	87.01	國家賠償求償收入較預計減少。
廉政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618,000	29,041,670	-95,576,330	76.70	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件之罰鍰收入較預計減少。
矯正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06,000	6,755,991	2,549,991	60.63	廠商違約賠償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85,837,000	66,310,953	-19,526,047	22.75	受戒治、勒戒人應繳納之戒治、勒戒費較預計減少。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其他收入	1,453,000	3,227,629	1,774,629	122.14	執行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926,314,000	1,383,139,296	456,825,296	49.32	違法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39,998,000	96,652,032	56,654,032	141.64	清理繳庫之刑事保證金較預計增加。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436,979,000	508,262,230	71,283,230	16.31	違法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63,383,000	3,195,066,071	2,031,683,071	174.64	違法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44,579,000	60,977,889	16,398,889	36.79	清理繳庫之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收回以前年度被害人返還之犯罪被害補償金較預計增加。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961,981,000	1,114,471,394	152,490,394	15.85	違法罰金及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9,358,000	7,123,593	-2,234,407	23.88	清理繳庫之贓證物款較預計減少。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其他收入	1,546,000	3,329,406	1,783,406	115.36	收回以前年度被害人返還之犯罪被害補償金及清理繳庫之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較預計增加。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財產收入	423,000	1,956,744	1,533,744	362.59	犯罪被害補償金相關利息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13,729,000	85,630,275	71,901,275	523.72	清理繳庫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較預計增加。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9,826,000	690,681,944	500,855,944	263.85	違法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447,725,000	569,453,932	121,728,932	27.19	違法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100,000	5,854,237	5,754,237	5,754.24	廳舍遷建拆除工程廢鐵變賣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3,680,000	5,909,617	2,229,617	60.59	清理繳庫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較預計增加。
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6,698,000	320,172,870	93,474,870	41.23	違法罰金及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99,000	3,564,100	3,465,100	3,500.10	犯罪被害補償金相關利息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1,066,000	349,515,605	38,449,605	12.36	違法罰金及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643,063,000	758,996,123	115,933,123	18.03	違法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1,691,000	497,584,440	125,893,440	33.87	違法罰金及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2,258,000	423,056,251	60,798,251	16.78	違法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855,000	147,284,764	25,429,764	20.87	違法沒入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其他收入	889,000	2,050,879	1,161,879	130.70	清理繳庫之刑事保證金較預計增加。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275,000	70,077,295	30,802,295	78.43	違法沒入金及沒收物變價收入較預計增加。
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97,000	90,872,500	87,375,500	2,498.58	沒收物變價收入較預計增加。
調查局					
財產收入	2,638,000	4,200,609	1,562,609	59.23	出售廢舊汽機車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廉政署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9,870,000	101,300,000	59.63	減列經法院撤銷原處分之應收罰鍰。
	矯正署及所屬				
104	其他收入	8,459,506	4,053,529	47.92	104 及 105 年度均係受勒戒人為低收入戶或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核定註銷之應收勒戒費用。
105	其他收入	27,504,242	11,026,556	40.09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106	其他收入	63,484	63,484	100.00	廠商應返還之租金，因無財產可供執行，依法取得債權憑證，經核定註銷之應收租金。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975,626	4,653,499	27.41	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核定註銷經法院判決裁定應追繳之犯罪被害補償金。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991,755	456,478	46.03	應收犯罪所得因金額或年度帳列錯誤，經核定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廉政署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	50,000	100.00	97 至 107 年度均係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件受處分人尚未繳納之罰款。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00	60,000	100.00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0,694,518	530,449,768	99.95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204,994	51,296,749	94.63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47,995	2,022,393	51.23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0,713,931	150,711,811	100.0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279,302	7,760,928	75.5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672,069	14,228,033	68.83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929,200	27,092,368	97.00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9,870,000	46,239,786	27.22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47,000	2,520,000	47.13	
	矯正署及所屬				
90	其他收入	24,405,953	24,396,509	99.96	90至107年度均係尚待收回之勒戒、戒治費用。
91	其他收入	4,850,821	4,839,091	99.76	
92	其他收入	2,693,454	2,692,711	99.97	
93	其他收入	4,192,318	4,185,608	99.84	
94	其他收入	5,647,483	5,571,962	98.66	
95	其他收入	7,875,422	7,854,349	99.73	
96	其他收入	8,240,789	7,654,345	92.88	
97	其他收入	847,587	820,921	96.85	
98	其他收入	943,156	897,561	95.17	
99	其他收入	16,603,328	16,507,297	99.42	
100	其他收入	6,532,312	6,461,700	98.92	
101	其他收入	3,546,854	3,348,138	94.40	
102	其他收入	5,701,282	5,326,986	93.43	
103	其他收入	2,903,046	2,534,785	87.31	
104	其他收入	8,459,506	4,297,401	50.80	
105	其他收入	27,504,242	16,123,908	58.62	
106	其他收入	30,051,526	29,135,540	96.95	
107	其他收入	25,173,283	23,466,483	93.22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9,109,814	438,272,347	93.43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2,384,514	761,378,632	99.87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31,601,430	1,828,043,693	99.81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2,879,861	991,190,495	98.83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448,472	38,171,521	99.28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916,396	12,744,488	98.67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0,078,069	379,641,943	99.89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6,229,747	165,019,149	99.27	
	其他收入	1,600,820	1,585,820	99.06	被害人應返還之犯罪被害補償金差額，尚待繼續收取。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40,181	1,087,181	95.35	加害人待清償之犯罪被害補償金，尚待繼續收取。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8,691,078	207,861,251	99.60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2,992,964	62,386,044	99.0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76,660,904	1,474,559,796	99.86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2,218,525	1,136,508,717	94.53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103	其他收入	249,706	222,016	88.91	法院判決確定案件，被害人應返還之犯罪被害補償金，尚待繼續收取。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9,059,414	237,600,646	99.39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9,891,478	159,239,048	99.5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9,773,789	317,315,252	99.23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5,557,373	794,402,909	98.62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231,632	53,553,839	98.75	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456,314	25,412,605	96.05	加害人待清償之犯罪被害補償金，及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98,668,640	94,017,013	95.29	106及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7,101,517	183,228,395	97.93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40,266	12,914,363	99.03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975,626	12,167,828	71.68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9,152,454	223,652,720	97.6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056,932	47,033,501	88.65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2,432,426	331,565,172	99.74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1,866,339	111,577,474	99.7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15,235,361	1,309,433,393	99.56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93,618,499	1,878,917,499	99.22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990,538	51,222,366	96.66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855,589	13,791,876	99.5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553,401	26,998,752	97.99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281,639	28,927,243	89.61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525,093	15,348,280	98.86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139,996	29,881,368	85.0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5,638,684	164,318,423	99.2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7,998,792	188,807,327	90.77	
	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505,458	46,360,728	99.69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827,087	24,677,502	99.40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507,273	46,346,641	97.56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3,020,924	155,324,317	76.51	
	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279,565	39,841,369	98.91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674,994	17,443,907	98.6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94,875,326	94,425,290	99.53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2,998,654	108,981,405	96.44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2,843,947	301,129,114	99.43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722,045	35,971,717	95.3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9,479,028	137,975,874	81.41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5,426,794	147,592,597	94.96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5,280	142,149	97.84	105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56,816,942	55,894,775	98.38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182,827	118,324,451	97.64	
	其他收入	194,120	153,900	79.28	被害人應返還之犯罪被害補償金差額，尚待繼續收取。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77,932,948	72,901,096	93.54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406,647	29,933,701	98.4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2,772,971	336,112,817	98.06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59,928,719	2,497,675,924	97.57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982,957	33,588,890	98.84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932,217	28,140,019	97.2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4,414,330	59,649,031	92.6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5,243,914	193,654,145	99.19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518,192	164,254,301	90.99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991,755	488,522	49.2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8,629,713	7,585,201	87.9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055,269	13,763,285	80.70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639,379	16,428,268	98.73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54,047	5,359,884	96.50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679,794	14,153,142	96.41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981,873	16,662,304	92.66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9,466,728	9,282,067	98.05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611,018	6,499,016	98.31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413,668	40,951,855	98.88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9,880,717	59,079,856	98.66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51,115,612	45,701,567	89.41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4,877,206	4,690,950	96.18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228,420	120,864,606	99.7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874,779	50,281,362	98.83	
	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25,751	2,047,557	96.32	104至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849,971	14,814,777	99.76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19,041	2,968,241	98.32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04,669	5,604,011	8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6,830	125,700	99.11	104、105及107年度均係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3,282	199,379	78.72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5,000	240,020	84.22	
	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9,534	299,534	100.00	法院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尚待繼續收取。
	調查局				
104	其他收入	252,175	168,175	66.69	代墊資遣駕駛勞工保險老年給付，尚待繼續收取。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廉政署				
一般建築及設備	45,876,000	33,925,812	73.95	廉政署南部調查組、法醫研究所及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共同撥用六合營區辦公廳舍整修工程，未屆合約期限，須保留繼續執行。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33,960,000	21,822,395	64.26	辦公大樓整修工程，尚未完成驗收。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32,348,000	32,310,743	99.88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聯合遷建辦公廳舍計畫，尚在辦理工程發包作業，須保留繼續執行。
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				
檢察業務	42,187,000	11,475,306	27.20	辦公大樓耐震補強工程，未屆合約期限，須保留繼續執行。
調查局				
一般建築及設備	462,107,000	56,700,000	12.27	M化緝毒工作站設備採購案，因出口國政府仍在審查中，尚未完成驗收。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法務部				
國家賠償金	36,892,000	15,020,929	40.72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臺灣高等檢察署				
一般行政	736,061,000	36,679,652	4.98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結餘。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266,000	24.63	採購財物之結餘。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檢察業務	46,662,000	12,334,087	26.43	補（捐）助經費結餘。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445,058	41.21	採購財物之結餘。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檢察業務	38,092,000	9,135,717	23.98	補（捐）助經費結餘。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				
檢察業務	22,023,000	4,957,434	22.51	緩起訴處分金收入未如預期，原編列支出隨之減支之賸餘。
調查局				
一般行政	5,023,510,000	64,646,706	1.29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				
107	一般行政	80,823	80,823	100.00	檢察官職務評定結果未達良好,相關職務評定獎金不予支付辦理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矯正署及所屬				
106	改善監所計畫	9,578,631	9,459,376	98.75	宜蘭監獄擴建工程案，尚未完成驗收。
107	矯正業務	73,300,000	54,406,842	74.22	臺南監獄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案,未屆合約期限,須保留繼續執行。
	改善監所計畫	86,550,210	69,253,723	80.02	宜蘭監獄擴建工程案，尚未完成驗收。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1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38,822,959	24,641,486	63.47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案，尚未完成驗收。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107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5,786,161	1,821,139	31.47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聯合遷建辦公廳舍計畫，尚在辦理工程發包作業，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拾參、經濟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經濟部主管	**14,695,077,000**	**40,083,141,551**	**11,819,456,747**	**27,961,548,636**	**39,781,005,383**	**25,085,928,383**	**170.71**
經濟部	**7,628,504,000**	**32,734,443,720**	**4,926,820,222**	**27,500,786,581**	**32,427,606,803**	**24,799,102,803**	**325.08**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034,000	107,328,786	106,978,786	350,000	107,328,786	60,294,786	128.19
規費收入	711,284,000	471,140,328	470,756,788	383,540	471,140,328	- 240,143,672	33.76
財產收入	522,965,000	264,373,200	264,371,310	1,890	264,373,200	- 258,591,800	49.4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6,019,338,000	31,572,710,690	3,765,822,622	27,500,051,151	31,265,873,773	25,246,535,773	419.42
其他收入	327,883,000	318,890,716	318,890,716	－	318,890,716	- 8,992,284	2.74
工業局	**275,873,000**	**344,272,819**	**344,098,219**	**174,600**	**344,272,819**	**68,399,819**	**24.79**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36,000	1,678,498	1,503,898	174,600	1,678,498	- 7,357,502	81.42
規費收入	3,490,000	2,549,240	2,549,240	－	2,549,240	- 940,760	26.96
財產收入	8,625,000	8,559,876	8,559,876	－	8,559,876	- 65,124	0.76
其他收入	254,722,000	331,485,205	331,485,205	－	331,485,205	76,763,205	30.14
國際貿易局及所屬	**1,610,203,000**	**1,621,862,712**	**1,177,552,047**	**448,606,665**	**1,626,158,712**	**15,955,712**	**0.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4,358,000	12,619,925	12,619,925	4,296,000	16,915,925	12,557,925	288.16
財產收入	1,605,819,000	1,599,878,140	1,155,567,475	444,310,665	1,599,878,140	- 5,940,860	0.37
其他收入	26,000	9,364,647	9,364,647	－	9,364,647	9,338,647	35,917.87
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965,102,000**	**942,699,551**	**940,098,510**	**2,601,041**	**942,699,551**	**- 22,402,449**	**2.3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126,000	20,491,251	17,947,911	2,543,340	20,491,251	- 2,634,749	11.39
規費收入	930,648,000	907,927,839	907,927,839	－	907,927,839	- 22,720,161	2.44
財產收入	3,620,000	5,484,152	5,484,152	－	5,484,152	1,864,152	51.50
其他收入	7,708,000	8,796,309	8,738,608	57,701	8,796,309	1,088,309	14.12
智慧財產局	**3,928,760,000**	**4,212,813,793**	**4,212,813,793**	**－**	**4,212,813,793**	**284,053,793**	**7.2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50,000	557,768	557,768	－	557,768	- 692,232	55.38
規費收入	3,925,823,000	4,210,479,219	4,210,479,219	－	4,210,479,219	284,656,219	7.25
財產收入	1,103,000	1,149,518	1,149,518	－	1,149,518	46,518	4.22
其他收入	584,000	627,288	627,288	－	627,288	43,288	7.41
水利署及所屬	**247,091,000**	**149,382,108**	**142,187,108**	**7,195,000**	**149,382,108**	**- 97,708,892**	**39.54**
罰款及賠償收入	84,950,000	52,293,489	45,098,489	7,195,000	52,293,489	- 32,656,511	38.44
規費收入	15,345,000	12,741,343	12,741,343	－	12,741,343	- 2,603,657	16.97
財產收入	59,454,000	24,323,597	24,323,597	－	24,323,597	- 35,130,403	59.09
其他收入	87,342,000	60,023,679	60,023,679	－	60,023,679	- 27,318,321	31.28
中小企業處	**802,000**	**11,409,646**	**11,409,646**	**－**	**11,409,646**	**10,607,646**	**1,322.6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5,000	656,323	656,323	－	656,323	481,323	275.04
財產收入	401,000	792,188	792,188	－	792,188	391,188	97.55
其他收入	226,000	9,961,135	9,961,135	－	9,961,135	9,735,135	4,307.58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9,154,000**	**7,674,107**	**7,674,107**	**－**	**7,674,107**	**－1,479,893**	**16.17**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65,000	4,789,876	4,789,876	－	4,789,876	24,876	0.52
規費收入	4,373,000	2,854,167	2,854,167	－	2,854,167	－1,518,833	34.73
財產收入	16,000	20,710	20,710	－	20,710	4,710	29.44
其他收入	－	9,354	9,354	－	9,354	9,354	－
中央地質調查所	**1,632,000**	**1,845,974**	**1,845,974**	**－**	**1,845,974**	**213,974**	**13.11**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000	55,561	55,561	－	55,561	－544,439	90.74
財產收入	354,000	355,602	355,602	－	355,602	1,602	0.45
其他收入	678,000	1,434,811	1,434,811	－	1,434,811	756,811	111.62
能源局	**27,956,000**	**56,737,121**	**54,957,121**	**2,184,749**	**57,141,870**	**29,185,870**	**104.4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400,000	11,520,766	9,740,766	2,184,749	11,925,515	2,525,515	26.87
規費收入	18,386,000	44,688,693	44,688,693	－	44,688,693	26,302,693	143.06
財產收入	109,000	458,045	458,045	－	458,045	349,045	320.22
其他收入	61,000	69,617	69,617	－	69,617	8,617	14.13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經濟部主管	**221,795,153,679**	**18,036,359**	**10,315,471,375**	**211,461,645,945**	**95.34**
	經濟部	**221,113,803,039**	**469,949**	**9,781,278,032**	**211,332,055,058**	**95.58**
87	**小計**	**52,800,000,000**	**－**	**－**	**52,800,000,000**	**100.00**
	財產收入	16,500,000,000	－	－	16,500,000,000	1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36,300,000,000	－	－	36,300,000,000	100.00
88	**小計**	**120,846,180,000**	**－**	**－**	**120,846,180,000**	**100.00**
	財產收入	56,400,000,000	－	－	56,400,000,000	1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64,446,180,000	－	－	64,446,180,000	100.00
92	**小計**	**23,560,000,000**	**－**	**－**	**23,560,000,000**	**100.00**
	財產收入	12,400,000,000	－	－	12,400,000,000	1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1,160,000,000	－	－	11,160,000,000	100.00
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3,255	183,255	－	－	－
96	**小計**	**15,394,579**	**143,000**	**13,764**	**15,237,815**	**98.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350,645	143,000	－	15,207,645	99.07
	其他收入	43,934	－	13,764	30,170	68.67
97	**小計**	**113,070**	**－**	**－**	**113,070**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	－	100,000	100.00
	規費收入	11,619	－	－	11,619	100.00
	財產收入	1,451	－	－	1,451	100.00
98	**小計**	**114,198**	**20,000**	**－**	**94,198**	**82.49**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20,000	－	10,000	33.33
	規費收入	23,238	－	－	23,238	100.00
	財產收入	60,960	－	－	60,960	100.00
99	規費收入	11,619	－	－	11,619	100.00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115	－	－	19,115	100.00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	－	20,000	30,000	60.00
102	**小計**	**14,106,793,140**	**－**	**－**	**14,106,793,140**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140	－	－	21,140	100.00
	財產收入	14,106,772,000	－	－	14,106,772,000	100.00
103	其他收入	200,000	－	－	200,000	10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8,284	－	10,000	38,284	79.29
105	**小計**	**159,342**	**18,942**	**231**	**140,169**	**87.97**
	規費收入	159,340	18,942	231	140,167	87.97
	財產收入	2	－	－	2	100.00
106	**小計**	**2,857,817**	**19,405**	**10,399**	**2,828,013**	**98.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80,000	－	－	2,380,000	100.00
	規費收入	377,817	19,405	10,399	348,013	92.11
	其他收入	100,000	－	－	100,000	100.00
107	**小計**	**9,781,678,620**	**85,347**	**9,781,223,638**	**369,635**	**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70,000	20,000	1,420,000	30,000	2.04
	規費收入	533,269	65,347	128,287	339,635	63.69
	財產收入	39,384	－	39,384	－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9,779,635,967	－	9,779,635,967	－	－
	工業局	**2,030,540**	**－**	**695,029**	**1,335,511**	**65.77**
96	其他收入	1,098,000	－	36,000	1,062,000	96.72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	－	30,000	100.00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0	－	－	1,800	100.0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000	－	－	23,000	10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639,857	－	620,105	19,752	3.09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683	－	1,241	40,442	97.02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000	－	5,617	33,383	85.6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7,200	－	32,066	125,134	79.60
	國際貿易局及所屬	**527,722,541**	**－**	**527,722,541**	**－**	**－**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9,995	－	149,995	－	－
107	財產收入	527,572,546	－	527,572,546	－	－
	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13,608,134**	**740,003**	**2,492,870**	**10,375,261**	**76.24**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53,579	－	101,606	1,051,973	91.19
101	**小計**	**1,571,000**	**－**	**11,000**	**1,560,000**	**99.3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10,000	－	－	1,510,000	100.00
	其他收入	61,000	－	11,000	50,000	81.97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50,000	－	－	750,000	100.0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3,394	49,650	－	203,744	80.41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33,968	115,000	21,000	2,197,968	94.17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00,502	288,600	－	1,611,902	84.81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45,132	276,753	257,005	2,411,374	81.88
107	**小計**	**2,700,559**	**10,000**	**2,102,259**	**588,300**	**21.7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41,275	10,000	2,042,975	588,300	22.27
	其他收入	59,284	－	59,284	－	－
	智慧財產局	**677,877**	**－**	**－**	**677,877**	**100.00**
100	其他收入	677,877	－	－	677,877	100.00
	水利署及所屬	**134,362,388**	**16,796,407**	**1,961,641**	**115,604,340**	**86.04**
9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825	－	－	47,825	100.00
91	**小計**	**1,430,042**	**－**	**－**	**1,430,042**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89,969	－	－	1,389,969	100.00
	財產收入	40,073	－	－	40,073	100.00
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056,292	2,000,000	－	17,056,292	89.50
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799,915	－	－	38,799,915	100.00
95	**小計**	**2,246,695**	**－**	**－**	**2,246,695**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80,317	－	－	1,980,317	100.00
	規費收入	266,378	－	－	266,378	100.00
96	**小計**	**23,571,791**	**467,231**	**15,900**	**23,088,660**	**97.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463,551	467,231	－	22,996,320	98.01
	規費收入	108,240	－	15,900	92,340	85.31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44,038	54,000	－	2,190,038	97.59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60,265	224,116	39,910	1,496,239	85.00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65,262	1,051,666	89,000	1,124,596	49.65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348,236	11,349,394	256,272	742,570	6.01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94,000	1,500,000	－	5,094,000	77.25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485,225	－	713	10,484,512	99.99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80,799	－	55,000	6,525,799	99.16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43,090	－	13,454	1,829,636	99.27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05,000	－	301,000	1,904,000	86.35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5,000	－	94,994	260,006	73.24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28,913	150,000	1,095,398	1,283,515	50.75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332,000**	**30,000**	**702**	**301,298**	**90.75**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2,000	30,000	702	301,298	90.75
	能源局	**2,617,160**	**－**	**1,320,560**	**1,296,600**	**49.54**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5,160	－	545,160	－	－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07,000	－	684,000	423,000	38.21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965,000	－	91,400	873,600	90.53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經濟部主管	**52,613,924,000**	**51,566,571,142**	**49,772,351,321**	**1,794,219,821**	**51,566,571,142**	**－1,047,352,858**	**1.99**
經濟部	**18,819,864,000**	**18,516,812,144**	**18,246,723,999**	**270,088,145**	**18,516,812,144**	**－303,051,856**	**1.61**
推動商業科技發展	709,243,000	700,372,655	660,839,416	39,533,239	700,372,655	－8,870,345	1.25
科技專案	14,796,095,000	14,699,363,061	14,699,363,061	－	14,699,363,061	－96,731,939	0.65
延攬海外科技人才	25,660,000	24,675,468	24,675,468	－	24,675,468	－984,532	3.84
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7,614,000	7,611,674	7,611,674	－	7,611,674	－2,326	0.03
礦務行政與管理	43,444,000	42,197,392	34,551,161	7,646,231	42,197,392	－1,246,608	2.87
一般行政	1,691,629,000	1,636,922,922	1,625,759,597	11,163,325	1,636,922,922	－54,706,078	3.23
國營事業管理	6,587,000	6,463,004	6,463,004	－	6,463,004	－123,996	1.88
投資審議	7,913,000	7,911,895	7,911,895	－	7,911,895	－1,105	0.01
推動商業現代化	265,501,000	255,635,198	255,155,198	480,000	255,635,198	－9,865,802	3.72
經濟行政與管理	508,037,000	434,635,647	223,370,297	211,265,350	434,635,647	－73,401,353	14.45
貿易調查業務	4,071,000	4,071,000	4,071,000	－	4,071,000	－	－
國際經濟合作與促進投資	164,614,000	159,434,777	159,434,777	－	159,434,777	－5,179,223	3.15
非營業特種基金	215,650,000	215,650,000	215,650,000	－	215,650,000	－	－
投資支出	315,315,000	315,315,000	315,315,000	－	315,315,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818,378	818,378	－	818,378	－261,622	24.22
第一預備金	50,039,000	－	－	－	－	－50,039,000	－
早期退休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2,073,000	1,637,200	1,637,200	－	1,637,200	－435,800	21.02
退休撫卹給付	5,299,000	4,096,873	4,096,873	－	4,096,873	－1,202,127	22.69
工業局	**8,782,742,000**	**8,516,299,614**	**8,126,193,780**	**390,105,834**	**8,516,299,614**	**－266,442,386**	**3.03**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7,879,840,000	7,757,757,133	7,726,657,133	31,100,000	7,757,757,133	－122,082,867	1.55
一般行政	346,075,000	344,655,366	343,527,755	1,127,611	344,655,366	－1,419,634	0.41
工業管理	555,402,000	413,067,115	55,188,892	357,878,223	413,067,115	－142,334,885	25.6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820,000	820,000	－	820,000	－260,000	24.07
第一預備金	345,000	－	－	－	－	－345,000	－
國際貿易局及所屬	**957,455,000**	**925,528,840**	**925,528,840**	**－**	**925,528,840**	**－31,926,160**	**3.33**
一般行政	522,849,000	492,049,573	492,049,573	－	492,049,573	－30,799,427	5.89
國際貿易	433,561,000	432,661,267	432,661,267	－	432,661,267	－899,733	0.2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40,000	818,000	818,000	－	818,000	－222,000	21.35
第一預備金	5,000	－	－	－	－	－5,000	－
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2,435,538,000**	**2,388,609,448**	**2,387,706,798**	**902,650**	**2,388,609,448**	**－46,928,552**	**1.93**
建立及維持度量衡標準	395,663,000	395,184,506	395,184,506	－	395,184,506	－478,494	0.12
建立及維護國家標準	311,355,000	307,138,262	307,138,262	－	307,138,262	－4,216,738	1.35
一般行政	1,253,710,000	1,237,963,416	1,237,060,766	902,650	1,237,963,416	－15,746,584	1.26
標準檢驗及度政管理	470,030,000	446,855,348	446,855,348	－	446,855,348	－23,174,652	4.9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80,000	1,467,916	1,467,916	－	1,467,916	－312,084	17.53
第一預備金	3,000,000	－	－	－	－	－3,000,000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智慧財產局	**1,515,394,000**	**1,505,068,739**	**1,505,068,739**	**－**	**1,505,068,739**	**－10,325,261**	**0.68**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257,075,000	256,009,010	256,009,010	－	256,009,010	－1,065,990	0.41
一般行政	1,011,906,000	1,005,495,088	1,005,495,088	－	1,005,495,088	－6,410,912	0.63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245,085,000	242,746,263	242,746,263	－	242,746,263	－2,338,737	0.9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818,378	818,378	－	818,378	－261,622	24.22
第一預備金	248,000	－	－	－	－	－248,000	－
水利署及所屬	**13,976,202,000**	**13,620,875,898**	**12,600,004,998**	**1,020,870,900**	**13,620,875,898**	**－355,326,102**	**2.54**
水資源科技發展	204,566,000	186,152,070	152,189,764	33,962,306	186,152,070	－18,413,930	9.00
一般行政	2,100,595,000	2,096,202,483	2,052,045,265	44,157,218	2,096,202,483	－4,392,517	0.21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11,659,974,000	11,333,377,121	10,390,625,745	942,751,376	11,333,377,121	－326,596,879	2.8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740,000	5,144,224	5,144,224	－	5,144,224	－1,595,776	23.68
第一預備金	4,327,000	－	－	－	－	－4,327,000	－
中小企業處	**4,680,435,000**	**4,660,692,006**	**4,548,439,714**	**112,252,292**	**4,660,692,006**	**－19,742,994**	**0.42**
中小企業科技應用	1,997,839,000	1,982,257,066	1,871,046,066	111,211,000	1,982,257,066	－15,581,934	0.78
一般行政	146,202,000	145,836,440	144,795,148	1,041,292	145,836,440	－365,560	0.25
中小企業發展	2,533,302,000	2,532,598,500	2,532,598,500	－	2,532,598,500	－703,500	0.03
第一預備金	3,092,000	－	－	－	－	－3,092,000	－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530,527,000**	**527,346,771**	**527,346,771**	**－**	**527,346,771**	**－3,180,229**	**0.60**
園區產業升級	75,478,000	75,133,255	75,133,255	－	75,133,255	－344,745	0.46
一般行政	349,996,000	347,478,493	347,478,493	－	347,478,493	－2,517,507	0.72
加工出口區業務	103,927,000	103,926,023	103,926,023	－	103,926,023	－977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26,000	809,000	809,000	－	809,000	－217,000	21.15
第一預備金	100,000	－	－	－	－	－100,000	－
中央地質調查所	**403,948,000**	**402,316,918**	**402,316,918**	**－**	**402,316,918**	**－1,631,082**	**0.40**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212,782,000	212,207,762	212,207,762	－	212,207,762	－574,238	0.27
一般行政	113,026,000	112,514,852	112,514,852	－	112,514,852	－511,148	0.45
地質調查研究	77,840,000	77,594,304	77,594,304	－	77,594,304	－245,696	0.32
第一預備金	300,000	－	－	－	－	－300,000	－
能源局	**511,819,000**	**503,020,764**	**503,020,764**	**－**	**503,020,764**	**－8,798,236**	**1.72**
能源科技計畫	248,679,000	245,858,342	245,858,342	－	245,858,342	－2,820,658	1.13
一般行政	204,403,000	198,574,853	198,574,853	－	198,574,853	－5,828,147	2.85
能源規劃與國際交流	58,737,000	58,587,569	58,587,569	－	58,587,569	－149,431	0.25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經濟部主管	**5,176,035,530**	**1,737,309,547**	**2,306,562,669**	**1,132,163,314**	**21.87**
	經濟部	**1,569,560,375**	**1,525,127,179**	**44,433,196**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87	投資事業股權移轉	484,143,000	484,143,000	－	－	－
88	投資事業股權移轉	1,035,574,000	1,035,574,000	－	－	－
106	推動商業現代化	635,000	－	635,000	－	－
107	**小計**	**49,208,375**	**5,410,179**	**43,798,196**	**－**	**－**
	推動商業科技發展	43,572,708	5,050,783	38,521,925	－	－
	一般行政	5,635,667	359,396	5,276,271	－	－
	工業局	**914,117,553**	**31,834,312**	**673,314,004**	**208,969,237**	**22.86**
106	工業管理	60,276,564	－	14,072,750	46,203,814	76.65
107	**小計**	**853,840,989**	**31,834,312**	**659,241,254**	**162,765,423**	**19.06**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325,366,663	18,217,813	307,148,850	－	－
	工業管理	528,474,326	13,616,499	352,092,404	162,765,423	30.80
	國際貿易局及所屬	**943,107,668**	**－**	**275,368,811**	**667,738,857**	**70.80**
106	國際貿易	935,329,610	－	272,560,753	662,768,857	70.86
107	**小計**	**7,778,058**	**－**	**2,808,058**	**4,970,000**	**63.90**
	一般行政	1,388,058	－	1,388,058	－	－
	國際貿易	6,390,000	－	1,420,000	4,970,000	77.78
	水利署及所屬	**1,718,784,702**	**179,367,235**	**1,283,962,247**	**255,455,220**	**14.86**
104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7,077,707	6,525,480	552,227	－	－
105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149,720,107	59,910,899	54,467,966	35,341,242	23.60
106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228,448,541	8,314,908	117,173,282	102,960,351	45.07
107	**小計**	**1,333,538,347**	**104,615,948**	**1,111,768,772**	**117,153,627**	**8.79**
	水資源科技發展	10,393,007	55,271	10,337,736	－	－
	一般行政	21,204,480	60,300	18,724,476	2,419,704	11.41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1,301,940,860	104,500,377	1,082,706,560	114,733,923	8.81
	中小企業處	**9,704,882**	**960,415**	**8,744,467**	**－**	**－**
107	**小計**	**9,704,882**	**960,415**	**8,744,467**	**－**	**－**
	中小企業科技應用	8,177,185	930,260	7,246,925	－	－
	一般行政	1,527,697	30,155	1,497,542	－	－
	中央地質調查所	**984,120**	**－**	**984,120**	**－**	**－**
107	地質調查研究	984,120	－	984,120	－	－
	能源局	**19,776,230**	**20,406**	**19,755,824**	**－**	**－**
107	**小計**	**19,776,230**	**20,406**	**19,755,824**	**－**	**－**
	能源科技計畫	13,103,230	－	13,103,230	－	－
	一般行政	262,500	－	262,500	－	－
	能源規劃與國際交流	6,410,500	20,406	6,390,094	－	－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08 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經濟部主管	－	－	**4,700,749**	**306,836,917**	
經濟部	－	－	－	**306,836,917**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306,836,917	減列應收台灣中油公司股息紅利繳庫數。
國際貿易局及所屬	－	－	**4,296,000**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4,296,000	－	增列應收違反貿易法案件之罰鍰收入。
能源局	－	－	**404,749**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404,749	－	增列應收違反能源管理法案件之罰鍰收入。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經濟部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6,019,338,000	27,500,051,151	456.86	台灣糖業公司及台灣中油公司股息紅利應繳庫數。
國際貿易局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4,358,000	4,296,000	98.58	違反貿易法等規定案件尚待收繳之罰鍰。
財產收入	1,605,819,000	444,310,665	27.67	臺北國際會議中心及臺北世界貿易中心等展覽大樓尚待收繳之權利金。
能源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9,400,000	2,184,749	23.24	違反能源管理法等規定案件尚待收繳之罰鍰。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經濟部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034,000	107,328,786	60,294,786	128.19	訴訟案件賠償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711,284,000	471,140,328	- 240,143,672	33.76	公司申請登記及變更案件較預計減少。
財產收入	522,965,000	264,373,200	- 258,591,800	49.45	石油及天然氣等礦產權利金收入較預計減少。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6,019,338,000	31,265,873,773	25,246,535,773	419.42	台灣中油公司盈餘繳庫數較預計增加。
工業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36,000	1,678,498	- 7,357,502	81.42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254,722,000	331,485,205	76,763,205	30.14	收回以前年度委辦及補助計畫經費結餘款較預計增加。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際貿易局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4,358,000	16,915,925	12,557,925	288.16	廠商繳納違規罰鍰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26,000	9,364,647	9,338,647	35,917.87	收回以前年度短估之展覽館委託經營權利金。
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財產收入	3,620,000	5,484,152	1,864,152	51.50	委辦單位代管設備之使用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智慧財產局					
規費收入	3,925,823,000	4,210,479,219	284,656,219	7.25	專利申請案件數較預計增加。
水利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84,950,000	52,293,489	- 32,656,511	38.44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較預計減少。
財產收入	59,454,000	24,323,597	- 35,130,403	59.09	土石方標售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87,342,000	60,023,679	- 27,318,321	31.28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經費結餘較預計減少。
中小企業處					
其他收入	226,000	9,961,135	9,735,135	4,307.58	收回「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以前年度補助款結餘較預計增加。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規費收入	4,373,000	2,854,167	- 1,518,833	34.73	廠商申請建築執照、公司登記及變更案件較預計減少。
能源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9,400,000	11,925,515	2,525,515	26.87	廠商未依約完成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等,沒收履約保證金之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18,386,000	44,688,693	26,302,693	143.06	廠商申請審查發照案件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經濟部				
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3,255	183,255	100.00	違反公司法案件罰鍰，業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註銷。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20,000	66.67	違反公司法案件罰鍰重複列帳，經辦理註銷。
	水利署及所屬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65,262	1,051,666	46.43	99 至 101 年度，皆為違反水利法案件之罰鍰，業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註銷。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348,236	11,349,394	91.91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94,000	1,500,000	22.75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經濟部				
87	財產收入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100.00	台灣中油公司股票釋出，待與工會協商，尚未辦理。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應收保留數 %	原因分析
87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36,300,000,000	36,300,000,000	100.00	台灣中油公司股票釋出（超過面額之買賣差價），待與工會協商，尚未辦理。
88	財產收入	56,400,000,000	56,400,000,000	100.00	台灣中油、台灣電力公司股票釋出，待與工會協商，或依修正後電業法規定進行發電業及輸配電業分離，尚未辦理。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64,446,180,000	64,446,180,000	100.00	台灣中油、台灣電力公司股票釋出（超過面額之買賣差價），待與工會協商，或依修正後電業法規定進行發電業及輸配電業分離，尚未辦理。
92	財產收入	12,400,000,000	12,400,000,000	100.00	台灣中油公司股票釋出，待與工會協商，尚未辦理。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1,160,000,000	11,160,000,000	100.00	台灣中油公司股票釋出（超過面額之買賣差價），待與工會協商，尚未辦理。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350,645	15,207,645	99.07	違反光碟管理條例及公司法等規定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其他收入	43,934	30,170	68.67	尚未收回溢發退休人員退休金。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00,000	100.00	違反公司法等規定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規費收入	11,619	11,619	100.00	尚未收繳之礦業權費。
	財產收入	1,451	1,451	100.00	尚未收繳之礦產權利金。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10,000	33.33	違反公司法等規定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規費收入	23,238	23,238	100.00	尚未收繳之礦業權費。
	財產收入	60,960	60,960	100.00	尚未收繳之礦產權利金。
99	規費收入	11,619	11,619	100.00	尚未收繳之礦業權費。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115	19,115	100.00	100 至 102 年度，皆為違反公司法等規定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	30,000	60.00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140	21,140	100.00	
	財產收入	14,106,772,000	14,106,772,000	100.00	台灣糖業公司減資案尚未執行。
103	其他收入	200,000	200,000	100.00	攤商違法再從事活禽宰殺行為，尚未收繳之攤商轉型補助金。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8,284	38,284	79.29	違反公司法等規定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5	規費收入	159,340	140,167	87.97	尚未收繳之礦業權費。
	財產收入	2	2	100.00	尚未收繳之礦產權利金。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80,000	2,380,000	100.00	違法赴大陸投資尚未收繳之罰鍰。
	規費收入	377,817	348,013	92.11	尚未收繳之礦業權費。
	其他收入	100,000	100,000	100.00	攤商違法再從事活禽宰殺行為，尚未收繳之攤商轉型補助金。
107	規費收入	533,269	339,635	63.69	尚未收繳之礦業權費。
	工業局				
96	其他收入	1,098,000	1,062,000	96.72	廠商違反合約，尚未收繳之配合款。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30,000	100.00	違反毒品危害防治條例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0	1,800	100.00	違反商港法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000	23,000	100.00	違反商港法及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尚未收繳之罰鍰。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683	40,442	97.02	105 至 107 年度，皆為違反商港法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000	33,383	85.6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7,200	125,134	79.60	
	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53,579	1,051,973	91.19	100 及 101 年度，皆為違反商品檢驗法等規定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10,000	1,510,000	100.00	
	其他收入	61,000	50,000	81.97	溢發年節慰問金尚待收回。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50,000	750,000	100.00	102至107年度，皆為違反商品檢驗法等規定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3,394	203,744	80.41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33,968	2,197,968	94.17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00,502	1,611,902	84.81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45,132	2,411,374	81.88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41,275	588,300	22.27	
	智慧財產局				
100	其他收入	677,877	677,877	100.00	遭詐領之查緝仿冒檢舉人獎金尚待收回。
	水利署及所屬				
9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825	47,825	100.00	90及91年度，皆為違反水利法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9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89,969	1,389,969	100.00	
	財產收入	40,073	40,073	100.00	尚未收繳之河川公地使用費。
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056,292	17,056,292	89.50	93至95年度，皆為違反水利法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799,915	38,799,915	100.00	
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80,317	1,980,317	100.00	
	規費收入	266,378	266,378	100.00	尚未收繳之河川公地使用費。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463,551	22,996,320	98.01	違反水利法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規費收入	108,240	92,340	85.31	尚未收繳之河川公地使用費。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44,038	2,190,038	97.59	97至99年度及101至107年度，皆為違反水利法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60,265	1,496,239	85.00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65,262	1,124,596	49.65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94,000	5,094,000	77.25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485,225	10,484,512	99.99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80,799	6,525,799	99.16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43,090	1,829,636	99.27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05,000	1,904,000	86.35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5,000	260,006	73.24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28,913	1,283,515	50.75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2,000	301,298	90.75	違反勞動基準法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能源局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07,000	423,000	38.21	106及107年度，皆為違反能源管理法等規定案件尚未收繳之罰鍰。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965,000	873,600	90.53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經濟部				
推動商業科技發展	709,243,000	39,533,239	5.57	委辦、補助計畫期程跨年度。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經濟行政與管理	508,037,000	211,265,350	41.58	夜市抵用券使用期限經行政院核定展延至 109 年 2 月。
工業局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7,879,840,000	31,100,000	0.39	委辦、補助計畫期程跨年度。
工業管理	555,402,000	357,878,223	64.44	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及其標準建置計畫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辦理。
水利署及所屬				
水資源科技發展	204,566,000	33,962,306	16.60	委辦、補助計畫期程跨年度。
一般行政	2,100,595,000	44,157,218	2.10	第一河川局辦公室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等案，因多次流標影響發包進度，須保留繼續辦理。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11,659,974,000	942,751,376	8.09	重要河川環境營造、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等計畫，因石牛溪東明上斗南堤段及東明將軍堤段防災減災工程等案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辦理。
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科技應用	1,997,839,000	111,211,000	5.57	國際創業聚落示範計畫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辦理。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經濟部				
科技專案	14,796,095,000	96,731,939	0.65	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一般行政	1,691,629,000	54,706,078	3.23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
經濟行政與管理	508,037,000	73,401,353	14.45	夜市抵用券補助經費結餘。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261,622	24.22	原編列購置電動車經費，改為購置油電混合動力車之結餘。
早期退休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2,073,000	435,800	21.02	支領照護金人員亡故，照護金支出隨減。
退休撫卹給付	5,299,000	1,202,127	22.69	支領退休撫卹人員亡故，照護金支出隨減。
工業局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7,879,840,000	122,082,867	1.55	委辦、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工業管理	555,402,000	142,334,885	25.63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260,000	24.07	原編列購置電動車經費，改為購置油電混合動力車之結餘。
國際貿易局及所屬				
一般行政	522,849,000	30,799,427	5.89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結餘。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40,000	222,000	21.35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智慧財產局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261,622	24.22	原編列購置電動車經費，改為購置油電混合動力車之結餘。
水利署及所屬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11,659,974,000	326,596,879	2.80	營繕工程及委辦、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一般建築及設備	6,740,000	1,595,776	23.68	原編列購置電動車經費，改為購置燃油車之結餘。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26,000	217,000	21.15	原編列購置電動車經費，改為購置油電混合動力車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經濟部				
87	投資事業股權移轉	484,143,000	484,143,000	100.00	台灣中油公司釋股作業未執行，相關釋股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88	投資事業股權移轉	1,035,574,000	1,035,574,000	100.00	台灣電力公司釋股作業未執行，相關釋股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水利署及所屬				
104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7,077,707	6,525,480	92.20	大安溪水尾堤防復建工程因履約爭議，取消施作部分工項之結餘。
105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149,720,107	59,910,899	40.02	湖山水庫工程計畫因溢洪道及取出水工土建工程履約爭議訴訟中，相關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107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1,301,940,860	104,500,377	8.03	營繕工程及委辦、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工業局				
106	工業管理	60,276,564	46,203,814	76.65	106 及 107 年度，皆為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辦理。
107	工業管理	528,474,326	162,765,423	30.80	
	國際貿易局及所屬				
106	國際貿易	935,329,610	662,768,857	70.86	委託興建國家會展中心（桃園、臺中、臺南）計畫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辦理。
107	國際貿易	6,390,000	4,970,000	77.78	委託興建大臺南會展中心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辦理。
	水利署及所屬				
105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149,720,107	35,341,242	23.60	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因白布帆堤防復建工程尚在施工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106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228,448,541	102,960,351	45.07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因馬公增建 4,000 噸海水淡化廠尚在施工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107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1,301,940,860	114,733,923	8.81	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因老溪萬壽堤防環境改善工程等案，尚在施工中或未完成經費核銷作業，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拾肆、交通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交通部主管	58,388,414,000	62,557,760,749	62,370,704,749	1,447,793,750	63,818,498,499	5,430,084,499	9.30
交通部	50,160,983,000	52,675,772,704	51,594,044,716	1,081,727,988	52,675,772,704	2,514,789,704	5.01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181,000	48,756,590	41,207,105	7,549,485	48,756,590	34,575,590	243.82
規費收入	25,491,378,000	28,599,462,696	27,940,091,650	659,371,046	28,599,462,696	3,108,084,696	12.19
財產收入	518,534,000	586,944,451	586,689,649	254,802	586,944,451	68,410,451	13.19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3,997,556,000	23,154,690,839	22,767,610,408	387,080,431	23,154,690,839	- 842,865,161	3.51
其他收入	139,334,000	285,918,128	258,445,904	27,472,224	285,918,128	146,584,128	105.20
民用航空局	**32,509,000**	**51,604,474**	**47,557,474**	**4,047,000**	**51,604,474**	**19,095,474**	**58.74**
罰款及賠償收入	7,582,000	19,525,240	15,530,240	3,995,000	19,525,240	11,943,240	157.52
規費收入	23,853,000	31,508,426	31,456,426	52,000	31,508,426	7,655,426	32.09
財產收入	2,000	12,880	12,880	—	12,880	10,880	544.00
其他收入	1,072,000	557,928	557,928	—	557,928	- 514,072	47.95
中央氣象局	**28,959,000**	**23,396,385**	**23,396,385**	**—**	**23,396,385**	**- 5,562,615**	**19.21**
罰款及賠償收入	620,000	1,829,122	1,829,122	—	1,829,122	1,209,122	195.02
規費收入	25,957,000	18,098,785	18,098,785	—	18,098,785	- 7,858,215	30.27
財產收入	2,182,000	3,178,373	3,178,373	—	3,178,373	996,373	45.66
其他收入	200,000	290,105	290,105	—	290,105	90,105	45.05
觀光局及所屬	**50,409,000**	**46,144,190**	**44,633,690**	**1,510,500**	**46,144,190**	**- 4,264,810**	**8.4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273,000	29,517,912	28,007,412	1,510,500	29,517,912	- 5,755,088	16.32
規費收入	3,113,000	3,431,012	3,431,012	—	3,431,012	318,012	10.22
財產收入	2,557,000	4,619,431	4,619,431	—	4,619,431	2,062,431	80.66
其他收入	9,466,000	8,575,835	8,575,835	—	8,575,835	- 890,165	9.40
運輸研究所	**2,199,000**	**2,281,836**	**2,281,836**	**—**	**2,281,836**	**82,836**	**3.7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0,000	531,216	531,216	—	531,216	421,216	382.92
財產收入	1,389,000	870,898	870,898	—	870,898	- 518,102	37.30
其他收入	700,000	879,722	879,722	—	879,722	179,722	25.67
公路總局及所屬	**8,068,838,000**	**9,519,483,833**	**9,158,975,571**	**360,508,262**	**9,519,483,833**	**1,450,645,833**	**17.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49,632,000	4,178,121,903	3,817,613,641	360,508,262	4,178,121,903	928,489,903	28.57
規費收入	4,495,362,000	4,912,181,581	4,912,181,581	—	4,912,181,581	416,819,581	9.27
財產收入	245,699,000	270,019,533	270,019,533	—	270,019,533	24,320,533	9.90
其他收入	78,145,000	159,160,816	159,160,816	—	159,160,816	81,015,816	103.67
鐵道局及所屬	**44,517,000**	**239,077,327**	**1,499,815,077**	**—**	**1,499,815,077**	**1,455,298,077**	**3,269.0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755,000	18,598,588	18,598,588	—	18,598,588	2,843,588	18.05
規費收入	308,000	129,224	129,224	—	129,224	- 178,776	58.04
財產收入	27,985,000	209,424,280	209,424,280	—	209,424,280	181,439,280	648.34
其他收入	469,000	10,925,235	1,271,662,985	—	1,271,662,985	1,271,193,985	271,043.49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交通部主管	**3,556,002,923**	**6,424,634**	**3,064,675,658**	**484,902,631**	**13.64**
	交通部	**2,975,903,678**	**1,803,160**	**2,525,264,083**	**448,836,435**	**15.08**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60,346	849,997	523,601	1,786,748	56.54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28,887	556,374	2,567,941	2,204,572	41.37
106	**小計**	**213,925,284**	**272,727**	**32,268,414**	**181,384,143**	**84.79**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39,368	272,727	1,264,975	2,401,666	60.97
	其他收入	209,985,916	－	31,003,439	178,982,477	85.24
107	**小計**	**2,753,489,161**	**124,062**	**2,489,904,127**	**263,460,972**	**9.57**
	罰款及賠償收入	8,689,500	30,000	2,164,524	6,494,976	74.75
	規費收入	523,144,193	－	266,178,197	256,965,996	49.12
	財產收入	94,062	94,062	－	－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221,561,406	－	2,221,561,406	－	－
	民用航空局	**6,214,120**	**995,000**	**731,635**	**4,487,485**	**72.21**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00	－	－	60,000	100.00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	－	20,000	100.0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20,000	－	－	－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7,485	－	－	767,485	100.0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20,000	300,000	20,000	300,000	48.3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06,635	600,000	401,635	605,000	37.66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20,000	75,000	310,000	2,735,000	87.66
	觀光局及所屬	**26,217,991**	**3,626,474**	**2,791,280**	**19,800,237**	**75.52**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409	－	7,409	－	－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3,309	－	8,442	284,867	97.12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000	90,000	－	－	－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1,474	71,474	－	480,000	87.04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4,388	45,000	－	329,388	87.98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8,449	180,000	－	588,449	76.58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3,043	365,000	60,000	278,043	39.55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8,149,497	10,000	82,480	8,057,017	98.87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976,500	715,000	198,618	6,062,882	86.90
107	**小計**	**8,303,922**	**2,150,000**	**2,434,331**	**3,719,591**	**44.79**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07,500	2,150,000	1,439,151	1,618,349	31.08
	其他收入	3,096,422	－	995,180	2,101,242	67.86
	公路總局及所屬	**547,667,134**	**－**	**535,888,660**	**11,778,474**	**2.15**
102	其他收入	3,326,402	－	1,433,494	1,892,908	56.91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4,340,732	－	534,455,166	9,885,566	1.82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交通部主管	**80,103,447,000**	**78,822,753,244**	**72,756,114,746**	**6,066,638,498**	**78,822,753,244**	**－1,280,693,756**	**1.60**
交通部	**20,421,622,000**	**19,457,329,544**	**16,231,292,576**	**3,226,036,968**	**19,457,329,544**	**－964,292,456**	**4.72**
交通科技研究發展	44,455,000	41,749,325	41,749,325	—	41,749,325	－2,705,675	6.09
一般行政	766,980,000	735,170,662	734,803,039	367,623	735,170,662	－31,809,338	4.15
航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361,985,000	354,208,402	294,503,522	59,704,880	354,208,402	－7,776,598	2.15
郵電業務規劃及督導	9,290,000	8,728,663	8,728,663	—	8,728,663	－561,337	6.04
路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704,346,000	662,268,477	407,544,860	254,723,617	662,268,477	－42,077,523	5.97
道路交通安全	279,545,000	259,423,045	245,516,936	13,906,109	259,423,045	－20,121,955	7.20
航政港政業務管理及執行	1,129,003,000	1,075,119,250	1,059,206,610	15,912,640	1,075,119,250	－53,883,750	4.77
營業基金	11,383,201,000	10,889,516,000	10,795,483,000	94,033,000	10,889,516,000	－493,685,000	4.34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5,286,524,000	4,980,209,000	2,218,978,685	2,761,230,315	4,980,209,000	－306,315,000	5.79
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450,000,000	450,000,000	423,841,216	26,158,784	450,000,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690,000	936,720	936,720	—	936,720	－753,280	44.57
第一預備金	4,603,000	—	—	—	—	－4,603,000	—
民用航空局	**333,515,000**	**312,148,476**	**312,148,476**	**—**	**312,148,476**	**－21,366,524**	**6.41**
一般行政	332,069,000	311,902,537	311,902,537	—	311,902,537	－20,166,463	6.07
空運管理業務	246,000	245,939	245,939	—	245,939	－61	0.02
第一預備金	1,200,000	—	—	—	—	－1,200,000	—
中央氣象局	**2,079,693,000**	**2,067,862,569**	**1,916,620,279**	**151,242,290**	**2,067,862,569**	**－11,830,431**	**0.57**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1,307,692,000	1,301,184,797	1,179,855,876	121,328,921	1,301,184,797	－6,507,203	0.50
一般行政	556,445,000	556,185,032	556,185,032	—	556,185,032	－259,968	0.05
氣象測報	175,030,000	173,416,454	165,738,102	7,678,352	173,416,454	－1,613,546	0.92
一般建築及設備	39,646,000	37,076,286	14,841,269	22,235,017	37,076,286	－2,569,714	6.48
第一預備金	880,000	—	—	—	—	－880,000	—
觀光局及所屬	**2,776,076,000**	**2,736,566,854**	**2,731,023,735**	**5,543,119**	**2,736,566,854**	**－39,509,146**	**1.42**
一般行政	879,505,000	850,635,683	849,697,683	938,000	850,635,683	－28,869,317	3.28
觀光業務	99,192,000	99,125,380	94,520,261	4,605,119	99,125,380	－66,620	0.07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791,983,000	1,786,582,155	1,786,582,155	—	1,786,582,155	－5,400,845	0.3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96,000	223,636	223,636	—	223,636	－72,364	24.45
第一預備金	5,100,000	—	—	—	—	－5,100,000	—
運輸研究所	**414,343,000**	**406,026,766**	**406,026,766**	**—**	**406,026,766**	**－8,316,234**	**2.01**
運輸科技應用研究業務	107,669,000	105,827,655	105,827,655	—	105,827,655	－1,841,345	1.71
一般行政	249,773,000	244,042,415	244,042,415	—	244,042,415	－5,730,585	2.29
運輸研究業務	56,701,000	56,156,696	56,156,696	—	56,156,696	－544,304	0.96
第一預備金	200,000	—	—	—	—	－200,000	—
公路總局及所屬	**47,851,267,000**	**47,839,071,795**	**46,559,069,045**	**1,280,002,750**	**47,839,071,795**	**－12,195,205**	**0.03**
一般行政	4,738,332,000	4,732,085,355	4,731,658,256	427,099	4,732,085,355	－6,246,645	0.13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6,935,785,000	6,930,004,342	6,436,446,435	493,557,907	6,930,004,342	- 5,780,658	0.08
公路建設及改善計畫	35,988,431,000	35,988,278,432	35,209,858,495	778,419,937	35,988,278,432	- 152,568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8,719,000	188,703,666	181,105,859	7,597,807	188,703,666	- 15,334	0.01
鐵道局及所屬	**6,226,931,000**	**6,003,747,240**	**4,599,933,869**	**1,403,813,371**	**6,003,747,240**	**- 223,183,760**	**3.58**
一般行政	1,385,312,000	1,213,293,865	1,213,293,865	—	1,213,293,865	- 172,018,135	12.42
鐵道業務	7,811,000	7,003,342	7,003,342	—	7,003,342	- 807,658	10.34
國家鐵道建設與管理	314,712,000	296,460,880	296,460,880	—	296,460,880	- 18,251,120	5.80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4,514,945,000	4,486,989,153	3,083,175,782	1,403,813,371	4,486,989,153	- 27,955,847	0.62
第一預備金	4,151,000	—	—	—	—	- 4,151,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交通部主管	**24,406,818,990**	**1,062,355,684**	**10,527,312,039**	**12,817,151,267**	**52.51**
	交通部	**6,609,732,178**	**594,433,292**	**2,144,326,445**	**3,870,972,441**	**58.56**
102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600,000	600,000	—	—	—
103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1,500,000	1,500,000	—	—	—
104	**小計**	**671,839,362**	**451,465,438**	**85,014,530**	**135,359,394**	**20.15**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202,062,034	9,191,537	57,511,103	135,359,394	66.99
	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469,777,328	442,273,901	27,503,427	—	—
105	**小計**	**394,365,251**	**131,453,073**	**110,797,053**	**152,115,125**	**38.57**
	一般行政	1,630,714	103,073	1,337,641	190,000	11.65
	航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11,616,912	—	4,465,699	7,151,213	61.56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134,698,402	—	8,574,490	126,123,912	93.63
	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246,419,223	131,350,000	96,419,223	18,650,000	7.57
106	**小計**	**1,964,514,253**	**423,536**	**87,053,986**	**1,877,036,731**	**95.55**
	一般行政	390,000	—	—	390,000	100.00
	航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295,817,527	369,807	20,095,720	275,352,000	93.08
	路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15,668,514	53,729	15,614,785	—	—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1,652,638,212	—	51,343,481	1,601,294,731	96.89
107	**小計**	**3,576,913,312**	**8,991,245**	**1,861,460,876**	**1,706,461,191**	**47.71**
	一般行政	2,499,900	—	2,424,900	75,000	3.00
	航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45,159,668	2,416,671	22,742,997	20,000,000	44.29
	路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136,104,945	6,565,867	111,870,982	17,668,096	12.98
	道路交通安全	17,779,600	4,000	17,775,600	—	—
	航政港政業務管理及執行	33,066,192	4,707	33,061,485	—	—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2,960,135,097	—	1,291,417,002	1,668,718,095	56.37
	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382,167,910	—	382,167,910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中央氣象局	**338,565,115**	**31,168,077**	**142,728,640**	**164,668,398**	**48.64**
104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5,586,570	—	5,586,570	—	—
105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111,789,163	16,342,416	70,789,963	24,656,784	22.06
106	**小計**	**127,153,572**	**14,825,308**	**26,698,938**	**85,629,326**	**67.34**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117,783,703	14,825,308	17,329,069	85,629,326	72.70
	一般建築及設備	9,369,869	—	9,369,869	—	—
107	**小計**	**94,035,810**	**353**	**39,653,169**	**54,382,288**	**57.83**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59,282,780	—	8,269,161	51,013,619	86.05
	氣象測報	946,000	353	945,647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33,807,030	—	30,438,361	3,368,669	9.96
	觀光局及所屬	**41,911,651**	**1,178,434**	**40,733,217**	**—**	**—**
107	**小計**	**41,911,651**	**1,178,434**	**40,733,217**	**—**	**—**
	一般行政	3,979,000	—	3,979,000	—	—
	觀光業務	35,927,462	—	35,927,462	—	—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2,005,189	1,178,434	826,755	—	—
	運輸研究所	**15,955,000**	**287,961**	**15,667,039**	**—**	**—**
106	運輸研究業務	1,455,000	56,123	1,398,877	—	—
107	運輸科技應用研究業務	14,500,000	231,838	14,268,162	—	—
	公路總局及所屬	**1,889,299,420**	**202,511,080**	**1,425,524,857**	**261,263,483**	**13.83**
104	**小計**	**359,721,102**	**166,098,899**	**193,622,203**	**—**	**—**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195,954,784	163,280,597	32,674,187	—	—
	公路建設及改善計畫	163,766,318	2,818,302	160,948,016	—	—
105	**小計**	**538,850,214**	**34,141,995**	**418,183,607**	**86,524,612**	**16.06**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117,666,059	34,141,995	12,230,330	71,293,734	60.59
	公路建設及改善計畫	421,184,155	—	405,953,277	15,230,878	3.62
106	**小計**	**65,631,124**	**957,749**	**52,963,589**	**11,709,786**	**17.84**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63,600,005	957,749	51,407,583	11,234,673	17.66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31,119	—	1,556,006	475,113	23.39
107	**小計**	**925,096,980**	**1,312,437**	**760,755,458**	**163,029,085**	**17.62**
	一般行政	499,450	—	499,450	—	—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572,915,189	535,268	491,058,500	81,321,421	14.19
	公路建設及改善計畫	341,636,780	777,169	266,004,899	74,854,712	21.9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045,561	—	3,192,609	6,852,952	68.22
	鐵道局及所屬	**15,511,355,626**	**232,776,840**	**6,758,331,841**	**8,520,246,945**	**54.93**
104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488,624,256	—	488,624,256	—	—
105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3,727,332,279	183,179,400	1,235,462,540	2,308,690,339	61.94
106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9,104,762,434	45,670,016	3,088,692,301	5,970,400,117	65.57
107	**小計**	**2,190,636,657**	**3,927,424**	**1,945,552,744**	**241,156,489**	**11.01**
	軌道工程興建管理	1,949,805	—	1,949,805	—	—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2,188,686,852	3,927,424	1,943,602,939	241,156,489	11.02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 108 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交通部主管	**1,260,737,750**	－	－	－	
鐵道局及所屬	**1,260,737,750**	－	－	－	
其他收入	1,260,737,750	－	－	－	收回以前年度計畫經費賸餘款。

2. 以前年度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105	**交通部主管**	**37,934,400**	－	－	－	－	**37,934,400**	
	鐵道局及所屬	**37,934,400**	－	－	－	－	**37,934,400**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37,934,400	－	－	－	－	37,934,400	無須支用之超額保留款。
106	**交通部主管**	**45,670,016**	－	－	－	－	**45,670,016**	
	鐵道局及所屬	**45,670,016**	－	－	－	－	**45,670,016**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45,670,016	－	－	－	－	45,670,016	無須支用之超額保留款。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交通部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181,000	7,549,485	53.24	尚待收繳之商港區域違規罰鍰。
規費收入	25,491,378,000	659,371,046	2.59	尚待收繳之汽車燃料使用費。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3,997,556,000	387,080,431	1.61	尚待收繳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股息紅利。
民用航空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7,582,000	3,995,000	52.69	尚待收繳之飛航違規罰鍰。
公路總局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49,632,000	360,508,262	11.09	尚待收繳違反公路法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罰鍰。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交通部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181,000	48,756,590	34,575,590	243.82	違反商港法等罰鍰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25,491,378,000	28,599,462,696	3,108,084,696	12.19	汽車燃料使用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518,534,000	586,944,451	68,410,451	13.19	臺灣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清算賸餘財產繳庫數較預計增加。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3,997,556,000	23,154,690,839	- 842,865,161	3.5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股息紅利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139,334,000	285,918,128	146,584,128	105.20	以前年度計畫及補助地方計畫經費結餘。
民用航空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7,582,000	19,525,240	11,943,240	157.52	違規罰鍰案件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23,853,000	31,508,426	7,655,426	32.09	換、核發航線證書費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中央氣象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620,000	1,829,122	1,209,122	195.02	廠商逾期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25,957,000	18,098,785	- 7,858,215	30.27	機關團體及民眾申請氣象資料等收入較預計減少。
觀光局及所屬					
財產收入	2,557,000	4,619,431	2,062,431	80.66	出售廢舊物資收入較預計增加。
公路總局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49,632,000	4,178,121,903	928,489,903	28.57	違反公路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等罰鍰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4,495,362,000	4,912,181,581	416,819,581	9.27	車輛牌號選號及汽車牌照稅經徵手續費等規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78,145,000	159,160,816	81,015,816	103.67	以前年度工程款結餘、補助款結餘、強制執行收回款項及出售工程剩餘土石方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鐵道局及所屬					
財產收入	27,985,000	209,424,280	181,439,280	648.34	104 年 12 月 1 日至 108 年底桃園機場捷運系統長庚醫院站共同開發大樓商場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469,000	1,271,662,985	1,271,193,985	271,043.49	收回臺北市區鐵路地下化東延南港工程經費賸餘款。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交通部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60,346	849,997	26.90	商港區域違規罰鍰，經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辦理減免註銷。
107	財產收入	94,062	94,062	100.00	被占用國有土地及眷舍應收租金，經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辦理減免註銷。
	民用航空局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20,000	100.00	103、105、106 年度均為違反民用航空法案件之罰鍰，經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辦理減免註銷。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20,000	300,000	48.3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06,635	600,000	37.35	
	觀光局及所屬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000	90,000	100.00	100、103、104、107 年度均為違反發展觀光條例案件之罰鍰，經移送行政執行取得債權憑證，辦理減免註銷。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8,449	180,000	23.42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3,043	365,000	51.92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07,500	2,150,000	41.29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交通部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60,346	1,786,748	56.54	104至106年度均為尚待收繳之商港區域違規罰鍰。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28,887	2,204,572	41.37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39,368	2,401,666	60.97	
	其他收入	209,985,916	178,982,477	85.24	尚待收繳之以前年度補助地方計畫經費結餘。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8,689,500	6,494,976	74.75	尚待收繳之商港區域違規罰鍰。
	規費收入	523,144,193	256,965,996	49.12	尚待收繳之汽車燃料使用費。
	民用航空局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00	60,000	100.00	99、102、104至107年度均為尚待收繳之飛航違規罰鍰。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20,000	10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7,485	767,485	100.0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20,000	300,000	48.3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06,635	605,000	37.66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20,000	2,735,000	87.66	
	觀光局及所屬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3,309	284,867	97.12	99及101至104年度均為尚待收繳非法旅行業者之行政罰鍰。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1,474	480,000	87.04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4,388	329,388	87.98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8,449	588,449	76.58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3,043	278,043	39.55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8,149,497	8,057,017	98.87	105至107年度均為尚待收繳非法旅行業者及違規流動攤販之行政罰鍰。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976,500	6,062,882	86.9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5,207,500	1,618,349	31.08	
	其他收入	3,096,422	2,101,242	67.86	尚待收回之以前年度溢發駐大陸人員待遇。
	公路總局及所屬				
102	其他收入	3,326,402	1,892,908	56.91	尚待收回新北市政府辦理西濱快速道路台 15 線拓寬工程，溢付之地上建物補償費。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交通部				
航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361,985,000	59,704,880	16.49	補助離島地區公有船舶維修及基本航次補貼審查作業尚未辦理完竣，須保留繼續執行。
路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704,346,000	254,723,617	36.16	臺灣新車安全評等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營業基金	11,383,201,000	94,033,000	0.83	臺鐵局高雄機廠遷建潮州及原有廠址開發計畫尚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5,286,524,000	2,761,230,315	52.23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後續路網新莊及蘆洲支線建設計畫、高雄都會區輕軌運輸系統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計畫尚未完成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中央氣象局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1,307,692,000	121,328,921	9.28	墾丁及花蓮雷達更新採購案，因雷達儀採購流標等致時程延後，須保留繼續執行。
一般建築及設備	39,646,000	22,235,017	56.08	高雄氣象站搬遷高雄都會公園計畫，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公路總局及所屬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6,935,785,000	493,557,907	7.12	交通部鼓勵老舊計程車更新補助、公路及市區汽車客運業車輛汰舊換新補助等案，計畫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公路建設及改善計畫	35,988,431,000	778,419,937	2.16	辦理西濱快速公路新建工程及台 9 線蘇花公路部分工程等案，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鐵道局及所屬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4,514,945,000	1,403,813,371	31.09	補助臺中市政府辦理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交通部				
一般行政	766,980,000	31,809,338	4.15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賸餘。
路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704,346,000	42,077,523	5.97	補助或委辦計畫之結餘。
航政港政業務管理及執行	1,129,003,000	53,883,750	4.77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賸餘。
營業基金	11,383,201,000	493,685,000	4.34	臺鐵整體購置及汰換車輛計畫（104－113 年）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5,286,524,000	306,315,000	5.79	臺北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規劃報告書暨周邊土地發展、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後續路網新莊及蘆洲支線建設計畫等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一般建築及設備	1,690,000	753,280	44.57	採購財物之結餘。
觀光局及所屬				
一般建築及設備	296,000	72,364	24.45	採購電動機車之結餘。
鐵道局及所屬				
一般行政	1,385,312,000	172,018,135	12.42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賸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交通部				
102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600,000	600,000	100.00	大臺中山海線鐵路雙軌高架化建置計畫可行性研究案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103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1,500,000	1,500,000	100.00	苗栗鐵路立體化及周邊土地開發可行性研究案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104	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469,777,328	442,273,901	94.15	金門水頭客運中心興建工程已終止契約，不予保留。
105	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246,419,223	131,350,000	53.30	臺華輪汰舊換新計畫終止，不予保留。
	觀光局及所屬				
107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2,005,189	1,178,434	58.77	補助馬祖特色建築風貌改善案件因解約而予註銷。
	公路總局及所屬				
104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195,954,784	163,280,597	83.33	補助基隆市政府鐵公路無縫站區規劃與建置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105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117,666,059	34,141,995	29.02	補助屏東縣政府辦理墾丁大街轉運站建置案經費，因未通過環境影響評估申請撤案。
	鐵道局及所屬				
105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3,727,332,279	183,179,400	4.91	採購案件結餘。
106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9,104,762,434	45,670,016	0.50	無須支用之超額保留款。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交通部				
104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202,062,034	135,359,394	66.99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後續路網信義線建設計畫部分工程尚未完成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105	航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11,616,912	7,151,213	61.56	補助臺東縣政府辦理臺東市富岡港交通船碼頭改善工程計畫尚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134,698,402	126,123,912	93.63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後續路網松山線建設計畫履約爭議未決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106	一般行政	390,000	390,000	100.00	與中廣公司之訴訟案尚未經法院判決確定，須保留繼續執行。
	航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295,817,527	275,352,000	93.08	補助臺東縣政府辦理臺東市富岡港交通船碼頭改善工程計畫尚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1,652,638,212	1,601,294,731	96.89	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暨土地整合發展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及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紅橘線路網建設計畫用地撥用尚未完成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107	航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45,159,668	20,000,000	44.29	補助臺東縣政府辦理臺東市富岡港交通船碼頭改善工程計畫尚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2,960,135,097	1,668,718,095	56.37	臺北捷運系統環狀線建設計畫（第一階段）及高雄都會區輕軌運輸系統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中央氣象局				
105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111,789,163	24,656,784	22.06	七股氣象雷達遷移更新計畫雷達站新址須配合新增法令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致雷達儀採購時程延宕，須保留繼續執行。
106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117,783,703	85,629,326	72.70	七股氣象雷達遷移更新計畫雷達站新址須配合新增法令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致站房工程辦理期程延後，須保留繼續執行。
107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59,282,780	51,013,619	86.05	陣列式岸基測波儀觀測系統採購案，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公路總局及所屬				
105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117,666,059	71,293,734	60.59	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補助地方政府建置轉運站等案，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1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31,119	475,113	23.39	新建辦公廳舍工程驗收作業尚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107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572,915,189	81,321,421	14.19	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補助地方政府建置轉運站及候車亭等案，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公路建設及改善計畫	341,636,780	74,854,712	21.91	台 9 線蘇花公路和中大清水段機電工程及台 17 線本淵橋改建工程預付款配合工程進度轉正，須保留繼續執行。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045,561	6,852,952	68.22	臺中市監理站新建辦公大樓工程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鐵道局及所屬				
105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3,727,332,279	2,308,690,339	61.94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履約爭議未決，須保留繼續執行。
106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9,104,762,434	5,970,400,117	65.57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履約爭議未決，須保留繼續執行。
107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2,188,686,852	241,156,489	11.02	花東線鐵路瓶頸路段雙軌化暨全線電氣化工程履約爭議未決，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拾伍、勞動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勞動部主管	**819,580,000**	**901,456,556**	**856,831,245**	**44,625,311**	**901,456,556**	**81,876,556**	**9.99**
勞動部	**26,234,000**	**27,777,813**	**27,777,813**	**－**	**27,777,813**	**1,543,813**	**5.8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00	2,370,321	2,370,321	－	2,370,321	370,321	18.52
規費收入	24,174,000	25,325,633	25,325,633	－	25,325,633	1,151,633	4.76
財產收入	－	10,146	10,146	－	10,146	10,146	－
其他收入	60,000	71,713	71,713	－	71,713	11,713	19.52
勞工保險局	**157,270,000**	**151,882,239**	**128,338,393**	**23,543,846**	**151,882,239**	**－ 5,387,761**	**3.4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6,146,000	150,384,006	126,840,160	23,543,846	150,384,006	－ 5,761,994	3.69
規費收入	2,000	1,362	1,362	－	1,362	－ 638	31.90
財產收入	321,000	302,567	302,567	－	302,567	－ 18,433	5.74
其他收入	801,000	1,194,304	1,194,304	－	1,194,304	393,304	49.10
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	**162,963,000**	**186,774,889**	**186,393,124**	**381,765**	**186,774,889**	**23,811,889**	**14.61**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9,000	1,364,776	1,283,011	81,765	1,364,776	1,025,776	302.59
規費收入	153,315,000	166,568,727	166,568,727	－	166,568,727	13,253,727	8.64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財產收入	7,917,000	14,610,596	14,310,596	300,000	14,610,596	6,693,596	84.55
其他收入	1,392,000	4,230,790	4,230,790	－	4,230,790	2,838,790	203.94
職業安全衛生署	**471,850,000**	**534,589,159**	**513,889,459**	**20,699,700**	**534,589,159**	**62,739,159**	**13.3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5,000,000	202,121,414	181,421,714	20,699,700	202,121,414	67,121,414	49.72
規費收入	336,658,000	331,841,869	331,841,869	－	331,841,869	－4,816,131	1.43
財產收入	－	131,048	131,048	－	131,048	131,048	－
其他收入	192,000	494,828	494,828	－	494,828	302,828	157.72
勞動基金運用局	**3,000**	**5,448**	**5,448**	**－**	**5,448**	**2,448**	**81.60**
財產收入	3,000	5,448	5,448	－	5,448	2,448	81.60
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	**1,260,000**	**427,008**	**427,008**	**－**	**427,008**	**－832,992**	**66.11**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0,000	199,961	199,961	－	199,961	－200,039	50.01
財產收入	800,000	176,544	176,544	－	176,544	－623,456	77.93
其他收入	60,000	50,503	50,503	－	50,503	－9,497	15.83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勞動部主管	**147,369,136**	**11,849,421**	**42,792,953**	**92,726,762**	**62.92**	
	勞工保險局	**104,252,157**	**10,505,348**	**25,401,421**	**68,345,388**	**65.56**	
9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7,486	337,486	－	－	－	
91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06	4,206	－	－	－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984	6,984	－	－	－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26	13,026	－	－	－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490	54,490	－	－	－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8,938	53,120	35,964	59,854	40.19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0,622	185,622	－	35,000	15.86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64,341	424,026	176,774	763,541	55.96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02,056	604,273	521,595	1,476,188	56.73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80,188	619,805	126,896	1,633,487	68.63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26,146	1,070,786	314,905	2,440,455	63.78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48,858	2,076,557	1,534,748	8,437,553	70.03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31,457	2,136,191	2,451,407	5,943,859	56.44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713,359	2,918,776	20,239,132	47,555,451	67.25	
	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	**18,371,822**	**163,211**	**489,633**	**17,718,978**	**96.45**	
97	**小計**	**9,655,711**	**98,528**	**－**	**9,557,183**	**98.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98,528	98,528	－	－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9,557,183	－	－	9,557,183	100.00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17,389	－	－	4,217,389	100.00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259	－	7,880	7,379	48.36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563	34,595	－	89,968	72.23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	－	－	50,000	10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5,946	－	5,946	－	－
105	**小計**	**3,807,075**	**28,884**	**25,068**	**3,753,123**	**98.5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884	28,884	－	－	－
	其他收入	3,778,191	－	25,068	3,753,123	99.3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763	－	12,763	－	－
107	**小計**	**483,116**	**1,204**	**437,976**	**43,936**	**9.09**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207	－	29,396	10,811	26.89
	財產收入	330,284	1,204	329,080	－	－
	其他收入	112,625	－	79,500	33,125	29.41
	職業安全衛生署	**24,745,157**	**1,180,862**	**16,901,899**	**6,662,396**	**26.92**
92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000	－	－	90,000	100.00
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	－	－	120,000	100.00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	－	30,000	100.00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	－	30,000	100.00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	59,044	956	60,000	50.00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	30,000	－	90,000	75.00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2,948	－	60,000	132,948	68.90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7,961	－	153	177,808	99.91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0,000	－	120,000	30,000	2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9,564	－	278,135	431,429	60.8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0,413	216,241	74,382	509,790	63.6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79,271	375,577	699,736	1,603,958	59.87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525,000	500,000	15,668,537	3,356,463	17.19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勞動部主管	**130,991,724,000**	**130,750,682,598**	**130,715,781,759**	**34,900,839**	**130,750,682,598**	**－241,041,402**	**0.18**
勞動部	**124,716,209,000**	**124,630,239,153**	**124,629,227,153**	**1,012,000**	**124,630,239,153**	**－85,969,847**	**0.07**
勞動保險業務	124,089,534,000	124,018,392,544	124,018,392,544	－	124,018,392,544	－71,141,456	0.06
一般行政	501,914,000	489,490,422	488,652,422	838,000	489,490,422	－12,423,578	2.48
綜合規劃業務	14,762,000	14,127,198	13,953,198	174,000	14,127,198	－634,802	4.30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勞動關係業務	65,642,000	64,681,943	64,681,943	—	64,681,943	- 960,057	1.46
勞動福祉退休業務	30,840,000	30,358,209	30,358,209	—	30,358,209	- 481,791	1.56
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業務	5,806,000	5,510,808	5,510,808	—	5,510,808	- 295,192	5.08
勞動法務業務	7,711,000	7,678,029	7,678,029	—	7,678,029	- 32,971	0.43
勞工保險局	**3,255,646,000**	**3,226,728,603**	**3,220,645,980**	**6,082,623**	**3,226,728,603**	**- 28,917,397**	**0.89**
一般行政	2,510,520,000	2,498,907,721	2,492,825,098	6,082,623	2,498,907,721	- 11,612,279	0.46
保險業務	620,570,000	608,827,696	608,827,696	—	608,827,696	- 11,742,304	1.89
一般建築及設備	333,000	281,096	281,096	—	281,096	- 51,904	15.59
第一預備金	3,600,000	—	—	—	—	- 3,600,000	—
勞工退休金業務	120,623,000	118,712,090	118,712,090	—	118,712,090	- 1,910,910	1.58
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	**1,712,562,000**	**1,613,591,686**	**1,591,871,686**	**21,720,000**	**1,613,591,686**	**- 98,970,314**	**5.78**
一般行政	302,373,000	300,838,709	300,838,709	—	300,838,709	- 1,534,291	0.51
勞動力發展業務	196,405,000	168,272,734	168,272,734	—	168,272,734	- 28,132,266	14.32
分署管理	1,116,338,000	1,050,533,776	1,028,813,776	21,720,000	1,050,533,776	- 65,804,224	5.89
技能檢定中心管理	96,226,000	92,989,867	92,989,867	—	92,989,867	- 3,236,133	3.3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20,000	956,600	956,600	—	956,600	- 263,400	21.59
職業安全衛生署	**807,176,000**	**803,092,949**	**799,752,733**	**3,340,216**	**803,092,949**	**- 4,083,051**	**0.51**
職業災害保護業務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	—
一般行政	387,360,000	385,850,917	385,850,917	—	385,850,917	- 1,509,083	0.39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	395,409,000	392,835,032	392,835,032	—	392,835,032	- 2,573,968	0.65
一般建築及設備	4,407,000	4,407,000	1,066,784	3,340,216	4,407,000	—	—
勞動基金運用局	**192,577,000**	**192,348,936**	**189,602,936**	**2,746,000**	**192,348,936**	**- 228,064**	**0.12**
一般行政	173,206,000	173,159,332	173,159,332	—	173,159,332	- 46,668	0.03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19,271,000	19,189,604	16,443,604	2,746,000	19,189,604	- 81,396	0.42
第一預備金	100,000	—	—	—	—	- 100,000	—
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	**307,554,000**	**284,681,271**	**284,681,271**	**—**	**284,681,271**	**- 22,872,729**	**7.44**
一般行政	93,336,000	90,283,793	90,283,793	—	90,283,793	- 3,052,207	3.27
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	208,598,000	188,934,734	188,934,734	—	188,934,734	- 19,663,266	9.43
一般建築及設備	5,520,000	5,462,744	5,462,744	—	5,462,744	- 57,256	1.04
第一預備金	100,000	—	—	—	—	- 100,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勞動部主管	**20,083,402**	**162,632**	**19,920,770**	**—**	**—**
	勞動部	**777,777**	**—**	**777,777**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7	一般行政	777,777	－	777,777	－	－
	勞工保險局	**2,840,600**	**－**	**2,840,600**	**－**	**－**
107	一般行政	2,840,600	－	2,840,600	－	－
	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	**7,870,700**	**143,745**	**7,726,955**	**－**	**－**
107	**小計**	**7,870,700**	**143,745**	**7,726,955**	**－**	**－**
	勞動力發展業務	540,000	－	540,000	－	－
	分署管理	7,330,700	143,745	7,186,955	－	－
	職業安全衛生署	**884,475**	**18,887**	**865,588**	**－**	**－**
107	一般建築及設備	884,475	18,887	865,588	－	－
	勞動基金運用局	**7,709,850**	**－**	**7,709,850**	**－**	**－**
107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7,709,850	－	7,709,850	－	－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9,000	81,765	24.12	應收受訓學員中途退訓賠償款。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9,000	1,364,776	1,025,776	302.59	廠商違約罰款及受訓學員中途退訓賠償款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7,917,000	14,610,596	6,693,596	84.55	場地出借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1,392,000	4,230,790	2,838,790	203.94	收回以前年度辦理就業保險行政事務費賸餘等款項。
職業安全衛生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5,000,000	202,121,414	67,121,414	49.72	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勞動檢查法之行政罰鍰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勞工保險局				
9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7,486	337,486	100.00	皆為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核定註銷之應收行政罰鍰。
91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06	4,206	100.00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984	6,984	100.00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26	13,026	100.00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490	54,490	100.00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8,938	53,120	35.67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0,622	185,622	84.14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64,341	424,026	31.08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02,056	604,273	23.22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80,188	619,805	26.04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26,146	1,070,786	27.9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31,457	2,136,191	20.28	
	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98,528	98,528	100.00	皆為中途退訓學員死亡或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核定註銷之應收受訓學員中途退訓賠償款。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563	34,595	27.77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884	28,884	100.00	
	職業安全衛生署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	59,044	49.20	皆為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核定註銷之應收行政罰鍰。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	30,000	25.0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0,413	216,241	27.02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勞工保險局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8,938	59,854	40.19	皆為違反勞工保險條例、就業保險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之行政罰鍰，仍待繼續收取。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64,341	763,541	55.96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02,056	1,476,188	56.73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80,188	1,633,487	68.63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26,146	2,440,455	63.78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48,858	8,437,553	70.03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31,457	5,943,859	56.44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713,359	47,555,451	67.25	
	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				
97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9,557,183	9,557,183	100.00	視覺障礙者就業基金於97年1月1日裁撤後，其至96年底之應收違規按摩業者罰鍰轉列勞動力發展署應收帳款。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17,389	4,217,389	100.00	應收違規按摩業者罰鍰。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259	7,379	48.36	應收受訓學員中途退訓賠償款。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563	89,968	72.23	應收違規按摩業者罰鍰及受訓學員中途退訓賠償款。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	50,000	100.00	應收違規按摩業者罰鍰。
105	其他收入	3,778,191	3,753,123	99.34	應收亡故退休人員溢領月退休金及退休技工溢領三節慰問金。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207	10,811	26.89	應收受訓學員中途退訓賠償款。
	其他收入	112,625	33,125	29.41	應收退休員工分期繳還之勞工保險補償金。
	職業安全衛生署				
92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000	90,000	100.00	皆為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勞動檢查法之行政罰鍰，仍待繼續收取。
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	120,000	100.00	
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30,000	100.00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30,000	100.00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	60,000	50.00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	90,000	75.00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2,948	132,948	68.90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7,961	177,808	99.91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0,000	30,000	2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9,564	431,429	60.8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0,413	509,790	63.6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79,271	1,603,958	59.87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職業安全衛生署				
一般建築及設備	4,407,000	3,340,216	75.79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及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所屬單位廳舍新建工程」因調整修正計畫，尚未取得建造執照，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勞動部				
勞動保險業務	124,089,534,000	71,141,456	0.06	職業工會被保險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人數減少，補助保險費隨減。
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				
分署管理	1,116,338,000	65,804,224	5.89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等。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20,000	263,400	21.59	採購財物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拾陸、僑務委員會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僑務委員會	**9,066,000**	**12,538,889**	**12,538,889**	**－**	**12,538,889**	**3,472,889**	**38.31**
罰款及賠償收入	－	434,187	434,187	－	434,187	434,187	－
規費收入	110,000	44,370	44,370	－	44,370	－ 65,630	59.66
財產收入	8,543,000	10,213,974	10,213,974	－	10,213,974	1,670,974	19.56
其他收入	413,000	1,846,358	1,846,358	－	1,846,358	1,433,358	347.06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僑務委員會主管	**1,298,318,000**	**1,291,425,310**	**1,291,354,270**	**71,040**	**1,291,425,310**	**－ 6,892,690**	**0.53**
（公開部分）	**1,198,730,000**	**1,192,412,254**	**1,192,341,214**	**71,040**	**1,192,412,254**	**－ 6,317,746**	**0.53**
（機密部分）	**99,588,000**	**99,013,056**	**99,013,056**	**－**	**99,013,056**	**－ 574,944**	**0.58**
僑務委員會	**1,298,318,000**	**1,291,425,310**	**1,291,354,270**	**71,040**	**1,291,425,310**	**－ 6,892,690**	**0.53**
一般行政	352,746,000	347,526,413	347,526,413	－	347,526,413	－ 5,219,587	1.48
綜合規劃業務	37,854,000	37,816,739	37,816,739	－	37,816,739	－ 37,261	0.10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38,515,000	38,457,409	38,457,409	－	38,457,409	－ 57,591	0.15
僑民社教業務	166,409,000	165,656,554	165,656,554	－	165,656,554	－ 752,446	0.45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231,251,000	231,217,876	231,217,876	－	231,217,876	－ 33,124	0.01
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14,820,000	14,801,187	14,801,187	－	14,801,187	－ 18,813	0.13
僑商經濟業務	134,469,000	134,282,908	134,282,908	－	134,282,908	－ 186,092	0.14
僑校發展與輔助	94,296,000	94,292,086	94,221,046	71,040	94,292,086	－ 3,914	0.00
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128,370,000	128,361,082	128,361,082	－	128,361,082	－ 8,918	0.01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	99,588,000	99,013,056	99,013,056	－	99,013,056	－ 574,944	0.58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僑務委員會	**996,450**	**1,109**	**995,341**	**－**	**－**
107	**小計**	**996,450**	**1,109**	**995,341**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7	一般行政	630,000	1,109	628,891	－	－
	僑校發展與輔助	366,450	－	366,450	－	－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歲入部分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僑務委員會					
其他收入	413,000	1,846,358	1,433,358	347.06	收回 107 年度外交部分攤加拿大滿地可圖書閱覽室經常費及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退稅款。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拾柒、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281,564,000**	**290,553,526**	**285,936,384**	**4,617,142**	**290,553,526**	**8,989,526**	**3.19**
原子能委員會	**115,018,000**	**153,482,060**	**153,482,060**	**－**	**153,482,060**	**38,464,060**	**33.4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10,000	364,889	364,889	－	364,889	- 1,145,111	75.84
規費收入	113,473,000	152,982,010	152,982,010	－	152,982,010	39,509,010	34.82
財產收入	－	49,643	49,643	－	49,643	49,643	－
其他收入	35,000	85,518	85,518	－	85,518	50,518	144.34
輻射偵測中心	**3,822,000**	**2,072,445**	**2,072,445**	**－**	**2,072,445**	**- 1,749,555**	**45.78**
規費收入	3,802,000	2,005,450	2,005,450	－	2,005,450	- 1,796,550	47.25
財產收入	20,000	58,425	58,425	－	58,425	38,425	192.13
其他收入	－	8,570	8,570	－	8,570	8,570	－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23,339,000**	**21,878,500**	**21,878,500**	**－**	**21,878,500**	**- 1,460,500**	**6.26**
規費收入	23,339,000	21,878,000	21,878,000	－	21,878,000	- 1,461,000	6.26
財產收入	－	500	500	－	500	500	－
核能研究所	**139,385,000**	**113,120,521**	**108,503,379**	**4,617,142**	**113,120,521**	**- 26,264,479**	**18.84**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0	6,147,530	1,776,464	4,371,066	6,147,530	4,947,530	412.29
規費收入	134,000,000	100,639,340	100,393,264	246,076	100,639,340	- 33,360,660	24.90
財產收入	2,780,000	4,676,420	4,676,420	－	4,676,420	1,896,420	68.22
其他收入	1,405,000	1,657,231	1,657,231	－	1,657,231	252,231	17.95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5,602,193**	**－**	**4,768,049**	**834,144**	**14.89**
	核能研究所	**5,602,193**	**－**	**4,768,049**	**834,144**	**14.89**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75,000	－	225,000	450,000	66.67
107	**小計**	**4,927,193**	**－**	**4,543,049**	**384,144**	**7.8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31,500	－	3,847,356	384,144	9.08
	規費收入	695,693	－	695,693	－	－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2,547,338,000**	**2,447,293,109**	**2,339,734,178**	**107,558,931**	**2,447,293,109**	**- 100,044,891**	**3.93**
原子能委員會	**542,283,000**	**510,115,848**	**504,116,348**	**5,999,500**	**510,115,848**	**- 32,167,152**	**5.93**
一般行政	335,424,000	314,857,401	314,324,901	532,500	314,857,401	- 20,566,599	6.13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206,685,000	195,258,447	189,791,447	5,467,000	195,258,447	- 11,426,553	5.53
第一預備金	174,000	－	－	－	－	- 174,000	－
輻射偵測中心	**92,116,000**	**88,381,123**	**69,507,392**	**18,873,731**	**88,381,123**	**- 3,734,877**	**4.05**
一般行政	77,005,000	73,297,134	56,503,453	16,793,681	73,297,134	- 3,707,866	4.82
環境輻射偵測	15,031,000	15,017,999	12,937,949	2,080,050	15,017,999	- 13,001	0.09
一般建築及設備	70,000	65,990	65,990	－	65,990	- 4,010	5.73
第一預備金	10,000	－	－	－	－	- 10,000	－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87,628,000**	**82,749,602**	**82,749,602**	**－**	**82,749,602**	**- 4,878,398**	**5.57**
一般行政	63,709,000	60,233,935	60,233,935	－	60,233,935	- 3,475,065	5.45
放射性物料管理	23,909,000	22,515,667	22,515,667	－	22,515,667	- 1,393,333	5.83
第一預備金	10,000	－	－	－	－	- 10,000	－
核能研究所	**1,825,311,000**	**1,766,046,536**	**1,683,360,836**	**82,685,700**	**1,766,046,536**	**- 59,264,464**	**3.25**
一般行政	1,210,513,000	1,184,973,544	1,184,973,544	－	1,184,973,544	- 25,539,456	2.11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計畫管理與設施維運	150,946,000	150,935,821	84,795,967	66,139,854	150,935,821	- 10,179	0.01
核能科技研發計畫	331,042,000	330,516,439	316,070,748	14,445,691	330,516,439	- 525,561	0.16
推廣能源技術應用	132,800,000	99,620,732	97,520,577	2,100,155	99,620,732	- 33,179,268	24.98
第一預備金	10,000	－	－	－	－	- 10,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158,568,027**	**7,818,006**	**26,816,004**	**123,934,017**	**78.16**	
	原子能委員會	**5,778,000**	**－**	**5,778,000**	**－**	**－**	
107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5,778,000	－	5,778,000	－	－	
	輻射偵測中心	**3,470,000**	**－**	**－**	**3,470,000**	**100.00**	
107	一般行政	3,470,000	－	－	3,470,000	100.00	
	核能研究所	**149,320,027**	**7,818,006**	**21,038,004**	**120,464,017**	**80.68**	
105	核能科技計畫管考、設施運轉維護及安全	74,692,482	－	－	74,692,482	100.00	
106	核能科技研發計畫	7,818,006	7,818,006	－	－	－	
107	**小計**	**66,809,539**	**－**	**21,038,004**	**45,771,535**	**68.51**	
	一般行政	267,000	－	267,000	－	－	
	計畫管理與設施維運	45,771,535	－	－	45,771,535	100.00	
	核能科技研發計畫	15,670,000	－	15,670,000	－	－	
	推廣能源技術應用	5,101,004	－	5,101,004	－	－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核能研究所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0	4,371,066	364.26	廠商逾期繳納技術服務收入之違約滯納金等，仍待繼續收取。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原子能委員會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10,000	364,889	－1,145,111	75.84	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之罰鍰收入較預計減少。
規費收入	113,473,000	152,982,010	39,509,010	34.82	依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等規定，收取核一、二廠除役計畫審查及機組檢查費較預計增加。
輻射偵測中心					
規費收入	3,802,000	2,005,450	－1,796,550	47.25	食品放射性含量分析送檢案件減少，技術服務收入隨減。
核能研究所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0,000	6,147,530	4,947,530	412.29	廠商違反政府採購法沒入履約保證金及逾期違約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134,000,000	100,639,340	－33,360,660	24.90	核能電廠依原訂時程進行除役，致營運之相關技術服務案減少，技術服務收入隨減。
財產收入	2,780,000	4,676,420	1,896,420	68.22	廢舊物資變賣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20%且百萬元以上，或3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核能研究所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75,000	450,000	66.67	廠商逾期繳納技術服務收入之違約滯納金，仍待繼續收取。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輻射偵測中心				
一般行政	77,005,000	16,793,681	21.81	中心廳舍安全強化及實驗大樓3樓實驗室整修等工程採購案，因尚在進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核能研究所				
計畫管理與設施維運	150,946,000	66,139,854	43.82	六氟化鈾境外安定化處理與處置之國外運送採購案，因國際廠商對政府採購法不熟悉等，致投標意願低落，經3次流標，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核能研究所				
推廣能源技術應用	132,800,000	33,179,268	24.98	收支併列案款，因預算收入未達而減支。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核能研究所				
106	核能科技研發計畫	7,818,006	7,818,006	100.00	TRU 鉛屏蔽容器採購案履約爭議調解不成立，廠商未提起行政訴訟，爰辦理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輻射偵測中心				
107	一般行政	3,470,000	3,470,000	100.00	電梯興建工程採購案，因高雄市政府核發建照作業時程影響，工程尚在進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核能研究所				
105	核能科技計畫管考、設施運轉維護及安全	74,692,482	74,692,482	100.00	均係六氟化鈾境外安定化處理與處置計畫，須俟國外運送採購案決標後方可處理，須保留繼續執行。
107	計畫管理與設施維運	45,771,535	45,771,535	100.00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拾捌、農業委員會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農業委員會主管	**1,750,113,000**	**2,024,893,580**	**1,961,250,595**	**113,716,982**	**2,074,967,577**	**324,854,577**	**18.56**
農業委員會	**702,022,000**	**761,939,467**	**761,939,467**	**－**	**761,939,467**	**59,917,467**	**8.53**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00,000	7,494,661	7,494,661	－	7,494,661	3,494,661	87.37
規費收入	33,318,000	32,997,623	32,997,623	－	32,997,623	- 320,377	0.96
財產收入	6,694,000	9,943,030	9,943,030	－	9,943,030	3,249,030	48.54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612,586,000	630,971,185	630,971,185	－	630,971,185	18,385,185	3.00
其他收入	45,424,000	80,532,968	80,532,968	－	80,532,968	35,108,968	77.29
林務局	**272,747,000**	**354,519,430**	**352,913,354**	**1,606,076**	**354,519,430**	**81,772,430**	**29.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491,000	44,532,549	42,954,980	1,577,569	44,532,549	12,041,549	37.06
規費收入	20,000,000	20,104,709	20,104,709	－	20,104,709	104,709	0.52
財產收入	161,521,000	194,626,663	194,606,770	19,893	194,626,663	33,105,663	20.50
其他收入	58,735,000	95,255,509	95,246,895	8,614	95,255,509	36,520,509	62.18
水土保持局	**32,005,000**	**37,750,288**	**37,750,288**	**－**	**37,750,288**	**5,745,288**	**17.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500,000	26,518,725	26,518,725	－	26,518,725	6,018,725	29.36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規費收入	3,025,000	4,304,104	4,304,104	－	4,304,104	1,279,104	42.28
財產收入	380,000	433,832	433,832	－	433,832	53,832	14.17
其他收入	8,100,000	6,493,627	6,493,627	－	6,493,627	－1,606,373	19.83
農業試驗所	**12,170,000**	**16,471,227**	**16,471,227**	**－**	**16,471,227**	**4,301,227**	**35.3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0,000	353,609	353,609	－	353,609	－46,391	11.60
規費收入	5,200,000	5,902,598	5,902,598	－	5,902,598	702,598	13.51
財產收入	549,000	1,835,465	1,835,465	－	1,835,465	1,286,465	234.33
其他收入	6,021,000	8,379,555	8,379,555	－	8,379,555	2,358,555	39.17
林業試驗所	**10,582,000**	**9,024,444**	**9,024,444**	**－**	**9,024,444**	**－1,557,556**	**14.7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0,000	331,778	331,778	－	331,778	－68,222	17.06
規費收入	790,000	31,000	31,000	－	31,000	－759,000	96.08
財產收入	652,000	509,511	509,511	－	509,511	－142,489	21.85
其他收入	8,740,000	8,152,155	8,152,155	－	8,152,155	－587,845	6.73
水產試驗所	**17,491,000**	**18,945,981**	**18,945,981**	**－**	**18,945,981**	**1,454,981**	**8.3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0,000	92,041	92,041	－	92,041	－47,959	34.26
規費收入	2,650,000	384,400	384,400	－	384,400	－2,265,600	85.49
財產收入	1,114,000	1,915,910	1,915,910	－	1,915,910	801,910	71.98
其他收入	13,587,000	16,553,630	16,553,630	－	16,553,630	2,966,630	21.83
畜產試驗所	**6,423,000**	**8,397,483**	**8,397,483**	**－**	**8,397,483**	**1,974,483**	**30.7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4,000	190,078	190,078	－	190,078	76,078	66.74
財產收入	1,466,000	2,178,803	2,178,803	－	2,178,803	712,803	48.62
其他收入	4,843,000	6,028,602	6,028,602	－	6,028,602	1,185,602	24.48
家畜衛生試驗所	**49,223,000**	**57,068,590**	**57,068,590**	**－**	**57,068,590**	**7,845,590**	**15.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10,777	210,777	－	210,777	210,777	－
規費收入	30,564,000	33,560,700	33,560,700	－	33,560,700	2,996,700	9.80
財產收入	326,000	504,244	504,244	－	504,244	178,244	54.68
其他收入	18,333,000	22,792,869	22,792,869	－	22,792,869	4,459,869	24.33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66,471,000**	**58,195,857**	**58,195,857**	**－**	**58,195,857**	**－8,275,143**	**12.4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3,552	13,552	－	13,552	－86,448	86.45
規費收入	65,026,000	54,114,693	54,114,693	－	54,114,693	－10,911,307	16.78
財產收入	145,000	11,600	11,600	－	11,600	－133,400	92.00
其他收入	1,200,000	4,056,012	4,056,012	－	4,056,012	2,856,012	238.00
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2,553,000**	**3,184,561**	**3,184,561**	**－**	**3,184,561**	**631,561**	**24.7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618,194	618,194	－	618,194	588,194	1,960.65
規費收入	1,260,000	935,180	935,180	－	935,180	－324,820	25.78
財產收入	55,000	168,213	168,213	－	168,213	113,213	205.84
其他收入	1,208,000	1,462,974	1,462,974	－	1,462,974	254,974	21.11
茶業改良場	**16,814,000**	**12,672,366**	**12,672,366**	**－**	**12,672,366**	**－4,141,634**	**24.6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000	86,505	86,505	－	86,505	61,505	246.02
規費收入	6,900,000	4,143,100	4,143,100	－	4,143,100	－2,756,900	39.96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財產收入	83,000	69,096	69,096	－	69,096	- 13,904	16.75
其他收入	9,806,000	8,373,665	8,373,665	－	8,373,665	- 1,432,335	14.61
種苗改良繁殖場	**2,253,000**	**2,960,485**	**2,960,485**	**－**	**2,960,485**	**707,485**	**31.4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000	80,477	80,477	－	80,477	4,477	5.89
規費收入	830,000	1,182,900	1,182,900	－	1,182,900	352,900	42.52
財產收入	182,000	163,641	163,641	－	163,641	- 18,359	10.09
其他收入	1,165,000	1,533,467	1,533,467	－	1,533,467	368,467	31.63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2,364,000**	**2,798,665**	**2,798,665**	**－**	**2,798,665**	**434,665**	**18.39**
罰款及賠償收入	－	338,184	338,184	－	338,184	338,184	－
規費收入	200,000	－	－	－	－	- 200,000	100.00
財產收入	340,000	652,999	652,999	－	652,999	312,999	92.06
其他收入	1,824,000	1,807,482	1,807,482	－	1,807,482	- 16,518	0.91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557,000**	**1,387,743**	**1,387,743**	**－**	**1,387,743**	**- 169,257**	**10.87**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32,908	132,908	－	132,908	132,908	－
規費收入	458,000	180,050	180,050	－	180,050	- 277,950	60.69
財產收入	181,000	136,013	136,013	－	136,013	- 44,987	24.85
其他收入	918,000	938,772	938,772	－	938,772	20,772	2.26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4,856,000**	**6,328,774**	**6,328,774**	**－**	**6,328,774**	**1,472,774**	**30.33**
罰款及賠償收入	－	366,202	366,202	－	366,202	366,202	－
規費收入	700,000	－	－	－	－	- 700,000	100.00
財產收入	211,000	778,000	778,000	－	778,000	567,000	268.72
其他收入	3,945,000	5,184,572	5,184,572	－	5,184,572	1,239,572	31.42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4,637,000**	**6,026,359**	**6,026,359**	**－**	**6,026,359**	**1,389,359**	**29.96**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37,464	137,464	－	137,464	137,464	－
規費收入	600,000	155,000	155,000	－	155,000	- 445,000	74.17
財產收入	244,000	297,200	297,200	－	297,200	53,200	21.80
其他收入	3,793,000	5,436,695	5,436,695	－	5,436,695	1,643,695	43.33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2,398,000**	**2,827,166**	**2,827,166**	**－**	**2,827,166**	**429,166**	**17.9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88,371	288,371	－	288,371	288,371	－
規費收入	300,000	－	－	－	－	- 300,000	100.00
財產收入	20,000	160,585	160,585	－	160,585	140,585	702.93
其他收入	2,078,000	2,378,210	2,378,210	－	2,378,210	300,210	14.45
花蓮區農業改良場	**714,000**	**785,239**	**785,239**	**－**	**785,239**	**71,239**	**9.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2,219	2,219	－	2,219	- 7,781	77.81
規費收入	80,000	－	－	－	－	- 80,000	100.00
財產收入	90,000	175,877	175,877	－	175,877	85,877	95.42
其他收入	534,000	607,143	607,143	－	607,143	73,143	13.70
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1,444,000**	**1,756,296**	**1,756,296**	**－**	**1,756,296**	**312,296**	**21.63**
罰款及賠償收入	－	4,704	4,704	－	4,704	4,704	－
規費收入	80,000	－	－	－	－	- 80,000	100.00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財產收入	20,000	190,389	190,389	－	190,389	170,389	851.95
其他收入	1,344,000	1,561,203	1,561,203	－	1,561,203	217,203	16.16
漁業署及所屬	**141,029,000**	**164,299,521**	**135,633,468**	**28,666,053**	**164,299,521**	**23,270,521**	**16.5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503,000	63,382,549	40,099,675	23,282,874	63,382,549	9,879,549	18.47
規費收入	21,419,000	25,466,423	25,385,263	81,160	25,466,423	4,047,423	18.90
財產收入	43,738,000	48,831,351	48,677,933	153,418	48,831,351	5,093,351	11.65
其他收入	22,369,000	26,619,198	21,470,597	5,148,601	26,619,198	4,250,198	19.00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376,517,000**	**477,328,615**	**443,957,759**	**83,444,853**	**527,402,612**	**150,885,612**	**40.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264,000	150,916,648	117,545,792	83,444,853	200,990,645	170,726,645	564.12
規費收入	344,234,000	323,284,041	323,284,041	－	323,284,041	- 20,949,959	6.09
財產收入	1,211,000	2,161,189	2,161,189	－	2,161,189	950,189	78.46
其他收入	808,000	966,737	966,737	－	966,737	158,737	19.65
農業金融局	**616,000**	**2,157,775**	**2,157,775**	**－**	**2,157,775**	**1,541,775**	**250.29**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0	1,860,000	1,860,000	－	1,860,000	1,360,000	272.00
規費收入	33,000	84,450	84,450	－	84,450	51,450	155.91
財產收入	83,000	81,563	81,563	－	81,563	- 1,437	1.73
其他收入	－	131,762	131,762	－	131,762	131,762	－
農糧署及所屬	**23,227,000**	**18,067,248**	**18,067,248**	**－**	**18,067,248**	**- 5,159,752**	**22.21**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06,000	1,950,786	1,950,786	－	1,950,786	- 1,155,214	37.19
規費收入	5,714,000	7,049,700	7,049,700	－	7,049,700	1,335,700	23.38
財產收入	4,302,000	3,045,578	3,045,578	－	3,045,578	- 1,256,422	29.21
其他收入	10,105,000	6,021,184	6,021,184	－	6,021,184	- 4,083,816	40.41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農業委員會主管	**430,549,254**	**2,873,791**	**312,952,616**	**114,722,847**	**26.65**
	農業委員會	**284,285,365**	**－**	**282,620,365**	**1,665,000**	**0.59**
100	其他收入	117,000	－	48,000	69,000	58.97
104	其他收入	350,000	－	350,000	－	－
106	其他收入	101,710	－	101,710	－	－
107	其他收入	283,716,655	－	282,120,655	1,596,000	0.56
	林務局	**21,688,270**	**1,671,878**	**1,166,873**	**18,849,519**	**86.91**
99	**小計**	**4,187,160**	**－**	**－**	**4,187,160**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22,354	－	－	2,922,354	100.00
	其他收入	1,264,806	－	－	1,264,806	100.00
100	**小計**	**617,490**	**1,404**	**8,204**	**607,882**	**98.44**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6,981	－	－	206,981	100.00
	財產收入	26,814	1,404	8,204	17,206	64.17
	其他收入	383,695	－	－	383,695	100.00
101	**小計**	**3,389,970**	**8,792**	**34,808**	**3,346,370**	**98.71**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02,871	－	3,388	3,099,483	99.89
	財產收入	26,658	－	－	26,658	100.00
	其他收入	260,441	8,792	31,420	220,229	84.56
102	其他收入	68,385	－	－	68,385	100.00
103	**小計**	**2,098,073**	**377,675**	**－**	**1,720,398**	**82.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71,692	338,322	－	533,370	61.19
	財產收入	2,624	－	－	2,624	100.00
	其他收入	1,223,757	39,353	－	1,184,404	96.78
104	**小計**	**1,056,337**	**623,888**	**80,114**	**352,335**	**33.35**
	罰款及賠償收入	874,074	536,489	52,201	285,384	32.65
	財產收入	10,287	－	1,406	8,881	86.33
	其他收入	171,976	87,399	26,507	58,070	33.77
105	**小計**	**7,271,886**	**7,843**	**755,883**	**6,508,160**	**89.5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14,844	－	72,856	1,041,988	93.46
	財產收入	658,178	626	422,226	235,326	35.75
	其他收入	5,498,864	7,217	260,801	5,230,846	95.13
106	**小計**	**1,426,484**	**355,159**	**83,358**	**987,967**	**69.2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5,676	353,981	36,609	665,086	63.00
	財產收入	31,646	630	2,477	28,539	90.18
	其他收入	339,162	548	44,272	294,342	86.79
107	**小計**	**1,572,485**	**297,117**	**204,506**	**1,070,862**	**68.1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57,107	297,117	138,455	721,535	62.36
	財產收入	41,802	－	7,763	34,039	81.43
	其他收入	373,576	－	58,288	315,288	84.40
	漁業署及所屬	**79,065,463**	**432,596**	**23,305,173**	**55,327,694**	**69.98**
103	**小計**	**5,557,033**	**32,596**	**180,000**	**5,344,437**	**96.1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2,596	32,596	－	300,000	90.20
	其他收入	5,224,437	－	180,000	5,044,437	96.55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813,274	－	－	813,274	100.0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0,000	120,000	56,522	473,478	72.84
106	**小計**	**5,280,936**	**280,000**	**256,565**	**4,744,371**	**89.8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17,336	280,000	76,565	3,560,771	90.90
	其他收入	1,363,600	－	180,000	1,183,600	86.80
107	**小計**	**66,764,220**	**－**	**22,812,086**	**43,952,134**	**65.83**
	罰款及賠償收入	43,967,701	－	20,546,131	23,421,570	53.27
	規費收入	3,485,868	－	1,319,744	2,166,124	62.14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107	財產收入	210,846	—	84,482	126,364	59.93
	其他收入	19,099,805	—	861,729	18,238,076	95.49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45,510,156**	**769,317**	**5,860,205**	**38,880,634**	**85.43**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731,587	—	—	22,731,587	100.0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563	—	31,563	—	—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77,403	149,403	512,060	1,715,940	72.18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37,835	315,232	488,362	2,834,241	77.91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70,500	148,255	614,209	5,308,036	87.44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661,268	156,427	4,214,011	6,290,830	59.01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農業委員會主管	**130,075,601,000**	**129,458,928,563**	**126,031,855,810**	**3,422,108,475**	**129,453,964,285**	**- 621,636,715**	**0.48**
農業委員會	**102,419,634,000**	**102,068,923,074**	**101,002,668,779**	**1,064,874,725**	**102,067,543,504**	**- 352,090,496**	**0.34**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1,213,929,000	1,187,003,210	1,166,784,036	20,171,525	1,186,955,561	- 26,973,439	2.22
一般行政	558,118,000	555,548,714	554,348,714	1,200,000	555,548,714	- 2,569,286	0.46
農業管理	3,527,158,000	3,464,256,147	3,352,280,964	110,816,243	3,463,097,207	- 64,060,793	1.82
農業發展	24,144,116,000	24,043,244,670	23,110,984,732	932,086,957	24,043,071,689	- 101,044,311	0.42
非營業特種基金	26,195,797,000	26,195,796,158	26,195,796,158	—	26,195,796,158	- 842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00,000	799,872	799,872	—	799,872	- 128	0.02
社會保險業務	159,070,000	51,513,904	50,913,904	600,000	51,513,904	- 107,556,096	67.62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46,620,646,000	46,570,760,399	46,570,760,399	—	46,570,760,399	- 49,885,601	0.11
林務局	**6,817,826,000**	**6,766,687,550**	**6,505,932,162**	**259,288,652**	**6,765,220,814**	**- 52,605,186**	**0.77**
林業試驗研究	41,020,000	38,859,564	33,859,973	4,999,591	38,859,564	- 2,160,436	5.27
一般行政	2,394,174,000	2,392,295,097	2,387,283,159	5,011,938	2,392,295,097	- 1,878,903	0.08
林業管理	88,015,000	85,598,778	84,166,389	1,340,099	85,506,488	- 2,508,512	2.85
林業發展	4,294,617,000	4,249,934,111	4,000,622,641	247,937,024	4,248,559,665	- 46,057,335	1.07
水土保持局	**5,529,231,000**	**5,504,547,094**	**3,964,635,754**	**1,539,911,340**	**5,504,547,094**	**- 24,683,906**	**0.45**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36,311,000	36,041,911	36,041,911	—	36,041,911	- 269,089	0.74
一般行政	593,033,000	592,364,482	590,106,482	2,258,000	592,364,482	- 668,518	0.11
水土保持發展	4,899,887,000	4,876,140,701	3,338,487,361	1,537,653,340	4,876,140,701	- 23,746,299	0.48
農業試驗所	**1,156,965,000**	**1,149,784,125**	**1,142,442,825**	**7,341,300**	**1,149,784,125**	**- 7,180,875**	**0.62**
農業試驗研究	601,081,000	594,996,347	587,655,047	7,341,300	594,996,347	- 6,084,653	1.01
一般行政	498,468,000	497,634,634	497,634,634	—	497,634,634	- 833,366	0.17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農業數位化發展	55,003,000	54,740,144	54,740,144	—	54,740,144	- 262,856	0.48
一般建築及設備	2,413,000	2,413,000	2,413,000	—	2,413,000	—	—
林業試驗所	**696,568,000**	**689,035,828**	**671,792,461**	**17,243,367**	**689,035,828**	**- 7,532,172**	**1.08**
林業科技試驗研究	129,335,000	128,113,924	128,113,924	—	128,113,924	- 1,221,076	0.94
一般行政	299,037,000	297,705,415	297,705,415	—	297,705,415	- 1,331,585	0.45
林業管理	54,826,000	52,172,610	45,177,581	6,995,029	52,172,610	- 2,653,390	4.84
林業發展	213,370,000	211,043,879	200,795,541	10,248,338	211,043,879	- 2,326,121	1.09
水產試驗所	**577,942,000**	**574,414,426**	**521,674,426**	**52,740,000**	**574,414,426**	**- 3,527,574**	**0.61**
水產試驗研究	193,832,000	192,759,303	192,759,303	—	192,759,303	- 1,072,697	0.55
一般行政	311,407,000	311,052,745	311,052,745	—	311,052,745	- 354,255	0.11
農業試驗發展	17,143,000	15,310,195	15,310,195	—	15,310,195	- 1,832,805	10.69
一般建築及設備	55,560,000	55,292,183	2,552,183	52,740,000	55,292,183	- 267,817	0.48
畜產試驗所	**720,276,000**	**717,000,077**	**715,055,715**	**1,944,362**	**717,000,077**	**- 3,275,923**	**0.45**
畜牧試驗研究	337,183,000	334,502,465	332,558,103	1,944,362	334,502,465	- 2,680,535	0.79
一般行政	383,093,000	382,497,612	382,497,612	—	382,497,612	- 595,388	0.16
家畜衛生試驗所	**372,597,000**	**368,409,014**	**340,453,514**	**27,955,500**	**368,409,014**	**- 4,187,986**	**1.12**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179,348,000	177,870,197	169,280,197	8,590,000	177,870,197	- 1,477,803	0.82
一般行政	176,297,000	174,998,311	155,632,811	19,365,500	174,998,311	- 1,298,689	0.74
農業試驗發展	15,872,000	14,720,506	14,720,506	—	14,720,506	- 1,151,494	7.2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820,000	820,000	—	820,000	- 260,000	24.07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364,253,000**	**363,844,758**	**363,844,758**	**—**	**363,844,758**	**- 408,242**	**0.11**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	174,894,000	174,571,115	174,571,115	—	174,571,115	- 322,885	0.18
一般行政	134,389,000	134,389,000	134,389,000	—	134,389,000	—	—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54,970,000	54,884,643	54,884,643	—	54,884,643	- 85,357	0.16
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298,064,000**	**296,424,478**	**292,724,478**	**3,700,000**	**296,424,478**	**- 1,639,522**	**0.55**
特有生物研究	60,039,000	59,373,400	59,373,400	—	59,373,400	- 665,600	1.11
一般行政	186,906,000	186,846,275	186,846,275	—	186,846,275	- 59,725	0.03
農業試驗發展	51,119,000	50,204,803	46,504,803	3,700,000	50,204,803	- 914,197	1.79
茶業改良場	**234,027,000**	**233,943,866**	**233,943,866**	**—**	**233,943,866**	**- 83,134**	**0.04**
茶業技術研究改良	74,742,000	74,662,974	74,662,974	—	74,662,974	- 79,026	0.11
一般行政	136,653,000	136,651,265	136,651,265	—	136,651,265	- 1,735	0.00
農業試驗發展	22,632,000	22,629,627	22,629,627	—	22,629,627	- 2,373	0.01
種苗改良繁殖場	**188,784,000**	**188,403,795**	**188,403,795**	**—**	**188,403,795**	**- 380,205**	**0.20**
種苗研究與改良	84,701,000	84,541,335	84,541,335	—	84,541,335	- 159,665	0.19
一般行政	103,448,000	103,227,460	103,227,460	—	103,227,460	- 220,540	0.21
一般建築及設備	635,000	635,000	635,000	—	635,000	—	—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235,338,000**	**235,183,426**	**235,183,426**	**—**	**235,183,426**	**- 154,574**	**0.07**
農作物改良	88,308,000	88,308,000	88,308,000	—	88,308,000	—	—
一般行政	137,838,000	137,838,000	137,838,000	—	137,838,000	—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農業試驗發展	9,125,000	8,971,000	8,971,000	－	8,971,000	- 154,000	1.69
一般建築及設備	67,000	66,426	66,426	－	66,426	- 574	0.86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55,190,000**	**155,051,718**	**155,051,718**	**－**	**155,051,718**	**- 138,282**	**0.09**
農作物改良	48,553,000	48,552,460	48,552,460	－	48,552,460	- 540	0.00
一般行政	92,750,000	92,749,258	92,749,258	－	92,749,258	- 742	0.00
農業試驗發展	13,887,000	13,750,000	13,750,000	－	13,750,000	- 137,000	0.99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245,645,000**	**245,097,054**	**241,951,716**	**3,145,338**	**245,097,054**	**- 547,946**	**0.22**
農作物改良	108,834,000	108,834,000	106,188,662	2,645,338	108,834,000	－	－
一般行政	126,496,000	126,488,104	125,988,104	500,000	126,488,104	- 7,896	0.01
農業試驗發展	10,315,000	9,774,950	9,774,950	－	9,774,950	- 540,050	5.24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257,628,000**	**257,301,033**	**254,543,970**	**2,757,063**	**257,301,033**	**- 326,967**	**0.13**
農作物改良	101,934,000	101,920,306	99,163,243	2,757,063	101,920,306	- 13,694	0.01
一般行政	143,561,000	143,559,769	143,559,769	－	143,559,769	- 1,231	0.00
農業試驗發展	11,833,000	11,520,958	11,520,958	－	11,520,958	- 312,042	2.64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0,000	300,000	300,000	－	300,000	－	－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222,133,000**	**219,834,721**	**217,317,017**	**2,517,704**	**219,834,721**	**- 2,298,279**	**1.03**
農作物改良	94,106,000	92,236,467	90,428,985	1,807,482	92,236,467	- 1,869,533	1.99
一般行政	116,843,000	116,758,987	116,048,765	710,222	116,758,987	- 84,013	0.07
農業試驗發展	11,184,000	10,839,267	10,839,267	－	10,839,267	- 344,733	3.08
花蓮區農業改良場	**234,259,000**	**233,910,863**	**232,350,128**	**1,560,735**	**233,910,863**	**- 348,137**	**0.15**
農作物改良	82,411,000	82,111,723	81,265,388	846,335	82,111,723	- 299,277	0.36
一般行政	90,213,000	90,198,952	89,803,552	395,400	90,198,952	- 14,048	0.02
農業試驗發展	61,635,000	61,600,188	61,281,188	319,000	61,600,188	- 34,812	0.06
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157,711,000**	**157,482,010**	**153,863,010**	**3,619,000**	**157,482,010**	**- 228,990**	**0.15**
農作物改良	52,960,000	52,960,000	52,960,000	－	52,960,000	－	－
一般行政	89,263,000	89,066,010	85,746,010	3,320,000	89,066,010	- 196,990	0.22
農業試驗發展	14,853,000	14,821,000	14,522,000	299,000	14,821,000	- 32,000	0.22
一般建築及設備	635,000	635,000	635,000	－	635,000	－	－
漁業署及所屬	**4,568,133,000**	**4,476,725,289**	**4,093,727,596**	**382,374,725**	**4,476,102,321**	**- 92,030,679**	**2.01**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104,281,000	99,796,336	99,796,336	－	99,796,336	- 4,484,664	4.30
一般行政	344,132,000	343,000,846	343,000,846	－	343,000,846	- 1,131,154	0.33
漁業管理	2,467,790,000	2,440,973,204	2,433,976,276	6,515,760	2,440,492,036	- 27,297,964	1.11
漁業發展	1,651,930,000	1,592,954,903	1,216,954,138	375,858,965	1,592,813,103	- 59,116,897	3.58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1,956,728,000**	**1,940,803,268**	**1,934,314,864**	**4,993,400**	**1,939,308,264**	**- 17,419,736**	**0.89**
動植物防檢疫技術研發	288,482,000	285,405,588	280,483,588	4,922,000	285,405,588	- 3,076,412	1.07
一般行政	696,208,000	692,308,778	692,308,778	－	692,308,778	- 3,899,222	0.56
動植物防檢疫管理	970,703,000	961,754,244	960,187,840	71,400	960,259,240	- 10,443,760	1.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35,000	1,334,658	1,334,658	－	1,334,658	- 342	0.03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農業金融局	**159,817,000**	**158,443,700**	**158,443,700**	**－**	**158,443,700**	**－1,373,300**	**0.86**
農業金融研發	408,000	406,000	406,000	－	406,000	－2,000	0.49
一般行政	102,989,000	101,978,843	101,978,843	－	101,978,843	－1,010,157	0.98
農業金融業務	49,148,000	49,095,165	49,095,165	－	49,095,165	－52,835	0.11
一般建築及設備	7,272,000	6,963,692	6,963,692	－	6,963,692	－308,308	4.24
農糧署及所屬	**2,506,852,000**	**2,457,677,396**	**2,411,536,132**	**46,141,264**	**2,457,677,396**	**－49,174,604**	**1.96**
農糧科技研發	209,941,000	207,455,136	201,454,136	6,001,000	207,455,136	－2,485,864	1.18
一般行政	742,161,000	742,115,395	742,115,395	－	742,115,395	－45,605	0.01
農糧管理	1,550,872,000	1,504,261,281	1,464,121,017	40,140,264	1,504,261,281	－46,610,719	3.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3,878,000	3,845,584	3,845,584	－	3,845,584	－32,416	0.84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農業委員會主管	**5,191,927,763**	**145,484,343**	**4,590,134,050**	**456,309,370**	**8.79**
	農業委員會	**1,497,160,452**	**35,401,398**	**1,407,943,159**	**53,815,895**	**3.59**
104	農業發展	6,000,157	787,325	5,212,832	－	－
105	**小計**	**32,997,502**	**1,175,768**	**16,506,320**	**15,315,414**	**46.41**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985,000	300,917	684,083	－	－
	農業管理	6,301,875	－	6,301,875	－	－
	農業發展	25,710,627	874,851	9,520,362	15,315,414	59.57
106	**小計**	**121,900,336**	**2,500**	**114,154,849**	**7,742,987**	**6.35**
	農業管理	1,776,000	－	1,776,000	－	－
	農業發展	120,124,336	2,500	112,378,849	7,742,987	6.45
107	**小計**	**1,336,262,457**	**33,435,805**	**1,272,069,158**	**30,757,494**	**2.3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45,679,602	107,602	45,572,000	－	－
	一般行政	5,600,106	987	5,551,269	47,850	0.85
	農業管理	34,551,627	2,040,752	28,940,875	3,570,000	10.33
	農業發展	1,248,058,822	31,286,464	1,189,632,714	27,139,644	2.17
	社會保險業務	2,372,300	－	2,372,300	－	－
	林務局	**404,519,106**	**13,546,157**	**374,154,440**	**16,818,509**	**4.16**
104	林業發展	2,590,600	130,200	2,460,400	－	－
105	林業發展	1,340,000	490,000	850,000	－	－
106	林業發展	4,315,200	536,250	3,778,950	－	－
107	**小計**	**396,273,306**	**12,389,707**	**367,065,090**	**16,818,509**	**4.24**
	林業試驗研究	11,424,809	－	5,726,300	5,698,509	49.88
	一般行政	43,805,289	649,102	34,606,187	8,550,000	19.52
	林業管理	2,968,721	－	2,968,721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7	林業發展	338,074,487	11,740,605	323,763,882	2,570,000	0.76
	水土保持局	**1,798,022,840**	**83,757,713**	**1,663,756,878**	**50,508,249**	**2.81**
106	水土保持發展	32,125,149	16,000,169	16,124,980	－	－
107	**小計**	**1,765,897,691**	**67,757,544**	**1,647,631,898**	**50,508,249**	**2.86**
	一般行政	163,499,040	182,506	117,219,190	46,097,344	28.19
	水土保持發展	1,602,398,651	67,575,038	1,530,412,708	4,410,905	0.28
	農業試驗所	**1,919,300**	**1,143,068**	**776,232**	**－**	**－**
106	一般行政	1,919,300	1,143,068	776,232	－	－
	水產試驗所	**53,873,000**	**－**	**8,980,000**	**44,893,000**	**83.33**
107	**小計**	**53,873,000**	**－**	**8,980,000**	**44,893,000**	**83.33**
	水產試驗研究	592,000	－	－	592,000	1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53,281,000	－	8,980,000	44,301,000	83.15
	畜產試驗所	**1,590,000**	**－**	**1,590,000**	**－**	**－**
107	畜牧試驗研究	1,590,000	－	1,590,000	－	－
	家畜衛生試驗所	**27,348,949**	**582,655**	**26,672,794**	**93,500**	**0.34**
1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197,000	197,000	－	－	－
106	**小計**	**18,039,065**	**198,195**	**17,747,370**	**93,500**	**0.52**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3,635,153	－	3,635,153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403,912	198,195	14,112,217	93,500	0.65
107	**小計**	**9,112,884**	**187,460**	**8,925,424**	**－**	**－**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950,000	－	950,000	－	－
	一般行政	8,162,884	187,460	7,975,424	－	－
	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6,757,900**	**－**	**2,485,000**	**4,272,900**	**63.23**
105	一般行政	472,900	－	－	472,900	100.00
1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3,800,000	－	－	3,800,000	100.00
107	一般行政	2,485,000	－	2,485,000	－	－
	茶業改良場	**1,072,291**	**－**	**1,072,291**	**－**	**－**
107	一般行政	1,072,291	－	1,072,291	－	－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2,786,867**	**1,044**	**2,785,823**	**－**	**－**
107	一般行政	2,786,867	1,044	2,785,823	－	－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639,000**	**－**	**639,000**	**－**	**－**
107	農作物改良	639,000	－	639,000	－	－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313,425**	**1,680**	**311,745**	**－**	**－**
107	一般行政	313,425	1,680	311,745	－	－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1,602,193**	**233**	**1,601,960**	**－**	**－**
107	農作物改良	1,602,193	233	1,601,960	－	－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1,975,639**	**93,000**	**1,882,639**	**－**	**－**
107	**小計**	1,975,639	93,000	1,882,639	－	－
	農作物改良	1,735,213	93,000	1,642,213	－	－
	一般行政	240,426	－	240,426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花蓮區農業改良場	**5,650,880**	**－**	**5,650,880**	**－**	**－**
107	**小計**	**5,650,880**	**－**	**5,650,880**	**－**	**－**
	農作物改良	1,620,110	－	1,620,110	－	－
	一般行政	4,030,770	－	4,030,770	－	－
	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1,032,240**	**－**	**1,032,240**	**－**	**－**
107	農作物改良	1,032,240	－	1,032,240	－	－
	漁業署及所屬	**481,062,328**	**10,723,191**	**416,425,570**	**53,913,567**	**11.21**
105	漁業發展	35,304,333	3,332,218	11,779,771	20,192,344	57.20
106	漁業發展	42,923,510	1,965,710	25,960,551	14,997,249	34.94
107	**小計**	**402,834,485**	**5,425,263**	**378,685,248**	**18,723,974**	**4.65**
	漁業管理	22,907,090	179,195	22,727,895	－	－
	漁業發展	379,927,395	5,246,068	355,957,353	18,723,974	4.93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13,269,321**	**－**	**13,269,321**	**－**	**－**
107	**小計**	**13,269,321**	**－**	**13,269,321**	**－**	**－**
	動植物防檢疫技術研發	5,966,686	－	5,966,686	－	－
	動植物防檢疫管理	7,302,635	－	7,302,635	－	－
	農糧署及所屬	**891,332,032**	**234,204**	**659,104,078**	**231,993,750**	**26.03**
105	農糧管理	42,478	－	－	42,478	100.00
106	農糧管理	171,278,600	－	89,703,583	81,575,017	47.63
107	**小計**	**720,010,954**	**234,204**	**569,400,495**	**150,376,255**	**20.89**
	農糧科技研發	11,637,583	234,204	11,403,379	－	－
	農糧管理	708,373,371	－	557,997,116	150,376,255	21.23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 108 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農業委員會主管	**－**	**－**	**50,073,997**	**－**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	**－**	**50,073,997**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50,073,997	－	增列已送達尚未收繳之違反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等應收罰鍰。

2. 108 年度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農業委員會主管	**－**	**4,964,278**	**－**	**－**	
農業委員會	**－**	**1,379,570**	**－**	**－**	

2. 108 年度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	47,649	－	－	補（捐）助經費賸餘款。
農業管理	－	1,158,940	－	－	補助及委辦經費賸餘款。
農業發展	－	172,981	－	－	補助經費賸餘款。
林務局	**－**	**1,466,736**	**－**	**－**	
林業管理	－	92,290	－	－	補助經費賸餘款。
林業發展	－	1,374,446	－	－	補（捐）助、委辦經費賸餘款。
漁業署及所屬	**－**	**622,968**	**－**	**－**	
漁業管理	－	481,168	－	－	補助及委辦經費賸餘款。
漁業發展	－	141,800	－	－	補助及委辦經費賸餘款。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	**1,495,004**	**－**	**－**	
動植物防檢疫管理	－	1,495,004	－	－	補助經費賸餘款。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漁業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503,000	23,282,874	43.52	違反漁業法罰鍰，尚待繼續收取。
其他收入	22,369,000	5,148,601	23.02	違反漁業動力用油優惠油價標準應收漁業用油補貼款項，尚待繼續收取。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264,000	83,444,853	275.72	違反畜牧法、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及植物防疫檢疫法等罰鍰，尚待繼續收取。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農業委員會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00,000	7,494,661	3,494,661	87.37	廠商違約逾期賠償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6,694,000	9,943,030	3,249,030	48.54	出售廢舊物資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45,424,000	80,532,968	35,108,968	77.29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結餘款較預計增加。
林務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491,000	44,532,549	12,041,549	37.06	林地遭占用及林木損害等賠償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161,521,000	194,626,663	33,105,663	20.50	林地及礦業用地等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58,735,000	95,255,509	36,520,509	62.18	出售贓木、漂流木及枯倒木收入較預計增加。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水土保持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500,000	26,518,725	6,018,725	29.36	工程逾期違約之賠償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3,025,000	4,304,104	1,279,104	42.28	審查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農業試驗所					
財產收入	549,000	1,835,465	1,286,465	234.33	出售廢舊物資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6,021,000	8,379,555	2,358,555	39.17	孳生物處分收入較預計增加。
水產試驗所					
規費收入	2,650,000	384,400	－2,265,600	85.49	審查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13,587,000	16,553,630	2,966,630	21.83	收回以前年度技工勞保補償金較預計增加。
畜產試驗所					
其他收入	4,843,000	6,028,602	1,185,602	24.48	太陽光電回饋金較預計增加。
家畜衛生試驗所					
其他收入	18,333,000	22,792,869	4,459,869	24.33	動物用疫苗銷售及動物疫病檢測收入較預計增加。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其他收入	1,200,000	4,056,012	2,856,012	238.00	袋地通行償金較預計增加。
茶業改良場					
規費收入	6,900,000	4,143,100	－2,756,900	39.96	農藥等檢驗收入較預計減少。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其他收入	3,945,000	5,184,572	1,239,572	31.42	銷售試驗研究農產品孳生物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其他收入	3,793,000	5,436,695	1,643,695	43.33	增加技轉廠商委託繁殖臺南 29 號玉米種子收入較預計增加。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264,000	200,990,645	170,726,645	564.12	違反畜牧法、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及植物防疫檢疫法等罰鍰收入較預計增加。
農業金融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0	1,860,000	1,360,000	272.00	違反農業金融法罰鍰收入較預計增加。
農糧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06,000	1,950,786	－1,155,214	37.19	違反糧食管理法罰鍰收入較預計減少。
規費收入	5,714,000	7,049,700	1,335,700	23.38	植物品種權年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4,302,000	3,045,578	－1,256,422	29.21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10,105,000	6,021,184	－4,083,816	40.41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結餘款較預計減少。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林務局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871,692	338,322	38.81	103 及 104 年度均係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核定註銷應收林地遭占用不當得利賠償收入。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874,074	536,489	61.38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4	其他收入	171,976	87,399	50.82	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核定註銷應收林地遭占用之訴訟費收入。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5,676	353,981	33.53	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核定註銷應收林木損害賠償收入。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57,107	297,117	25.68	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核定註銷應收追繳廠商押標金賠償收入。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農業委員會				
100	其他收入	117,000	69,000	58.97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溢發款項，尚待繼續收回。
	林務局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22,354	2,922,354	100.00	99 至 101 年度及 103 至 107 年度均係向占用林地者追償不當得利，尚待繼續收取。
	其他收入	1,264,806	1,264,806	100.00	99 至 104 年度及 106 至 107 年度均係向占用林地者追償不當得利之訴訟費，尚待繼續收取。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6,981	206,981	100.00	
	財產收入	26,814	17,206	64.17	100、105 及 107 年度均係逾期林地租金，尚待繼續收取。
	其他收入	383,695	383,695	100.00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02,871	3,099,483	99.89	
	財產收入	26,658	26,658	100.00	101、103、104 及 106 年度均係向占用林地者追償不當得利之利息，尚待繼續收取。
	其他收入	260,441	220,229	84.56	
102	其他收入	68,385	68,385	100.00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871,692	533,370	61.19	
	財產收入	2,624	2,624	100.00	
	其他收入	1,223,757	1,184,404	96.78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874,074	285,384	32.65	
	財產收入	10,287	8,881	86.33	
	其他收入	171,976	58,070	33.77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14,844	1,041,988	93.46	
	財產收入	658,178	235,326	35.75	
	其他收入	5,498,864	5,230,846	95.13	應收回廠商押標金，尚待繼續收取。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55,676	665,086	63.00	
	財產收入	31,646	28,539	90.18	
	其他收入	339,162	294,342	86.79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57,107	721,535	62.36	
	財產收入	41,802	34,039	81.43	
	其他收入	373,576	315,288	84.40	
	漁業署及所屬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2,596	300,000	90.20	103 至 107 年度均係違反漁業法案件罰鍰，尚待繼續收取。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3	其他收入	5,224,437	5,044,437	96.55	103、106至107年度均係違反漁業動力用油優惠油價標準應收漁業用油補貼款項，尚待繼續收取。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813,274	813,274	100.0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50,000	473,478	72.84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17,336	3,560,771	90.90	
	其他收入	1,363,600	1,183,600	86.8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43,967,701	23,421,570	53.27	
	規費收入	3,485,868	2,166,124	62.14	應收漁港場地設施使用費，尚待繼續收取。
	財產收入	210,846	126,364	59.93	應收土地使用補償金，尚待繼續收取。
	其他收入	19,099,805	18,238,076	95.49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731,587	22,731,587	100.00	辦理動植物檢疫中心興建工程廠商賠償收入，尚待繼續收取。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77,403	1,715,940	72.18	104至107年度均係違反畜牧法案件罰鍰，尚待繼續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37,835	2,834,241	77.91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70,500	5,308,036	87.44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661,268	6,290,830	59.01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農業委員會				
農業管理	3,527,158,000	110,816,243	3.14	補助及委辦工程採購案件，受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農業發展	24,144,116,000	932,086,957	3.86	補助相關農田水利會辦理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受規劃及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林務局				
林業發展	4,294,617,000	247,937,024	5.77	治山防災工程，因天災等自然環境影響，或受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水土保持局				
水土保持發展	4,899,887,000	1,537,653,340	31.38	治山防災工程，因工期展延，或受用地取得影響，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水產試驗所				
一般建築及設備	55,560,000	52,740,000	94.92	水試一號試驗船延壽計畫，尚在辦理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漁業署及所屬				
漁業發展	1,651,930,000	375,858,965	22.75	漁港機能維護計畫，因工期展延，或受發包作業時程影響，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農糧署及所屬				
農糧管理	1,550,872,000	40,140,264	2.59	補助臺東縣政府辦理有機農業輔導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農業委員會				
農業管理	3,527,158,000	64,060,793	1.82	補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農業發展	24,144,116,000	101,044,311	0.42	補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社會保險業務	159,070,000	107,556,096	67.62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給付準備金動支結餘。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46,620,646,000	49,885,601	0.11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林務局				
林業發展	4,294,617,000	46,057,335	1.07	補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家畜衛生試驗所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260,000	24.07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漁業署及所屬				
漁業發展	1,651,930,000	59,116,897	3.58	補（捐）助計畫經費結餘。
農糧署及所屬				
農糧管理	1,550,872,000	46,610,719	3.01	補(捐)助、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農業委員會				
105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985,000	300,917	30.55	補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107	農業發展	1,248,058,822	31,286,464	2.51	補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林務局				
105	林業發展	1,340,000	490,000	36.57	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水土保持局				
106	水土保持發展	32,125,149	16,000,169	49.81	營繕工程結餘款。
107	水土保持發展	1,602,398,651	67,575,038	4.22	營繕工程結餘款。
	農業試驗所				
106	一般行政	1,919,300	1,143,068	59.56	營繕工程結餘款。
	家畜衛生試驗所				
1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197,000	197,000	100.00	人畜共通傳染病檢驗實驗室改建工程，已逾 4 年，不予保留。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農業委員會				
105	農業發展	25,710,627	15,315,414	59.57	補助臺灣彰化農田水利會辦理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林務局				
107	林業試驗研究	11,424,809	5,698,509	49.88	社區生態雲（綠色消費網）服務功能擴充暨發展生態資源資料服務產品案，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水土保持局				
107	一般行政	163,499,040	46,097,344	28.19	水土保持局第二辦公室與原人事行政總處辦公廳整修工程，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水產試驗所				
107	水產試驗研究	592,000	592,000	100.00	水試一號試驗船延壽計畫後續驗收作業經費，須保留繼續執行。
	一般建築及設備	53,281,000	44,301,000	83.15	水試一號試驗船延壽計畫，尚在辦理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105	一般行政	472,900	472,900	100.00	黑熊園養試驗籠舍申請使用執照委託技術服務案，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1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3,800,000	3,800,000	100.00	野生動植物復育及急救園區基地內遺址搶救挖掘與監看計畫，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漁業署及所屬				
105	漁業發展	35,304,333	20,192,344	57.20	彰化漁港開發案（可開港營運）計畫，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106	漁業發展	42,923,510	14,997,249	34.94	東港生鮮魚市場環境衛生改善計畫，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農糧署及所屬				
105	農糧管理	42,478	42,478	100.00	補助花蓮縣政府辦理果菜批發市場跨域結合發展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106	農糧管理	171,278,600	81,575,017	47.63	補助臺南市政府辦理新化果菜市場遷建工程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107	農糧管理	708,373,371	150,376,255	21.23	補助臺南市政府辦理新化果菜市場遷建工程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衛生福利部主管	**2,464,643,000**	**2,607,936,352**	**2,597,979,763**	**7,200,685**	**2,605,180,448**	**140,537,448**	**5.70**
衛生福利部	**230,047,000**	**289,720,526**	**289,442,999**	**277,527**	**289,720,526**	**59,673,526**	**25.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50,000	3,066,320	3,036,320	30,000	3,066,320	- 1,583,680	34.06
規費收入	167,832,000	204,372,737	204,372,737	—	204,372,737	36,540,737	21.77
財產收入	3,696,000	6,696,420	6,696,420	—	6,696,420	3,000,420	81.18
其他收入	53,869,000	75,585,049	75,337,522	247,527	75,585,049	21,716,049	40.31
疾病管制署	**111,209,000**	**137,120,425**	**137,120,425**	**—**	**137,120,425**	**25,911,425**	**23.3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000	454,369	454,369	—	454,369	- 145,631	24.27
規費收入	109,134,000	134,163,956	134,163,956	—	134,163,956	25,029,956	22.94
財產收入	626,000	811,922	811,922	—	811,922	185,922	29.70
其他收入	849,000	1,690,178	1,690,178	—	1,690,178	841,178	99.08
食品藥物管理署	**1,525,408,000**	**1,512,570,666**	**1,512,496,266**	**74,400**	**1,512,570,666**	**- 12,837,334**	**0.8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72,000	2,642,696	3,353,488	74,400	3,427,888	955,888	38.67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規費收入	1,402,274,000	1,387,973,179	1,387,973,179	—	1,387,973,179	- 14,300,821	1.02
財產收入	500,000	577,662	577,662	—	577,662	77,662	15.5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	120,000,000	—	—
其他收入	162,000	1,377,129	591,937	—	591,937	429,937	265.39
中央健康保險署	**492,742,000**	**487,522,149**	**478,217,487**	**6,548,758**	**484,766,245**	**- 7,975,755**	**1.6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1,696,000	74,729,905	65,435,843	6,538,158	71,974,001	278,001	0.39
規費收入	218,414,000	208,430,454	208,419,854	10,600	208,430,454	- 9,983,546	4.57
財產收入	193,402,000	193,944,399	193,944,399	—	193,944,399	542,399	0.28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8,594,000	8,594,000	8,594,000	—	8,594,000	—	—
其他收入	636,000	1,823,391	1,823,391	—	1,823,391	1,187,391	186.70
國民健康署	**490,000**	**2,731,266**	**2,431,266**	**300,000**	**2,731,266**	**2,241,266**	**457.4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6,000	2,155,576	1,855,576	300,000	2,155,576	1,909,576	776.25
規費收入	—	5,000	5,000	—	5,000	5,000	—
財產收入	161,000	263,788	263,788	—	263,788	102,788	63.84
其他收入	83,000	306,902	306,902	—	306,902	223,902	269.76
社會及家庭署	**104,445,000**	**177,921,199**	**177,921,199**	**—**	**177,921,199**	**73,476,199**	**70.35**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119,950	1,119,950	—	1,119,950	1,119,950	—
財產收入	130,000	173,390	173,390	—	173,390	43,390	33.38
捐獻及贈與收入	—	3,695,409	3,695,409	—	3,695,409	3,695,409	—
其他收入	104,315,000	172,932,450	172,932,450	—	172,932,450	68,617,450	65.78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302,000**	**350,121**	**350,121**	**—**	**350,121**	**48,121**	**15.93**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	145	145	—	145	- 4,855	97.10
財產收入	—	26,495	26,495	—	26,495	26,495	—
其他收入	297,000	323,481	323,481	—	323,481	26,481	8.92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衛生福利部主管	**196,776,754**	**15,190,459**	**11,515,897**	**170,070,398**	**86.43**
	衛生福利部	**180,393,127**	**13,114,869**	**8,737,598**	**158,540,660**	**87.89**
95	其他收入	161,002,078	—	7,054,765	153,947,313	95.62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114,869	13,114,869	—	—	—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2,200	—	122,200	—	—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27,400	—	85,800	1,341,600	93.99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64,609	—	60,000	604,609	90.97
107	其他收入	4,061,971	—	1,414,833	2,647,138	65.17
	食品藥物管理署	**1,189,206**	**4,000**	**518,195**	**667,011**	**56.09**
106	**小計**	**840,906**	**—**	**335,148**	**505,758**	**60.14**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6,000	－	72,000	84,000	53.85	
	其他收入	684,906	－	263,148	421,758	61.58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8,300	4,000	183,047	161,253	46.30	
	中央健康保險署	**14,379,673**	**1,771,590**	**2,254,337**	**10,353,746**	**72.00**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50,406	－	10,000	7,640,406	99.87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64,032	－	659,649	604,383	47.81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81,430	－	285,953	1,795,477	86.26	
107	**小計**	**3,383,805**	**1,771,590**	**1,298,735**	**313,480**	**9.2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69,205	1,771,590	1,284,135	313,480	9.30	
	規費收入	14,600	－	14,600	－	－	
	國民健康署	**814,748**	**300,000**	**5,767**	**508,981**	**62.47**	
101	其他收入	1,540	－	1,540	－	－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	－	100,000	10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00,000	－	－	－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9,758	100,000	－	89,758	47.30	
106	**小計**	**100,690**	**－**	**230**	**100,460**	**99.7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	－	100,000	100.00	
	其他收入	690	－	230	460	66.67	
107	**小計**	**322,760**	**100,000**	**3,997**	**218,763**	**67.7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0	100,000	1,697	198,303	66.10	
	其他收入	22,760	－	2,300	20,460	89.89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衛生福利部主管	**221,523,826,000**	**220,756,949,105**	**220,004,632,125**	**570,205,098**	**220,574,837,223**	**－948,988,777**	**0.43**
衛生福利部	**182,845,177,000**	**182,529,855,627**	**182,130,777,761**	**399,077,866**	**182,529,855,627**	**－315,321,373**	**0.17**
公費生培育	211,602,000	176,070,034	171,245,834	4,824,200	176,070,034	－35,531,966	16.79
科技業務	3,309,524,000	3,259,686,718	3,132,922,573	126,764,145	3,259,686,718	－49,837,282	1.51
社會保險業務	169,255,063,000	169,253,969,499	169,252,470,499	1,499,000	169,253,969,499	－1,093,501	0.00
社會救助業務	1,233,753,000	1,209,295,832	1,207,803,832	1,492,000	1,209,295,832	－24,457,168	1.98
社工及社區發展業務	150,039,000	138,400,174	134,820,174	3,580,000	138,400,174	－11,638,826	7.76
保護服務業務	388,448,000	359,968,394	344,045,290	15,923,104	359,968,394	－28,479,606	7.33
一般行政	940,489,000	890,364,006	881,673,187	8,690,819	890,364,006	－50,124,994	5.33
醫政業務	572,645,000	548,142,287	455,667,897	92,474,390	548,142,287	－24,502,713	4.28
心理及口腔健康業務	2,025,039,000	2,004,177,945	1,947,670,689	56,507,256	2,004,177,945	－20,861,055	1.03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護理及健康照護業務	368,978,000	339,210,353	329,318,822	9,891,531	339,210,353	- 29,767,647	8.07
中醫藥業務	67,576,000	64,992,074	63,201,074	1,791,000	64,992,074	- 2,583,926	3.82
綜合規劃業務	80,557,000	73,085,810	64,597,537	8,488,273	73,085,810	- 7,471,190	9.27
國際衛生業務	142,534,000	125,171,533	114,590,983	10,580,550	125,171,533	- 17,362,467	12.18
衛生福利資訊業務	83,586,000	80,618,897	79,867,414	751,483	80,618,897	- 2,967,103	3.55
醫院營運業務	3,728,472,000	3,720,043,890	3,696,394,956	23,648,934	3,720,043,890	- 8,428,110	0.23
非營業特種基金	253,689,000	253,689,000	253,689,000	—	253,689,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33,183,000	32,969,181	798,000	32,171,181	32,969,181	- 213,819	0.64
疾病管制署	**5,598,279,000**	**5,535,627,120**	**5,472,667,555**	**62,959,565**	**5,535,627,120**	**- 62,651,880**	**1.12**
科技業務	314,430,000	312,043,448	309,055,448	2,988,000	312,043,448	- 2,386,552	0.76
一般行政	1,031,018,000	975,541,095	975,541,095	—	975,541,095	- 55,476,905	5.38
防疫業務	4,252,781,000	4,248,042,577	4,188,071,012	59,971,565	4,248,042,577	- 4,738,423	0.11
第一預備金	50,000	—	—	—	—	- 50,000	—
食品藥物管理署	**2,778,334,000**	**2,743,665,875**	**2,725,437,913**	**15,735,462**	**2,741,173,375**	**- 37,160,625**	**1.34**
科技業務	563,333,000	552,596,766	540,430,697	9,673,569	550,104,266	- 13,228,734	2.35
一般行政	767,242,000	764,070,798	764,070,798	—	764,070,798	- 3,171,202	0.41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1,447,731,000	1,426,998,311	1,420,936,418	6,061,893	1,426,998,311	- 20,732,689	1.43
第一預備金	28,000	—	—	—	—	- 28,000	—
中央健康保險署	**5,503,041,000**	**5,460,984,258**	**5,417,539,140**	**43,445,118**	**5,460,984,258**	**- 42,056,742**	**0.76**
科技業務	203,887,000	195,675,675	190,392,275	5,283,400	195,675,675	- 8,211,325	4.03
一般行政	2,997,533,000	2,995,261,788	2,994,880,288	381,500	2,995,261,788	- 2,271,212	0.08
健保業務	2,273,489,000	2,260,358,180	2,228,556,462	31,801,718	2,260,358,180	- 13,130,820	0.58
一般建築及設備	28,122,000	9,688,615	3,710,115	5,978,500	9,688,615	- 18,433,385	65.55
第一預備金	10,000	—	—	—	—	- 10,000	—
國民健康署	**2,004,306,000**	**1,964,744,997**	**1,933,813,236**	**30,931,761**	**1,964,744,997**	**- 39,561,003**	**1.97**
科技業務	160,257,000	149,532,879	127,204,972	22,327,907	149,532,879	- 10,724,121	6.69
一般行政	323,156,000	294,927,692	294,927,692	—	294,927,692	- 28,228,308	8.74
國民健康業務	1,520,883,000	1,520,284,426	1,511,680,572	8,603,854	1,520,284,426	- 598,574	0.04
第一預備金	10,000	—	—	—	—	- 10,000	—
社會及家庭署	**22,636,425,000**	**22,369,656,891**	**22,172,900,183**	**17,137,326**	**22,190,037,509**	**- 446,387,491**	**1.97**
科技業務	19,612,000	18,626,186	12,918,060	5,708,126	18,626,186	- 985,814	5.03
社會保險業務	4,899,794,000	4,899,786,510	4,899,786,510	—	4,899,786,510	- 7,490	0.00
一般行政	151,410,000	141,756,278	141,477,278	279,000	141,756,278	- 9,653,722	6.38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17,413,484,000	17,157,487,917	16,966,718,335	11,150,200	16,977,868,535	- 435,615,465	2.50
非營業特種基金	152,000,000	152,000,000	152,000,000	—	152,000,000	—	—
第一預備金	125,000	—	—	—	—	- 125,000	—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158,264,000**	**152,414,337**	**151,496,337**	**918,000**	**152,414,337**	**- 5,849,663**	**3.70**
科技業務	16,241,000	16,241,000	16,241,000	—	16,241,000	—	—
一般行政	96,864,000	92,017,993	91,489,993	528,000	92,017,993	- 4,846,007	5.00
研究及實驗	45,153,000	44,155,344	43,765,344	390,000	44,155,344	- 997,656	2.21
第一預備金	6,000	—	—	—	—	- 6,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衛生福利部主管	**1,143,368,182**	**90,473,845**	**975,930,414**	**76,963,923**	**6.73**
	衛生福利部	**837,384,919**	**81,135,947**	**689,674,049**	**66,574,923**	**7.95**
103	科技業務	10,436,036	4,334,811	6,101,225	－	－
105	**小計**	**36,605,000**	**27,375,000**	**9,230,000**	**－**	**－**
	科技業務	36,500,000	27,375,000	9,125,000	－	－
	一般行政	105,000	－	105,000	－	－
106	**小計**	**32,359,692**	**24,070**	**29,731,622**	**2,604,000**	**8.05**
	科技業務	1,800,000	－	1,800,000	－	－
	一般行政	3,393,726	1,242	3,162,484	230,000	6.78
	醫政業務	2,103,000	－	2,103,000	－	－
	護理及健康照護業務	12,015,856	22,828	11,993,028	－	－
	醫院營運業務	13,047,110	－	10,673,110	2,374,000	18.20
107	**小計**	**757,984,191**	**49,402,066**	**644,611,202**	**63,970,923**	**8.44**
	公費生培育	825,000	－	825,000	－	－
	科技業務	159,356,534	1,242,666	153,913,868	4,200,000	2.64
	社會保險業務	3,564,000	－	3,564,000	－	－
	社會救助業務	5,908,698	67,874	5,573,824	267,000	4.52
	社工及社區發展業務	812,500	－	812,500	－	－
	保護服務業務	75,292,509	500,024	74,792,485	－	－
	一般行政	6,595,142	240,463	6,287,353	67,326	1.02
	醫政業務	104,486,723	15,396,119	87,680,604	1,410,000	1.35
	心理及口腔健康業務	290,711,147	31,688,790	241,296,197	17,726,160	6.10
	護理及健康照護業務	51,857,640	215,897	39,569,596	12,072,147	23.28
	中醫藥業務	1,880,000	－	1,880,000	－	－
	綜合規劃業務	7,285,425	－	7,285,425	－	－
	國際衛生業務	7,300,000	－	7,300,000	－	－
	衛生福利資訊業務	4,105,000	－	4,105,000	－	－
	醫院營運業務	33,198,688	1	4,970,397	28,228,290	85.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4,805,185	50,232	4,754,953	－	－
	疾病管制署	**107,846,375**	**32,614**	**106,972,361**	**841,400**	**0.78**
104	防疫業務	488,000	－	488,000	－	－
107	**小計**	**107,358,375**	**32,614**	**106,484,361**	**841,400**	**0.78**
	防疫業務	82,522,875	－	81,681,475	841,400	1.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24,835,500	32,614	24,802,886	－	－
	食品藥物管理署	**10,256,670**	**9,071**	**10,247,599**	**－**	**－**
107	**小計**	**10,256,670**	**9,071**	**10,247,599**	**－**	**－**
	科技業務	999,000	－	999,000	－	－
	一般行政	600,000	－	600,000	－	－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8,657,670	9,071	8,648,599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中央健康保險署	**106,983,849**	**3,753,448**	**102,162,801**	**1,067,600**	**1.00**
104	健保業務	3,481,818	3,481,818	－	－	－
1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21,959,656	－	20,892,056	1,067,600	4.86
1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070,400	－	30,070,400	－	－
107	**小計**	**51,471,975**	**271,630**	**51,200,345**	**－**	**－**
	科技業務	2,822,500	－	2,822,500	－	－
	一般行政	3,381,036	－	3,381,036	－	－
	健保業務	17,946,439	271,630	17,674,809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27,322,000	－	27,322,000	－	－
	國民健康署	**50,267,031**	**3,040,519**	**40,426,512**	**6,800,000**	**13.53**
106	**小計**	**2,844,000**	**1,225,934**	**1,618,066**	**－**	**－**
	科技發展工作	1,644,000	1,225,934	418,066	－	－
	國民健康業務	1,200,000	－	1,200,000	－	－
107	**小計**	**47,423,031**	**1,814,585**	**38,808,446**	**6,800,000**	**14.34**
	科技業務	33,323,554	528,231	32,795,323	－	－
	國民健康業務	14,099,477	1,286,354	6,013,123	6,800,000	48.23
	社會及家庭署	**30,629,338**	**2,502,246**	**26,447,092**	**1,680,000**	**5.48**
107	**小計**	**30,629,338**	**2,502,246**	**26,447,092**	**1,680,000**	**5.48**
	科技業務	4,995,000	－	3,315,000	1,680,000	33.63
	一般行政	7,482	7,482	－	－	－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5,626,856	2,494,764	23,132,092	－	－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 108 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衛生福利部主管	**785,192**	**3,207,970**	**－**	**333,126**	
食品藥物管理署	**785,192**	**785,192**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785,192	－	－	－	增列原列於其他收入之沒入具結放行保證金。
其他收入	－	785,192	－	－	減列誤列之沒入具結放行保證金。
中央健康保險署	**－**	**2,422,778**	**－**	**333,126**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422,778	－	333,126	減列尚未確定之罰鍰收入。

2. 108 年度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衛生福利部主管	－	179,619,382	－	2,492,500	
食品藥物管理署	－	－	－	2,492,500	
科技業務	－	－	－	2,492,5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相關計畫經費。
社會及家庭署	－	179,619,382	－	－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	179,619,382	－	－	補助經費賸餘款。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民健康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6,000	300,000	121.95	違反菸害防制法之罰鍰案件，已移送行政執行署相關分署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衛生福利部					
罰款及賠償收入	4,650,000	3,066,320	－1,583,680	34.06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收入較預計減少。
規費收入	167,832,000	204,372,737	36,540,737	21.77	醫院評鑑審查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3,696,000	6,696,420	3,000,420	81.18	所屬醫院場地出租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53,869,000	75,585,049	21,716,049	40.31	收回以前年度委辦、補（捐）助經費賸餘款較預計增加。
疾病管制署					
規費收入	109,134,000	134,163,956	25,029,956	22.94	抗蛇毒血清製劑調高售價，供應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中央健康保險署					
其他收入	636,000	1,823,391	1,187,391	186.70	收回以前年度離職或退休人員人事費及補助經費賸餘款較預計增加。
國民健康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6,000	2,155,576	1,909,576	776.25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案件及違反菸害防制法之行政罰鍰較預計增加。
社會及家庭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119,950	1,119,950	－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收入。
捐獻及贈與收入	－	3,695,409	3,695,409	－	九二一震災代收捐款結餘及其利息收入繳庫。
其他收入	104,315,000	172,932,450	68,617,450	65.78	收回以前年度補（捐）助經費賸餘款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金額	減免數 %	原因分析
	衛生福利部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114,869	13,114,869	100.00	違反全民健康保險法之罰鍰案件，已取得債權憑證，辦理註銷。
	中央健康保險署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69,205	1,771,590	52.58	違反全民健康保險法之罰鍰案件，經爭議審議撤銷原核定處分，辦理註銷。
	國民健康署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00,000	100.00	104、105及107年度皆為違反菸害防制法之罰鍰案件，已取得債權憑證，辦理註銷。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9,758	100,000	52.7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0	100,000	33.33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應收保留數 %	原因分析
	衛生福利部				
95	其他收入	161,002,078	153,947,313	95.62	九二一震災災民慰問金及租金賸餘款，分期收回中。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27,400	1,341,600	93.99	103及105年度皆為公費生未履行服務義務之賠償金，分期收回中。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664,609	604,609	90.97	
107	其他收入	4,061,971	2,647,138	65.17	公費生未履行服務義務之賠償金及醫事服務機構違反「醫事服務機構辦理口腔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規定之核扣案件，分期收回中。
	食品藥物管理署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6,000	84,000	53.85	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罰鍰案件，分期收回中。
	其他收入	684,906	421,758	61.58	退休工員因申請勞工保險年金給付，已核發勞保補償金分期收回中。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8,300	161,253	46.30	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罰鍰案件，已移送行政執行署相關分署執行或分期收回中。
	中央健康保險署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650,406	7,640,406	99.87	102、105及106年度皆為違反全民健康保險法之罰鍰案件，已移送行政執行署相關分署執行。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64,032	604,383	47.81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81,430	1,795,477	86.26	
	國民健康署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00,000	100.00	102、105及106年度皆為違反菸害防制法之罰鍰案件，已移送行政執行署相關分署執行。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9,758	89,758	47.30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00,000	100.00	
	其他收入	690	460	66.67	醫事服務機構違反「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規定之核扣案件，已移送行政執行署相關分署執行。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0	198,303	66.10	違反菸害防制法之罰鍰案件，已移送行政執行署相關分署執行。
	其他收入	22,760	20,460	89.89	醫事服務機構違反「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規定之核扣案件，已移送行政執行署相關分署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衛生福利部				
科技業務	3,309,524,000	126,764,145	3.83	部分委辦及補助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
醫政業務	572,645,000	92,474,390	16.15	部分委辦及補助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
心理及口腔健康業務	2,025,039,000	56,507,256	2.79	委託中央健康保險署代辦之精神疾病嚴重病人強制處置醫療費用未及於年度結束前辦理核銷，暨部分委辦及補助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
一般建築及設備	33,183,000	32,171,181	96.95	「衛生福利部中興新村辦公室結構補強暨辦公空間調整工程」案，因涉及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審查時程較預計為長，又因多次流標，執行進度落後，須保留繼續執行。
疾病管制署				
防疫業務	4,252,781,000	59,971,565	1.41	流感抗病毒藥劑採購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中央健康保險署				
健保業務	2,273,489,000	31,801,718	1.40	部分委辦、採購及營繕工程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
一般建築及設備	28,122,000	5,978,500	21.26	「東區業務組辦公大樓耐震結構補強工程」案，因多次流標及施工不順等因素，執行進度落後，須保留繼續執行。
社會及家庭署				
科技業務	19,612,000	5,708,126	29.11	部分委辦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衛生福利部				
公費生培育	211,602,000	35,531,966	16.79	補（捐）助計畫經費結餘。
科技業務	3,309,524,000	49,837,282	1.51	委辦及補助計畫經費結餘，及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一般行政	940,489,000	50,124,994	5.33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及按業務需要減少支付之賸餘。
疾病管制署				
一般行政	1,031,018,000	55,476,905	5.38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
中央健康保險署				
一般建築及設備	28,122,000	18,433,385	65.55	營繕工程經費結餘。
社會及家庭署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17,413,484,000	435,615,465	2.50	補（捐）助計畫經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衛生福利部				
103	科技業務	10,436,036	4,334,811	41.54	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5	科技業務	36,500,000	27,375,000	75.00	所屬醫院新一代門急診及住院雲端醫療照護系統採購案，發生履約爭議，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調解建議支付款項之經費結餘。
107	心理及口腔健康業務	290,711,147	31,688,790	10.90	委辦及補（捐）助計畫經費結餘。
	中央健康保險署				
104	健保業務	3,481,818	3,481,818	100.00	預付八仙塵爆醫療費用代位求償訴訟案之法院裁判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國民健康署				
106	科技發展工作	1,644,000	1,225,934	74.57	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社會及家庭署				
107	一般行政	7,482	7,482	100.00	分攤衛生福利部107年度「門禁監視系統及公告資訊系統維護保養採購案」經費，因涉及行政執行案件，無法預估辦理時程，爰辦理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衛生福利部				
107	護理及健康照護業務	51,857,640	12,072,147	23.28	補助部分山地離島衛生所新建及空間整修工程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或未及於年度結束前完成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醫院營運業務	33,198,688	28,228,290	85.03	所屬醫院智能醫療照護計畫設備購置案及補助辦理樂生園區整體發展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或未及於年度結束前完成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國民健康署				
107	國民健康業務	14,099,477	6,800,000	48.23	油症患者遺屬尚未請領之撫慰金，須保留繼續執行。
	社會及家庭署				
107	科技業務	4,995,000	1,680,000	33.63	委託辦理「107 年度托育資源中心服務品質管理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貳拾、環境保護署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環境保護署主管	137,690,000	120,917,786	120,385,744	532,042	120,917,786	- 16,772,214	12.18
環境保護署	94,625,000	64,108,325	63,576,283	532,042	64,108,325	- 30,516,675	32.25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罰款及賠償收入	51,545,000	25,887,729	25,455,400	432,329	25,887,729	- 25,657,271	49.78
規費收入	33,057,000	32,418,590	32,418,590	－	32,418,590	- 638,410	1.93
財產收入	929,000	728,838	728,838	－	728,838	- 200,162	21.55
其他收入	9,094,000	5,073,168	4,973,455	99,713	5,073,168	- 4,020,832	44.21
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14,969,000**	**28,991,765**	**28,991,765**	**－**	**28,991,765**	**14,022,765**	**93.6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6,000	1,157,702	1,157,702	－	1,157,702	861,702	291.12
規費收入	14,667,000	25,695,700	25,695,700	－	25,695,700	11,028,700	75.19
財產收入	6,000	9,063	9,063	－	9,063	3,063	51.05
其他收入	－	2,129,300	2,129,300	－	2,129,300	2,129,300	－
環境檢驗所	**16,221,000**	**16,474,434**	**16,474,434**	**－**	**16,474,434**	**253,434**	**1.56**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00	7,008,135	7,008,135	－	7,008,135	2,008,135	40.16
規費收入	11,134,000	9,344,600	9,344,600	－	9,344,600	- 1,789,400	16.07
財產收入	87,000	119,481	119,481	－	119,481	32,481	37.33
其他收入	－	2,218	2,218	－	2,218	2,218	－
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11,875,000**	**11,343,262**	**11,343,262**	**－**	**11,343,262**	**- 531,738**	**4.48**
規費收入	11,873,000	11,294,200	11,294,200	－	11,294,200	- 578,800	4.87
財產收入	2,000	48,996	48,996	－	48,996	46,996	2,349.80
其他收入	－	66	66	－	66	66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環境保護署主管	**53,455,538**	**－**	**5,128,730**	**48,326,808**	**90.41**
	環境保護署	**53,455,538**	**－**	**5,128,730**	**48,326,808**	**90.41**
100	**小計**	**12,126,920**	**－**	**2,249**	**12,124,671**	**99.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0	－	2,249	297,751	99.25
	其他收入	11,826,920	－	－	11,826,920	100.00
101	其他收入	22,962,622	－	－	22,962,622	100.00
105	**小計**	**17,205,268**	**－**	**4,439,839**	**12,765,429**	**74.1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4,431	－	141,931	1,662,500	92.13
	其他收入	15,400,837	－	4,297,908	11,102,929	72.09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8,246	－	68,246	－	－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92,482	－	618,396	474,086	43.40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環境保護署主管	**5,022,210,000**	**4,772,065,992**	**4,131,382,051**	**640,683,941**	**4,772,065,992**	**- 250,144,008**	**4.98**
環境保護署	**3,999,930,000**	**3,776,640,310**	**3,223,607,698**	**553,032,612**	**3,776,640,310**	**- 223,289,690**	**5.58**
科技發展	54,080,000	52,624,000	51,170,500	1,453,500	52,624,000	- 1,456,000	2.69
一般行政	821,301,000	799,013,320	798,683,541	329,779	799,013,320	- 22,287,680	2.71
綜合計畫	2,535,262,000	2,372,891,545	1,864,969,727	507,921,818	2,372,891,545	- 162,370,455	6.40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8,907,000	8,333,438	8,183,438	150,000	8,333,438	- 573,562	6.44
水質保護	47,265,000	46,492,631	39,991,131	6,501,500	46,492,631	- 772,369	1.63
廢棄物管理	149,301,000	144,018,036	118,317,061	25,700,975	144,018,036	- 5,282,964	3.54
環境衛生管理	103,440,000	87,357,389	85,310,889	2,046,500	87,357,389	- 16,082,611	15.55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26,492,000	25,711,993	24,586,793	1,125,200	25,711,993	- 780,007	2.94
環境監測資訊	143,450,000	141,216,538	140,181,538	1,035,000	141,216,538	- 2,233,462	1.56
區域環境管理	106,432,000	98,981,420	92,213,080	6,768,340	98,981,420	- 7,450,580	7.00
第一預備金	4,000,000	—	—	—	—	- 4,000,000	—
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720,374,000**	**697,925,465**	**610,274,136**	**87,651,329**	**697,925,465**	**- 22,448,535**	**3.12**
科技發展	4,800,000	4,700,000	4,700,000	—	4,700,000	- 100,000	2.08
一般行政	149,535,000	132,532,383	132,532,383	—	132,532,383	- 17,002,617	11.37
綜合企劃	24,206,000	23,720,302	21,671,802	2,048,500	23,720,302	- 485,698	2.01
毒物及化學物質評估與管理	94,810,000	94,133,598	89,983,598	4,150,000	94,133,598	- 676,402	0.71
毒性化學物質危害防制	394,559,000	391,842,159	310,389,330	81,452,829	391,842,159	- 2,716,841	0.69
化學物質查核及資訊	51,964,000	50,997,023	50,997,023	—	50,997,023	- 966,977	1.86
第一預備金	500,000	—	—	—	—	- 500,000	—
環境檢驗所	**234,240,000**	**232,142,657**	**232,142,657**	**—**	**232,142,657**	**- 2,097,343**	**0.90**
科技發展	37,338,000	37,327,096	37,327,096	—	37,327,096	- 10,904	0.03
一般行政	142,949,000	142,854,964	142,854,964	—	142,854,964	- 94,036	0.07
環境檢驗	53,753,000	51,960,597	51,960,597	—	51,960,597	- 1,792,403	3.33
第一預備金	200,000	—	—	—	—	- 200,000	—
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67,666,000**	**65,357,560**	**65,357,560**	**—**	**65,357,560**	**- 2,308,440**	**3.41**
一般行政	50,517,000	48,317,928	48,317,928	—	48,317,928	- 2,199,072	4.35
環境保護人員訓練	17,049,000	17,039,632	17,039,632	—	17,039,632	- 9,368	0.05
第一預備金	100,000	—	—	—	—	- 100,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環境保護署主管	**581,317,959**	**25,205,375**	**550,739,617**	**5,372,967**	**0.92**
	環境保護署	**537,043,407**	**25,205,375**	**508,463,261**	**3,374,771**	**0.63**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4	綜合計畫	24,705,735	－	24,705,735	－	－
105	綜合計畫	13,089,610	960,495	10,143,505	1,985,610	15.17
106	綜合計畫	17,783,170	6,161,894	11,621,276	－	－
107	**小計**	**481,464,892**	**18,082,986**	**461,992,745**	**1,389,161**	**0.29**
	一般行政	5,029,900	33,266	4,996,634	－	－
	綜合計畫	374,473,370	17,394,885	355,828,213	1,250,272	0.33
	水質保護	2,925,000	－	2,925,000	－	－
	廢棄物管理	16,982,500	－	16,982,500	－	－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763,678	－	624,789	138,889	18.19
	環境監測資訊	73,958,644	617,335	73,341,309	－	－
	區域環境管理	7,331,800	37,500	7,294,300	－	－
	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44,274,552**	**－**	**42,276,356**	**1,998,196**	**4.51**
107	**小計**	**44,274,552**	**－**	**42,276,356**	**1,998,196**	**4.51**
	綜合企劃	2,972,500	－	2,972,500	－	－
	毒物及化學物質評估與管理	22,743,989	－	22,743,989	－	－
	毒性化學物質危害防制	18,558,063	－	16,559,867	1,998,196	10.77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環境保護署					
罰款及賠償收入	51,545,000	25,887,729	- 25,657,271	49.78	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之罰鍰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9,094,000	5,073,168	- 4,020,832	44.21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經費賸餘款較預計減少。
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規費收入	14,667,000	25,695,700	11,028,700	75.19	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登錄審查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	2,129,300	2,129,300	－	高雄氣爆財物損失民事求償案和解金原未編預算。
環境檢驗所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00	7,008,135	2,008,135	40.16	違反環境檢驗測定機構管理辦法之罰鍰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環境保護署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0	297,751	99.25	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之罰鍰收入尚待收取。

2.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0	其他收入	11,826,920	11,826,920	100.00	高雄環保科技園區廠商未依投資營運計畫辦理，應繳還之補助款尚待收取。
101	其他收入	22,962,622	22,962,622	100.00	代履行不明廢棄物非法棄置場址之廢棄物清理費尚待收取。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4,431	1,662,500	92.13	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及水污染防治法之罰鍰收入尚待收取。
	其他收入	15,400,837	11,102,929	72.09	桃園環保科技園區廠商未依契約規定設廠，應繳還之補助款尚待收取。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92,482	474,086	43.40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之罰鍰收入尚待收取。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環境保護署				
綜合計畫	2,535,262,000	507,921,818	20.0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優美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廢棄物處理緊急應變、多元化垃圾處理、提升天然災害廢棄物應變處理能量設施等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或未及於年度終了前完成驗收。
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毒性化學物質危害防制	394,559,000	81,452,829	20.64	委託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辦理「建構寧適家園-南區專業訓練場暨資材調度中心新建工程」，合約期程跨年度，尚在執行中。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2. 108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環境保護署				
綜合計畫	2,535,262,000	162,370,455	6.40	補助計畫經費賸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環境保護署				
106	綜合計畫	17,783,170	6,161,894	34.65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款。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貳拾壹、文化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文化部主管	**257,511,000**	**542,854,684**	**536,022,415**	**6,832,269**	**542,854,684**	**285,343,684**	**110.81**
文化部	**97,719,000**	**144,230,634**	**137,398,365**	**6,832,269**	**144,230,634**	**46,511,634**	**47.6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00,000	31,637,885	31,629,305	8,580	31,637,885	23,637,885	295.47
規費收入	12,150,000	11,335,581	11,335,581	－	11,335,581	－ 814,419	6.70
財產收入	54,249,000	67,305,298	67,305,298	－	67,305,298	13,056,298	24.07
其他收入	23,320,000	33,951,870	27,128,181	6,823,689	33,951,870	10,631,870	45.59
文化資產局	**16,741,000**	**24,656,920**	**24,656,920**	**－**	**24,656,920**	**7,915,920**	**47.2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00	6,736,895	6,736,895	－	6,736,895	4,736,895	236.84
規費收入	6,000,000	3,495,354	3,495,354	－	3,495,354	－ 2,504,646	41.74
財產收入	6,241,000	3,643,418	3,643,418	－	3,643,418	－ 2,597,582	41.62
其他收入	2,500,000	10,781,253	10,781,253	－	10,781,253	8,281,253	331.25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9,843,000**	**34,624,310**	**34,624,310**	**－**	**34,624,310**	**14,781,310**	**74.49**
罰款及賠償收入	897,000	771,128	771,128	－	771,128	－ 125,872	14.03
規費收入	11,102,000	13,827,062	13,827,062	－	13,827,062	2,725,062	24.55
財產收入	626,000	678,108	678,108	－	678,108	52,108	8.32
其他收入	7,218,000	19,348,012	19,348,012	－	19,348,012	12,130,012	168.05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66,947,000**	**277,028,983**	**277,028,983**	**－**	**277,028,983**	**210,081,983**	**313.8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0,000	2,359,947	2,359,947	－	2,359,947	1,559,947	194.99
財產收入	35,101,000	191,328,973	191,328,973	－	191,328,973	156,227,973	445.08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35,205,585	35,205,585	－	35,205,585	35,205,585	－
其他收入	31,046,000	48,134,478	48,134,478	－	48,134,478	17,088,478	55.04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26,422,000**	**23,361,339**	**23,361,339**	**－**	**23,361,339**	**－ 3,060,661**	**11.5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0,000	834,731	834,731	－	834,731	554,731	198.12
規費收入	5,991,000	3,937,527	3,937,527	－	3,937,527	－ 2,053,473	34.28
財產收入	4,230,000	5,605,504	5,605,504	－	5,605,504	1,375,504	32.52
其他收入	15,921,000	12,983,577	12,983,577	－	12,983,577	－ 2,937,423	18.45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10,000,000**	**10,803,023**	**10,803,023**	**－**	**10,803,023**	**803,023**	**8.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0	145,142	145,142	－	145,142	－ 54,858	27.43
規費收入	3,000,000	2,634,400	2,634,400	－	2,634,400	－ 365,600	12.19
財產收入	4,350,000	4,434,386	4,434,386	－	4,434,386	84,386	1.94
其他收入	2,450,000	3,589,095	3,589,095	－	3,589,095	1,139,095	46.49
國立臺灣博物館	**8,389,000**	**12,399,188**	**12,399,188**	**－**	**12,399,188**	**4,010,188**	**47.8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388,276	388,276	－	388,276	388,276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規費收入	6,225,000	8,550,785	8,550,785	－	8,550,785	2,325,785	37.36
財產收入	1,403,000	1,635,298	1,635,298	－	1,635,298	232,298	16.56
其他收入	761,000	1,824,829	1,824,829	－	1,824,829	1,063,829	139.79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11,169,000**	**14,716,055**	**14,716,055**	**－**	**14,716,055**	**3,547,055**	**31.76**
罰款及賠償收入	－	603,302	603,302	－	603,302	603,302	－
規費收入	8,293,000	9,955,688	9,955,688	－	9,955,688	1,662,688	20.05
財產收入	2,371,000	2,618,686	2,618,686	－	2,618,686	247,686	10.45
其他收入	505,000	1,538,379	1,538,379	－	1,538,379	1,033,379	204.63
國家人權博物館	**281,000**	**1,034,232**	**1,034,232**	**－**	**1,034,232**	**753,232**	**268.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	414,680	414,680	－	414,680	414,680	－
規費收入	11,000	134,000	134,000	－	134,000	123,000	1,118.18
財產收入	－	12,768	12,768	－	12,768	12,768	－
其他收入	270,000	472,784	472,784	－	472,784	202,784	75.11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文化部主管	**233,594,364**	**2,433,647**	**12,602,643**	**218,558,074**	**93.56**
	文化部	**207,203,591**	**1,985,647**	**10,599,275**	**194,618,669**	**93.93**
96	其他收入	156,830,840	－	－	156,830,840	100.00
97	其他收入	3,874,484	－	－	3,874,484	100.00
98	其他收入	216,294	42,020	174,274	－	－
99	**小計**	**1,820,169**	**－**	**832,132**	**988,037**	**54.28**
	規費收入	252,220	－	35,932	216,288	85.75
	其他收入	1,567,949	－	796,200	771,749	49.22
100	其他收入	2,807,245	－	942,726	1,864,519	66.42
101	其他收入	4,212,522	－	1,340,694	2,871,828	68.17
102	其他收入	6,342,030	29,647	1,838,557	4,473,826	70.54
103	其他收入	7,304,694	690,874	1,583,152	5,030,668	68.87
104	其他收入	1,816,471	－	428,100	1,388,371	76.43
105	其他收入	6,461,223	－	1,041,756	5,419,467	83.88
106	其他收入	9,027,943	－	1,484,508	7,543,435	83.56
107	**小計**	**6,489,676**	**1,223,106**	**933,376**	**4,333,194**	**66.77**
	罰款及賠償收入	79,577	－	72,000	7,577	9.52
	其他收入	6,410,099	1,223,106	861,376	4,325,617	67.48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24,433,730**	**448,000**	**46,325**	**23,939,405**	**97.98**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6,325	180,000	46,325	－	－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2,030	168,000	－	4,030	2.34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35,375	－	－	635,375	100.00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0,000	－	－	900,000	100.00
107	**小計**	**22,500,000**	**100,000**	**－**	**22,400,000**	**99.5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00,000	－	－	－
	其他收入	22,400,000	－	－	22,400,000	1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1,957,043**	**－**	**1,957,043**	**－**	**－**
107	財產收入	1,957,043	－	1,957,043	－	－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文化部主管	**19,813,799,000**	**19,065,967,866**	**15,559,765,821**	**3,506,202,045**	**19,065,967,866**	**－747,831,134**	**3.77**
文化部	**13,846,038,000**	**13,346,764,986**	**10,302,467,190**	**3,044,297,796**	**13,346,764,986**	**－499,273,014**	**3.61**
一般行政	552,008,000	526,409,521	524,729,521	1,680,000	526,409,521	－25,598,479	4.64
綜合規劃業務	230,362,000	215,103,921	206,011,911	9,092,010	215,103,921	－15,258,079	6.62
文化資源業務	1,752,845,000	1,684,788,640	1,434,257,481	250,531,159	1,684,788,640	－68,056,360	3.88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業務	863,092,500	807,913,871	725,826,840	82,087,031	807,913,871	－55,178,629	6.39
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業務	5,435,805,000	5,427,237,277	2,827,629,834	2,599,607,443	5,427,237,277	－8,567,723	0.16
人文及出版業務	1,096,443,000	829,689,827	771,116,590	58,573,237	829,689,827	－266,753,173	24.33
藝術發展業務	3,216,328,000	3,178,844,871	3,150,773,649	28,071,222	3,178,844,871	－37,483,129	1.17
文化交流業務	405,372,000	383,600,365	368,944,671	14,655,694	383,600,365	－21,771,635	5.37
蒙藏文化中心業務	18,861,000	18,259,271	18,259,271	－	18,259,271	－601,729	3.19
非營業特種基金	274,121,000	274,121,000	274,121,000	－	274,121,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800,000	796,422	796,422	－	796,422	－3,578	0.45
第一預備金	500	－	－	－	－	－500	－
文化資產局	**1,413,459,000**	**1,406,247,569**	**1,373,574,215**	**32,673,354**	**1,406,247,569**	**－7,211,431**	**0.51**
一般行政	192,051,000	191,903,511	191,903,511	－	191,903,511	－147,489	0.08
文化資產業務	1,218,818,000	1,213,531,875	1,180,858,521	32,673,354	1,213,531,875	－5,286,125	0.4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590,000	812,183	812,183	－	812,183	－777,817	48.92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	－	－	－	－1,000,000	－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713,542,000**	**1,589,815,717**	**1,342,279,155**	**247,536,562**	**1,589,815,717**	**－123,726,283**	**7.22**
一般行政	100,243,000	97,837,566	97,837,566	－	97,837,566	－2,405,434	2.40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電影事業輔導	606,218,000	590,587,211	500,281,754	90,305,457	590,587,211	- 15,630,789	2.58
廣播電視事業輔導	536,640,000	452,335,040	323,960,640	128,374,400	452,335,040	- 84,304,960	15.71
流行音樂產業輔導	469,441,000	449,055,900	420,199,195	28,856,705	449,055,900	- 20,385,100	4.34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	—	—	—	- 1,000,000	—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808,229,000**	**801,103,556**	**800,223,556**	**880,000**	**801,103,556**	**- 7,125,444**	**0.88**
一般行政	286,902,000	286,880,614	286,880,614	—	286,880,614	- 21,386	0.01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521,327,000	514,222,942	513,342,942	880,000	514,222,942	- 7,104,058	1.36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766,304,000**	**719,399,763**	**565,825,151**	**153,574,612**	**719,399,763**	**- 46,904,237**	**6.12**
一般行政	139,886,000	134,643,243	130,045,213	4,598,030	134,643,243	- 5,242,757	3.75
美術館業務	325,647,000	293,371,312	184,699,782	108,671,530	293,371,312	- 32,275,688	9.91
生活美學業務	299,771,000	291,385,208	251,080,156	40,305,052	291,385,208	- 8,385,792	2.80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	—	—	—	- 1,000,000	—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79,885,000**	**275,004,509**	**272,517,059**	**2,487,450**	**275,004,509**	**- 4,880,491**	**1.74**
一般行政	118,076,000	114,552,728	114,552,728	—	114,552,728	- 3,523,272	2.98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161,309,000	160,451,781	157,964,331	2,487,450	160,451,781	- 857,219	0.53
第一預備金	500,000	—	—	—	—	- 500,000	—
國立臺灣博物館	**319,286,000**	**314,345,127**	**300,130,856**	**14,214,271**	**314,345,127**	**- 4,940,873**	**1.55**
一般行政	136,260,000	132,293,721	132,293,721	—	132,293,721	- 3,966,279	2.91
博物館業務	182,526,000	182,051,406	167,837,135	14,214,271	182,051,406	- 474,594	0.26
第一預備金	500,000	—	—	—	—	- 500,000	—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272,908,000**	**263,821,814**	**261,233,814**	**2,588,000**	**263,821,814**	**- 9,086,186**	**3.33**
一般行政	113,210,000	104,742,505	104,742,505	—	104,742,505	- 8,467,495	7.48
館務業務活動	159,198,000	159,079,309	156,491,309	2,588,000	159,079,309	- 118,691	0.07
第一預備金	500,000	—	—	—	—	- 500,000	—
國家人權博物館	**394,148,000**	**349,464,825**	**341,514,825**	**7,950,000**	**349,464,825**	**- 44,683,175**	**11.34**
一般行政	72,099,000	61,291,795	61,291,795	—	61,291,795	- 10,807,205	14.99
博物館業務之推展	319,959,000	286,605,958	278,655,958	7,950,000	286,605,958	- 33,353,042	10.42
一般建築及設備	1,590,000	1,567,072	1,567,072	—	1,567,072	- 22,928	1.44
第一預備金	500,000	—	—	—	—	- 500,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文化部主管	3,846,844,866	467,393,356	2,736,755,959	642,695,551	16.71
	文化部	3,062,182,697	432,619,611	2,114,736,188	514,826,898	16.81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2	藝術發展業務	2,560,000	2,160,000	400,000	－	－	
104	**小計**	**611,245,562**	**413,394,695**	**197,850,867**	**－**	**－**	
	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業務	88,220,053	14,735,735	73,484,318	－	－	
	藝術發展業務	523,025,509	398,658,960	124,366,549	－	－	
105	**小計**	**365,647,980**	**113,000**	**4,078,021**	**361,456,959**	**98.85**	
	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業務	619,796	－	224,471	395,325	63.78	
	人文及出版業務	1,130,000	90,000	1,040,000	－	－	
	藝術發展業務	363,898,184	23,000	2,813,550	361,061,634	99.22	
106	**小計**	**57,736,374**	**2,409,756**	**50,823,875**	**4,502,743**	**7.80**	
	一般行政	1,844,145	－	1,844,145	－	－	
	綜合規劃業務	5,454,500	62,712	5,391,788	－	－	
	文化資源業務	6,931,486	1,460,299	3,515,187	1,956,000	28.22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業務	3,118,404	97,245	3,021,159	－	－	
	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業務	15,261,574	110,000	12,884,831	2,266,743	14.85	
	人文及出版業務	18,980,048	474,500	18,225,548	280,000	1.48	
	藝術發展業務	5,146,217	－	5,146,217	－	－	
	文化交流業務	1,000,000	205,000	795,000	－	－	
107	**小計**	**2,024,992,781**	**14,542,160**	**1,861,583,425**	**148,867,196**	**7.35**	
	一般行政	7,001,321	－	7,001,321	－	－	
	綜合規劃業務	2,974,000	54,172	2,919,828	－	－	
	文化資源業務	149,122,838	3,700,891	92,017,649	53,404,298	35.81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業務	33,753,192	2,933,593	30,819,599	－	－	
	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業務	1,733,824,545	5,087,510	1,651,649,908	77,087,127	4.45	
	人文及出版業務	20,808,898	2,129,997	15,178,901	3,500,000	16.82	
	藝術發展業務	63,805,733	632,296	48,867,666	14,305,771	22.42	
	文化交流業務	7,763,850	3,701	7,190,149	570,000	7.34	
	非營業特種基金	5,938,404	－	5,938,404	－	－	
	文化資產局	**166,369,384**	**8,455,595**	**151,719,129**	**6,194,660**	**3.72**	
104	文化資產業務	6,323,349	－	6,323,349	－	－	
105	文化資產業務	8,210,812	8,193,197	17,615	－	－	
106	文化資產業務	66,003,940	4,208	65,347,905	651,827	0.99	
107	**小計**	**85,831,283**	**258,190**	**80,030,260**	**5,542,833**	**6.46**	
	一般行政	857,912	－	857,912	－	－	
	文化資產業務	84,973,371	258,190	79,172,348	5,542,833	6.52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276,359,001**	**20,791,841**	**205,287,160**	**50,280,000**	**18.19**	
106	**小計**	**44,970,000**	**17,606,046**	**24,463,954**	**2,900,000**	**6.45**	
	電影事業輔導	2,700,000	－	－	2,700,000	100.00	
	廣播電視事業輔導	42,270,000	17,606,046	24,463,954	200,000	0.47	
107	**小計**	**231,389,001**	**3,185,795**	**180,823,206**	**47,380,000**	**20.48**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7	電影事業輔導	52,276,367	－	47,776,367	4,500,000	8.61
	廣播電視事業輔導	149,299,500	1,293,511	105,125,989	42,880,000	28.72
	流行音樂產業輔導	29,813,134	1,892,284	27,920,850	－	－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234,643,802**	**1,753,667**	**227,567,449**	**5,322,686**	**2.27**
107	**小計**	**234,643,802**	**1,753,667**	**227,567,449**	**5,322,686**	**2.27**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38,572,051	1,228,761	37,343,290	－	－
	非營業特種基金	196,071,751	524,906	190,224,159	5,322,686	2.71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74,382,162**	**3,456,000**	**6,567,961**	**64,358,201**	**86.52**
106	生活美學業務	3,456,000	3,456,000	－	－	－
107	**小計**	**70,926,162**	**－**	**6,567,961**	**64,358,201**	**90.74**
	美術館業務	40,724,565	－	3,215,000	37,509,565	92.11
	生活美學業務	30,201,597	－	3,352,961	26,848,636	88.90
	國立臺灣博物館	**26,502,709**	**76,642**	**26,336,067**	**90,000**	**0.34**
107	**小計**	**26,502,709**	**76,642**	**26,336,067**	**90,000**	**0.34**
	一般行政	592,000	－	592,000	－	－
	博物館業務	25,910,709	76,642	25,744,067	90,000	0.35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5,915,111**	**240,000**	**4,052,005**	**1,623,106**	**27.44**
106	館務業務活動	1,623,106	－	－	1,623,106	100.00
107	館務業務活動	4,292,005	240,000	4,052,005	－	－
	國家人權博物館	**490,000**	**－**	**490,000**	**－**	**－**
107	人文及出版業務	490,000	－	490,000	－	－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08 年度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文化部主管	**－**	**14,084,944**	**14,084,944**	**－**	
文化部	**－**	**10,552,804**	**10,552,804**	**－**	
文化資源業務	－	8,645,260	8,645,260	－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業務	－	1,907,544	1,907,544	－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文化資產局	**－**	**3,532,140**	**3,532,140**	**－**	
文化資產業務	－	3,532,140	3,532,140	－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文化部				
其他收入	23,320,000	6,823,689	29.26	臺灣新生報業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應繳回之勞保補償金。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文化部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00,000	31,637,885	23,637,885	295.47	廠商違約賠償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54,249,000	67,305,298	13,056,298	24.07	停車場權利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23,320,000	33,951,870	10,631,870	45.59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及空總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計畫等經費賸餘款。
文化資產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00	6,736,895	4,736,895	236.84	廠商逾期違約等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6,000,000	3,495,354	- 2,504,646	41.74	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財產收入	6,241,000	3,643,418	- 2,597,582	41.62	場地租金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2,500,000	10,781,253	8,281,253	331.25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經費賸餘款較預計增加。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規費收入	11,102,000	13,827,062	2,725,062	24.55	電影分級審查費及證照費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7,218,000	19,348,012	12,130,012	168.05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經費賸餘款較預計增加。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0,000	2,359,947	1,559,947	194.99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35,101,000	191,328,973	156,227,973	445.08	附屬單位分預算之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於 108 年度裁撤，收回該基金投資數，原未編列預算。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35,205,585	35,205,585	－	附屬單位分預算之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於 108 年度裁撤，結算賸餘繳庫數，原未編列預算。
其他收入	31,046,000	48,134,478	17,088,478	55.04	臺灣戲曲中心節目製作暨國光劇團及臺灣豫劇團演出等票房收入較預計增加。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規費收入	5,991,000	3,937,527	- 2,053,473	34.28	臺南生活美學館演藝廳設備升級施作，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財產收入	4,230,000	5,605,504	1,375,504	32.52	停車場委外經營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其他收入	2,450,000	3,589,095	1,139,095	46.49	訓練及認證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國立臺灣博物館					
規費收入	6,225,000	8,550,785	2,325,785	37.36	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761,000	1,824,829	1,063,829	139.79	教育活動報名費、委外代售出版品及文創商品等收入較預期增加。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規費收入	8,293,000	9,955,688	1,662,688	20.05	場地設施使用費及門票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505,000	1,538,379	1,033,379	204.63	以前年度工程結餘款。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金額	減免數 %	原因分析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98	罰款及賠償收入	226,325	180,000	79.53	98、99及107年度，皆為違反法規案件之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辦理註銷。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2,030	168,000	97.66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00,000	100.00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應收保留數 %	原因分析
	文化部				
96	其他收入	156,830,840	156,830,840	100.00	應收以前年度不當移用預算支應藝文節慶活動及辦理救災整建之經費。
97	其他收入	3,874,484	3,874,484	100.00	應收以前年度不當移用預算辦理社區水圳文化景觀改善工程之經費。
99	規費收入	252,220	216,288	85.75	廠商積欠國立國父紀念館場地設施使用費。
	其他收入	1,567,949	771,749	49.22	99至107年度，皆為臺灣新生報業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應繳回之勞保補償金。
100	其他收入	2,807,245	1,864,519	66.42	
101	其他收入	4,212,522	2,871,828	68.17	
102	其他收入	6,342,030	4,473,826	70.54	
103	其他收入	7,304,694	5,030,668	68.87	
104	其他收入	1,816,471	1,388,371	76.43	
105	其他收入	6,461,223	5,419,467	83.88	
106	其他收入	9,027,943	7,543,435	83.56	
107	其他收入	6,410,099	4,325,617	67.48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35,375	635,375	100.00	100及101年度，皆為違反法規案件尚待收繳之罰鍰。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0,000	900,000	100.00	
107	其他收入	22,400,000	22,400,000	100.00	補助案件未依約履行，應繳還之補助款尚待收取，已移送行政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應付保留數 %	原因分析
文化部				
文化資源業務	1,752,845,000	250,531,159	14.29	臺北機廠活化轉型國家鐵道博物館園區實施計畫相關採購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業務	863,092,500	82,087,031	9.51	空總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相關採購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業務	5,435,805,000	2,599,607,443	47.82	北部流行音樂中心計畫、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計畫等合約期程跨年度。
人文及出版業務	1,096,443,000	58,573,237	5.34	採購、委託或補助計畫執行期程跨年度。
文化資產局				
文化資產業務	1,218,818,000	32,673,354	2.68	委託或補助計畫執行期程跨年度。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電影事業輔導	606,218,000	90,305,457	14.90	國產電影長片輔導金等補助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廣播電視事業輔導	536,640,000	128,374,400	23.92	電視節目製作等補助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美術館業務	325,647,000	108,671,530	33.37	建構國家級兒童美術教育領航中心工程採購案及美術館空調系統節能改善案等合約期程跨年度。
生活美學業務	299,771,000	40,305,052	13.45	新竹公會堂建築群再利用工程尚未完工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文化部				
文化資源業務	1,752,845,000	68,056,360	3.88	臺北機廠活化轉型國家鐵道博物館園區實施計畫人力未補實，且部分採購案配合園區整體規劃暫停招標作業，相關經費未動支。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業務	863,092,500	55,178,629	6.39	2020 臺北時裝週 AW20 勞務採購案，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及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費之結餘。
人文及出版業務	1,096,443,000	266,753,173	24.33	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修正計畫內容，相關工程及室內裝修等先期作業經費未動支，調整於以後年度辦理。
藝術發展業務	3,216,328,000	37,483,129	1.17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營繕工程、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費之結餘。
文化資產局				
一般建築及設備	1,590,000	777,817	48.92	採購財物之結餘。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廣播電視事業輔導	536,640,000	84,304,960	15.71	電視節目製作等補助案經費之結餘。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美術館業務	325,647,000	32,275,688	9.91	邁向國際美術館建構計畫多次修正審查，致規劃期延長，於 108 年 12 月始經行政院核定，相關經費未動支。
國家人權博物館				
博物館業務之推展	319,959,000	33,353,042	10.42	撙節支出及營繕工程結餘；人權學習中心建置等部分工程未於年度內完成發包作業，相關經費未動支。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文化部				
102	藝術發展業務	2,560,000	2,160,000	84.38	國立中正紀念堂主堂體三層平臺防水改善及斜壁欄杆去漆防護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已逾保留年限，仍未核銷部分予以註銷。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4	藝術發展業務	523,025,509	398,658,960	76.22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興建計畫部分標案履約爭議尚在調解中，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106	文化資源業務	6,931,486	1,460,299	21.07	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經費之結餘。
	文化交流業務	1,000,000	205,000	20.50	南島文化選集翻譯暨新書發表會計畫經費之結餘。
	文化資產局				
105	文化資產業務	8,210,812	8,193,197	99.79	自由中國號展存保護建物工程因設置地點未有共識致終止辦理，相關經費未動支。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06	廣播電視事業輔導	42,270,000	17,606,046	41.65	電視節目製作等補助案經費之結餘。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06	生活美學業務	3,456,000	3,456,000	100.00	新竹生活美學館歷史美學園區整體設計委託案履約爭議尚在訴訟中，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文化部				
105	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業務	619,796	395,325	63.78	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硬體工程合約期程跨年度。
	藝術發展業務	363,898,184	361,061,634	99.22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興建計畫尚未完成驗收。
106	文化資源業務	6,931,486	1,956,000	28.22	新北市板橋區新板特區設置文化設施相關採購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107	文化資源業務	149,122,838	53,404,298	35.81	臺北機廠活化轉型國家鐵道博物館園區實施計畫相關採購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業務	1,733,824,545	77,087,127	4.45	北部流行音樂中心計畫、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計畫等合約期程跨年度。
	藝術發展業務	63,805,733	14,305,771	22.42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興建計畫部分標案履約爭議進入調解程序，須保留繼續執行。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06	電影事業輔導	2,700,000	2,700,000	100.00	國產電影長片輔導金等補助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107	廣播電視事業輔導	149,299,500	42,880,000	28.72	電視節目製作等補助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07	美術館業務	40,724,565	37,509,565	92.11	美術館電扶梯增建工程尚未完工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生活美學業務	30,201,597	26,848,636	88.90	新竹公會堂建築群再利用工程尚未完工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106	館務業務活動	1,623,106	1,623,106	100.00	考古工作站等空間改善工程案，因履約爭議，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貳拾貳、科技部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科技部主管	**59,058,000**	**118,025,824**	**117,782,524**	**243,300**	**118,025,824**	**58,967,824**	**99.85**
科技部	**33,176,000**	**73,119,876**	**73,119,876**	**－**	**73,119,876**	**39,943,876**	**120.4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250,000	12,294,738	12,294,738	－	12,294,738	－ 5,955,262	32.63
財產收入	11,550,000	13,619,873	13,619,873	－	13,619,873	2,069,873	17.92
其他收入	3,376,000	47,205,265	47,205,265	－	47,205,265	43,829,265	1,298.26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1,907,000**	**15,915,061**	**15,855,061**	**60,000**	**15,915,061**	**4,008,061**	**33.6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91,000	3,203,443	3,143,443	60,000	3,203,443	612,443	23.64
規費收入	9,055,000	11,618,723	11,618,723	－	11,618,723	2,563,723	28.31
財產收入	242,000	756,478	756,478	－	756,478	514,478	212.59
其他收入	19,000	336,417	336,417	－	336,417	317,417	1,670.62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6,560,000**	**19,519,775**	**19,516,475**	**3,300**	**19,519,775**	**12,959,775**	**197.5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30,000	3,798,677	3,798,677	－	3,798,677	368,677	10.75
規費收入	3,061,000	15,107,956	15,107,956	－	15,107,956	12,046,956	393.56
財產收入	12,000	234,746	234,746	－	234,746	222,746	1,856.22
其他收入	57,000	378,396	375,096	3,300	378,396	321,396	563.85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7,415,000**	**9,471,112**	**9,291,112**	**180,000**	**9,471,112**	**2,056,112**	**27.7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94,000	5,500,875	5,320,875	180,000	5,500,875	2,006,875	57.44
規費收入	3,691,000	3,130,255	3,130,255	－	3,130,255	－ 560,745	15.19
財產收入	216,000	255,743	255,743	－	255,743	39,743	18.40
其他收入	14,000	584,239	584,239	－	584,239	570,239	4,073.14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科技部主管	**1,772,610**	**260,000**	**66,981**	**1,445,629**	**81.55**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535,798**	**260,000**	**40,000**	**235,798**	**44.01**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5,798	－	－	175,798	100.00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00	－	－	60,000	100.00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0,000	260,000	－	－	－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000	－	40,000	－	－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84,574**	**－**	**26,698**	**57,876**	**68.43**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59,974	－	22,098	37,876	63.15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	－	20,000	100.00
107	其他收入	4,600	－	4,600	－	－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152,238**	**－**	**283**	**1,151,955**	**99.98**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	－	100,000	100.00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8,238	－	283	217,955	99.87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000	－	－	180,000	100.0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452,000	－	－	452,000	100.00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000	－	－	80,000	100.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2,000	－	－	122,000	100.00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科技部主管	**42,359,809,000**	**42,180,421,710**	**41,145,123,132**	**1,035,298,578**	**42,180,421,710**	**－179,387,290**	**0.42**
科技部	**38,728,939,000**	**38,621,027,987**	**37,850,694,800**	**770,333,187**	**38,621,027,987**	**－107,911,013**	**0.28**
一般行政	466,450,000	443,471,952	430,390,892	13,081,060	443,471,952	－22,978,048	4.93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	205,757,000	200,539,313	200,539,313	－	200,539,313	－5,217,687	2.54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5,178,677,000	5,103,539,444	4,414,426,687	689,112,757	5,103,539,444	－75,137,556	1.45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1,823,321,000	1,820,372,278	1,756,207,908	64,164,370	1,820,372,278	－2,948,722	0.16
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	13,369,000	13,250,000	9,275,000	3,975,000	13,250,000	－119,000	0.89
非營業特種基金	31,039,855,000	31,039,855,000	31,039,855,000	－	31,039,855,000	－	－
第一預備金	1,510,000	－	－	－	－	－1,510,000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2,216,575,000**	**2,196,332,973**	**2,160,936,082**	**35,396,891**	**2,196,332,973**	**－20,242,027**	**0.91**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輔助	415,588,000	415,588,000	415,588,000	－	415,588,000	－	－
非營業特種基金	8,904,000	8,904,000	8,904,000	－	8,904,000	－	－
一般行政	254,846,000	244,140,112	243,773,890	366,222	244,140,112	－10,705,888	4.20
園區業務推展	207,253,000	198,716,861	163,686,192	35,030,669	198,716,861	－8,536,139	4.12
新竹生物醫學園區第二生技大樓工程計畫	1,328,984,000	1,328,984,000	1,328,984,000	－	1,328,984,000	－	－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	－	－	－	－1,000,000	－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576,579,000**	**536,201,957**	**466,430,083**	**69,771,874**	**536,201,957**	**－40,377,043**	**7.00**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輔助	104,829,000	104,829,000	104,829,000	－	104,829,000	－	－
非營業特種基金	2,130,000	2,130,000	2,130,000	－	2,130,000	－	－
一般行政	246,247,000	221,844,750	221,755,270	89,480	221,844,750	－24,402,250	9.91
園區業務推展	222,373,000	207,398,207	137,715,813	69,682,394	207,398,207	－14,974,793	6.73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	－	－	－	－1,000,000	－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837,716,000**	**826,858,793**	**667,062,167**	**159,796,626**	**826,858,793**	**－10,857,207**	**1.30**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輔助	285,712,000	285,712,000	285,712,000	－	285,712,000	－	－
非營業特種基金	6,032,000	6,032,000	6,032,000	－	6,032,000	－	－
一般行政	201,816,000	201,802,273	201,802,273	－	201,802,273	－13,727	0.01
園區業務推展	343,156,000	333,312,520	173,515,894	159,796,626	333,312,520	－9,843,480	2.87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	－	－	－	－1,000,000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科技部主管	**1,506,841,768**	**504,449,966**	**910,924,252**	**91,467,550**	**6.07**	
	科技部	**1,121,721,159**	**491,995,349**	**572,440,825**	**57,284,985**	**5.11**	
105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56,043,584	468,042	49,036,278	6,539,264	11.67	
106	**小計**	**690,497,929**	**479,574,088**	**198,675,259**	**12,248,582**	**1.77**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684,973,123	479,495,149	193,229,392	12,248,582	1.79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6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5,524,806	78,939	5,445,867	－	－
107	**小計**	**375,179,646**	**11,953,219**	**324,729,288**	**38,497,139**	**10.26**
	一般行政	12,378,003	－	12,378,003	－	－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284,517,276	11,664,656	237,952,569	34,900,051	12.27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70,121,650	288,563	66,235,999	3,597,088	5.13
	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	8,162,717	－	8,162,717	－	－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31,977,999**	**513,073**	**31,464,926**	**－**	**－**
107	**小計**	**31,977,999**	**513,073**	**31,464,926**	**－**	**－**
	一般行政	1,469,085	6,993	1,462,092	－	－
	園區業務推展	30,508,914	506,080	30,002,834	－	－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09,743,016**	**686,294**	**83,791,722**	**25,265,000**	**23.02**
106	園區業務推展	30,600,000	258,657	21,221,343	9,120,000	29.80
107	**小計**	**79,143,016**	**427,637**	**62,570,379**	**16,145,000**	**20.40**
	一般行政	170,000	－	85,000	85,000	50.00
	園區業務推展	78,973,016	427,637	62,485,379	16,060,000	20.34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243,399,594**	**11,255,250**	**223,226,779**	**8,917,565**	**3.66**
105	園區業務推展	10,981,456	126,508	10,854,948	－	－
106	園區業務推展	44,117,181	4,509,317	39,607,864	－	－
107	園區業務推展	188,300,957	6,619,425	172,763,967	8,917,565	4.74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科技部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250,000	12,294,738	- 5,955,262	32.63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收入較預計減少。
其他收入	3,376,000	47,205,265	43,829,265	1,298.26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執行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預算賸餘款繳庫。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規費收入	9,055,000	11,618,723	2,563,723	28.31	園區廠商申請設立及變更登記案件較預計增加。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規費收入	3,061,000	15,107,956	12,046,956	393.56	園區廠商申請設立及變更登記案件較預計增加。

1.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94,000	5,500,875	2,006,875	57.44	園區廠商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勞動基準法等罰鍰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0,000	260,000	100.00	違反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等規定之行政罰鍰，依法取得債權憑證，爰辦理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5,798	175,798	100.00	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未於期限內繳納之罰鍰。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00	60,000	100.00	違反公司法等規定，未於期限內繳納之罰鍰。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59,974	37,876	63.15	違反公司法等規定，未於期限內繳納之罰鍰。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20,000	100.00	違反勞動基準法規定，未於期限內繳納之罰鍰。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00,000	100.00	違反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等規定，未於期限內繳納之罰鍰。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8,238	217,955	99.87	102、104 至 107 年度皆為違反勞動基準法等規定，未於期限內繳納之罰鍰。
1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000	180,000	100.00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452,000	452,000	100.00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000	80,000	100.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2,000	122,000	100.00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科技部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5,178,677,000	689,112,757	13.31	下世代太空科技發展先期推動計畫之獵風者衛星發射服務等相關採購案件尚在執行中。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1,823,321,000	64,164,370	3.52	臺灣光子源運轉與維護及綠能生醫領域光束線實驗設施建置等計畫，相關採購案件尚在執行中。
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	13,369,000	3,975,000	29.73	運用 ICT 技術發展智慧園區推動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尚未完成驗收。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園區業務推展	207,253,000	35,030,669	16.90	運用 ICT 技術發展智慧園區計畫—竹科 3DGIS 系統建置採購案，尚未完成驗收。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園區業務推展	222,373,000	69,682,394	31.34	強化區域合作—推動中南部智慧機械及航太產業升級等計畫之補助案件，合約期程跨年度。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園區業務推展	343,156,000	159,796,626	46.57	南部智慧生醫產業聚落推動等計畫之補助案件，合約期程跨年度。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科技部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5,178,677,000	75,137,556	1.45	下世代太空科技發展先期推動計畫之太空級線型感測器等採購案件，未及於年度內完成發包作業，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科技部				
106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684,973,123	479,495,149	70.00	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之海洋科學研究專區，經行政院核定停止開發，爰註銷相關經費。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科技部				
107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284,517,276	34,900,051	12.27	福爾摩沙衛星七號計畫之獵風者衛星太陽能板等採購案件尚在執行中。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06	園區業務推展	30,600,000	9,120,000	29.80	強化區域合作—推動中南部智慧機械及航太產業升級計畫之補助案件，尚未完成期末審查作業，須保留繼續執行。
107	一般行政	170,000	85,000	50.00	律師酬勞金因案件尚在偵查程序中，仍須保留。
	園區業務推展	78,973,016	16,060,000	20.34	強化區域合作—推動中南部智慧機械及航太產業升級計畫之補助案件，合約期程跨年度。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貳拾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1,648,297,000**	**1,681,239,384**	**1,681,239,384**	**－**	**1,681,239,384**	**32,942,384**	**2.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799,649,000**	**799,815,122**	**799,815,122**	**－**	**799,815,122**	**166,122**	**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10,458	110,458	－	110,458	110,458	－
財產收入	1,261,000	1,288,751	1,288,751	－	1,288,751	27,751	2.2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798,361,000	798,361,000	798,361,000	－	798,361,000	－	－
其他收入	27,000	54,913	54,913	－	54,913	27,913	103.38
銀行局	**848,333,000**	**880,613,421**	**880,613,421**	**－**	**880,613,421**	**32,280,421**	**3.81**
罰款及賠償收入	－	5,093	5,093	－	5,093	5,093	－
規費收入	－	62	62	－	62	62	－
財產收入	37,000	42,930	42,930	－	42,930	5,930	16.03
其他收入	848,296,000	880,565,336	880,565,336	－	880,565,336	32,269,336	3.80
證券期貨局	**195,000**	**528,518**	**528,518**	**－**	**528,518**	**333,518**	**17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84,000	284,000	－	284,000	284,000	－
財產收入	15,000	26,575	26,575	－	26,575	11,575	77.17
其他收入	180,000	217,943	217,943	－	217,943	37,943	21.08
保險局	**105,000**	**115,080**	**115,080**	**－**	**115,080**	**10,080**	**9.60**
規費收入	－	112	112	－	112	112	－
財產收入	5,000	4,782	4,782	－	4,782	－ 218	4.36
其他收入	100,000	110,186	110,186	－	110,186	10,186	10.19
檢查局	**15,000**	**167,243**	**167,243**	**－**	**167,243**	**152,243**	**1,014.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016	1,016	－	1,016	1,016	－
財產收入	15,000	138,214	138,214	－	138,214	123,214	821.43
其他收入	－	28,013	28,013	－	28,013	28,013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18,913,678**	**－**	**20,000**	**18,893,678**	**99.89**
	證券期貨局	**18,913,678**	**－**	**20,000**	**18,893,678**	**99.89**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535,074	－	－	18,535,074	100.00
107	其他收入	378,604	－	20,000	358,604	94.72

（二） 歲出部分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1,534,277,000**	**1,499,768,608**	**1,499,768,608**	**－**	**1,499,768,608**	**- 34,508,392**	**2.2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256,428,000**	**249,510,735**	**249,510,735**	**－**	**249,510,735**	**- 6,917,265**	**2.70**
一般行政	200,076,000	193,973,222	193,973,222	－	193,973,222	- 6,102,778	3.05
金融監理	56,032,000	55,537,513	55,537,513	－	55,537,513	- 494,487	0.88
第一預備金	320,000	－	－	－	－	- 320,000	－
銀行局	**350,267,000**	**336,270,822**	**336,270,822**	**－**	**336,270,822**	**- 13,996,178**	**4.00**
一般行政	342,317,000	328,738,469	328,738,469	－	328,738,469	- 13,578,531	3.97
銀行監理	7,780,000	7,532,353	7,532,353	－	7,532,353	- 247,647	3.18
第一預備金	170,000	－	－	－	－	- 170,000	－
證券期貨局	**334,483,000**	**333,290,885**	**333,290,885**	**－**	**333,290,885**	**- 1,192,115**	**0.36**
一般行政	324,095,000	323,872,823	323,872,823	－	323,872,823	- 222,177	0.07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9,208,000	8,783,062	8,783,062	－	8,783,062	- 424,938	4.6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635,000	635,000	－	635,000	- 445,000	41.20
第一預備金	100,000	－	－	－	－	- 100,000	－
保險局	**147,557,000**	**145,249,038**	**145,249,038**	**－**	**145,249,038**	**- 2,307,962**	**1.56**
一般行政	143,342,000	141,084,100	141,084,100	－	141,084,100	- 2,257,900	1.58
保險監理	4,165,000	4,164,938	4,164,938	－	4,164,938	- 62	0.00
第一預備金	50,000	－	－	－	－	- 50,000	－
檢查局	**445,542,000**	**435,447,128**	**435,447,128**	**－**	**435,447,128**	**- 10,094,872**	**2.27**
一般行政	422,236,000	412,451,585	412,451,585	－	412,451,585	- 9,784,415	2.32
金融機構檢查	23,306,000	22,995,543	22,995,543	－	22,995,543	- 310,457	1.33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銀行局					
其他收入	848,296,000	880,565,336	32,269,336	3.80	金融研究發展基金裁撤後之賸餘財產繳庫數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證券期貨局				
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535,074	18,535,074	100.00	違反法規案件尚待收繳之罰鍰。
107	其他收入	378,604	358,604	94.72	應收退職技工勞保補償金。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證券期貨局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80,000	445,000	41.20	採購公務車經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貳拾肆、海洋委員會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海洋委員會主管	74,777,000	139,578,698	136,096,956	4,231,824	140,328,780	65,551,780	87.66
海洋委員會	－	450,145	450,145	－	450,145	450,145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369,816	369,816	－	369,816	369,816	－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其他收入	－	80,329	80,329	－	80,329	80,329	－
海巡署及所屬	**73,857,000**	**130,772,541**	**127,290,799**	**4,231,824**	**131,522,623**	**57,665,623**	**78.08**
罰款及賠償收入	67,896,000	109,472,115	105,990,373	4,231,824	110,222,197	42,326,197	62.34
規費收入	－	1,424	1,424	－	1,424	1,424	－
財產收入	4,907,000	10,237,762	10,237,762	－	10,237,762	5,330,762	108.64
其他收入	1,054,000	11,061,240	11,061,240	－	11,061,240	10,007,240	949.45
海洋保育署	**920,000**	**8,356,012**	**8,356,012**	**－**	**8,356,012**	**7,436,012**	**808.2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193,539	193,539	－	193,539	163,539	545.13
規費收入	890,000	8,079,200	8,079,200	－	8,079,200	7,189,200	807.78
其他收入	－	83,273	83,273	－	83,273	83,273	－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海洋委員會主管	**6,686,325**	**206,921**	**4,975,081**	**1,504,323**	**22.50**
	海巡署及所屬	**6,686,325**	**206,921**	**4,975,081**	**1,504,323**	**22.50**
106	**小計**	**1,771,237**	**83,119**	**880,845**	**807,273**	**45.58**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59,568	83,119	880,845	795,604	45.22
	其他收入	11,669	－	－	11,669	100.00
107	**小計**	**4,915,088**	**123,802**	**4,094,236**	**697,050**	**14.18**
	罰款及賠償收入	4,912,886	121,600	4,094,236	697,050	14.19
	其他收入	2,202	2,202	－	－	－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海洋委員會主管	**18,137,823,000**	**18,091,674,553**	**17,989,990,918**	**101,683,635**	**18,091,674,553**	**－ 46,148,447**	**0.25**
海洋委員會	**611,420,000**	**594,326,262**	**553,237,387**	**41,088,875**	**594,326,262**	**－ 17,093,738**	**2.80**
一般行政	247,198,000	230,494,027	230,494,027	－	230,494,027	－ 16,703,973	6.76
海洋業務	315,643,000	315,365,728	274,276,853	41,088,875	315,365,728	－ 277,272	0.09
海洋研究業務	46,401,000	46,398,771	46,398,771	－	46,398,771	－ 2,229	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178,000	2,067,736	2,067,736	－	2,067,736	－ 110,264	5.06
海巡署及所屬	**17,327,776,000**	**17,317,270,473**	**17,257,037,762**	**60,232,711**	**17,317,270,473**	**－ 10,505,527**	**0.06**
一般行政	11,598,663,000	11,595,427,782	11,595,427,782	－	11,595,427,782	－ 3,235,218	0.03

1. 108 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海巡業務	5,685,026,000	5,681,044,126	5,620,811,415	60,232,711	5,681,044,126	- 3,981,874	0.07
一般建築及設備	44,087,000	40,798,565	40,798,565	—	40,798,565	- 3,288,435	7.46
海洋保育署	**198,627,000**	**180,077,818**	**179,715,769**	**362,049**	**180,077,818**	**- 18,549,182**	**9.34**
一般行政	96,251,000	84,843,786	84,843,786	—	84,843,786	- 11,407,214	11.85
海洋保育業務	101,350,000	94,599,040	94,236,991	362,049	94,599,040	- 6,750,960	6.6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26,000	634,992	634,992	—	634,992	- 391,008	38.11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海洋委員會主管	**2,766,009,376**	**11,313,082**	**2,740,445,784**	**14,250,510**	**0.52**
	海巡署及所屬	**2,739,186,795**	**9,749,498**	**2,715,186,787**	**14,250,510**	**0.52**
105	海洋巡防業務	909,000	9,000	900,000	—	—
106	海洋巡防業務	164,046,562	903,652	158,661,300	4,481,610	2.73
107	**小計**	**2,574,231,233**	**8,836,846**	**2,555,625,487**	**9,768,900**	**0.38**
	海岸及海域巡防業務	1,985,198	—	1,985,198	—	—
	海洋巡防業務	2,530,961,376	8,771,346	2,515,888,005	6,302,025	0.25
	海岸巡防業務	41,284,659	65,500	37,752,284	3,466,875	8.40
	海洋保育署	**26,822,581**	**1,563,584**	**25,258,997**	**—**	**—**
107	**小計**	**26,822,581**	**1,563,584**	**25,258,997**	**—**	**—**
	綜合計畫	19,198,321	—	19,198,321	—	—
	水質保護	7,624,260	1,563,584	6,060,676	—	—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08 年度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海洋委員會主管	—	—	**750,082**	—	
海巡署及所屬	—	—	**750,082**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750,082	—	增列應收志願士兵不適服現役賠償收入。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海巡署及所屬					
罰款及賠償收入	67,896,000	110,222,197	42,326,197	62.34	取締大陸越界船舶罰鍰收入及志願士兵不適服現役賠償款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4,907,000	10,237,762	5,330,762	108.64	出售廢舊物資及電信業者設置基地臺租金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其他收入	1,054,000	11,061,240	10,007,240	949.45	中央健康保險署退還以前年度義務役健保費及員工借用宿舍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海洋保育署					
規費收入	890,000	8,079,200	7,189,200	807.78	徵收海洋棄置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海巡署及所屬				
107	其他收入	2,202	2,202	100.00	依法取得債權憑證，核定註銷之應收溢領薪資。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海巡署及所屬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59,568	795,604	45.22	應收志願士兵不適服現役賠償款尚待收回。
	其他收入	11,669	11,669	100.00	支付民航機票換票證購票價款，因航空公司停止營運，已支付未搭乘之票價款尚待收回。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海洋委員會				
海洋業務	315,643,000	41,088,875	13.02	洋流能關鍵技術開發與推動案尚未完工驗收。
海巡署及所屬				
海巡業務	5,685,026,000	60,232,711	1.06	臺中港海巡基地新建工程，及第一岸巡隊部暨烏石港安檢所營舍合署新建工程尚在執行中。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海洋保育署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26,000	391,008	38.11	採購財物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海洋保育署				
107	水質保護	7,624,260	1,563,584	20.51	委辦計畫經費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貳拾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131,776,000**	**1,191,862,572**	**1,041,638,388**	**150,224,184**	**1,191,862,572**	**60,086,572**	**5.31**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24,000	6,027,757	6,027,757	－	6,027,757	503,757	9.12
規費收入	176,000,000	210,117,943	210,022,210	95,733	210,117,943	34,117,943	19.39
財產收入	6,180,000	7,779,567	7,779,567	－	7,779,567	1,599,567	25.88
其他收入	944,072,000	967,937,305	817,808,854	150,128,451	967,937,305	23,865,305	2.53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3,651,153**	**3,981,232**	**765,461**	**8,904,460**	**65.23**
96	其他收入	6,110,079	3,981,232	42,000	2,086,847	34.15
102	其他收入	2,301,430	－	－	2,301,430	100.00
103	其他收入	560,339	－	－	560,339	100.00
105	其他收入	667,483	－	380,286	287,197	43.03

2. 以前年度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106	其他收入	4,002,009	－	333,362	3,668,647	91.67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9,813	－	9,813	－	－

（二） 歲出部分

1.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23,056,818,000**	**118,092,572,398**	**117,980,981,149**	**111,591,249**	**118,092,572,398**	**－4,964,245,602**	**4.03**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1,025,034,000	1,025,034,000	1,025,034,000	－	1,025,034,000	－	－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14,918,000	14,884,736	14,884,736	－	14,884,736	－33,264	0.22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9,577,854,000	9,577,854,000	9,577,854,000	－	9,577,854,000	－	－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613,715,000	607,273,406	607,273,406	－	607,273,406	－6,441,594	1.05
一般行政	4,972,439,000	4,801,273,622	4,791,495,719	9,777,903	4,801,273,622	－171,165,378	3.44
榮民醫療照護	2,305,964,000	2,262,853,988	2,262,853,988	－	2,262,853,988	－43,110,012	1.87
林區永續經營	4,553,000	4,553,000	4,553,000	－	4,553,000	－	－
榮民安養及養護	8,121,892,000	8,072,130,843	8,061,553,682	10,577,161	8,072,130,843	－49,761,157	0.61
一般建築及設備	258,260,000	156,463,414	65,227,229	91,236,185	156,463,414	－101,796,586	39.42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96,156,245,000	91,564,308,762	91,564,308,762	－	91,564,308,762	－4,591,936,238	4.78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5,944,000	5,942,627	5,942,627	－	5,942,627	－1,373	0.02

2. 以前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60,682,563**	**363,365**	**160,319,198**	**－**	**－**
1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2,323,343	－	2,323,343	－	－
106	**小計**	**7,047,957**	**252,064**	**6,795,893**	**－**	**－**
	榮民安養及養護	186,000	－	186,000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6,861,957	252,064	6,609,893	－	－
107	**小計**	**151,311,263**	**111,301**	**151,199,962**	**－**	**－**
	一般行政	1,640,000	－	1,640,000	－	－
	榮民安養及養護	2,834,042	70,700	2,763,342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6,837,221	40,601	146,796,620	－	－

二、修正數明細表及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修正數明細表

108 年度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修正數				修正內容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	6,602,000	6,602,000	－	
榮民安養及養護	－	6,602,000	6,602,000	－	列支板橋榮家土地違占戶救濟金等，與預算法第13條等規定有間，尚待完備程序。

（二）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入部分

1. 108 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其他收入	944,072,000	150,128,451	15.90	主要係溢支榮民就養給付，尚待收回。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2.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規費收入	176,000,000	210,117,943	34,117,943	19.39	安養機構服務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6,180,000	7,779,567	1,599,567	25.88	場地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3.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96	其他收入	6,110,079	3,981,232	65.16	應收溢支榮民就養給付因債務人亡故，辦理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96	其他收入	6,110,079	2,086,847	34.15	以前年度溢支榮民就養給付，尚待收回。
102	其他收入	2,301,430	2,301,430	100.00	102 及 103 年度均係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之土地使用補償金，尚待收回。
103	其他收入	560,339	560,339	100.00	

4.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5	其他收入	667,483	287,197	43.03	以前年度溢支退除役官兵退休俸，尚待收回。
106	其他收入	4,002,009	3,668,647	91.67	主要係板橋榮家被占土地建物強制拆除執行費用，尚待收回。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收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 各項差異原因分析表－歲出部分

1. 108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一般建築及設備	258,260,000	91,236,185	35.33	主要係委託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辦理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部分工程變更設計影響期程或未於年度內完成發包作業，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2. 108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一般行政	4,972,439,000	171,165,378	3.44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結餘。
榮民醫療照護	2,305,964,000	43,110,012	1.87	補助經費結餘。
榮民安養及養護	8,121,892,000	49,761,157	0.61	補助經費結餘。
一般建築及設備	258,260,000	101,796,586	39.42	主要係委託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辦理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部分工程未於年度內完成發包作業，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96,156,245,000	4,591,936,238	4.78	實際辦理退除役人數未如預期，相關經費賸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貳拾陸、省市地方政府

一、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08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	**10,364,321**	**10,364,321**	－	**10,364,321**	**10,364,321**	－
其他收入	－	10,364,321	10,364,321	－	10,364,321	10,364,321	－

（二） 歲出部分

108 年度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166,824,776,000**	**164,977,371,562**	**164,977,371,562**	**－**	**164,977,371,562**	**－1,847,404,438**	**1.11**
直轄市及縣市教育補助	49,479,157,000	48,342,757,193	48,342,757,193	－	48,342,757,193	－1,136,399,807	2.30
直轄市及縣市交通補助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	11,000,000,000	－	－
直轄市及縣市其他經濟服務補助	24,700,000,000	24,603,457,000	24,603,457,000	－	24,603,457,000	－96,543,000	0.39
直轄市及縣市社會保險補助	862,948,000	862,948,000	862,948,000	－	862,948,000	－	－
直轄市及縣市社會救助補助	6,423,283,000	6,423,283,000	6,423,283,000	－	6,423,283,000	－	－
直轄市及縣市福利服務補助	32,103,157,000	32,103,157,000	32,103,157,000	－	32,103,157,000	－	－
直轄市及縣市其他基本財政支出補助	14,583,478,000	13,981,147,369	13,981,147,369	－	13,981,147,369	－602,330,631	4.13
直轄市及縣市保障財源補助	72,753,000	72,753,000	72,753,000	－	72,753,000	－	－
直轄市及縣市平衡預算補助	27,600,000,000	27,587,869,000	27,587,869,000	－	27,587,869,000	－12,131,000	0.04

二、各項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一） 歲入部分

108 年度歲入超（短）收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超（短）收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其他收入	－	10,364,321	10,364,321	－	主要係收回部分市縣政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獎勵案件解除或終止投資契約之獎勵金。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超（短）收數達 20%且百萬元以上，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二） 歲出部分

108 年度賸餘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賸餘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直轄市及縣市教育補助	49,479,157,000	1,136,399,807	2.30	部分市縣政府教師為領取年金改革法令規定之年資補償金，選擇之退休時點未符合教師專案退休補助範疇，以及部分退休教育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實際繳納數未達中央預期；國民中小學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經費依實際執行情形撥付，以及部分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未完成發包，結餘均列為賸餘數。
直轄市及縣市其他經濟服務補助	24,700,000,000	96,543,000	0.39	部分市縣政府疏濬清淤等水利工程款依實際執行進度支用；部分警察廳舍整建工程與重要路口監視系統及行動載具未完成發包，以及依考核成績減少部分市縣政府分配數，結餘均列為賸餘數。
直轄市及縣市其他基本財政支出補助	14,583,478,000	602,330,631	4.13	補助款分配之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賸餘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貳拾柒、第二預備金

一、主管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事由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管機關	動支金額	動支事由
合計	6,133,976	
總統府	5,510	總統府辦理卸任禮遇保健醫療業務所需經費不敷。
行政院	小計 261,490	
	12,951	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中興新村環山路檔案庫房、松七單身宿舍及六角亭修復（繕）計畫所需經費。
	20,000	原住民族委員會捐助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創設基金所需經費。
	50,000	客家委員會籌設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創立基金所需經費。
	73,292	中央選舉委員會辦理第 9 屆立法委員新北市第 3 選舉區、臺南市第 2 選舉區、彰化縣第 1 選舉區及金門縣選舉區缺額補選所需經費。
	105,247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相關籌設所需經費。
考試院	小計 113,891	
	2,400	銓敘部配合年金改革法案施行，建置相關資訊系統確認各機關退撫節省數挹注退撫基金所需經費不敷。
	1,463	銓敘部配合「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退休公教人員發給年節照護金作業要點」自 108 年 7 月 1 日修正施行，致放寬請領標準及提高發給金額，所需經費不敷。
	105,928	銓敘部因受退休人數影響，致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所需經費不敷。
	4,100	銓敘部配合年金改革法案施行，因已退休公務人員不服重新審定退休所得處分提起行政救濟，致辦理訴訟答辯作業所需經費不敷。
監察院	5,515	監察院辦理第 31 屆澳紐及太平洋地區監察使年會暨人權工作國際研討會所需經費。
內政部	小計 221,116	
	27,408	警政署及消防署辦理警察消防海巡空勤人員醫療照護實施方案所需經費。
	19,200	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維護國道員警執勤安全租用緩撞設備所需經費。
	74,082	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執行新興毒品檢驗及防制措施之反毒新策略所需經費。
	57,000	警政署執行防範非洲豬瘟入境專案工作採購 X 光檢查儀所需經費。
	30,628	移民署配合推動新南向等政策補實員額所需經費不敷。
	12,798	移民署辦理違法外來人口收容伙食及遣返機票所需經費不敷。
外交部	7,640	領事事務局推動「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便民措施」所需系統開發經費。
國防部	1,750,000	國防部所屬因志願役實際招募人數較預期增加，及配合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修正延長軍官服役年限等因素，致人事費不敷。
財政部	小計 499,218	
	378,756	賦稅署地方政府稅款短少補助所需經費不敷。
	10,000	關務署為防範非洲豬瘟疫情入侵，增派查驗人員所需增額加班費不敷。

一、主管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事由簡表 （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管機關	動支金額	動支事由
財政部	30,270	關務署為防範非洲豬瘟疫情入侵，採購 X 光檢查儀所需經費。
	9,300	關務署為執行新興毒品檢驗及防制措施之反毒新策略，採購手持式拉曼毒品偵測儀所需經費。
	38,907	國有財產署辦理防治登革熱疫情相關環境清理及國有財產回復所有權訴訟案所需經費不敷。
	31,985	國有財產署繳納經管國有非公用土地地價稅所需經費不敷。
法務部	小計 227,411	
	18,218	法務部辦理獎勵民眾檢舉各項選舉候選人賄選及組織犯罪獎勵金所需經費不敷。
	85,416	法醫研究所、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及調查局為執行新興毒品檢驗及防制措施之反毒新策略所需經費。
	12,868	矯正署所屬少年輔育院改制矯正學校所需經費。
	71,560	矯正署所屬八德外役監獄新（擴）建工程所需經費不敷。
	11,021	臺灣高等檢察署辦理獎勵民眾檢舉毒品犯罪案件獎勵金所需經費不敷。
	28,328	臺灣高等檢察署及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推動非核心法警勤務委外所需經費。
經濟部	小計 835,649	
	479,342	經濟部辦理「促進夜市消費方案」所需經費。
	315,315	經濟部承購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可寧衛蘇伊士環境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42%股權所需經費。
	33,000	水利署為配合水利圖資與雲端應用及水資源保育研究業務進駐中興新村，所需辦公廳舍整建經費。
	7,992	能源局為應電業法修法後之電業改革、提高再生能源配比等重大新增業務，增聘聘用人員 25 人，所需經費不敷。
交通部	小計 1,072,932	
	544,957	公路總局辦理「125CC 以下配備防鎖死煞車系統（ABS）、連動式煞車系統（CBS）新機車補助宣導計畫」所需經費。
	265,000	公路總局辦理「加速推動大型車輛裝設行車視野輔助系統計畫」所需經費。
	262,975	公路總局辦理「計程車汰舊換新補助措施」所需經費不敷。
僑務委員會	2,300	僑務委員會接待海外僑胞回國參加慶典活動所需經費不敷。
農業委員會	小計 402,351	
	18,122	農業委員會推動農民喪葬慰問金所需經費。
	188,400	漁業署核發自願性休漁獎勵金所需經費不敷。
	35,640	漁業署補助漁船通訊所需經費。
	153,689	漁業署辦理屏東縣東港泊區深水碼頭整建工程所需經費不敷。
	6,500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辦理非洲豬瘟防疫檢疫管制措施增加檢疫犬組所需經費不敷。
文化部	69,099	文化部補助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成立所需經費。
海洋委員會	小計 659,854	

一、主管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事由簡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管機關	動支金額	動支事由
海洋委員會	41,214	海洋委員會因應國家海洋研究院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成立，新增進用員額、辦公廳舍裝修及相關設備購置等所需經費。
	536,430	海巡署及所屬志願役實際招募人數較預期增加，及配合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修正延長軍官服役年限等所需經費不敷。
	4,320	海巡署及所屬辦理警察消防海巡空勤人員醫療照護實施方案所需經費。
	77,890	海巡署為執行新興毒品檢驗及防制措施之反毒新策略所需經費。

二、行政院核定動支第二預備金每筆數額超過五千萬元科目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次	機關名稱	計畫科目	動支金額
	總計		**5,594,378**
1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選舉業務	73,292
2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一般行政	105,247
3	銓敘部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05,928
4	警政署及所屬	刑事警察業務	74,082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57,000
6	國防部所屬	軍事人員	1,750,000
7	賦稅署	地方政府稅款短少補助	378,756
8	合計		85,416
	法醫研究所	小計	27,901
		一般行政	1,388
		法醫業務	26,513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檢察業務	9,600
	調查局	小計	47,915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3,125
		一般建築及設備	44,790
9	矯正署及所屬	改善監所計畫	71,560
10	經濟部	經濟行政與管理	479,342
11		投資支出	315,315
12	公路總局及所屬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544,957
13			265,000
14			262,975
15	漁業署及所屬	漁業管理	188,400
16		漁業發展	153,689
17	文化部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業務	69,099
18	海巡署及所屬	一般行政	536,430
19		海巡業務	77,890

乙、重要查核事項

壹、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或特別預算案決議應由審計機關辦理事項

一、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之查核

立法院審議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決算法第 27 條規定：『立法院對於審核報告中有關預算之執行、政策之實施及特別事件之審核、救濟等事項，予以審議。』及決算審核報告中必須載有政府政策實施之考核，審核報告目前雖有年度施政計畫之考核，惟對中長期之大型計畫，則未專案追蹤查核，致使政府重大計畫施行成效無法完整呈現，爰要求審計部自 97 年度起於年度決算審核報告中納入中長期重大建設計畫執行之專案追蹤查核。」政府每年均編列鉅額預算，持續推動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其執行成效向來為社會及輿論關注焦點，本部持續針對 108 年度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進行查核；另政府重大軌道建設計畫均編列鉅額之自償性財源，以挹注計畫所屬基金（專戶），其是否如期獲得財源，攸關基金之財務健全及運作成效，亦為外界所關切，爰於 108 年度針對政府重大軌道建設計畫自償率達成情形進行查核。茲將本部就上述事項查核情形分述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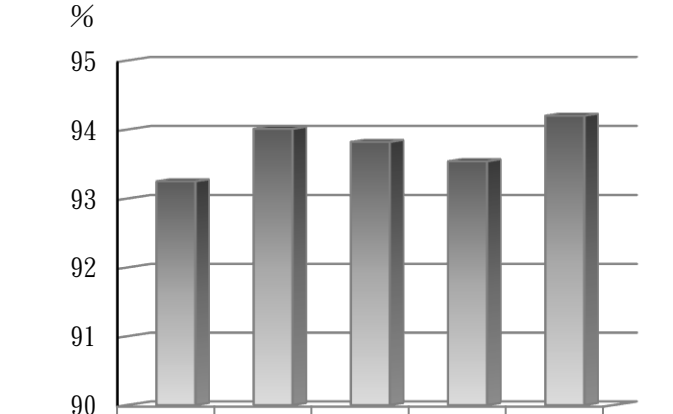
（一）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之查核

1.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

108 年度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列管者，計有 223 項，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3,117 億 4,585 萬餘元，執行數 2,936 億 5,418 萬餘元，執行率 94.20%，各項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詳如表 1。

依工程會列管結果，108 年度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年度預算執行率未達 80%之計畫共計 19 項，其計畫明細詳如表 2。另 108 年度執行完成之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共計 46 項，其中部分計畫執行過程因調整計畫補助款、變更設計、都市計畫審議時程延宕、採購作業或施工進度落後等影響，完成後之計畫總經費與原核定計畫增加逾 1 億元，或計畫期程與原核定計畫延後達 2 年以上者，計有 10 項，其計畫明細詳如表 3。

圖 1　工程會列管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圖



	104	105	106	107	108	年度
執行率	93.25	94.01	93.82	93.54	94.20	%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程會及各主管機關提供資料。

2. 審計機關查核情形

政府每年持續投入鉅額經費推動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以完備各項基礎設施，可帶動整體經濟發展，提升國家競爭力，108 年

度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由工程會列管者，年度可支用預算規模達3,117億餘元，且108年度預算執行率為94.20%，較107年度列管計畫年度預算執行率93.54%提升，頗具成效（圖1），惟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之預算擬編、採購招標、管制考核、營運評估及資訊系統整合等作業，尚待持續加強或落實依規定辦理，以提升計畫執行效能。有關108年度查核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發現之缺失及機關檢討情形，歸納摘述如次：

（1） 政府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對經濟衝擊，提出加速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成效措施，有助穩定經濟發展，值得各界肯定，惟近期國內公共建設計畫推動過程，仍存有工程採購多次流廢標或廠商施工人力短缺等情事，允宜妥謀善策因應，以確保採購發包順遂，提升計畫執行效率，減少疫情對經濟發展之衝擊。

行政院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對我國經濟之影響，於109年3月18日函頒「一百零九年度加速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成效措施」，明列提前辦理發包作業，及提前開工、加速趕工、落實履約管理及里程碑控管、縮短估驗計價週期等加速計畫執行措施，以期透過提升109年度工程會列管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率達到95%，增加計畫執行能量，以降低肺炎疫情衝擊，發揮促進經濟發展之實質效益。惟近期國內公共建設計畫推動過程，部分工程採購因計畫主辦機關於計畫擬編階段，未妥適編列計畫所需經費，復於計畫執行階段，已得知計畫所需經費須大幅調整，卻未落實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下稱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等規定，覈實檢討所需經費，及時辦理計畫修正作業，以解決計畫經費不足問題，反而於計畫未完成修正，所需合理經費未到位及採購預算未符合市場行情前，即倉卒辦理工程採購招標，終因採購預算與市場行情差異甚大，而多次流廢標，徒耗行政作業及影響計畫推動時程；又國內營造業長期存在施工人力不足問題，仍未見有效解決，除限縮廠商承攬工程能量，進而影響廠商投標意願，致工程採購因投標廠商家數不足而流廢標外，並造成部分重大公共建設計畫推動過程，因廠商施工人力不足，影響計畫執行進度，延宕預期效益之達成。經建請行政院督促機關強化計畫擬編作業，確實評估計畫所需經費，並落實計畫修正規定，覈實編列採購預算，以確保工程採購發包順遂，提升計畫執行效率；另針對國內公共工程長期存在營造業廠商施工人力短缺問題，督促研議成立跨部會（機關）之整合平臺，協助廠商通盤解決人力短缺問題，以提升其投標意願，減少工程採購流廢標，並確保工程施工進度，及時發揮公共設施效能，帶動國家經濟持續成長。據復：工程會已針對公共工程流標之通案及個案原因，研提解決對策函送各機關，要求於研擬公共建設計畫時，即應先掌握實際需求，瞭解計畫之目標與定位、功能，訂定妥適之建造標準，據以覈實編列預算，並將強化計畫編擬相關規定及手冊，納入教育訓練，督促機關落實執行；另該會將會商內政部、勞動部、教育部等主管機關，研擬符合營造業特性之技術士訓練及考照制度推動方案，以培訓營建人才，補充營造勞工短缺人力。

（2） 工程會每月召開公共建設督導會報管控公共建設執行進度，有助提升工程執行效率，惟部分公共建設計畫遭遇困難久未解決，或執行進度持續延宕，允宜督促賡續強化公共建設督導會報監督機制，綿密追蹤掌握各計畫執行動態，協助機關解決困難問題，儘早有

效排除執行障礙，以確保計畫推動順遂。

工程會為辦理公共工程督導業務，每月召開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均針對歷次會議結論重要事項持續追蹤列管，並依水資源、電力能源、五加二產業專案及其他公共建設計畫等類別，就執行進度落後且涉及需跨機關協調問題之計畫，於會中提出討論及研提相關建議意見，有助提升工程執行效率。惟會後並未就所提意見之改善情形建立追蹤機制，致部分計畫所面臨困難未有效解決，仍持續影響計畫推動；又部分列管公共建設計畫 108 年度雖無可支用預算數，尚無預算執行進度落後問題，因係屬各界關注案件，爰納入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列管，惟該等計畫 108 年度執行結果，涉及文化資產保存審議耗時，且工程須配合辦理變更設計等問題，致實際執行進度持續延宕，卻未見於公共建設督導會報提案檢討，顯示公共建設督導會報之監督機制，尚待持續強化精進。經建請行政院督促賡續強化公共建設督導會報監督機制，綿密追蹤掌握各計畫執行動態，協助機關解決問題，儘早有效排除執行障礙，以確保公共建設計畫推動順遂。據復：工程會對執行中遭遇困難之公共建設計畫，將要求計畫主管機關於各該公共建設推動會報管控，並就進度落後或執行異常案件，列入每月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加強列管，另將不定期實地訪查，主動發現問題，協助排除困難，以提升工程進度與品質。

（3） 政府業訂定預算編製及計畫管制評核等規定，惟部分公共建設計畫未本零基預算精神，覈實編列年度預算，或未妥適辦理預算分配及落實年度作業計畫調整事宜，允宜督促強化預算編製作業，以利政府資源有效運用，並確保年度作業計畫資料填報之正確性，以提升計畫管考之有效性。

行政院為落實及強化年度計畫預算之編製作業，業於中央政府中程計畫預算編製辦法及各年度總預算編製作業相關規定中，明定各主管機關應參酌已核定個案計畫之情形，在其獲配各年度歲出概算額度範圍內，配合擬達成之年度施政目標下，就年度應興辦之事項，本零基預算精神，編製歲出概算；又行政院為提升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效能，業於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中，明定各計畫主辦機關應於規定時程前提報年度作業計畫，並定期提報執行進度及成果，作為計畫管考機關之考核參據。惟在年度計畫預算編列方面，部分計畫主辦機關並未本零基預算精神，確依計畫預算執行能量，覈實編列年度預算，致 108 年度預算執行率偏低，影響政府資源有效運用；另在年度作業計畫之填報及控管方面，部分計畫主辦機關於填報 108 年度作業計畫時，未確實依計畫預定進度妥為分配支用預算，致部分主管機關所轄公共建設計畫之整體預算執行情形,於各月份間有預算執行率高於 200%之異常情事；又部分計畫主辦機關於 108 年度中調增計畫預算，卻未適時依規定申請調整年度作業計畫，調增作業計畫之可支用預算數，肇致計算年度預算執行率時，因作業計畫所列年度可支用預算數低估，而年度預算執行率存有偏高之情事，均影響計畫管考之有效性。經建請行政院督促強化預算編製作業，以利政府資源有效運用，並確保年度作業計畫資料填報之正確性，以提升計畫管考之有效性。據復：國家發展委員會（下稱國發會）及工程會爾後於辦理公共建設先期作業審議時，將加強檢視個案計畫之用地取得、都市計畫變更、環境影響評估等前置作業辦理情形，避免編列工程預算後難以執行，確保政府資源有效運用；另國發會將督促及協助各

機關覈實分配各月份預算，並落實年度作業計畫之調整等事宜，以及定期填報或更新各項計畫執行進度與成果，提升計畫管考之有效性。

（4） 國發會已逐步推動公共建設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制度，惟尚未建立總結評估報告及營運評估相關作業規範，允宜督促加速完成，明確一致之評估作業方式，完備計畫全生命週期管理，回饋供計畫審議、預算先期作業及重排序等資源分配之參考，以提升計畫執行效能。

國發會為提升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績效管理，於104年8月17日第17次委員會議決議研議推動中長程個案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機制」，連結自計畫立案、規劃、執行、屆期至事後營運各階段之績效評估，嗣經行政院於105年10月27日將國發會規劃之「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機制」函送相關機關配合辦理，其內容包含試辦計畫期中、屆期及營運評估等機制。國發會自105年推動公共建設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制度以來，雖陸續試辦公共建設計畫之屆期及營運評估，惟因公共建設計畫類別繁多、性質各異，致迄未針對計畫屆期執行完成之實施成效，訂定明確之總結評估報告內容格式，無法明確評估報告內容要項，進而確實瞭解計畫完成後是否達成預期效益；另對於計畫營運期間之營運評估作業，則仍在試辦中，尚未完成相關作業，據以訂定營運評估相關規範，供各機關作為辦理之參據。經建請行政院督促加速建立總結評估報告及營運評估相關作業規範，明確一致之評估作業方式，完備計畫全生命週期管理，回饋供計畫審議、預算先期作業及重排序等資源分配之參考，以提升計畫執行效能。據復：國發會已訂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總結評估報告備查作業流程－公共建設計畫暨社會發展計畫（草案）」，將俟核定後函頒據以執行，另將擇案試辦營運評估及參酌總結評估推動情形後，訂定營運評估報告格式及相關作業規範，供各機關辦理之參據。

（5） 公共建設計畫已建置相關資訊管理系統，惟現行資訊分散於不同機關，欠缺全生命週期之有效整合機制，不利查詢及監督，允宜研謀建立跨機關資料庫之資訊整合平臺，俾揭露計畫執行全貌，以利全民監督，並提升計畫管考及執行效能。

國發會及工程會目前已針對公共建設計畫之計畫核定、採購發包、履約執行、完工使用營運等計畫全生命週期各階段作業，建立相關資訊管理系統，以強化計畫之執行管理，惟各階段之執行資訊係分散於該2機關不同資訊系統，且因不同資訊系統間欠缺全生命週期之整合機制，如政府電子採購網之採購招決標資訊、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之工程履約資訊、巨額採購之使用情形及其效益分析資訊等，與行政院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之列管公共建設計畫間，欠缺共同計畫編碼之關鍵項目，衍生該等系統資訊目前尚未有效連結，無法明確釐清工程採購案件所隸屬之計畫案別，致無法由單一系統介面，查詢計畫所屬各標案工程採購招決標、工程履約及完工後之使用營運情形，肇致各界如欲得知公共建設計畫各階段資訊，須分別進入不同資訊系統查詢，以瞭解相關執行資訊。此外，對於計畫執行之管考作業，亦因無法藉由不同系統資訊之有效整合連結，以確保資料填報之正確性及即時性，並針對影響計畫執行成效之要因，及時提出預警及因應改善措施，均影響計畫管考效能。經建請行政院督促針對公共建設計畫全生命週期執行資訊，研謀建立跨機關資料庫之資訊整合平臺，俾揭露計畫執行全貌，以利全民監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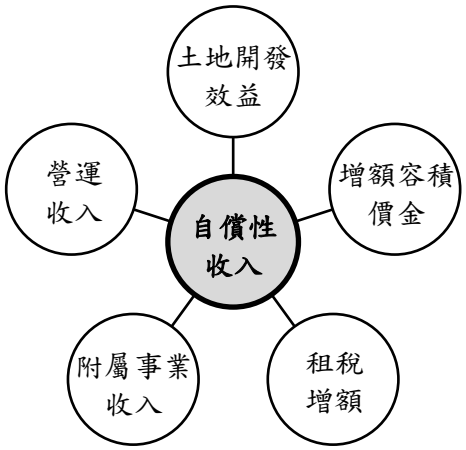
提升計畫管考及執行效能。據復：國發會已於行政院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建立「個案計畫統一編碼」欄位，並請工程會要求各主辦機關於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填列該項編碼，供 2 系統資料介接；另配合行政院推動雲端系統政策，逐步整合系統並雲端化，針對公共建設計畫全生命週期執行資訊，建立跨機關資料庫之整合性平臺。

（二） 政府重大軌道建設計畫自償率達成情形之查核

1. 政府重大軌道建設計畫辦理情形

政府為加強都市運輸效能，改善鐵路平交道及沿線都市環境，增進公共福祉，每年均編列鉅額預算，持續推動重大捷運及鐵路軌道建設（下稱重大軌道建設）計畫。該等計畫核定過程，須先進行可行性研究，俟可行性研究核定後，再進行計畫之綜合規劃擬編及審核作業（表 4）。重大軌道計畫相關可行性研究及綜合規劃，均將計畫評估年期（含興建及營運階段）可挹注建設經費之各項收入，包含土地開發效益、增額容積價金、租稅增額、附屬事業收入及營運收入等（圖 2），納入計畫自償性財源，並依計畫評估期間工程建設投入經費等相關現金流出，綜合估算計畫自償率。

圖 2 重大軌道建設計畫自償性收入示意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等規定。

2. 審計機關查核情形

重大軌道建設計畫具自償性者，可向使用者、受益者收取相當代價或其他經核定之財源，以供全部或部分償付其原投資成本，同時政府為加速推動自償性之公共建設計畫，並落實執行機關之財務責任，業訂定自償性公共建設預算制度實施方案據以施行。有關本部查核政府重大軌道建設計畫自償率達成情形發現之缺失，歸納摘述如次，經建請行政院督促相關機關研酌處理，據復：本案仍須洽有關機關研議，已於 109 年 6 月 16 日函交交通部等機關研處。

（1） 政府為加強計畫財務規劃，業於相關規定中明定具自償性者須列明自償率，惟部分計畫擬編及審議階段，未審慎評估自償性財源實現之可行性，致未能如期挹注計畫所需經費，或未將土地開發效益，納入計畫自償性財源，允宜督促機關落實計畫自償性財源估算及審議作業，確保計畫財務正確性，以利政府資源妥善分配。

工程會近年列管之部分重大軌道建設計畫，計畫主辦機關業於計畫中明列相關自償性財源，如土地開發效益或增額容積價金等外部收益，並載明計畫預估自償率，報經交通部審核後，陳報行政院核定。惟有關計畫土地開發效益方面，部分計畫於擬編及審議階段，因未審慎考量土地開發區之土地使用分區屬性、土地取得方式、土地開發限高管制、開發方案之可行性或民眾意見等項目，致計畫核定後，計畫原定規劃辦理土地開發作業，因土地使用分區為保護區，經都市設計審議決議不同意用地變更；土地取得方式，由有償撥用改為專案讓售；土地位處國防基地周邊限高管制區，開發不符合效益；原定將公有停車場用地變更為捷運用地之開發方案，

考量用地係向民眾徵收取得，進行開發出售處分，恐有爭議；土地位處民眾抗爭路段等因素，決定不予辦理或延遲辦理土地開發，肇致計畫原定規劃之土地開發自償性財源，未能如期挹注。至於在計畫增額容積價金方面，部分計畫於擬編及審議階段，因未審慎考量及評估預計以增額容積價金作為自償性財源之開發區，有無住宅興建需求、都市計畫變更之可行性及土地取得方式等事項，致計畫核定後，因預估捷運建設所吸引之住宅興建需求過於樂觀，實際無開發需求，而未劃定場站周邊可申請開發許可地區範圍；開發區之土地使用分區變更，未經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開發區用地所有權人未同意區段徵收等因素影響，肇致預定之開發區未進行開發，原定增額容積價金未能如期挹注。另部分計畫內容已明確載明將進行土地開發，預估其開發效益，惟計畫主辦機關於估算計畫自償率時，卻未將該開發效益納入自償性財源，致估算數據失真，影響財務計畫正確表達。允宜督促機關落實計畫自償性財源估算及審議作業，確保計畫財務正確性，以利政府資源妥善分配。

（2） 交通部於軌道建設計畫興建及營運期間，並未針對計畫自償性財源及自償率之達成情形等事項，進行監督考核，允宜督促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訂定計畫管考規定，並強化計畫自償率達成情形之監督考核作業，以確保計畫財務健全，明確合理之非自償性經費補助比率。

近期地方政府推動之重大軌道建設計畫，多屬計畫型補助計畫，交通部每年均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規定，編列預算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軌道建設計畫。交通部對於補助地方政府執行之軌道建設計畫之管考作業，係依交通部及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規定，針對計畫執行期間進行管制考核，並於每月召開重大工程督導會報委員會議，督導控管計畫執行情形，惟未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規定，另行就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之重大軌道建設計畫，訂定共同性或個別計畫之管考規定。至於交通部現行管考作業，係著重於計畫執行期間之預算及進度控管，對於計畫自償性財源及自償率達成情形，或受補助計畫所屬地方政府基金管理機關之內部控管機制等，並未於計畫興建及營運期間進行監督考核，致該部補助之部分重大軌道建設計畫，核有計畫原定土地開發效益、增額容積價金或租稅增額等自償性財源，無法如期挹注，計畫自償率已變動，影響計畫推動及中央政府就計畫內非自償性經費之補助比率；計畫所屬地方政府基金管理機關，亦未定期檢討計畫效益及原定自償率之達成情形，內部控管機制未臻健全等情事，因未進行監督考核，而未能及時檢討，並採取積極因應作為，恐影響興建計畫之執行及未來之營運，增加政府未來財政負擔之風險。允宜督促交通部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訂定計畫管考規定，並強化計畫自償率達成情形之監督考核作業，以確保計畫財務健全，明確合理之非自償性經費補助比率。

（3） 部分計畫所屬地方政府基金管理機關，於計畫興建或營運期間，並未定期檢討計畫效益及原定自償率之達成情形，允宜督促地方政府強化相關管控作為，以確保軌道建設基金永續經營。

地方政府為推動軌道建設計畫，已陸續成立軌道建設基金，以推展所轄軌道系統規劃、建設、營運、維護、管理及辦理其土地開發等事宜，並訂定相關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法規。近期

地方政府所推動之重大軌道建設計畫，其相關建設之經費支出，多係由所成立之軌道建設基金支應，計畫均具自償性，除可向使用者或受益者收取相當代價外，計畫亦包含土地開發效益、增額容積價金或租稅增額等自償財源。惟部分地方政府推動之重大軌道建設計畫執行結果，因原定捷運周邊土地開發不予辦理或延遲辦理；因無住宅興建需求，而未劃定場站周邊可申請開發許可地區範圍等由，相關土地開發效益及增額容積價金等計畫自償財源，無法如期挹注至計畫所屬軌道建設基金；另部分計畫列有租稅增額收入，地方政府未依計畫內容，逐年將租稅增額撥入計畫所屬軌道建設基金，均已影響計畫原定效益及自償率目標之達成，惟因該等計畫所屬地方政府基金管理機關，並未比照行政院所訂自償性公共建設預算制度實施方案規定，逐年於軌道建設計畫興建期間加以檢討，或每半年於計畫營運期間，定期檢討計畫效益及原定自償率之達成情形，致該等計畫於興建或營運期間，各基金管理機關均未就計畫效益及自償性較計畫原定目標降低情事，提出相關檢討及改進措施，影響基金之經營成效。允宜督促地方政府強化相關管控作為，以確保軌道建設基金永續經營。

（4） 現行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業明列計畫應辦理修正之情形，惟部分重大軌道建設計畫執行過程，計畫原定自償性收入財源及自償率已大幅變動，該要點並未針對此類情形明定應辦理計畫修正，允宜研議修正增訂相關執行規定，以及時檢討並妥覓財源因應，確保計畫執行順遂。

政府為改善都市運輸效能及鐵路平交道與沿線都市環境，近年來持續推動各項捷運（輕軌）系統及鐵路地下化等重大軌道建設計畫。該等計畫所需經費龐鉅，為利計畫執行順遂，政府預算資源有效運用，於計畫審議過程，均要求計畫內容應載明財務計畫，包含可挹注計畫經費之各項自償性收入財源，詳實評估計畫自償率，並就計畫所需經費，載明經費來源及財源籌措方式。又現行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就重大軌道建設計畫之經費分擔，中央政府係負責對計畫非自償性經費進行補助，其補助比率係分別依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鐵路平交道與環境改善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審查作業要點所定非自償經費中央補助比率表規定，依地方政府財力級次及計畫自償率予以計算，其補助比率與計畫自償率相關，如計畫自償率愈高者，核定補助比率愈高（表 5、表 6）。另地方政府為投入軌道建設計畫，已陸續成立相關軌道建設基金，並訂定基金相關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或辦法，明定基金來源及用途。經查部分計畫執行期間，因原定土地開發區之土地使用分區為保護區，經都市設計審議決議不同意用地變更；開發區土地位處國防基地周邊限高管制區，開發不符合效益等諸多因素影響，決定不予辦理或延遲辦理土地開發，致原定挹注至計畫之土地開發效益未能如期到位，計畫原定之外部收益大幅減少，計畫自償率已變動，非原計畫所估算之數據，惟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並未明定計畫執行過程中，如發現原定計畫自償性收入因故未能挹注，計畫自償率已大幅變動等情形時，應重新評估計畫財源項目及可達成之效益，並就資金缺口妥覓財源因應，修正財務計畫及自償率，據以滾動檢討中央政府就計畫內非自償性經費之補助比率，並促使軌道建設計畫之基金管理機關，針對減少挹注至基金之外部效益，及時採取適當之因應作為。允宜研議修正增訂相關執行規定，以及時檢討並妥覓財源因應，確保計畫執行順遂。

表 1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223 項計畫合計		**311,745,858**	**293,654,189**	**94.20**
一、衛生福利部（3 項）		**281,045**	**33,571**	**11.95**
1	臺北醫院急重症大樓擴建工程計畫	129,908	1,491	1.15
2	衛生福利部恆春旅遊醫院重建醫療大樓工程計畫	128,973	11,449	8.88
3	樂生園區整體發展計畫	22,164	20,631	93.08
二、國立故宮博物院（1 項）		**1,104,783**	**444,839**	**40.26**
1	新故宮－故宮公共化帶動觀光產業發展中程計畫	1,104,783	444,839	40.26
三、文化部（13 項）		**9,666,599**	**8,647,326**	**89.46**
1	國美躍昇～邁向國際級美術館建構計畫	207,988	72,022	34.63
2	臺北機廠活化轉型國家鐵道博物館園區實施計畫	1,065,104	872,003	81.87
3	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計畫	2,259,757	1,875,527	83.00
4	空總文化實驗室第 1 期發展整體計畫(107－108 年)	257,199	217,499	84.56
5	北部流行音樂中心計畫	2,528,195	2,295,450	90.79
6	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 3 期計畫	1,121,303	1,093,975	97.56
7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加值發展計畫	461,094	454,891	98.65
8	國家人權博物館中程計畫	161,530	161,530	100.00
9	國立歷史博物館升級發展計畫	377,425	377,425	100.00
10	多元文化交織・古蹟風華再現－中正紀念堂服務升級計畫	105,114	105,114	100.00
11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興建計畫	943,797	943,797	100.00
12	國家攝影資產搶救及建設攝影文化中心計畫	119,953	119,953	100.00
13	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106－111 年）	58,140	58,140	100.00
四、交通部（72 項）		**125,478,821**	**114,993,154**	**91.64**
1	基隆港區整體發展建設－基隆港西岸客運專區港務大樓興建工程計畫	－	－	－
2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	7,969,163	135,135	1.70
3	臺東市富岡港交通船碼頭改善工程計畫	400,060	34,244	8.56
4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計畫	3,195,330	1,675,372	52.43
5	國道 4 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計畫	4,653,726	4,199,059	90.23

表 1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6	國道 3 號增設高原交流道工程	217,148	197,342	90.88
7	購建郵政局所計畫	990,140	903,605	91.26
8	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	7,083,091	6,473,547	91.39
9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新莊蘆洲支線	3,106,224	2,856,793	91.97
10	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	1,235,479	1,139,060	92.20
11	西濱快速公路後續建設計畫	6,679,926	6,212,891	93.01
12	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建設計畫	2,482,746	2,325,748	93.68
13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延伸至中壢火車站規劃報告及周邊土地發展計畫	1,153,426	1,091,009	94.59
14	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06－110 年）－馬祖港埠建設計畫	553,975	524,565	94.69
15	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06－110 年）－布袋港埠建設計畫	265,657	252,786	95.16
16	臺北國際航空站第 2 航廈結構補強工程暨火警及廣播監控系統改善工程	196,313	187,044	95.28
17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	5,313,172	5,099,400	95.98
18	台 9 線蘇花公路山區路段改善計畫	7,205,578	7,000,351	97.15
19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三鶯線建設計畫	8,932,826	8,690,436	97.29
20	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暨土地整合發展計畫	6,881,379	6,766,071	98.32
21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系統）8 年（104－111）計畫	4,411,599	4,391,966	99.55
22	高雄港客運專區建設計畫	648,225	646,083	99.67
23	郵政物流園區（機場捷運 A7 站）建置計畫	1,550,048	1,546,325	99.76
24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信義線向東延伸段規劃報告及周邊土地發展計畫	391,147	390,519	99.84
25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萬大中和樹林線規劃報告及周邊土地發展計畫	4,604,611	4,602,234	99.95
26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	4,043,951	4,043,951	100.00
27	鐵路行車安全改善六年計畫（104－111 年）	3,000,000	3,000,000	100.00
28	臺北捷運系統環狀線建設計畫（第 1 階段路線）	3,679,199	3,679,199	100.00
29	花東線鐵路整體服務效能提升計畫	427,161	427,161	100.00
30	高雄機廠遷建潮州及原有廠址開發計畫	2,560,922	2,560,922	100.00
31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計畫	951,215	951,215	100.00

表 1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32	臺灣地區燈塔整建及發展計畫（106－109 年）	96,100	96,100	100.00
33	高雄港及安平港港區碼頭及相關設施整建工程計畫	60,000	60,000	100.00
34	臺灣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 106－110 年－基隆港、臺北港、蘇澳港實質建設辦理部分	2,513,380	2,513,380	100.00
35	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 2 期工程計畫	3,454,000	3,454,000	100.00
36	臺灣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 106－110 年－高雄港、安平港實質建設辦理部分	1,453,143	1,453,143	100.00
37	臺灣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 106－110 年－臺中港實質建設辦理部分	300,000	300,000	100.00
38	台 9 線南迴公路拓寬改善後續計畫	3,342,137	3,342,136	100.00
39	省道配合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計畫需辦理橋梁工程	176,941	176,941	100.00
40	台 9 線花東縱谷公路安全景觀大道計畫	167,728	167,728	100.00
41	東西向快速公路台 76 線（原漢寶草屯線）台 19 線以西路段改線工程	62,300	62,300	100.00
42	省道改善計畫（108－113 年）	5,744,295	5,744,295	100.00
43	國道 2 號大園交流道至台 15 線新闢高速公路工程	444,506	444,506	100.00
44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塔臺暨整體園區新建工程	349,061	349,061	100.00
45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 WC 滑行道遷建及雙線化工程建設計畫	400,000	400,000	100.00
46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二航廈擴建工程建設計畫	350,125	350,125	100.00
47	桃園國際機場空側設施全面強化工程計畫	605,756	605,756	100.00
48	高雄機場跑道整建工程	453,106	453,106	100.00
49	金門尚義機場海側護岸堤防設施工程	249,141	249,141	100.00
50	茂林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09,200	209,199	100.00
51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50,700	250,700	100.00
52	參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29,200	129,200	100.00
53	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	730,000	730,000	100.00
54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80,200	180,200	100.00
55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93,200	293,200	100.00
56	大鵬灣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83,600	283,600	100.00
57	澎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40,200	140,200	100.00
58	西拉雅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50,200	250,200	100.00

表 1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59	日月潭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78,300	278,300	100.00
60	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372,910	372,910	100.00
61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323,200	323,200	100.00
62	馬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02,705	102,705	100.00
63	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23,200	223,200	100.00
64	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06－110 年）－金門港埠建設計畫	482,185	482,283	100.02
65	安坑輕軌運輸系統計畫	1,243,028	1,327,723	106.81
66	馬祖航空站北竿機場航廈擴建及廁所整建工程	36,000	38,527	107.02
67	松山機場跑道整修工程	242,244	263,538	108.79
68	金門大橋建設計畫	1,790,567	1,990,567	111.17
69	國道 1 號桃園交流道動線改善工程	322,843	366,430	113.50
70	國道高速公路後續路段橋梁耐震補強工程	2,415,689	3,975,689	164.58
71	國道 3 號田寮 3 號高架橋及中寮隧道長期改善工程	141,196	294,579	208.63
72	中部國際機場既有航廈整體改善工程計畫	33,098	261,253	789.33
五、農業委員會（20 項）		**25,569,770**	**23,954,019**	**93.68**
1	大型（外銷）農產品物流中心計畫（106－109 年）	455,695	146,712	32.20
2	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	196,634	162,472	82.63
3	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 106－109 年（第 3 期）	1,318,031	1,191,140	90.37
4	加強農田水利建設（中長程）計畫 106－109 年（第 5 期）	3,656,287	3,374,365	92.29
5	漁業多元化經營建設	1,549,251	1,434,902	92.62
6	「彰化漁港」開發案近程（可開港營運）計畫	427,517	397,631	93.01
7	農村再生跨域發展	1,405,383	1,314,500	93.53
8	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103－109 年）實施計畫（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	411,928	385,795	93.66
9	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擴充	1,642,883	1,565,164	95.27
10	森林永續經營及產業振興計畫（發展森林遊憩與環境教育推動）	622,389	594,142	95.46
11	臺中市翡翠區域農業加值推動計畫（含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推動計畫）	3,412,170	3,259,891	95.54

表 1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12	森林永續經營及產業振興（國有林整體治山防災及林道建設）	748,377	716,197	95.70
13	整體性治山防災（中程）計畫 106－109 年（第 3 期）	3,964,904	3,799,615	95.83
14	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106－109 年）（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計畫）	1,784,889	1,721,806	96.47
15	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 1 期（106－109 年）	892,432	863,389	96.75
16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水產養殖排水（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水產養殖排水）	360,909	349,490	96.84
17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國有林班地治理	373,905	365,562	97.77
18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上游坡地水土保持及治山防洪	1,994,875	1,959,934	98.25
19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農田排水	258,883	258,883	100.00
20	國家植物園方舟計畫	92,428	92,429	100.00
六、原住民族委員會（2 項）		**744,961**	**710,252**	**95.34**
1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107－110 年）	676,183	641,781	94.91
2	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68,778	68,471	99.55
七、經濟部（54 項）		**98,632,149**	**95,298,790**	**96.62**
1	興建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	941	16	1.70
2	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	1,028,800	28,800	2.80
3	離岸風力發電第 2 期計畫	391,681	22,030	5.62
4	興建國家會展中心（擴建南港展覽館）	116,826	11,708	10.02
5	太陽光電第 2 期計畫	200,971	40,259	20.03
6	興建大臺南會展中心	932,916	302,328	32.41
7	臺中發電廠第 2 階段煤灰填海工程計畫	36,037	13,353	37.05
8	風力發電第五期計畫	615,998	372,516	60.47
9	興建桃園會展中心	1,473	1,166	79.16
10	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二期工程－台水公司部分	1,297,882	1,187,734	91.51
11	太陽光電第 5 期計畫	4,733,870	4,380,177	92.53
12	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	365,764	341,806	93.45
13	太陽光電第 4 期計畫	25,602	24,322	95.00
14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河川區域排水管理及治理	12,025,107	11,595,243	96.43

表 1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15	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台水公司部分	829,616	800,617	96.50
16	臺中發電廠既有機組空污改善工程	2,070,831	2,001,847	96.67
17	（L10502）天然氣事業部第 3 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	2,244,670	2,186,861	97.42
18	臺中電廠新建燃氣機組計畫	325,624	317,527	97.51
19	金門塔山電廠新設第 9、10 號機發電計畫	544,120	531,592	97.70
20	蓄水建造物更新及改善計畫（第 3 期）	177,428	174,643	98.43
21	小型再生能源發電第 1 期計畫	40,338	39,793	98.65
22	協和電廠更新改建計畫	167,043	164,842	98.68
23	變電所整所改建一期專案計畫	7,519	7,420	98.68
24	北區二期輸變電專案計畫	1,400	1,383	98.79
25	第 7 輸變電計畫	11,432,712	11,302,481	98.86
26	大潭電廠增建燃氣複循環機組發電計畫	13,203,263	13,061,989	98.93
27	興達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計畫	439,000	434,313	98.93
28	通霄電廠更新擴建計畫	2,844,071	2,815,315	98.99
29	北區一期電網專案計畫	51,556	51,131	99.18
30	海岸環境營造計畫（104－109 年）	1,216,426	1,206,639	99.20
31	烏嘴潭人工湖下游自來水供水工程	432,520	429,153	99.22
32	大林電廠更新改建計畫	3,210,620	3,190,700	99.38
33	中區一期輸變電專案計畫	7,564	7,524	99.47
34	鯉魚潭水庫景山水力發電計畫	124,382	123,832	99.56
35	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	5,015,657	5,000,490	99.70
36	板橋一次變電所改建計畫	1,136,258	1,133,113	99.72
37	離岸風力發電加強電力網第 1 期計畫	723,495	721,574	99.73
38	（A10601）高雄港洲際貨櫃二期大林石化油品儲運中心投資計畫	1,084,324	1,081,587	99.75
39	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計畫（104－109 年）	1,893,012	1,889,124	99.79
40	臺中發電廠 1－10 號機供煤系統改善計畫	937,991	936,904	99.88
41	降低漏水率計畫（102－111 年）	7,016,384	7,014,686	99.98

表 1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42	離岸風力發電第 1 期計畫	2,671,604	2,671,094	99.98
43	集集攔河堰南岸聯絡渠道南岸二小水力發電計畫	116,607	116,595	99.99
44	水上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	66,441	66,441	100.00
45	蘭潭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	70,000	70,000	100.00
46	澎湖低碳島風力發電計畫	441,129	441,129	100.00
47	太陽光電第 3 期計畫	3,483,662	3,483,663	100.00
48	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 2 期計畫	236,127	236,127	100.00
49	（L10501）天然氣事業部臺中廠至通霄站新設陸管投資計畫	821,998	821,998	100.00
50	（L10801）天然氣事業部永安廠增建儲槽投資計畫	76,958	76,958	100.00
51	（M10701）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 NO.1 鍋爐汰舊更新投資計畫	166,277	166,277	100.00
52	（L10101）天然氣事業部臺中廠二期投資計畫	169,785	169,785	100.00
53	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104－109 年）	10,155,587	10,704,074	105.40
54	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經濟部水利署部分）	1,204,282	1,326,111	110.12
八、環境保護署（5 項）		**2,884,947**	**2,813,379**	**97.52**
1	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108－113 年）	532,585	484,974	91.06
2	多元化垃圾處理計畫	752,336	739,273	98.26
3	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	852,723	841,828	98.72
4	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計畫	612,772	612,772	100.00
5	提升天然災害廢棄物應變處理能量設施計畫	134,531	134,532	100.00
九、科技部（6 項）		**5,078,298**	**4,971,427**	**97.90**
1	中部科學園區建設計畫	870,535	822,171	94.44
2	新竹科學園區建設計畫	742,595	713,495	96.08
3	南部科學園區建設計畫	982,058	954,487	97.19
4	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	1,034,126	1,032,290	99.82
5	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興建第二生技大樓中長程計畫（106－110 年）	1,328,984	1,328,984	100.00
6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寶山用地）擴建計畫	120,000	120,000	100.00

表 1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十、內政部（6 項）		**24,872,763**	**24,438,876**	**98.26**
1	原住民及花東離島地區殯葬設施改善計畫	182,076	142,556	78.29
2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	1,898,920	1,715,206	90.33
3	105 年至 108 年國家公園中程計畫	1,908,407	1,823,970	95.58
4	生活圈道路系統八年（104－111 年）建設計畫	6,405,169	6,302,203	98.39
5	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14,024,558	14,001,308	99.83
6	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453,633	453,633	100.00
十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7 項）		**1,165,904**	**1,147,697**	**98.44**
1	臺南及雲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	218,662	200,455	91.67
2	福壽山農場新建賓館計畫	50,000	50,000	100.00
3	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新建長照大樓計畫	62,170	62,170	100.00
4	臺北榮民總醫院手術室新建工程計畫	10,000	10,000	100.00
5	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大武分院新建計畫	359,309	359,309	100.00
6	高雄榮民總醫院健康照護大樓新建計畫	75,574	75,574	100.00
7	臺北榮民總醫院新建醫療大樓興建計畫	390,189	390,189	100.00
十二、國防部（1 項）		**1,835,855**	**1,813,966**	**98.81**
1	推動老舊營區整建計畫	1,835,855	1,813,966	98.81
十三、教育部（30 項）		**13,285,640**	**13,243,176**	**99.68**
1	法學院館興建工程	－	－	－
2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多功能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21,605	109,691	90.20
3	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	113,510	105,689	93.11
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師大附中體育教學館（教學游泳池）興建工程等 14 項工程	423,605	400,876	94.63
5	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計畫－臺大新竹生醫園區分院	1,150,216	1,150,216	100.00
6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住院大樓放射腫瘤部空間新建計畫	18,000	18,000	100.00
7	臺北科學藝術園區整體發展計畫	148,194	148,194	100.00
8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第一學生宿舍拆除重建工程	346,997	346,997	100.00
9	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綜合新館新建工程	260,058	260,058	100.00

表 1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序號	主管機關（列管計畫項數）／計畫名稱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數	年度預算執行率
10	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	4,283	4,283	100.00
1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產學營運中心大樓工程	111,689	111,689	100.00
12	國立高雄大學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63,000	63,000	100.00
13	綜合體育館暨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1,298	11,298	100.00
14	國立宜蘭大學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14,195	114,195	100.00
15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老人醫院暨高齡醫藥智慧照護發展教育中心	16,435	16,435	100.00
16	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81,000	81,000	100.00
17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96,000	96,000	100.00
18	國立陽明大學士林校區創新育成大樓興建工程	25,037	25,037	100.00
19	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第 2 期）	967,539	967,539	100.00
20	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128,511	128,511	100.00
21	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第 2 期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117,722	117,722	100.00
22	臺灣生醫卓群中心教學研究大樓新建工程	160,000	160,000	100.00
23	國立東華大學藝術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80,000	80,000	100.00
24	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音律電機資訊大樓興建工程	49,839	49,839	100.00
25	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 年）	8,180,000	8,180,000	100.00
26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科技藝術館新建工程	72,268	72,268	100.00
27	健康大樓新建工程	270,997	270,997	100.00
28	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88,243	88,243	100.00
29	國立聯合大學八甲校區第六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250	250	100.00
30	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	65,149	65,149	100.00
十四、客家委員會（2 項）		**777,764**	**777,158**	**99.92**
1	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658,738	658,132	99.91
2	客家文化雙燈塔跨域加值整合發展計畫	119,026	119,026	100.00
十五、海洋委員會（1 項）		**366,559**	**366,559**	**100.00**
1	臺中港海巡基地新建工程計畫	366,559	366,559	100.00

註：1.本表各主管機關及所轄各項計畫序號，係依年度預算執行率由低至高排列。

2.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程會及各主管機關提供資料。

表 2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

序號	主管機關	主辦機關	計 畫 名 稱	計畫期程 年月	計畫總經費	總累計 預定支用數	總累計 實際支用數	總累計 執行率
1	衛生福利部	衛生福利部	臺北醫院急重症大樓擴建工程計畫	10707－11312	2,735,507	129,908	1,491	1.15
2	經濟部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興建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	10601－11512	4,252,110	4,779	3,854	80.64
3	經濟部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	10710－11012	10,740,790	1,036,800	36,800	3.55
4	交通部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	10401－11512	95,681,000	12,633,998	5,053,970	40.00
5	經濟部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離岸風力發電第2期計畫	10804－11412	57,323,960	391,681	22,030	5.62
6	交通部	臺東縣政府	臺東市富岡港交通船碼頭改善工程計畫	10501－10912	633,421	426,812	60,996	14.29
7	衛生福利部	衛生福利部	衛生福利部恆春旅遊醫院重建醫療大樓工程計畫	10601－11012	436,991	135,000	17,476	12.95
8	經濟部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興建國家會展中心（擴建南港展覽館）	09707－10712	7,266,400	7,266,400	7,161,282	98.55
9	經濟部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光電第2期計畫	10601－10906	803,400	513,137	352,425	68.68
10	農業委員會	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大型（外銷）農產品物流中心計畫（106－109年）	10601－10912	1,007,483	567,483	258,500	45.55

年度預算執行率未達80%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預算			落後原因	本部查核意見	備註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129,908	1,491	1.15	因基本設計階段調整建築量體等變更，須辦理計畫修正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衛生福利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941	16	1.70	因尚未與臺中市政府取得權利金分配比例共識，無法完成綜合規劃報告審議程序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經濟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1,028,800	28,800	2.80	因主體工程採購作業延宕，及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許可作業未如預期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經濟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7,969,163	389,135	4.88	工程原訂於107年7月完成招標作業，因107年7月19日至108年6月3日間流標3次所致。	業就執行情形辦理專案調查，核有未盡職責及效能過低情事，已依審計法第69條第1項前段規定，通知交通部查明處理，並報告監察院。	109年度陳報。
391,681	22,030	5.62	因財物採購案未如期決標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經濟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400,060	34,244	8.56	工程原訂於106年11月完成招標作業，因106年12月22日至108年4月2日間流標7次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交通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128,973	11,449	8.88	因工程於108年9月20日及10月3日2次流標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衛生福利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116,826	11,708	10.02	因建築工程尚未完成總驗收，及機電、雜項建築及雜項機電等工程尚有延長履約期間管理費之求償爭議未取得共識所致。	業就執行情形辦理專案調查，核有未盡職責及效能過低情事，已依行為時審計法第69條前段規定，通知經濟部查明處理，並報告監察院。	103年度陳報。
200,971	40,259	20.03	因七股土地開發計畫之161kV七股－南濱線路工程，遭民意代表陳情抗議而暫停審查等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經濟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455,695	146,712	32.20	因規劃及經費審議作業延誤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農業委員會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表 2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

序號	主管機關	主辦機關	計 畫 名 稱	計畫期程 年月	計畫總經費	總累計 預定支用數	總累計 實際支用數	總累計 執行率
11	經濟部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興建大臺南會展中心	10601－11012	2,002,460	989,927	359,339	36.30
12	文化部	國立臺灣美術館	國美躍昇～邁向國際級美術館建構計畫	10701－11012	483,040	277,138	141,172	50.94
13	經濟部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發電廠第 2 階段煤灰填海工程計畫	09907－11112	9,591,875	193,920	171,236	88.30
14	國立故宮博物院	國立故宮博物院	新故宮－故宮公共化帶動觀光產業發展中程計畫	10701－11212	8,782,000	1,258,137	598,193	47.55
15	經濟部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光電第四期計畫	10701－11006	474,050	96,161	83,701	87.04
16	交通部	高雄市政府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計畫	09201－10912	14,648,501	13,990,835	12,470,877	89.14
17	經濟部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風力發電第五期計畫	10601－10906	2,527,000	1,264,019	1,020,537	80.74
18	內政部	內政部	原住民及花東離島地區殯葬設施改善計畫	10701－11012	733,000	326,495	286,846	87.86
19	經濟部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興建桃園會展中心	10601－11412	4,114,110	5,294	4,987	94.20

註：1.本表依計畫年度預算執行率由低至高排列。
　　2.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程會及各主管機關提供資料。

年度預算執行率未達80%明細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預算			落後原因	本部查核意見	備註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932,916	302,328	32.41	因部分材料設備尚在製程階段，未符合契約估驗計價規定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經濟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207,988	72,022	34.63	因規劃及變更設計作業延誤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文化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36,037	13,353	37.05	因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尚未審查通過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經濟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1,104,783	444,839	40.26	因規劃作業延誤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國立故宮博物院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25,602	13,142	51.33	因計畫項下鳳山、寶山及永和山水庫浮動式太陽光電新建工程，尚未取得施工許可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經濟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3,195,330	1,675,372	52.43	因民眾抗爭影響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交通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615,998	372,516	60.47	因臺西場址須重新申辦土地使用許可，暫緩招標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經濟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182,076	142,428	78.22	因部分補助案件招標多次流標，或豪雨、聯外道路中斷等影響施工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內政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1,473	1,166	79.16	因代辦機關桃園市政府辦理各項代辦工程部分核銷作業不及所致。	業就該案落後情形函請經濟部研謀因應措施，並督促積極辦理。	

表 3　執行完成之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

序號	主管機關	主辦機關	計畫名稱	原核定計畫		計畫修正情形			
				計畫期程年月	計畫總經費（A）	修正次數	修正後計畫期程年月	修正後計畫總經費	預算金額（B）
1	農業委員會	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臺中市翡翠區域農業加值計畫（含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	10401－10812	3,086,000	1	10401－10812	4,386,000	4,335,751
2	經濟部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興建國家會展中心（擴建南港展覽館）	09707－10112	6,367,000	4	09707－10708	7,266,400	7,266,400
3	文化部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3期）計畫	10501－10812	4,728,000	1	10501－10812	5,205,000	5,164,285
4	交通部	交通部觀光局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西拉雅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105－108年）	10501－10812	600,000	4	10501－10812	821,200	821,200
5	交通部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高雄機場跑道整建工程	10301－10509	975,010	3	10301－10809	1,081,770	1,081,770

計畫決算金額及期程與原核定計畫差異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次

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實際執行經費或期程與原核定計畫差異說明	本部查核意見	備註
決算金額 (C)	預決算差異金額 (C)－(B)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金額 (C)－(A)			
4,195,568	- 140,183	1,109,568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為因應臺中市政府函請調增中央補助款，增加計畫經費所致；預決算差異，為調整部分經費移緩濟急支應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致決算金額減少。	業派員調查辦理情形，相關缺失已通知農業委員會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7,161,282	- 105,118	794,282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為變更下部結構開挖工法及物價調整，增加計畫經費所致；預決算差異，為工程結餘款，及尚有技術服務廠商尾款未支付，致決算金額減少；計畫期程修正，為工程採購作業及施工進度延宕影響，展延計畫期程。	業就執行情形辦理專案調查，核有未盡職責及效能過低情事，已依行為時審計法第69條前段規定，通知經濟部查明處理，並報告監察院。	103 年度陳報。
5,003,621	- 160,664	275,621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為項下新增納入國立臺灣博物館系統建置子計畫，增加計畫經費所致；預決算差異，為工程結餘款，致決算金額減少。	業派員調查辦理情形，相關缺失已通知文化部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816,644	- 4,556	216,644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為配合風景區內設施修繕工程需求調整，增加計畫經費所致；預決算差異，為工程結餘款，致決算金額減少。	業就執行情形函請交通部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1,063,736	- 18,034	88,726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為原設計數量不足，辦理變更設計，增加計畫經費所致；預決算差異，為尚有履約爭議款未支付，致決算金額減少；計畫期程修正，為工程採購作業及施工進度延宕影響,展延計畫期程。	業就執行情形辦理專案調查，核有效能過低情事，已依審計法第69條第1項前段規定，通知交通部查明處理，並報告監察院。	105 年度陳報。

表 3　執行完成之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

序號	主管機關	主辦機關	計畫名稱	原核定計畫		計畫修正情形			
				計畫期程年月	計畫總經費(A)	修正次數	修正後計畫期程年月	修正後計畫總經費	預算金額(B)
6	經濟部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豐原場新設初沉池工程（食水嵙溪右岸）	10101－10512	798,574	2	10101－10712	798,574	798,574
7	經濟部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大肚、龍井高地區一帶供水計畫	10101－10412	785,920	1	10101－10712	785,920	785,920
8	國防部	陸軍司令部	雙連坡(一)營區新建工程	10001－10512	1,503,635	3	10001－10812	1,420,451	1,407,904
9	交通部	交通部鐵道局	花東線鐵路整體服務效能提昇計畫	09803－10312	6,081,000	2	09803－10809	6,081,000	6,081,000
10	經濟部	經濟部水利署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09601－10012	4,095,000	2	09601－10712	2,340,000	2,506,595

註：1.本表所列為截至108年底計畫完成總經費（決算金額）與原核定計畫增加逾1億元，或計畫完成期程（以108年底為基
2.資料來源：整理自各主管機關提供資料。

計畫決算金額及期程與原核定計畫差異比較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次

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實際執行經費或期程與原核定計畫差異說明	本部查核意見	備註
決算金額 (C)	預決算差異金額 (C)－(B)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金額 (C)－(A)			
787,296	- 11,278	- 11,278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為工程結餘，減少計畫經費所致；預決算差異，為工程結餘，致決算金額減少；計畫期程修正，為都市計畫審議時程延宕，及因應車籠埔斷層帶禁限建範圍變更，重新調整配置影響，展延計畫期程。	業派員調查辦理情形，相關缺失已通知經濟部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709,127	- 76,793	- 76,793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為工程結餘，減少計畫經費所致；預決算差異，為工程結餘，致決算金額減少；計畫期程修正，為都市計畫審議時程延宕，及遭遇地主抗爭影響，展延計畫期程。	業就執行情形辦理專案調查，核有未盡職責及效能過低情事，已依審計法第69條第1項前段規定，通知經濟部查明處理，並報告監察院。	107 年度陳報。
1,387,179	- 20,725	- 116,456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為配合基本設計成果，減少計畫經費所致；預決算差異，為工程結餘，致決算金額減少；計畫期程修正，為配合使用單位需求增加拆除既有建物，及施工進度延宕影響，展延計畫期程。	業就執行情形辦理專案調查，核有未盡職責及效能過低情事，已依審計法第69條第1項前段規定，通知國防部查明處理，並報告監察院。	106 年度陳報。
5,884,245	- 196,755	- 196,755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為工程結餘，減少計畫經費所致；預決算差異，為工程結餘，致決算金額減少；計畫期程修正，為都市計畫審議時程延宕，及承攬廠商財務危機終止契約影響，展延計畫期程。	業派員調查辦理情形，相關缺失已通知交通部檢討改進，並督促積極辦理。	
2,293,282	- 213,313	- 1,801,718	決算與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差異，為取消部分海水淡化廠、輸水管線等工作項目，減少計畫經費所致；預決算差異，為工程結餘，致決算金額減少；計畫期程修正，為變更場址，及因遭遇地質問題辦理變更設計影響，展延計畫期程。	業就執行情形辦理專案調查，核有未盡職責及效能過低情事，已分別依行為時審計法第69條前段規定，及審計法第69條第1項前段規定，通知經濟部查明處理，並報告監察院。	100 及108 年度陳報。

準）與原核定計畫差異達2年以上者。

表 4　重大軌道建設計畫擬編及審核權責一覽表

建設類別	報告書	地方主管機關	交通部	行政院
捷運	可行性研究	擬編	審查	核定
	綜合規劃	擬編	審查	核定
鐵路	可行性研究	擬編	審查、核定	
	綜合規劃	配合研提財務計畫等事項	審查	核定

註：1.鐵路建設綜合規劃由交通部指定所屬機關（構）負責擬編。
　　2.資料來源：整理自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鐵路平交道與環境改善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審查作業要點等規定。

表 5　中央補助各級政府辦理大眾捷運系統建設非自償經費補助比率表

單位：%

政府財力級次（第一級）		政府財力級次（第二級）		政府財力級次（第三級）		政府財力級次（第四級）		政府財力級次（第五級）	
自償率	非自償中央補助比率	自償率	非自償中央補助比率	自償率	非自償中央補助比率	自償率	非自償中央補助比率	自償率	非自償中央補助比率
≧45.00	50.00	≧35.00	78.00	≧25.00	84.00	≧20.00	86.00	≧15.00	90.00
44.00	48.20	34.00	75.20	24.00	81.00	19.00	82.90	14.00	83.50
43.00	46.40	33.00	72.40	23.00	78.00	18.00	79.80	13.00	77.00
42.00	44.60	32.00	69.60	22.00	74.90	17.00	76.70	12.00	70.60
41.00	42.80	31.00	66.80	21.00	71.90	16.00	73.60	11.00	64.10
40.00	41.00	30.00	64.00	20.00	68.90	15.00	70.50	10.00	57.60
39.00	39.20	29.00	61.20	19.00	65.90	14.00	67.40		
38.00	37.40	28.00	58.40	18.00	62.80	13.00	64.30		
37.00	35.60	27.00	55.60	17.00	59.80	12.00	61.20	—	—
36.00	33.80	26.00	52.80	16.00	56.80	11.00	58.10		
35.00	32.00	25.00	50.00	15.00	53.80	10.00	55.00		

資料來源：整理自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

表 6　中央補助各級政府辦理鐵路立體化建設非自償經費補助比率表

單位：%

政府財力級次（第二級）		政府財力級次（第三級）		政府財力級次（第四級）		政府財力級次（第五級）	
自償率	非自償中央補助比率	自償率	非自償中央補助比率	自償率	非自償中央補助比率	自償率	非自償中央補助比率
≧20.00	78.00	≧14.00	84.00	≧12.00	86.00	≧10.00	90.00
19.00	75.00	13.00	81.00	11.00	83.00	9.00	87.00
18.00	72.00	12.00	78.00	10.00	80.00	8.00	84.00
17.00	69.00	11.00	75.00	9.00	77.00	—	—
16.00	66.00	10.00	72.00	—	—	—	—
15.00	63.00	—	—	—	—	—	—
14.00	60.00	—	—	—	—	—	—

註：1.中央就各級政府辦理鐵路立體化建設之非自償經費補助不含政府財力級次第一級－臺北市政府。
　　2.資料來源：整理自鐵路平交道與環境改善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審查作業要點。

二、災害防救預算經費執行情形之查核

立法院審議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依災害防救法第43條第2項規定：『各級政府編列之災害防救預算經費，如有不敷支應災害發生時之應變措施及災後之復原重建所需，應視需要情形調整當年度收支移緩濟急支應，不受預算法第62條及第63條規定之限制。』我國在災害防救預算編列上，各機關應遵循移緩濟急原則調度預算，各機關應確實檢討現有預算資源，若仍有不足時才動支第二預備金、辦理追加預算或提出特別預算。然而觀諸過往，災害防救經費多以追加預算及特別預算進行，而該些費用再以舉債支應，由88年至今舉債費用高達5,311億元，對國家財政造成極大的負擔，爰此，要求審計部應針對日後災害防救預算經費建立審核機制，依法將審核報告送立法院，並公告審核結果。」

本部為加強監督重大災害搶救復建經費收支情形及財務管理，經設置「審計部重大災害搶救復建經費收支情形審核督導小組」；另鑑於政府災害防救預算配置及執行、災害防救體系平時整備、臨災應變作業等，攸關人民生命財產，本部108年度爰持續針對災害防救相關預算經費之執行進行查核。

依據災害防救法第17條第3項規定：「行政院每年應將災害防救白皮書送交立法院。」108年度行政院災害防救白皮書統計，災害防救預算之範圍主要包含：各項災害防救任務之減災、整備、應變與重建經費之相關預算，其中包括推動災害防救之治山防洪設施、監測預警設備、國土保育減災、災害防救科技研究、應變需用機具物資、教育宣導、演習訓練、災害防救計畫擬定等。經統計108年度中央政府災害防救預算，在總預算部分，各相關部會原編列預算201億6,605萬餘元，並移緩濟急、勻支或流用18億3,470萬餘元，合計220億76萬餘元，執行結果，實現數189億8,791萬餘元、應付保留數25億5,984萬餘元，合計決算審定數215億4,775萬餘元，如加計災害準備金預算數20億元核定動支之執行結果（實現數20億元），合計決算審定數為235億4,775萬餘元（表1）。在附屬單位預算部分，各營業基金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預算35億2,968萬餘元，及因原編災害防救預算不敷支應，依實際業務需要增加支出，執行結果，決算審定數49億2,453萬餘元（表2）。在特別預算部分，其中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相關部會以前年度轉入108年度可支用預算數14億5,451萬餘元，執行結果，實現數7億5,342萬餘元、應付保留數5億5,702萬餘元，合計決算審定數13億1,045萬餘元；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執行期間自107至108年度，各相關部會全期編列預算234億7,800萬元，執行結果，實現數175億718萬餘元、應付保留數54億7,398萬餘元，合計決算審定數229億8,117萬餘元；尚在執行中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特別預算，執行期間自108至109年度，各相關部會108年度編列預算230億1,675萬餘元，執行數171億4,258萬餘元（表3）。另108年度行政院核定並撥付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予各地方政府之災害防救經費計38億2,862萬餘元（表4），業納入各地方政府預算據以執行。

茲將年來本部對相關機關災害防救預算執行情形所提具重要審核意見，歸納摘要列述如次：

（一） 經濟部為強化旱災災害防救事宜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計畫，惟於災害預防整備、預警、緊急應變、災後復原與處置作為仍未臻周妥，尚待研謀改善，以確保水資源供需平衡及降低旱災災害衝擊：我國降雨季節與地區分布不均，豐、枯水期明顯，部分地區於每年 11 月到翌年 4 月間枯水期降雨量僅占全年雨量之 10%，且因地形陡峭、河川短促，約三分之二的雨水降下後直接逕流入海，影響水資源有效運用，當梅雨或颱風未帶來足量雨水時，旱象便隨之發生。近 5 年度（104 至 108 年度）我國因乾旱水情欠佳，須實施自來水限水措施者，計有 104、106、107、108 等 4 個年度，受影響地區包括新北市及桃園市等 13 個市縣，受影響用戶數合計 961 萬餘戶，另公告農田停灌面積合計 4 萬 4,834 公頃，旱災農業天然災害損失金額合計 47 億 9,473 萬餘元。經濟部為災害防救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之旱災災害中央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為健全旱災災害防救體系及強化災害防救事宜，訂有旱災災害防救業務計畫，由經濟部水利署（下稱水利署）、農業委員會及台灣自來水公司等機關（構）共同執行旱災災害防救業務，及建立水資源供需協調機制統籌協調區域水資源調度事宜。經查執行情形，核有：1.部分水資源建設或作業計畫因規劃執行作業疏漏受阻，且自來水漏水率及灌溉圳路損失比率均偏高，致乾旱缺水風險未獲有效控制；2.產業配置未妥適考量區域水資源供給能力，致區域供水缺口有擴大趨勢，復未公告水資源供應短缺之虞地區，亦乏強制開發單位使用再生水之法源依據；3.非灌溉事業區之旱災農業天然災害防救業務事權分散，及現行旱災監控措施與等級研判方式對於非灌溉事業區之乾旱情勢未盡適用；4.水利署以所蒐集之氣象水文資訊監控乾旱情勢發展，惟水資源供需資訊蒐集及枯旱預警作業仍待精進；5.近 5 年抗旱水井受自然或人為因素影響，致出水量大幅減少，且部分水井鄰近地下水污染場址，存有汲取受污染水源之高度風險，均不利旱災備援供水；6.自來水事業執行旱災限水措施，間有調度操作不當或設備損壞失效情事，影響旱災供水並損及民眾用水權益；7.現行旱災災害防救業務計畫管制考核作業與計畫規定有間，不利評估各執行機關旱災災害防救業務執行成效，與發掘潛在之災害防救風險事項予以督促導正等情事，經建請經濟部督導所屬機關（構）研酌處理，據復：考量本案涉及農業非灌區用水等跨部會權責事宜，仍須洽有關機關研議，已由該部水利署會商有關機關研處。

（二） 政府持續辦理流域規劃及檢討作業、應急及治理工程暨非工程措施，有助減緩水患威脅，惟特別預算執行率未及 8 成，部分整治工作仍未完成，亟待研謀加速辦理：政府為加強水患防治工作，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 3 期籌措經費 660 億元，由經濟部成立推動小組，分由水利署、內政部營建署（下稱營建署）、農業委員會及所屬林務局、水土保持局、漁業署、農糧署等機關執行下水道管理等 7 項業務計畫。經查該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107 至 108 年），歲出預算編列 234 億 7,800 萬元，截至 108 年底止，實現數 175 億 718 萬餘

元，已實現比率 74.57%，其中營建署辦理下水道管理及水利署辦理河川及區域排水改善等 2 個業務計畫，實現率各為 70.85%及 71.24%，主要係因多次流標、天候欠佳、變更設計、用地取得及管線遷移等，影響工程執行進度。復查，該計畫核定規劃檢討、治理工程、應急工程及非工程措施等項共計 1,003 件，已全數發包，完成 909 件，整體完成率 90.63%，惟其中規劃檢討項目，囿因審查期程耗時，完成率僅 50.00%；治理工程項下之河川區域排水管理及治理、省道橋梁改建及雨水下水道等分項計畫，因部分工程多次流標、管線遷移、施工界面問題及民眾陳情等影響，完成率分別為 38.27%、0%及 40.91%；至非工程措施項下之農糧作物保全（農業防災作為）分項計畫，因須配合農作物耕種及收穫季節、設施施工時間及廠商缺工等因素，執行進度未如預期，完成率僅 66.67%，經函請經濟部督促加速辦理。據復：除召開溝通平臺會議落實督導各執行單位積極辦理外，每月亦召開執行進度控管檢討會議，追蹤各執行單位辦理之規劃檢討、治理工程、應急工程及非工程措施等，並針對計畫預算執行情形、個案之執行進度等嚴密管控，積極協調解決相關問題，俾利計畫順利推動。

（三） 營建署持續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業務已有成效，惟間有治理工程進度落後，老舊抽水站更新比率偏低，雨水系統圖資尚未建置完成等，亟待督促研謀改善，建立良好防災機制：營建署為加速解決都市地區淹水情形，於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編列雨水下水道經費 35 億元，持續協助地方政府加速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增加雨水下水道建設長度 56.85 公里，增加都市計畫區保護面積 40.11 平方公里。經查執行情形，核有：1.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業務，實際編列預算總額雖仍為 89 億 6,500 萬元，惟各策略及措施項目編列預算分別為 63 億 9,757 萬餘元、0 元、20 億 13 萬餘元、4 億 6,729 萬元、1 億元，較原列計畫經費差異介於 35.48%至 100%之間，落差甚大，工作規劃未臻周延，保留比率達 2 成 6，執行進度仍有落後；2.辦理雨水下水道抽水站延壽計畫，編列預算 4 億 9,399 萬餘元，補助新北市、臺南市、花蓮縣等 3 市縣所提 89 年以前啟用之土城等 8 座抽水站，辦理設備汰舊換新工程，惟針對老舊抽水站進行延壽更新比率偏低；3.辦理雨水下水道圖資建置作業，惟尚待普查作業者約 2 成 5，又部分市縣尚未建置及公開雨水系統資訊，或公開資訊內容未臻完整等情事，經函請營建署積極研謀改善。據復：1.將持續督導各市縣政府積極辦理各項工作進度，以改善地區積淹水情形；2.將督導市縣政府落實延長設備使用年限計畫之推動，並持續加強各項管理措施，以提升都市防洪及排水功能；3.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編列預算賡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圖資建置作業，並將修訂雨水下水道資料庫業務評核要點，督導各市縣政府加強運用雨水下水道系統圖資及資料庫，以利後續資訊整合及防災機制應用。

（四） 農業委員會推動精進灌溉節水管理推廣建置計畫，惟間有績效衡量指標未能彰顯灌溉用水調配成效、計畫執行進度落後、灌溉渠道仍待改善等情事，允宜檢討改進：農業委員

會近3年度（106至108年度）補助各農田水利會辦理「自動測報計畫」及「精進灌溉節水管理推廣建置計畫」各17件，累計編列預算數2億8,739萬餘元（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2億900萬元），累計執行數2億7,366萬餘元，執行率95.22%。經查執行情形，核有：1.計畫績效指標為「推廣精進控制供灌水量之灌區面積2,500公頃」1項，實際供灌面積為4,072公頃，已超標達成，惟該計畫績效指標未能呈現示範區之灌溉用水效能；2.補助南投及高雄農田水利會辦理之精進灌溉節水計畫工程，於設計規劃階段耗時較多或流標多次，致執行進度落後，其中高雄農田水利會辦理該計畫示範區，因位於地層下陷3公分至6公分之範圍內，致其灌區用水管理工作困難且複雜，亟須趕辦工進，以紓緩地層下陷對該地區灌溉作業之影響程度；3.雲林、嘉南及彰化等3個農田水利會實際取水量占全國總量近3成，惟轄內待更新改善渠道長度合計8,793公里，占17個農田水利會待更新改善渠道總長度之77.04%，為全國前3名，亟待督促積極改善，以避免灌溉用水操作損失等情事，經函請農業委員會督促檢討改善。據復：1.已督請各農田水利會研訂其他適切之效益指標，俾呈現計畫成果；2.已督促廠商積極趕辦落後工程；3.將持續推動圳路更新改善，以降低輸漏水損失水量。

（五）　農糧署辦理農業防災作為，輔導農民分散產區及申請減災設施，惟間有民眾放棄申請或設施未辦理情事，亟待加強輔導及強化民眾參與機制：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相關農業防災作為，重點在輔導農民與農民團體分散產區及申請蔬菜生產減災設施，強化生產環境，以減少農業災害損失。該署按蔬菜產區申請農業天然災害救助之歷年受災程度，將蔬菜產區劃為「優先治理區（受災程度大於20%）」及「擴大效益區（受災程度小於20%）」，依序推動農業減災措施，及補助設置冷藏庫、真空預冷機等倉貯設施（備），以穩定災後蔬菜供應。執行結果，截至108年底止，尚有應付保留數1,436萬餘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1.宜蘭縣壯圍鄉五權段1807地號辦理加強型破風網及防減災擋水設施、彰化縣埤頭鄉埤頭段1229地號辦理塑膠布溫網室更新等2件申請案，位於前揭優先治理區，未及於年度內設置完成；2.截至108年底止，計有高雄市梓官區等8個鄉鎮市區，均有超逾2成以上民眾申請農業防（減）災設施（備）補助後，卻放棄辦理等情事，經函請農業委員會督促檢討改善。據復：1.已邀集各執行單位召開檢討會議滾動檢討，以提升計畫執行率；2.於各產區辦理說明會，積極宣導農業防減災措施，以提升農民參與意願。

（六）水土保持局推動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工作，以營造優質綠環境，惟間有尚未依農塘特性研擬農塘防災重點，且山坡地農地水土保持及附屬設施補助案件作業程序並未定義申請人之身分資格認定標準等情事，尚待研謀改善：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針對有坡面沖蝕之虞之農業生產環境，為保育其水土資源，辦理山坡地範圍農塘之區域性水土保持處理及植生復育，加強活化農塘蓄水及工程周邊緩衝綠帶建置，獎勵農民及農企業辦理山坡地農地水資源保蓄設

施，以營造優質綠環境，106 至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7 億 8,577 萬餘元，累計執行數 6 億 6,250 萬餘元，合計辦理 136 處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及綠環境營造工程、補助農民辦理山坡地農地水土保持及附屬設施 461 件。經查執行情形，核有：1.該局為掌握坐落於山坡地範圍之農塘分布情形，運用衛星影像初步判識結果，臺灣地區之農塘合計 1 萬 8,947 座，並自 107 年起分期辦理細部盤查及活化保育治理工作，截至 108 年底止，已完成 3,405 座。按上揭細部盤查資料，包括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周圍保全對象、農塘容積等資訊，惟該局尚未積極運用上開農塘盤查資料，依各農塘特性研擬防災重點，有待檢討辦理；2.該局補助農民及農企業辦理山坡地農地水土保持及附屬設施，補助件數及經費已由 106 年度之 75 件、503 萬餘元，增加至 108 年度之 301 件、4,880 萬餘元，呈現成長趨勢，惟該局未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相關督導及考核業務；3.該局已補助農民、農企業辦理山坡地農地水土保持及附屬設施，惟運用 Access 軟體勾稽農民福利資料管理系統之農保資料及 106 至 108 年度山坡地農地水土保持及附屬設施補助案件清冊結果，發現 436 位申請人中，有 198 位未具農保投保資格，占全部申請人之 45.41％，顯示該局未針對補助對象是否具農民身分，進行實質資格審查，亟待完備審查作業；4.該局已建置農塘資料管理平臺，惟該系統未註記農塘之治理工程資料，致無法判識治理情形等情事，經函請農業委員會督促檢討改善。據復：1.已依農塘特性聚焦於具潰壩風險之築壩式農塘，預計於 109 年度實施 8 座築壩式農塘之安全性調查與檢測；2.已研擬於 109 年度建置補助案件結案後資料管理平臺，以完善結案案件之後續督導考核管理效能；3.對於未具有農保被保險人資格而從事農業工作者，將參酌加入實際耕作者資格條件之審查規範，以利遵循；4.已於 109 年度將農塘改善工程相關資料匯入農塘資料管理平臺，後續將研議介接工程管考系統，以提升平臺運用效能。

（七） 漁業署辦理水產養殖排水計畫，部分工程未依契約或計畫書辦理，亟待檢討改善，以發揮水利設施最佳功能：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下稱漁業署）執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特別預算，針對臺南市、高雄市、宜蘭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及屏東縣之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魚塭集中區內水產養殖排水及相關銜接系統，辦理防洪排水銜接治理改善及防減災輔導等工作。截至 108 年底止，累計編列歲出預算數 25 億 3,770 萬元，累計執行數 21 億 9,660 萬餘元，執行率 86.56％。經查其中第 3 期計畫之臺南市國安及嘉義縣好美海埔地等養殖區排水改善工程執行情形，核有：1.未確實督促廠商依規定工法辦理護岸設計，致工程發包後因地質條件不佳無法施作須大幅變更減作，延誤工程完成時程；2.未依鑽探資料辦理基礎承載設計，致工程發包後因基樁承載力不足之安全疑慮須將大部分渠段護岸變更減作，影響工程效益之達成；3.防洪標準未參據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及所在水系區域排水系統之規劃報告建議方案辦理設計，未符合流域整體綜合治水之防災思維及經濟效益目標；4.未取得地方政府維護管理經營計畫即先行辦理工

程細部設計，有違計畫規定；5.部分工程項目未依契約規定辦理施作；6.施工廠商人力及材料進場調配不當，以致已逾計畫核定完成時程仍未完工，亟待督促積極趕辦等情事，經函請漁業署檢討改善。據復：1.將依契約規定檢討設計廠商責任，爾後執行有關計畫將依治理規劃報告及上位計畫規定辦理；2.將依契約規定檢討設計廠商責任，爾後將嚴格要求設計廠商控制設計品質；3.將依相關規劃報告辦理，以發揮水利設施最佳功能；4.已請地方政府提出工程維護管理計畫，並將依計畫規定辦理；5.將依契約規定扣罰施工廠商及設計監造廠商；6.工程已完工正辦理驗收，將依契約規定檢討施工廠商逾期責任。

（八）　漁業署積極辦理漁業天然災害救助作業，協助漁民儘速恢復生產，惟未取得合法養殖登記證之魚塭比率仍高，又該署未擬訂漁業天然災害基層勘災之作業規範，及對部分無放養登記魚塭仍發放天災救助金，亟待積極研謀改善：漁業署於106至107年合計辦理13市縣天然災害救助公告，累計救助金額7.61億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1.按漁業天然災害災情查報及救助作業程序第5點規定之救助對象，陸上養殖部分需為領有養殖漁業登記證及水權證明文件之漁民，且於災害發生前已向養殖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申報放養資料者。查該署列管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登載之魚塭面積，合計2萬1,554公頃，僅占該署養殖漁業管理系統載列107年度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養殖魚塭面積4萬4,229公頃之48.73%，顯示半數以上養殖魚塭未取得合法養殖登記證，多數養殖漁業須長期自負天然災害造成產物及設施損失之風險；2.該署107年0823熱帶低氣壓水災養殖文蛤遲發性災害損失救助工作，因相關勘災方式、養殖魚類生長情形客觀指標及可用科學佐證資料之共同準則尚未建立，又部分魚塭現場因勘查困難，相關救助標準反覆修改，致救助金發放時間與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公告日期相距達7個月，嚴重影響救助金發放時程；3.運用GIS轉錄漁業署107年0823熱帶低壓水災遲發性天災受救助清冊，比對臺南市及嘉義縣地區之文蛤魚塭受災戶其於Google Earth之歷史衛星圖資發現，計有128口、面積132.02公頃之魚塭疑似無放養情事（即空池、整池、休養或廢棄池）；再與107年度放養申報內容資料勾稽結果，無申報放養數量且註記為空池、整池、休養或廢棄池之魚塭計有19.86公頃等情事，經函請農業委員會督促研謀改善。據復：1.養殖漁業登記率已由98年之2萬7,079公頃，提升至108年之4萬3,839公頃，未來漁業署將持續加強宣導漁民依規定辦理養殖漁業登記證；2.已邀集各市縣政府及水產試驗所專家學者，研議訂定統一勘災標準之可行性，以提升救助效率；3.有關養殖魚塭放養資料現況調查，因受限於經費及人力，魚塭查報員調查範圍及頻度無法全面，未來將輔以UAV航拍及購買衛星影像取得大範圍魚塭圖資，予以比對；倘經查證有不實情事，將依法追回救助金。

【上開審核意見，請分別詳中央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乙、經濟部主管、農業委員會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項下重要審核意見】

表 1　中央政府總預算相關災害防救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管機關名稱	主管災害事項或勻支經費原因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原列災害防救預算數	新增災害防救預算				合計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動支第一預備金	動支第二預備金	移緩濟急、勻支或流用	小計				
合計		**22,166,059**	**—**	**—**	**1,834,701**	**1,834,701**	**24,000,761**	**20,987,913**	**2,559,844**	**23,547,758**
災害準備金		2,000,000	—	—	—	—	2,000,000	2,000,000	—	2,000,000
小計		**20,166,059**	**—**	**—**	**1,834,701**	**1,834,701**	**22,000,761**	**18,987,913**	**2,559,844**	**21,547,758**
內政部	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	2,627,212	—	—	-13,218	-13,218	2,613,993	2,314,806	200,578	2,515,385
外交部	國際人道救援及災後救援	124,099	—	—	3,672	3,672	127,771	109,213	18,404	127,617
國防部	支援災害防救	34,314	—	—	—	—	34,314	33,941	—	33,941
	協助災害防救及因應災後修復	—	—	—	5,657	5,657	5,657	5,657	—	5,657
教育部	防災教育	90,409	—	—	—	—	90,409	90,409	—	90,409
經濟部	水災、旱災	10,378,072	—	—	41,539	41,539	10,419,611	9,246,975	931,308	10,178,284
	中央地質調查所災害防救業務	147,467	—	—	—	—	147,467	147,127	—	147,127
	礦災	2,830	—	—	—	—	2,830	2,830	—	2,830
	工業管線災害	22,087	—	—	3,964	3,964	26,051	26,051	—	26,051
交通部	中央氣象局災害防救業務	701,592	—	—	—	—	701,592	565,456	123,331	688,788
	陸上交通災害	601,177	—	—	1,791,480	1,791,480	2,392,657	2,392,657	—	2,392,657
	海難	94,840	—	—	—	—	94,840	92,951	—	92,951
原子能委員會	輻射災害	17,167	—	—	—	—	17,167	16,973	—	16,973
農業委員會	土石流災害	3,635,452	—	—	-9,310	-9,310	3,626,142	2,458,473	1,144,796	3,603,270
	森林火災	54,834	—	—	—	—	54,834	54,823	—	54,823
	動植物疫災	164,932	—	—	—	—	164,932	122,952	—	122,952
衛生福利部	生物病原災害	605,795	—	—	—	—	605,795	521,305	59,971	581,277
	因應颱風災害救災需求	—	—	—	7	7	7	7	—	7
環境保護署	毒性化學物質災害	394,559	—	—	—	—	394,559	310,389	81,452	391,842
科技部	災害防救科技	469,221	—	—	10,908	10,908	480,129	474,911	—	474,911

註：1.部分經費因原編預算不敷支應，調整年度收支移緩濟急及同一工作計畫項下各分支計畫相互流用支應，致決算審定數大於原列預算數。

2.資料來源：整理自各機關提供資料。

表 2　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相關災害防救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管機關名稱	主管災害事項	合計		營業基金		非營業特種基金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合計		**3,529,687**	**4,924,530**	**974,043**	**915,813**	**2,555,644**	**4,008,716**
經濟部	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災害	785,137	954,942	707,137	880,292	78,000	74,650
	輸電線路災害	264,906	33,671	264,906	33,671	—	—
交通部	觀光旅宿災防	30,000	—	—	—	30,000	—
	空難	8,993	8,193	2,000	1,849	6,993	6,343
原子能委員會	輻射災害	106,680	111,732	—	—	106,680	111,732
農業委員會	動植物疫災	270,413	629,004	—	—	270,413	629,004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1,550,730	2,686,474	—	—	1,550,730	2,686,474
環境保護署	毒性化學物質災害	156,100	146,364	—	—	156,100	146,364
科技部	災害防救科技	354,600	349,273	—	—	354,600	349,27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貸款展延利息補貼預算	2,128	4,874	—	—	2,128	4,874

註：1.部分經費因原編預算不敷支應，依實際業務需要增加支出併入決算，致決算審定數大於預算數。
　　2.資料來源：整理自各機關提供資料。

表 3　中央政府特別預算相關災害防救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特別預算名稱	機關名稱	工作計畫	預算數或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合計			**1,454,519**	**753,427**	**557,028**	**1,310,455**
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註1）	水利署及所屬	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	1,454,519	753,427	557,028	1,310,455
合計			**23,478,000**	**17,507,189**	**5,473,982**	**22,981,172**
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註2）	營建署及所屬	下水道管理業務	3,500,000	2,479,864	918,847	3,398,711
	水利署及所屬	河川及區域排水改善	15,100,000	10,757,527	4,045,985	14,803,512
	農業委員會及所屬	農業發展等	4,878,000	4,269,797	509,150	4,778,947
合計			**23,016,758**	**17,142,589**		**17,142,589**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註3）	內政部及所屬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	1,277,240	1,008,444		1,008,444
	營建署及所屬	城鎮之心工程計畫	3,000,000	2,304,783		2,304,783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2,500,000	2,206,975		2,206,975
		花蓮市相關震災修復工程	13,130	13,000		13,000
	經濟部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	399,900	12,561		12,561
		白河水庫後續更新改善工程計畫第一階段	150,000	82,980		82,980
		翡翠原水管工程計畫	88,000	86,239		86,239

表 3　中央政府特別預算相關災害防救預算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特別預算名稱	機關名稱	工作計畫	預算數或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註 3）	水利署及所屬	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	160,000	76,686		76,686
		石門水庫阿姆坪防淤隧道工程計畫	880,000	718,390		718,390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500,000	489,701		489,701
		防災及備援水井建置計畫	1,000,000	650,945		650,945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548,000	546,063		546,063
		烏溪鳥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	950,000	562,777		562,777
		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計畫	490,000	277,847		277,847
		深層海水取水工程計畫	130,000	26,966		26,966
		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	39,000	27,627		27,627
		湖山水庫第二原水管工程計畫	360,000	254,373		254,373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	1,700,000	1,436,813		1,436,813
		臺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25,000	24,073		24,073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5,000,000	3,648,972		3,648,972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134,900	53,402		53,402
	中央氣象局	建構民生公共物聯網計畫－海陸地震聯合觀測網計畫	520,252	520,252		520,252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推動資安基礎建設－強化防救災行動通訊基礎建置計畫	144,000	135,734		135,734
	農業委員會	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	1,790,000	1,059,116		1,059,116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農田排水、埤塘、圳路改善	800,000	799,656		799,656
	衛生福利部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	417,336	118,202		118,202

註：1. 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係就以前年度轉入 108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之執行情形表達。

2. 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執行期間自 107 至 108 年度，預算數及決算審定數以全期統計。

3.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執行期間自 108 至 109 年度，尚在執行中，預算數及實現數以 108 年度預算數及執行數統計。

4. 資料來源：整理自各機關提供資料。

表 4　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撥付地方政府之災害防救經費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地方政府	撥付金額	撥付事由
合計	**3,828,624**	
臺北市政府	90	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新北市政府	154,521	104 年蘇迪勒風災及杜鵑風災復建工程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桃園市政府	2,128	107 年家禽流行性感冒疫情撲殺補償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臺中市政府	241	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臺南市政府	884,390	105 年震災、豪雨災害、尼伯特、莫蘭蒂、馬勒卡及梅姬風災，107 年豪雨災害等緊急工程、淹水地區改善工程或公共設施復建經費；108 年豪雨淹水救助、加強登革熱防治計畫、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等經費。
高雄市政府	244,363	105 年梅姬風災緊急工程及淹水地區改善工程經費；107 年家禽流行性感冒疫情撲殺補償經費；108 年豪雨淹水救助、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保全工作計畫、社區登革熱病媒緊急防治動員工作計畫、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等經費。
基隆市政府	27,816	104 年蘇迪勒風災公共設施復建工程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宜蘭縣政府	24,993	105 年梅姬風災緊急工程及淹水地區改善工程經費；106 年豪雨災害公共設施復建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新竹縣政府	38,456	105 年豪雨災害公共設施復建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新竹市政府	97	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苗栗縣政府	93,274	106 年豪雨災害公共設施復建工程經費；108 年豪雨災害、利奇馬及白鹿風災等公共設施復建、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等經費。
彰化縣政府	6,148	107 年、108 年家禽流行性感冒疫情撲殺補償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南投縣政府	392,654	106 年豪雨災害、尼莎、海棠風災公共設施復建及道路邊坡落石災害防護工程等經費；108 年豪雨災害、利奇馬及白鹿風災等公共設施復建、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等經費。
雲林縣政府	282,685	101 年泰利風災及水災、104 年杜鵑風災、105 年莫蘭蒂、馬勒卡、梅姬風災及豪雨災害、106 年豪雨災害、尼莎及海棠風災、108 年豪雨災害、利奇馬及白鹿風災等公共設施復建經費；107 年、108 年家禽流行性感冒疫情撲殺補償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嘉義縣政府	807,641	105 年莫蘭蒂、馬勒卡及梅姬風災、106 年豪雨災害、尼莎及海棠風災、107 年豪雨災害、108 年豪雨災害、利奇馬及白鹿風災等緊急工程或公共設施復建工程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屏東縣政府	41,557	105 年豪雨災害、莫蘭蒂、馬勒卡及梅姬風災公共設施復建工程經費；107 年、108 年家禽流行性感冒疫情撲殺補償經費；108 年登革熱緊急防治計畫、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等經費。
花蓮縣政府	106,649	107 年震災復原重建及山竹風災公共設施復建等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臺東縣政府	610,862	104 年蘇迪勒風災、105 年及 106 年豪雨災害、108 年利奇馬及白鹿風災等公共設施復建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澎湖縣政府	60	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金門縣政府	109,661	105 年莫蘭蒂、馬勒卡及梅姬風災公共設施復建工程經費；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連江縣政府	335	108 年秋行軍蟲緊急防治及作物銷燬補償相關措施所需經費。

註：1.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各市縣繳回賸餘款合計 96 萬 2,568 元。

2.資料來源：整理自財政部國庫署網站及行政院提供資料。

貳、重要施政議題之查核

一、政府推動國家永續發展情形

1987 年聯合國世界環境與發展委員會（World Commission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WCED)發表「我們共同的未來(Our Common Future)」報告,將「永續發展」(Sustainable Development）定義為「能滿足當代的需求，同時不損及後代子孫滿足其本身需求的發展」（Development that meets the needs of the present without compromising the ability of future generations to meet their needs)。聯合國為實現永續發展，於 2015 年 9 月召開「2015 永續發展高峰會」，會中一致通過「轉型我們的世界－2030 永續發展議程」(Transforming our world：the 2030 Agenda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作為各國共同推動永續發展指引，期待各國透過立法途徑促進政府實踐，並經由核列預算讓政府部門得以落實執行。該議程包含序、宣言、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SDGs)、執行方法與全球夥伴關係、追蹤與檢視等 5 章，其中 SDGs 是議程核心內容，包含環境、經濟及社會 3 大面向，關注議題包括：健康與福祉、教育品質、潔淨及可負擔的能源、經濟成長、性別平等、永續城市與交通、責任消費與生產、氣候行動、水域生態等 17 項目標（Goals）及 169 項細項目標（Targets)(圖)。

SDGs 內涵圖



資料來源：永續發展知識平台（SUSTAINABLE DEVELOPMENT KNOWLEDGE PLATFORM)，https://www.un.org/sustainabledevelopment/news/communications-material/

行政院為因應全球永續發展趨勢，於 86 年設置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下稱永續會)，負責國家永續發展相關業務之決策，並交由相關部會執行。永續會於 98 年 9 月訂定永續發展政策綱領(105 年 3 月間修正)，係推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之上位指導原則，內容含括願景、基本原則、理念方向及重點政策，並分「永續的環境」、「永續的社會」、「永續的經濟」、「執行的機制」等 4 個政策層面。嗣為具體回應聯合國 SDGs,經參據聯合國「2030 永續發展議程」於 106 年 10 月初步研擬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草案)，及就各永續發展目標對應之永續會分組及各權責部會，完成初步對應；107 年 12 月 14 日原則通過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內容包括 18 項核心目標（表）及 143 項具體目標，至於各具體目標對應之指標計 336 項，則於 108 年 7 月 1 日通過。整體而言，政府推動國家永續發展，在永續會的運作機

制下，依循永續發展政策綱領之政策指導，已建立分工機制，及呼應聯合國之倡議，於106年9月首次發布落實SDGs之國家自願檢視報告(VNR)，並通過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在永續發展的願景形塑、觀念宣導及業務盤點與整備方面，已獲致初步成果。

茲將108年度政府推動國家永續發展情形及本部所提具之重要審核意見，列述如次：

（一）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階段性檢討情形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與聯合國SDGs對照情形一覽表

項次	聯合國SDGs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
1	消除貧窮	強化弱勢群體社會經濟安全照顧服務
2	消除飢餓	確保糧食安全，消除飢餓，促進永續農業
3	健康與福祉	確保及促進各年齡層健康生活與福祉
4	教育品質	確保全面、公平及高品質教育，提倡終身學習
5	性別平等	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
6	淨水與衛生	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7	潔淨及可負擔的能源	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
8	就業與經濟成長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9	工業、創新與基礎建設	建構民眾可負擔、安全、對環境友善，且具韌性及可永續發展的運輸
10	減少不平等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11	永續城市	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發展特質的城市與鄉村
12	責任消費與生產	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13	氣候行動	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14	水域生態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海洋環境劣化
15	陸域生態	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16	和平與正義制度	促進和平多元的社會，確保司法平等，建立具公信力且廣納民意的體系
17	全球夥伴	建立多元夥伴關係，協力促進永續願景
18		逐步達成環境基本法所訂非核家園目標

資料來源：整理自聯合國SDGs及臺灣永續發展目標。

1.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2016至2019年階段性推動概況：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計有18項核心目標、143項具體目標及336項對應指標，永續會為追蹤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及各對應指標之推動成效，依108年第47次工作會議決議訂定「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追蹤管考作業準則」，自108年起至120年止，由永續會各工作分組與專案小組召集各核心目標主政機關，進行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暨對應指標之追蹤管考作業，每年檢視前一年度之推動成效，同時以4年為週期進行階段性檢視。109年6月永續會已就臺灣永續發展目標105至108年執行情形辦理首次階段性管考，並提出「臺灣永續發展目標階段性檢討報告(2016～2019)」。依據該檢討報告載述，臺灣永續發展目標首次階段性管考各核心目標及對應指標推動情形，336項對應指標中，計有257項指標達成階段性目標，達成率為76.49%；31項指標進度落後(9.23%)，並有48項指標截至109年6月尚無法取得達成數據或說明(14.29%)，

探究其因或受主辦機關業務統計期程限制、或因指標之計算因子數據尚未取得而無法估算。

2.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階段性檢討作為之精進：**依據臺灣永續發展目標階段性檢討報告（2016～2019）載述，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在 336 項對應指標中，計有 278 項（82.74%）為量化指標，具客觀且明確之績效衡量方式，可檢視我國在永續發展進程上之推動概況；至 58 項（17.26%）指標為質化目標，非以統計數據衡量其績效，是否有調整之必要，實為後續檢討修正重點。另在 336 項對應指標中，有 65 項指標已達成次階段目標甚至達成 2030 年之目標，係因該等指標之推動目標規劃較保守，均待檢討修正更具積極性之目標，以確保我國永續發展目標能持續推進。

3.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次階段推動：**依據臺灣永續發展目標階段性檢討報告（2016～2019）載述，鑑於 2020 年全球各國均持續透過政策推動與夥伴關係，推動永續發展，永續會擬具下一階段推動重點，包含提升健康與福祉、優質化生活與教育方面、推動綠色經濟、促進綠色運輸、效率化國土資源與城鄉發展、精進永續農業與生物多樣性、改善環境品質、能源轉型與推動非核家園等。整體來說，我國在環境、經濟、社會等永續發展應積極整合產、官、學、研等不同利害關係人之永續發展能量，持續投入相關資源，始能於滿足當代發展需求的情況下，毋須損及後代子孫，使當代與後世共榮發展。

（二）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本部為加強監督政府推動國家永續發展情形，經設置「審計部審核政府推動國家永續發展情形督導小組」，參考國際最高審計機關組織（INTOSAI）相關審計作業指引，及借鏡各國審計機關審計實務，擇選與永續發展有密切相關及輿論關注之議題，進行跨域專案查核，查核發現之缺失，均經函請中央主管機關研謀檢討改進，以善盡審計職責。鑑於永續發展政策綱領為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之上位指導原則，茲將 108 年度本部對政府推動國家永續發展情形所提具重要審核意見，歸納摘要並對照永續發展政策綱領之「永續的環境」、「永續的社會」、「永續的經濟」、「執行的機制」等 4 個政策層面列述如次：

1. 「永續的環境」層面（包含大氣、水、土地、海洋、生物多樣性及環境管理等 6 個面向）

（1） 農業委員會滾動檢討活化農地調整耕作制度，推動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惟條件式堆疊方式推動各項補貼計畫執行過程，仍有未臻周延之處，亟待積極檢討改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2）

農業委員會為配合政府「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政策，推動新農業之「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107 至 110 年度）」，以基期年（83 至 92 年）種植水稻、雜糧、甘蔗等保價作物，或 83 至 85 年間辦理稻田轉作有案之農田為參加對象，以調整稻米等保價作物生產結構，及促進農地合理運用。107 至 108 年度於農業特別收入基金之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分基金累計編列預算數 173 億 4,341 萬餘元，累計執行數 171 億 6,109 萬餘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之執行，間有基期年農地被移為其他非農業使用、相關執行策略缺乏對環境補貼之連結性、基期年農地資料異動審認機制未臻完備等情事，尚待積極檢討改善；B.已積極推行「稻作直接給付」與「保價收購」雙軌制，惟仍有政策推動效果相互掣肘之情事，影響執行成效；C.農糧署推行轉契作雜糧作物已略具成效，惟部分雜糧自給率仍低，且轉契作之農民未持續參與；D.已積極推動農地生產環境維護措施，惟對耕作困難地輔導規劃，及對申報轉契作、生產環境維護措施辦理勘查作業流程，尚待加強辦理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捌、農業委員會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2） 政府為降低空氣污染，由中央相關部會及各地方政府協力執行「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空氣品質已獲致初步改善，惟相關業務執行情形，間有待權責機關研謀改善事項，允宜積極整合各相關機關推動防制工作，以賡續提升空氣品質。（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3、6）

環境保護署為強化空氣污染防制作為，報經行政院於106年12月21日核定「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108年9月核定修正），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內政部、財政部、經濟部、教育部、交通部、衛生福利部、環境保護署、農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各地方政府於102至113年間投入811億餘元推動13項策略、44項工作項目及103項細部分工項目分工協處，執行結果，核有：A.環境保護署已於全國設置77個空氣品質監測站，建構國內空氣品質監測網絡，惟部分市縣一般空氣品質監測站低於應設置最低數量，或交通空氣品質監測站設置地點間有未符規定情事，恐影響監測數值之代表性；B.環境保護署依據空氣品質標準之規範，擇選全國31個空氣品質監測站作為 $PM_{2.5}$ 手動採樣監測站，惟擇選之手動監測站包含位於人為污染較少地區之國家公園測站，且排除高污染之交通及工業測站，致外界質疑空氣品質監測數據未盡真實反映全國 $PM_{2.5}$ 實況；C.環境保護署及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積極推動國營事業及大型企業（台電、中油及中鋼等）空氣污染減量改善措施，惟相關檢討會議未納入地方政府代表，各該事（企）業所在地地方政府無從瞭解各項改善作為與成效及反映意見；另部分行業別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距上一次修正時間，已逾10餘年未曾檢討修正；D.環境保護署與經濟部工業局分工輔導既存鍋爐業者汰換鍋爐，有助減緩鍋爐空氣污染排放，惟部分業者存有疑慮，致影響商業與工業鍋爐汰換成效；E.環境保護署為減少二行程機車排放空氣污染物，賡續補助民眾汰換二行程機車，惟截至108年底仍未達汰換目標100萬輛，且自106年度起淘汰數量逐年遞減；另近3年度二行程機車到檢率逐年下降，108年度到檢率已未及5成，無法透過定檢及時改善其排放空氣污染物；F.高雄港及麥寮港已建置8座高壓岸電設施，惟國內其餘6座國際商港及1座工業港則未建置，未達全面建置之預期目標；另已建置之高壓岸電設施，107年度僅使用56艘次，建置數量及使用次數均低；又原規劃108年度徵收船舶空氣污染防制費，相關法制作業仍在研擬中，均影響船舶空氣污染物排放減量成效；G.環境保護署為維護空氣品質，已於108年間訂定「空氣品質維護區移動污染源管制措施之擬訂及審查作業」，多數地方政府礙於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施行移動污染源管制後，恐遭民眾抗爭，多未研議劃設；H.環境保護署為加強管制餐飲業所排放之空氣污染物，已擬訂餐飲業空氣污染物防制設施管理辦法（草案），惟各界對於草案內容尚有疑義，迄未發布施行；另該署輔導餐飲業增設油煙防制設備計1萬餘家，

惟相關油煙處理設備尚乏國家標準，無法驗證已加裝油煙處理設備之餐飲業者對於實際空氣污染防制效率；I.環境保護署為減少民俗活動所產生之空氣污染，推動紙錢集中焚燒及修正 CNS 國家標準等策略作為，惟部分地方政府已連續 3 年紙錢集中焚燒量未達目標；J.環境保護署為使農業廢棄物露天燃燒減量，與農業委員會及內政部共同辦理農家稻草及果樹枝去化處理，惟補助全國種稻農民施用含稻草分解腐化菌有機質肥料之目標達成率僅 35.74%；又部分地方政府尚未公告農地禁止田野引火燃燒之相關規定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貳、行政院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二）】

（3） 經濟部為強化旱災災害防救事宜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計畫，惟於災害預防整備、預警、緊急應變、災後復原與處置作為仍未臻周妥，尚待研謀改善，以確保水資源供需平衡及降低旱災災害衝擊。（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6）

經濟部為災害防救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之旱災災害中央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其為健全旱災災害防救體系及強化災害防救事宜，訂有旱災災害防救業務計畫，由該部水利署、農業委員會及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等機關（構）共同執行旱災災害防救業務，並建立水資源供需協調機制，統籌協調區域水資源調度事宜。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水資源建設屢因規劃執行作業疏漏受阻，且水源設施輸水效率欠佳，致乾旱缺水風險未獲有效控制，亟待檢討相關建設執行延宕之癥結，並督促持續改善輸水效率；B.產業配置未妥適考量區域水資源供給能力，亦乏強制開發單位使用再生水之法源依據，亟待以整體政府觀點妥適檢討產業配置及土地使用策略，並以法制作業引導產業擴大使用再生水等新興水源；C.非農田水利會灌溉事業區之旱災農業天然災害防救業務事權分散，及現行旱災監控措施與等級研判方式對於非灌溉事業區之乾旱情勢未盡適用，亟待跨域協商精進農業旱災預警對策；D.抗旱水井出水量近年大幅減少，且部分水井鄰近地下水污染場址，存有汲取受污染水源之高度風險，有待積極尋覓適當場址適時增設，並強化抗旱水井管理機制；E.自來水事業執行旱災限水措施存有調度操作不當或設備損壞失效情事，影響旱災供水並損及民眾用水權益，亟須優化旱災時之水源調度及妥慎安排設備檢查維護作業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參、經濟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五）】

（4） 國防部為配合政府環保政策，執行各項檢測、污水處理及噪音改善措施，已初具成效，惟規劃設計及執行情形未臻周妥，亟待研謀改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6）

國防部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噪音管制法等法令，推動軍事營區（地）相關設施之環境土壤及地下水之檢（監）測調查、污染防（整）治、污水處理及軍用機場航空噪音改善作業，以符合國家環保要求標準，106 至 108 年度相關預算分別為 3 億 7,233 萬餘元、4 億 1,176 萬餘元、3 億 8,372 萬餘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國防部配合環保政策，辦理軍事設施污染潛勢場址自主檢測作業，惟執行情形仍未臻周妥；B.國防部配合環保政策，強化軍事營區下水道接管作業與放流水檢測，惟部分營區放流水檢測作業及位於水源保護區營區之污水處理情形仍未臻周妥；C.國軍營區建置之污水處理廠處理生活污水或事業廢水，其規劃設計未臻周妥，高估污水處理需求，致建置完成後，實際處理量偏低，未發揮預期效益，形成不經濟支出；D.未依部頒規定適度

合理編列航空噪音改善經費預算；部分機場未依噪音高低等級，訂定不同補助標準，以及部分機場已進行第 2、3 輪噪音補助，惟迄未完成補助噪音影響程度最高之第三級住戶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玖、國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

（5） 國家海洋研究院之成立，有助於我國海洋資源調查與科學研究，惟多數攸關海洋業務及資源尚未獲有關部會同意移撥，海洋資料庫整合進度亦未如預期，尚待研謀改善；另允宜研謀建立自主研究能量，並妥為規劃自有船隊建置期程，以利核心業務之推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14）

海洋委員會為整合政府資源辦理海洋政策規劃、海洋資源調查、海洋科學研究、海洋產業及人力培育發展等業務，自該會成立後即籌設國家海洋研究院籌備處，歷經近 1 年期間之協商、整合等事宜，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正式成立國家海洋研究院，定位為國家海洋智庫。經查該院相關業務執行情形，核有：A.國家海洋研究院成立逾年，多數攸關海洋業務及資源仍未獲有關部會同意移撥，或缺乏具體移撥期程規劃與作為；B.推動建置全國海洋資料庫，須介接及整合其他機關現有資料庫，惟各該機關配合意願不一，108 年度預計完成事項尚無具體進展；C.進用員額已逾八成，惟 109 年度海洋研究相關計畫悉數委外辦理，與機關成立目標及定位有間，且不利自主研究能量建立及業務執行效能提升；D.規劃籌組自有船隊提升研究能量，惟相關建置事宜尚乏具體規劃，與科技部海洋研究船隊之分工及研究成果共享等，亦待積極評估及協調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貳拾肆、海洋委員會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6） 海洋保育署規劃中長程個案計畫以執行海洋環境與生態保護業務，惟部分計畫內容、期程高度重疊，核與規定未盡契合；另補助地方政府清除海漂（底）廢棄物經費分配、濱海掩埋場崩落流失改善及離島海漂垃圾防制等，亦待積極研謀善策因應。（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14）

海洋保育署為我國海洋保育與環境維護業務主管機關，掌理海洋生態環境保護、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與復育、海洋污染防治、海岸與海域管理等事項之規劃、協調及執行；該署為落實中央與地方合作，有效執行海洋環境與生態保護業務，經規劃「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計畫」及「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計畫」，總經費分別為 12 億 4,070 萬元及 8 億 8,100 萬元，計畫期程均為 109 至 112 年，經海洋委員會於 108 年 2 月 13 日函報行政院審核，其中「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計畫」並爭取納入公共建設計畫環保類別概算項目。經查海洋保育署辦理上開主管業務及上揭計畫規劃情形，核有：A.「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計畫」及「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等中長程計畫之內容、期程高度重疊，核與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中央政府中程計畫預算編製辦法等相關規定未盡契合；B.審核補助地方政府經費清除海漂（底）廢棄物，已參照地理條件、執行成果等因子分配補助額度，惟尚未將海洋廢棄物分布熱點納入考量，允宜參酌民間團體與學界調查研究成果，研議將海洋廢棄物分布情形列為補助經費額度分配因子之可行性，以增進補助經費執行效益；C.濱海掩埋場為海洋廢棄物主要來源之一，國內現有 69 處場址雖經環境保護署建立控管制度，惟污染情事仍時有所聞，允宜會商主管機關持續追蹤並研謀有效處理方式，以維護海洋環境；D.離島海

漂垃圾數量龐巨且有相當比例源自中國大陸，惟受海峽兩岸政治情勢影響，官方正式溝通協商管道中斷，海漂垃圾問題難以有效改善，允宜賡續研謀有效之協商合作模式，俾就源減量，減少海洋廢棄物產生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貳拾肆、海洋委員會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

（7） 政府推動國內整體生態環境保育政策，已建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及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機制，惟相關制度規章研擬、管制考核及檢核執行等作業，尚待加強研議或持續落實辦理，以利達成維護國內生物多樣性之目標。（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15）

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我國發展現況與需求，於107年12月14日原則通過臺灣永續發展目標18項，並於108年7月1日公布各具體目標對應指標計336項。其中為確保臺灣之生物多樣性，並參照國際間將生物多樣性價值整合至國家整體性規劃及發展流程之趨勢，訂定核心目標15之第1項具體目標「保護、維護及促進陸域及內陸水域生態系統的永續利用」及第9項具體目標「將生態系統與生物多樣性價值納入國家與地方規劃及發展流程」，以強化國內整體保育政策。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於106年4月25日訂定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機制，嗣為回應立法院審議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於108年5月10日再修正前開機制並更名為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規範公共工程應落實生態檢核程序，以期減輕公共工程對生態環境造成之負面影響，且要求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加強督導及建立統一友善平臺辦理生態檢核資訊之公開，俾提升生態檢核執行綜效，顯示政府已就國內生態環境保育政策建立相關機制與措施，並督促各級政府落實遵行。經查政府推動生物多樣性永續發展及辦理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機制執行情形，核有：A.行政院為強化國內整體生態環境保育政策，於臺灣永續發展目標項下訂定具體目標，惟未完整管控位於高生態價值區域之各類公共工程落實生態檢核情形，亦未將生態保育措施充分納入既有公共工程計畫編審機制，且未盡積極推動全臺生態檢核與追蹤系統平臺之建置作業，對國內生態環境保育永續發展效能可能衍生風險；B.工程會為減輕公共工程對生態之不良影響，推動生態檢核機制，惟追蹤生態檢核制度成效之措施有待加強，且部分排除適用條件亦待衡酌，不利促進公共工程友善生態環境；C.工程會秉公民參與及資訊公開原則推動生態檢核程序，惟各級政府未確實執行該等程序，公民團體等利害關係人難以友善參與生態檢核作業；D.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自評程序可減緩工址周遭之生態影響，惟工程主辦機關未能充分落實自評，執行缺漏頻仍，生態檢核執行之內部控制措施尚待加強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貳、行政院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六）】

2. 「永續的社會」層面（包含人口與健康、居住環境、社會福利、文化多樣性及災害防救等5個面向）

（1） 政府為防治非傳染病，推動健康促進、預防保健、疾病管理與監測等多項措施，惟前端防治資源投注受限，預防保健服務面臨成長瓶頸，國人飲食、運動、吸菸等行為尚待改善，疾病管理照護率仍有提升空間，允宜研謀改善，以利達成降低非傳染病早發性死亡率之永續發展目標。（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3）

據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指出，非傳染病約占全球死亡人數7成，

而非傳染病亦為國人主要死因，嚴重威脅國人生命健康，並帶來沉重之醫療支出。衛生福利部及所屬國民健康署為完善非傳染病防治體系，推動多項健康促進、預防保健服務、疾病管理與監測等防治工作，106 至 108 年度合計編列預算 296 億 7,334 萬餘元，實支數 291 億 244 萬餘元；另中央健康保險署亦針對糖尿病等多項疾病推動論質計酬支付方案，期引導院所提供患者完整及連續性之疾病管理照護，106 至 108 年度實支數 42 億 8,806 萬餘元。經查非傳染病防治工作之推動，核有：A.我國非傳染病前端防治經費，囿於整體財政負擔考量與其他政事排擠，投注資源規模受限，在人口老化趨勢下，不利落實 WHO 倡議非傳染病預防及控制措施；B.為降低非傳染病發生之風險，持續推動菸酒防制、身體活動及均衡飲食等健康促進措施，惟電子煙及家庭與室外非禁菸場所二手菸問題漸趨嚴重，且仍難有效阻絕未成年人接觸酒類訊息，又國人健康飲食及勞動族群規律運動習慣不足，增加罹病之風險；C.成人預防保健及四癌篩檢服務囿於經費受限，利用率成長存有瓶頸，又基層公衛人力編制未隨著人口變化檢討調整，亦有礙服務推展量能；D.中央健康保險署推動多項疾病論質計酬支付方案，降低疾病惡化之風險，惟初期慢性腎臟病及基層診所糖尿病人之收案照護率仍有提升空間，又病患衛教及追蹤管理仰賴個案管理人員，惟渠等工作負荷繁重、流動頻繁，不利維繫個案照護品質；E.我國尚未定期彙整公開 WHO 公布之非傳染病相關監測指標數據，不利與國際接軌進行跨國比較；F.部分市縣菸酒檳榔、飲食及身體活動等致病行為及癌症篩檢率與全國相較仍有落差，身心障礙民眾預防保健服務利用率亦待提升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2） 長照服務需求人數推估參據調查時間久遠，影響政策規劃評核及未來年度支出估測之準確性，且服務需求人數逐年增加，現有財源恐不敷支應所需經費，允宜研謀妥處，以利長照政策永續發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3）

政府為因應高齡化失能人口日增衍生之長照需求，並完備社區照顧服務體系，實現在地老化之目標，自 106 年度起推動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擴大服務對象及服務項目，期使各類失能對象均能獲得適足之長照服務，政策立意良善。惟查長照財源規劃及預算執行情形，核有：A.長照需求人數推估參據調查時間久遠，恐已未符現況，影響政策規劃評核及未來年度支出估測之準確性；B.長照經費逐年擴增，預估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09 年度起即入不敷出，允宜持續規劃妥謀財源，以利長照政策永續發展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四）】

（3） 文化部推動村里社區社造工作已漸普及，惟間有地方創生優先推動地區或離島及偏鄉分布較廣之市縣未受社造資源補助，且部分市縣政府引動民間企業參與社造工作計畫意願仍低等情事，亟待研謀改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4）

文化部為達成促進文化多樣性及文化扎根廣度之施政目標，繼 97 至 104 年度執行「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後，另經行政院於 104 年 9 月 28 日核定賡續推動「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總經費 20 億 5,000 萬元，執行期程為 105 至 110 年度，主要工作項目計有擴大培育藝文人才及在地藝文團隊、鼓勵第二部門（即民間企業）投入社造公益服務等，105 至 108 年度累計

編列預算數 11 億 2,401 萬餘元，累計執行數 10 億 3,838 萬餘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社區營造計畫補助村里社區推動社造工作已漸普及，惟部分地方創生優先推動地區仍有未受社造資源補助之村里，有待考量資源運用優先順序及地區居民經濟弱勢情形，協助地區提案及推動相關工作，以落實文化平權；B.為促進青年結合退休黃金人口協力投入社區公共事務，辦理青銀合創實驗方案，惟尚有離島及偏鄉分布較廣之市縣未獲補助，亟須加強補助計畫宣導，並增加參與補助計畫之機會，以落實多元場域及全民參與社區營造政策；C.為促進企業結合地方文化產業及社區營造，推動地方政府協助引動民間企業參與社造工作計畫，惟市縣政府參與意願低，且部分成果未達預設目標，尚待督促未參與之市縣積極辦理，以達成創造在地文化保存及長久經營之目標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貳拾壹、文化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八）】

（4） 行政院為回應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第 3 次國家報告國際專家審查會議所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訂有後續追蹤管考機制，惟部分建議意見仍待積極推動，俾消除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平等。（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5）

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下稱 CEDAW）施行法第 6 條規定：「政府應依公約規定，建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報告制度，每 4 年提出國家報告，並邀請相關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代表審閱，政府應依審閱意見檢討、研擬後續施政。」行政院於 106 年 12 月提出第 3 次國家報告（98 年 3 月、102 年 12 月分別提出 CEDAW 初次及第 2 次國家報告），經國際專家審查完竣，公開發表 73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行政院為落實上開結論性意見與建議所提待改進事項，於 107 年 11 月 16 日函頒「落實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之作業規劃」以確認各點次之主協辦機關、彙整各主協辦機關查填之「各機關落實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 73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之回應表」（下稱回應表）及建立追蹤管考系統（主協辦機關應分別於 108 年 7 月、109 年 1 月、109 年 7 月前於系統填報最新辦況）等。經查各主協辦機關於 109 年 1 月前查填回應表內容及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追蹤管考情形，核有：A.本部前抽查行政院 107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曾就部分不符合 CEDAW 規定之法規及行政措施已逾規定期限尚未完成修正，函請該院督促儘速完成法規及行政規則改善，據復將持續督導機關儘速辦理完竣等。經追蹤覆核結果，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我國已完成法令制定、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改進項數 228 項，惟仍有 18 項尚未完成修正，已逾規定期限 5 年餘；B.本部前抽查行政院 107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曾就性別預算制度未將行政院以外四院一府納入實施對象函請該院協調相關機關落實辦理，據復將研議邀請總統府及其他四院介紹及交流該院性別預算作業方式，協助前開機關逐步建立性別預算制度等。經追蹤覆核結果，行政院為回應上開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第 22 點、第 23 點（性別預算部分），已於 109 年 3 月公開 109 年度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性別預算編列情形，惟行政院以外之四院一府性別預算制度實施仍待規劃評估；另已辦理「108 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惟輔導考核結果，不列等（未滿 70 分）機關數占受考核機關數之 33.33%，整體成績容有精進空間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貳、行政院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三）】

（5） 政府藉由完備營建行政事務，辦理公共建設計畫與工程採購，逐步健全營建產業發展，擴大內需市場，提升經濟動能，惟該等業務尚未全然融入永續發展理念，並與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及指標連結，有待研謀改善並擴展應用，以多面向促進國家永續發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11）

營建業向來有「火車頭工業」之稱，為國家經濟與永續發展相當重要之一環，舉凡國防、交通、農工、水利及民生相關基礎建設，皆與營建業息息相關。營建業若繁榮發展，不僅可促進國土建設，有效執行公共投資，更可帶動許多關聯產業之成長。歷來政府均藉由完備營建行政事務，辦理公共建設計畫與工程採購，期健全營建產業發展，擴大內需市場，提升經濟動能，進一步促進國家永續發展。依內政統計年報刊載營造業家數及資本額資料，自 92 年營造業法公布施行至 108 年底止，營造業家數由 12,638 家增加至 18,706 家，總資本額由 3,681 億餘元增加至 8,523 億餘元。又據國家發展委員會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提供資料，各機關公共建設計畫陳報行政院，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第 7 點第 1 款規定交由國家發展委員會審議，嗣辦理政府公共建設年度預算先期作業，經國家發展委員會核列、行政院核定及立法院審定之 106 至 108 年度法定預算數，分別為 1,775 億餘元、1,510 億餘元、1,604 億餘元；該 3 年度各機關辦理工程採購決標案件，分別有 42,614 件、45,580 件、42,549 件，決標金額合計 4,464 億餘元、6,304 億餘元、5,491 億餘元。上開營造業家數及資本額之規模逐年成長，公共建設計畫與工程採購經費龐鉅，其管理及執行成效均影響國家永續發展甚巨。鑑於政府為追求國家永續發展並與世界接軌，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核定臺灣永續發展 18 項核心目標及 143 項具體目標，於 108 年 7 月 1 日核定 336 項對應指標。各項目標與指標涵蓋諸多領域，且與政府辦理營建行政事務、公共建設計畫、工程採購等息息相關。經查該等業務推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情形，核有：A.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公共建設計畫及年度預算先期作業審議，已訂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等作業規定，惟尚未規範各項計畫應融入永續發展理念，難以引導公共建設計畫之擬訂與執行落實永續發展目標；B.工程會辦理公共工程計畫審議，已訂定相關作業要點，惟尚未全然融入永續發展理念，不利於引導公共工程之規劃設計與施工營造落實永續發展目標；C.內政部營建署掌理全國營造業管理事項，為推動其永續發展，已採行落實營造業評鑑等措施，惟評鑑家數比率偏低，難以促進永續發展，存有改善之空間；D.內政部營建署主辦及代辦各機關公有建築物之工程採購與專案管理，於相關採購規範訂定與永續發展有關條文，惟僅部分事項連結永續發展目標及指標，尚未發揮主管營建機關影響力，樹立工程專業標竿，協助政府落實永續發展政策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貳、行政院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五）】

（6） 內政部規劃辦理「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以期降低建築物之能源消耗及碳排放量，惟智慧綠建築推廣成效尚待提升，相關管考及法規執行情形亦未盡周妥，允宜結合相關節能改善補助計畫，以發揮整體推行效益。（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11）

內政部為呼應 1992 年通過之「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里約宣言」，1997 年簽署「聯合

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之補充條款「京都議定書」，及其後丹麥哥本哈根會議、秘魯利馬會議及法國巴黎會議等國際會議對於溫室氣體排放減量之要求，由建築研究所分別於 90 年、97 年、99 年推動「綠建築推動方案」、「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及「智慧綠建築推動方案」，並建立綠建築評估系統及綠建築標章制度，以期降低建築物之能源消耗及二氧化碳排放量；建築研究所復為配合行政院「智慧城市」重點政策，在既有綠建築評估架構下，導入資訊通信科技、雲端及物聯網等技術，建置永續智慧社區，嗣於 105 年間推動「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105 至 109 年)，計畫經費共計 27.44 億元，截至 108 年 8 月底止，累計編列預算 15 億 716 萬餘元，累計執行數 12 億 9,993 萬餘元。該項方案共包含 5 項推動策略、38 項推動措施或工作項目，分由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營建署、經濟部技術處、能源局、工業局、教育部、科技部、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等機關（單位）辦理。經查該方案推動及執行情形，核有：A.認證通過綠建築與智慧建築標章或候選證書之件數，與核發使用執照及建造執照件數之占比仍待提升，且標章屆期後再申請展期之比率偏低，允宜從制度面、法規面及經濟面研謀有效之改善策略；B.部分公有新建建築物未依規定取得智慧綠建築標章，或雖取得綠建築與智慧建築標章，惟囿於預算及人力問題，未能維護綠建築設施或善加運用智慧建築系統功能，肇致軟硬體設施損壞或閒置；C.「建築節能與綠廳舍改善補助計畫」執行結果已具成效，惟宜研謀有效連結綠建築標章之申請與取得，並充分運用受補助單位中央空調冰水主機系統建置情形及設備更新節能數據，作為遴選補助標的之參考，以提升計畫效益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柒、內政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四）】

（7） 營建署為促進高雄都會地區產業發展，加速開發高雄新市鎮，研提修正開發執行計畫，惟整體開發進度嚴重落後，執行成果未如預期，亟待檢討改善，以促進地方發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11）

行政院為紓解高雄市都會區中心都市成長壓力，於 81 年 8 月核定高雄新市鎮開發執行計畫，主要規劃住宅區及商業區用地，計畫人口 30 萬人。開發期間，監察院對於高雄新市鎮開發執行計畫之規劃審議、開發執行等，核有多項違失，分別於 90 年 5 月 30 日及 97 年 11 月 25 日依法予以糾正。內政部營建署（下稱營建署）自 97 年經監察院糾正後迄 108 年底，實際僅開發完成第 1 期發展區土地面積 338 公頃，後期發展區尚待開發土地面積約 999 公頃。經查營建署後續辦理高雄新市鎮開發執行計畫情形，核有：A.營建署為規劃設計開發之主辦機關，卻耗時 5 年餘始確認開發主體、經費分擔及與高雄市政府權責分工方式等，且已知悉高雄地區產業用地有供不應求情況，仍未依經濟部工業局分析結果，規劃產業專用區辦理期程，嗣行政院於 107 年 7 月指示，始規劃納入科學園區，並重新修正開發執行計畫，惟截至 108 年底止，距行政院秘書長於 100 年 7 月指示已逾 8 年，開發執行計畫仍未完成修正程序並據以辦理，未能解決高雄地區迫切需求產業用地問題及達到新市鎮地利共享開發目標；B.新市鎮開發完成後均長久荒廢閒置，經監察院於 97 年依法糾正，惟營建署卻未依糾正事由妥為檢討依新市鎮開發條例規定，要求投資人提具投資計畫並依進度實施建設，截至 108 年底止，標售土地實際興建比率僅 16.02%，使用執照申請戶數只有 985 戶，與原計

畫預計提供1萬2,500戶住宅落差甚大；另於101年將墳墓用地等變更為產業專用區，未妥為覈實規劃產業使用項目，亦未採滾動式檢討，及時修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迨至105年完成整地後，始委託辦理產業專用區使用項目檢討修正作業，延遲開發作業期程，均未能達成新市鎮開發目的及效益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柒、內政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四）】

3. 「永續的經濟」層面（包含經濟發展、產業發展、交通發展、永續能源及資源再利用等5個面向）

（1） 農糧署為紓緩農產品產銷失衡問題，辦理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惟部分收購之農產品多以掩埋去化方式作堆肥處理，又相關作業程序尚待訂定後續處理規範，亟須積極研謀改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2）

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下稱農糧署）為有效紓緩農產品產銷失衡問題，於農業特別收入基金農業發展分基金項下辦理「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104至108年度計畫經費5億9,520萬餘元，累計執行數5億6,136萬餘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依據108年度該分基金預算編列之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基金用途說明略以：對經認定有產銷失衡情況發生之農、漁、畜產品及地區，輔導加工處理、購貯、內外銷及促銷等，內容依各項農、漁、畜產品實際需要與狀況而定。另依據行政院審核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超支併決算辦理情形之意見，請農業委員會加強農業發展基金財務控管，持續檢討停辦或緩辦不具效益或不具急迫性項目，及加強完善農產品產銷資訊平臺及預警、穩定機制，以減輕政府財政負擔。農糧署於108年度辦理甘藍等11項農產品因應產銷失衡措施，其中鳳梨、香蕉、番石榴、紅龍果、芒果、檸檬及文旦柚等7項水果類農產品產銷調節收購數量，合計33,200.79公噸，除鳳梨及香蕉合計4,200公噸（占12.65%）輔導外銷，番石榴、紅龍果及文旦柚合計497公噸(占1.50%)促進內銷，鳳梨、番石榴、紅龍果、芒果、檸檬及文旦柚合計8,344.79公噸（占25.13%）收購加工外，其餘20,159公噸（占60.72%）則以多元循環經濟利用之掩埋去化方式處理，與前揭基金用途說明所稱輔導加工處理、購貯、內外銷及促銷等產銷調節措施有悖，有待積極加強輔導農產品內、外銷及加工等措施，以完善產銷調節機制；B.農糧署於108年辦理各項農產品多元循環經濟利用作業程序，均訂定目標量及處理方式等作業，並規範收購之農產品，不得任意丟棄造成環境污染及造成後續環保問題，或回流市場再販售。惟該署辦理甘藍、鳳梨及番石榴等3項農產品之實際去化量均超出該蔬果全年目標量，主要係未於各該作業程序中明確規範鳳梨、番石榴及芒果之去化規格；復因未訂定農產品棄置造成環境污染或回流市場販售之相關罰則，衍生農產品棄置造成環境污染或回流市場販售之傳聞，引發社會不良觀感，亟待滾動檢討研修各項農產品之產銷調節相關作業程序;C.農糧署依據108年文旦柚多元循環經濟利用作業程序收購農民繳交之文旦柚格外品，以掩埋去化方式處理。惟該署未確實依該作業程序辦理協同查核及確實記錄查核數量，且收購過程僅以袋裝抽測方式辦理，未經過磅秤重即予點交驗收，亦未對收購集貨點及去化處理點設置相關管制追蹤處理機制，難以確保能遏止格外品回流市場販售之情事發生；D.農糧

署東區分署於辦理文旦柚多元循環經濟利用計畫之格外品掩埋去化處理地點，因格外品收購數量超出原規劃，逕由花蓮縣瑞穗鄉農會自行決定另覓土地堆置及掩埋，且未將新增地點通報該分署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捌、農業委員會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六）】

（2） 政府為兼顧再生能源發展與帶動綠能新興產業，已規劃陸域與離岸風力發電設置目標，惟裝置容量逾 7 成仍未完成、併聯期程落後、協助金費率與分配比例迄未訂定，或尚未發布施行相關生態調查監測作業規範，亟待研謀改善，以兼顧永續發展及供電安全。（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7、8）

經濟部考量我國風能資源豐沛，為達政府設定 114 年再生能源發電占比為 20%之目標【其中陸域風力發電（下稱陸域風電）1,200 百萬瓦（MegaWatt,MW）、離岸風力發電（下稱離岸風電）3,000MW】，並帶動綠能新興產業發展，研提風力發電 4 年推動計畫，規劃推動陸域與離岸風電，陳報行政院於 106 年 8 月 16 日核定，計畫期程為 106 至 109 年，其中陸域風電規劃 109 年累計目標裝置容量約 814MW；離岸風電則規劃累計目標裝置容量 109 年為 520MW。嗣經濟部因應 107 年 11 月 30 日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告能源相關公民投票結果，檢討修正再生能源發展目標，其中陸域風電之 109 年與 114 年累計目標裝置容量仍為 814MW 及 1,200MW;離岸風電則上修為 976MW 及 5,738MW。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陸域風電目標裝置容量，尚有逾 7 成待完成；B.政府積極推動離岸風電，惟與開發商約定完工併聯日期較規劃期程落後，且場址申請人調降裝置容量，已無法依限達成規劃目標；C.離岸風電設施之電力開發協助金提撥費率與分配比例迄未訂定；D.能源局已草擬本土化風場生態與水下噪音等調查監測及評估作業規範，惟迄未發布施行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參、經濟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五）】

（3） 觀光局為持續協助地方政府塑造國際觀光遊憩亮點，及提升觀光旅遊環境品質，推動跨域亮點計畫，惟部分計畫之配套措施未臻周妥，允宜檢討改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8）

交通部觀光局鑑於臺灣過去之觀光建設，未能善用在地優勢及整合軟硬體配套資源，造成多數景點建設風貌雷同、缺乏特色及辨識度等問題，延續 98 至 103 年度「競爭型國際觀光魅力據點示範計畫」，推動執行「跨域亮點計畫」，本計畫係競爭型補助計畫，經觀光局評選各地方政府提案結果，計有桃園市政府提報之石門水庫及大漢溪流域等 6 個計畫入選，計畫總經費計 17 億 2,879 萬餘元（含地方配合款 2 億 1,772 萬餘元），計畫期程自 104 至 108 年度。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獲選之亮點計畫現階段非屬國際觀光客主要遊覽景點及所在市縣，亦非國內具代表性之主要觀光遊憩據點，國際觀光能見度不足；B.部分亮點計畫區域內之景點接駁、交通動線、入口標示及停車空間建置尚欠完善，影響交通服務品質；C.未要求相關市縣政府於工程完工前即先行辦理招商等前置作業，致部分已完成場館未能即時投入營運；D.部分計畫營運據點營運收益不如預期，恐未能達成財務自償之預計目標；E.為推動石門水庫生態旅遊，規劃於石門水庫區域內使用低碳運具，惟相關交通管制措施、轉運站委託經營等均尚未完成；F.新竹公園為串聯新竹市其他觀光景點之重要據點，惟其再生計畫未妥適就該公園與周邊景點及鄰近遊憩系統整合規劃相關遊程及在地產業輔導行

銷；G.未能因應太平雲梯營運模式即時調整相關建設，致部分已完成設施有閒置之虞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肆、交通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七）】

（4） 桃園國際機場營運效率及服務水準獲國際機構評比肯定，惟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進度嚴重落後，亟待研謀加速改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11）

桃園國際機場（下稱桃園機場）自 68 年開始營運，為我國對外重要交通門戶，亦為國際重要節點，近 5 年（104 至 108 年）每年旅客量成長約 250 萬人次，108 年度旅客量（4,868 萬餘人次），已超逾第一、二航廈年旅客容量（3,700 萬人次）。英國非營利獨立調查機構（Skytrax）108 年 3 月公布全球機場評比結果，108 年度桃園機場營運及服務水準為世界最佳 100 座機場之第 13 名、世界最佳無障礙設施機場第 9 名、亞洲最佳機場第 8 名、年旅客 4,000 萬至 5,000 萬級數之最佳機場第 3 名等 10 個獎項。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桃機公司）為提升桃園機場軟硬體設施及服務，持續推動多項機場建設計畫，經查相關計畫執行情形，核有：A.推動桃園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下稱 T3 計畫），紓緩第一、二航廈服務壓力，惟主體航廈工程迄無法順利發包，延宕計畫期程及影響其他工程進行；B.桃機公司因應桃園機場客運量成長需求及 T3 計畫完工期程延後，已針對現有航廈服務能量瓶頸點之通關效率進行改善，惟 T3 計畫進度落後，致停機位等設施周轉頻仍、航班準點率降低、班機滑行等候時間延長及多項旅客滿意度指標未達目標值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肆、交通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八）】

（5） 循環經濟推動方案有助我國綠色生產及消費，惟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建置進度未如預期、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未達年度目標值，或相關綠色標章仍待加強推廣，亟待檢討改善，俾提升產業永續量能。（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12）

行政院於 107 年 12 月 4 日核定循環經濟推動方案，以「循環產業化」、「產業循環化」為推動主軸，採取推動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及專區、建構新循環示範園區、促進能資源整合與共生等策略，落實循環經濟所需研發、技術、土地、人才及資金等能量，有助帶動我國綠色生產及消費，其中經濟部工業局負責辦理循環經濟推動方案項下之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及產業永續發展計畫等，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設置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有助優化高雄產業布局，惟建置進度未如預期；B.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未達年度目標值，資源再生綠色產品及綠色工廠標章仍待加強推廣，以利協助產業永續發展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參、經濟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八）】

（6） 國內核能電廠將於 114 年前陸續除役，惟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修法作業停滯，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則尚未完成立法，放射性廢棄物中期暫時貯存設施場址選定及土地取得作業，執行進度亦未如預期，亟待持續協調權責機關（構）積極推動辦理；另因應台電公司規劃遷移蘭嶼貯存場核廢料，允宜研議訂定運輸用船舶輻射安全相關規範，以確保符合核能安全規格。（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18）

臺灣永續發展核心目標 18 之具體目標包括持續推動「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選址作

業，蘭嶼貯存場儘速順利遷場，及推動「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法制作業，協助核能電廠完成除役等。又據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第 29 條第 1 項規定：「放射性廢棄物之處理、運送、貯存及最終處置，應由放射性廢棄物產生者自行或委託具有國內、外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技術能力或設施之業者處置其廢棄物；……。其最終處置計畫應依計畫時程，切實推動。」本部前抽查原子能委員會及所屬 107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曾就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台電公司）興建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進度遲滯，執行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歷時數年仍無具體進展，且推動興建放射性廢棄物中期暫時貯存設施方案尚無實質進度，函請原子能委員會促請經濟部督促台電公司積極辦理，據復將持續促請經濟部督促台電公司積極辦理核一、二廠乾式貯存計畫及加強與地方政府溝通協調，依計畫期程切實推動辦理，另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業於 108 年 3 月小組會議決定，請經濟部督導台電公司全力推動集中貯存設施等。經追蹤覆核結果，核有：A.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修法作業停滯，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則尚未完成立法；另台電公司推動暫時貯存設施場址選定及土地取得作業，亦未能如期完成；B.因應台電公司規劃新建運輸船舶遷移蘭嶼貯存場內核廢料，允宜研議訂定低放射性廢料運輸船舶輻射安全相關規範，以確保符合核能安全規格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柒、原子能委員會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7） 台灣電力公司為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址及貯存設施與地方民眾（政府）積極溝通及提出相關行政作為，惟歷經多時迄未定案，亟待檢討與協處，俾利核廢料之處置。（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18）

台灣電力公司第一、二、三核能發電廠（下稱核一廠、核二廠、核三廠）營運多年，其產生之放射性廢棄物分為高放射性廢棄物及低放射性廢棄物兩類，高放射性廢棄物係指用過核子燃料及其萃取殘餘物，而其他放射性廢棄物則為低放射性廢棄物。有關核廢料之處置，因未獲各界共識，進度未如預期，前經本部數度函請經濟部檢討妥處，據復為使核廢料之處置及核電廠除役如期進行，已持續與地方溝通，並就乾式貯存設施未獲核發竣工文件等提出行政救濟，將持續注意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討論替代措施集中式貯存設施情形。經追蹤結果，核有：A.核一廠已除役、核二廠除役在即，惟其所需之乾式貯存設施尚未啟用或開工，除役成本重估案亦未獲定案，亟待因應妥處，以利除役作業推動；B.低放射性核廢料最終處置場址之選定作業及集中式貯存設施之替代方案等，仍處於溝通階段，亟待妥謀善策，以利核廢料之處置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參、經濟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八）】

4. 「執行的機制」層面（包含教育、科技發展、資訊化社會、公眾參與、政府再造及國際合作等 6 個面向）

（1） 教育部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有助引導大學發展多元特色及培育優質人才，惟尚待賡續積極推動教研人員彈性薪資機制，及提升我國畢業生就業競爭力表現，並強化各項弱勢學生助學措施。（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4）

教育部為協助大學依其定位發展多元特色，培育新世代優質人才，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並分為「第一部分：全面性提升大學品質及促進高教多元發展」(維護學生平等受教權）及「第二部分：協助大學追求國際一流地位及發展研究中心」(強化國家國際競爭力)，其推動良窳攸關我國永續發展具體目標 4.3「確保青年及成人都有公平、負擔得起、高品質的高等教育受教機會」之達成，執行期程自 107 至 111 年度，計畫總經費 836 億元，107 及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346 億 6,256 萬餘元，執行數 321 億 8,872 萬餘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彈性薪資有助於延攬及留任國內外頂尖人才，惟激勵及延攬人才效果尚屬有限，亟待賡續積極推動；B.我國頂尖大學畢業生就業競爭力已有相當國際能見度，惟相較華人地區學校最佳排名，我國畢業生表現仍有進步空間；C.補助大專校院辦理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有助於提升研究能量及培育重點領域國際一流人才，惟執行成效及考核作業尚待賡續精進；D.提供學雜費減免及助學金等助學措施，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惟部分學校因經濟困難休學學生人數不減反增，允宜檢討強化各項助學措施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壹、教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2） 政府推動因應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有效減輕家長育兒經濟負擔，惟仍有育齡國人逾半數無偶、已婚婦女生育胎數下滑及平價幼兒教保資源分布未均衡等情事，亟待研謀改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4）

少子女化現象造成人口結構失衡，並衝擊教育體系，影響社會經濟發展。行政院為因應少子女化現象之衝擊，於 107 年核定「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執行期程自 107 至 111 年，計畫內容包含 0 至 5 歲全面照顧、友善家庭的就業職場對策、兒童健康權益與保護、友善生養的相關配套等構面，分由教育部、衛生福利部、勞動部、內政部等機關共同污推動，預計投入經費 2,513 億 8,240 萬元，期使我國總生育率能於 119 年回升至 1.40 人。其中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 2 至 5 歲幼兒教育與照顧（下稱幼兒教保），以加速擴大公共化幼兒園（含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為主軸，並建置準公共機制，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成立準公共幼兒園，提升平價教保服務量能，再輔以發放 2 至 4 歲育兒津貼達到全面照顧，預計投入經費 1,553 億 8,600 萬元，占計畫總經費 61.81％。政府推動「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 及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596 億 3,564 萬餘元，累計執行數 555 億 2,068 萬餘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政府推動育兒經濟支持政策，減輕家長經濟負擔，惟育齡國人逾半數無偶，限縮政策直接影響對象範圍，有待研謀以貼近年青族群之多元媒體管道與思維，重塑婚育價值觀，並有效改善青年低薪問題，化解青年因經濟因素而恐婚、遲育之困境，有效提升生育率；B.政府育兒經濟支持政策契合有偶婦女之期待，108 年部分地區之生育率已有提升，惟尚未改變全國整體生育率下降趨勢，有待研謀以已生育婦女為對象，強化相關策略鼓勵增加生育胎數，以改善少子女化日益嚴峻之趨勢；C.透過補助增設公共化幼兒園及成立準公共幼兒園，已提供 4 成 6 入園幼兒享有平價教保服務，惟資源分布未均衡，部分地區平價教保資源仍偏低，有待檢視不同地區供需條件，擇選適當方式提供平價且近便性教保服務；D.幼兒園 2 歲專班銜接 0 至 2 歲幼兒托育與 2 至 5 歲幼兒教保，對比未滿 2 歲之平價托育，現階段部分市縣 2 歲平價教保供

給量偏低，且2歲幼兒就讀平價幼兒園之比率低於3至5歲幼兒，有待檢討2歲專班供需，妥善銜接幼兒托育與教保；E.準公共幼兒園已有效填補平價教保缺口，部分市縣平價教保供給占比已逾7成，且整體公共化幼兒園尚有缺額，亟待明確準公共幼兒園政策定位、延續性及其影響，審慎評估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位址及滾動調整增設目標值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壹、教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

（3） 產學訓計畫有助提升學生就業技能，惟受勞動力資訊取得及招生名額管制等影響，不利產學合作之目標達成，且部分計畫申請程序涉及跨部會，影響學校申請意願；另辦理青年職訓專班，惟逾9成失（待）業青年係參加失業者職前訓練，不利適性適訓，允宜研謀改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4、8)

2019年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會員國青年（15至24歲）失業率為11.70%，同期間我國15至24歲青年失業率為11.88%，相較為高，並高於南韓（10.40%）及日本（3.79%）青年失業率。行政院為促進青年就業，自96年起結合各部會陸續推動青年就業促進方案（96至98年)、協助青年就業接軌方案（99至101年)、促進青年就業方案（103至105年）等，惟據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勞動部統計，108年15至29歲青年失業率為8.75%，較96年之7.65%為高。行政院為持續改善青年失業問題，於108年5月核定投資青年就業方案(108-111年)。經查投資青年就業方案有關青年職業訓練辦理情形，核有：A.技專校院辦理產學訓計畫受勞動力資訊取得及招生名額管制等因素影響，不利擴大推動產學合作目標之達成；B.部分產學訓計畫申請程序涉及跨部會，影響學校申請意願；C.勞動部辦理青年職訓專班，有助強化青年技能，惟逾9成失（待）業青年係參加15歲以上之失業者職前訓練，不利適性適訓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伍、勞動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七)】

（4） 中央權責機關未精準掌握長期照顧服務需求，亦欠缺各部會完整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資料，不利規劃整體訓練能量；又辦理照顧服務員自訓自用訓練間有招訓、訓後留用及就業關聯性欠佳等情，允宜研謀檢討改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4、8)

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推估，我國於2018年進入高齡社會，老年人口比率達14.5%(343.4萬人)；2026年邁入超高齡社會，老年人口比率將達20.6%（488.1萬人)。隨著老年人口快速成長，慢性病與功能障礙盛行率將急遽上升，相對失能人口也將大幅增加，致長期照顧需求與負擔亦隨之遽增。照顧服務員為長期照顧服務體系之第一線服務人員，據勞動力發展署統計，該署所屬各分署106至108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計畫經費分別為321萬餘元、9,137萬餘元及1億526萬餘元，職前班結訓人數分別為338人、7,413人及8,001人，在職班結訓人數分別為29人、871人及907人。經查照顧服務員訓練計畫之執行情形，核有：A.中央權責機關未精準掌握各市縣長期照顧服務需求資訊，亦欠缺各部會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之完整資料，不利規劃整體訓練量能；B.用人單位辦理照顧服務員自訓自用訓練，間有招訓、訓後留用及就業關聯性欠佳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伍、勞動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八)】

（5） 職業訓練法公布施行已逾36年，惟有關事業單位應辦職業訓練之部分條文，勞

動部未落實執行；另勞動力發展署補助辦理在職員工訓練，惟推估近 9 成 9 需政府補助辦訓之事業單位未申請；又雖就接受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滿 3 年之事業單位，建立輔導及轉介至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之機制，惟成功轉介比率僅 1 成餘，允宜研謀改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4、8)

政府為實施職業訓練及培養國家建設技術人力，於 72 年 12 月 5 日制定公布職業訓練法，並於公布日施行已逾 36 年。依該法第 27 條規定，應辦職業訓練之事業機構（下稱事業單位），其每年實支之職業訓練費用，不得低於當年度營業額之規定比率，其低於規定比率者，應將差額繳交中央主管機關設置之職業訓練基金，以供統籌辦理職業訓練之用等。另勞動力發展署為協助事業單位辦理在職員工職業訓練，提升人力素質，依就業保險之職業訓練及訓練經費管理運用辦法規定，分別於 99 及 102 年提出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及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106 至 108 年度辦理經費分別為 4 億 934 萬餘元、3 億 8,602 萬餘元及 4 億 7,205 萬餘元，訓練班數及結訓人數分別為 28,567 班、240,536 人；31,635 班、284,414 人及 34,647 班、324,529 人。經查職業訓練法之施行，暨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與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辦理情形，核有：A.職業訓練法部分條文尚未依法執行，無法遂行政府與事業單位共同參與職業訓練之立法目的；B.勞動力發展署辦理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及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惟近 9 成 9 需政府補助經費辦訓之事業單位未申請補助；C.已就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滿 3 年之事業單位，建立輔導及轉介至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之機制，惟成功轉介比率僅 1 成餘，且逐年下降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拾伍、勞動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九）】

（6） 外交部積極推行國際合作發展事務，每年並依法擬具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事務報告，惟報告內容尚未完整揭露 ODA 實踐 SDGs 之彙整統計資訊；另為提升政府結合民間參與國際合作綜效，允宜參考國內 NGOs 反映意見，研議建立系統化機制整合我國公私部門資源。(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核心目標 17)

政府為增進對外關係，善盡國際責任，並確立國際合作發展事務之目標、原則、範圍、方式及合作對象，經於 99 年 6 月制定公布國際合作發展法。依據該法第 15 條規定，外交部應每年擬具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事務報告，報請行政院轉送立法院備查。查據國際合作發展事務 108 年度報告載述，我國際合作發展事務中符合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OECD）定義之「政府開發援助」(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ODA）經費規模為 3.18 億美元（折合新臺幣約 95 億 3 千 7 百萬元），較 107 年度之 3.02 億美元提升。經查外交部彙整國際合作發展事務報告及推行國際合作發展事務情形，核有：A.我國推動國際合作發展事務年度報告，多以概述方式揭露援外合作計畫名稱及執行概況，尚未完整揭露 ODA 實踐 SDGs 之彙整統計資訊，允宜賡續研謀精進，以利外界瞭解我國援助情形並檢視成效，彰顯臺灣對國際社會之貢獻及影響力；B.我國 NGOs 積極於海外從事國際援助事務，對於拓展援外工作版圖助益甚大，允宜針對 NGOs 之反映事項及委託研究成果報告之建議意見，妥為研謀因應；並研議建立系統化機制盤點我國非營利組織、NGOs 及私部門等提供開發援助情形，以整合公私資源，提升政府與民間參與國際合作綜效等情事。【詳審核報告乙、捌、外交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二、政府推動人權促進與保障情形

聯合國為明確宣示人權及尊嚴之價值，於1948年通過「世界人權宣言」，並於1965年通過「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1966年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之後陸續通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兒童權利公約」、「保護所有移徙工作者及其家庭成員權利國際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等九大國際人權公約，其保障內容，自生命、自由、財產三大權利，擴展至公民的自由權、社會權、平等權及各種集體權利之人權體系。

我國雖非聯合國會員國，惟鑑於人權與民主為現代文明社會之普世價值，經於99年成立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持續推動我國人權促進與保障，行政院亦致力遵循國際人權公約，陸續將各該公約國內法化。另政府於109年1月8日制定公布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組織法，並於109年5月1日施行，監察院設國家人權委員會，以落實憲法對人民權利之維護，暨符合國際人權標準，建立普世人權之價值及規範。

茲將108年度政府推動人權促進與保障情形及本部所提具之重要審核意見，列述如次：

（一） 聯合國推動國際人權促進與保障歷程

聯合國於1945年6月26日通過「聯合國憲章」，明確宣示人權及尊嚴之價值，並於1948年通過「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作為國際人權保障指標性規範，揭示保障人權為國際社會成員之重要義務。復於1966年12月16日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e Rights)，規範公民、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具體權利內涵及程序性之規範。「世界人權宣言」及上開兩項國際人權公約被稱為「國際人權法典」(International Bill of Human Rights)，係國際人權保障體系根本之法源，內容在闡明人類基本人權，並敦促各國積極落實，使其發展為國際間之共同約法，促使全球人民在公民、政治、經濟、社會及文化各方面之人權，皆享有相同保障。聯合國復以「國際人權法典」為基礎，陸續制定「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等九大國際人權公約，使國際人權保障的內容，自生命、自由與財產三大權利，擴展為包括公民自由權、社會權、平等權及各種集體權利之人權體系。茲彙述聯合國於1965至2006年間陸續通過之九大國際人權公約（圖1）如下：

1. 1965年通過「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ICERD)」，締約方應承諾消除一

切形式的種族歧視和促進各種族之間的了解，並有義務不因種族而有歧視、不贊助或維護種族主義，以及禁止其管轄範圍內的種族歧視。

2. 1966 年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ICCPR）」，締約方應尊重個人的公民和政治權利，包括生存權、宗教自由、集會自由、選舉權、正當法律程序和公平審訊等。

3. 1966 年通過「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ICESCR）」，締約方應對個人之經濟、社會和文化權利予以保護。

4. 1979 年通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締約方應採取立法及一切適當措施，消除對婦女之歧視，確保男女在教育、就業、保健、家庭、政治、法律、社會、經濟等各方面享有平等權利。

5. 1984 年通過「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CAT）」，締約方須在其管轄領域內，採取各種有效的方法避免酷刑存在與發生，且禁止各締約方將人送回可能使該人遭受酷刑之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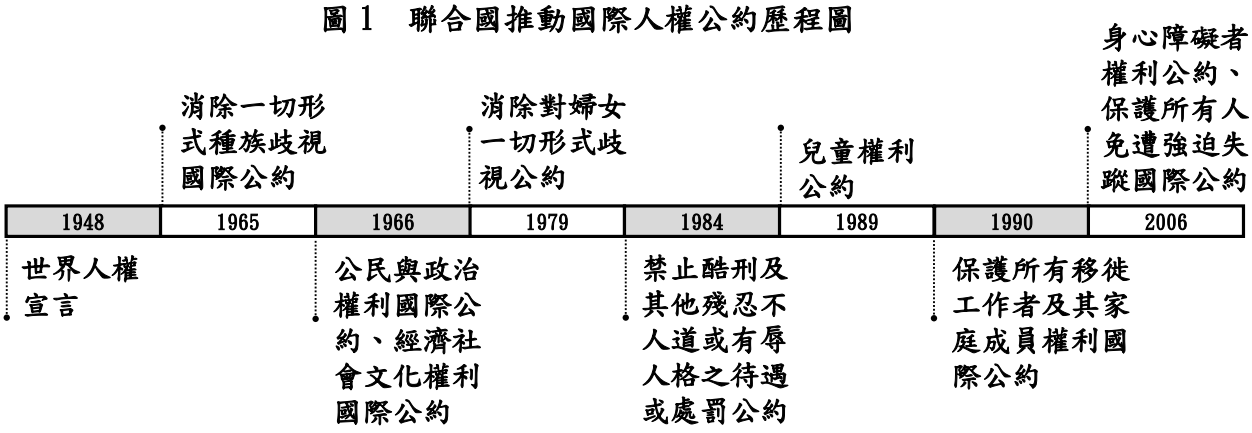
6. 1989 年通過「兒童權利公約（CRC）」，締約方應保障每一位兒童受到重視和保護，並維護兒童之生存、發展、參與及受保護權利。

7. 1990 年通過「保護所有移徙工作者及其家庭成員權利國際公約（ICMW）」，締約方應禁止歧視移工，並保障外籍勞工應該享有與本國國民同樣的權利或另行規定外籍勞工可享有的權利。

8. 2006 年通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締約方應促進、保障及確保身心障礙者完全及平等享有所有人權及基本自由，促進固有尊嚴受到尊重，降低身心障礙者在社會上之不利狀態。

9. 2006 年通過「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ICPPED）」，公約規定任何人都有不遭受強迫失蹤的權利，且失蹤者親屬有了解真相的權利。

圖 1　聯合國推動國際人權公約歷程圖



資料來源：本部自行繪製。

（二） 政府推動人權促進與保障情形

政府鑑於人權與民主為現代文明社會之普世價值，於 99 年成立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任務編組），就政府依聯合國各人權公約規定，定期提出之國家人權報告及辦理國際專家審查會議之規劃，提供諮詢意見，及督促落實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以健全我國人權保障體系；行政院並致力遵循國際人權公約，陸續將各該公約國內法化，以持續推動我國人權促進與保障。嗣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組織法於 109 年 1 月 8 日制定公布，109 年 5 月 1 日施行，監察院設國家人權委員會，以落實憲法對人民權利之維護，奠定促進及保障人權之基礎條件，並符合國際人權標準，建立普世人權之價值及規範。國家人權委員會將於第 6 屆監察委員就任（109 年 8 月 1 日）後正式運作，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已完成落實人權保障之階段性任務，奉總統核定於 109 年 5 月 19 日終止運作。

茲將政府歷年來遵循聯合國九大國際人權公約推動國內法化（圖 2），及相關主管機關因應情形，彙述如次：

1. 具國內法效力（已締約或已國內法化）部分：

（1）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 98 年 4 月 22 日制定公布「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下稱兩公約施行法），同年 12 月 10 日施行，主管機關為法務部；行政院已依兩公約施行法第 6 條規定，分別於 101 年 4 月、105 年 4 月公布 2 次國家報告。

圖 2 推動國際人權公約具國內法效力歷程圖



資料來源：本部自行繪製。

（2）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100 年 6 月 8 日制定公布「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101 年 1 月 1 日施行，主管機關為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行政院已依該公約施行法第 6 條規定，分別於 98 年 3 月、102 年 12 月、106 年 12 月公布 3 次國家報告。

（3） 兒童權利公約： 103 年 6 月 4 日制定公布「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同年 11 月 20 日施行，主管機關為衛生福利部；行政院已依該公約施行法第 7 條規定，於 105 年 11 月公布首次國家報告。

（4）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103 年 8 月 20 日制定公布「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同年 12 月 3 日施行，主管機關為衛生福利部；行政院已依該公約施行法第 7 條規定，於 105 年 12 月公布初次國家報告。

（5） 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我國於 55 年 3 月 31 日簽署（按：當時仍為聯合國會員國），59 年 11 月 14 日批准，並於同年 12 月 10 日向聯合國存放批准書。

2. 尚未具國內法效力部分：

（1） 保護所有移徙工作者及其家庭成員權利國際公約：主管機關勞動部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依條約締結法程序陳報行政院擬加入該公約，嗣行政院審查後已於 108 年 1 月 21 日退回勞動部依審查意見修正中。

（2） 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主管機關法務部於 106 年 7 月 26 日陳報行政院審查加入「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行政院於同年 9 月 7 日第 3565 次會議審查通過，並函請立法院審議，嗣因第 9 屆立法委員任期於 109 年 1 月 31 日屆滿，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13 條規定，尚未議決之議案，下屆不予繼續審議，爰尚未完成法定程序。

（3） 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主管機關內政部已擬具「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施行法」草案，經行政院於 107 年 12 月 6 日第 3629 次會議審查通過，並函請立法院審議，嗣因第 9 屆立法委員任期於 109 年 1 月 31 日屆滿，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13 條規定，尚未議決之議案，下屆不予繼續審議，爰尚未完成法定程序。

（三） 各公約施行法執行情形

1. 在檢討修訂法令及行政措施方面：依兩公約施行法第 8 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第 8 條、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9 條、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10 條等規定，各級政府機關應依各該公約規定內容，檢視其所主管之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公約規定者，應於各公約施行法施行後 2 至 5 年內，完成相關法規制（訂）定、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法務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衛生福利部等主管機關均已依相關公約施行法規定，請各級政府機關檢討所主管之法令及行政措施。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依法應完成檢討修訂法令及行政措施計 1,338 案，已辦理完成者計 1,151 案（86.02%），仍有 187 案（13.98%）尚待完成檢討修訂。

2. 在預算編列方面：依兩公約施行法第 7 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第 7 條、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8 條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9 條等規定，各級政府執

行公約保障各項人權規定所需經費，應依財政狀況，優先編列，逐步實施。經查行政院暨所屬各部會自 102 年度起推動性別預算試辦作業，逐步建立性別預算制度，108 年度計編列性別預算 545 億餘元，並自 109 年度正式實施；另兩公約、兒童權利公約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等保障人權所需經費，則尚未建立預算作業架構，相關經費或列示於國家報告中，或依國際專家審查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另行建立定期調查預算機制。

3. 在提出國家報告方面：依兩公約施行法第 6 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第 6 條、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7 條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7 條等規定，政府應建立相關人權報告制度，定期提出國家報告，邀請相關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代表審閱，政府依審閱意見檢討、研擬後續施政，及定期追蹤管考實施成效。經查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我國已提出兩公約國家報告 2 次、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國家報告 3 次、兒童權利公約國家報告 1 次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國家報告 1 次。

4. 在落實國際專家審查會議所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方面：鑑於我國非聯合國會員，政府依各公約施行法規定提出之國家報告尚無法提交聯合國相應條約監督機構審查，各公約施行法主管機關【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法務部、衛生福利部】爰均邀請國際人權專家審查。政府最近 1 次提出之國家報告經國際人權專家審查結果，分別對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第三次國家報告、兒童權利公約首次國家報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初次國家報告等提出 78 點、73 點、98 點及 85 點，合計 334 點之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該點次權責主管機關則相對應分別擬具 389 案人權指標、187 案人權指標、922 項行動方案、806 項行動計畫及預定完成時程，並分別經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行政院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推動小組、行政院身心障礙者權益推動小組確認，嗣後每半年由各公約施行法主管機關追蹤管考落實成效。據各公約施行法主管機關最近一次統計，除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說明，已持續列管審查各權責機關就第三次國家報告國際專家審查會議結論性意見與建議，所提 187 案人權指標之辦理情形，其餘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兒童權利公約首次國家報告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初次國家報告國際專家審查會議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所提具之人權指標（行動方案、行動計畫）達成率分別為 68.38%（截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止）、41.76%（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及 62.53%（截至 109 年 4 月 14 日止），仍有待各權責機關賡續加強辦理。

（四）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政府在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之機制運作下，遵循聯合國九大國際人權公約，推動人權促

進與保障歷經 10 年，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已分別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內政部、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等主管機關，完成六大國際人權公約國內法化，在人權觀念宣達、法令及行政措施檢討修訂、國家人權報告提出與審查，及國際專家審查會議所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遵行等方面，已有初步成果，有助深化我國人權促進與保障。惟相較先進國家，仍有部分事項尚待積極研謀改進，方能落實聯合國「2030 永續發展議程」第 19 點揭示：「我們重申《世界人權宣言》以及其他與人權和國際法有關國際文書重要性。我們強調，根據《聯合國憲章》，所有國家都有責任尊重、保護和促進所有人的人權和基本自由……。」之目標。茲彙述如次：

1. 政府為遵循聯合國九大國際人權公約，已陸續完成六大國際人權公約之締約或國內法化，有助人權促進與保障，惟仍有三大國際人權公約尚未具國內法效力，相關權責主管機關允宜賡續推動，以逐步建構我國完整人權圖像：政府為接軌國際，遵循聯合國九大國際人權公約，近年來致力推動各國際人權公約國內法化，包括「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兒童權利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及「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等六大國際人權公約，除於 55 年 3 月 31 日簽署（按：當時我國仍為聯合國會員國）「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外，陸續於 98 年 4 月 22 日制定公布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下稱兩公約施行法）、100 年 6 月 8 日制定公布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103 年 6 月 4 日制定公布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及 103 年 8 月 20 日制定公布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相關國際人權公約已具國內法效力，有助相關人權之促進與保障。惟查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仍有「保護所有移徙工作者及其家庭成員權利國際公約」、「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及「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等三大國際人權公約尚未具國內法效力，主要係勞動部、法務部及內政部等主管機關或依條約締結法程序陳報行政院擬加入國際人權公約，依行政院審查意見尚在釐清相關條文與公約意旨中，或相關公約施行法草案經行政院審查通過函請立法院審議，惟因第 9 屆立法委員任期已於 109 年 1 月 31 日屆滿，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13 條規定，尚未議決之議案，下屆不予繼續審議，爰迄未完成法定程序等（表 1），經函請勞動部、法務部及內政部等主管機關重新檢視草案內容，循法制作業程序賡續推動主管之國際人權公約國內法化，以逐步建構我國完整之人權圖像。據復：各該國際人權公約主管機關已辦理跨部會研商會議評估各面向之影響（如勞動部），或已重新辦理相關法制作業，俟陳報行政院審查通過後送立法院審議，賡續推動相關公約國內法化（如法務部及內政部）。【詳審核報告乙、柒、內政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十二)；拾貳、法務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拾伍、勞動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

表 1　尚未國內法化之國際人權公約主管機關辦理情形表

國際人權公約名稱	未完成原因	主管機關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辦理情形
保護所有移徙工作者及其家庭成員權利國際公約	依行政院審查意見，尚在釐清相關條文與公約意旨中	勞動部	勞動部前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依條約締結法程序陳報行政院擬加入該公約，經行政院審查後已於 108 年 1 月 21 日退回勞動部，該部除函請相關機關充分瞭解公約意涵，協助釐清業管條文保留之妥適性及必要性，並考量公約條文涉及刑事訴訟程序、稅捐法規、移民法規等專業領域，函請相關機關依其職掌法規，協助檢視並提出公約正體中文譯本修正建議，並於 109 年 2 月召開公約正體中文譯本修正及個別條款聲明第 1 次研商會議等。
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	已函請立法院審議，因第 9 屆立法委員任期屆滿，依規定尚未議決之議案，不予繼續審議，爰未完成法定程序	法務部	行政院前於 106 年 9 月 7 日第 3565 次會議審查通過加入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並函請立法院審議，嗣因第 9 屆立法委員任期已於 109 年 1 月 31 日屆滿，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13 條規定，尚未議決之議案，下屆不予繼續審議，爰重新辦理相關法制作業程序，將俟辦理完竣，陳報行政院審查通過後送立法院審議。
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		內政部	行政院前於 107 年 12 月 6 日第 3629 次會議審查通過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施行法草案，並函請立法院審議，嗣因第 9 屆立法委員任期已於 109 年 1 月 31 日屆滿，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13 條規定，尚未議決之議案，下屆不予繼續審議，爰重新辦理相關法制作業程序，業於 109 年 1 月 14 日將上開公約施行法草案重行函送行政院，俟行政院審查通過後送立法院審議。

資料來源：整理自勞動部、法務部及內政部提供資料。

2.　政府為確保各機關主管法規符合國際人權公約，於各公約施行法規定應於一定期間內完成檢討修訂，惟仍有部分法令及行政措施未能於期限內完成檢討修訂，各公約施行法主管機關允應協調各相關法規及行政措施之權責機關賡續積極推動，完成修法程序，俾契合各該人權公約規範，以利落實人權促進與保障：依兩公約施行法第 8 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第 8 條、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9 條、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10 條等規定，各級政府機關應依公約規定之內容，檢討所主管之法令及行政措施，有不符公約規定者，應於各公約施行法施行後 2 至 5 年內，完成法令之制（訂）定、修正或廢止。經查法務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衛生福利部等主管機關，已依上開各公約施行法規定，請各級政府機關檢討所主管之法令及行政措施。查據前開主管機關統計，各級政府機關依各該公約施行法規定之內容應完成檢討修訂法令及行政措施分別為 263 案、248 案、63 案及 764 案，合計 1,338 案，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已辦理完成者分別為 241 案（91.63%）、230 案（92.74%）、53 案（84.13%）及 627 案（82.07%），合計完成修訂 1,151 案（86.02%），惟有 22 案（8.37%）、18 案（7.26%）、10 案（15.87%）及 137 案（17.93%），合計 187 案（13.98%）已逾法定期限，仍尚未能完成檢討修訂（表 2）。經各該機關說明，或因部分法律修正草案前經行政院審查後函

送立法院審議，嗣因第 9 屆立法委員任期已於 109 年 1 月 31 日屆滿，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13 條規定，尚未議決之議案，下屆不予繼續審議，爰迄未完成法定程序；或因部分命令案因授權依據之母法尚未經立法院審議修正通過，爰未能配合修正；或因涉各界意見蒐集、凝聚共識耗時等，致尚未能完成相關法令修訂及行政措施改善。鑑於兩公約施行法第 8 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第 8 條、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9 條、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10 條規定應檢討之法令及行政措施辦理完成期限，分別為 100 年 12 月 10 日、104 年 1 月 1 日、108 年 11 月 20 日及 108 年 12 月 3 日，均已屆期，經函請法務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及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等各公約施行法主管機關允應協調各相關法規及行政措施之主管機關積極推動，完成修法程序，俾契合各該人權公約規範，落實人權促進與保障。據復：相關法律刻正由主管機關研擬修正，或送行政院、立法院審議中，或命令、行政規則須俟母法修正完竣後始能檢討修正等，各公約施行法主管機關法務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及衛生福利部均已請各法律主管機關積極與立法院溝通，加強推動，並列管其修法進度。【詳審核報告乙、貳、行政院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三）；拾貳、法務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九）】

表 2　各級政府機關依各公約施行法規定應完成檢討修訂法令及行政措施改進辦理情形表

單位：案

公約施行法名稱	公布日期/施行日期	主管機關	規定條文條次	法定應檢討完成期限	應完成檢討修訂法令及行政措施項數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檢討修訂情形			
						已完成	%	未完成	%
合計					**1,338**	**1,151**	**86.02**	**187**	**13.98**
兩公約施行法	98.04.22/98.12.10	法務部	第 8 條	100.12.10	263	241	91.63	22	8.37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	100.06.08/101.01.01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第 8 條	104.01.01	248	230	92.74	18	7.26
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	103.06.04/103.11.20	衛生福利部	第 9 條	108.11.20	63	53	84.13	10	15.87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	103.08.20/103.12.03	衛生福利部	第 10 條	108.12.03	764	627	82.07	137	17.93

資料來源：整理自行政院、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提供資料。

3.　政府為執行公約保障各項人權規定所需經費，或於相關人權公約國家報告揭露執行面向經費，或定期調查預算情形，或已建立預算編列制度，有助於瞭解政府推動各項人權保障經費或預算編列規模，惟對已建立預算編列制度之性別預算，僅含括行政院及所屬部會，仍有行政院以外之四院及總統府未納入，行政院允宜妥適規劃評估納入之可行性，俾使性別預算制度更趨完善：依兩公約施行法第 7 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第 7 條、兒童權

利公約施行法第 8 條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9 條等規定，各級政府執行公約保障各項人權規定所需經費，應依財政狀況，優先編列，逐步實施。經查行政院暨所屬各部會自 102 年度起推動性別預算試辦作業，逐步建立性別預算制度，108 年度計編列性別預算 545 億餘元，並自 109 年度正式實施；另兩公約、兒童權利公約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等保障人權所需經費，則尚未建立預算作業架構，相關經費或列示於國家報告中，或依國際專家審查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另行建立定期調查預算機制（表 3）。復查行政院暨所屬各部會已於 108 年度建立性別預算制度，本部前抽查行政院 107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曾就性別預算制度未將行政院以外四院及總統府納入實施對象，函請該院協調相關機關落實辦理，據復將研議邀請總統府及其他四院介紹及交流該院性別預算作業方式，協助逐步建立性別預算制度等。案經追蹤覆核結果，行政院為回應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第三次國家報告國際專家審查會議所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第 22 點、第 23 點有關修正性別預算制度之影響、成果及監督機制等，已於 109 年 3 月公開 109 年度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性別預算編列情形，惟行政院以外之四院及總統府未納入實施對象，經函請行政院允宜妥適規劃評估納入之可行性，俾使性別預算制度更趨完善。據復：將逐一瞭解總統府及行政院以外之四院（含所屬機關）預算項目、編列程序等內涵，提出個別機關性別預算作業建議，並與其交流可行性與特殊需求，以協助規劃性別預算作業。【詳審核報告乙、貳、行政院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三）】

表 3　各級政府機關依各公約施行法規定編列執行公約保障所需預算情形表

公約施行法名稱	主管機關	規定條文條次	預算架構建立情形	108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兩公約施行法	法務部	第 7 條	據法務部說明，兩公約範疇廣泛，包含公民生存權、選舉權、公平受審權、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權利，各部會編列預算所推動之事項，均與人權保障密切相關。據 105 年 4 月提出之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已依社會福利、勞動、國際合作業務、健保經費等面向分別揭露相關預算，104 年度預算約 7,260 億元。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第 7 條	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說明，102 年度起會同行政院主計總處研議性別預算之操作定義，推動行政院暨所屬各部會修正性別預算試辦作業，於 103 至 108 年度試辦，並自 109 年度正式實施。	行政院暨所屬各部會性別預算計 545 億餘元。
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	衛生福利部	第 8 條	據衛生福利部說明，依 105 年 11 月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專家審查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建立定期調查機制，108 年度該部已完成中央及地方政府兒少預算調查機制。	中央及地方政府兒少預算 2,809 億餘元。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	衛生福利部	第 9 條	據衛生福利部說明，身心障礙預算項目分為直接預算（個人補助或賦稅減免）及間接預算（減輕身心障礙者負擔的優惠措施或服務）。另據 105 年 12 月提出之初次國家報告，已就校園無障礙設施改善、健保費、生活費、輔具費用補助等面向分別揭露相關預算，據該部推估，108 年度預算約 926 億餘元（含稅式支出推估數）。	

資料來源：整理自行政院、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提供資料。

4. 政府為提升我國人權保障，參照聯合國國家報告審查程序，邀請國際人權專家就各人權國家報告提出審查，作為提交聯合國審查之替代方案，建立我國國家報告制度，並由各人權公約施行法之主管機關定期追蹤管考國際專家審查會議所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落實辦理情形，惟間有部分提出改善之人權指標尚未完成。為避免下次國家報告提出時，仍有結論性意見與建議未能完成，各公約施行法主管機關允應督促相關機關賡續推動辦理，以確保各人權公約保障事項之落實及推展：依兩公約施行法第 6 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第 6 條、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7 條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7 條等規定，政府應建立相關人權報告制度，定期提出國家報告。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我國已提出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國家報告（下稱兩公約國家報告）2 次、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國家報告 3 次、兒童權利公約國家報告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國家報告各 1 次（表 4）。政府為提升我國人權保障，參照聯合國國家報告審查程序，邀請國際人權專家就上開各人權國家報告審查，作為提交聯合國審查之替代方案，並建立我國人權國家報告制度。法務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衛生福利部等主管機關，已依據上開國家報告國際人權專家於國際審查會議所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請各權責機關提出相對應之改善計畫（措施），並追蹤管考各機關後續改善情形。經查國際專家審查會議對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第三次國家報告、兒童權利公約首次國家報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初次國家報告等分別提出 78 點、73 點、98 點及 85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經相關權責機關相對應提出 389 案人權指標、187 案人權指標、922 項行動方案、806 項行動計畫及預定完成時程，並每半年由各公約施行法主管機關追蹤管考後續辦理情形，提報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相關小組會議審查。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最近一次統計，除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對各權責機關就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第三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所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187 案人權指標，均持續列管審查外，其餘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兒童權利公約首次國家報告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初次國家報告各權責機關提出改善之人權指標（行動方

表 4　行政院依各公約施行法規定提出國家報告情形表

公約施行法名稱	主管機關	規定條文條次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國家報告提出情形			
			提出次數	提出日期		
				首（初）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兩公約施行法	法務部	第 6 條	2	101 年 4 月	105 年 4 月	—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第 6 條	3	98 年 3 月	102 年 12 月	106 年 12 月
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	衛生福利部	第 7 條	1	105 年 11 月	—	—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	衛生福利部	第 7 條	1	105 年 12 月	—	—

資料來源：整理自行政院、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提供資料。

案、計畫）達成率分別為 68.38%（截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止）、41.76%（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及 62.53%（截至 109 年 4 月 14 日止，表 5）。又以兩公約國家報告為例，兩公約第三次國家報告預計 109 年年中提出（按：第三次國家報告已於 109 年 6 月提出），惟截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止，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各權責機關所提人權指標改善措施仍有 31.62%未達成，為避免提出下次國家報告時，仍有國際專家審查會議所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未能完成之情形，經函請法務部督促各權責機關對尚未完成之人權指標賡續推動辦理，以確保各人權公約保障事項之落實及推展。據復：已依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 38 次委員會議（109 年 2 月 21 日）決定，對於尚未完成 123 案人權指標，函請各權責機關自行追蹤及賡續積極改善，俾於 110 年舉行之第三次國際審查會議，向國際審查委員彙提最新進展。【詳審核報告乙、拾貳、法務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

表 5　各公約國家報告經國際專家審查會議所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後續辦理情形表

公約施行法名稱	主管機關	最近一次國家報告時間	國際專家審查會議所提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各主管機關後續列管追蹤辦理情形			
				合計	解除列管	持續追蹤	達成率%
兩公約施行法	法務部	105 年 4 月（第二次國家報告）	78 點	**389** 案人權指標	266	123	68.38（註 1）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	行政院	106 年 12 月（第三次國家報告）	73 點	**187** 案人權指標	—	187	—（註 2）
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	衛生福利部	105 年 11 月（首次國家報告）	98 點	**922** 項行動方案	385	537	41.76（註 3）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	衛生福利部	105 年 12 月（初次國家報告）	85 點	**806** 項行動計畫	504	302	62.53（註 4）

註：1.據法務部統計，截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止之達成率。
2.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說明，均持續列管審查，爰無執行率。
3.據衛生福利部統計，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之達成率。
4.據衛生福利部統計，截至 109 年 4 月 14 日止之達成率。
5.資料來源：整理自行政院、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提供資料。

5.　近年來各機關賡續推動外籍漁工、外籍移工及身心障礙者等人權促進及維護，有助我國落實人權保障，惟據美國國務院 2018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報告書》及 2019 年度《各國人權報告》均指出，臺灣遠洋漁船強迫勞動案件頻傳，外籍漁工在臺灣籍漁船上工作環境不佳及勞動條件差；另 2018、2019 年度《各國人權報告》亦持續指出在臺外籍移工易遭雇主剝削強制勞動，相關勞動條件法規涵蓋未盡適足；又據美國在台協會「國際宗教自由報告：2018 年台灣部分」載述，我國未保障家事移工每周 1 日之休假等，均損及我國推動相關人權促進之形象。經查有關各權責機關推動外籍漁工、家事移工及身心障礙者等人權保障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已持續加強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評鑑作業，惟部分評

鑑內容仍有待補強，且評鑑後對仲介業者之管理輔導或廢止機制缺乏強制改善之規定；又對於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及漁撈工作訪查人力不足，亟待積極研謀改善：我國遠洋漁業發達，作業範圍遍布全球，惟漁業生產人力短缺，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下稱漁業署)爰引進非我國籍船員，以解決漁業生產人力短缺問題。該署為提升非我國籍船員勞動權益，規範管理國內仲介業者，自 107 年起進行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之評鑑，及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權益維護及漁撈工作訪查。108 年度編列預算數 2,062 萬餘元，執行數 2,040 萬餘元，執行率 98.93%。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部分仲介業者因 107 年度未引進非我國籍船員，致 108 年度未予評鑑，與「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作業要點」相關規定不符，尚待追蹤管理仲介業者以前年度引進非我國籍船員之後續管理情形，落實仲介業者評鑑工作；B.漁業署已於 108 年 1 月 21 日修正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作業要點之部分評鑑規定，並重新分配各項計分事項，惟對評鑑不良之仲介業者，尚未建立後續追蹤及輔導機制；C.漁業署已辦理「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權益維護及漁撈工作訪查」計畫，加強非我國籍船員權益維護工作，惟該署 107 至 108 年僱用之 8 名訪查員，僅完成遠洋漁船 158 艘之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 990 人訪查工作，占 108 年底我國遠洋漁船僱用非我國籍船員 21,381 人之 4.63%，影響我國漁業勞動檢查覆蓋率，仍待持續辦理相關訪查工作，以掌握我國漁業勞動情形等情事，經函請農業委員會督促研謀改善。據復：A.漁業署 109 年實施仲介機構評鑑前，已確實審視仲介機構仲介非我國籍船員仍有在職者，均列入 109 年度評鑑實施對象；B.漁業署已於「109 年度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契約，明確規範評鑑成績列為丙、丁等之仲介機構須受回訪輔導。對評鑑成績列為丁等之仲介機構，經輔導改善於次年再次評鑑，成績仍為丁等者，將個案認定為情節重大，並廢止其仲介機構之核准；成績列為丙等而次年評鑑未達乙等以上者，將限制其 1 年內不得辦理仲介業務；C.漁業署 109 年度已增聘國內港口訪查員至 10 名，並派出 6 名駐外專員在我國籍遠洋漁船國外重要基地港執行卸魚檢查，並適時進行船員訪查。【詳審核報告乙、拾捌、農業委員會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五）】

（2） 家事移工非勞動基準法適用對象，相關專法亦尚未制定，權益保障未臻完備：政府為實施兩公約，健全人權保障體系，於 98 年 4 月 22 日制定公布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依該施行法第 2 條規定，兩公約所揭示保障人權之規定，具有國內法律之效力。按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 7 條規定，公約締約國確認人人有權享受公平與良好之工作條件，尤須確保獲得公允之工資，工作價值相等者享受同等報酬，暨確保休息、閒暇、工作時間之合理限制與照給薪資之定期休假，公共假日亦須給酬等；同公約第 10 條規定，公約締約國確認母親於分娩前後相當期間內應受特別保護，工作之母親在此期

間應享受照給薪資或有適當社會保障福利之休假等。經查國內自 78 年專案開放引進產業移工，嗣於 81 年 5 月制定公布就業服務法，擴大引進產業及社福移工，據勞動部統計，截至 108 年底止，移工人數計 71 萬 8,058 人，包括產業移工 45 萬 6,601 人，社福移工 26 萬 1,457 人（含養護機構看護 1 萬 5,281 人、家庭看護 24 萬 4,379 人、家庭幫傭 1,797 人）。其中產業及養護機構看護移工，係屬勞動基準法及勞工保險條例之適用對象，有關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揭示之工作條件、休假、工資、女性分娩等相關權益，受法律保障，且較為完備；至家庭看護及幫傭移工（下合稱家事移工）部分，因工作環境、型態、時間等較特殊，爰無勞動基準法之適用（本國家庭看護及幫傭亦然）。勞動部為強化家事勞工（含移工）權益保障，前於 100 年 3 月研擬家事勞工保障法草案，102 年 9 月將草案陳報行政院續行審議，嗣行政院以須配合長期照顧制度之推動等情由，於 105 年 2 月退回再行檢討研議，惟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該部暫無研擬草案之規劃，現階段主要係透過家事勞工保障專案小組定期邀集專家、學者召開會議，研議家事勞工之權益保障相關措施。復查家事移工因無勞動基準法之適用，非勞工保險條例強制納保對象，相關專法亦尚未制定，不利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所揭櫫權利保護事項之落實，舉如：A.在確保休假權益方面：勞動基準法第 36 條規定，勞工每 7 日中應有 2 日之休息，其中 1 日為例假，1 日為休息日。我國並未保障家事移工每周 1 日之休假，致無法參加宗教禮拜儀式，其中以 25 萬餘名主要來自印尼及菲律賓之家事移工特別顯著。另據勞動部 108 年外籍勞工管理及運用調查報告（資料日期：108 年 6 月），106 年 6 月、107 年 6 月及 108 年 6 月，家庭看護移工假日「都有放假」之比率分別為 11.7%、11.2%、11.4%，不無偏低。勞動部雖自 107 年 12 月 1 日起與衛生福利部共同推動「擴大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家庭使用喘息服務」，作為家庭看護移工休假時之配套措施；衛生福利部復於 108 年 9 月 24 日起放寬適用對象，取消須「被照顧者獨居」或「主要照顧者 70 歲以上」之限制，估計受益人數將達 17 萬 9 千餘人等，惟據勞動力發展署統計，截至 108 年底止，使用此項服務人數僅 1,800 人（約占估計人數 1%），對保障家庭看護移工休假權益之助益仍屬有限。B.在分娩前後應受特別保護方面：勞動基準法第 50 條規定，女工分娩前後應停止工作，給予產假 8 星期，受僱工作 6 個月以上者，停止工作期間工資照給（未滿 6 個月者減半發給）；又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15 條規定，雇主於女性受僱者分娩前後，應使其停止工作，給予產假 8 星期，期間薪資之計算，依相關法令之規定等。據內政部移民署統計，自 96 年 1 月至 108 年 6 月底，非本國籍新生兒通報計 9,381 人，其中屬移工生母失聯或身分不詳者計 754 人；勞動部為安置移工所生非本國籍無依兒少，以生母失聯或已出國為條件，由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衛生福利部辦理安置事宜，106 年 6 月至 108 年底計補助 42 人等，顯示移工在臺期間妊娠分娩情形尚非罕見。家事移工雖適用性別工作平等法，然因未適用勞動

基準法，致雇主非勞動檢查對象，又移工訪視員之訪視項目主要為聘僱關係、生活照顧等與就業服務法相關之管理事項，亦難主動發現雇主是否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給予妊娠分娩家事移工福利保障；另實務上縱使有產假 8 星期，惟「產假期間薪資」亦無性別工作平等法所稱「相關法令」可據以計算，且家事移工妊娠後若與雇主協議終止契約，因無勞動基準法適用，雇主亦毋須強制發給資遣費等，皆易使妊娠分娩家事移工之權益受損。C.在確保公允工資方面：勞動基準法第 21 條規定，工資由勞雇雙方議定，但不得低於基本工資。同法第 24 條規定，延長工時在 2 小時以內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給三分之一以上；再延長工時在 2 小時以內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給三分之二以上。經查家事移工之基本工資，係由我國與移工來源國召開會議研商，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調整為 1 萬 7,000 元（雇主須免費提供膳宿），雖低於同期間勞動基準法之基本工資 2 萬 8 元，惟適用勞動基準法之產業移工，多須再扣除約 3 至 4 千元膳宿費，爰兩者薪資水準差異不大。惟延長工時（俗稱加班費）部分，經搜尋數家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俗稱仲介公司）網站，家事移工加班費計算方式為月薪 1 萬 7,000 元除以 30 日，每日僅 567 元，未如適用勞動基準法之產業移工加班費係按平日每小時工資加成等規定計算。又勞動基準法之基本工資已由 104 年 7 月 1 日之 2 萬 8 元調整為 109 年 1 月 1 日之 2 萬 3,800 元(漲幅 18.95%)，惟家事移工之月薪自 104 年 9 月起即未調整，家事移工現行基本工資似未盡公允。D.在社會保險相關保障方面：據勞動部 108 年外籍勞工管理及運用調查報告（資料日期：108 年 6 月）所載，106 年 6 月、107 年 6 月及 108 年 6 月家庭看護移工辦理勞工保險之比率分別為 18.02%、18.64%、17.59%，顯示超逾 8 成家庭看護移工因無加保而無法請領勞工保險之生育、傷病、失能、職災醫療等給付，家庭看護移工之保障仍有欠足。經函請勞動部強化保障家事移工權益之相關政策，並就權益促進配套措施仍未臻完善部分，研謀精進。據復：A.落實移工休假權益部分，為使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雇主知悉「擴大外籍看護工家庭使用喘息服務」，將持續運用廣播等多元管道推廣，以強化外籍家庭看護工休假權益，另持續透過跨部會會議建議衛生福利部放寬適用對象，以保障移工休假權益；B.確保公允工資部分，印尼政府針對家事移工近年來與基本工資之薪資差距，前提出調整家事移工薪資之建議，於 108 年 11 月 28 日臺印勞工事務工作層級會議，研商調整措施，惟雙方對薪資調整幅度及實施時間仍未有共識，將於 109 年續與印方洽商（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而暫緩），另將在保障家事移工薪資權益之目標下，兼顧雇主經濟負擔能力，與各移工來源國賡續透過正式雙邊會議進行磋商；C.為保障外籍家事移工權益，已從政策面、法制面、執行面，採取包括設置申訴專線、入國關懷訪視機制、生活管理措施等，期保障家事移工在臺工作與生活權益等。【詳審核報告乙、拾伍、勞動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

（3） 政府持續補助專業訓練單位培訓導盲犬，惟國內犬隻供給數量仍無法滿足需求，允宜積極協助提升訓練及服務量，以保障視覺功能障礙者使用導盲犬之權利：政府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平等參與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生活之機會，並保障視覺功能障礙者使用導盲犬之權利，已於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60 條第 1 項規定，視覺功能障礙者由合格導盲犬陪同或導盲犬專業訓練人員於執行訓練時帶同導盲幼犬，得自由出入公共場所；衛生福利部復依同法同條第 4 項規定，於 105 年 12 月 9 日修正發布合格導盲導聾肢體輔助犬及其幼犬資格認定及使用管理辦法，並由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下稱社家署）辦理相關業務。社家署鑑於視覺功能障礙會影響人之定向行動能力，視覺功能障礙者無論於日常生活、就學、就業等方面皆受到限制，使用導盲犬有助大幅提升視覺功能障礙者行動安全與便利性，為提升導盲犬配對數量，使社會大眾更加認識導盲犬，委託惠光導盲犬教育基金會及台灣導盲犬協會等 2 家導盲犬專業訓練單位，辦理核發合格犬工作證等相關證明事宜，協助培育、訓練本土導盲犬及推展各項宣導活動，並持續予以補助，於 106 至 108 年共計補助 896 萬餘元。據社家署統計，截至 108 年底止，我國視覺功能障礙者為 56,209 人，約占總身心障礙人口 118 萬餘人之 4.74%。按國際導盲犬聯盟（International Guide Dog Federation, IGDF）建議，理想之視覺功能障礙者數與導盲犬數之比例應為 100：1，由此推估，國內各市縣合計約需 549 隻合格導盲犬（表 6）。惟查截至 108 年底止，國內領有合格犬工作證之導盲犬計 36 隻，服役於臺北市等 9 市縣，其餘基隆市等 13 縣市則尚無導盲犬服役。又 108 年度全國視覺功能障礙者申請使用導盲犬計 307 人，經導盲犬專業訓練單位評估適合使用犬隻之等候者尚有 57 人，顯示目前國內合格導盲犬供給數量尚無法滿足實際需求，經函請社家署積極協助提升導盲犬訓練及服務量，以完善我國視覺功能障礙者使用導盲犬權益，落實友善社會之目標。據復：將持續與國內合格培訓單位密切合作，提供適當經費及資源予以支持，另預定於 109 年度邀集合格單位共同研議，透過提升培育犬隻數量，提供視覺功能障礙者更多元選擇。【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九）】

表 6　108 年度各市縣導盲犬供給情形表

單位：人、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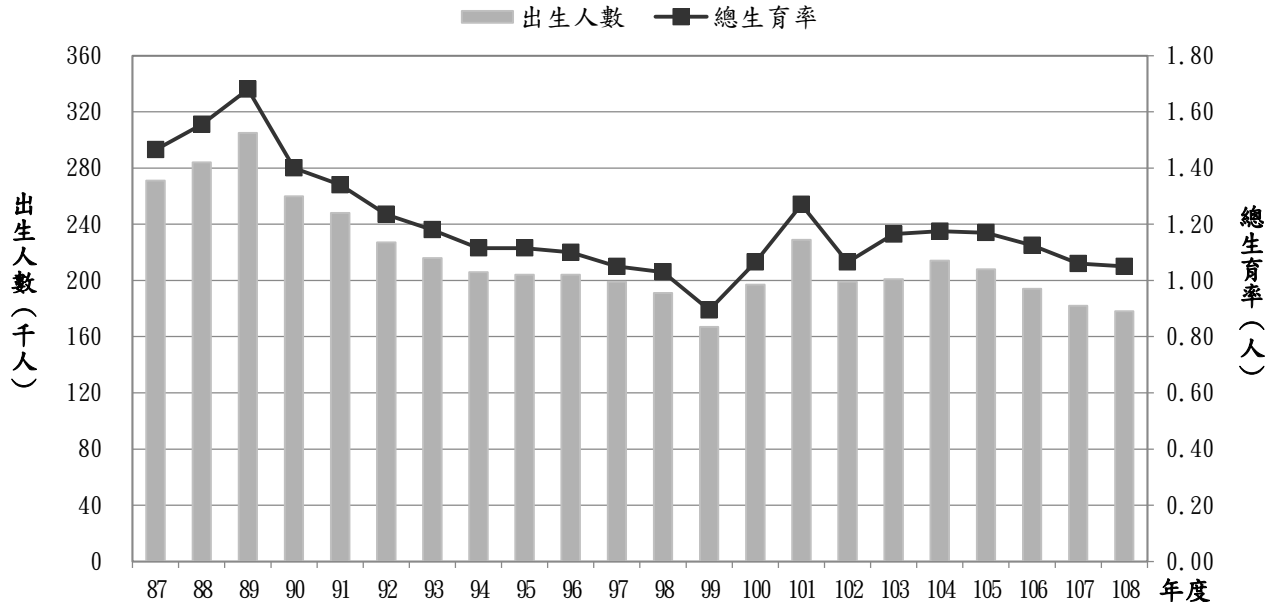
市縣別	視覺功能障礙者	推估導盲犬理想數（註 1）	現役導盲犬數
合　計	**56,209**	**549**	**36**
臺北市	6,186	61	3
新北市	7,830	78	19
桃園市	3,496	34	3
臺中市	6,020	60	2
臺南市	5,566	55	3
高雄市	6,898	68	3
基隆市	1,105	11	—
宜蘭縣	1,527	15	—
新竹縣	850	8	—
新竹市	699	6	1
苗栗縣	1,102	11	1
彰化縣	3,185	31	—
南投縣	1,349	13	—
雲林縣	2,874	28	—
嘉義縣	2,010	20	—
嘉義市	686	6	—
屏東縣	2,294	22	1
花蓮縣	1,053	10	—
臺東縣	690	6	—
澎湖縣	390	3	—
金門縣	365	3	—
連江縣	34	—	—

註：1.推估導盲犬理想數係依據國際導盲犬聯盟建議，理想之視覺功能障礙者數與導盲犬數比例應為 100：1設算。
2.資料來源：整理自社家署提供資料。

三、政府推動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執行情形

少子女化現象造成人口結構失衡，影響社會、經濟發展，政府為因應少子女化現象之衝擊，自 95 年起 3 次修正人口政策綱領，並於 97 年核定、102 年修正人口政策白皮書，於 102 至 105 年間跨部會推動提升婚姻機會與重建家庭價值等 7 項策略。嗣後行政院於 105 年核定「完善生養環境方案」(105 至 107 年)，在既有政策基礎上強化資源整合，提出教保公共普及化、衡平職涯與家庭、支持家庭生養等 3 大執行策略，以提升國人生育意願；107 年核定「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 至 111 年)，計畫內容包含 0 至 5 歲全面照顧、友善家庭的就業職場對策、兒童健康權益與保護、友善生養的相關配套等 4 大構面，分由衛生福利部（下稱衛福部）、教育部、勞動部、內政部等單位共同推動，預計投入經費 2,513 億 8,240 萬元，期使我國總生育率能於 119 年回升至 1.40 人。惟政策多年推動結果，仍因國人教育程度提高、在學期間延長，及考慮就業、經濟條件暨受婚育價值觀等因素影響，國人婚育行為產生重大轉變，90 至 108 年間女性初婚年齡由 26.4 歲延後至 30.4 歲，育齡婦女有偶率由 60.7%下降至 46.3%，晚婚、不婚情形日趨嚴重，進而造成第 1 胎生母年齡由 26.7 歲延後至 31.0 歲之遲育現象。此外，生育胎數亦受影響，年度新生兒胎次屬於第 2 胎以上之比率由 50.2%減少至 48.6%。上開晚婚、不婚、遲育、生育胎數減少等婚育行為之轉變，肇致年度出生人口由 26.03 萬人減少至 17.77 萬人，總生育率由 1.40 人下降至 1.05 人（圖 1），與維持穩定人口結構之替代生育水準 2.10 人，存在極大落差。有關「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自 107 年推動後，108 年總生育率下滑趨勢雖有減緩，惟少子女化現象仍然嚴峻。茲將「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概況暨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說明如次：

圖 1　我國出生人數及總生育率趨勢圖



註：1.87、99 年為虎年，89、101 年為龍年。
　　2.資料來源：內政部戶政司人口統計資料。

（一） 「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概況

1. 計畫概述：行政院考量我國少子女化現象嚴峻，已成為國安問題，經盤點各部會政策與資源，於107年7月核定「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並於108年6月修正，執行期程自107至111年，計畫總經費2,513億8,240萬元，計畫內容包含0至5歲全面照顧、友善家庭的就業職場對策、兒童健康權益與保護、友善生養的相關配套等4大構面，下分0至2歲嬰幼兒照顧、2至5歲幼兒教育與照顧等12項主要工作項目（表1），分由衛福部、教育部、勞動部、

表1 「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主要工作項目及分工表

對策構面	主要工作項目	工作細項	執行中央部會
0至5歲全面照顧	0至2歲嬰幼兒照顧	1.發放0至2歲育兒津貼	衛福部
		2.擴大公共化托育量	衛福部
		3.建置準公共托育機制	衛福部
	2至5歲幼兒教育與照顧	1.擴大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供應量	教育部
		2.建置準公共機制	教育部、勞動部
		3.擴大發放2至4歲育兒津貼	教育部、勞動部
友善家庭的就業職場對策	友善職場的育兒措施	1.彈性工作時間規定	勞動部
		2.法令宣導暨專案檢查	科技部
	鼓勵民間企業參與托育服務	1.推廣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	勞動部、教育部
		2.提升雇主辦理托兒設施或措施	勞動部、經濟部、科技部
		3.加強推動產業聚落聯合提供托兒服務	勞動部、科技部、經濟部
		4.促進職場哺（集）乳室普及化	勞動部
	擴大公部門員工托育服務	提升各機關辦理托育服務之示範效果	人事總處、各部會
兒童健康權益與保護	友善生養的健康措施	1.經濟弱勢生殖健康服務	衛福部
		2.孕產婦健康服務	衛福部
		3.嬰幼兒及兒童健康照護	衛福部
	防制兒少虐待與疏忽	1.推展兒少保護及處遇輔導	衛福部
		2.落實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衛福部
	特殊需求兒少的支持服務	1.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衛福部
		2.兒少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	衛福部、教育部
友善生養的相關配套	支持生養的住宅策略	1.新婚及育有未成年子女者優先承租社會住宅	內政部
		2.新婚及育有未成年子女者優先享有住宅補貼	內政部
	鼓勵生養的租稅優惠	減輕國人養育幼兒租稅負擔	財政部
	友善生養的交通措施	1.打造婦幼友善的交通環境	交通部
		2.打造婦幼友善的旅遊環境	交通部
	鼓勵婚育與家庭教育	1.提升婚姻機會	各部會
		2.家庭教育	教育部

資料來源：整理自「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8年6月修正版)。

內政部、財政部、經濟部、科技部、交通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下稱人事總處）等機關共同推動，規劃於 107 至 111 年布建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440 處，增加 5,280 個收托名額；106 至 113 年累計增設公共化幼兒園 3,000 班，增加 8.6 萬個就學名額；113 年達成興辦社會住宅 20 萬戶，供新婚及育有未成年子女者優先承租等，期能實現性別平等（平衡就業與家庭）、減輕家庭育兒負擔、提升嬰幼兒照顧品質，並於 119 年提升總生育率至 1.40 人等政策目標。

2. 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政府推動「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 及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596 億 3,564 萬餘元，按部會別區分，以教育部編列 329 億 5,419 萬餘元（占 55.26%）最多，衛福部編列 202 億 9,903 萬餘元（占 34.04%）次之。按對策構面區分，以「0 至 5 歲全面照顧」預算 492 億 5,639 萬餘元（占 82.60%）最多，「友善生養的相關配套」預算 66 億 3,317 萬餘元次之。執行結果，截至 108 年底止，累計執行數 555 億 2,068 萬餘元，預算執行率 93.10%（表 2）。

表 2 「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 至 108 年度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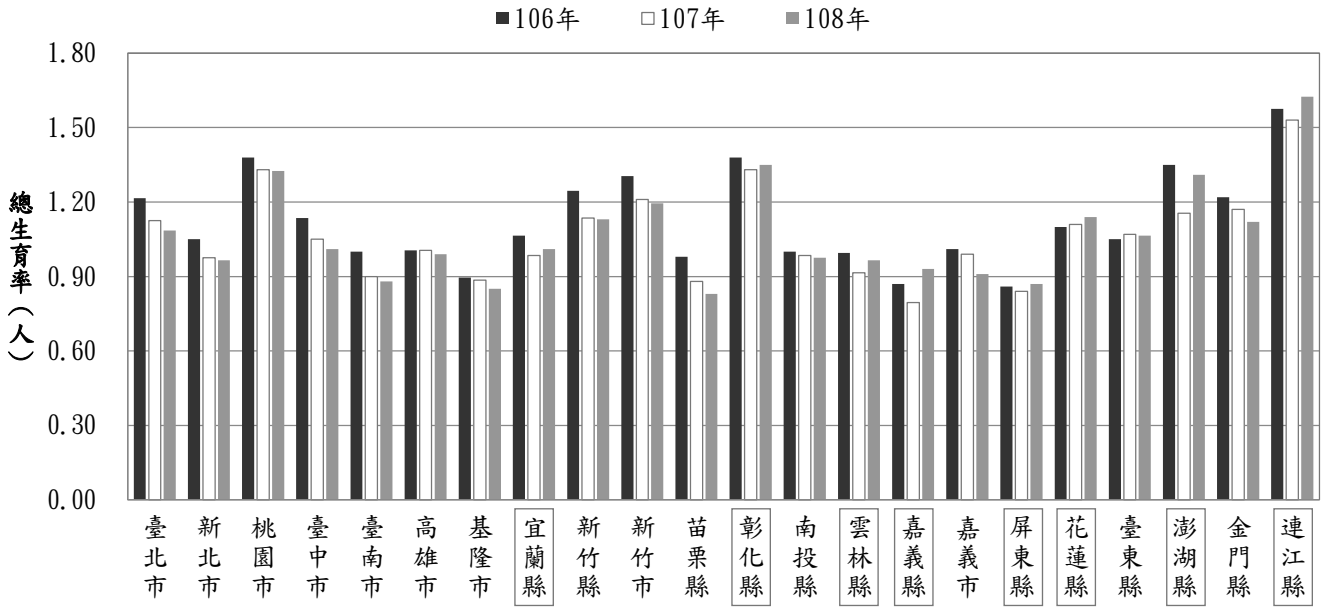
對策構面	累計編列預算數	累計執行數（截至 108 年底止）
合計	**59,635,647**	**55,520,683**
0 至 5 歲全面照顧	49,256,394	46,144,429
友善家庭的就業職場對策	54,044	52,744
兒童健康權益與保護	3,692,031	3,202,850
友善生養的相關配套	6,633,178	6,120,659

資料來源：整理自各部會提供資料。

3. 計畫執行成果：依「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 108 年執行成果報告」及相關部會提供資料，各計畫對策構面執行結果：(1) 在 0 至 5 歲全面照顧方面，截至 108 年底止，全國簽約居家托育人員計 2.14 萬人(簽約率 88.93%)，簽約私立托嬰中心計 735 家(簽約率 93.99%)，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公共托育家園計 216 家，共計提供 7.72 萬個公共化及準公共托育收托名額；106 至 108 年累計增設公共化幼兒園 951 班，108 學年度並有 1,097 所私立幼兒園加入準公共幼兒園（簽約率 47.18%），截至 108 年底止，共計提供 31.92 萬個公共化及準公共幼兒園就學名額；(2)在友善家庭的就業職場對策方面，107 及 108 年辦理「僱用管理就業平等概況調查」，作為研修性別工作平等法之參考；鼓勵民間企業參與托育服務，補助雇主辦理哺（集）乳室或提供托兒設（措）施共計 928 家次；(3) 在兒童健康權益與保護方面，108 年補助孕（產）婦健康服務 202.07 萬人次；嬰幼兒及兒童健康照護 211.81 萬人次；(4) 在友善生養的相關配套方面，截至 108 年底止，政府興建中或已完工之社會住宅合計 3.19 萬戶，包租代管部分累計開辦 1.87 萬戶，可供新婚及育有未成年子女者優先承租；107 及 108 年辦理家庭教育課程活動 3.08 萬場次等。

4. 計畫效益及影響：政府自 107 年 8 月起推動 0 至 2 歲幼兒準公共托育服務，由市縣政府與合格登記之保母及私立托嬰中心簽訂契約，民眾如將幼兒送托已簽約之保母或托嬰中心，可依家庭經濟條件申請托育費用補助；另自 107 學年度起，於非直轄市之縣市成立準公共幼兒園，再於 108 學年度推動至全國，由市縣政府與符合要件之私立幼兒園簽約，擴展 2 至 5 歲幼兒平價教保服務多元選擇，家長每月最多支付 4,500 元，餘由政府協助家長支付。上開育兒經濟支持政策，提升家長將幼兒送托及送讀幼兒園之意願，108 年 0 至 2 歲幼兒家外送托率 13.33%，較 106 年之 10.56%，提升 2.77 個百分點；108 學年度 2 至 5 歲幼兒就讀幼兒園之入園率 67.01%，較 106 學年度之 60.31%，提升 6.70 個百分點，其中就讀公共化及準公共幼兒園之比率 46.94%，較 106 學年度之 30.75%，提升 16.19 個百分點，有助於家長平衡就業與家庭，並減輕育兒經濟負擔。另在提升總生育率方面，經分析 108 年各市縣總生育率較 107 年增減情形，計有宜蘭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屏東縣、花蓮縣、澎湖縣及連江縣等 8 縣止跌回升或持續上升（圖 2），惟 108 年之全國總生育率 1.05 人仍低於 107 年之 1.06 人，但下滑趨勢減緩。鑑於少子女化現象難於短期內顯著改善，仍有待持續追蹤計畫執行成效。

圖 2　各市縣總生育率統計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戶政司人口統計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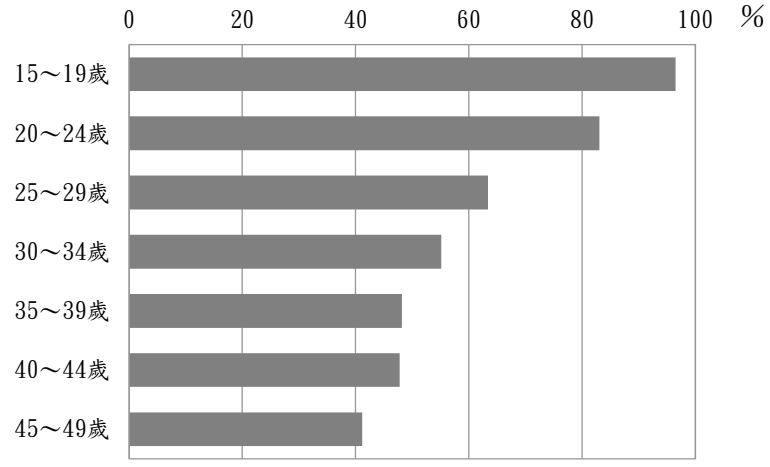
（二）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茲將本部 108 年度對政府推動「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執行情形所提具重要審核意見，區分提升國人婚育意願、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推動友善生養措施等 3 大面向，歸納摘述如次：

1. 提升國人婚育意願方面

（1） 政府推動育兒經濟支持政策，減輕家長經濟負擔，惟育齡國人逾半數無偶，限縮政策直接影響對象範圍，有待研謀以貼近年青族群之多元媒體管道與思維，重塑婚育價值觀，並有效改善青年低薪問題，化解青年因經濟因素而恐婚、遲育之困境，以有效提升生育率：「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推動準公共托育及教保服務，協助家長支付部分費用，並擴大發放 2 至 4 歲育兒津貼，藉由學齡前育兒經濟支持政策，以減輕家長育兒經濟負擔。然而國人晚婚或不婚現象日益嚴峻，20 至 49 歲男、女有偶率自 90 年之 53.80%、60.70%，逐年下滑至 108 年之 39.08%、46.28%，育齡國人已逾半數無偶；而在歷年新生兒逾 9 成 5 為婚生子女、先婚後育之觀念下，政策影響對象範圍受到限縮，進而導致出生人數及總生育率減少。另根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下稱兒福聯盟）發布之 2019 年臺灣女性生育意願和育兒現況調查報告所載，有關 20 至 44 歲女性約 4 成 6 認為不一定要生育、未計畫生育的理由約 5 成 5 係因不想要現有的自由和較寬裕生活被影響等。經檢視「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中，針對友善生養雖提出相關配套措施，包含鼓勵婚育與家庭教育等，其執行策略多為過往政策或做法之延伸，惟其執行結果尚未能有效引導國人重視婚育價值，對於改善少子女化趨勢並未呈現顯著效益，有待研謀以貼近年青族群之多元媒體管道與思維，強化人口及家庭教育，重塑視孩子為資產而非負債之婚育價值觀。另依行政院主計總處（下稱主計總處）102 年 8 月婦女婚育與就業調查報告載述，未婚 25 至 49 歲女性逾 7 成仍會考慮結婚，而提升其結婚意願之主要因素為「能有穩定的工作及收入」（占 39.97%）；此外，上揭兒福聯盟 2019 年調查報告亦指出，20 至 44 歲女性認為收入增加（36.7%）可提高生育意願等，均顯示穩定的經濟條件係國人組成家庭重要考量。惟主計總處 108 年人力運用調查報告載述，我國受僱就業者每月主要工作收入未滿 35,000 元之人數比率，「20～24 歲」部分占 83.04%、「25～29 歲」部分占 63.37%、「30～34 歲」部分占 55.14%、「35～39 歲」部分占 48.16%（圖 3），顯示青年低薪問題仍然嚴峻，有待賡續改善，以鼓勵國人婚育意願，化解青年因經濟因素而恐婚、遲育之困境，藉以有效提升生育率。因上開事由涉及

圖 3 108 年 5 月受僱就業者每月主要工作收入未滿 35,000 元之人數比率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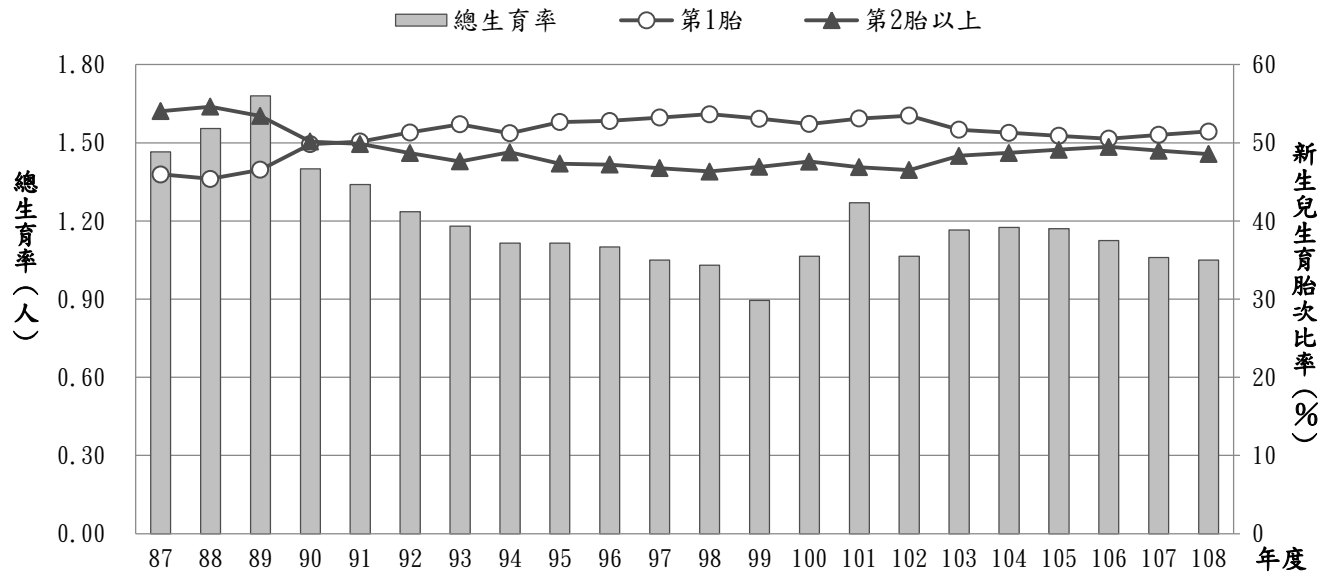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整理自主計總處 108 年人力運用調查報告。

跨機關協調業務，經函請行政院督促相關部會研謀因應。據復：已轉請教育部會商內政部、勞動部等有關機關研處。【詳審核報告乙、拾壹、教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

（2） 政府育兒經濟支持政策契合有偶婦女之期待，108 年部分地區之生育率已有提升，惟尚未改變全國整體生育率下降趨勢，有待研謀以已生育婦女為對象，強化相關策略鼓勵增加生育胎數，以改善少子女化日益嚴峻之趨勢：依主計總處 102 年 8 月婦女婚育與就業調查報告載述，提升有偶育齡婦女想（再）生育意願之主要影響因素為「提供生育（育兒）津貼或教育津貼」（占 28.87%）、「提供 6 歲及以下托育費用補助」（占 27.68%）等經濟支持因素。經查中央及地方政府於人口政策白皮書（102 至 105 年）及「完善生養環境方案」（105 至 107 年）有關因應少子女化之策略推動期間，已積極推動平價幼兒教保服務，提供生育津貼、育兒津貼、托育補助或就讀幼兒園補助，回應民眾減輕育兒經濟負擔之期待。然而全國總生育率由 102 年之 1.065 人，上升至 104 年之 1.175 人後，又再反轉下滑至 107 年之 1.060 人（圖 4）；至於地方政府相關育兒經濟支持政策雖影響各市縣間之生育率排名或人口遷移，惟各市縣 107 年總生育率卻仍均較 104 年下滑。政府為全面加大育兒經濟支持力道，繼核定人口政策白皮書及推動「完善生養環境方案」之後，賡續推動「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 至 111 年），不分市縣全面推動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量、建置準公共機制補充平價教保服務量，並輔以育兒津貼以達到全面照顧，108 年計有宜蘭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屏東縣、花蓮縣、澎湖縣及連江縣等 8 縣之總生育率已較 107 年提升（同圖 2），惟全國總生育率下降趨勢尚未改變，108 年全國總生育率僅 1.050 人，仍較 107 年減少。經分析其原因，除如前述有偶率不斷下滑，導致總生育率

圖 4　總生育率及新生兒生育胎次比率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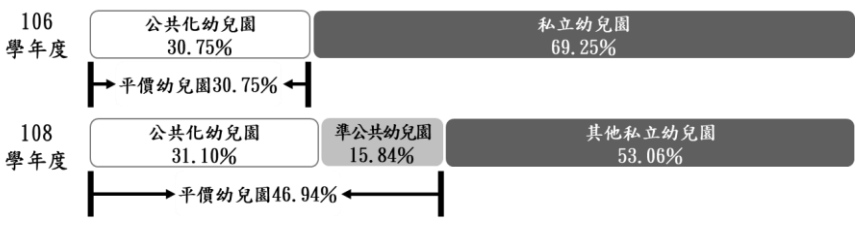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戶政司人口統計資料。

降低等因素外，近5年(104至108年)我國15至49歲「有偶婦女」一般生育率(1年內每1,000位有偶婦女之平均活產數）分別為82‰、81‰、77‰、73‰及72‰，亦呈現下滑趨勢，有待進一步研謀拉抬有偶婦女生育意願之策略，以達提升生育率之綜效。又依衛福部國民健康署105年家庭與生育調查報告載述，我國已婚女性各年齡層理想子女數均逾2人，平均為2.13人，顯示已婚女性具有生育第2胎之意願與可能性。惟108年新生兒生育胎次屬第2胎以上之比率為48.55%，相較於90年之50.17%，生育兩胎以上之比率微幅降低，且近3年（106至108年）呈現下滑趨勢(同圖4)；相對於現階段「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在鼓勵生育胎數之相關措施方面，如0至2歲與2至4歲育兒津貼加發、準公共托育、非營利幼兒園及準公共幼兒園政府協助家長支付金額增加，暨住宅補貼申請人有未成年子女加計權重，均自第3名子女始適用，尚未能惠及生育兩胎之父母，有待衡酌財政負擔，研謀以已生育婦女為對象，強化相關策略鼓勵增加生育胎數，以減緩少子女化日益嚴峻之趨勢。因事涉跨機關協調業務，經函請行政院督促相關部會研謀因應。據復：已轉請教育部會商內政部、衛福部等有關機關研處。【詳審核報告乙、拾壹、教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

2. 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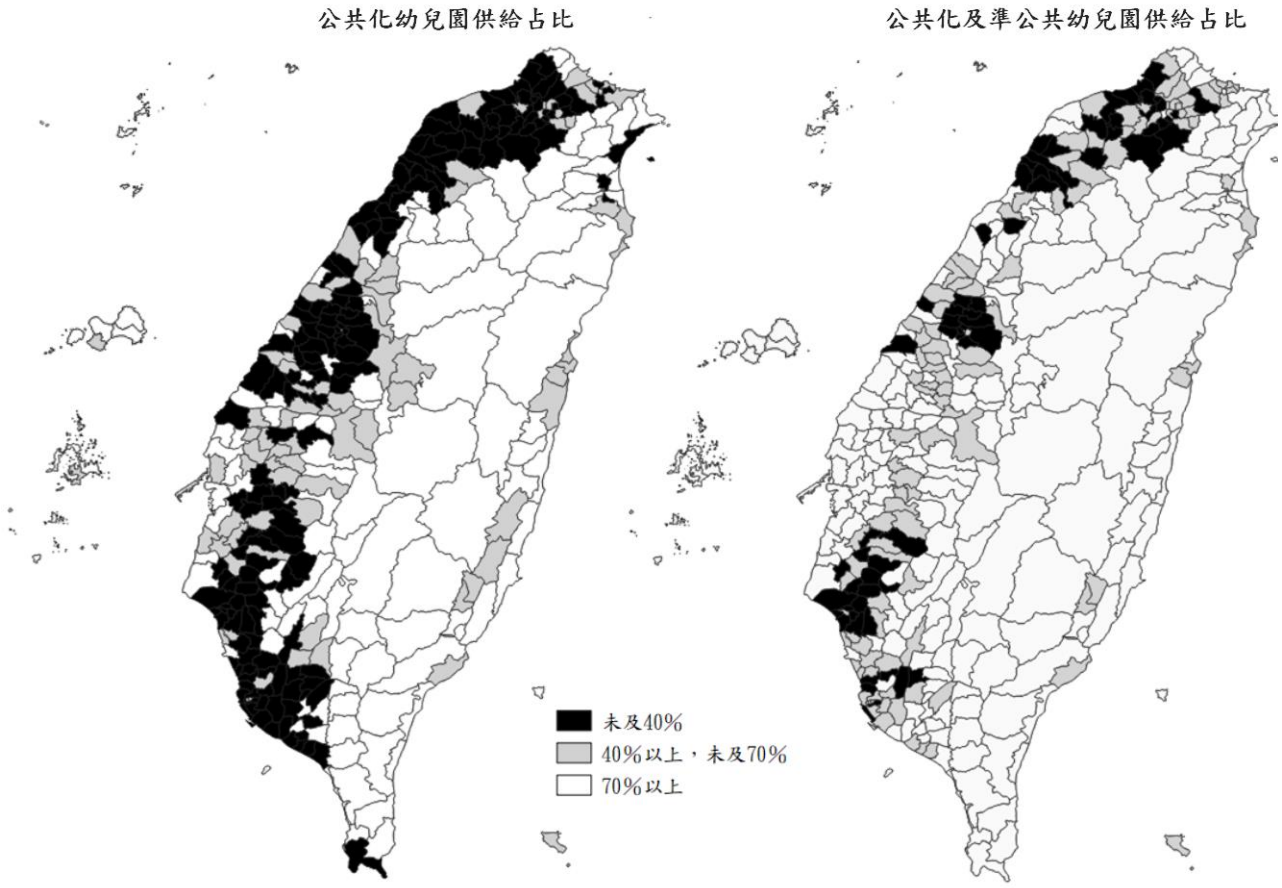
（1） 透過補助增設公共化幼兒園及成立準公共幼兒園，已提供4成6入園幼兒享有平價教保服務，惟資源分布未均衡，部分地區平價教保資源仍偏低，有待檢視不同地區供需條件，擇選適當方式提供平價且近便性教保服務：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依據行政院106年4月核定之「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計畫」(106至109年)，推動增設公共化幼兒園，規劃於109年達成2至5歲幼兒就讀幼兒園之比率（入園率）達60%，且入園幼兒就讀公共化幼兒園之比率達4成之目標。嗣因考量增設公共化幼兒園未能快速滿足家長期待，行政院於107年7月核定「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至111年)，除以加速「擴大公共化幼兒園」為主軸之外，另建置準公共機制，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成立準公共幼兒園，提升平價教保服務量能。108學年度全國2至5歲幼兒入園率已達67.01%，入園幼兒就讀公共化幼兒園之比率為31.10%，而就讀公共化及準公共幼兒園（下稱平價幼兒園）享有平價教保服務之比率合計已達46.94%(圖5)，有效減輕家長育兒經濟負擔。惟部分市縣因公共化幼兒園供給較少，或準公共幼兒園未能

圖5 已入園幼兒就讀各類型幼兒園比率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教署提供資料。

圖 6　108 學年度各鄉（鎮、市、區）平價教保供給占比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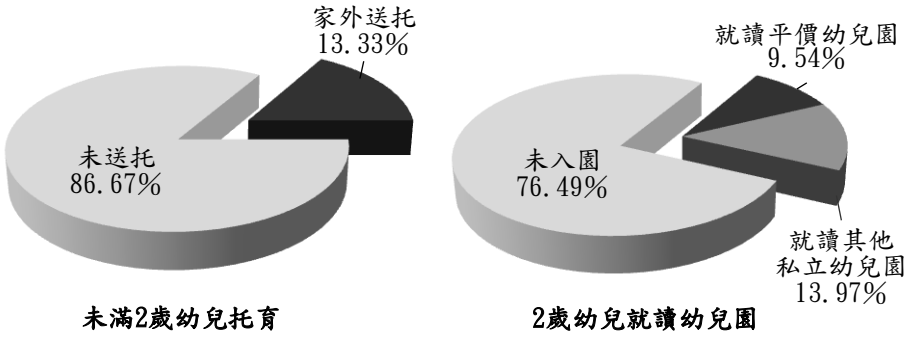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教署提供資料及地理資訊系統（QGIS）計算結果。

有效補足缺口，致平價教保供給占比（平價幼兒園核定招生名額占各類幼兒園總核定招生名額之比率）未及 4 成，包括：新竹市（25.10%）、新竹縣（25.80%）、臺南市（30.46%）、臺中市（32.71%）、新北市（37.31%）及桃園市（38.63%）等 6 市縣；如依全國 368 個鄉（鎮、市、區）細分，平價教保供給占比低於 4 成者計有 68 個鄉（鎮、市、區），顯示在全國平價教保供給有效提升後，教保資源分布未均衡（圖 6），有待深入分析不同地區是否存在擴充平價教保服務量能之迫切需求。另參照國民中小學學區概念，以 107 學年度各國民小學為中心，運用地理資訊系統（QGIS）設算學校半徑 2 公里內未設置幼兒園者，共計 233 校，其中偏遠地區學校即多達 184 校（占 78.97%），推估該等學區應仍具有幼生就學需求，惟教保資源相對匱乏；另學校半徑 2 公里內設有幼兒園，惟無平價幼兒園者共計 252 校，其中多數仍係偏遠地區學校（191 校，占 75.79%），凸顯偏遠地區基於市場因素平價教保資源相對匱乏，有待賡續檢視各地區不同供需條件，由公共化、準公共幼兒園或社區、部落互助式等多元教保服務之中，擇選適當方式提供平價且近便性教保服務供家長選擇，以減輕家長經濟負擔，並維護幼兒學習權益，經函請國教署研謀改善。據復：未來將持續協助行政區公共化教保服務比率未及 4 成，且學區

內無平價教保服務之學校，優先評估設置公共化幼兒園或社區及部落式教保服務中心，以提供該地區幼兒近便之教保服務。【詳審核報告乙、拾壹、教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

（2） 幼兒園2歲專班銜接0至2歲幼兒托育與2至5歲幼兒教保，對比未滿2歲之平價托育，現階段部分市縣2歲平價教保供給量偏低，且2歲幼兒就讀平價幼兒園之比率低於3至5歲幼兒，有待檢討2歲專班供需，妥善銜接幼兒托育與教保：依「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相關執行機關分工情形，0至未滿2歲幼兒托育由衛福部主政，2至5歲幼兒教保由教育部主政。108年未滿2歲幼兒公共化及準公共平價托育供應量約7.72萬個名額，另平均家外送托率為13.33%，約4.7萬人送托，整體平價托育供應量充足。該等需送托育幼兒滿2歲後，推估亦具有就讀幼兒園2歲專班之需求。惟108學年度全國2歲幼兒就讀平價幼兒園之入園率為9.54%（圖7），約為未滿2歲幼兒平均家外送托率（13.33%）之71.57%，部分市縣諸如新竹市、新竹縣、臺中市及新北市之平價幼兒園2歲專班可銜接已送托幼兒之比率甚至分別僅5.28%、10.38%、30.34%及35.31%，顯示原送平價托育幼兒未必可銜接進入平價幼兒園就讀，恐需延長托育至3歲，或選擇就讀其他私立幼兒園；如再加計原未送托而有就讀幼兒園需求者，現階段2歲平價教保供給量尚屬偏低。又108學年度全國就讀幼兒園之2歲幼兒，就讀平價幼兒園之比率合計為40.59%，相較於3至5歲之就讀比率分別為43.80%、49.12%及48.51%，入園2歲幼兒獲得平價教保服務之比率最低，經分析主要係2歲幼兒就讀公共化幼兒園之比率偏低所致，有待促請市縣政府積極盤點2歲幼兒教保資源供需，依需求增設公共化幼兒園或鼓勵設有2歲專班之私立幼兒園加入準公共機制，以提供適量平價2歲專班供民眾選擇，妥善銜接幼兒托育與教保，經函請國教署研謀改善。據復：未來將持續增設2歲專班，預計至113年增加800班，並規劃補助增班人事費及提供獎勵金等策略，以鼓勵各市縣政府及幼兒園增設2歲專班。【詳審核報告乙、拾壹、教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

圖7 108年未滿2歲幼兒托育及108學年度2歲幼兒就讀幼兒園情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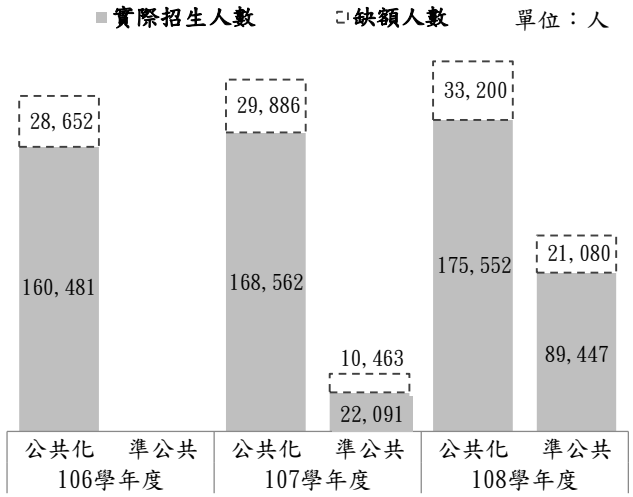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整理自衛福部及國教署提供資料。

（3） 準公共幼兒園已有效填補平價教保缺口，部分市縣平價教保供給占比已逾7成，且整體公共化幼兒園尚有缺額，亟待明確準公共幼兒園政策定位、延續性及其影響，審慎

評估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位址及滾動調整增設目標值：國教署推動「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計畫」(106 至 109 年)，以 109 年已入園幼兒 4 成就讀公共化幼兒園為目標。嗣該署配合「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 至 111 年)擴展平價教保服務之政策重點，以加速擴大公共化幼兒園為主軸，預期於 111 年累計增設 2,500 班；又考量增設公共化幼兒園未能快速滿足家長期待，爰再建置準公共機制，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成立準公共幼兒園，以提升平價教保服務量。惟準公共機制自 107 學年度起於非直轄市之縣市實施，108 學年度推動至全國後，已迅速填補平價教保缺口；已入園幼兒就讀平價幼兒園之人數比率，由 106 學年度僅有公共化幼兒園占 30.75%，提升至 108 學年度包含公共化幼兒園（占 31.10%）及準公共幼兒園（占 15.84%）計 46.94%（同圖 5）。各市縣除連江縣之幼兒園均為公共化幼兒園外，另有宜蘭縣等 9 縣公共化幼兒園、準公共幼兒園之平價教保供給占比合計已逾 7 成。因準公共幼兒園與公共化幼兒園共同分擔及競爭平價教保市場，致 108 學年度公共化幼兒園核定招收名額仍有缺額（圖 8），招生率未達 50%之公共化幼兒園已達 251 所（含分班），政府後續推動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計畫目標，不宜僅追求整體累計增設班級數或提升占比至一定成數，而須重新檢視準公共幼兒園政策定位與延續性，並通盤考量其與公共化幼兒園招生之連動影響、公共化幼兒園招生缺額等，審慎評估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位址及滾動調整增設目標值，避免於平價教保市場已飽和地區過度增設，影響後續招生，經函請國教署研謀改善。據復：未來將持續協助各市縣政府通盤考量各行政區整體平價教保服務供應量、幼兒就讀情形等，審慎評估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場地，並持續滾動修正中程計畫，以發揮行政資源之效能。【詳審核報告乙、拾壹、教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

圖 8　近 3 學年度平價幼兒園招生情形比較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教署提供資料。

3.　推動友善生養措施方面

（1）　內政部為落實居住正義，保障國民居住權益，推動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惟媒合率欠佳及經費執行率偏低，亟待督促地方政府積極辦理，俾提升執行成效：「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有關支持生養的住宅策略包含持續與地方政府合作推動社會住宅，並積極協助地方政府於後續完工之社會住宅，保留一定比例提供新婚、育有子女者優先承租。內政部營建署（下稱營建署）為落實 8 年 20 萬戶社會住宅政策（興建 12 萬戶、包租代管 8 萬戶）及依據

住宅法保障國民居住權益，落實居住正義，於106年度推動「106年度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試辦計畫」，計畫目標戶數預計辦理10,000戶，執行3年，以6直轄市先行試辦，委託17家民間租屋服務業者，協助辦理租屋媒合、包租或代管，期藉由引進民間業者租賃媒合及住宅專業管理，使租屋市場租賃雙方能獲得更好的服務及保障。又行政院於108年2月核定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2期計畫（下稱第2期計畫），擴大由各地方政府辦理，以媒合15,000戶為目標，自108年起推動，視地方政府開辦日期，於開辦後1年內完成媒合，後續執行管理3年。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截至108年8月底止，該試辦計畫經6直轄市執行結果，累計媒合數計5,008戶，為原核定計畫目標50.08%，其中臺北市、新北市、臺南市及高雄市等4直轄市均未達5成，臺南市甚至僅2成3（表3），媒合率欠佳；B.部分直轄市辦理試辦計畫，未能加速請款等相關作業，致經費執行率偏低；C.截至108年8月底止，第2期計畫尚有臺北市、高雄市、基隆市及嘉義市等4市未辦理上網公告徵求包租代管業者之相關作業，允宜督促積極辦理，以提高包租代管媒合量能；D.截至108年9月底止，新北市、宜蘭縣、新竹縣、花蓮縣及臺東縣等5市縣尚在研訂或評估配合興辦社會住宅減免地價稅及房屋稅等措施中，不利整體計畫推展等情事，經函請營建署研謀改善。據復：A.將配合網路媒體平臺、電視及戶外媒體、海報摺頁等行銷方式及加強政策宣導，以擴大社會住宅包租代管媒合成效；B.刻正建置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管理系統，提供各級政府、業者執行業務之審核參考，以加速計畫經費執行成效；C.該署針對第2期計畫未辦理公告招標及未開辦之市縣，已按季召開社會住宅包租代管進度管考及執行情形檢討會議，督促地方政府儘速辦理計畫開辦作業；D.截至108年底止，除新北市、宜蘭縣及花蓮縣等3市縣尚未完成法定作業程序，其餘市縣均已公布減免地價稅及房屋稅自治條例。【詳審核報告乙、柒、內政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八）】

表3　「106年度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試辦計畫」媒合戶數一覽表

單位：戶、%

直轄市別	核定興辦戶數			累計媒合戶數			比率
	合計 (A=a1+a2)	包租代管（a1）	代租代管（a2）	合計 (B=b1+b2)	包租代管（b1）	代租代管（b2）	（B/A×100）
合計	**10,000**	**5,400**	**4,600**	**5,008**	**2,471**	**2,537**	**50.08**
臺北市	**2,200**	1,100	1,100	**1,098**	785	313	49.91
新北市	**2,200**	1,100	1,100	**897**	470	427	40.77
桃園市	**1,600**	1,200	400	**1,005**	710	295	62.81
臺中市	**1,600**	800	800	**1,163**	35	1,128	72.69
臺南市	**1,200**	600	600	**286**	43	243	23.83
高雄市	**1,200**	600	600	**559**	428	131	46.58

資料來源：整理自營建署提供截至108年8月底止資料。

（2）　勞動部補助雇主設置員工哺（集）乳室、托兒設施或措施已獲致成效，惟員工人數達法定規模之部分事業單位，尚未提供員工相關設施或措施；逾8成事業單位已依法提供受僱者為撫育未滿3歲子女之促進工作平等措施，惟員工申請比率偏低，又我國彈性工時制

度與先進國家相較，尚有研酌調整空間，允宜研謀改善：勞動部為因應少子女化趨勢對人口結構失衡、勞動人口減少等之衝擊，及回應美國國務院發布各國人權報告有關臺灣部分之載述（如婦女懷孕仍存有常見之勞動歧視現象，或性騷擾與不公平待遇等），近年均將「鼓勵企業推動友善職場設（措）施，促進職場工作平等」納入年度施政目標，施政重點包括：健全職場平權法制、保障受僱者工作權及兼顧家庭照顧責任、推動雇主提供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措）施、輔導及補助企業辦理友善職場措施等。經查辦理情形，核有：A.據該部 108 年度辦理僱用管理就業平等概況調查結果，員工規模 10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23 條規定設置哺（集）乳室者，已由 105 年度之 78.7%提升至 108 年度之 79.7%、已設立托兒設施或提供托兒措施者，則由 105 年度之 51.6%提升至 108 年度之 67.4%（表 4），顯示該部透過補助經費鼓勵雇主設置員工哺（集）乳室、托兒設施或措施已獲致成效，惟員工人數達法定規模之事業單位仍未全數提供相關設施，允宜研謀賡續透過補助經費鼓勵雇主設置，俾符合法律規範；B.政府為營造友善育兒職場環境，協助受僱者兼顧工作與家庭照顧責任，已於性別工作平等法明定事業單位提供撫育未滿 3 歲子女得減少工作時間等促進工作平等措施。經查員工規模 3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逾 8 成已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提供受僱者得請求減少或調整工作時間等措施，惟員工申請比率偏低。另先進國家事業單位提供撫育子女之受僱者減少或調整工作時間相關措施，相較我國似更具彈性，且更符受僱者需求，允宜針對受僱者為撫育子女減少或調整工作時間等彈性措施，賡續蒐羅各界意見，並參考先進國家法制情形及審酌我國國情，研議修正性別工作平等法或相關措施，以完善家庭支持及友善就業環境等情事，經函請勞動部研謀改善。據復：A.將賡續會同各地方主管機關辦理觀摩說明會、編印參考指引，以及提供免費專家入場諮詢輔導等措施，輔導雇主設置哺集乳室或托兒設施，媒合雇主與托兒服務機構簽約辦理托兒措施或鼓勵提供員工子女托兒津貼；並督促地方政府積極輔導轄內尚未設置之事業單位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23 條之規定等；B.每年業與各地方勞工行政主管機關辦理「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特別加強宣導彈性工作時間及促進工作平等措施等相關規定；另將於 109 年邀請學者專家、勞雇團體及相關部會召開焦點座談會議，相關意見將作為未來研議修正性別工作平等法或相關促進工作平等措施評估之參據等。【詳審核報告乙、拾伍、勞動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五）】

表 4　員工規模 100 人以上事業單位提供哺(集)乳室、托兒設施或措施占比一覽表

單位：%

年度 設施名稱	105	106	107	108
哺（集）乳室	78.7	78.8	79.4	79.7
托兒設施或措施	51.6	63.4	65.6	67.4

資料來源：整理自勞動部 108 年度僱用管理就業平等概況調查。

四、政府推動毒品防制政策執行情形

依聯合國毒品及犯罪問題辦公室（United Nations Office on Drugs and Crime，下稱UNODC）發表2020年世界毒品報告書（下稱World Drug Report）載述，新興影響精神物質（New Psychoactive Substances，下稱NPS）係指未被列入聯合國1961年「麻醉品單一公約」或1971年「精神藥物公約」之管制物質，且可能造成公共威脅之新型毒品或精神作用藥物。新興毒品源起係經由原毒品化學結構式之微幅改變，藉以規避法律管制，依據UNODC分類，新興毒品包括合成卡西酮類（Synthetic cathinones）、合成大麻類（Synthetic cannabinoids）、愷他命與苯環利定類（Ketamine & Phencyclidines）、苯乙胺類（Phenethylamines）、哌嗪類（Piperazines）、色胺類（Tryptamines）、植物類（Plant-based substances）、氨基茚滿類（Aminoindanes）及其他類等。依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下稱食藥署）「濫用藥物檢驗通報系統」，97年至109年2月已列管157種NPS，分別為合成卡西酮類51種、類大麻活性物質類30種、苯乙胺類29種、其他類21種、色胺類12種、愷他命類及哌嗪類皆為7種。隨著毒品多樣性及多變性，政府為因應新興毒品推陳出新並有效管制，經統計100年至109年2月已增列毒品品項合計81項（含毒品先驅原料），顯示新興毒品成分及結構日趨攀升。政府戮力打擊毒品氾濫，制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並公布毒品分級及品項，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條第1項規定略以，所稱毒品，指具有成癮性、濫用性、對社會危害性之麻醉藥品與其製品及影響精神物質與其製品。

茲將政府有關各項反毒任務推動情形及本部所提具之重要審核意見，列述如次：

（一） 政府推動反毒工作情形及成效

依食藥署委託國防醫學院辦理「新興藥物濫用與意外傷害致死案件分析研究」，臺灣地區法醫死因鑑定案件中，新興毒品濫用致死案件占藥物濫用相關死亡案件數比率，由102年度之6%上升至106年度之15.6%，平均死亡年齡介於25至30歲，顯示新興毒品致死案例呈上升趨勢，且多集中於青年族群，有重大影響社會治安及國家安全之疑慮。為因應現行毒品犯罪之發展趨勢、吸毒年齡層下降及毒品入侵校園等問題，行政院於106年5月提出「新世代反毒策略」，同年7月21日核定（107年11月21日修正）「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預計4年投入118億元，由中央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共同推動，中央於行政院毒品防制會報下，依「防毒監控組」、「拒毒預防組」、「緝毒合作組」、「毒品戒治組」及「綜合規劃組」等工作分組，透過整合各部會與地方政府資源等，執行32項策略與123項行動方案，由國家發展委員會追蹤列管重點項目之目標達成情形，採滾動式追蹤檢討毒品防制工作，遏制毒品新生人口並有效降低涉毒者衍生之犯罪行為，顯示政府澈底打擊毒品犯罪之決心。

依UNODC發表World Drug Report資料，103至107年度全球15至64歲人口藥物濫用之年盛行率介於5.2%至5.6%間，另食藥署委託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執行「107年全國物質使用調查」，12至64歲民眾使用非法藥物且可明確指認藥物種類者之終身盛行率為1.15%，已較103年度之1.29%略為減少，且臺灣毒品盛行率相較全球盛行率為低。又依臺灣高等檢察署與內政部警政署統計，我國初犯施用各級毒品總人數，108年度為1萬3,144人，較107年度同期減少4,053人，達成毒品新生人口有效控制之預期目標；另依國家發展委員會107年委託「全國公信力民意調查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之「政府反毒作為滿意度」民意調查，調查結果對於政府反毒作為約73.6%受訪者表示滿意與支持，顯示反毒成果獲得民眾肯定，且中央及地方政府在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指導下，推動各項反毒任務，強力掃蕩查緝毒品犯罪及向上溯源，109年6月查獲大宗毒品原料高達3,529公斤，斷絕毒品網絡及瓦解毒品犯罪組織，並持續貫徹反毒政策，整合跨部會及地方政府資源，滾動檢討辦理各項反毒工作，已具有相當執行成效。

（二） 中央政府毒品防制相關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行政院於106至109年度（4年一期）編列預算118億元執行各項反毒工作（含公務預算107億2,837萬餘元、非營業基金10億8,166萬餘元），公務預算截至108年底止，累計預算數79億1,226萬餘元，累計執行數61億5,690萬餘元，執行率77.81%，主要係強化替代治療可近性補助計畫、藥癮治療性社區服務模式多元發展計畫及戒治所以藥癮醫療及復歸社會為核心之處遇模式試辦計畫等案執行進度未如預期；另非營業基金預算執行率58.15%，主要係部分計畫之補助項目、條件及治療費用收費標準等訂定程序複雜且費時等，相關預算執行情形詳表1及表2。

（三）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1. 政府已修正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擴大新興毒品列管，降低濫用情形，惟近年來新興混合毒品快速竄起，混用致死率增加，允宜妥謀因應解決方案，維護國人健康福祉。

近年來新興毒品多混雜於咖啡包、奶茶包或偽裝成糖果飲品等型態流竄於市場中，如何監控新興毒品發展趨勢，實為政府反毒政策所面臨之嚴峻挑戰。政府於防毒監控面向已就新興毒品管制與檢驗，強化執行原料藥及廠商稽查密度（包含先驅化學品工業原料），規劃建立新興毒品（尿液）檢驗能量，並成立跨部會「尿液中新興濫用物質檢驗方法」及「濫用藥物檢驗通報系統」等平臺，以期達到資源共享並及早發現新興毒品混用趨勢等策略目標，截至108年底止，已完成原料藥邊境查驗8,297批，抽驗率為11.59%，稽查國內266家藥廠，查驗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完成新興毒品274項標準品之採購及336項質譜圖建置等。經查相關業務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政府已修正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擴大納管新興毒品並降低濫用情形，惟屬UNODC通報品項，部分尚未公告列為毒品品項列管，允宜就其成癮性、濫用性、對社會危害程度等，研議分階段適時辦理審議並分級列管，以縮短審議及列管時程，維護國人健康和福祉：法務部於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肆、五（綜合規劃）規劃辦理配合修法，加強推動類似物質一次列管機制，以彌補新興毒品列管前之法律空窗期。經查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已於109年1月15日修正公布（公布後6個月施行），依上開條例第2條第3項規定：「前項毒品之分級及品項，由法務部會同衛生福利部組成審議委員會，每3個月定期檢討，審議委員會並得將具有成癮性、濫用性、對社會危害性之虞之麻醉藥品與其製品、影響精神物質與其製品及與該等藥品、物質或製品具有類似化學結構之物質進行審議，並經審議通過後，報由行政院公告調整、增減之，並送請立法院查照。」以擴大納入毒品審議程序範圍，縮短新興毒品之列管時程。據食藥署「濫用藥物檢驗通報系統」檢出之濫用藥品與通報UNODC預警諮詢網站（Early Warning Advisory）之新興毒品分類比對，97年至109年2月曾檢出經國人濫用者計145項（不含濫用藥物檢驗通報系統已建有藥品代碼檔案，惟尚未有通報件數之12項），惟截至109年5月8日止，其中74項經法務部與衛生福利部組成之毒品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行政院公告列為第二級至第四級毒品，另71項則尚未列入；又上開71項中檢出國人濫用逾100件紀錄者計13項（表3）。鑑於新興混合式毒品快速竄起，混用致死率增加，遏止新興毒品濫用為未來毒品危害防制之重要課題之一，為避免因新興毒品漏未列管期間造成查緝犯罪之空窗，並與國際毒品情勢接軌，經函請法務部就前揭經食藥署檢驗出惟迄未列入我國第一級至第四級毒品之71項新興毒品，依其成癮性、濫用性、對社會危害程度等，研議分階段適時辦理相關毒品審議程序並分級列管，以縮短新興毒品之列管時程，維護國人健康和福祉。據復：已召開3次毒品新制運作預備會議，決議分由食藥署、內政部警政署、法務部調查局及法醫研究所就目前聯合國已通報、國外有列管、國內未列管且已有檢驗標準品之3百餘項物質進行資料蒐集，並請相關單位提供資料，預計於修正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條規定施行（109年7月15日）後，密集召開毒品審議委員會，俾使新興濫用物質早日納管，維護國人健康。【詳審核報告乙、拾貳、法務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表3 97年至109年2月食藥署檢出國人濫用逾100件之NPS情形表

單位：件

項目	名稱	檢出件數
1	Bromoethcathinone	2,710
2	2C-I	1,993
3	Deschloroketamine	754
4	MDDMA	541
5	Dibenzylpiperazine （DBZP）	509
6	PMEA	339
7	bk-MDDMA	336
8	5F-AMP （5F-AMB）	258
9	alpha-pyrrolidinopropiophenone （alpha-PPP）	176
10	25I-NBOMe	131
11	3,4-dimethylmethcathinone （3,4-DMMC）	115
12	Methoxyphencyclidine（3-methoxyphencyclidine）	113
13	Methoxyphencyclidine（4-methoxyphencyclidine）	

資料來源：整理自食藥署發布之「NPS在我國有檢出紀錄之品項」資料。

（2） 近年新興毒品檢出件數有增加趨勢，且混用情形亦有擴大現象，惟現行尿

液篩檢機制及項目仍未涵蓋相關新興毒品，允宜研謀因應，以防杜新興毒品之危害：我國目前除安非他命及海洛因等傳統毒品外，愷他命、搖頭丸、類大麻活性物質、4－甲基甲基卡西酮（Mephedrone，俗名喵喵）等新興濫用藥物逐漸興起，依食藥署「濫用藥物檢驗通報系統」97年至109年2月已列管157種NPS，期間檢出之件數以合成卡西酮及愷他命類合計占比高達90%，分別為41萬餘件與24萬餘件，又合成卡西酮件數以第三級毒品4－甲基甲基卡西酮最多，相較於97至107年度統計件數增加7萬餘件，4－甲基甲基卡西酮成長比率約為愷他命13倍，且依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表，透過尿液檢驗同時驗出4－甲基甲基卡西酮之件數，已由107年度之54件增加至108年度之1,060件，上升幅度高達18倍以上，又據衛生福利部「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資料」，公告臺灣地區醫療院所通報藥物濫用者使用藥物之種類分布統計表載述藥物濫用率排序情形，大麻已由106年度之第7名上升至107及108年度之第5名，顯示新興毒品氾濫暨混用情形有擴大現象。經查新興毒品防制業務辦理情形，核有：1.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協助各校進行新興毒品檢驗，仍有部分藥物濫用學生未能於初篩階段被發現，新興毒品檢測數量尚有提升空間；2.國防部及交通部等未參照衛生福利部公告之常見藥物濫用種類等數據，彈性調整毒品檢驗項目及檢討修訂相關機制等，不利及時預防毒品氾濫趨勢，尿液檢驗機制及項目範圍有待強化。經函請上開單位研議強化新興毒品快速篩檢之因應機制，適時調整相關檢測項目。據復：1.教育部委請法務部法醫研究所及法務部調查局協助檢驗，並規劃提升檢驗人次，用於重點學校及快篩陰性卻疑有用藥學生，以期藉由強化篩檢機制，有效防杜新興毒品之危害；2.交通部將參考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近年查緝毒品與調查新興濫用藥物變化情形，適時將特定藥物或毒品納入強制檢驗項目，俾確保各類運輸安全；國防部為有效強化國軍毒品防制作為，賡續管制三軍總醫院等於110年通過新興毒品尿液檢驗項目認證，以提升檢驗能量。【詳審核報告乙、玖、國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拾壹、教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八）；拾肆、交通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一）】

2. 政府為防制毒品氾濫，已精進校園反毒相關通報及輔導措施，並訂定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惟校園藥物濫用防制與校安人力專業暨特定人員之尿液篩檢機制等均待檢討精進，以完善藥物濫用防制網絡。

為強化毒品防制，109年1月15日修正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規定略以，將持有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之純質淨重由原20公克修正降低為5公克，同年7月15日施行，一旦查獲持有逾上開重量毒品之情事，處有期徒刑並得併科罰金。另依上開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規定略以，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並應限期令其接受4小時以上、8小時以下之毒品危害講習。經查內政部警政署警察機關查獲施用或持有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未滿20公克構成行政罰鍰案件統計，107及108年度皆以18至29歲年齡層之占比

最高，次查衛生福利部彙編「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資料」，106至108年度各機關（構）通報濫用藥物個案之首次用藥年齡層分布，20至29歲年齡層之占比均高達4成以上，且有逐年上升之趨勢，為避免青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經判決確定有罪並入監服刑，應嚴正關注並積極推動拒毒預防策略。又政府推動建立綿密毒品防制通報網絡、個案追蹤輔導資料庫、提升宣導反毒知能及擴大尿液篩檢範圍等策略，截至108年底止，已完成涉毒學生之輔導、青少年藥物濫用高風險場所宣導與清查及辦理春暉輔導專案等。經查相關業務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教育部依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推動相關拒毒策略，學生藥物濫用人數已有下降，惟學生濫用第二級毒品比率增加，又補助學校進用校安人力遞補教官退出校園之缺額，間有因訓練及經驗不足，致輔導效果未如教官顯著，亟待研謀因應：**為防制毒品進入校園，政府透過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即時發現藥物濫用學生，並成立「春暉小組」施予輔導，協助脫離毒品危害。經查相關業務辦理情形，核有：1.教育部102至108年度校園安全及災害通報統計之學生藥物濫用人數，已自102年度之2,021人降至108年度之608人（表4），降幅69.92%，學生藥物濫用人數顯著下降，惟學生濫用第二級毒品人數，自102年度之201人增加至108年度之280人，占學生藥物濫用總人數之比率，自102年度之9.95%攀升至108年度之46.05%（同表4），增加36.1個百分點，且106至108年度學生濫用第二級毒品比率均逾4成。鑑於第二級毒品成癮性、濫用性及對學生的危害性均較第三級毒品為高，學生濫用第二級毒品人數上升現象亟待正視；2.立法院於102年6月審議通過高級中等教育法第31條附帶決議：教育部在學生安全及校園安定無虞之下，應對軍訓教官（下稱教官）在總量管制下，採退多補少、漸進將訓育、校園安全等各項相關經費逐年編列並聘用專業人員，讓教官回歸國防體系，達成轉型目標。另教育部105年10月27日於立法院報告「教官退出校園，安全誰來顧」內容略以，為因應教官逐年離退校園後之人力缺額，規劃由學務創新（含校安）人力遞補，據教育部與國教署統計，大專校院及高中職教官人數自104年度之3,508人，逐年退離至108年度之2,885人，減少623人；學務創新（含校安）人力，自104年度之1,372人，逐年遞補至108年度之2,043人（表5），增加671

表 4 學生藥物濫用分級情形表

單位：人、%

年度	合計(A)	第一級毒品人數	第二級毒品		第三級毒品		第四級毒品人數	其他人數
			人數(B)	占比(B/A×100)	人數(C)	占比(C/A×100)		
102	**2,021**	1	201	9.95	1,819	90.00	—	—
103	**1,700**	5	241	14.18	1,453	85.47	—	1
104	**1,749**	1	263	15.04	1,485	84.91	—	—
105	**1,006**	3	323	32.11	676	67.20	—	4
106	**1,022**	4	414	40.51	594	58.12	—	10
107	**628**	8	259	41.24	341	54.30	2	18
108	**608**	5	280	46.05	292	48.03	7	24

資料來源：整理自教育部提供資料。

表5 教官與學務創新（含校安）人力情形表

單位：人

年度	教官人數			學務創新（含校安）人力		
	合計	大專校院	高中職	**合計**	大專校院	高中職
104	**3,508**	898	2,610	**1,372**	1,372	
105	**3,378**	878	2,500	**1,411**	1,411	
106	**3,142**	837	2,305	**1,745**	1,539	206
107	**2,944**	805	2,139	**1,995**	1,619	376
108	**2,885**	807	2,078	**2,043**	1,627	416

註：1.本表人數為各年度截至年底止之人數。
2.高中職學務創新（含校安）人力自106年度起開始進用。
3.資料來源：整理自教育部及國教署提供資料。

人，惟學務創新（含校安）人力間有因訓練及經驗不足，處理學生問題及輔導效果未如教官顯著，允宜加強辦理相關實務增能研習提升其職能，以強化辨識學生日常生活藥物濫用行為之表徵及重點篩檢之能力，確保校園安全等情事，經函請教育部加強辦理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與學務創新（含校安）人力相關校園安全維護及危機處理等實務增能研習，並提升學生對於藥物濫用危害認知能力。據復：1.賡續加強學生對毒品之認識及避免誤用，並督促學校協助家長將個案轉介至衛生福利部指定之醫療機構請求治療，以提升戒治成效；2.為增進校安業務承辦人員專業知能，持續針對各類業務辦理教育訓練，校安遞補人力可就其負責業務配合參訓，持續精進工作職能。【詳審核報告乙、拾壹、教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八）】

（2） 政府為防制毒品氾濫，已訂定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於必要時得要求特定人員接受採驗尿液，並得自行訂定計畫或作業要點辦理，惟迄今尿液採驗相關機制、特定人員對象範圍仍未臻周妥等情，允宜周延相關控管機制，並督促落實辦理：行政院已訂定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下稱採驗辦法），並考量機關實務適用人員範圍及機關組職調整，修正採驗尿液之特定人員範圍，於107年8月24日修正第3條附表，納入交通部執行航空人員體檢單位（目前為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航空醫務中心）之毒品檢驗、研究及業務相關人員，與國防部戰鬥部隊、戰鬥支援部隊及勤務支援部隊等，辦理特定人員尿液採驗作業。經查相關業務辦理情形，核有：1.交通部陸運、空運特定人員採驗實施（作業）要點有關不定期檢驗及特定人員相關規定，尚待配合相關法令規定檢討修正，且交通部及航港局迄今仍未依上開採驗辦法訂定海運特定人員（包含服務於船舶上之所有人員、門式機操作人員及橋式機操作人員）尿液檢驗作業要點，亦未辦理海運特定人員毒品防制及監督相關作業，目前僅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就該公司服務於船舶上之船員辦理採驗50人，其餘公民營事業服務於船舶上之所有人員，及門式機與橋式機操作人員，因無相關規定致未辦理相關尿液採驗作業；2.國防部後備戰士在營期間具有現役軍人身分，必要時可合法持有武力執行軍事任務，惟甄選（召集）短期入營服役之後備戰士，在營期間配合執行各項戰備任務及重大演習，卻未納入特定人員範圍實施尿篩。又106至108年度國軍後備軍人各項召集應召人員9至10萬餘人，包含涉毒列為動員教召對象計6,243人次，其中遭偵辦或裁罰逾5次以上有101人、甚至高達10至12次有10人，為涉毒或施用藥物成癮之累犯，能

否協力常備部隊遂行國土防衛作戰，不無疑義，顯示交通部及國防部對於毒品防制及尿液採驗等相關作業規範仍未臻完善，尚待檢討精進等情事，經函請上開單位妥處並研謀改善，以發揮嚇阻效果。據復：1.交通部將依據行政院107年8月24日修正之採驗辦法規定，修正陸運、航空人員採驗要點相關規定內容，並參考陸運、空運特定人員尿液採驗相關實施（作業）要點研訂海運相關人員之尿液採驗毒品防制工作及監督規範，落實執行；2.國防部自109年7月起將後備戰士列入尿篩對象，以維護人員素質之純淨，另對於教召後備軍人如為涉毒或施用藥物成癮之累犯，確實對部隊管理及戰力產生不利影響，將召集相關單位就法規面進行檢討，以厚植後備戰力。【詳審核報告乙、玖、國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拾肆、交通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一）】

3.　政府以科技化緝毒策略，整合跨部會資源，建構全國毒品資料庫，發掘各地區毒品犯罪網絡，供研析查緝毒品使用，惟仍待提升毒品資料庫之完整性，及落實毒品通報查緝機制，達到拔根斷源，阻斷供給之目標。

行政院為落實全力緝毒，以斷絕毒品來源之政策目標，邀集檢、警、調、憲、海巡及關務等6大緝毒系統，並提出「安居緝毒方案」，強力查緝毒品擴散源及提升掃毒量能，減少毒品流竄與危害，並建構全國毒品資料庫及功能與介面連結達成科技化緝毒等策略，截至108年底止，已完成4波安居緝毒專案，掃蕩毒販與破獲新興混合毒品製造場所等。法務部「法務統計摘要」資料，各類毒品查獲量已自99年度之3,478公斤升至108年度之9,476公斤，其中以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查獲量增加最多，108年度查獲量排名第3為2－溴－4－甲基苯丙酮，屬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之第四級毒品先驅原料，且可作為製造第三級毒品4－甲基甲基卡西酮之原料藥。經查相關業務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為提升整合全國毒品資料庫完整性，精準打擊犯罪，允宜賡續介接政府機關與緝毒相關之資料庫，並儘速完成銀行金融帳戶資料介接與運用，及時阻斷毒品金流，達成防制毒品氾濫之目標：臺灣高等檢察署於105年7月完成建構全國毒品資料庫，嗣於107年間辦理資料庫再造，以大數據有效分析毒品犯罪者組織、網絡、趨勢，勾勒出完整毒品犯罪圖像，精準打擊毒品犯罪，截至109年5月12日止，全國毒品資料庫已建置案件數183萬餘筆、通聯紀錄1億3,493萬餘筆、案關人員資料255萬餘筆及門號數84萬餘筆等。另為防制洗錢，打擊犯罪，健全防制洗錢體系，穩定金融秩序，政府於107年11月7日制定公布洗錢防制法，因毒品販賣涉及龐大金錢交易，如何查扣、追徵或凍結販毒所得，斷絕販毒集團資金來源，亦為緝毒之重要課題。鑑於全國毒品資料庫之完整性，有助於大數據分析毒品犯罪者組織、網絡等，準確打擊毒品犯罪，惟部分政府機關與毒品相關之資料庫及銀行金融帳戶資料尚待賡續介接，以提升及強

化全國毒品資料庫之完整性及整合功能，經函請法務部賡續聯繫協調相關政府機關，逐步介接相關資料庫，強化毒品防制網絡之廣度及深度，以利及時斬斷毒品金流，達成阻斷毒品氾濫之目標。據復：臺灣高等檢察署已將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漁船安檢系統」等相關系統及欄位納入109年度全國毒品資料庫相關排程，賡續辦理介接，另就介接銀行金融帳戶資料部分，已與相關單位商討現行運作機制及資料格式結果，辦理相關檔案格式修正，並評估建立與各金融機構連線查調資料機制之可行性，期以科技偵查方法，協助偵辦重大案件。【詳審核報告乙、拾貳、法務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2) 國防部已會銜法務部、內政部等單位訂定「辦理國軍人員毒品案件聯繫通報要點」，惟尚有國軍人員營外涉毒隱匿未報情事，形成軍中反毒漏洞，亟待檢討落實相關通報機制：國防部會銜法務部、內政部及行政院海岸巡防署（107年4月28日改制為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於106年8月30日訂定「辦理國軍人員毒品案件聯繫通報要點」，依該要點第5點規定略以，司法警察機關偵辦毒品案件，如查獲國軍人員涉案，應即通報地區憲兵隊；司法警察機關未通報者，檢察機關補通知之。為瞭解國軍毒品防制通報機制落實情形，茲將國軍現役人員資料，與106至108年度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偵辦、裁罰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人員資料進行比對結果，截至109年6月2日止，仍在營之國軍現役人員，涉刑事案件計47人；涉行政裁罰案件計61人，合計97人（表6，已排除同一人同時涉刑罰及行政裁罰者11人），均未獲外部司法警察、檢察機關依上述規定通報及補通知，國軍人員營外涉毒隱匿未報情事，形成軍中反毒漏洞，深切影響部隊安全及戰力，經函請國防部檢討相關通報機制，俾及時掌握是類人員。據復：將函請內政部警政署轉知各警察機關，於查獲涉毒嫌疑人時，以內政部「戶役政電子閘門系統」查證是否為現役軍人，並落實通報機制，另就未獲通報之志願役53人，將函請內政部警政署提供涉毒人員之行政裁罰證明，及蒐整涉犯之刑事案件資料，移由隸屬單位管制查明妥處。【詳審核報告乙、玖、國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表6 國軍現役人員於106至108年間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涉刑事案件及行政裁罰人員統計表

單位：人

役別		合計	志願役				軍事訓練役	自費生
			小計	軍官	士官	士兵		
單位	合計（註1）	97	53	3	12	38	42	2
	陸軍	68	33	—	9	24	35	—
	海軍	19	15	1	3	11	4	—
	空軍	8	5	2	—	3	3	—
	國防醫學院	2	—	—	—	—	—	2
刑事案件		47	20	3	5	12	26	1
行政裁罰		61	36	—	7	29	24	1

註：1. 已排除同一人均涉刑罰及行政裁罰者11人（志願役上等兵3人、常備軍事訓練役8人）。
2. 表列刑事案件指起訴、緩起訴、無施傾向處分、聲請簡易判決、沒收、併案等偵結結果。
3.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防部提供國軍現役人員資料，與106至108年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偵辦、裁罰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人員資料進行比對結果，截至109年6月2日仍在營之國軍現役人員。

4. 政府因應新興毒品濫用趨勢及國內施用毒品人口年齡下降，提出醫

療處遇為主戒治為輔之反毒策略，惟現有藥癮戒治醫療資源仍有不足，允宜研謀因應，提升戒治成效。

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4條及「毒品戒癮治療實施辦法及完成治療認定標準」第2條規定略以，施用第一級與第二級毒品者，得以附條件之緩起訴處分（109年7月15日前為附命完成戒癮治療之緩起訴處分），並建立以「藥癮醫療及復歸社會服務為核心、戒護為輔之戒治模式」，透過藥物治療、心理治療、社會復健治療與其他適當等處遇措施，推動藥癮戒治服務，強化毒品施用者對成癮行為之控制力。政府辦理建置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提升治療性社區量能與發展處遇專業人才培訓制度等策略，截至108年底止，已完成臺北市聯合醫院松德院區等4家醫療機構建置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各縣市藥癮醫療專業人員等成癮防治專業訓練、茄苳山莊之收治規劃及中途之家安置服務、出監轉銜輔導及就業媒合等多元服務。經查相關業務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鑑於戒癮治療機構量能受限，影響附命戒癮治療緩起訴處分比率目標值之達成率，允宜積極協調提升戒癮治療機構量能，並建立成效評估機制：**法務部為提升藥癮處遇涵蓋率，已規劃106至109年度附命戒癮治療緩起訴處分比率之目標值，分別為15%、17%、18.5%及20%，其執行結果已自106年度之17.63%，略為提升至108年度之17.74%，惟仍未能達成18.5%之目標值（表7），主要係各地檢署執行緩起訴處分附命完成戒癮治療，必須附命被告至醫療機構接受戒癮治療。惟全國醫療機構有關戒癮專業人員及治療機構量能尚有不足，影響毒品案件附命戒癮治療緩起訴之執行，又106至108年度各地檢署附命戒癮治療緩起訴處分案件經檢察官撤銷原處分之平均撤銷比率達5成，主要係緩起訴處分人違反刑事訴訟法第253條之2第1項各款之應遵守或履行等事項（如無故未依指定時間接受藥物、心理、社會復健治療；經檢察機關或司法警察機關採尿送驗，呈毒品陽性反應等），受限於戒癮治療機構量能，或實際執行附命戒癮治療緩起訴撤銷比率過半，均影響藥癮處遇推動成效。經函請法務部積極協調衛生福利部提升戒癮治療機構量能，並建立成效評估機制，達成以多元處遇方式協助毒品施用者戒除毒癮目的。據復：考量毒品施用者之狀況具差異性，已邀集衛生福利部及相關單位就其授權辦法「毒品戒癮治療實施辦法及完成治療認定標準」進行修正，期能對不同狀況之被告提供合適之處遇方案。【詳審核報告乙、拾貳、法務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表7 各地檢署推動施用第一級與第二級毒品者戒癮治療情形表

單位：人次、%

年度	起訴及緩起訴處分人數	附命完成戒癮治療人數	比率	目標值	實際值與目標值差異
合計	**142,174**	**25,345**	**17.8**		
106	48,544	8,560	17.6	15.0	2.6
107	50,095	9,063	18.0	17.0	1.0
108	43,535	7,722	17.7	18.5	-0.8

資料來源：整理自法務部提供資料。

（2） **衛生福利部擴大藥癮處遇服務量能，惟醫療機構投入藥癮戒治意願尚有不足，非鴉片類藥癮治療補助人數仍待提升，允宜結合跨部會、專業機構與學術單位等資源，進一步發展多元戒癮機制，建立以實證為基礎之戒癮處遇，以協助藥癮者復歸社會：**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由衛生福利部主責推動毒品戒治策略，主要工作包括建置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發展藥癮治療處遇專業人才培訓制度、提升治療性社區量能、改善替代治療便利性、促進藥癮者重返社會等。截至108年底止，計補助5家醫療機構建置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收治9,515人，發展轉診與分流處遇系統；辦理藥癮處遇人員專業培訓及完成培訓課綱草案；補助6家機構提供全日安置型之藥癮治療性社區服務，共296床、收治193人次；全國共184家替代治療執行機構，累計服藥4萬5,470人等。經查相關業務辦理情形，核有：1.辦理108至110年度藥癮戒治機構指定作業，108年度因部分機構人員異動、未完成訓練或營運政策改變等因素，全國指定藥癮戒治機構計155家，較107年度之169家為少，另全國設有精神科之健保特約醫院、診所截至109年4月27日各為199家、303家，其中指定藥癮戒治醫院126家、診所29家約占63.32%、9.57%，顯示醫療機構投入藥癮戒治意願尚待提升；2.鑑於查獲第二級與第三級毒品施用人數日漸增加，自103年起補助第二級至第四級非鴉片類毒品施用者部分治療費用，復為提升藥癮治療涵蓋率，自108年起以毒品防制基金經費，辦理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進一步提高藥癮者補助費用額度，提升個案治療動機，執行結果，108年度補助非鴉片類藥癮者1,718人，較同年查獲第二級至第四級毒品施用者共3萬4,630人有大幅落差，尚待增進服務參與誘因，以達成109年度補助人數增至3,000人之政策目標；3.為有效隔絕危險誘發環境因子，降低毒癮再犯風險，協助個案復原進而復歸社會，擴大補助6家機構設置藥癮治療型社區，提供296床位，截至108年底止，實際收治193人次，尚待加強與網絡機構合作轉介個案，以充分發揮處遇服務量能；4.為精進戒治所藥癮處遇模式，擬定「建置以藥癮醫療及復歸社會為核心之戒治模式」試辦計畫，擇定桃園女子戒治所為試辦機構，對外公開徵求專業機構辦理，惟歷經2次公開徵求未能覓得合適機構承作等情事，經函請衛生福利部持續結合跨部會與專業機構力量，進一步推展戒毒措施，以協助更多個案脫離毒癮復歸社會。據復：1.全國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家數雖減少，惟參與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之機構數及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比率已有成長，另藉由補助小規模機構投入美沙冬替代治療服務相關營運成本及衛生所新開辦服務，實質提升藥癮醫療服務量能；2.為提升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效益，已督請衛生局廣為宣達，並搭配成癮醫療系統建置，簡化費用申請作業流程，另增加補助行政管理費，以提高機構參與意願；3.除將藥癮治療性社區服務機構資訊公布於該部網站供各界查閱外，另通知地方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與邀集網絡單位召開啟動會議，俾利其轉介有需求之個案；4.將與法務部矯正署研議改善方案，並規劃納入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2.0持續辦理。【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

5. 政府已設立毒品防制基金，推動毒品防制業務，惟基金來源仍仰賴公部門資源，允宜研謀引進民間資源之可行性，以達資源有效配置與最大效益。

法務部依106年6月14日修正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條之2第1項規定及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肆、五、綜合規劃（五）「落實推動毒品防制基金」，於108年1月1日設立毒品防制基金，協助推動各項毒品防制業務，並加強各機關執行措施之銜接與合作。另配合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辦理推動反毒宣導等策略，有效落實整體性、跨部會間反毒工作。毒品防制基金規劃以優先協助施用者成癮治療、復歸社會及解決少年毒品問題。經查相關業務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毒品防制基金來源幾近全數仰賴國庫撥補，允宜研謀國庫撥款以外之適足財源，以增裕基金資源：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條之2第1項規定，法務部為推動毒品防制業務，應設基金，其來源如下：一、循預算程序之撥款。二、犯本條例之罪所科罰金及沒收、追徵所得款項之部分提撥。三、違反本條例所處罰鍰之部分提撥。……五、捐贈收入。六、其他有關收入。惟毒品防制基金108年度主要收入來源幾近全數仰賴國庫撥款，為能減輕政府財政負擔，經函請法務部研謀國庫撥款以外之適足財源，及積極引進民間資源之可行性，以增裕基金財源，促進基金永續循環運用，落實以特定財源達成特定政務之目的。據復：為使民間資源更能深入反毒行列，基金設立時已設置捐款專戶，將請各受補助單位於辦理相關毒品防制活動時協助宣導，以促進民眾瞭解毒品防制基金並提高主動捐款意願；另將俟「因應財政紀律法設立非營業特種基金之執行原則」草案通過後，配合修正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以調整基金收入來源。【詳審核報告乙、拾貳、法務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五）】

（2） 補助辦理毒品防制業務計畫執行率未臻理想，允宜定期追蹤受補助機關執行情形，適時調整基金資源配置：毒品防制基金108年度補助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內政部、勞動部及法務部計3億5,436萬餘元，分別辦理醫療社福毒品防制、校園毒品防制、社會維安毒品防制、就業促進毒品防制及矯正觀護社區預防毒品防制等5項業務計畫，截至108年底止，除補助內政部辦理社會維安毒品防制計畫執行率已逾80％外，其餘補助4個中央主辦機關之計畫執行率介於5.31％至65.78％間，整體計畫實際執行約4成餘，各補助計畫實際進度之管控仍待強化。經函請法務部定期追蹤受補助機關執行情形，適時調整基金資源配置並依計畫實際進度覈實撥付補助款項。據復：已研議依補助金額調整預算分配次數，109年度已請受補助機關就執行未如預期之計畫續予調整預算分配、補助案件提案方式等，期能提升各項計畫執行情形。【詳審核報告乙、拾貳、法務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五）】

6. 地方政府執行毒品溯源查緝工作，惟毒品施用者再犯率高，且毒品查緝量亦有上升之趨勢，允宜積極研謀相關精進作為，提升戒癮治療效果，以達到毒品預防成效。

為幫助民眾解決毒品相關問題，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於95年度全面成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整合社政、教育、醫療、勞政、警政及司法等各單位力量，於國內各市縣推動反毒策略，並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條之1規定，由專責組織辦理提供或轉介施用毒品者接受戒癮治療及追蹤輔導、依法採驗尿液及訪查施用毒品者等毒品防制工作，以有效遏止毒品氾濫。依法務部法務統計月報，106至108年度在監受刑人數中，以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人數占比高達5成，恐增加政府財政負擔及社會危害，另依臺灣高等檢察署偵查資料中心「國內毒品情勢快速分析季報」，103年至109年3月地方檢察署施用第一級與第二級毒品案件緩起訴處分確定附命完成戒癮治療者，經追蹤至109年3月底再犯施用毒品罪者，第一級與第二級毒品施用者6個月內再犯比率分別為21.5%及16.4%，5年內再犯比率分別為44.2%及34.8%，再犯比率偏高，尚待積極防制並提升戒癮治療成效，以有效降低毒品施用再犯率，又鑑於近年國內第三級毒品查緝量呈成長趨勢，亟待妥善研謀預防機制。經查各地方政府執行毒品防制相關工作，核有下列事項：

（1） 允宜加強研析與辦理毒品熱點之溯源查緝，並建構聯防督導機制，精進查緝機制：為維護國人健康並禁絕毒害，地方政府與中央政府共同合作致力於查辦各類毒品案件，透過技術資源互享，情資建置整合等效果，勾勒出毒品網絡，阻斷毒品供給來源，強力澈底掃蕩毒品集團，以維護社會治安。惟臺北市、新北市、高雄市、苗栗縣、南投縣、嘉義縣等6市縣政府執行毒品溯源查緝，核有未運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建置之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行政裁罰系統，或未就毒品犯罪集中之行政區進行熱點分析，或少年涉毒案件向上溯源之比率偏低等情事，經函請各該市縣政府積極研析查緝熱點及策略，建構綿密緝毒網絡，以有效防制毒品擴散。據復：將針對涉毒高風險地點，透過定期熱點分析，加強查緝少年藥頭案件，並持續依據精進緝毒成效工作執行計畫，防制毒品入侵校園，溯源追查供毒藥頭及毒品案件，以阻斷毒品供給來源。【詳臺北市審核報告乙、伍、教育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及拾壹、警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新北市審核報告甲、陸、各方建議意見、六（一）；高雄市審核報告乙、玖、警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2；苗栗縣審核報告乙、玖、警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2；南投縣審核報告、乙、捌、警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嘉義縣審核報告乙、玖、警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1】

（2） 第一級與第二級毒品成癮性較高，尚待加強辦理應受尿液採驗人之採驗，並研謀提升採驗成效：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5條規定，受保護管束者及得由警察機關採驗尿液之人員，採尿人員依採驗尿液實施辦法執行應受尿液採驗事務，應受尿液採驗人經合法通知而無正常理由不到場或拒絕採驗者，依上開實施辦法第11條強制採驗。查受保護管束者為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0條施用第一級與第二級毒品者，因毒品成癮性相較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強，其後續再犯機率相對較高，無故未接受尿液採驗者，易成為毒品防制工作死角。惟新北市、高雄市、基隆市等3市政府執行應受尿液採驗人之到驗人數，核有下降情形，或通知應受尿液採驗人

之送達程序不合法令規定，影響採驗成效等情事，經函請各該市政府落實辦理並有效監督，提升執行成效。據復：將要求加強管控毒品人口行蹤，並督促各分局及時至尿液採驗處理系統登載異動資料及強化通知書合法送達程序，以提升採驗達成率。【詳新北市審核報告甲、陸、各方建議意見、六(一)；高雄市審核報告乙、玖、警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2；基隆市審核報告乙、玖、警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3】

(3) 加強辦理輔導機構之設置，增加藥癮醫療量能及其服務便利性，提升治療效果：為提升替代治療服務之便捷性，衛生福利部已建置「醫療機構替代治療作業管理系統」，透過促進醫療機構投入藥癮醫療服務，多元並完善藥癮醫療服務發展，以提升治療效果，另依109年1月30日公布之108至110年度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名單，全國現有155家藥癮戒治機構，包含24家藥癮戒治核心醫院、102家藥癮戒治醫院及29家藥癮戒治診所。惟高雄市、基隆市、花蓮縣等3市縣政府辦理發展藥癮治療及提升治療性社區量能，未考量藥癮人口及資源配置適當性，經函請各該市縣政府加強分析個案居所分布情形，擴大設置用藥者戒毒諮詢小站或加強設置輔導機構，提升服務便利性，發揮毒品防制成效。據復：未來參考各區列管藥癮個案數，積極開發醫療資源，持續招募醫院、社區診所及藥局等加入，並加強瞭解個案戒癮治療之流程，與醫院持續合作交流，增進治療服務量能。【詳高雄市審核報告乙、貳拾伍、毒品防制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1；基隆市審核報告乙、拾、衛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花蓮縣審核報告甲、陸、各方建議意見(三)及乙、拾壹、花蓮縣衛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

(4) 未就持有及施用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人員處以行政裁罰，且毒品危害講習出席率呈下降趨勢，允宜加強適法妥處：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第2項規定略以，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者，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並應限期令其接受4小時以上、8小時以下之毒品危害講習。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講習辦法第9條第2項規定略以，應受講習人無正當理由不參加講習者，依法處以怠金。鑑於近年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之查獲量呈增加趨勢，且起訴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人數自106年度起亦呈上升現象，惟高雄市、基隆市、嘉義縣、臺東縣、花蓮縣等5市縣政府針對持有及施用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人員，核有未依上述規定辦理行政裁罰或對於未出席毒品裁罰講習者未依規定予以裁處怠金，及辦理第三級與第四級毒品藥癮者講習之出席率不佳等情事，經函請各該市縣政府落實行政裁罰，並透過積極輔導等作為，以達及時嚇阻與提升毒品防制成效。據復：將加強列管追蹤應受講習人之出席情形，由個案管理師做定期關懷輔導，另針對嚴重再犯者提供陪同回診就醫服務，期改善渠等身心狀況，並積極處理怠金裁罰事宜。【詳高雄市審核報告乙、玖、警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2；基隆市審核報告乙、拾、衛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嘉義縣審核報告乙、玖、警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1；臺東縣審核報告乙、柒、警察局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1；花蓮縣審核報告甲、陸、各方建議意見(三)】

表1　106至108年度中央政府毒品防制公務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管機關	累計可支用預算數（註1）	累計預算執行數（註1）	未結清數	執行率	累計支用率未達80%之原因
合計	**7,912,267**	**6,156,901**	**127,958**	**77.81**	
內政部	578,989	313,116	76	54.08	汰購海運貨櫃檢查儀3部251,757千元，經行政院107年10月19日院臺法字第1070037291號函同意終止計畫在案，原編列經費如數辦理繳庫。
國防部	105,957	103,851	2,106	98.01	
財政部	883,306	841,039	44,070	95.21	
教育部	376,416	352,007	—	93.52	
法務部	3,204,861	3,074,182	56,700	95.92	
衛生福利部	2,552,277	1,265,970	25,006	49.60	新世代反毒策略各項推動計畫中執行率偏低者，主要為強化替代治療可近性補助計畫、藥癮治療性社區服務模式多元發展計畫及戒治所以藥癮醫療及復歸社會為核心之處遇模式試辦計畫等案，其執行進度未如預期，尚須實務滾動檢討調整相關計畫等。
海洋委員會	210,461	206,736	—	98.23	

註：1.表列預算含第二預備金。
2.截至108年底止，預算累計數加計非營業基金預算累計數，合計84.7億餘元，累計執行數64.8億餘元，執行率76.5%。
3.資料來源：整理自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各主管機關提供資料。

表2　106至108年度中央政府毒品防制非營業基金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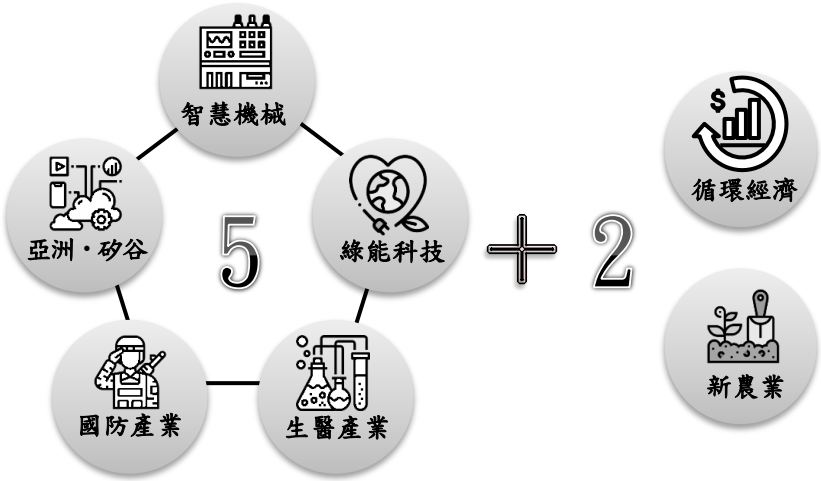
主管機關	累計可支用基金預算數	累計基金預算執行數	未結清數	執行率	累計支用率未達80%之原因
合計	**558,333**	**324,672**	—	**58.15**	
內政部	550	254	—	46.18	因尿液試劑決標金額低於預算數，及毒品列管役男人數較預期減少使得轉介醫療單位輔導費用相對減少等。
法務部	361,101	166,346	—	46.07	部分計畫之補助項目、條件及治療費用收費標準等訂定程序複雜且費時，又為整合資源，請地方政府盤整轄內服務資源與需求，以限提1案方式申請，致相關支出較預計減少。
經濟部	3,459	2,376	—	68.69	配合「經濟部所屬機關（構）辦理特定人員尿液採驗作業要點」於108年3月22日修正，尿液篩檢對象排除首長座車及員工交通車之駕駛，及各單位視其業務屬性需求擇定辦理。
交通部	2,378	2,637	—	110.89	
勞動部	108,445	74,871	—	69.04	原依執行單位桃園市及臺中市政府規劃需求編列補助辦理「新世代反毒就業服務計畫」，臺中市評估後表示無人力需求，依實際業務需求規劃辦理就業促進等活動並本撙節原則辦理。
衛生福利部	82,400	78,188	—	94.89	

資料來源：整理自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各主管機關提供資料。

五、政府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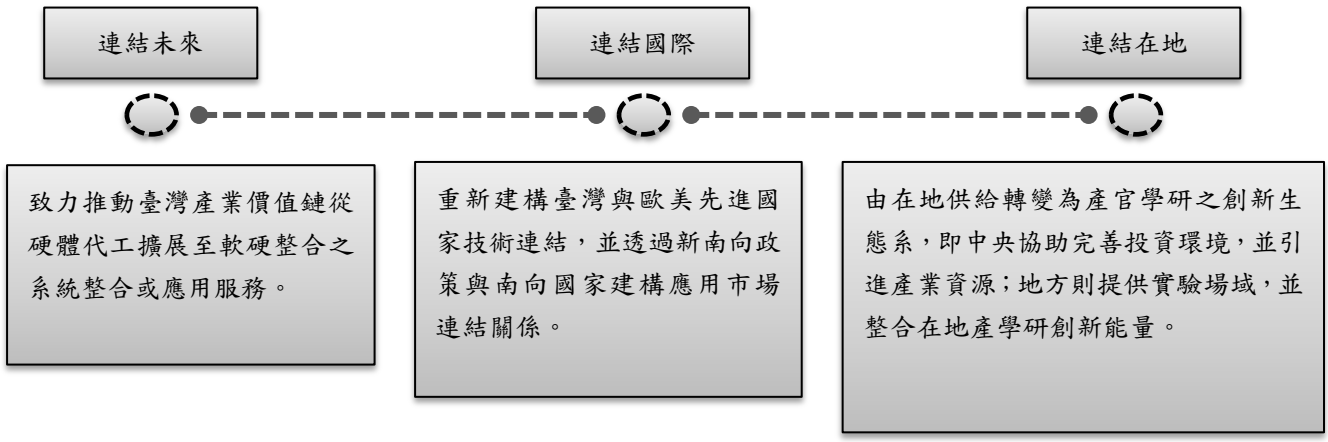
政府為加速臺灣產業轉型升級，打造以「創新、就業、分配」為核心價值，追求永續發展之經濟新模式，自 105 年 9 月至 107 年 12 月間，陸續提出「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醫產業」、「國防產業」、「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 7 項推動方案，即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圖 1），作為驅動臺灣下世代產業成長之核心，為經濟成長注入新動能，並透過「連結未來」、「連結國際」、「連結在地」三大策略主軸(圖 2)，激發產業創新風氣與能量，以吸引國內外投資，提升臺灣產業國際競爭力，暨實現綠能矽島及智慧國家，與平衡區域發展及創造就業機會之目標。各推動方案分由中央研究院（下稱中研院）、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國家發展委員會（下稱國發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下稱通傳會）、客家委員會（下稱客委會）、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原子能委員會（下稱原能會）、農業委員會（下稱農委會）、衛生福利部（下稱衛福部）、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科技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等機關執行。茲將計畫之推動做法、預算編列及執行成效與審計機關查核情形說明如次：

圖 1　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示意圖



資料來源：本部自行繪製。

圖 2　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三大策略主軸意涵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經濟部「產業創新優化轉型網站」。

（一） 計畫推動做法

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主要係符合臺灣下個世代之需求，並在發展過程力求北中南均衡發展，讓各產業在北中南均有發展機會，透過產業聚落方式加以推動，其各方案具體推動做法及期程與執行機關詳如表 1。

表 1 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各方案推動做法及執行期程與執行機關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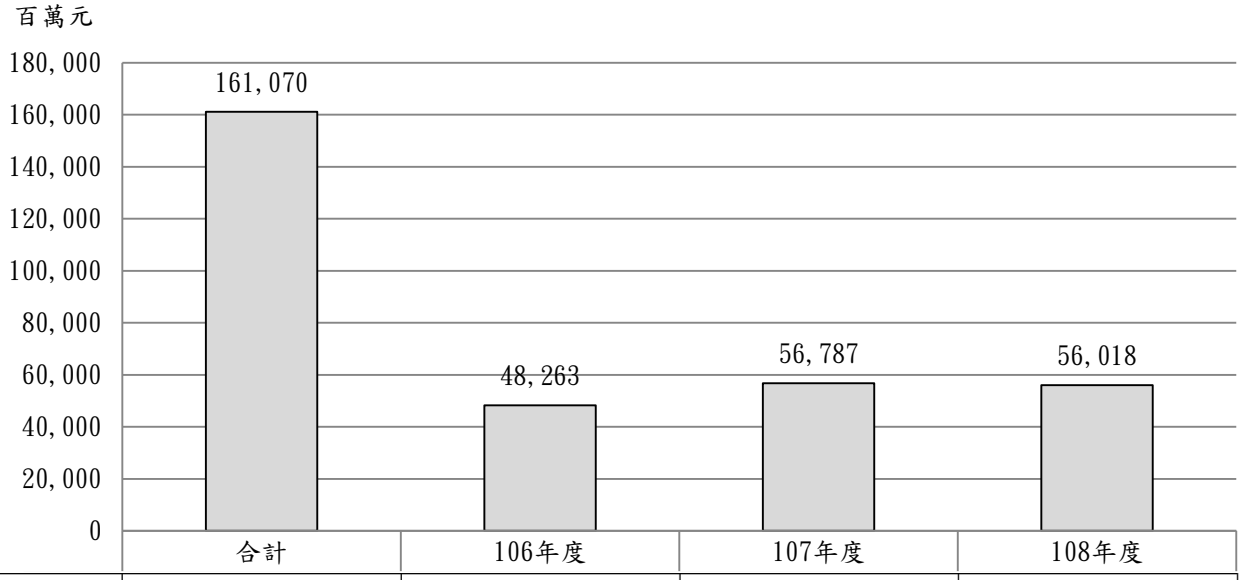
方案名稱	推動做法	執行期程	執行機關
亞洲‧矽谷	透過法規鬆綁、人才培育及扶植在地新創等方式，以創新創業驅動經濟成長，及善用臺灣優勢，深化國內外鏈結，以物聯網產業促進產業轉型升級。	105 至 112 年	由國發會、科技部、經濟部、交通部、教育部、勞動部、客委會、衛福部等共同協力合作，並由國發會執行協調管考作業。
智慧機械	推動精密機械產業導入智慧化科技，建立智慧機械生態體系，並推動半導體設備、金屬機電、民生化工、電子資訊、資訊服務等重點產業導入智慧製造。	106 至 113 年	由經濟部、科技部、教育部等共同協力合作，並由經濟部執行協調管考作業。
綠能科技	以能源政策核心思維兼顧能源安全、環境永續、綠色經濟及社會公平等面向共同治理與發展均衡下，建構安全穩定、效率及潔淨能源供需體系，創造永續價值。	106 至 115 年	由經濟部、科技部、交通部、原能會、教育部、農委會、中研院等共同協力合作，並由經濟部與科技部共同執行協調管考作業。另為協助綠能業者取得資金，推動「綠色金融行動方案」，並以金管會為管考機關。
生醫產業	整合國內生技醫藥廠商資源，籌組聯盟，開發符合目標市場之利基品項，並促進產品系統整合及智慧化，加速國際市場拓展。	106 至 109 年	由衛福部、經濟部、科技部、中研院、教育部、農委會、勞動部等共同協力合作，並由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執行協調管考作業。
國防產業	結合產業力量建立完整設計、製造、組裝及關鍵技術等，建構軍機與船艦自主供應鏈；培育資安專業人才，推動以服務為重心之資安產業結構優化，並以資安加值臺灣優勢產業。	107 至 113 年	由經濟部、科技部、通傳會、國防部、法務部、教育部、衛福部、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外交部等共同協力合作，並由經濟部執行協調管考作業。
新農業	扭轉過去補貼之農業政策舊思維，以「創新、就業、分配及永續」為原則，期建立農業新典範，並建構農業安全體系及提升農業行銷能力，打造強本革新之新農業。	106 至 109 年	由農委會、科技部、教育部、經濟部等共同協力合作，並由農委會執行協調管考作業。
循環經濟	建立能源、水、廢棄物示範點，營造臺灣區域能資源整合鏈結政策方向，並設立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以建構國際級驗證場域。	106 至 116 年	由經濟部、科技部、中研院、內政部、環保署等共同協力合作，並由經濟部執行協調管考作業。

資料來源：整理自執行機關提供資料。

（二） 計畫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各推動方案，於 106 至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1,610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1,710 億餘元，已實現比率 106.20%，主要係農委會農業特別收入基金超支併決算辦理所致。各部會預算以農委會編列預算數 761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944 億餘元最鉅，經濟部編列預算數 396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350 億餘元次之，科技部編列預算數 233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209 億餘元再次之。有關各部會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詳如圖 3 及表 2。

圖 3 各部會編列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預算規模圖



部會	**預算（占比%）**	預算（占比%）	預算（占比%）	預算（占比%）
農委會	**76,128（47.26%）**	22,581（46.79%）	25,992（45.77%）	27,553（49.19%）
經濟部	**39,678（24.63%）**	11,426（23.68%）	15,449（27.21%）	12,802（22.85%）
科技部	**23,368（14.51%）**	7,457（15.45%）	7,851（13.83%）	8,060（14.39%）
衛福部	**9,046（5.62%）**	3,040（6.30%）	3,059（5.39%）	2,947（5.26%）
交通部	**5,504（3.42%）**	1,264（2.62%）	1,743（3.07%）	2,496（4.46%）
中研院	**2,909（1.81%）**	1,197（2.48%）	995（1.75%）	716（1.28%）
教育部	**1,676（1.04%）**	538（1.12%）	557（0.98%）	580（1.04%）
國發會	**855（0.53%）**	68（0.14%）	419（0.74%）	368（0.66%）
原能會	**717（0.45%）**	293（0.61%）	275（0.49%）	147（0.26%）
通傳會	**502（0.31%）**	167（0.35%）	212（0.37%）	122（0.22%）
國防部	**214（0.13%）**	58（0.12%）	78（0.14%）	77（0.14%）
勞動部	**181（0.11%）**	66（0.14%）	58（0.10%）	56（0.10%）
法務部	**108（0.07%）**	—	50（0.09%）	58（0.10%）
內政部	**65（0.04%）**	24（0.05%）	20（0.04%）	20（0.04%）
客委會	**58（0.04%）**	58（0.12%）	—	—
行政院	**40（0.03%）**	14（0.03%）	18（0.03%）	8（0.01%）
環保署	**11（0.01%）**	6（0.01%）	5（0.01%）	—
外交部	**1（0.00%）**	—	—	1（0.00%）

資料來源：整理自執行機關提供資料。

（三） 計畫執行成效

政府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係以滿足國內需求出發，透過促進投資、技術及人才緊密結合，並與創業投資業者合作，供應資金需求，打造從南到北之創新產業聚落，並藉由連結全球市場與創新網絡，協助企業走入國際，達成提升產業競爭力與區域平衡發展之目的，據各執行機關提供資料，截至 108 年底止，已獲致階段性成果。茲就計畫各方案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分述如次：

1. 亞洲・矽谷推動方案：106 至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126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123 億餘元，已實現比率 97.75%。本方案以「推動物聯網產業創新研發」與「健全創新創業生態系」兩大主軸，透過活絡創新人才、完善資金協助、優化法制環境、提供創新場域等措施，推動我國物聯網經濟商機占全球規模，由 2015 年之 3.8%提升至 2020 年之 4.2%，並於 2025 年提升至 5%，另預計促成 100 家新創事業成功募資。截至 108 年底止，已引進微軟(Microsoft)、科高（Google）、亞馬遜（Amazon）、思科（Cisco）等國際研發資源，及推升我國物聯網 108 年度產值至 1.3 兆元，占全球比重之 4.3%，並已協助 68 家新創企業成功募資。其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詳如表 3。

表 3 亞洲・矽谷推動方案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簡表

預期效益目標	截至 108 年底止執行成效
（1）我國物聯網經濟商機占全球規模，預計由 2015 年之 3.8%提升至 2020 年之 4.2%，並預估於 2025 年提升至 5%。	藉由引進國際研發資源、補助地方政府或輔導業者打造智慧化示範場域、成立物聯網大聯盟，促進物聯網產業交流合作推升，我國物聯網 108 年度產值已達 1.3 兆元，占全球比重之 4.3%，較 107 年度之 1.17 兆元及占全球比重之 4.24%，均有所提升。
（2）促成100家新創事業成功或企業在臺灣設立研發中心。	已協助 68 家新創企業成功募資逾 200 萬美元。
（3）培育成立 3 家國際級系統整合公司。	預計 109 年度培育成立首家國際級系統整合公司。
（4）促成 2 家國際級廠商在臺灣投資。	（1）微軟（Microsoft）成立物聯網創新中心、設置AI研發中心及微軟新創加速器。 （2）科高（Google）啟動智慧臺灣計畫。 （3）亞馬遜（Amazon）成立物聯網實驗室及AWS創新中心。 （4）思科（Cisco）設立智慧創新應用示範中心。
（5）建立 1 個物聯網產業虛擬教學平臺。	已建立「亞洲・矽谷學院」線上教學平臺，吸引逾 14.5 萬人次至該平臺上課。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發會網站資料。

2. 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106 至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113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109 億餘元，已實現比率 96.44%。本方案以「連結在地」、「連結未來」、「連結國際」三大推

動策略，達成「智機產業化」及「產業智機化」之目標。其中智機產業化將透過智慧機械解決方案，建立智慧機械產業生態體系；產業智機化將應用智慧機械解決方案，協助產業導入智慧製造。108 年度我國半導體設備銷售額達 171.2 億美元，年增率 68%，位居全球第一，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於臺中及臺南科學園區擴（興）建 5 奈米及 7 奈米晶圓廠，預計投資金額達 1 兆 2,000 億元，將持續帶動國內半導體設備需求增加。其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詳如表 4。

表 4　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簡表

預期效益目標	截至 108 年底止執行成效
(1) 建構「全球智慧機械之都」：跨部會建構中央與地方資源平臺，促成國內機械設備納入國內先進製程應用，以達進口替代效益。	(1) 定期舉辦智慧機械推動會議，邀請相關公協會、學校及專家代表與會。 (2) 發展半導體利基設備，108年度我國半導體設備銷售額達171.2億美元，年增率達68%，位居全球第一。另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於臺中及臺南科學園區擴（興）建5奈米及7奈米晶圓廠，預計投資金額達1兆2,000億元，將持續帶動國內半導體設備需求增加。
(2) 發展核心及應用技術：協助業者開發智慧機械關鍵零組件，以控制器為例，4 年內將協助中高階控制器出口占比由 105 年度約 10%，上升至約 18%，8 年後則以 30%為目標。	推動國內工具機廠導入國產高階全數位控制器，108 年度控制器出口值 83.3 億元，其中中高階控制器出口值 15.35 億元，占總出口值之 18.4%，已達 4 年目標。
(3) 智機產業化及產業智機化：發展高階感測技術、IoT 雲端技術，建立智慧化系統解決方案，4年建構6個典範智慧產業生態體系。	(1) 推動精密機械升級為智慧機械，提供創新商業模式為產業加值，106年度我國機械產值首度突破兆元，108年度雖受中美貿易影響，機械產業產值仍達1.06兆元。 (2) 已建立印刷電路板（PCB）、紡織、金屬、運具、工具機、半導體設備等六大生態體系，108年度新增智慧機械與製造投資達355.2億元。
(4) 整合上、中、下游建立服務輸出模式：組成跨域合作結盟，4 年建立 4 個區域服務輸出模式，8 年後則以 10 個區域服務輸出模式為目標。	已組成跨域合作結盟，建立車銑床加工教學平臺、七軸機械手臂教學平臺開發、客製化鞋品自動製程技術、CAE 軟體模流分析等 4 個區域服務輸出模式。
(5) 培育跨域人才，優化輸出融資環境。	自 106 年度起已推動 275 案產學合作，培育智慧機械專業技術及跨領域人才 4,535 人；並結合產業公協會辦理課程，培訓在職勞工計 2,484 人次。另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發布「公司或有限合夥事業投資智慧機械或第五代行動通訊系統抵減辦法」，引導產業加速智慧升級轉型。
(6) 透過場域試煉，驗證其可操作性再系統整合輸出。	經濟部辦理航太複材智慧製造產創領航計畫，由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試驗場域，協助國內設備廠商切入航太複材加工供應鏈體系，獲得全球知名航空製造商波音與空中巴士等公司國際訂單 620 億元。

資料來源：整理自執行機關提供資料。

3. **綠能科技產業創新推動方案**：106 至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259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208 億餘元，已實現比率 80.12%。本方案以綠能推動、產業發展、科技創新、綠色金融為四大願景，分就太陽光電、風力發電及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等主軸多元推動相關計畫，預期至 114 年再生能源配比達 20%，達成非核家園之目標，另推動綠色金融行動方案，以營造國內良善綠色金融環境，協助綠能業者取得資金。截至 108 年底止，太陽光電裝置容量已達 4.05GW（1GW=10 億瓦），預估年發電量可供約 128 萬戶民生用電；促成業者投資 231 億元興建臺灣首座離岸風場，總裝置容量為 128 MW（百萬瓦，下同），已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正式商轉，預估每年可供 12.8 萬戶家庭使用，另興達海洋基礎股份有限公司業於興達港投資約 68 億元興建離岸風電管架式（Jacket）水下基礎產線，以支持政府水下基礎國產化政策。其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詳如表 5。

表 5　綠能科技產業創新推動方案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簡表

預期效益目標	截至 108 年底止執行成效
(1)太陽光電至 114 年累積目標裝置容量為 20,000MW，預估帶動產值約 3,400 億元及 3.4 萬人就業機會。	截至 108 年底止，太陽光電裝置容量已達 4.05GW，預估年發電量可供約 128 萬戶民生用電。
(2)風力發電至 114 年累積目標裝置容量為 6,938MW，預估吸引投資約 1 兆元，衍生產值約 1.2 兆元，促成 2 萬人就業機會。	業者投資 231 億元興建之海洋竹南離岸式風力發電場（Formosa 1），已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正式商轉，為臺灣首座離岸風場，總裝置容量為 128 MW，預估每年可供 12.8 萬戶家庭使用。另興達海洋基礎股份有限公司業於興達港投資約 68 億元興建離岸風電管架式(Jacket)水下基礎產線，以支持政府水下基礎國產化政策。
(3) 預計於 115 年完成聯合研究中心、創新育成中心及綜合研發大樓等之建置，推動業者與園區內研究單位鏈結。	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之聯合研發中心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建築物結構體工程；自駕車試驗場域已於 108 年 2 月 25 日正式啟用；綠能科技示範場域（D 區）完成第一階段工程，已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舉行啟用儀式。
(4) 促進金融資源，挹注綠色產業與綠色消費生活，創造金融、實體產業與社會環境三贏。	金管會推動獎勵本國銀行辦理新創重點產業放款方案，截至 108 年底止，本國銀行對綠能科技產業放款餘額 1 兆 1,631 億餘元，較 106 年底增加 1,175 億餘元，約 11.24%。另督導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06 年 4 月公布實施綠色債券作業要點，首批綠色債券於同年 5 月掛牌上櫃，截至 108 年底止，累計發行 37 檔，發行總額 1,041 億餘元。

資料來源：整理自執行機關提供資料。

4. **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106 至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238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226 億餘元，已實現比率 94.71%。本方案以整合國內供應鏈，發揮不同區域生技產業之優勢，達到整合產業聚落與產業分工目的，經訂定至 114 年扶植新藥於國外上市至少 20 項、促成高質

醫材於國外上市至少 80 項、扶植健康服務旗艦品牌至少 10 個，並帶動我國生技醫藥成為兆元產業等預期效益目標。截至 108 年底止，扶植新藥於國外上市 6 項，包括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安能得（ONIVYDE)」以 2.67 億美元授權國際藥廠、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愛滋病新藥（TMB-355)」以 2.2 億美元授權加拿大上市公司，另 108 年度生技產業產值 5,597 億元，較 107 年度 5,148 億元成長 8.72%。其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詳如表 6。

表 6　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簡表

預期效益目標	截至 108 年底止執行成效
（1）預計至 114 年扶植新藥於國外上市至少 20 項；促成高質醫材於國外上市至少 80 項；扶植健康服務旗艦品牌至少 10 個。	已扶植新藥於國外上市 6 項，包括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安能得（ONIVYDE)」以 2.67 億美元授權國際藥廠、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愛滋病新藥(TMB-355)」以 2.2 億美元授權加拿大上市公司；促成高質醫材於國外上市 128 項；扶植健康服務旗艦品牌 3 個。
（2）帶動產值由 106 年年成長率 6%提升至 9%，推升我國生技醫藥於 109 年產值達 6,500 億元、114 年成為兆元產業。	經濟部補助業者開發高技術門檻外銷利基藥品，共計 28 案 45 品項，另科技部推動醫材廠商拓展南向新興國家市場，協助 26 家廠商於 9 個南向國家取得上市許可及銷售，108 年度我國生技產業產值 5,597 億元，較 107 年度之 5,148 億元成長 8.72%。

資料來源：整理自執行機關提供資料。

5.　國防產業發展方案：106 至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38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30 億餘元，已實現比率 79.88%。本方案主要以航太、船艦及資安三大產業為核心領域，透過國機國造、國艦國造及國防資安，帶動民間技術升級及產業轉型，同時協助整合產業聚落及建立完整供應鏈體系。截至 108 年底止，由行政法人中山科學研究院與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製造新式高教機，原型機已於 108 年 9 月底正式出廠，自製率達 55%，並協助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國機國造商機 686 億元；國防部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已提出造艦相關需求規劃，由國內業者獲取訂單 702 億元，促成船艦相關投資逾 50 億元。其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詳如表 7。

表 7　國防產業發展方案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簡表

預期效益目標	截至 108 年底止執行成效
（1）國機國造：完成新式高教機、先進初教機及下一代戰機產業供應鏈整合。	航太產業產值由 107 年度之 1,207 億元提升至 108 年度之 1,340 億元。行政法人中山科學研究院與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製造新式高教機，已於 108 年 9 月底正式出廠，自製率達 55%，協助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國機國造商機 686 億元。
（2）國艦國造：依作戰需求，辦理潛艦國造第一階段合約設計、籌建獵雷艦、高效能艦艇後續量產、新型兩棲船運輸艦、快速布雷艇及新一代飛彈巡防艦合約設計。	船艦產業產值由 107 年度之 216 億元提升至 108 年度之 271 億元。另國防部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已提出造艦相關需求規劃，由國內業者獲取訂單 702 億元，促成船艦相關投資逾 50 億元。

表 7　國防產業發展方案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簡表（續）

預期效益目標	截至 108 年底止執行成效
（3）國防資安：整建專責資電作戰部隊，統合國軍資源，並引進資安防護科技與機制，提升資通安全實力。	資安產業產值由 107 年度之 437.3 億元提升至 108 年度之 493 億元；已發布 7 項資安檢測標準；推動 7 家資安廠商至能源、水資源場域進行產品實測；扶植國內新創資安公司累計達 22 家。

資料來源：整理自執行機關提供資料。

6.　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106 至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769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952 億餘元。本方案主要以建立農業新典範、建構農業安全體系及提升農業行銷能力為三大主軸，透過實質策略之推動，如實施農業保險、推廣有機與友善環境耕作、構建農產品網路交易平臺等，以穩定農民所得、發揮農業多功能價值及永續發展。截至 108 年底止，透過輔導養豬事業轉型，共有 200.8 萬頭豬投入沼氣再利用；推動新農民培育計畫，累計培育新農民 9 千 3 百餘位。其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詳如表 8。

表 8　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簡表

預期效益目標	截至 108 年底止執行成效
（1）專業農家所得至109年底達180萬元。	107 年度專業農家平均每戶所得總額 169 萬元，已達成 107 年度關鍵績效目標值 167 萬元。
（2）具綠能發電設施之養豬頭數至109年底達250萬頭。	輔導養豬事業轉型，共有 200.8 萬頭豬投入沼氣再利用。
（3）溫（網）室設施累計面積至109年底達13,500公頃。	自 106 年度起推動設施型農業計畫，已輔導設置溫（網）室面積 12,358 公頃。
（4）培育新農民累計人數至109年底達12,000位。	推動新農民培育計畫，累計培育新農民 9,366 位。
（5）有機、產銷履歷之累計生產面積至109年底達54,350公頃。	有機友善農業與產銷履歷生產面積共計 35,875 公頃。
（6）辦理大糧倉計畫，加強推動契作替代雜糧種植累計面積，至109年底達104,433公頃。	已輔導全國雜糧種植面積約 78,000 公頃，並設置雜糧集貨採後處理中心 12 處，開發各式雜糧加工品及媒合企業、零售通路與學校等採購國產雜糧產品。

資料來源：整理自執行機關提供資料。

7.　循環經濟推動方案：106 至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63 億餘元，累計實現數 59 億餘元，已實現比率 93.94%。本方案主要以推動「循環產業化」及「產業循環化」為主軸，促進產業循環共生及轉型，持續強化國際競爭力，並以高雄市為核心示範場域，串連周圍關聯產業基地，建立新循環示範園區。截至 108 年底止，已輔導既有工業區內廠商資源循環利用，累計鏈結量約 477 萬公噸，減少鍋爐使用數量計 178 座，可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107.4 萬公噸，並促成投資 30.2 億元；輔導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桃園地區產生之紡織污泥及漿紙污泥為燃料，有效處理大園及觀音工業區內廠商每年約 1.8 萬公噸之污泥產生量，創造投資金額達 27.4 億元；另 108 年度資源再生產業產值 734 億元，較 107 年度之 723 億元成長。其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詳如表 9。

表 9　循環經濟推動方案預期效益目標及執行成效簡表

預期效益目標	截至 108 年底止執行成效
(1)建立新循環示範園區，以園區為核心達成共生聚落間能資源循環最佳化之目標。	行政院已於 108 年 10 月 8 日核定「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輔導既有工業區內廠商資源循環利用，累計鏈結量約 477 萬公噸，減少鍋爐使用數量計 178 座，可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計 107.4 萬公噸，並促成投資 30.2 億元。
(2) 發展高值化材料應用技術。	發展輕量化三明治複材結構，建構國內第一套連續式熱熔膠試量產製程；另協助國產濾膜導入桃園水資源回收中心擴建計畫，成為國內最大國產濾膜示範場。
(3) 組成國家級產學研聯盟平臺。	成立「臺灣循環經濟大聯盟(TCE100)」，促進產業循環共生及轉型，已累積逾 220 家產學研單位加入。
(4) 循環經濟技術設備整合與輸出。	輔導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桃園地區產生之紡織污泥及漿紙污泥為燃料，有效處理大園及觀音工業區內廠商每年約 1.8 萬公噸之污泥產生量，創造投資金額達 27.4 億元。
(5)提升資源生產力，透過提高物料利用效率，減少原生物料供應需求。	108 年度資源再生產業產值達 734 億元，資源再利用量 1,521.3 萬公噸，再利用率為 80.8%，較 107 年度之產值 723 億元及再利用率 80%提升。
(6)開拓通路，結合創新材料與消費產品再設計、再生物料高值化、普及化，開拓新出海口。	108 年度綠色採購金額達 101 億元；依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108 年 8 月發布綠色貿易進出口統計年報，107 年度綠色商品出口金額已達 426.70 億美元，占我國出口總額比重 12.70%。

資料來源：整理自執行機關提供資料。

（四）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政府為驅動產業成長動能，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期達成數位國家、智慧島嶼、非核家園及節能減碳願景，並協助國內產業轉型與升級，增強產業國際競爭力。根據瑞士世界經濟論壇（World Economic Forum）公布 2018 年及 2019 年全球競爭力報告（The Global Competitiveness Report)，臺灣連續 2 年與德國、美國、瑞士並列四大超級創新經濟體，顯示政府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已獲致階段性成果。鑑於計畫各方案內容繁多且涵蓋產業面甚廣，本部經就各方案有待強化之處加以查核，未來將賡續注意其推動執行情形。茲將 108 年度本部所提重要審核意見，歸納摘述如次：

1.　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各方案已獲致階段性成果，惟各方案執行情形及成效尚無綜整並定期公開，又產業科技人才供給不足，亟待檢討研議妥處，並

加強培育科研人才，俾利外界了解其投入資源與成效，促進產業發展。

政府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之各方案，分別由國發會、經濟部及科技部成立「亞洲・矽谷計畫執行中心」、「綠能科技產業推動中心」、「智慧機械推動辦公室」、「循環經濟推動辦公室」等專責單位或單一窗口，辦理跨部會政策協調及資源整合工作，管考執行進度及執行成效，已獲致階段性成果，惟查其執行情形，核有：(1) 各專責單位均無綜整公開各方案跨部會執行成果，且各方案每年匡列預算數、執行數暨關鍵指標目標值達成情形等，亦未有完整控管機制及綜理。復據了解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有關各產業產值、促進就業人口及投資等尚乏常規統計，致政府投入龐大資源，無具體統計數據驗證及彰顯推動成果；(2) 教育部為加強培育前瞻科技人才及發展數位學習應用，推動科技教育計畫，培養產業所需人才，惟我國大專校院就讀 STEM【科學(Science)、技術(Technology)、工程(Engineering)及數學(Math)】領域學生人數，自 97 學年度之 50 萬 383 人降至 107 學年度之 39 萬 364 人，減少 11 萬 19 人(21.99%)，且國發會「108－110 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報告(108 年 5 月)載述，五加二等國家重點產業主要欠缺人才類別為科學、工程、資訊與通訊專業人員，而人才供給不足，已影響相關重點產業發展，經函請國發會檢討研議綜整各部會執行情形及成效，予以公開定期揭露，俾利外界了解政府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投入資源與成效，並函請教育部研謀加強培育科研人才具體對策，促進產業發展。據復：(1) 國防部、經濟部、科技部、農委會及國發會等主責部會不定期至總統府及行政院報告最新進度，另為積極展現各計畫之執行績效，相關主責部會於其官網建置專區或網頁揭露資訊，行政院官網亦將適時公布相關重要施政成果；(2) 配合推動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透過 STEM 教育，培育學生具備跨科、跨域整合應用之能力與素養，以加強培育科研人才。【詳審核報告乙、貳、行政院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八)1.；拾壹、教育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1.】

2. 亞洲・矽谷推動方案有助提升我國物聯網總體產值，惟產業結構仍待調整升級及投資新創事業金額亦有提升空間，亟待檢討改進。

政府為促進我國經濟升級轉型，以「推動物聯網產業創新研發」及「健全創新創業生態系」為主軸，規劃並執行亞洲・矽谷推動方案。經查其執行情形，核有：(1) 我國物聯網總體產值由 107 年度之 1.17 兆元，增加至 108 年度之 1.3 兆元，成長率 10.7%，全球市占率 4.3%，已提前達成 119 年全球市占率為 4.2%之目標，惟整體產業仍以硬體製造為主，產業結構仍有調整升級空間；(2) 桃園市政府配合亞洲・矽谷推動方案，投資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設置「亞洲・矽谷創新研發中心」，惟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統包工程尚未完成發包，主要係該中心土地於 108 年底始完成所有權移轉登記，及統包工程設計須報經桃園市議會同意等行政作業程序未及完成所致；(3) 政府為健全我國創新創業生態系，已發放 665 張就業金卡、設置創新法規調適平臺、建立創新法規沙盒、投資 85 家新創企業，並帶動民間投資 30.4 億餘元等，惟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仍有就業服務法及外國人投資條例等活絡人才法規，尚未完成修法作業。另行政

院國家發展基金（下稱國發基金）於 105 年 7 月設立產業創新轉型基金，與民間資金以投資方式共同參與企業之募資，期有效引導民間資金共同參與產業結構調整，促進企業轉型升級，惟截至 108 年度止，累計投資金額 243.38 億元，僅占目標金額 300 億元之 81.1%，仍有提升之空間等，經函請國發會督促相關部會持續輔導業者優化軟體服務產品及研發技術能力，並協助桃園市政府解決相關執行窒礙，俾儘速完成園區設置，另研謀加速調適活絡人才法規，並優化投資策略，擴大遴選優質潛力新創產業投資，以帶動新創事業發展。據復：(1) 經濟部將協助系統整合業者導入科技計畫之研究成果，創造物聯網系統整合暨應用服務之商機與產值；(2) 國發會已成立計畫執行中心，定期召開工作會議協助整合跨部會資源及協調推動障礙，並將持續關注創新研發中心執行進度；(3) 就業服務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刻由行政院審查中，外國人投資條例亦由經濟部重新檢討相關規範中，另國發基金將積極洽詢合資案源，提升投資成效。【詳審核報告乙、貳、行政院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八）2.】

3. 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協助精密機械產業升級為智慧機械產業，惟整體產業發展及示範場域建置仍未如預期，或技術發展尚未達產業應用目標，亟待檢討改善。

政府為以精密機械之推動成果及我國資通訊科技能量為基礎，導入智慧化相關技術，建構智慧機械產業新生態體系，使我國成為全球智慧機械研發製造基地及終端應用領域整體解決方案提供者，規劃並執行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經查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有助打造中臺灣成為智慧機械之都，惟工具機出口值下滑，中、高階控制器仍仰賴國外進口，或發展腹地與示範場域執行進度未如預期，亟待檢討改善，以提升國際競爭力：經濟部於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負責推動智慧機械產業化、提升工業物聯科技及強化航太等產業之系統整合輸出等。經查其執行情形，核有：A.經濟部辦理智慧機械產業領航計畫，訂有 108 年度工具機全球出口值第 3 名之目標，惟 108 年度實際出口值 30 億 6,387 萬餘美元，較 107 年度減少 16.2%，出口值仍為全球第 5 名，未達原訂名次之目標。另經濟部於泰國等 6 個市場成立「臺灣機械買主聯盟」，以拓展我國機械產品之銷售通路，惟據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統計資料，其中印度等 4 國呈下滑，拓銷績效未如預期；B.據財政部關務署海關進、出口貿易統計資料，我國半導體設備 108 年度進口值 236 億美元，出口值 40 億美元，貿易逆差 196 億美元，顯示國內業者仍缺乏高階、高製程技術之主導性。又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已列載發展高階控制器，提高智慧機械利基型機種使用國產控制器比率之目標，惟 108 年度控制器進口值及入超值各為 8.02 億美元、5.33 億美元，較 107 年度之 7.59 億美元、4.45 億美元，增幅 5.67%、19.78%，顯示中、高階控制器仍仰賴國外進口；C.經濟部為利將中臺灣打造成為智慧機械之都，預計推動水湳國際會展中心及神岡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等園區作為機械產業發展腹地與示範場域，惟截至 108 年底止，除馬稠後產業園區一期已建置完成並有廠商進駐外，其餘展館或園區尚有執行進度落後或取消推動情形等，經函請經濟部研謀

改善。據復：A.經濟部工業局已規劃下階段（110-113 年）推動重點項目，期帶動我國機械產業新一波成長動能，另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將加強規劃辦理海外拓銷活動，拓銷新興市場；B.已擬訂推動策略，協助國產設備導入生產線，拓展國產設備商機，並協助廠商提升國產設備及零組件製造技術；C.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已赴臺中市政府討論土地取得及營運收益分收比例等事宜，另已建請地方政府儘速解決土地問題，並持續了解廠商需求與在地政府規劃，以帶動產業發展。【詳審核報告乙、拾參、經濟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三）】

（2） 科技部於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研發智慧製造關鍵技術及打造中南部產業聚落，惟技術發展尚未達產業應用目標，又部分補助計畫執行成效有待強化，亟待檢討改善：

科技部於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負責「智慧製造關鍵技術之創新科技研發與應用計畫」（下稱智慧製造關鍵技術計畫）及「強化區域合作─推動中南部智慧機械及航太產業升級計畫」（下稱智慧機械及航太產業升級計畫）等計畫。經查其執行情形，核有：A.科技部辦理智慧製造關鍵技術計畫，已開發扭力感測器、微型化波前感測器、MEMS 加速度感測器與力量感測器等，惟感測器技術移轉僅 1 件（90 萬元），未達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由科技部建置智慧感測模組與大資料分析平臺，於 107 年度導入國產感測器應用之目標；B.科技部中部及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下稱中科及南科管理局）辦理智慧機械及航太產業升級計畫，設定 7 項全程（106 至 109 年度）預計達成之績效指標，其中「帶動中南部科學園區精密機械產值成長率（與 105 年度相較）」1 項，108 年度產值 669 億餘元，與 107 年度之 752 億餘元產值相較，衰退 11.01％，且僅較 105 年度之 618 億餘元成長 8.21％，與全程目標值 20％仍相差 11.79 個百分點，另中科及南科管理局 106 至 108 年度於該計畫計核定補助 46 件，經各管理局追蹤已結案之 24 件，其中南科管理局補助計畫，廠商於「技術移轉」尚無實際成果、中科管理局尚無追蹤廠商後續投資情形，且中科、南科管理局補助計畫培育碩、博士生 94 人，畢業後進入業界人數僅 3 人，執行成效有待提升等，經函請科技部檢討改善。據復：A.將持續優化及提升感測器應用能力，以落實智慧感測器技術在地化，加值國產感測器產業發展；B.中科及南科管理局將持續輔導廠商加強研發及強化競爭力，並將定期追蹤廠商後續投資情形，暨鼓勵廠商進行技術移轉及進用計畫內碩、博士人才，以提升計畫執行成效。【詳審核報告乙、貳拾貳、科技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1.】

4. 綠能科技產業創新推動方案打造創新產業生態系，惟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相關工程進度及配套措施、陸域與離岸風力發電裝置容量，暨綠色金融推動成效仍待強化，亟待檢討改善。

行政院核定之綠能科技產業創新推動方案，主要以綠能推動、產業發展、科技創新、綠色金融為四大願景，分就太陽光電、風力發電及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等主軸多元推動相關計畫，期打造綠能科技創新產業生態系；另為營造國內良善綠色金融環境，協助綠能業者取得資金，推動「綠色金融行動方案」。經查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政府規劃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及陸域與離岸風力發電設置目標，惟仍有規劃欠周及實際執行進度未如預期等，亟待研謀改善：經濟部於綠能科技產業創新推動方案，負責規劃建置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下稱綠能科學城），作為綠能科技創新產業生態系發展基地，並建置相關風力發電機實驗室及訂定國家驗證標準等配套措施，另考量我國風能資源豐沛，為達政府設定 114 年再生能源發電占比為 20%之目標【其中陸域風力發電（下稱陸域風電）1,200MW、離岸風力發電（下稱離岸風電）3,000MW】，並帶動綠能新興產業發展，研提風力發電 4 年推動計畫，規劃推動陸域與離岸風電，陳報行政院於 106 年 8 月 16 日核定，計畫期程為 106 至 109 年度。經查其執行情形，核有：A.經濟部能源局（下稱能源局）辦理「科學城公共建設計畫－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天然氣管路及設施建置工程」計畫，因進場埋管時程規劃作業欠周妥，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仍無法進場埋設天然氣管線；B.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下稱標檢局）辦理風力機機艙動力測試實驗設備建置案，未切實考量臺灣海峽環境特性之影響及掌握風力機未來發展進程，周妥規劃實驗室檢測能量規格及工程預算，致工程採購 3 度流（廢）標，終至停辦，衍生不經濟支出 752 萬元，亦無法建立檢測驗證機制；C.標檢局因應風力發電機設計及性能驗證需求，於 106 年間修訂 CNS 15176-1 國家驗證標準，新增風力機等級 Class T，相當於 17 級強烈颱風，惟 104 年 8 月蘇迪勒颱風造成全臺損害情形嚴重，陸域風力機倒塌 6 部，其風力已逾蒲福風級之 17 級風，亟待滾動檢討風力機國家驗證標準合宜性；D.截至 108 年底止，陸域風電累計裝置容量 717.2MW，較累計目標裝置容量 750MW 不足 32.8MW，且較風力發電 4 年推動計畫 109 年底屆期應達 814MW 之目標，短差容量達 96.8MW，主要係部分案場因民眾反對興建而無法順利施工，或經評估改為提供太陽光電設置較具開發效益所致。又經濟部與各風場開發商於 107 年 10 月至 108 年 2 月間簽訂之第 2 階段潛力場址開發遴選（競價）契約書均約定，風場申請人完成全部遴選（競價）獲配容量完工併聯之日期，較離岸風力發電規劃場址容量分配作業要點所定期限落後 1 年，並有部分風場因涉及飛航安全問題，調降裝置容量，或因取得籌設許可之裝置容量低於分配容量，致 109 至 114 年度申請人提報裝置容量較經濟部規劃目標容量短少 269.8MW 至 1,945.8MW；E.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離岸風電設施之電力開發協助金提撥費率與分配比例迄未訂定，另能源局已草擬之本土化風場生態與水下噪音等調查監測及評估作業，亦迄未發布施行等，經函請經濟部檢討改善。據復：A.已促請臺南市政府積極趕辦，業於 109 年 5 月 11 日進場辦理埋設管線工程，預計於 109 年 8 月完工；B.標檢局考量實驗室規劃檢測能量無法迎合國際風力機大型化發展趨勢而停辦，另將進行離岸風電專案驗證審查作業，以確保風場安全，提升金融、保險業者對於風力發電系統及風場之投（融）資及承保信心；C.標檢局將持續滾動修正國家標準；D.能源局已優化陸域風場開發流程，並輔導業者加強溝通與能源教育，藉此加速籌設建置，另經濟部將持續追蹤管考開發進度，俾達成設置目標；E.能源局將持續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儘速訂定離岸風電電力開發協助金提撥費率及分配比例，另已於進行開發前及施工期間調查實證作業，並規劃於營運期進行監測，俟確認數據品質及作業程序可行後，

據以修正相關規範供各界參考。【詳審核報告乙、拾參、經濟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四)、(五)】

(2) 台灣電力公司配合政府能源轉型政策，積極投入太陽光電及風力發電專案計畫，惟執行過程仍有改善空間，亟待研謀妥處，以達政策目標：台灣電力公司自97年起辦理太陽光電專案計畫，開發太陽光電再生能源，替代燃油或燃煤發電，以減少空氣污染，截至109年3月底止已執行至第五期計畫，規劃總裝置容量286.92MW，投資202.17億元，並自93年起辦理風力發電計畫。經查其執行情形，核有：A.台灣電力公司太陽光電第二期計畫規劃於自有土地及建物屋頂等場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截至109年3月底止，因土地變更編定作業及民眾抗爭影響，致工程進度較預計進度落後，又其太陽光電第四期計畫規劃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設置於台灣自來水公司提供之水域空間，惟事前未積極與當地民眾、地方政府溝通，致該計畫場址調整，裝置容量自11.55MW調降為7.39MW；B.依經濟部104年8月7日函送立法院之專案檢討報告，台灣電力公司規劃於106年底完成澎湖低碳島風力發電計畫，預計增加裝置容量3.3萬瓩，惟截至108年底止，澎湖低碳島風力發電計畫實際僅完成0.9萬瓩裝置容量；C.截至108年底止，台灣電力公司風力發電第五期計畫實際進度51.22%，較預定進度93.14%，落後41.92個百分點，主要係未審慎評估對生態環境影響，或未參採審查委員意見辦理地質調查，或選址過程未盡周延，取消場址設置等，經函請台灣電力公司檢討妥處。據復：A.刻正辦理太陽光電第二期計畫修正，太陽光電第四期計畫部分，將持續與民眾及地方政府溝通；B.將積極溝通協調各相關單位，俾使澎湖低碳島風力發電計畫順利完成；C.未來於規劃階段將預先評估候選場址可能對生態環境造成之影響，並持續以滾動檢討方式辦理選址評估作業。【詳審核報告乙、拾參、經濟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六)】

(3) 科技部配合建設綠能科學城有助綠能產業創新發展，惟綠能科技聯合研究中心工程執行進度未如預期，兼以科學城整體招商策略轉變，將影響廠商進駐時程及營運規劃，亟待檢討積極辦理：科技部於規劃建置綠能科學城，負責建置「綠能科技聯合研究中心」(下稱聯合研究中心或C區)，嗣報經行政院於106年1月26日核定「綠能科技聯合研究中心公共建設計畫」，並說明本案公共建設預算，以支應興建成本為限，營運經費本使用者付費原則，由相關使用單位負擔。復依據該計畫期程列載，第一期之聯合研究中心預計於108年12月完工及進駐。經查科技部負責於綠能科學城建置聯合研究中心，惟截至108年底止，工程實際進度僅79.15%，另行政院於108年11月20日召開會議結論，聯合研究中心招商對象變更為智慧新創相關產業，原預定進駐之研究團隊，已未符需求，影響廠商進駐時程及營運規劃，經函請科技部檢討改善。據復：C區開發工程業於109年5月12日竣工，將賡續辦理結算驗收及移交相關作業；C區已規劃由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建構智慧科技基礎環境、經濟部辦理新創及資安相關招商，將藉由協助部會署建立國內規範與標準、產業進行產品測試與研發服務及智慧應用服務模式等做法，逐年達成自主營運之目標。【詳審核報告乙、貳拾貳、科技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

（二）2.】

（4） 金管會推動綠色金融有利引導資金投入綠色產業，協助轉型低碳經濟，惟推動成效尚待提升，亟需研議相關因應措施，以促進綠色產業發展及環境永續：近年為因應氣候變遷風險，以綠色金融引導經濟體朝向低碳永續發展，已成為國際趨勢，金管會為配合政府非核家園、能源轉型及環境減排等政策，陸續推動授信、投資、籌資等措施，促進金融業資金挹注國內綠能產業及環境永續發展。經查截至 108 年底止，我國計有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等 6 家銀行簽署赤道原則，惟該等銀行於 2018 年間遵循該原則辦理之專案融資及服務案件僅 5 件，遠低於日本瑞穗銀行等 4 家金融機構之 22 至 92 件，及韓國開發銀行之 30 件。另截至 108 年底止，累計發行 37 檔綠色債券，金額為 1,041 億餘元，與其他國家相較，仍有相當差距，且發行規模尚未達編製有效綠色債券指數之門檻，又金管會已核准 6 家保險業者投資 9 家再生能源電廠，累計核准投資金額 130.59 億元，占保險業資金運用總額 26 兆 8,013 億元之 0.049%，比率甚微，且近 3 年投資情形未有明顯增長，經函請金管會檢討改善。據復：已於銀行局全球資訊網增設「赤道原則專區」，並將透過公司治理評鑑鼓勵綠色債券發行與投資，持續引導機構投資人及發行人參與綠色債券市場，及滾動檢討相關法令或發布解釋函令，以增加保險業投資管道，引導保險業資金投資綠能產業。【詳審核報告乙、貳拾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三）】

5. 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打造臺灣成為亞太生醫研發產業重鎮，惟部分產業別實際成長未如預期，或工作項目執行成效仍待強化，或研發成果尚未落實產業面，亟待檢討改善。

行政院於 106 年 4 月 17 日核定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以「連結在地」、「連結國際」及「連結未來」三大主軸，推動「完善生態系」、「整合創新聚落」、「連結國際市場資源」及「推動特定重點產業」等四大行動計畫，打造臺灣成為亞太生醫研發產業重鎮。經查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打造臺灣成為亞太生醫研發產業重鎮，惟部分產業別實際成長未如預期，或工作項目執行成效仍待強化，亟待研謀改善：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列有 14 項具體措施及 62 項重點工作項目，由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下稱科技會報辦公室）進行協調管考作業。經查其執行情形，核有：A.據經濟部工業局統計，2019 年我國生技產業產值為 5,597 億元，較 2018 年之 5,148 億元成長 8.72%，其中製藥、醫療器材、應用生技及健康福祉，分別成長 6.48%、6.28%及 10.79%，除應用生技及健康福祉達年成長率 9%之目標外，其餘製藥、醫療器材均仍待加強，且醫療器材 2019 年年成長率 6.28%，較 2018 年之 8.82%，減少 2.54 個百分點，另以推動方案規劃年成長率 9%推估 2020 年產值，亦僅應用生技及健康福祉達目標，其餘製藥及醫療器材產值推估為 931 億元及 1,844 億元，均未達規劃於 2020 年之 1,200 億元及 2,000 億元目標，且製藥產業僅達目標值之 77.66%；B.據科技會報辦公室提供 108

年度各部會執行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之工作項目情形，其中「完善生態系」等 3 項，計有 7 個工作項目，因獲選學員放棄入選資格等，致未能達成 108 年度查核點；另於全程（106－109 年）查核點及成果效益方面，尚有「擴大投資新創事業」、「研發重大疾病預防治療等為滿足醫療需求」及「發展臺灣利基生技醫藥研究」等策略措施部分項目推動有待強化等，經函請行政院督促研謀改善。據復：A.製藥產業產值主要來自學名藥廠，已由相關部會透由鼓勵開發外銷利基產品，協助產業開拓國際市場及轉型，至於醫療器材方面，刻正推動拓展南向新興國家市場；B.科技會報辦公室已協調相關部會採取透過「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等多元投資方式，協助企業取得營運發展所需資金，暨加強與新創、產業界之連結，並將研究成果化為實際產出等相關改善措施。【詳審核報告乙、貳、行政院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八）3.】

（2） 科技部配合辦理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惟部分計畫預算執行率未及 6 成，且未達成預期效益，或研發成果尚未落實產業面，及新竹生物醫學園區產值容有成長空間，亟待檢討改善：科技部 108 年度納入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辦理之科技計畫，包括生醫研發加值計畫、以高齡社會需求為導向之生醫科技研究計畫、南部智慧生醫產業聚落推動計畫及醫療器材產業加速新創與國際躍升推動計畫等，預算數 17 億 9,272 萬餘元，實現數 15 億 9,636 萬餘元，已實現比率 89.05%，另辦理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興建第二生技大樓中長程計畫，106 至 109 年度總經費 27 億 8,985 萬餘元。經查其執行情形，核有：A.科技部於 106 至 109 年度辦理生醫研發加值計畫，總經費 8 億 4,362 萬餘元，其中於補助具商品化潛力藥品與醫材案源方面，106 至 108 年度累計補助 10 案，惟因部分已推動之補助案件藥品實驗結果未如預期，或醫療器材尚未經衛福部核准，暨部分補助案源經審查結果須做方向調整，或商品化潛力不足而未核定補助，導致 108 年度核定補助經費 7,855 萬餘元，僅為匡列補助經費 1 億 4,942 萬元之 52.57%；另於促進醫材產品南向拓展行銷方面，據南科管理局說明因醫材產值不易於短期呈現，爰未統計實際市場市占率及產值提升情形，難以考核及彰顯其執行成效；B.科技部辦理「以高齡社會需求為導向之生醫科技研究計畫」，執行期間自 106 至 109 年度，惟於 109 年度科技預算審查會議，經決議刪除經費，有待檢討就前期計畫執行成果，針對可商品化專利及技術，積極推動落實產業化，並就原推動項目擇優於相關計畫繼續執行；C.依據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列載，科技部全程（106 至 109 年度）將於新竹生物醫學園區（下稱新竹生醫園區）帶動特色醫療聚落，突破百億元產值。惟新竹生醫園區 106 至 108 年度營業額分別為 3.04 億元、3.29 億元及 5.33 億元，與計畫規劃全程（106 至 109 年度）突破百億元產值，仍有相當成長空間；D.南科管理局於 106 至 109 年度辦理南部智慧生醫產業聚落推動計畫，並自 108 年度起配合辦理醫療器材產業加速新創與國際躍升推動計畫，截至 108 年底止，各該計畫累計執行率分別僅 52%及 67%。又該兩計畫均係辦理園區產業鏈結及研發成果商品化等事宜，惟所列吸引投資、協助園區廠商等績效指標之內容相似，經審查委員建議整併辦理。另補助醫療院所建置體驗診線，截至 108 年底止，核定補助 6 家醫療機構（補助金額 3,660 萬元），建置 10 條體驗診線，惟僅 4 條之醫療機構或

病患後續向科學園區廠商採購醫材 290 萬餘元，其餘尚無採購實績等，經函請科技部檢討改善。據復：A.已擴大生醫案源篩選，另南科管理局將訂定合宜績效指標，俾利管考策進成效及促進產業發展；B.持續將上游生醫研發成果向後推往技術商品化，促進學研成果銜接產業；C.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已推動醫療器材產業環境創新與國際商機鏈結計畫，以加速園區產業發展；D.南科管理局將持續加強執行，另 109 年已將計畫整併，並要求執行體驗診線計畫之醫療機構，應於計畫執行期間以自有經費採購科學園區廠商產品達補助款 10%以上。【詳審核報告乙、貳拾貳、科技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3.】

（3） 衛福部為利加速我國生醫產業之發展，規劃推動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行政法人化，以延攬及培育藥物法規科學人才，惟未能通過立法程序並暫緩推動相關作業，亟待研議規劃其營運方向，並進一步精進醫藥品審查效率，俾協助落實生技產業創新發展政策目標：衛福部考量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下稱醫藥品查驗中心）長期仰賴政府捐助及委辦計畫支持，無穩定營運經費來源，難對業務發展為長遠規劃，加以人員流動率較高，易影響審查業務品質及效率等，爰規劃將其行政法人化，並擬訂國家藥物審查中心設置條例草案，報經行政院通過於 106 年 2 月送請立法院審議，惟未通過立法程序，其營運經費不穩定及人才流失等經營困境未獲解決，經函請衛福部檢討改善。據復：已暫緩推動行政法人化立法作業，並將透過整合醫藥品審查人力，持續優化藥物審查作業流程；另由醫藥品查驗中心善用既有法規專業優勢，積極爭取委辦計畫等收入，以謀財務自主能力。【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六）】

6. 國防產業發展方案有助國防科技自主及產業化，惟航空產業全球排名下滑或業界資安防護能量仍待加強，又自主衛星發射執行進度待提升，部分計畫績效指標未達成，且尚乏太空活動相關法規，亟待檢討改善。

政府為落實「國防產業發展策略」國防科技自主及產業化之目標，推動國防產業發展方案，主要以航太、船艦及資安三大產業為核心領域，發展國機國造、國艦國造及國防資安基礎防護，期強化國防關鍵技術自主能量及提升競爭力，108 年度航太、船艦及資安產業產值分別為 1,340 億元、271 億元及 493 億元，已較 107 年度提升。經查航太及資安產業發展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國防產業發展方案有助推升航空及資安產業產值，惟航空產業全球排名下滑或業界資安防護能量仍待加強，亟待檢討改善，以提升產業競爭力及保障消費者權益：經濟部配合政府推動國防產業發展方案，辦理重型運輸產業發展推動計畫、新興資安產業生態系推動計畫及資安產業環境建構及標準檢測認證推動等計畫。經查其執行情形，核有：A.據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公布 2019 年全球航太製造業吸引力評比，我國整體排名雖自 2018 年之 27 名進步至 2019 年之 19 名，惟仍落後於新加坡、香港及南韓等主要競爭國家。另吸引力評比包括製造成本、勞動素質、基礎建設水準、產業規模、地緣政治風險、經濟前景及賦稅政策等 7 項指

標，我國 2019 年排名較 2018 年下滑者，計有勞動素質、基礎建設水準、產業規模、經濟前景等 4 項指標。復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公布資料，2020 年 2 月全球航空運輸需求較 2019 年同期下滑 14%，係 911 恐攻事件以來最大降幅，相關產業鏈亦受波及；B.經濟部及所屬工業局辦理國防產業發展方案項下之資安產業推動暨民營能源關鍵基礎設施資安強化旗艦計畫，107 及 108 年度分別媒合 57 件及 104 件，檢測發現屬中、高風險漏洞數，各有 1,326 個及 3,039 個，占各該年度總漏洞數之 50.07%及 82.18%，顯示國內業者潛藏資安風險仍高等，經函請經濟部檢討改善。據復：A.將持續協助國內廠商建立關鍵技術及利基品項之技術能量，帶動航太產業技術位階及產品價值提升；B.經濟部工業局將媒合國內優質資安廠商協助應用領域業者實施資安風險問題之解決方案。【詳審核報告乙、拾參、經濟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七）】

（2） 科技部推動太空科技研究及產業發展相關計畫，惟自主衛星發射執行進度待提升，又部分計畫績效未達成預期目標，且尚乏太空活動相關法規，亟待檢討改善：科技部為爭取具臺灣優勢與競爭力之衛星發展，暨支援新興產業關鍵技術等，108 年度補助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下稱國研院）辦理「下世代太空科技發展先期推動計畫」（下稱下世代太空計畫）及「臺灣新興太空產業領航計畫－微衛星發展」（下稱太空產業領航計畫），經列入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之「國防產業」，由國研院所屬國家太空中心（下稱太空中心）執行。經查其執行情形，核有：A.科技部補助國研院辦理下世代太空計畫，108 年度預算數 10 億 7,713 萬餘元，實現數 3 億 8,955 萬餘元，已實現比率僅 36.17%，保留數 5 億 9,291 萬餘元，保留比率 55.05%，主要係自主衛星（獵風者衛星）之推進展示模組未於預定期程內完成環境測試，及太陽能板研製等採購案之發包作業未如預期，影響後續發射、運送及在軌保險等執行期程所致。又太空中心預計於下世代太空計畫辦理太空線型 TDI CMOS 感測器、準直儀及獵風者衛星整測暨運送保險服務案等 3 件採購案，截至 108 年底止尚未完成決標，相關經費計 7,466 萬元，未獲行政院同意保留，仍待另籌財源辦理；B.太空產業領航計畫全程（106 至 109 年度）預計完成 3 顆立方衛星（1.5U、2U 及 3U 立方衛星）研製與發射，惟截至 108 年底止，原預計搭載 1.5U 立方衛星之印度極軌衛星運載火箭，因配合他國搭載衛星時程延後，及 3U 立方衛星因與國際業餘無線電聯盟之頻率協調尚未完成等，延後衛星發射及遞交作業時程至 109 年度，未達成預期目標；C.太空中心於 106 及 108 年度完成太空基礎法草案及太空活動法草案，惟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各該草案均仍在研議中。另太空中心於 106 年 12 月委託晉陞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多功能混合式探空火箭發射服務」，預計完成 1 枚火箭探空飛行任務，該公司為充實研發能量，自行建設火箭發射場，惟經地方政府以國內尚無火箭發射場設置、發射載具等相關法令規範，供其依循辦理為由，迄未許可基地使用，致火箭發射仍無進展，有待完備相關法規等，經函請科技部檢討改善。據復：A.自主衛星之推進展示模組規劃於 109 年 7 月完成組裝與模組環測，太陽能板研製購案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作業有所延遲，另太空中心已著手辦理衛星整測保險相關採購事宜；B.計畫已衍生新創公司持續投入立方衛星發射服務；C.將適時提出法規增修之建議，以建構完善科研與產業發展環境，另火

箭發射場涉及層面極廣，各部會署已積極合作中，期儘速完成科研火箭發射之目標。【詳審核報告乙、貳拾貳、科技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4.】

7. 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推動農業現代化，惟對地綠色環境給付、養豬產業振興發展及農產食品全球通路拓展等計畫執行情形仍未盡周妥，亟待檢討改善。

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透過建立農業新典範、建構農業安全體系及提升農業行銷能力等三大主軸，運用科技創新，提高農業附加價值，確保農民福利及收益，並同時兼顧資源循環利用及生態環境永續，期藉此推動農業現代化，打造幸福農民、安全農業、富裕農村之全民農業新願景。經查其執行情形，核有：(1) 農委會自 107 年度起對具基期年資格之農地進行補貼，惟截至 107 年底止，基期年農地已有 2 萬 4,047 公頃移為其他非農業使用，且以條件式堆疊補貼概念，結合稻作直接給付、契作獎勵等多項政策，其相關執行策略仍以作物補貼為主軸，缺乏對環境補貼之連結性，有待滾動檢討，並加強宣導合理使用農地；(2) 稻作直接給付自 105 年第 2 期作試辦以來，辦理區域之稻作收穫面積合計 61 萬 951 公頃，各期作核定稻作直接給付面積僅占稻作收穫面積之 21.54%，民眾參與稻作直接給付之意願仍有待提升，且實際領取稻作直接給付金之面積僅占申報面積 57.09%，農地稻作收割後轉交公糧比率約 42.91%，影響計畫實效；另 106 至 108 年度核定稻作直接給付農地之土壤受重金屬污染，屬於警戒及污染等級之面積，分別為 751 公頃及 469 公頃，恐有受污染稻作流入市面販售之虞；(3) 農委會為鼓勵農地合理使用，推動生產環境維護措施，於 104 年 8 月 14 日及 106 年 9 月 21 日分別公告「嚴重地層下陷地區內不利耕作得設置綠能設施之農業用地範圍」，惟該等得設綠能設施之耕作困難地，107 年度仍申報生產環境維護者，計有 1,184 筆農地、面積 264.56 公頃，申領補助金額 1,774 萬餘元，有待審慎引導不利耕作農地轉型綠能設施，以減緩農地流失；(4) 農委會畜牧處為防範非洲豬瘟疫情傳播，推動輔導廚餘養豬場轉用飼料及退場補助措施，惟 108 年度轉用飼料受補助養豬場，計有 87 場飼養頭數在 20 頭以上，未依規定辦理畜牧場登記，且對退場補助之養豬場用地尚缺乏後續相關管制與考核作業，難以有效控管其土地後續使用情形；(5) 政府推動新南向區域農業發展旗艦計畫，期於 109 年底與其他新南向重點國家新增簽署 3 份雙邊農業合作備忘錄，惟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農業新南向政策拓展之新興市場中，仍僅印尼、菲律賓、泰國、越南、緬甸、印度、澳大利亞等 7 個國家於 107 年以前已與我國簽署農業合作協定或備忘錄，有待加強辦理等，經函請農委會檢討改善。據復：(1) 自 109 年起，新增對非都市土地特定農業區、一般農業區之農牧用地且維持農糧作物生產使用者，得核予「農業環境基本給付」每年每公頃 1 萬元，並將持續透過產業輔導計畫等措施，強化產業轉型並維持農民收益，減少農地釋出或變更使用；(2) 將於下一階段中程計畫調整稻作直接給付與保價收購雙軌制，並加強推廣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減輕公糧收購壓力，及已將受污染農地之毗鄰農田等列為重點監測對象；(3) 將持續針對不利農業經營地區，推動設置綠能設施，並請經濟部加速區域電網規劃及布建工作；(4) 將促請各市縣政府積極輔導及落實管理作業，暨不定期

實地查核與建立橫向聯繫作業，以強化管理；(5) 將藉由雙邊、多邊會議，以及參展、訪問等管道，尋求與新南向國家之雙邊貿易及投資關係。【詳審核報告乙、拾捌、農業委員會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十)、(十一)】

8. 循環經濟推動方案有助我國綠色生產及消費，惟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建置進度未如預期、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未達年度目標值，或相關綠色標章仍待加強推廣，亟待檢討改善，俾提升產業永續量能。

循環經濟推動方案係以「循環產業化」、「產業循環化」為推動主軸，採取推動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及專區、建構新循環示範園區、促進能資源整合與共生等策略，落實循環經濟所需研發、技術、土地、人才及資金等能量，有助帶動我國綠色生產及消費。經查經濟部工業局（下稱工業局）負責辦理循環經濟推動方案項下之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及產業永續發展計畫，其執行情形，核有：(1) 辦理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總經費 1,045 億餘元，執行期程自 106 至 116 年，擇選高雄市小港區沿海約 301 公頃土地，作為開發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基地，其中第一區大林蒲地區用地（154 公頃），係委由高雄市政府辦理遷村、用地徵收及價購作業，106 至 108 年度各編列 7,990 萬元、9,024 萬元及 1,638 萬元，截至 108 年底止，106 及 107 年度實支數各為 5,243 萬餘元（執行率 65.63%）、6,126 萬餘元（執行率 67.89%），108 年度則未執行，主要係 106 至 107 年度經費因計畫尚未經行政院核定，當地居民拒絕配合各項調查作業，俟行政院於 108 年 10 月核定計畫後，高雄市政府以計畫核定內容、遷村條件與做法有待協商等為由，截至 108 年底止，尚未提供 108 年度工作項目及經費，雙方仍未簽訂協議書，致原規劃辦理之遷村評估及方案調查研擬、安置用地配置作業規劃等工作進度未如預期；(2) 工業局為引導產業推動綠色技術，達成永續經營目標，辦理產業永續發展計畫，總經費 6 億 4,229 萬餘元，惟 108 年度國內工業廢棄物總產生量 1,703.3 萬公噸，再利用量 1,341.4 萬公噸，再利用率 78.76%，未達產業永續發展計畫綱要計畫所訂年度目標值 80.6%。又工業局負責玻璃製品、窯燒磚類建材、水泥類板材等 23 大類資源再生綠色產品審查及發證，惟截至 108 年 11 月底止，牛皮紙、聚氯化鋁、氯化亞鐵等 10 類尚無認證實績，且累計認證廠商 32 家(48 項產品)，證書有效期限為 3 年，尚處有效期限之廠商僅 17 家(30 項產品)。另推動綠色工廠標章及清潔生產評估系統合格證書，惟標章及證書屆期後（有效期間 3 年），仍有廠商未申請展延，且尚在有效期間之綠色工廠標章及證書，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居多，約占 6 成餘，高耗能產業占比仍低等，經函請工業局檢討改善。據復：(1) 已與高雄市政府達成共識，將俟該府提供工作項目及經費分配後，辦理後續相關事宜；(2) 將持續推動工業廢棄物再利用媒合服務，並推廣資源再生綠色產品，及優化標章展延流程，暨以高耗能產業作為新特定行業清潔生產評估系統之開發標的，提升相關產業申請意願。【詳審核報告乙、拾參、經濟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八）】

表 2　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各方案

方案名稱	部會別	合　　計			106 年度		
		預算數	累計實現數	已實現比率	預算數	累計實現數	已實現比率
總　　計		**161,070**	**171,061**	**106.20**	**48,263**	**51,038**	**105.75**
合　　計	農委會	**76,128**	**94,485**	**124.11**	22,581	26,788	118.63
	經濟部	**39,678**	**35,066**	**88.38**	11,426	11,193	97.96
	科技部	**23,368**	**20,913**	**89.49**	7,457	6,594	88.43
	衛福部	**9,046**	**8,801**	**97.29**	3,040	2,935	96.54
	交通部	**5,504**	**4,968**	**90.27**	1,264	1,199	94.91
	中研院	**2,909**	**2,471**	**84.95**	1,197	1,070	89.39
	教育部	**1,676**	**1,668**	**99.50**	538	533	99.12
	國發會	**855**	**854**	**99.84**	68	66	98.04
	原能會	**717**	**706**	**98.52**	293	293	99.97
	通傳會	**502**	**495**	**98.65**	167	164	98.22
	國防部	**214**	**212**	**99.45**	58	58	100.00
	勞動部	**181**	**151**	**83.52**	66	48	73.32
	法務部	**108**	**108**	**99.93**	—	—	—
	內政部	**65**	**63**	**97.50**	24	23	94.92
	客委會	**58**	**56**	**97.84**	58	56	97.84
	行政院	**40**	**23**	**57.16**	14	3	27.28
	環保署	**11**	**11**	**100.00**	6	6	100.00
	外交部	**1**	**1**	**95.84**	—	—	—
亞洲・矽谷	**小計**	**12,639**	**12,354**	**97.75**	**3,860**	**3,780**	**97.92**
	科技部	**5,679**	**5,784**	**101.84**	1,665	1,699	102.05
	經濟部	**3,533**	**3,406**	**96.41**	1,122	1,095	97.57
	交通部	**1,637**	**1,409**	**86.07**	546	482	88.28
	國發會	**855**	**854**	**99.84**	68	66	98.04
	教育部	**684**	**684**	**100.00**	300	300	100.00
	勞動部	**140**	**120**	**85.91**	50	40	81.57
	客委會	**58**	**56**	**97.84**	58	56	97.84
	衛福部	**50**	**38**	**77.09**	50	38	77.09
智慧機械	**小計**	**11,391**	**10,986**	**96.44**	**3,978**	**3,883**	**97.61**
	經濟部	**9,079**	**8,812**	**97.06**	3,109	3,041	97.83
	科技部	**2,113**	**1,975**	**93.46**	793	766	96.54
	教育部	**199**	**199**	**100.00**	75	75	100.00
綠能科技	**小計**	**25,962**	**20,800**	**80.12**	**6,148**	**5,442**	**88.52**
	經濟部	**14,056**	**10,375**	**73.81**	2,646	2,587	97.75

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107年度			108年度		
預算數	累計實現數	已實現比率	預算數	累計實現數	已實現比率
56,787	**59,315**	**104.45**	**56,018**	**60,708**	**108.37**
25,992	31,723	122.05	27,553	35,973	130.56
15,449	12,727	82.38	12,802	11,145	87.06
7,851	7,660	97.57	8,060	6,658	82.60
3,059	3,006	98.29	2,947	2,859	97.02
1,743	1,667	95.61	2,496	2,101	84.18
995	851	85.51	716	549	76.75
557	554	99.33	580	580	100.00
419	419	100.00	368	368	100.00
275	275	99.97	147	137	92.93
212	210	98.95	122	120	98.69
78	77	98.73	77	76	99.77
58	54	93.24	56	48	85.37
50	49	99.85	58	58	100.00
20	20	99.64	20	19	98.52
－	－	－	－	－	－
18	11	65.94	8	7	89.55
5	5	100.00	－	－	－
－	－	－	1	1	95.84
4,766	**4,704**	**98.70**	**4,011**	**3,869**	**96.46**
2,121	2,192	103.33	1,893	1,892	99.97
1,265	1,211	95.74	1,145	1,099	96.00
624	549	87.98	467	378	80.94
419	419	100.00	368	368	100.00
292	292	100.00	91	91	100.00
44	40	91.03	46	39	85.74
－	－	－	－	－	－
－	－	－	－	－	－
3,694	**3,609**	**97.69**	**3,718**	**3,493**	**93.95**
2,862	2,800	97.84	3,107	2,970	95.57
768	745	96.94	550	463	84.15
64	64	100.00	60	60	100.00
10,974	**8,558**	**77.99**	**8,839**	**6,799**	**76.92**
7,010	4,690	66.90	4,399	3,098	70.43

表 2　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各方案

方案名稱	部會別	合計			106 年度		
		預算數	累計實現數	已實現比率	預算數	累計實現數	已實現比率
綠能科技	科技部	6,943	5,784	83.30	2,424	1,778	73.35
	交通部	3,867	3,559	92.04	718	717	99.95
	原能會	717	706	98.52	293	293	99.97
	教育部	201	201	100.00	65	65	100.00
	農委會	111	108	97.20	—	—	—
	中研院	64	63	99.70	—	—	—
生醫產業	小計	23,897	22,634	94.71	8,342	7,905	94.75
	衛福部	8,943	8,711	97.41	2,975	2,883	96.89
	經濟部	6,610	6,485	98.12	2,378	2,367	99.52
	科技部	5,169	4,702	90.97	1,834	1,633	89.01
	中研院	2,631	2,201	83.66	1,097	973	88.71
	教育部	422	422	100.00	40	40	100.00
	農委會	79	78	99.81	—	—	—
	勞動部	41	31	75.37	16	7	47.52
國防產業	小計	3,870	3,091	79.88	918	878	95.66
	科技部	1,753	1,064	60.68	258	252	97.70
	經濟部	1,071	1,018	95.05	348	333	95.86
	通傳會	502	495	98.65	167	164	98.22
	國防部	214	212	99.45	58	58	100.00
	法務部	108	108	99.93	—	—	—
	教育部	124	116	93.21	58	53	91.86
	衛福部	52	50	95.96	14	12	90.49
	行政院	40	23	57.16	14	3	27.28
	外交部	1	1	95.84	—	—	—
新農業	小計	76,995	95,263	123.73	22,631	26,836	118.58
	農委會	75,937	94,297	124.18	22,581	26,788	118.63
	科技部	985	893	90.61	50	48	96.00
	教育部	45	45	100.00	—	—	—
	經濟部	28	27	98.84	—	—	—
循環經濟	小計	6,313	5,930	93.94	2,383	2,313	97.04
	經濟部	5,299	4,940	93.22	1,822	1,769	97.10
	科技部	723	709	98.13	430	417	96.86
	中研院	213	205	96.40	100	96	96.90
	內政部	65	63	97.50	24	23	94.92
	環保署	11	11	100.00	6	6	100.00

註：1.本表各年度累計實現數統計至 108 年底數據。
　　2.資料來源：整理自執行機關查填資料。

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107年度			108年度		
預算數	累計實現數	已實現比率	預算數	累計實現數	已實現比率
2,500	2,406	96.26	2,018	1,598	79.21
1,119	1,118	99.87	2,029	1,723	84.92
275	275	99.97	147	137	92.93
68	68	100.00	68	68	100.00
—	—	—	111	108	97.20
—	—	—	64	63	99.70
7,931	**7,578**	**95.55**	**7,623**	**7,150**	**93.80**
3,045	2,994	98.31	2,922	2,834	96.99
2,251	2,159	95.89	1,979	1,959	98.97
1,542	1,473	95.55	1,792	1,596	89.05
935	795	85.05	598	432	72.25
100	100	100.00	282	282	100.00
42	42	99.64	36	36	100.00
14	14	100.00	10	9	83.77
971	**930**	**95.71**	**1,980**	**1,283**	**64.78**
234	226	96.68	1,261	585	46.41
331	311	93.99	392	373	95.23
212	210	98.95	122	120	98.69
78	77	98.73	77	76	99.77
50	49	99.85	58	58	100.00
33	29	88.77	33	33	100.00
13	12	94.30	25	25	100.00
18	11	65.94	8	7	89.55
—	—	—	1	1	95.84
26,444	**32,107**	**121.42**	**27,919**	**36,319**	**130.09**
25,950	31,681	122.08	27,404	35,827	130.73
494	426	86.28	441	418	94.85
—	—	—	45	45	100.00
—	—	—	28	27	98.84
2,003	**1,825**	**91.10**	**1,925**	**1,791**	**93.07**
1,728	1,554	89.95	1,749	1,616	92.40
190	190	100.00	102	102	100.00
60	55	92.62	53	53	99.72
20	20	99.64	20	19	98.52
5	5	100.00	—	—	—

六、政府推動非傳染病防治業務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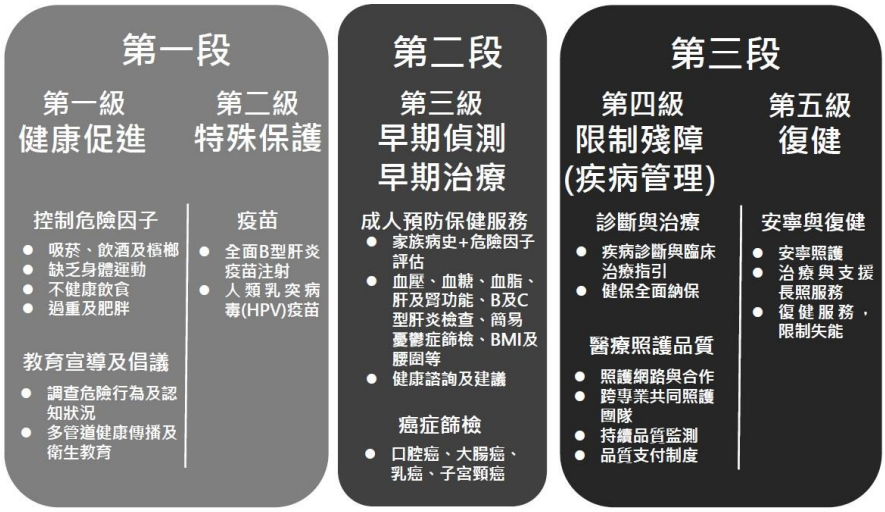
據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下稱 WHO）2018 年指出，非傳染病（Noncommunicable diseases, NCDs）死因已占全球死亡人數 7 成，每 2 秒鐘就有 30 至 70 歲的人過早死於癌症、心血管疾病、糖尿病及慢性呼吸道疾病等非傳染疾病，另有數億人受到憂鬱症、雙相情感障礙症、思覺失調症、物質濫用及依賴等精神疾病影響。而我國經濟快速發展、公共衛生進步，非傳染病近年已取代傳染病成為國人十大死亡主要因素。根據衛生福利部（下稱衛福部）統計，108 年國人十大死因絕大多數與非傳染病有關，諸如癌症、心臟疾病、腦血管疾病、糖尿病、慢性下呼吸道疾病、高血壓性疾病、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等，相關疾病亦占 107 年健保醫療費用前 20 大疾病之半數以上；又據全民健康保險統計，107 年底慢性精神疾病領有重大傷病證明人數約 20 萬人，僅次於癌症重大傷病人數，且其門診及住院醫療費用，分別居重大傷病門住診醫療費用之第 4 位及第 3 位，顯見非傳染病對國人健康威脅及醫療成本負擔之嚴重。依公共衛生三段五級觀點，做好前端預防，將可減少疾病之發生與延緩病情之惡化，減少後續醫療及照顧支出。衛福部及所屬國民健康署（下稱國健署）為防治非傳染病，持續針對疾病共同危險因子推動各項健康促進措施，增進國人健康生活型態；提供以實證為基礎之預防保健服務，以期早期發現疾病早期治療；發展健康指標監測系統，以早期偵測及控制危險因子；建置疾病照護網絡，與結合中央健康保險署（下稱健保署）推動之健保論質計酬支付方案，強化疾病診療及品質管理；另針對健康高風險區域或族群，投注額外資源，以期逐步改善健康不平等情形，落實健康平權之普世價值。按聯合國全球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提出，在 2030 年前透過預防、治療及促進身心健康，達成將非傳染病之早發性死亡減少三分之一之目標，而我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 3.4 亦揭示，降低癌症、肝癌及慢性肝病、心血管疾病、糖尿病、慢性呼吸道疾病早發性死亡率，並增進國人健康生活型態。茲將政府非傳染病防治策略、經費編列及執行情形暨本部所提之重要審核意見，列述如次：

（一） 政府非傳染病防治策略、經費編列及執行情形

從三段五級疾病預防觀點，非傳染病防治涉及初段預防之健康促進及特殊保護、次段預防之早期診斷及適當治療、三段預防之限制殘障及復健，如能做好前端疾病預防，將可減少後續罹病或病情惡化之醫療及照顧支出。爰我國非傳染病防治策略，由衛福部及所屬國健署以降低風險及結果導向，從「健康促進」、「早期偵測」及「疾病管理」之三段架構建置防治體系（圖 1）。其中在「健康促進」部分，包括控制菸酒檳榔、身體活動不足、不健康飲食等誘發非傳染病之前端危險因子，以減少罹病風險，由於該等危險因子涉及民眾行為面之自我管理，爰藉由宣導及教育等管道，逐步促進民眾培養健康生活型態，並透過定期調查瞭解其行為及認知之變化；另由於肝癌、子宮頸癌主要係因肝炎及人類乳突病毒感染所致，爰推動相關疫苗接種俾從源頭預防疾病之發生。在「早期偵測」部分，鑑於早期發現疾病，可早期治療及控制，提高罹癌存活率或降低疾病惡化風險，爰藉由推動成人預防保健，定期提供民眾血壓、血糖、血脂、

肝腎功能、腰圍體重及憂鬱等檢查，並依實證依據推動大腸癌、乳癌、子宮頸癌、口腔癌等四癌篩檢服務。至於「疾病管理」部分，全民健保已提供國人普及、低負擔、高品質之疾病診斷及治療機會，為協助醫事人員瞭解疾病預防及照護最新趨勢，爰發展本土適用之疾病診斷與臨床治療之實證指引，以增強醫事服務提供者識能，提升照護效能與品質；另為使病患獲致完善整合照護，提升醫療照護品質，爰推動癌症診療品質認證、慢性病共同照護網與糖尿病、腎臟病健康促進機構等相關計畫，以建置跨專業團隊合作之照護網絡，並藉由健保支付誘因建立品質支付制度，以提升院所疾病治療指引遵循度，加強個案追蹤管理、衛教指導及個案自我照護能力，以利疾病之控制，減少併發症、失能及死亡，期降低疾病對國人健康威脅及醫療成本負擔。

圖 1　我國非傳染病防治策略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健署資料。

衛福部及國健署為推動非傳染病防治業務，歷年來投注公務預算及菸品健康福利捐經費，用以辦理菸、酒、檳榔、不健康飲食及身體活動不足等非傳染病前端危險因子之健康促進措施，推動成人預防保健及四癌篩檢等預防保健服務，強化癌症、糖尿病及腎臟病等重要非傳染病之疾病管理，建置各生命週期人口群之非傳染病監測系統，建構心理健康服務體系，並推動改善區域及族群健康不平等相關措施，106 至 108 年度合計編列相關預算 332 億 2,658 萬餘元，實際支用 312 億 4,038 萬餘元（表 1）。另健保署自 90 年以來亦逐步推動糖尿病等論質計酬支付方案，期引導院所提供患者完整及連續性之疾病管理照護，106 至 108 年度合計編列預算 55 億 8,350 萬元（含孕產婦全程照護等與非傳染病無關之方案預算），實際支用 44 億 4,064 萬餘元（表 2）。

表 1　非傳染病防治相關經費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來源	項　目	合計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合　計		**33,226,588**	**31,240,387**	**10,167,129**	**9,465,501**	**12,888,633**	**12,031,368**	**10,170,826**	**9,743,517**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小計**	**23,936,368**	**23,400,023**	**7,510,327**	**6,854,689**	**9,525,006**	**9,393,899**	**6,901,035**	**7,151,435**
	菸害防制工作	4,405,793	4,172,835	1,579,074	1,459,406	1,506,791	1,454,944	1,319,928	1,258,483
	衛生保健工作	8,174,009	9,002,438	2,160,497	2,132,243	4,377,351	4,612,524	1,636,161	2,257,669
	癌症防治工作	11,356,566	10,224,750	3,770,756	3,263,038	3,640,864	3,326,429	3,944,946	3,635,281
國健署單位預算	**小計**	**5,682,279**	**5,632,073**	**2,134,159**	**2,105,915**	**1,889,711**	**1,877,009**	**1,658,409**	**1,649,148**
	國民健康業務	5,062,511	5,068,105	1,874,487	1,876,653	1,684,453	1,685,732	1,503,571	1,505,718
	科技業務	619,768	563,968	259,672	229,262	205,258	191,276	154,838	143,429
衛福部單位預算	心理健康業務	3,607,941	2,208,289	522,643	504,896	1,473,916	760,459	1,611,382	942,933

註：1. 本表僅列計非傳染病防治相關業務經費，不含行政管理支出。
　　2. 資料來源：整理自衛福部及國健署提供資料。

表 2　糖尿病等健保論質計酬支付方案經費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總額部門別	論質計酬方案項目	合計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合計		**5,583,500**	**4,440,648**	**1,701,500**	**1,329,383**	**1,891,000**	**1,462,372**	**1,991,000**	**1,648,892**
醫院	**小計**	3,371,500	**2,472,658**	997,500	**739,982**	1,187,000	**823,846**	1,187,000	**908,829**
	糖尿病		1,823,026		537,350		609,802		675,873
	氣喘		119,542		35,183		39,632		44,726
	乳癌		238,593		83,260		79,932		75,400
	B、C 肝炎個案追蹤		92,872		27,760		30,920		34,191
	慢性阻塞性肺病		50,059		6,197		18,249		25,613
	思覺失調症		148,564		50,230		45,309		53,025
	其他(註 1)								
西醫基層	**小計**	1,000,000	**936,156**	300,000	**266,245**	300,000	**288,092**	400,000	**381,819**
	糖尿病		767,494		209,888		236,944		320,661
	氣喘		123,884		41,630		37,762		44,491
	B、C 肝炎個案追蹤		38,895		12,706		11,581		14,606
	慢性阻塞性肺病		1,865		306		673		885
	思覺失調症		4,017		1,713		1,129		1,174
	其他(註 1)								
其他	**小計**	1,212,000	**1,031,833**	404,000	**323,155**	404,000	**350,433**	404,000	**358,243**
	初級慢性腎臟病		388,301		122,980		132,468		132,852
	末期腎臟病前期		643,532		200,175		217,965		225,391
	其他(註 1)								

註：1.健保論質計酬支付方案預算，醫院及西醫基層總額部門另有與非傳染病無關之孕產婦全程照護及早期療育等 2 項論質計酬方案；其他部門有關腎臟病相關方案部分，另有慢性腎衰竭病人門診透析服務品質提升獎勵方案。

2.資料來源：整理自健保署提供資料。

（二）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茲將本部查核非傳染病防治之健康促進及預防保健服務執行情形、疾病管理執行情形、監測及資訊收集系統建置情形、健康不平等改善情形等面向，摘述如次：

1.　非傳染病健康促進及預防保健服務執行情形

據 WHO 指出，非傳染疾病之 5 大共同致病因子為不健康飲食、吸菸、空氣污染、有害飲酒及身體活動不足（圖 2），呼籲各國應致力於減少該等致病因子，以預防控制非傳染病之發生。我國衛福部及所屬國健署為降低非傳染病發生之風險，持續辦理菸、酒、檳榔健康危害防制、健康體能促進、培養國民營養與健康飲食等健康促進措施，並藉由推動成人預防保健、以及乳癌、子宮頸癌、大腸癌與口腔癌等四癌篩檢服務，期早期發現疾病早期治療；另於全國 22 市縣推動心理健康網計畫，整合心理服務資源，提升心理健康服務可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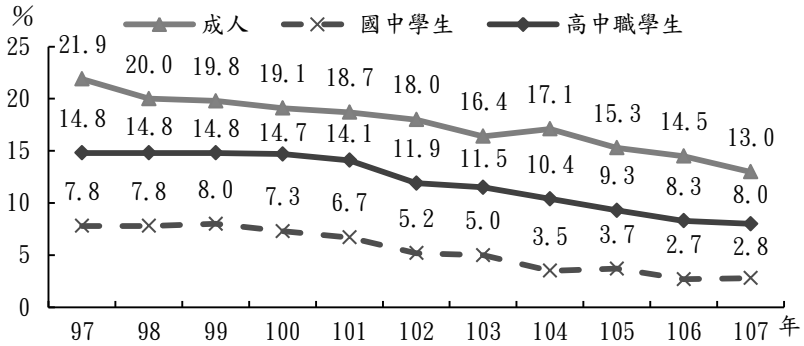
圖 2　非傳染病 5 大致病危險因子



資料來源：UN & WHO. (27 SEP 2018). TIME TO DELIVER: Third UN High-Level Meeting on Non-communicable Diseases. p.9.

性。又行政院為加速解決國內空氣污染問題，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通過「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跨部會針對 $PM_{2.5}$ 貢獻度較大者，提出具體管制行動。執行以來，成人吸菸率、國中學生吸菸率、高中職學生吸菸率(圖 3)、禁菸公共場所二手菸暴露率由 98 年之 20.0%、7.8%、14.8%、9.0%降至 107 年之 13.0%、2.8%、8.0%、5.4%，成人過去一年飲酒率、成年男性嚼檳榔率亦由 98 年之 46.2%、14.6%降至 106 年之 43.0%、6.1%；13 歲以上國人規律運動率則由 100 年之 27.8%上升至 108 年之 33.6%；108 年提供成人預防保健 199 萬餘人，及乳癌、子宮頸癌、大腸癌與口腔癌篩檢服務合計 501 萬餘人次，除口腔癌篩檢外，其餘服務人數均有成長；另全國直徑 2.5 微米以下之細懸浮微粒（$PM_{2.5}$）年平均濃度從 102 年之 24.0 $\mu g/m^3$ 降至 108 年之 16.2 $\mu g/m^3$。經查相關業務執行情形，核有：

圖 3　成人及青少年吸菸率趨勢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健署歷年國人吸菸行為調查及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

（1）　**我國非傳染病前端防治經費，囿於整體財政負擔考量與其他政事排擠，投注資源規模受限，在人口老化趨勢下，不利落實 WHO 倡議非傳染病預防及控制措施，亟待研謀改善：**據 WHO 指出全球每投注 1 美元於非傳染病防治，至少可產生 7 美元之經濟效益，呼籲各國應加強投注資源於非傳染病之預防措施。經查我國非傳染病前端防治工作，由衛福部及所屬國健署主責推動，並由政府編列公務預算及菸品健康福利捐支應所需經費，惟囿於整體財政負擔考量，又受其他政事（如長照服務）排擠有限資源，肇致公共衛生投注經費規模受到限縮，不利落實推動非傳染病預防及控制措施，難以有效減少國人罹病之風險。鑑於我國人口快速老化，罹患非傳染病人口將隨之增加，勢將對我國健康照護體系帶來沉重負擔，經函請行政院督促相關主管機關研議強化非傳染病前端預防資源之投入，並加強跨部門合作強化三段五級預防策略，以利達成聯合國倡議非傳染病過早死亡率下降三分之一之永續發展目標。據復：國健署透過公共衛生三段五級架構，結合跨部會、地方政府、專業及民間團體等共同推動非傳染性疾病防治工作，並於 108 年 5 月 24 日修正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將運用於癌症防治、中央與地方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罕見疾病等醫療費用之分配比率調增為 27.2%，用於前端健康促進與預防工作，後續將定期檢討及滾動式調整。【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2）　**為降低非傳染病發生之風險，持續推動菸酒防制、身體活動及均衡飲食等健康促進措施，惟電子煙及家庭與室外非禁菸場所二手菸問題漸趨嚴重，且仍難有效阻絕未成年人接觸酒類訊息，又國人健康飲食及勞動族群規律運動習慣不足，增加罹病之風險，亟待研謀改善：**衛福部及國健署辦理菸酒防制、身體活動及均衡飲食等健康促進措施，經查相關業務推動，核有：A.為防制菸害問題，實施菸害防制法，推動菸害防制工作，據國健署調查，執行

以來整體吸菸率漸趨下降，惟國人吸菸行為遁入私領域及非禁菸場所，107 年女性家庭二手菸暴露率達 24.1%，而室外公共場所二手菸暴露率 45.6%亦高於 97 年之 36.2%。又新興之電子煙非屬菸害防制法定義之「菸品」，衛福部雖進行跨部會合作防制電子煙危害，惟 107 年國、高中生吸食電子煙比率各為 1.9%及 3.4%，高於成人之 0.6%，而使用電子煙之國、高中生有 37%、20.9%未曾吸菸，顯示電子煙對青少年健康之危害；B.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暨菸酒管理法已明定，不得供應酒品給未滿 18 歲之兒少，且酒類廣告或促銷不得以未成年人為對象，惟廣播及電視酒類廣告指定播送時段為每日 21 時至翌日 6 時，尚未能完全排除兒童實際收視時段，遑論網際網路大量之酒類廣告，難以有效阻絕未成年人接受酒類訊息；C.據教育部體育署調查，13 歲以上國人規律運動比率，自 103 年起維持在 33%左右，規律運動人口比例成長趨緩，又分析 108 年各年齡層規律運動比例，以 60 歲以上之 5 至 6 成為最高，其次為 13 至 24 歲之 3 至 5 成，至於 25 至 59 歲之勞動人口僅約 2 成，顯示勞動人口較欠缺規律運動習慣，仍待加強營造支持規律運動之友善職場環境；D.國健署近年持續推廣國人均衡飲食，公布飲食相關指南及建議，惟 106 年僅 13.8%成人符合每日攝取 3 蔬 2 果標準，另據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調查結果，103 至 106 年有 4 成民眾每週至少喝 7 次以上含糖飲料，102 至 105 年 19 歲至 44 歲男性、女性油脂類攝取量分別比建議量超出 0.8 份、0.7 份，而各年齡層鹽攝取量皆已超標，顯示國人偏離健康飲食標準甚多，增加罹病之風險等情，經函請行政院督促相關主管機關研謀改善。據復：A.國健署將儘速提送菸害防制法修正草案，納入電子煙及新興菸品之管制，亦將配合修法逐步擴大禁菸場所範圍，以達成「無菸臺灣」之目標；B.衛福部將參據 WHO 酒害防制架構，規劃酒害防制政策推動策略及行動方案，跨部會強化酒害防制措施及執行成效，以減少有害飲酒對國人健康之危害；C.國健署與體育署持續合作促進國人規律運動及身體活動，並鼓勵職場營造促進員工健康工作環境，以改善勞動族群生活型態；D.國健署已將營養及健康飲食促進法草案提報行政院，並與教育部合作制定學童及幼兒營養基準，另藉由多元管道宣導健康飲食概念。【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3） 成人預防保健及四癌篩檢服務囿於經費受限，利用率成長存有瓶頸，又基層公衛人力編制未隨著人口變化檢討調整，亦有礙服務推展量能，亟待研謀改善：國健署為早期發現疾病，提供成人定期預防保健服務，並推動四癌篩檢服務。經查相關業務推動，核有：A.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人數已有成長，惟其服務利用率由 96 年之 34.4%降至 107 年之 29.7%，而四癌篩檢利用率，近年來亦未再明顯增加，甚至呈些微下滑趨勢（表 3、4、5），顯示近年來各項預防保健服務利用率面臨成長瓶頸。按成人預防保健自 95 年度起由健保移由國健署公務預算負擔，惟所編預算長期不敷實際需求，且自 103 年度之 12 億餘元逐年減少至 108 年度之 7

表 3 民眾 2 年 1 次接受乳癌及大腸癌篩檢率統計

單位：%

年	45 至 69 歲婦女乳房 X 光攝影	50 至 69 歲民眾大腸癌篩檢
96-97	12.0	10.3
97-98	11.6	10.4
98-99	21.7	23.4
99-100	29.5	32.2
100-101	32.8	33.3
101-102	36.0	38.2
102-103	36.7	40.7
103-104	39.5	42.0
104-105	38.0	40.7
105-106	39.7	41.0

資料來源：國健署 106 年健康促進統計年報。

億餘元，不足數尚須由健保代墊；至於四癌篩檢服務所需經費，全數以菸品健康福利捐支應，每年預算維持在 22 億餘元至 24 億餘元不等，經費成長亦受限，在國內人口老化趨勢下，益形難以滿足各篩檢年齡層所需服務；B.衛生所為基層衛生保健單位，肩負公共衛生業務推展之責，惟全國衛生所在職人員由 103 年之 4,495 人減少至 107 年之 4,444 人，同期間全國人口數由 2,343 萬餘人增加至 2,358 萬餘人，致每名公衛人力平均服務人數由 5,213 人增加至 5,308 人，遠高於 WHO 建議公共衛生人力比之 1：2,000 人，工作負荷沉重，實務上人員流動率高，亦影響前端預防保健服務推展量能等情，經函請行政院督促相關主管機關研謀改善。據復：A.國健署為因應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利用率及經費受限問題，透過多元管道加強宣導，協調公私協力之可行合作模式，並將爭取預算或開拓財源因應，衛福部將持續建議勞動部研議將四癌篩檢併入勞工健檢項目之可行性；B.衛福部持續研議衛生所朝向透過增加人力、減量工作、提升效率、組織定位等四大面向進行調整，另國健署業進行委外研究，研擬衛生所功能及服務模式之政策建議、組織規程及員額編制參考基準草案之可行性評估，發展因地制宜功能與業務模式，使衛生所人員回歸專業。【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表 4　30 至 69 歲婦女 3 年 1 次接受子宮頸抹片篩檢率統計

單位：%

年	篩檢率
96-98	58.6
97-99	59.3
98-100	59.8
99-101	59.1
100-102	57.1
101-103	56.3
102-104	56.0
103-105	55.2
104-106	54.9

資料來源：國健署 106 年健康促進統計年報。

表 5　30 至 69 歲有嚼檳榔（含已戒）或吸菸習慣者口腔黏膜檢查利用率統計

單位：%

年	利用率
99	35.4
100	44.8
101	52.9
102	53.7
103	51.6
104	52.3
105	50.0
106	46.1

資料來源：國健署 106 年健康促進統計年報。

（4）　政府為降低空氣污染，由中央相關部會及各地方政府協力執行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相關策略執行及督導考核等方面，間有尚待研謀改善事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為強化空氣污染防制作為，報經行政院核定「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推動 13 項策略、44 項工作項目及 103 項細部分工項目，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據環保署推估，國內 $PM_{2.5}$ 污染來源比重前 2 名為裸露地表、鋪面道路車輛行駛揚塵，惟該等污染源尚乏具體管制策略，又各項空氣污染防制策略之執行多涉及部會跨域合作，環保署未本主政機關權責積極整合協調各相關機關協作推動防制工作，影響整體空氣污染改善成效；B.「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未訂定相關考核機制，無法評量及檢討策略執行成果與績效，投入鉅額資源執行結果與國內空氣品質改善情形之連結程度未明，又該方案已於 108 年底屆期，惟下一期程行動方案尚未核定，不利各項防制策略銜接執行；C.環保署及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推動國營事業及大型企業空氣污染減量改善措施，惟部分行業別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已逾 10 多年未曾檢討修正；D.環保署與經濟部工業局分工輔導既存鍋爐業者汰換鍋爐，礙於部分業者存有疑慮等因素，待汰換鍋爐數

量仍有 7 成餘；E.環保署補助 1～3 期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加裝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或進行污染改善，截至 108 年底止，加裝濾煙器或調修燃油控制系統之車輛數僅占 1.33%，又柴油車排煙端賴地方政府環境保護局進行不定期檢驗，惟檢測數僅占全國柴油車數量約 1 成，另雖推行柴油車自主管理制度，惟納入管理之大型柴油車尚未及 2 成；F.環保署為減少二行程機車排放空氣污染物，賡續補助民眾進行汰換，惟截至 108 年底止仍未達汰換目標 100 萬輛，又近 3 年度二行程機車到檢率逐年下降，108 年度到檢率未及 5 成，無法透過定檢及時改善其排放空氣污染物等情，經函請行政院督促相關權責機關研謀改善。據復：因涉及跨部會業務，尚需時處理，已交由環保署彙辦。【詳審核報告乙、貳、行政院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十二）；貳拾、環境保護署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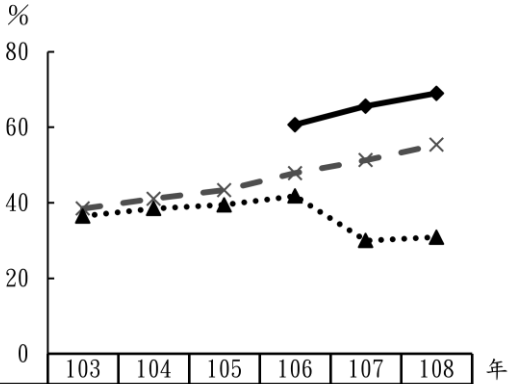
2. 非傳染病疾病管理執行情形

癌症、糖尿病及腎臟病等重大非傳染病，多需跨專科團隊診治或長期控制病況。國健署為強化罹病者之醫療照護品質及健康管理，歷年來推動癌症診療品質提升計畫與認證、糖尿病共同照護網、糖尿病及腎臟病健康促進機構相關計畫，108 年度全國計有 58 家醫院取得癌症診療品質認證，另有 269 家、196 家糖尿病及腎臟病健康促進機構。又健保署亦藉由推動多項論質計酬支付方案，引導院所強化病人診療、檢驗、衛教及追蹤等完整照護服務及個案管理，以提升診療品質或控制患者病情，降低後續失能或死亡之風險。108 年度收案照護糖尿病 78 萬餘人、氣喘 13 萬餘人、乳癌 1 萬餘人、慢性 B 型及 C 型肝炎 26 萬餘人、初期慢性腎臟病 40 萬餘人、末期腎臟病前期 9 萬餘人、慢性阻塞性肺病 2 萬餘人、思覺失調症 6 萬餘人。另衛福部為增進對社區精神病患之照護，提供列管個案關懷訪視照護，並由心理衛生社工針對合併保護性案件個案進一步提供整合性服務，暨辦理醫療機構精神疾病病人社區照護品質提升計畫，鼓勵醫療機構提供社區中高風險精神病人持續性社區照護服務，截至 108 年底止，列管精神疾病照護關懷個案計有 13 萬餘人，提供關懷訪視 77 萬餘人次；心理衛生社工服務開案人數 2,929 人；另全國共有 51 家醫院參與醫療機構精神疾病病人社區照護品質提升計畫，服務 908 人。經查相關業務執行情形，核有：

（1） 健保署推動多項論質計酬支付方案，降低疾病惡化之風險，惟初期慢性腎臟病及基層診所糖尿病人之收案照護率仍有提升空間，又病患衛教及追蹤管理仰賴個案管理人員，惟渠等工作負荷繁重、流動頻繁，不利維繫個案照護品質，亟待研謀改善：健保署為引導院所提供患者完整、連續之醫療照護，陸續推動包括糖尿病、末期腎臟病前期、初期慢性腎臟病等多項論質計酬支付方案（下稱論質計酬方案），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各該方案推動多年，糖尿病、末期腎臟病前期之方案照護率約 5 成、6 成，初期慢性腎臟病僅約 3 成（圖 4），又因基層院所普遍缺乏設備及人力，或病患人數少，不敷收案管理成本等，致渠等參與糖尿病論質計酬方案之照護率，與醫院存有 2 成之落差（圖 5）；B.多重慢性病個案常需不同專科照護，惟現行論質計酬支付方案間各有不同檢驗（查）資訊登錄要求，且存有個別衛教流程，致個案管理人員需重複衛教及登打病患資訊，亦不利多重慢性病人整合照護；又實務上醫院個案

管理人力少，工作負荷繁重，影響人員穩定性，不利維繫個案照護品質等情，經函請衛福部督促研謀改善。據復：A.健保署將加強初期慢性腎臟病論質計酬方案之執行，並不定期滾動檢討放寬論質計酬方案參與資格，另自 107 年新增轉診支付標準，建立院所合作機制，逐年開放擴大基層診所檢驗檢查範圍，暨請國健署及相關學協會協助加強宣導，冀能擴大參與；B.健保署將逐步整合疾病類型及檢驗檢查需求相近之方案，先針對同院所同時參與糖尿病及慢性腎臟病方案者，進行整合研議作業；又國健署已規劃試辦以病人為中心之慢性病整合性照護措施，期減輕護理人員負荷，增加個案管理效能，另健保署已研議新增「糖尿病及初期慢性腎臟病共同管理支付項目及獎勵措施」，以減少重複登錄及管理之行政程序。【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圖 4　糖尿病及腎臟病相關健保論質計酬方案照護率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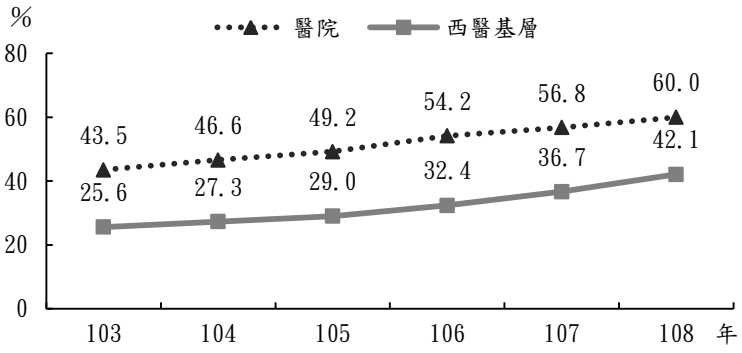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糖尿病	38.5	41.1	43.4	47.9	51.3	55.4
初期慢性腎臟病	36.5	38.5	39.5	41.8	30.0	30.9
末期腎臟病前期	—	—	—	60.7	65.6	69.0

年

註：1.健保署自 106 年始產製末期腎臟病前期方案照護率數據。
2.資料來源：整理自健保署提供資料。

圖 5　糖尿病健保論質計酬方案醫院及基層院所照護率趨勢



資料來源：整理自健保署提供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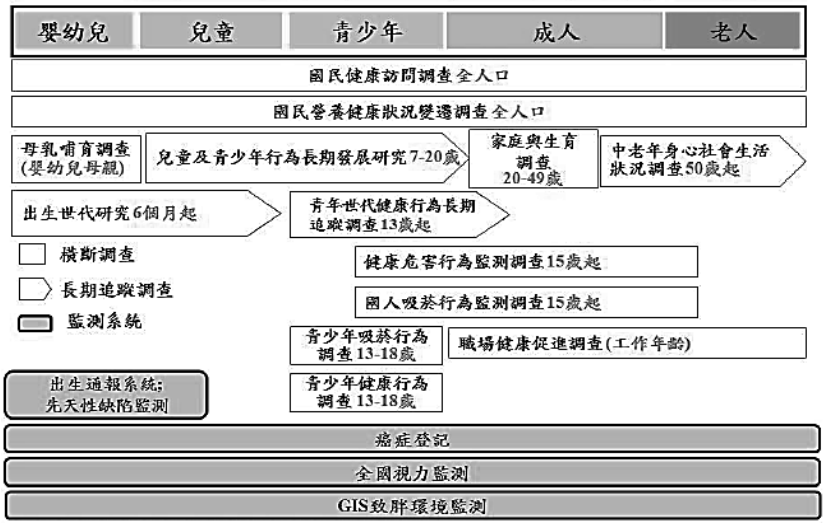
（2）　健保提供精神病人門住診及社區復健等服務，惟精神病患人均醫療費用逐年減少，支付制度設計不利社區復健服務健全發展，又健保、勞政、社福及長照相關政策未能相互配合，無法提供病人整合性服務，亟待研謀改善，完善精神病人社會支持系統之配套措施，以提供病患合適照護：健保自開辦以來，提供精神病人門住診及社區復健等服務，近年來精神疾病就醫人數成長率較整體快速，惟其平均每人醫療費用自 105 年之 22,806 點下滑至 108 年之 21,475 點，連續 3 年負成長，顯示所獲醫療資源日益減少。經查精神疾病患者除服藥控制病情外，尚需藉持續性復健治療維持病患之社會心理功能，始能有助穩定病情復歸社會，惟有關精神科心理、職能及行為治療等非藥物治療健保支付標準多年未曾調整，有礙服務量能及品質之提升。次查，衛福部近年推動精神病人社區化照護政策，健保並提供精神病人日間型及住宿型精神復健機構等社區化復健照護，以協助具復健潛能個案提升生活自理能力，復歸社會。惟住宿型機構夜間復健治療、日間型機構復健治療各給付 126 點、480 點，較住宿型機構全日復健治

療 508 點為低，加以日間型機構未如住宿型機構另行收取個案住宿費用，經營較為不易，影響業者投入意願，近年來由 101 年之 74 家降至 108 年之 68 家，發展停滯，有礙精神社區復健服務之發展；又健保、勞政、社福及長照相關政策未能相互配合，無法依病人特性整合相關服務，導致病人接受復健仍不易返回社區生活，個案存有超長慢性住院或長期滯留住宿型精神復健機構情事，未能提供病人妥善之服務，隨著精神病人逐步老化，將益形惡化，損及醫療資源配置效率。再查，健保署為使思覺失調症患者固定接受治療，提高治療依從度，推動思覺失調症醫療給付改善方案，囿於誘因不高，致院所多以較易照護之規律返診病人進行收案，無法充分彰顯促使患者固定接受治療之效益，經函請衛福部及健保署研謀改善。據復：若醫事服務機構或相關學、公會對精神治療支付標準有修訂建議，可依新增修訂診療項目申請流程提出申請，健保署將依程序辦理後續作業，並已於 109 年 6 月 3 日邀集精神相關學會、專家、醫療服務提供者代表及衛福部、社會及家庭署召開「精神疾病患者社區復健支付標準討論諮詢會議」，將進行整體性規劃及財務影響評估後，依程序辦理後續事宜；又精神病人之照護服務，除醫療外尚須與社福、長照以及勞政等資源連結合作，衛福部後續將與相關單位共同討論，研議增加精神病人社區資源布建，及強化身心障礙就業服務連結，以逐步朝向精神病人社區化之政策目標；另健保署將持續不定期滾動式檢討思覺失調症醫療給付改善方案，冀能持續擴大服務範圍，提供思覺失調症患者更有品質之醫療照護。【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三）】

（3） 衛福部為增進對社區精神病患之照護，補助地方政府進用關懷訪視及心理衛生社工人力，惟補助人力不敷業務實需，又補助醫療機構提供社區中高風險精神病人社區照護服務，服務量能及普及度尚有不足，亟待研謀改善：衛福部為提供社區精神病人追蹤關懷服務，補助地方衛生局進用關懷訪視人力，依精神疾病列管個案及人力負荷比，推估全國所需社區關懷訪視人力為 425 名，較原有補助人力 96 名，需再增加補助 329 名，並報經行政院核定，惟囿於經費限制，仍僅核定補助 96 名人力，未依計畫預估需求增加人力，照護負荷沉重，加以限於計畫按年聘用及薪資結構受限，人員異動頻仍，有礙照護服務品質。次查，該部為降低合併兒少保護、家庭暴力或性侵害等保護性案件之精神疾病個案暴力再犯風險，以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補助地方增聘心理衛生社工，提供個案密集關懷訪視與整合性服務，惟自 108 年度起實際編列預算僅占匡列經費之 8 成，108 年度核定補助人力 203 人，未達原訂人力需求 214 人。再查，該部為建構社區中高風險精神病人持續性社區照護服務，引導病人規律就醫及協助家屬處理緊急、突發狀況，減少病人傷害行為發生，並減輕家人照護壓力，辦理醫療機構精神疾病病人社區照護品質提升計畫，主、協辦醫院家數由 105 年之 28 家，成長至 108 年之 51 家，惟因收案對象以社區中不穩定長期未就醫之高危險個案為主，且服務報酬不敷所需成本，院所缺乏參與誘因，108 年新北區尚無醫療機構承作，協辦醫院亦多集中於中、南部地區，北部及東部地區相對匱乏，且除高屏區部分協辦醫院收案相對較為積極外，主要仍仰賴主辦醫院收案，又除中區外，各主辦醫院又多以所在地市縣為主要服務提供範圍，服務普及度尚有提升空間，經函請衛福部研謀改善。據復：A.自 108 年起已於計畫訂定薪資晉階制度、督導加給及證照加給，且考量訪視安全風險，109 年度另給予

風險加給，以鼓勵優秀人才留任，並修訂社區精神病人收、結案統一標準，另將賡續爭取公務預算，希能逐年補實關懷訪視員至 425 名，以降低訪視員之負荷；B.已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輔導團，定期至市縣實地輔導，協助地方政府開闢多元徵才管道，並自 109 年起調升風險工作費每月為 3,000 元，另將研修心衛社工及督導聘用資格等；C.將通盤瞭解癥結原因，並研議調高計畫服務報酬之因應策略或方案，規劃於推動 110 年度計畫予以調整，以提升院所參與誘因及服務普及度。【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二）】

圖 6　我國全人口與各生命週期人口群之非傳染病監測系統



資料來源：衛福部（105）。《2025 衛生福利政策白皮書暨原住民專章》，頁 33。

3.　非傳染病監測及資訊收集系統建置情形

非傳染病對民眾健康之威脅日增，WHO 建議各國應建立非傳染病監測系統，並依照國家資源差異，逐步涵蓋死亡率、疾病率、危險因子盛行率等資料。國健署為因應施政決策所需實證資料，並利於國際比較，除持續強化出生通報與癌症等重要疾病登記外，逐步建置涵蓋各生命週期人口群健康監測機制，並以按年或 2 至 4 年為週期，定期完成或發布國民健康訪問調查、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調查、青少年吸菸與健康行為調查、國人吸菸與健康危害行為暨職場健康促進調查，又為長期追蹤觀察健康狀況，針對出生、兒童、青少年及中老年等世代辦理長期追蹤研究（圖 6），蒐集國人健康、營養、吸菸等健康資

表 6　WHO 2013-2020 年非傳染病防治全球行動計畫之 25 項監測指標

項目	指標
1	30 至 70 歲人口因心血管疾病、癌症、糖尿病或慢性呼吸道疾病之死亡率
2	各類癌症之每 10 萬人口發生率
3	15 歲以上人口每年酒精平均消費量
4	青少年及成人之年齡標準化酗酒（重度飲酒）盛行率
5	青少年及成人酒精相關疾病之發生率及死亡率
6	青少年身體活動不足盛行率（每日中高強度活動低於 60 分鐘）
7	18 歲以上人口身體活動不足年齡標準化盛行率（每週中高強度活動低於 150 分鐘）
8	18 歲以上人口年齡標準化平均每日食鹽（氯化鈉）攝取量
9	青少年吸菸率
10	18 歲以上人口年齡標準化吸菸率
11	18 歲以上人口血壓升高年齡標準化盛行率及平均收縮壓
12	18 歲以上人口血糖升高/糖尿病之年齡標準化盛行率
13	青少年過重及肥胖盛行率
14	18 歲以上人口過重及肥胖年齡標準化盛行率
15	18 歲以上人口從飽和脂肪酸攝取之熱量占總熱量之年齡標準化平均比率
16	18 歲以上人口蔬菜及水果攝取量少於 5 份（400 公克）之年齡標準化盛行率
17	18 歲以上人口總膽固醇升高之年齡標準化盛行率及平均總膽固醇濃度
18	具心臟病及腦中風疾病風險者接受藥物治療及諮詢服務比率
19	在公立及私立醫療院所提供經濟可負擔、優質、安全及有效之非傳染病基本藥物（包括非專利藥物）及技術
20	根據每例癌症死亡患者鴉片類止痛劑之嗎啡當量消費量（不包括美沙冬）評估安寧緩和醫療之可及性
21	根據國情及國家規劃，制定國家政策，在食品供應中限制使用飽和脂肪酸，且不使用部分氫化植物油
22	根據國家規劃及政策，在具成本效益及經濟可負擔情況下，酌情提供人類乳突病毒（HPV）疫苗
23	制定政策，減少富含飽和脂肪、反式脂肪酸、添加糖或食鹽等食品及非酒精飲料之市場行銷對兒童之影響
24	藉由嬰兒接種 B 型肝炎疫苗第 3 劑數量來監測 B 型肝炎疫苗接種率
25	30 至 49 歲婦女接受子宮頸癌篩檢之比率，以及根據國家規劃或政策，更低或更高年齡組接受子宮頸癌篩檢之比率

資料來源：整理自 WHO Global Action Plan for th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Noncommunicable Diseases 2013-2020。

料。經查相關業務執行情形，核有：WHO 為減輕全球非傳染病疾病負擔，於 2013 年通過「2013-2020 年非傳染病防治全球行動計畫」（Global Action Plan for th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Noncommunicable Diseases 2013-2020），設定於 2025 年前達成降低 25%非傳染病早發性死亡率等 9 項全球自願性目標（Voluntary Global Targets），並從死亡率及罹病率、危險因子、國家政策措施等面向制訂 25 項全球監測指標（表 6），供各國監測及評估非傳染病防治執行情形，並於 2018 年公布各國指標數據。惟我國對於 WHO 訂定之 25 項非傳染病監測指標，尚乏定期彙整公開機制，且截至 108 年底止，計有「18 歲以上人口蔬菜及水果攝取少於 5 份（400 公克）之年齡標準化盛行率」及「具心臟病及腦中風疾病風險者接受藥物治療及諮詢服務比率」2 項指標尚未調查，無相關數據。另衛福部已依 WHO 公布之全球永續發展目標之相關指標定期公布我國數據，作為跨國比較監測項目，惟其中與非傳染病防治相關之「5 歲以下兒童 B 型肝炎表面抗原盛行率」及「家庭及環境空氣污染導致之每 10 萬人口年齡標準化死亡率」等 2 項指標尚未建立相關數據，不利完整評估我國非傳染病防治績效表現，亦較難進行跨國比較，經函請衛福部研議參照 WHO 建議完備我國指標數據之可行性，以為政策評估及規劃參據。據復：將持續參考 WHO 建議指標，滾動式修正我國非傳染病指標，並進行定期監測及公布相關數值。【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4. 非傳染病健康不平等改善情形

WHO 指出，非傳染病很大程度受到社會經濟影響，如收入、教育、職業、性別與種族等。衛福部 2025 衛生福利政策白皮書亦指出，應主動瞭解各市縣及不同群體於慢性病照護之特殊需求、資源利用障礙與照護落差，發展適當策略，以縮小健康不平等。國健署為縮短區域、族群間健康落差，針對吸菸、飲酒、嚼檳榔盛行率及癌症發生率較高之市縣，加強辦理菸酒檳榔防制整合計畫，並提供弱勢族群放寬年齡條件或縮短間隔之預防保健服務，執行結果，108 年度計補助 8 市縣營造無菸、酒、檳榔健康政策場域 343 處，107 年度提供 55 歲以上原住民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利用人

表 7　各市縣菸酒檳榔之健康危險因子盛行率

單位：%、百分點

市縣別	18 歲以上人口吸菸率			18 歲以上人口過去 1 個月暴飲率			18 歲以上男性人口嚼檳榔率		
	102 年	106 年	增減	102 年	106 年	增減	102 年	106 年	增減
全國	**18.0**	**14.5**	**－3.5**	**5.4**	**5.1**	**－0.3**	**9.5**	**6.1**	**－3.4**
臺北市	18.5	△9.8	－8.7	5.7	6.1	0.4	△3.2	4.2	1.0
新北市	＊20.8	14.4	－6.4	7.1	7.1	—	6.6	4.4	－2.2
桃園市	19.8	18.0	－1.8	6.0	5.6	－0.4	11.0	6.7	－4.3
臺中市	16.9	14.3	－2.6	5.6	5.6	—	8.7	4.3	－4.4
臺南市	14.4	13.9	－0.5	3.3	3.0	－0.3	6.2	4.1	－2.1
高雄市	18.9	13.3	－5.6	4.2	3.6	－0.6	8.6	5.5	－3.1
基隆市	20.6	18.3	－2.3	5.6	7.0	1.4	8.8	5.6	－3.2
宜蘭縣	18.1	18.2	0.1	6.1	8.1	2.0	11.4	7.5	－3.9
新竹縣	13.2	11.5	－1.7	3.8	4.1	0.3	7.9	7.5	－0.4
新竹市	14.1	12.4	－1.7	4.6	4.5	－0.1	5.9	4.7	－1.2
苗栗縣	17.6	15.6	－2.0	5.2	4.8	－0.4	12.7	9.0	－3.7
彰化縣	16.2	13.3	－2.9	4.6	△2.8	－1.8	8.4	7.1	－1.3
南投縣	17.0	14.4	－2.6	7.1	4.9	－2.2	12.8	10.2	－2.6
雲林縣	18.3	13.6	－4.7	5.3	3.1	－2.2	14.7	10.1	－4.6
嘉義縣	17.8	16.2	－1.6	4.4	2.9	－1.5	16.9	13.7	－3.2
嘉義市	15.7	11.8	－3.9	△3.2	3.7	0.5	9.9	7.8	－2.1
屏東縣	17.1	19.2	2.1	5.0	4.3	－0.7	15.7	7.8	－7.9
花蓮縣	18.4	15.1	－3.3	9.3	7.1	－2.2	18.7	13.4	－5.3
臺東縣	19.2	＊23.7	4.5	＊11.8	＊9.0	－2.8	＊24.6	＊19.2	－5.4
澎湖縣	17.4	14.6	－2.8	5.8	3.3	－2.5	9.8	6.3	－3.5
金門縣	△11.8	14.3	2.5	—	—	—	—	△3.1	—
連江縣	18.9	10.2	－8.7	—	—	—	—	4.3	—
最高與最低市縣差距	9.0	13.9	4.9	8.6	6.2	－2.4	21.4	16.1	－5.3

註：1.「＊」為盛行率最高市縣，「△」為盛行率最低市縣。
2.資料來源：整理自國健署 102 及 106 年健康促進統計年報。

數計 3 萬餘人次,108 年度提供 18 歲以上原住民口腔黏膜檢查人數計 1 萬餘人次。另衛福部自 107 年起再針對影響原住民族健康之關鍵因素，推動包含非傳染病相關防治計畫在內之「原鄉健康不平等改善策略行動計畫」（107 至 110 年），以發展符合在地文化敏感度之健康照護服務，維護渠等健康，108 年度執行結果，計設置 53 處部落健康營造中心，營造 517 處無菸酒檳榔場域，及提供以家戶為中心之慢性病個案管理 650 人等。經查相關業務執行情形，核有：(1)據國健署健康促進年報統計，整體而言，106 年 18 歲以上國人吸菸率、男性人口嚼檳榔率均較 102 年大幅下降，過去 1 個月暴飲率亦呈微幅下滑，其中 18 歲以上國人吸菸率，計有 18 個市縣 106 年比率較 102 年下降，惟仍有臺東縣等 4 縣不減反增，最高與最低者落差達 13.9 個百分點，較 102 年之 9 個百分點為高；至於 18 歲以上男性人口嚼檳榔率，除臺北市外，各市縣均較 102 年下降，惟最高與最低者尚有 16.1 個百分點之差距(表 7)。另部分市縣 106 年 18 歲以上民眾每日攝取 3 蔬 2 果人口占比、13 歲以上國人規律運動率與全國相較落差逾 2 個百分點(表 8)。顯示部分區域在菸酒檳榔健康危害行為、身體活動不足及不健康飲食等重大致病因子，與全國相較仍有較大落差；(2) 子宮頸癌、大腸癌、乳癌篩檢率最高與最低市縣之差距，分別由 103 年之 32.4%、26.3%、25.0%，增加至 107 年之 34.4%、30.8%、27.4%，呈擴大趨勢，顯示市縣間癌症篩檢推動落差加劇；(3) 身心障礙民眾乳癌、大腸癌及子宮頸癌篩檢等服務利用率，均較全國平均為低，其中 107 年子宮頸癌篩檢服務利用率甚至較全國平均落差達 14.4 個百分點（表 9)，顯示渠等使用預防保健服務資源存有障礙等情，經函請衛福部督促研謀改善，進一步縮小區域及族群間之健康不平等。據復：(1) 國健署將持續補助嚼檳榔率及口腔癌等癌症發生率較高之市縣，辦理菸酒檳榔防制整合計畫及推動弱勢族群各項檳榔健康危害防制計畫工作，並自 109 年起將檳榔健康危害業務列為嚼檳榔率、口腔癌發生死亡率高於全國之市縣加分必辦項目，以督促強化相關防制作為，另將協助各市縣針對學生、成人、高齡者擬定提升身體活動策略，強化民眾健康識能；(2) 國健署將針對篩檢率較低之市縣，規劃結合民間組織辦理宣導與篩檢服務；(3) 衛福部正委託辦理就醫無障礙管理中心計畫，擬就不同障別研擬建置友善就醫流程、醫療單張等，並將身心障礙者子宮頸癌及乳癌篩檢服務列入國健署「癌症防治品質精進計畫」之加分指標。【詳審核報告乙、拾玖、衛生福利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一)】

表 8　各市縣飲食運動之健康危險因子盛行率

單位：%

市縣別	106 年 18 歲以上民眾每日攝取 3 蔬 2 果人口占比	108 年 13 歲以上國人規律運動率
全國	**13.8**	**33.6**
臺北市	13.6	38.0
新北市	12.5	32.2
桃園市	14.0	32.6
臺中市	13.7	＊31.4
臺南市	15.4	＊30.3
高雄市	15.9	35.3
基隆市	＊10.9	33.8
宜蘭縣	14.6	36.1
新竹縣	13.4	32.5
新竹市	14.9	35.0
苗栗縣	13.6	33.0
彰化縣	14.4	34.2
南投縣	12.0	34.4
雲林縣	＊ 9.6	＊29.7
嘉義縣	16.0	＊30.2
嘉義市	15.8	37.9
屏東縣	14.2	35.6
花蓮縣	14.2	39.4
臺東縣	＊11.5	36.3
澎湖縣	12.7	33.2
金門縣	—	31.9
連江縣	—	40.9

註：1.「＊」係指該市縣比率與全國相較落差逾 2 個百分點。
2. 資料來源：國健署 106 年健康促進統計年報、體育署 108 年運動現況調查。

表 9　身心障礙者 107 年癌症篩檢率與全國平均之比較

單位：%

癌別	全國	身心障礙者
子宮頸癌（子宮頸抹片）	55.3	40.9
乳癌（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39.9	34.4
大腸癌(定量免疫法糞便潛血檢查)	40.8	36.4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健署提供資料。

七、政府採購執行情形

政府為達成施政計畫目標，每年均透過政府採購方式，洽商定作工程、購置財物或取得勞務服務，爰制定政府採購法，施行以來，相關採購法規及制度已漸趨完備。按政府採購法第 109 條規定：「機關辦理採購，審計機關得隨時稽察之。」又審計法第 59 條規定：「審計機關對於各機關採購之規劃、設計、招標、履約、驗收及其他相關作業，得隨時稽察之；發現有不合法定程序，或與契約、章則不符，或有不當者，應通知有關機關處理。」本部鑑於政府每年投入之各類採購預算金額龐鉅，其執行成效攸關政府各項施政計畫目標能否有效達成，歷年均針對各級政府機關採購執行情形，規劃共同性查核議題辦理稽察，108 年度賡續查核各級政府機關採購投標廠商間涉有異常關聯情事、各級政府機關辦理政府採購電子領標作業情形、共同供應契約推動與執行成效、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之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等議題。茲將本部 108 年度辦理政府採購稽察之主要成果及上述議題查核情形說明如次：

（一） 審計機關稽察各級政府機關採購案件之主要成果

審計機關 108 年度辦理稽察結果，發現各級政府機關辦理採購案件有未盡職責或效能過低情事，依審計法第 69 條第 1 項前段規定，通知其上級機關長官，並報告監察院者 36 件；機關人員涉及刑事，依審計法第 17 條規定移送司法機關辦理者 3 件；違失情節較輕，通知其主辦機關長官查明依公務人員考績法有關規定處分者 13 件、計懲處違失人員 15 人次；通知追回或扣罰繳庫金額計 5 億 2,293 萬餘元（表 1）。

表 1　審計機關 108 年度稽察各級政府機關採購案件成果統計表

單位：件、人次、新臺幣千元

類別 / 政府別	未盡職責或效能過低	移送司法機關	通知處分		追回或扣罰繳庫
			件數	人次	
合計	**36**	**3**	**13**	**15**	**522,937**
中央	16	1	3	4	91,603
地方	20	2	10	11	431,334

資料來源：本部自行整理。

（二） 各級政府機關採購投標廠商間涉有異常關聯情事之查核

1. 各級政府機關採購案件辦理情形

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統計，各級政府機關 106 至 108 年度辦理逾 10 萬元之採購案件計 58 萬餘件，採購金額計 5 兆 85 億餘元；採購案件平均每年 19 萬餘件，採購金額平均每年 1 兆 6,695 億餘元（表 2）。

表 2　各級政府機關 106 至 108 年度辦理逾 10 萬元之政府採購案件一覽表

單位：件、新臺幣億元

年度	決標件數	決標金額	工程類		財物類		勞務類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合計	**581,472**	**50,085**	**130,743**	**16,260**	**207,004**	**23,129**	**243,725**	**10,696**
平均	**193,824**	**16,695**	**43,581**	**5,420**	**69,001**	**7,709**	**81,241**	**3,565**
106	187,089	13,725	42,614	4,464	66,565	5,810	77,910	3,451
107	198,165	17,644	45,580	6,305	69,636	7,613	82,949	3,726
108	196,218	18,716	42,549	5,491	70,803	9,706	82,866	3,519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程會網站資料。

2.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政府採購法施行後，工程會為利各級政府機關防堵廠商圍標情事發生，業函頒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序號11「可能圍標之嫌或宜注意之現象」，明列相關錯誤行為態樣，並多次令釋涉及廠商圍標行為之跡象，提醒機關採取適當採購作為。惟各級政府機關歷年採購案件辦理情形，仍間有投標廠商間涉有異常關聯，存有圍標情事，影響政府採購公平及公正性之行為。有關本部查核各級政府機關採購投標廠商間涉有異常關聯情事發現之問題及機關檢討情形，歸納摘述如次：

（1） 政府電子採購網警示專區業已提供警示項目，供各級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選案參考，惟尚無與廠商圍標攸關之警示項目，允宜研議於該警示專區，增加廠商圍標相關警示項目，供各級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參考，以提升其稽核監督功能。

政府為確保採購之公平及公正性，避免廠商以圍標方式,影響決標價格或獲取不當利益，於政府採購法中，針對廠商圍標行為明定相關刑責。又工程會為提升各級政府採購稽核小組之稽核監督功能，於108年9月23日修正採購稽核小組作業規則，於該規則第8條中，新增異常採購案件之稽核選案原則，明定各級政府採購稽核小組應就民眾或廠商檢舉、媒體報導或有資料顯示疑有違失或異常之採購，或主管機關之政府電子採購網警示專區之異常採購案件，加強辦理稽核監督。各級政府機關採購案件辦理情形，經本部研析查核發現，部分採購案件涉有「特定廠商組合共同投標」、「3家或4家合格廠商投標，開標後僅1家廠商符合招標文件規定」等異常情事，且部分採購案件存有不同投標廠商之投標文件內容雷同或填載筆跡相似；不同投標廠商之押標金票據號碼連號；不同投標廠商之投標文件由同一處郵局寄出且郵件連號；不同投標廠商地址或電話號碼相同等重大異常關聯，涉有圍標影響採購公平及公正情事（表3）。目前政府電子採購網警示專區，雖已提供部分警示項目，供各級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選案參考，惟尚無與廠商圍標相關警示項目，經建請工程會於政府電子採購網警示專區，研議增列廠商圍標相關警示項目，供各級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參考，以提升其稽核監督功能。據復：將研議於政府電子採購網增列可能涉及圍標之相關警示項目，以利發現可能涉及圍標之違法情事。

表3 政府採購案件投標廠商間涉有重大異常關聯情形態樣表

項次	採購階段	重大異常關聯態樣
1	招標階段	不同投標廠商之投標文件內容雷同或填載筆跡相似。
2		不同投標廠商之押標金由相同人員繳交或領回。
3		不同投標廠商之押標金票據號碼連號。
4		不同投標廠商之投標文件由同一處郵局寄出且郵件連號。
5		不同投標廠商地址或電話號碼相同。
6		3家或4家合格廠商投標，開標後僅1家廠商符合招標文件規定。
7		投標廠商家數多於實際領標廠商家數。
8	履約階段	得標廠商之工地負責人、品管人員、勞安人員或其他員工，同時擔任未得標廠商出席開標之代表人或為押標金具領人。
9		得標廠商出席協調會議或教育訓練人員，與未得標廠商領回押標金之人員相同。
10		履約階段由未得標廠商代為履約。

資料來源：整理自審計機關查核資料。

（2） 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業已明列「可能有圍標之嫌或宜注意之現象」，防範圍標等違法情事發生，惟尚有增加可能涉及圍標態樣之空間，允宜研議改善，俾供各機關辦理採購作業參考，以防範採購弊端。

工程會為利機關採購作業能確依政府採購法之規定程序辦理，避免發生違反法令規定之行為，業於89年6月8日函頒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針對準備招標文件、資格限制競爭、規格限制競爭等面向，明列相關錯誤行為態樣及依據法令，並配合法規修正及機關採購新發現缺失，辦理錯誤行為態樣增（修）訂。依現行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序號11所列「可能有圍標之嫌或宜注意之現象」，包含不肖人士蒐集領標廠商名稱；領標投標期間於機關門口有不明人士徘徊；繳納押標金之票據連號、所繳納之票據雖不連號卻由同一家銀行開具、押標金退還後流入同一戶頭、投標文件由同一處郵局寄出、掛號信連號、投標文件筆跡雷同、投標文件內容雷同、不同投標廠商投標文件所載負責人為同一人等態樣。各級政府機關近年經辦採購案件，經本部研析查核發現部分採購案件，核有：投標廠商家數多於實際領標廠商家數；得標廠商之工地負責人、品管人員、勞安人員或其他員工，同時擔任未得標廠商出席開標之代表人或為押標金具領人；得標廠商出席協調會議或教育訓練人員，與未得標廠商領回押標金之人員相同；履約階段由未得標廠商代為履約等重大異常關聯，涉有可能圍標之嫌等情事，惟現行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序號11尚未納入該等錯誤行為，以及時提醒機關採取適當採購作為，致機關招決標及履約階段，未能發現投標廠商間涉有重大異常關聯情事，經建請工程會研議於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序號11「可能有圍標之嫌或宜注意之現象」，增列可能涉及圍標之態樣，俾供各機關辦理採購作業參考，以防範採購弊端。據復：將研議於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增列可能涉及圍標之錯誤態樣，以供機關辦理採購作業參考。

（3） 部分機關於採購招標及履約階段，未能及時發現涉有圍標之違法行為，允宜督促各機關強化採購招標及履約階段各項涉及廠商圍標跡象之審查作業，依法採取適當處置作為，以端正採購秩序。

工程會為明確政府採購法第50條第1項第5款規定所稱「不同投標廠商間之投標文件內容有重大異常關聯」之情形，前於91年11月27日以工程企字第09100516820號令釋，投標廠商投標文件之重大異常關聯，包含：投標文件內容由同一人或同一廠商繕寫或備具；押標金由同一人或同一廠商繳納或申請退還；投標標封或通知機關信函號碼連號，顯係同一人或同一廠商所為；廠商地址、電話號碼、傳真機號碼、聯絡人或電子郵件網址相同；其他顯係同一人或同一廠商所為等情形者。又鑑於部分廠商為湊足合格投標法定家數，以利採購順利開標並得標，間有製造3家以上合格廠商參與競爭之假象，影響採購公正之違法或不當行為，工程會另於95年7月25日以工程企字第09500256920號令釋，機關辦理採購，有3家以上合格廠商投標，開標後有2家以上廠商有押標金未附或不符合規定；投標文件為空白文件、無關文件或標封內空無一物；資格、規格或價格文件未附或不符合規定；標價高於公告之預算或公告之底價；其他疑似刻意造成不合格標，致僅餘1家廠商符合招標文件規定等情形之一者，得依政府採購法第48條第1項第2款「發現有足以影響採購公正之違法或不當行為者」或第50條第1項第7款「其他影響採購公正之違反法令行為」之規定處理。各級政府機關採購案件辦理情形，經本部研析查核發現部分採購案件招決標過程，存有不同投標廠商之投標文件內容雷同或填載筆跡相似、不同投標廠商之押標金票據號碼連號、不同投標廠商之投標文件由同一處郵局寄出且郵件連

號、3 家或 4 家合格廠商投標，開標後僅 1 家廠商符合招標文件規定等情形，均屬上述工程會 91 年 11 月 27 日及 95 年 7 月 25 日令釋，涉有影響採購公正之違法行為態樣，惟機關人員於審查投標文件過程卻未能及時察覺，進一步查證或依法處置，即逕行開標並決標，影響採購之公正性。又查核發現部分採購案件履約階段，仍存有得標廠商之工地負責人、品管人員、勞安人員或其他員工，同時擔任未得標廠商出席開標之代表人或為押標金具領人；得標廠商出席協調會議或教育訓練人員，與未得標廠商領回押標金之人員相同；履約階段由未得標廠商代為履約等重大異常關聯，涉及政府採購法第 50 條第 1 項第 7 款所稱影響採購公正之違反法令行為，惟機關人員於採購案件簽約後之廠商履約期間，並未能注意該等異常情事，經建請工程會督促各機關強化採購招標及履約階段各項涉及廠商圍標跡象之審查作業，依法採取適當處置作為，以端正採購秩序。據復：已將本部查核意見通函各機關參考，並請各機關強化採購招標及履約階段各項涉及廠商圍標跡象之審查作業，依法採取適當處置作為，以端正採購秩序。

（三） 各級政府機關辦理政府採購電子領標作業情形之查核

1. 各級政府機關採購電子領標作業辦理情形

工程會推動政府採購電子領標作業，可減少機關人工作業及廠商往返機關之時間、人力，及避免現場發售招標文件遭不法分子覬覦，進而發生圍標情事，並落實政府節能減碳措施。據該會歷年政府採購執行情形報告列載，自 91 至 108 年度止，各級政府機關辦理政府採購提供電子領標比率自 29.92%提升至 99.39%；廠商領標次數自 15 萬餘次增加至 96 萬餘次（表 4）。

表 4 各級政府機關提供電子領標比率及廠商電子領標次數統計明細表

單位：%、次

年度	機關提供電子領標比率	廠商電子領標次數
91	29.92	152,612
92	46.29	268,757
93	62.22	365,791
94	86.95	585,326
95	96.95	709,783
96	99.09	722,396
97	99.39	881,004
98	99.60	1,064,367
99	99.09	1,095,643
100	99.01	1,045,819
101	99.11	993,475
102	99.17	955,550
103	99.32	928,518
104	99.29	880,635
105	99.36	905,195
106	99.49	954,708
107	99.51	964,299
108	99.39	962,893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程會網站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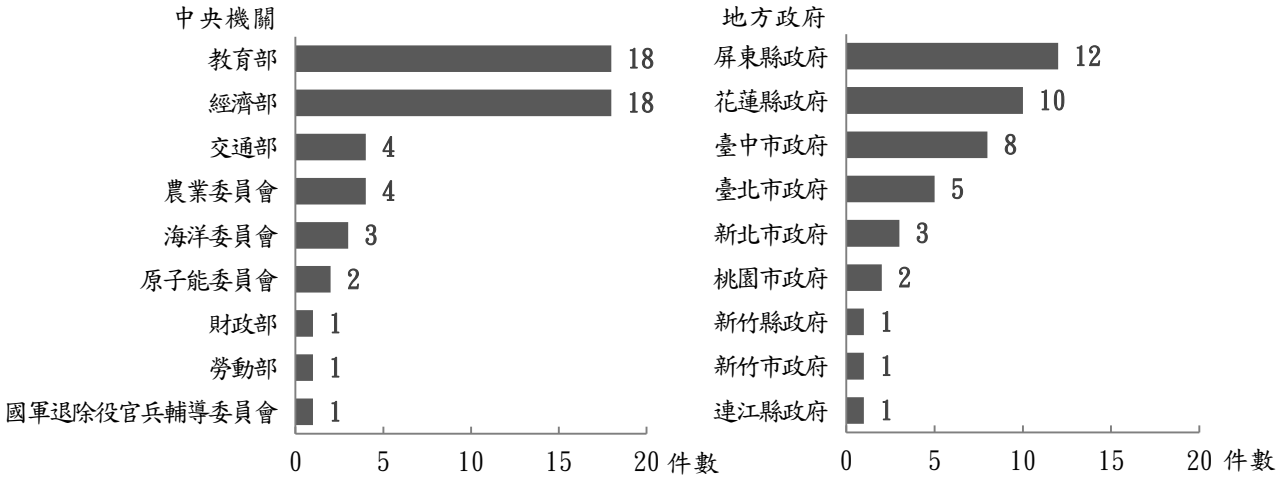
2.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隨著網路普及化，電子領標已成為廠商參與政府採購最方便之途徑，惟各級政府機關辦理政府採購，間有同一政府採購案件有部分投標廠商之領標網路位址相同，及實際投標廠商家數多於招標公告期間電子領標廠商家數等情事，疑涉違反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尚待研謀具體因應作為，以健全整體電子化採購作業，並維護採購公平性。有關本部查核各級政府辦理採購電子領標作業情形發現之問題及機關檢討情形，歸納摘述如次：

（1） 同一政府採購案件部分投標廠商電子領標作業，有領標網路位址相同情形，允宜妥為研謀增修相關作業規定，及於電子領標系統增加警示功能之可行性，以健全整體電子化採購作業，導正政府採購秩序。

經分析工程會提供 103 至 107 年度各級政府機關於政府電子採購網刊登招標公告，有關廠商電子領標資訊檔案結果，招標公告內容以公開招標(或公開取得報價單)、最低標決標及「提供電子領標，不提供現場領標」等方式辦理之採購，其中同一採購案件由不同「廠商帳號」電子領標，其「領標網路位址」相同情形者計 95 件，決標金額計 2 億 4,736 萬餘元，分別為 18 個機關及所屬辦理之採購案件（圖 1），存有異常關聯，疑涉影響採購公平性情事。惟現行相關採購作業規定尚未將「不同投標廠商，惟其領標網路位址相同情形」列為可能有圍標之嫌或宜注意之現象，難以提醒或規範機關對於能預見圍標之風險，事先預為防範並妥擬因應作為。又電子領標作業，機關僅能查詢領標家數、領標電子憑據序號等資料，尚未建置不同投標廠商領標網路位址相同之警示功能，未能及時提醒招標機關注意並依規定處理，經建請工程會研謀改善。據復：將於投標須知範本增加「不同投標廠商參與投標，不得自同一電腦、資訊器材或同一網路位址電子領標或投標……」等規定，並將「不同投標廠商，惟其領標網路位址相同情形」列入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序號 11「可能有圍標之嫌或宜注意之現象」，以利機關遵循及注意。另將於政府電子採購網顯示領標網路位址，及於廠商列印之電子領標憑據記載領標網路位址，以利機關開標時查詢廠商電子領標紀錄及處理。

圖 1　不同投標廠商領標網路位址相同之採購案件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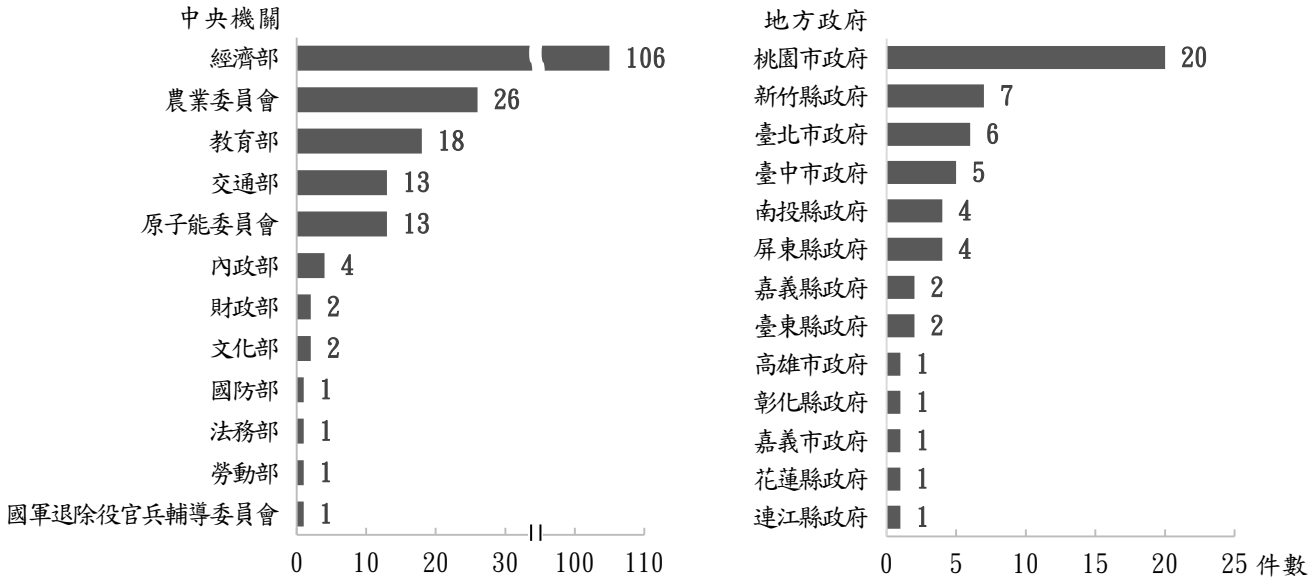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程會提供資料。

（2）　部分政府採購案件實際投標廠商家數多於招標公告期間辦理電子領標廠商家數，允宜督促機關落實依投標須知範本規定處理，並研謀改善政府電子採購加值網之瀏覽招標文件功能，以維採購公平性。

經分析工程會提供 103 至 107 年度各級政府機關於政府電子採購網刊登招標公告，有關廠商電子領標資訊檔案結果，招標公告內容以公開招標、最低標決標及「提供電子領標，不提供現場領標」等方式辦理之公告金額以上政府採購，其中實際投標廠商家數多於招標公告期間電子領標（取得領標電子憑據序號）廠商家數計有 1,639 件，經再篩選實際投標廠商家數為 3 或 4

家及首次招標即決標情形者計 243 件，決標金額計 13 億 7,880 萬餘元，分別為 25 個機關及所屬辦理之採購案件（圖 2），顯示部分投標廠商未經由政府電子採購網電子領標，卻仍能取得招標文件並參與投標，核有異常。又部分機關或未注意、或招標文件未規定領標電子憑據為資格審查文件、或未將投標須知範本第 80 點「電子領標廠商之投標封附上該標案之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或於開標後依機關通知再行提出」之規定納入招標文件等情，未能主動查察投標廠商有無領標電子憑據，仍續行開標決標作業，致未能及時發現投標廠商未依規定電子領標、不同投標廠商間之投標文件有重大異常關聯等，衍生違反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情事。另部分廠商未透過政府電子採購網繳費領標，而係以政府電子採購網營運廠商（中華電信數據通信分公司）提供付費會員個人化之政府採購加值服務（網頁內已加註「招標文件僅提供參考，不提供電子領標憑據；若要投標請透過政府電子採購網之電子領標服務，繳費並下載電子領標憑據」等文字）下載之招標文件投標，致其承擔遭判定不合格標或無效標之風險，經建請工程會研謀改善並督促機關確實檢討辦理。據復：將通函各機關於辦理採購時，確實將投標須知範本第 80 點規定內容納入投標須知，並於開標後依該規定檢視或通知廠商提出領標電子憑據。另已規劃於政府電子採購加值網線上瀏覽之文件，增加足以識別不得作為領標及投標之標示，並持續於機關端及廠商端之教育訓練宣導相關規定，以提供民眾便利之服務並確保採購公平性。

圖 2　實際投標廠商家數多於電子領標廠商家數之採購案件數統計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程會提供資料。

（四）　共同供應契約推動與執行成效之查核

1.　各級政府機關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情形

共同供應契約為「集中採購」或「聯合採購」之一種，其運作特性為契約之適用機關在契約

期間內，得隨時利用該契約辦理訂購；立約商於接獲機關訂購單後，則按契約規定之金額及條件履行契約，機關毋庸重複辦理招標，廠商也不必重複參加投標。經統計全國訂約機關105至108年度辦理之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計 1,008 件、總決標金額2,655億2,073萬餘元（表5）；各機關訂購結果，該等年度共計65萬餘筆訂單、總訂購金額754億9,005萬餘元（表6），平均每年16萬餘筆訂單、訂購金額平均每年188億7,251萬餘元。

2.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共同供應契約具有節省行政成本及價格合理等優點，已成為各機關辦理採購重要之管道。本部前於102年度辦理「共同供應契約執行情形之查核」（下稱本部前次調查），發現部分機關辦理共同供應契約競標作業流於形式，明顯有不為價格競爭情事等問題，嗣研提制度面、法規面及執行面等建議意見予工程會及主要訂約機關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臺銀），經工程會邀集相關機關研商後，陸續採行強化價格競爭機制等改善措施，並於108年11月22日修正共同供應契約實施辦法（下稱共約實施辦法），將近年採行之改善措施納入該辦法明定。有關本部查核共同供應契約推動與執行成效

表5　各訂約機關105至108年辦理共同供應契約情形一覽表

單位：件、新臺幣千元

項次	訂約機關	標案數量	總決標金額
合計		**1,008**	**265,520,731**
1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	143,432,755
2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156	6,329,699
3	國防部所屬	130	24,488,429
4	教育部所屬	88	3,732,945
5	新北市政府所屬	74	905,943
6	法務部所屬	56	185,307
7	海洋委員會所屬	45	1,315,313
8	經濟部所屬	39	10,396,614
9	臺北市政府所屬	36	2,264,395
10	臺中市政府所屬	15	512,659
11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	14	68,781,241
12	桃園市政府所屬	13	321,198
13	高雄市政府所屬	12	50,758
14	衛生福利部所屬	9	364,770
15	新竹市政府所屬	8	130,465
16	臺灣高等檢察署	8	119,112
17	內政部所屬	7	1,621,647
18	屏東縣政府所屬	7	60,007
19	臺南市政府所屬	7	43,832
20	金門縣政府所屬	5	177,458
21	外交部所屬	5	148,604
22	彰化縣政府所屬	4	75,198
23	基隆市政府所屬	3	27,000
24	交通部所屬	2	9,699
25	南投縣政府所屬	1	15,552
26	新竹縣政府所屬	1	9,718
27	臺東縣政府所屬	1	413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程會提供資料。

表6　各級政府機關105至108年度利用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情形一覽表

單位：筆、新臺幣千元

年度	訂單筆數	訂購金額	利用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共同供應契約		利用自訂之共同供應契約	
			訂單筆數	訂購金額	訂單筆數	訂購金額
合計	**658,034**	**75,490,054**	**601,233**	**61,600,187**	**56,801**	**13,889,867**
平均	**164,508**	**18,872,513**	**150,308**	**15,400,046**	**14,200**	**3,472,466**
105	146,903	17,289,637	134,230	14,606,373	12,673	2,683,264
106	162,610	20,536,362	147,950	16,978,821	14,660	3,557,541
107	178,312	21,307,062	162,491	16,859,215	15,821	4,447,847
108	170,209	16,356,993	156,562	13,155,778	13,647	3,201,215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程會提供資料。

發現之問題，歸納摘述如次：

（1） 新修正之共約實施辦法恢復機關可與立約商另議優惠條件之規定，可為機關爭取更多優惠，惟未同時訂定配套之作業程序與主（會）計及有關單位監辦規定，不利新制度之推動，允宜妥擬相關配套措施，俾供機關遵循及維護採購過程之公平、公正性。

行政院共同供應契約推動小組於97年4月16日第40次會議作出裁示，機關利用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如訂購數量或金額已達契約所訂大量訂購門檻，除非立約商僅有1家，否則須徵詢2家以上立約商之優惠條件。案經本部前次調查發現部分機關在與立約商議比價過程，存有已逾大量訂購門檻，卻未辦理比價或比價過程未有監辦等情事，工程會爰邀集相關單位研商後，於103年4月30日取消大量訂購優惠條款之規定。其後，工程會於108年11月22日修正共約實施辦法時，再度更改政策方向，於第9條第5項增訂：「機關利用本契約辦理採購，得考量其於契約所載不同數量或金額級距下之訂購數量、金額或有別於本契約之條件，洽訂約廠商提供更優惠之價格或條件」規定，並於修正條文對照表載明該項辦理方式不適用監辦之規定等。惟查工程會先前取消大量訂購優惠條款規定，係基於防弊之考量，現共約實施辦法恢復機關可與立約商議定優惠條件之規定，雖讓機關因此可向廠商爭取更多優惠，然本部前次調查時，已發現機關與立約商議定優惠條件之過程，存有受邀比價立約商間異常關聯及製造假性競爭等情事，且恢復機關可與立約商議定優惠條件之規定，恐造成承辦人員辦理議比價作業時，面對為何無法爭取更多優惠之質疑與壓力，經建請工程會就辦理方式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俾供機關遵循，另依訂購數量與金額之多寡，積極研修配套之監辦規定，以確保採購過程之公平、公正性。

（2） 推行限制得標廠商家數等改善措施，已發揮導正採購秩序之效果，惟卻同時衍生共同供應契約採購規模萎縮情形，允宜研議增加契約品項、廠牌或立約商選擇性之可行作法，並督促訂約機關合理訂定底價及擇選適當之招標方式，以提升機關利用或廠商參與共同供應契約之意願，逐步擴大市場規模。

本部前次調查發現部分機關辦理共同供應契約競標作業流於形式，明顯有不為價格競爭情事，經向工程會研提「研謀改進共同供應契約招決標作業，防範現行審核標準寬鬆、跟進決標浮濫等情事，建立淘汰機制，促進合理之價格競爭」等建議意見，嗣工程會邀集相關機關研商後，於102年10月31日提出限制得標廠商家數、招標文件載明單筆訂購金額或數量之合理上限，並得列出不同數量級距分項複數決標等改善措施，推行至今已發揮導正採購秩序之效果，並獲多數參與機關與廠商之肯定。惟經統計各機關於105至108年利用臺銀共同供應契約辦理訂購情形，共計60萬餘筆訂單、總訂購金額616億18萬餘元，平均每年約15萬筆訂單、訂購金額約154億元，相較本部前次調查時平均每年約33萬筆訂單、訂購金額約348億元，其訂單

筆數及訂購金額均下降超過 5 成，顯示工程會推行之改善措施，同時衍生共同供應契約採購規模萎縮情形，經建請工程會研議增加共同供應契約品項、廠牌或立約商選擇性之可行作法，並督促訂約機關合理訂定底價及依標案特性擇選適當之招標方式，以提升機關利用或廠商參與共同供應契約之意願，逐步擴大共同供應契約之市場規模。

（3） 類似中文圖書等未能於共同供應契約明訂採購標的與價格之商品，衍生浪費公帑甚或弊端情事發生，建請督導訂約機關詳予檢討該等品項續辦之利弊得失，並研擬相關防弊之配套措施。

共同供應契約主要訂約機關臺銀原訂有中文圖書、LED 路燈等契約供各機關利用，惟 102 年間陸續發生不肖廠商聯合地方民意代表從中謀取不正利益之弊案。案經工程會於 102 年 2 月 6 日召開「臺灣銀行共同供應契約價格、品質及相關問題之檢討」會議，作出如機關辦理採購非標準化商品，請不要利用共同供應契約，應由機關自辦採購之會議結論。其後，臺銀不再續辦中文圖書共同供應契約，惟工程會並未明確函示類似中文圖書等未能於契約明訂採購標的與價格之商品，不應採用共同供應契約方式辦理，致臺銀以外之訂約機關仍繼續簽訂類同之共同供應契約，諸如外文圖書等。經查部分機關辦理外文圖書採購情形，發現多有類同先前中文圖書案，採購書目及圖書定價係由立約商提供，因機關疏於查證書價合理性與書目內容，致以偏離市價之價格購入非機關採購需求之圖書等情事，已有浪費公帑之虞，經建請工程會督導訂約機關檢討類同圖書品項之共同供應契約履約期滿後續辦之利弊得失，如仍欲持續辦理，則應事先妥擬相關配套措施，避免衍生浪費公帑甚或弊端情事發生。

（4） 各機關利用共同供應契約均須透過政府電子採購網之系統，如能適時將系統功能加以優化，將更有助於機關快速利用，允宜研議增設系統關鍵字搜尋功能及加強操作介面視覺化設計，以優化共同供應契約系統功能，發揮共同供應契約採購之便利性。

依共約實施辦法第 7 條規定，共同供應契約應公開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網站。經查工程會於政府電子採購網建置有「共同供應契約電子採購系統」(下稱共約採購系統)供各機關利用，訂約機關須將所辦理之共同供應契約公告於該系統，訂購機關原則亦應利用該系統進行電子下訂，現有系統之功能已含括訂約及訂購機關之基本需求。惟現行共約採購系統商品查詢功能，僅提供列表查詢及綜合查詢 2 種選擇，列表查詢係將目前可選購商品進一步區分為車輛暨交通設備等 13 大類，訂購機關依分類點選某類商品後，即會出現該類商品所有項次之訂購資訊；綜合查詢則可鍵入欲採購商品之相關資訊，包括商品狀態等 12 個欄位後，即可獲得符合查詢條件商品之訂購資訊，相較於坊間多數購物網站均有提供單一欄位關鍵字搜尋功能，共約採購系統確實較為複雜而不易快速查得所需商品；且目前各機關官方網站多朝向視覺化設計更新改版，使操作介面更加直覺與人性化，如共約採購系統能適時加以優化，將更有助於辦理共同供應契

約之採購人員快速利用，經建請工程會研議增設系統關鍵字搜尋功能及加強操作介面視覺化設計，以優化共同供應契約系統功能，發揮共同供應契約採購之便利性。

（5） 各機關簽訂或利用共同供應契約辦理缺失頻仍，允宜加強宣導共同供應契約正確適法之辦理方式，或建立標準作業程序供依循；另彙整近年稽核發現各機關辦理共同供應契約之共通性缺失態樣，通函各機關參照注意，並加強新修正共約實施辦法之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採購人員之熟稔程度，俾維護共同供應契約之採購秩序。

各機關105至108年簽訂及利用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情形，經查核發現各作業階段缺失頻仍，且多數缺失與本部前次調查發現之缺失態樣相同，舉如：未於招標文件載明共約實施辦法規定之必要事項、未將契約公開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網站、分批訂購，規避最大訂購量或額外項金額上限、需求商品非屬契約品項，擅自與立約商協議交貨內容、交貨規格不符契約規定卻仍驗收合格、立約商逾期交貨，未依約計罰、訂購品項使用情形不良、閒置或未符預期效益等；又除前次調查發現之28種缺失態樣，另新增未督促所屬機關覈實填報採購需求或依需求調查結果下訂、未視標案性質於契約妥適訂定相關配套規定、訂定契約有效期間已逾上限規定、未妥適訂定底價或契約單價、未查察不同廠商有無異常關聯情事、未將契約文件完整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網站等6種訂約機關簽訂共同供應契約之缺失態樣；及分批訂購，規避查核金額上限規定、未覈實評估辦理採購之效益及必要性、於立約商交貨或開始履約後始補辦訂購程序、溢付立約商款項、誤以為額外項採購無須辦理驗收等5種訂購機關利用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之缺失態樣，顯示各機關採購人員未熟諳共同供應契約簽訂與訂購作業相關法令規定及程序，經建請工程會加強宣導共同供應契約正確適法之辦理方式，或建立標準作業程序供依循；另彙整近年稽核發現各機關辦理共同供應契約之共通性缺失態樣，通函各機關參照注意，並加強新修正共約實施辦法之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採購人員之熟稔程度，俾維護共同供應契約之採購秩序。

（五） 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之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之查核

1. 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之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

國際競圖係指機關辦理公共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得包括監造）技術服務，允許我國及外國廠商共同參與競圖或競標。近期國內部分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為引進國內外優秀建築師設計理念，建造獨立且具特色之地標，均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如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等6項計畫（表7）。

2.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工程會為增進機關辦理公共工程國際競圖之效能，減少採購爭議，確保採購品質，已訂定機關辦理公共工程國際競圖注意事項，供各機關辦理勞務採購遵循參考使用，惟國內近期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之重大公共工程計畫執行情形，其招標、決標及履約驗收等各階段採購作業，

仍有諸多執行缺失，尚待檢討改善。有關本部查核發現之問題及機關檢討情形，歸納摘述如次：

（1） 部分國際競圖委託技術服務案件，未於契約中針對得標廠商設計標的之工程經費，如超出原核定計畫所列工程經費之情況，明定相關罰則或控管機制，致衍生終止契約或大幅追加預算等情事，允宜通盤檢討修正公共工程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之相關執行作業規定，以確保採購品質，並利計畫執行順遂。

表 7 國內近期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重大公共工程計畫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次	主辦機關	計畫名稱	計畫期程年月	計畫總經費
合計				1,416
1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	10401－11512	956
2	交通部公路總局	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建設計畫	10301－11312	211
3	文化部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建計畫	09401－10806	107
4	臺中市政府	臺灣塔新建工程計畫	10001－10912	68
5	臺中市政府	臺中大都會歌劇院興建計畫	09201－10512	43
6	金門縣政府	臺灣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金門港埠建設計畫	10101－10512	31

資料來源：整理自各計畫主辦機關提供資料。

工程會為利機關辦理國際競圖委託技術服務採購，業已訂定機關辦理公共工程國際競圖注意事項及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供機關遵循參考。經查國內部分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之重大公共工程計畫，其計畫項下採國際競圖辦理之委託技術服務案件，雖於採購案件投標須知中明定未來擬發包工程之經費上限，惟均未於契約中針對得標廠商設計之標的工程經費，如超出原核定計畫所列工程經費之情況，明定相關罰則或控管機制，致部分委託技術服務採購案履約結果，因得標廠商所設計之標的工程經費，遠超出投標須知所定工程經費，而終止契約或大幅調增計畫經費等情事，舉如：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灣塔新建工程計畫項下「臺灣塔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得標廠商於細部設計所提出臺灣塔新建工程發包費用高達 134 億餘元，遠超出投標須知所定之工程經費 65 億餘元，而終止契約；交通部公路總局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建設計畫項下「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新建工程（第 3 標）補充測量、地質探查、設計、監造（含碳足跡盤查輔導及查證）等委託服務工作」採購案，得標廠商所設計之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新建工程（第 3 標）（即「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 5K+000～7K+035 新建工程」）之發包費用高達 124 億餘元，遠超出投標須知所定工程之建造經費 76 億元，致該計畫原核定總經費 154 億餘元，須配合修正大幅調增為 211 億餘元，經建請工程會通盤檢討修正公共工程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之相關執行作業規定，以確保採購品質，並利計畫執行順遂。據復：工程會已著手從擬定技術服務招標文件階段、評選階段及設計履約階段，研擬可採取強化設計者責任之措施及權責分工，並納入技術服務採購招標文件、評選作業及契約範本，予以規範。

（2） 國際競圖標的工程造型特殊，施工技術相對較高，惟部分工程案件發包過程，因計畫主辦機關未審慎考量主體標的之經費或工期合理性，致多次流標，影響計畫期程，允宜督促各主辦機關審慎檢討，以順利完成採購發包作業，提升計畫執行效率。

近期國內部分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之主辦機關，基於工程外觀及功能之獨特性考量，常透過國際競圖方式，引進國內外優秀建築師之設計理念，建造一座獨特性之地標。經查近期部分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之重大公共工程計畫，其計畫項下所設計之標的工程，其工程設計造型特殊，施工技術相對較高，與一般土木、結構或建築屬性不同，惟因部分計畫主辦機關於工程發包過程，未審慎考量主體標的之經費或工期合理性，致多次流標，而影響計畫期程，舉如：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 5K+000～7K+035 新建工程之橋梁造型係採單塔柱不對稱斜張橋設計，自 105 年 11 月 7 日辦理第 1 次招標公告起，歷經 7 次招標，均因無廠商投標或未達法定開標家數而流標，歷經 2 年，並 2 度調高採購預算及調整工期後，迄 107 年 11 月 20 日始決標，致計畫期程因該等因素影響，須由 103 至 109 年度，展延至 113 年度；臺中大都會歌劇院新建工程－第二期主體工程之主體建築係由曲牆單元結構所組成，自 97 年 9 月 19 日第 1 次招標公告起，歷經 5 次招標，均因無廠商投標或未達法定開標家數而流標，耗時近 12 個月，並調整工期後，迄 98 年 9 月 18 日始決標，致計畫期程因該等因素影響，須由 92 至 96 年度，展延至 105 年度；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主體航廈工程之出境大廳天花板採懸掛 13 萬朵花瓣造型鋁管設計，造型特殊複雜，自 107 年 5 月 8 日第 1 次招標公告起，歷經 3 次招標，均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致計畫期程因該等因素影響，須由 104 至 109 年度，展延至 115 年度，經建請工程會督促各主辦機關審慎檢討，以順利完成採購發包作業，提升計畫執行效率。據復：因工程經費及工期合理性係與技術服務設計成果有關，工程會將從技術服務採購通盤檢討，後續並邀集機關及相關產業團體開會取得共識後，將相關研擬措施通函各機關。

（3） 部分國際競圖設計之標的工程履約階段，因施工複雜度較高或履約管理不慎等因素影響，致展延計畫期程，延宕預期效益之達成，允宜督促各主辦機關強化工程履約管理作業，以有效控管計畫執行期程。

國內部分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之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其計畫項下之標的工程，因設計構想獨創且施工工法特殊，施工技術有其困難度。經查部分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之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如文化部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建計畫，因文化部暨所屬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未審慎考量工程性質複雜程度，妥為協調整合各標施工時序，致各標界面衝突頻仍、工序紊亂，工期一再展延，原訂於 98 年 12 月底竣工，展延至 106 年 10 月底；又臺中市政府臺中大都會歌劇院興建計畫，亦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計畫履約期間，因臺中大都會歌劇院新建工程－第二期主體工程之結構系統採曲牆設計，施工複雜度較高，而多次辦理變更設計，致施工進度落後等因素，肇致計畫期程由 92 至 96 年度，展延至 105 年度，經建請工程會督促各主辦機關強化工程履約管理作業，以有效控管計畫執行期程。據復：工程會為強化國際競圖標的之工程進度控管及品質監督等履約管理作業，已通函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各市（縣）政府，就採國際競圖之工程採購案，列為工程施工查核選案或工程督導之優先標的，以強化該類工程之進度控管及品質監督等履約管理作業。

八、政府推動橋梁安全維護管理情形

政府為加速推動經濟建設之發展，積極建構便捷與快速之鐵、公路交通運輸網路，而橋梁具有銜接河川或地形障礙兩端道路之功能，為道路運輸系統重要樞紐，地位極為重要，惟因臺灣位處西太平洋颱風帶及環太平洋地震帶，橋梁受地震及豪雨等影響劣化損傷機率大增，且臺灣地區河川坡陡流急，沖刷與河床變動劇烈，再加上人為之車輛超載及河川超限利用等問題，對橋梁安全造成極大威脅，因此，加強橋梁管理維護作業，確保橋梁通行安全，為政府當前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重要施政項目。

目前我國橋梁安全檢測及維護管理等相關工作係由交通部負責推動辦理。該部為強化橋梁安全檢測維護管理，已訂有相關作業規範，並由運輸研究所（下稱運研所）開發「臺灣地區橋梁管理資訊系統」（Taiwan Bridge Management System，下稱橋梁管理資訊系統），以利於管理及考核橋梁經管機關維護管理作業情形，確保橋梁通行安全。惟108年10月1日發生宜蘭南方澳大橋斷裂事故（圖 1），造成多人傷亡，事後查證發現該橋係前交通部基隆港務局（於101年改制為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分公司，下稱臺灣港務公司基隆分公司）委由宜蘭縣政府代辦施工，嗣87年11月完工驗收後將產權移交臺灣港務公司管轄。惟該公司接管後僅辦理部分鋪面及油漆塗裝等養護工程，並未辦理檢測工作，雖於90至105年間由宜蘭縣政府辦理7次定期檢測作業，惟未針對吊索（鋼索）或鋼纜等項目進行檢測，致未能即時發現鋼索鏽蝕等情形，以即時修復，衍生斷橋悲劇，顯示我國現行橋梁維護管理及安全監管作業仍未臻完備。

圖 1　南方澳大橋斷裂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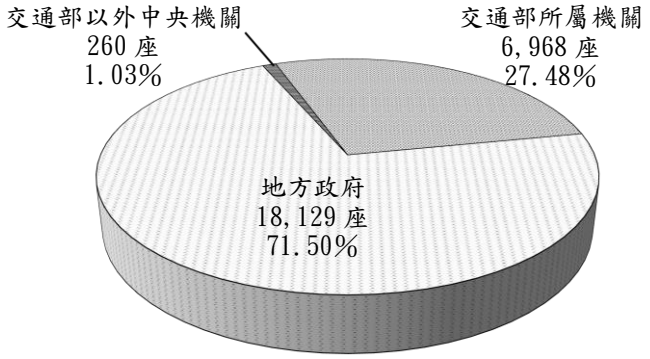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擷取自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事實資料報告。

茲將各級政府經管橋梁安全監管機制與維護管理情形及本部所提具之重要審核意見，列述如次：

（一）　現行橋梁安全維護管理概況

據臺灣地區橋梁管理資訊系統資料，截至109年4月底止，各機關登錄之道路橋梁數量約2.5萬座，其中交通部所屬機關管理者近7千座，地方政府管理者約1.8萬座，交通部以外中央機關管理者260座（圖 2）。茲將我國現行橋梁檢測方式及評等、橋梁管理資訊系統開發及使用、督導考核等情形，分述如次：

圖2　截至109年4月底止橋梁管理資訊系統登錄各級政府經管橋梁數量統計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橋梁管理資訊系統資料。

1.　橋梁檢測方式及評等

(1)　檢測方式及類別

我國現行橋梁檢測係採目視檢測方式評估橋梁劣化狀態，並將各橋梁構件之劣化狀況量化，進而計算全橋之狀況指標(CI)，目前公路及鐵路橋梁檢測及補強規範，均規定採 DERU 評估系統為基本架構進行構件劣化之評等，並依「橋梁定期檢測評等準則」（表1）評定橋梁各構件安全狀況。至橋梁檢測類別則分為定期檢測、特別檢測與詳細檢測3類，列述如下：

A.　定期檢測：係為掌握橋梁結構之健全度，並及早發現造成功能減低或異常之損傷及其原因，而定期進行之檢測。

B.　特別檢測：係當重大事故或災害發生後，為了解損傷程度及防止災害擴大等情形而實施之檢測。

C.　詳細檢測：係於定期或特別檢測後，認為有必要時以儀器或相關設備進行局部破壞或非破壞之檢測。

表1　橋梁定期檢測評等準則表

分數 / 項目	0	1	2	3	4
程　度（D）	無此項目	良好	尚可	差	嚴重損壞
範　圍（E）	無法檢測	0～10%	10%～30%	30%～60%	60%～100%
影響性（R）	無法判定重要性	微	小	中	大
急迫性（U）	無法判定急迫性	例行維護	3年內維護	1年內維護	緊急處理維護

註：1.橋梁概分成21類構件，D表示受檢測構件之受損程度（Degree），E表示受損範圍（Extend），R表示該受損對橋梁結構安全性與服務性之影響（Relevancy），U表示維修之急迫性（Urgency）。
2.資料來源：交通部訂頒「公路橋梁檢測及補強規範」。

(2)　檢測頻率

A.　定期檢測：新建橋梁應於完工使用後2年內進行第1次定期檢測，爾後以間隔2年辦理1次為原則。

B.　特別檢測：於重大事故、災害發生後或巡查發現顯著異狀及公路養護管理機關、公路養護單位認為必要時辦理之。

C.　詳細檢測：橋梁於定期檢測或特別檢測後，認為有必要時進行之。

2. 橋梁管理資訊系統開發及使用情形

依公路修建養護管理規則第 10 條規定，公路主管機關，為加強公路橋梁檢測維護作業，應建立橋梁管理系統。交通部爰責由運研所於 89 年完成建置臺灣地區橋梁管理系統，提供橋梁管理資訊平臺，開放相關公路管理機關使用，嗣於 98 年 5 月更名為橋梁管理資訊系統。該系統登錄橋梁基本資料（如橋梁總長、跨距、結構型式及主梁材質等）、檢測及維修紀錄等資料，以達橋梁維護管理最基本要求，使用機關包括：高速公路局、公路總局、臺灣鐵路管理局（下稱臺鐵局）及地方政府。另為確保管理機關登錄橋梁資料完整及詳實度，運研所自 102 年起規劃建置第 2 代橋梁管理資訊系統，逐步完成資料庫規劃建置、開發 3D 橋梁構件自動生成模組及行動裝置應用程式(APP)等，以提升橋梁檢測效率及品質，並自 107 年起，公路橋梁全面採用第 2 代橋梁管理資訊系統。

圖 3　臺灣地區橋梁管理資訊系統畫面圖



圖片來源：擷取自運研所網站。

嗣 108 年 10 月 1 日發生宜蘭南方澳大橋斷裂事故後，交通部於 108 年 10 月 7 日函請全國各橋梁主管機關全面清查，並提供橋梁管理資訊系統予相關部會使用（圖 3），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交通部以外之中央機關計有 260 座橋梁、41 座箱涵及 61 座人行橋登錄於第 1、2 代橋梁管理資訊系統。

3. 督導考核情形

交通部自 93 年度起委由運研所試辦橋梁管理維護評鑑作業，評鑑項目包括橋梁基本資料建立、檢測、維修、維護管理人員之教育訓練、維護管理制度、橋梁管理系統運用及相關資料之更新等，俾督促權管單位落實橋梁管理維護作業。另為建立臺灣地區橋梁維護管理制度並落實執行，於 95 年 12 月 4 日函頒「臺灣地區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實施要點」，作為評鑑準據。嗣基於橋梁維護管理資源及作業方式差異，交通部於 105 年 6 月修正該要點之評鑑方式，由高速公路局、公路總局及臺鐵局自行辦理督導考核所屬各工務段橋梁維護管理作業；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則由運研所邀請內政部辦理，並更名為臺灣地區橋梁維護管理作業督導考核及評鑑實施要點（下稱考核及評鑑實施要點）。據運研所 108 年 6 月發布之「107 年度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報告」，統計 21 個市縣政府橋梁受損構件之整體維修率為 77.1%，另評鑑結果計有臺北市政府等 15 個市縣政府之橋梁維修作業評等為「優良」及「佳」，基隆市、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及花蓮縣等 5 個市縣政府「尚可」、雲林縣政府為「待改善」。

（二） 審計機關重要審核意見

本部於南方澳大橋發生斷裂事故後規劃辦理「各級政府經管橋梁安全監管機制與維護管理情形」專案調查，調查重點包括：橋梁維護管理制度規章是否周延妥適、橋梁管理資訊系統運用、橋梁檢測及維護管理作業執行情形等，茲將調查發現歸納摘述如次：

1. 橋梁維護管理制度規章方面

（1） 現行橋梁維護管理制度未以整個政府觀點，將全國橋梁納入管理範疇，亟待儘速研謀改善：考核及評鑑實施要點規定督導考核與評鑑對象，僅限於交通部所屬高速公路局、公路總局、臺鐵局及地方政府經管之橋梁，未以整個政府觀點，將該部所屬臺灣港務公司等單位，及其他中央政府機關（如內政部等）經管之橋梁納入管理範疇（表 2）。另目前國內鐵道及捷運系統種類眾多（包括臺鐵、高鐵、林鐵、糖鐵及各地方捷運系統等）且分屬不同管理及養護單位，現階段僅臺鐵局納入前揭督導考核規範，並於第 1 代橋梁管理資訊系統納管外，其餘如高鐵及捷運系統橋梁，則分別由台灣高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地方政府捷運公司自行納管，相關納管及維護管理作業尚未有效整合；此外，目前各類人行橋梁（包含人行及自行車橋梁、景觀吊橋等）亦尚未訂定相關檢測及養護管理規範。經函請行政院督促通盤檢討，儘速建立全國性橋梁維護管理機制，以強化我國橋梁維護管理及安全監管機制，確保通行安全。據復：為健全全國橋梁維護管理制度，已責由交通部擬訂完成院頒「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要點（草案）」（下稱院頒要點草案），針對車行橋梁、鐵道橋梁及人行天橋，導入 3 層次管理機制（養護、考核、督導），並明定各主管機關、養護管理機關及養護單位之督導、考核及養護管理責任，現正由該院審查中。

表 2 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考核及評鑑實施要點納管情形表

區別	已納管者		未納管者
	橋梁管理機關	督導考核機關	
中央	公路總局、高速公路局及臺鐵局	自行辦理	交通部所屬民用航空局、觀光局、臺灣港務公司及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與交通部以外其他中央機關
地方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運研所及內政部	捷運公司

資料來源：整理自考核及評鑑實施要點。

（2） 未適時檢討修訂鐵路橋梁檢測、設計及養護相關規範，允宜積極檢討修正：交通部於南方澳大橋斷橋事故後，即修正公路橋梁檢測及補強、公路橋梁設計及公路養護等相關規範，針對特殊性橋梁之檢測、設計及養護訂定原則性之規定，並於 109 年 1 月 3 日發布施行，惟鐵路橋梁之檢測及補強規範尚未辦理相關修正作業，致鐵路或捷運系統特殊性橋梁之檢測與維護管理，尚乏具體之原則性規範。按現行鐵路橋梁之檢測及補強規範（107 年 12 月修正）係適用一般性橋梁之檢測、評估、維修與補強作業，其特殊性橋梁相關作業規定，係由鐵路機

構或捷運主管機關另行訂定，惟據本部查核臺鐵局橋梁維護管理情形，發現該局尚未訂定鐵路特殊性橋梁相關檢測或養護手冊等作業規範。另現行鐵路橋梁設計規範係於 93 年 12 月頒布施行、鐵路橋梁耐震設計規範係於 107 年 12 月 10 日函報交通部，惟迄未完成審議，經函請行政院督促積極檢討改善。據復：目前臺鐵局經管之特殊性橋梁，結構型式均屬拱橋，現行相關規範已可因應該等橋梁巡檢作業，惟交通部仍將持續通盤檢視，適時評估修正，並優先辦理鐵路橋梁耐震設計規範之審議。

（3） 鑑於橋梁設計及型態日益多元，允宜建立特殊性橋梁結構設計需由第三公正單位審查之機制，以提升特殊性橋梁結構設計之周延性：交通部 109 年 1 月 3 日修正公路橋梁設計規範，除修正特殊性橋梁定義外，並增訂以全生命週期設計概念，衡酌特殊性橋梁結構型式、材料性質、現地狀況及養護條件，訂定個別維護管理作業計畫。依設計規範 1.1 第 1 項規定，特殊性橋梁包括吊橋、斜張橋、脊背橋、桁架橋、拱橋、混合梁橋(如鋼梁與預力混凝土梁接合)、複合梁橋(如波形鋼腹板複合梁橋)、活動橋或臨時便橋等及跨徑超過 150 公尺者等類。惟未研酌針對特殊性橋梁結構設計建立委外審查機制，以減低發生設計錯誤之風險。按地方政府依據建築法第 34 條規定訂有建造執照申請有關特殊結構委託審查原則，如臺北市建造執照申請有關特殊結構委託審查原則第 1 點規定，建築物高度在 50 公尺以上者，或未達 50 公尺而有鋼筋混凝土構造，且設計跨距在 15 公尺以上等情況之建築案件，應將其結構設計委託第三公正單位（如土木、結構技師公會等）審查，以提升特殊結構建築物設計周延性，降低設計嚴重錯誤之風險。經建請交通部研議參照上開建築法規定，建立特殊性橋梁（含車行、人行及鐵道橋梁）結構設計委由第三公正單位之審查機制，以降低設計錯誤風險。據復：依照交通部所屬公共工程經費審議機制作業規定，該部及所屬或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之公共工程，應於基本設計階段視案件特性指定第三機關邀集相關專家、學者、相關機關單位辦理基本設計審議作業，其成效如同建築法第 34 條規定機制，期透過公正客觀審查，降低設計不佳之風險。俟院頒要點草案核定後，將視情況滾動檢討各項橋梁作業規定，持續精進橋梁管理作為。

2. 資訊系統管理方面

（1） 各級政府經管橋梁尚未完全納入橋梁管理資訊系統，另部分已登錄系統之橋梁尚未完成檢測作業，允宜檢討改進：運研所建置之橋梁管理資訊系統，未以整個政府觀點將中央政府機關（如交通部所屬臺灣港務公司等單位及內政部、經濟部等）經管之橋梁納入系統管理範疇，嗣發生南方澳大橋斷橋事件後，交通部始於 108 年 10 月 7 日函請全國各橋梁主管機關於 1 週內完成全面清查，並開放橋梁管理資訊系統予相關中央機關使用。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相關機關（未含交通部）計有 260 座橋梁、41 座箱涵及 61 座人行橋登錄於橋梁管理資訊

表 3　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行政院所屬各部會（不含交通部）經管橋梁登錄於橋梁管理資訊系統數量統計表

單位：座

項次	主管機關	橋梁	箱涵	人行橋
合　　計		**260**	**41**	**61**
1	農業委員會	103	35	11
2	經濟部	62	5	—
3	科技部	51	—	—
4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7	1	20
5	內政部	15	—	18
6	教育部	12	—	—
7	文化部	—	—	10
8	原住民族委員會	—	—	2

資料來源：整理自橋梁管理資訊系統資料。

系統（表 3），惟部分部會所屬機關（構）尚未就轄管橋梁辦理檢測作業，如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等。另交通部所屬觀光局、民用航空局、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港務公司等原非橋梁管理資訊系統之使用單位，雖已將經管橋梁相關資訊登錄於橋梁管理資訊系統，僅臺灣港務公司完成所有轄管橋梁檢測作業。另因未強制規範橋梁管理單位應上傳其登錄之橋梁維護管理資料，無法確保系統納管橋梁資訊之完整性，且目前橋梁管理資訊系統尚未針對將屆及已屆檢測或應修復期限而未完成檢測或維修作業橋梁，建置向經管機關發送預警提示功能，未能有效輔助權管單位預先規劃或即時辦理相關作業，經函請行政院督促檢討改進。據復：為使橋梁維護管理作業系統化，已於院頒要點草案規定各類橋梁（含車行、人行及鐵道橋梁）主管機關應建置具備橋梁維護資料、維護情形預警通報之橋梁管理資訊系統等功能，各機關應將所經管橋梁基本資料、檢測及維修結果，即時輸入該系統等。另上開各部會於系統新增登錄之橋梁，已責由運研所定期列管追蹤其檢測作業辦理情形。

（2）　橋梁管理資訊系統缺乏檢核及驗證功能，允宜督促檢討研謀強化系統功能：

公路橋梁自 107 年起全面採用第 2 代橋梁管理資訊系統，已完成資料庫規劃建置及相關行動裝置應用程式（APP）等，其中行動裝置 APP 具備輔助檢測人員進行橋梁檢測，並確保橋梁構件檢測結果均有照片佐證，檢測結果直接由檢測人員上傳第 2 代橋梁管理資訊系統；另第 2 代橋梁管理資訊系統之登載流程，係採用平板或掌上型電腦（PDA）等行動裝置，進行現場作業及登錄橋梁檢測資料，橋梁檢測人員須於檢測現場直接上傳檢測開始與結束照片，系統將記錄檢測人員頭像、總檢測時間及路徑等，以期提升橋梁檢測資料完整詳實度及檢測作業品質與效率。惟經本部抽核發現，部分實際執行橋梁檢測人員並非機關核定人員、檢測開始與結束之執行人員不同，或疑似上傳同一照片，或上傳照片未拍攝檢測人員臉部、不同時點檢測二座橋梁上傳之檢測人員照片均相同等情事，顯示廠商並未確實將檢測人員照片等上傳第 2 代橋梁管理資訊系統，復因系統未建置稽核或驗證功能，主辦單位亦未適時覆核及查證，致未能即時察覺上開異常情事。經函請行政院督促檢討研議於系統增置人工智慧自動檢核機制，以提升管理效能。據

復：為強化橋梁管理資訊系統之管理效能，除於院頒要點草案規定各橋梁主管機關建置橋梁管理資訊系統，應具備橋梁維護情形預警通報等功能外，後續亦將依據資通訊科技之發展情形，適時導入相關應用技術。

3. 橋梁檢測作業方面

（1） 部分承攬橋梁檢測作業廠商，與執行檢測品質查證作業（第三公正單位）之廠商間存有異常關聯情形，影響橋梁檢測品質查驗之公正性，亟應通盤檢討研謀改善：依交通部106年3月修訂之橋梁基本資料建置及檢測評估技術服務契約範本第10條「品質查證作業」規定，橋梁檢測品質查證作業可由甲方自行辦理、或由乙方（橋梁檢測廠商）委請第三公正單位辦理（即採用共同投標制度）、或由甲方另行委請第三公正單位辦理。經本部抽核地方政府委外辦理橋梁檢測作業採購案件50案，其品質查證作業由橋梁檢測廠商（乙方）委請第三公正單位辦理者計有9案，其中4案承攬檢測廠商與第三公正單位間存有異常關聯情形，如由承攬廠商提報其協力廠商擔任第三公正單位，計有基隆市及雲林縣政府等辦理之2件檢測案、承攬廠商執行橋梁檢測人員實際係第三公正單位之人員，非機關原核定人員，計有新北市政府辦理之1件檢測案、第三公正單位人員同時擔任承攬廠商之檢測工作團隊成員，計有嘉義縣政府辦理之1件檢測案，均與「第三公正單位」應與雙方當事人無利害關係及利益迴避之精神未符，嚴重影響品質保證查驗之公正性。另抽核公路總局、高速公路局及臺鐵局委外辦理橋梁檢測作業採購案件12案，亦發現部分機關未對品質查證作業訂定一致標準，致品質查證內容及抽查比率之規定均不相同，且有同一契約主文與其契約補充條款規定不一，或未於契約明確規定應辦理檢測品質查證作業等情事，經函請交通部積極檢討由橋梁檢測承攬廠商提報品質查證單位之妥適性，並研酌統一律定橋梁檢測品質查證作業內容。據復：有關外界質疑地方政府對橋梁檢測契約中品質查證工作之妥適性，將俟院頒要點草案核定後，邀集相關單位針對品質查證作業內容及抽查比例等事宜，共同研議改進作法，俾供各橋梁管理機關執行品質查證作業時有所遵循。

（2） 部分機關委外辦理橋梁檢測，未規範檢測人員資格條件及檢測成果應由相關技師簽署，允宜研謀改善：交通部為維護檢測作業之品質，於「橋梁基本資料建置及檢測評估技術服務契約範本」（106年3月修訂版）第8條「履約管理」規定，檢測人員及資格應符合招標規定，並於附件訂定檢測廠商及人員之資格以供參考運用。該條文附件貳及參分別規定計畫主持人、檢測人員應具備之條件；另附件肆規定，橋梁檢測成果報告書及相關圖說，應由土木、結構工程技師，依技師法第16條：「技師執行業務所製作之圖樣及書表，應由技師本人簽署並加蓋技師執業圖記」之規定辦理。經本部各地方審計處、室抽核地方政府委外辦理橋梁檢

測作業採購案，發現有部分採購契約未明確規定橋梁檢測人員之資格條件，計有新北市、新竹縣、彰化縣及南投縣等 4 個市縣政府、實際檢測人員與依契約規定提報機關核定之人員不同，計有臺北市等 11 個市縣政府、檢測成果報告未經相關技師簽證，計有宜蘭縣、嘉義市及澎湖縣等 3 個市縣政府、契約未規定檢測成果報告須經相關技師簽證，計有新竹縣政府。另本部抽核交通部所屬機關委外辦理橋梁檢測作業採購案，亦發現有採購主辦單位未依契約規定，督促廠商提供檢測人員資格證明文件，詳實審查檢測人員是否符合契約規定資格，即逕予核定；部分實際執行檢測人員非機關核定人員；廠商未提報檢測人員之學經歷證明及受訓文件，致無法確認是否具備契約規定資格；遺失採購文件，無法確認是否辦理檢測人員資格審查作業；契約有關橋梁檢測人員資格條件規定不一，或未規定檢測人員及計畫主持人資格條件，及檢測成果報告須經執業技師簽署等情事，經函請交通部檢討研謀改善。據復：有關部分橋梁經管機關未依「橋梁基本資料建置及檢測評估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於契約規定橋梁檢測人員資格條件及檢測成果須經相關技師簽證等情形，將俟院頒要點草案核定後，啟動各項作業規定之通盤檢討作業，以提升橋梁檢測作業品質。

4. 橋梁維護管理作業方面

（1） 橋梁檢測結果應於 1 年內維修或須緊急維護處理者，未適時完成維修作業，有待督促積極辦理，以維護橋梁通行安全：經本部調查發現，各市縣政府 108 年度應維修而尚未維修之橋梁計有 691 座【急迫性（U）≧3，應於 1 年內維修者】，分屬 16 個市縣政府轄管（表 4），除部分市縣政府已規劃於109年度辦理維修或重建外，多數地方政府因財政問題，將配合經費籌編或爭取中央補助，於 110 年度以後方能辦理改善。另據橋梁管

表 4　108 年度地方政府應維修尚未維修橋梁統計表

單位：座

序號	地方政府	檢測等級 U≧3 橋梁數量	序號	地方政府	檢測等級 U≧3 橋梁數量
合　計		691	9	新竹縣政府	20
1	花蓮縣政府	138	10	臺中市政府	15
2	高雄市政府	125	11	宜蘭縣政府	13
3	嘉義縣政府	125	12	彰化縣政府	2
4	南投縣政府	105	13	屏東縣政府	1
5	臺南市政府	47	14	臺東縣政府	1
6	苗栗縣政府	40	15	澎湖縣政府	1
7	基隆市政府	36	16	金門縣政府	1
8	嘉義市政府	21			

註：1.以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檢測結果所得之應維修橋梁構件為計算基礎。
2.資料來源：整理自審計部各地方審計處室調查資料。

理資訊系統登錄資料，截至 109 年 5 月底止，各市縣政府轄管尚在使用中之橋梁，經檢測結果須緊急處理維護（U=4）者計有 17 座，分屬 6 個市縣政府轄管（表 5），其中 11 座橋梁係於 108 年完成檢測，惟迄未辦理緊急維護。另臺灣港務公司轄管須緊急處理維護（U=4）者 6 座，截至 109 年 5 月底止亦未辦理緊急維修。經函請行政院督促各該機關積極籌編預算辦理維修或由中央以專案方式予以補助相關經費，以儘速辦理相關橋梁維修補強（或改建）作業，確保橋梁通行安全。據復：交通部已依該院指示盤點全國需改善橋梁情形，提報「協助縣市政府加速整建受損橋梁計畫 3 年（109—111）計畫」，專案補助各地方政府進行橋梁檢測及維修補強等作業，並經該院於 109 年 2 月 14 日核定。另院頒要點草案已明定中央、地方橋梁主管機關之管理責任，以督促各機關投注相關經費於轄管橋梁之維護管理作業，提升橋梁維護管理能量。至臺灣港務公司經管需緊急修復之 6 座橋梁，已於 109 年 6 月中旬發包，預計於同年 8 月底完成修繕。

表 5　截至 109 年 5 月底止地方政府轄管尚在使用中橋梁檢測結果須緊急處理維護（U=4）情形表

單位：座

序號	地方政府	檢測等級 U=4 橋梁數量	序號	地方政府	檢測等級 U=4 橋梁數量
合　計		17	4	南投縣政府	2
1	花蓮縣政府	5	5	雲林縣政府	2
2	新北市政府	4	6	屏東縣政府	1
3	基隆市政府	3			

資料來源：整理自橋梁管理資訊系統資料。

（2）　多數橋梁管理機關尚未針對經管特殊性橋梁訂定個別維護管理作業計畫，允宜督導積極辦理並落實執行：依橋梁管理資訊系統資料，交通部所屬及地方政府轄管之特殊性橋梁，分別有 134 座及 583 座（表 6），鑑於特殊性橋梁結構較複雜，相關檢測及養護作為須考量原設計構想之獨特性與特別需求。交通部於南方澳大橋發生斷橋事件後，修正公路橋梁檢測及補強規範，增訂管理機關應另行針對經管之特殊性橋梁訂定維護管理作業計畫，以期強化特殊性橋梁之維護管理作業。惟經本部調查結果，除嘉義市政府訂定「彌陀映月橋新建工程鋼橋維修手冊」作為該特殊性橋梁後續維管依據外，其餘橋梁管理機關（構）均尚未依據上開規定，全面審視轄管特殊性橋梁之結構特性及其現地狀況，研訂個別維護管理作業計畫，經函請交通部督促儘速辦理，並落實執行，以強化特殊性橋梁之監測及維護管理作業。據復：高速公路局已於 109 年 6 月 18 日完成轄管特殊性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計畫，公路總局及臺鐵局亦將參照新修正規定，針對轄管特殊性橋梁，訂定個別維護管理作業計畫。另已將特殊性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計畫訂定情形，納為年度市縣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項目，持續督促各地方政府積極辦理。

表 6　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交通部所屬及地方政府轄管特殊性橋梁數量統計表

單位：座

項次	機關名稱	經管特殊性橋梁數量	項次	機關名稱	經管特殊性橋梁數量
（一）交通部所屬合計 134 座					
1	公路總局	83	4	觀光局	3
2	高速公路局	30	5	臺灣港務公司	5
3	臺鐵局	13			
（二）地方政府合計 583 座					
1	臺北市政府	15	12	彰化縣政府	10
2	新北市政府	83	13	南投縣政府	65
3	桃園市政府	32	14	雲林縣政府	12
4	臺中市政府	42	15	嘉義縣政府	17
5	臺南市政府	31	16	嘉義市政府	9
6	高雄市政府	35	17	屏東縣政府	22
7	基隆市政府	22	18	花蓮縣政府	10
8	宜蘭縣政府	15	19	臺東縣政府	15
9	新竹縣政府	78	20	澎湖縣政府	2
10	新竹市政府	25	21	金門縣政府	1
11	苗栗縣政府	42	22	連江縣政府	—

資料來源：整理自橋梁管理資訊系統資料。

（3）　部分地方政府迄未建立橋梁檢測及維護作業之課責機制，有待檢討研謀改善：

監察院前於 104 年 4 月針對交通部訂定之「臺灣地區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實施要點」未建立相關課責機制；且該部委由運研所辦理地方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之評鑑，對於評鑑結果為亟待改善之市縣，僅能函文建請注意改善，未善盡督導考核職責等由，提案糾正交通部。嗣經運研所邀集相關單位研議訂定課責機制之可行作法，並於 104 年 8 月修正該要點，明定橋梁評鑑成績作為相關人員績效考核及獎勵懲處之參考。嗣運研所召開多次會議研商訂定課責機制，惟鑑於各地方政府之橋梁規模、環境特性及財政資源均不相同，不易合理律定一致性之課責標準，爰決議由各地方政府自行針對橋梁檢測及維修作業之執行情形檢討研訂課責機制，並自 107 年度起將「課責機制訂定情形」納為橋梁評鑑項目。惟經本部調查結果，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尚有基隆市、宜蘭縣、新竹縣、彰化縣、雲林縣、花蓮縣及澎湖縣政府等 7 個地方政府未完成課責機制之訂定，經函請交通部督促積極檢討改善。據復：相關市縣政府已著手研擬橋梁維護管理課責機制，將於 109 年度「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方式」檢討會議，督促各該地方政府儘速完成訂定相關規範。

【上開審核意見請詳中央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乙、拾肆、交通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五）】

參、其他特種基金決算之查核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所列其他決算表及附錄，計列有 18 個特種基金，本部係針對其中基金規模龐鉅且收支金額較高者，包括國家金融安定基金、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勞工退休基金（舊制）、勞工退休基金（新制）、積欠工資墊償基金、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及保險業務發展基金等 7 個基金，予以審核，茲將審核情形分述如次：

一、國家金融安定基金

政府為因應國內、外重大事件，維持資本市場及其他金融市場之穩定，確保國家安定，依據國家金融安定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規定，於 89 年設立國家金融安定基金。茲將該基金 108 年度決算之審核結果說明如次：

（一） 業務收支之審核

108 年度決算審核結果，審定本期賸餘 718 萬餘元，主要係持有已下市之太平洋電線電纜公司股票獲配現金股利所致。另該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 13 條規定，該基金不受預算法有關規定之限制，故未編列預算。

（二） 餘絀及撥補之審定

1. 餘絀審定 108 年度決算經行政院核定賸餘 718 萬餘元，經核尚無不合，予以照數審定。

2. 餘絀撥補 依該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 13 條第 3 項規定，該基金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適度保留或解繳國庫。108 年度決算審定賸餘 718 萬餘元，連同前期未分配賸餘 1 億 288 萬餘元，合計 1 億 1,007 萬餘元，經解繳國庫 4,500 萬元後，尚有未分配賸餘 6,507 萬餘元。

（三） 現金流量之查核

108 年度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990 萬餘元，經業務活動結果，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718 萬餘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4,709 萬餘元。又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18 萬餘元，主要係獲配現金股利。

茲將該基金業務收支與餘絀撥補之審定，暨餘絀審定後現金流量及資產負債狀況，分別列表如次：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業務收支審定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決算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金額	%		金額	%
業務收入	**7,152**	**100.00**	**－**	**7,152**	**100.00**
業務收入	7,152	100.00	－	7,152	100.00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業務收支審定表（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決算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金額	%		金額	%
業務成本及費用	**40**	**0.56**	**－**	**40**	**0.56**
業務成本	0.01	0.00	－	0.01	0.00
業務費用	2	0.04	－	2	0.04
管理費用	37	0.52	－	37	0.52
業務賸餘（短絀）	**7,112**	**99.44**	**－**	**7,112**	**99.44**
業務外收入	**74**	**1.04**	**－**	**74**	**1.04**
其他業務外收入	74	1.04	－	74	1.04
業務外賸餘（短絀）	**74**	**1.04**	**－**	**74**	**1.04**
本期賸餘（短絀）	**7,186**	**100.48**	**－**	**7,186**	**100.48**

註：依國家金融安定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 13 條規定，該基金不受預算法有關規定之限制，故未編列預算。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餘絀撥補審定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決算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賸餘之部	**110,070**	**－**	**110,070**
本期賸餘	7,186	－	7,186
前期未分配賸餘	102,884	－	102,884
分配之部	**45,000**	**－**	**45,000**
解繳國庫淨額	45,000	－	45,000
未分配賸餘	**65,070**	**－**	**65,070**

註：依國家金融安定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 13 條規定，該基金不受預算法有關規定之限制，故未編列預算。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餘絀審定後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決算數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7,186
利息股利之調整	－7,226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40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40
收取利息	73
收取股利	7,152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186**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7,1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9,9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7,090**

註：1. 依國家金融安定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 13 條規定，該基金不受預算法有關規定之限制，故未編列預算。
2.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餘絀審定後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47,092**	**100.00**	**39,906**	**100.00**	**7,186**	**18.01**
流動資產	**47,092**	**100.00**	**39,906**	**100.00**	**7,186**	**18.01**
現金	47,090	99.99	39,904	99.99	7,186	18.01
銀行存款	47,090	99.99	39,904	99.99	7,186	18.01
應收款項	2	0.01	2	0.01	0.39	18.03
應收利息	2	0.01	2	0.01	0.39	18.03
非流動金融資產	**－**	**－**	**－**	**－**	**－**	**－**
非流動金融資產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977	133.73	62,977	157.81	－	－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62,977	－133.73	－62,977	－157.81	－	－
合計	**47,092**	**100.00**	**39,906**	**100.00**	**7,186**	**18.01**
負債	**45,000**	**95.56**	**－**	**－**	**45,000**	**－**
流動負債	**45,000**	**95.56**	**－**	**－**	**45,000**	**－**
應付款項	45,000	95.56	－	－	45,000	－
應付繳庫數	45,000	95.56	－	－	45,000	－
權益	**2,092**	**4.44**	**39,906**	**100.00**	**－37,813**	**94.76**
累積餘絀	**65,070**	**138.17**	**102,884**	**257.81**	**－37,813**	**36.75**
累積賸餘	65,070	138.17	102,884	257.81	－37,813	36.75
累積賸餘	65,070	138.17	39,906	100.00	25,164	63.0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62,977	157.81	－62,977	100.00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62,977**	**－133.73**	**－62,977**	**－157.81**	**－**	**－**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62,977	－133.73	－62,977	－157.81	－	－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失	－62,977	－133.73	－62,977	－157.81	－	－
合計	**47,092**	**100.00**	**39,906**	**100.00**	**7,186**	**18.01**

註：本表所列「非流動金融資產」係投資德利開發科技及太平洋電線電纜等公司股票，原採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107年1月1日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規定，調整改列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經評估全數認列評價損失，致「非流動金融資產」科目餘額為零。

二、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係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設置，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參加該基金之機關（構）及學校數共7千餘個，總人數66萬餘人。基金來源包括：各級政府依法撥繳之費用；軍、公、教、政務人員依法自繳之費用；基金孳息收入及運用收益；經政府核定撥交之補助款項及其他有關收入等。基金用途為軍、公、教、政務人員之退休金、退職酬勞金、退伍金、退休俸、贍養金、撫卹金、撫慰金、資遣給與及中途離職者之退費，茲將該基金108年度決算之審核結果說明如次：

（一） 作業收支之審核

108 年度營運結果，計列收入 676 億 701 萬餘元，支出 91 億 4,056 萬餘元，收支相抵，本期賸餘 584 億 6,645 萬餘元，較預算賸餘增加 369 億 3,322 萬餘元，主要係受全球股市上漲影響，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較預期增加。

（二） 資產負債及基金餘絀之查核

1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6,130 億 4,956 萬餘元；負債總額 80 億 7,569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1.32%；委託人權益 6,049 億 7,387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98.68%，包括基金 6,009 億 631 萬餘元及累積其他綜合損益 40 億 6,756 萬餘元。

（三） 基金運用情形之查核

1. 基金運用計畫

108 年度基金計畫運用金額 5,494 億餘元，國內與國外運用項目配置比率分別為 50.9%（2,796 億餘元）及 49.1%（2,697 億餘元），倘依自營與委託經營區分，則自營與委託經營計畫配置比率分別為 52%（2,856 億餘元）及 48%（2,637 億餘元）。執行結果，108 年度基金實際運用金額 5,957 億餘元，國內與國外運用項目實際配置比率分別為 49.48%（2,948 億餘元）、50.52%（3,009 億餘元）；自營與委託經營實際配置比率分別為 57.33%（3,415 億餘元）及 42.67%（2,542 億餘元），各運用項目之實際配置比率，除國內委託經營因收回 103 年度委託屆期之國內委託資產，致固定收益項目之實際配置比率低於允許變動區間下限，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已陸續於 108 年 5 月、8 月及 109 年 2 月間進行撥付委託資產，截至 109 年 2 月底止，國內委託經營固定收益之配置比率已高於允許變動區間下限，其餘尚符合計畫所定允許變動區間（表 1）。

表 1 108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投資及運用項目			預期配置比率	允許變動區間	實際運用配置	
					比率	金額
合計			**100.00**		**100.00**	**5,957**
國內投資小計			**50.90**		**49.48**	**2,948**
國外投資小計			**49.10**		**50.52**	**3,009**
自行經營小計			**52.00**		**57.33**	**3,415**
資本利得	國內	1. 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及 ETF	15.00	10.00~20.00	14.14	842
		2. 受益憑證及共同信託基金	2.00	0.10~3.00	0.56	33
	國外	3. 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及 ETF	0.10	0.00~1.00	0.18	10
		4. 受益憑證及共同信託基金	3.00	1.00~6.00	1.42	84
固定收益	國內	5. 新臺幣銀行存款	6.00	4.80~16.00	9.08	540
		6. 短期票券及庫券	3.00	2.00~14.00	8.61	512
		7. 債券	9.70	5.50~12.00	7.68	457

表 1　108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億元、%

投資及運用項目			預期配置比率		允許變動區間		實際運用配置	
							比率	金額
固定收益	國內	8. 與公務人員福利有關設施之投資及貸款	0.10		0.00~0.12		—	—
		9. 各級政府或公營事業辦理經濟建設之貸款或投資	0.10		0.00~5.00		—	—
	國外	10. 外幣銀行存款	2.90		1.00~14.00		3.62	215
		11. 短期票券及庫券	0.10		0.00~0.50		—	—
		12. 債券	10.00		4.00~25.00		12.03	716
委託經營小計			**48.00**				**42.67**	**2,542**
國內委託經營		13.資本利得（股票等）	15.00	13.00	6.50~28.00	6.00~18.00	9.18	547
		14.固定收益（債券等）		2.00		0.50~10.00	0.23	13
國外委託經營		15.資本利得（股票等）	33.00	20.00	12.00~45.00	9.00~25.00	20.51	1,221
		16.固定收益（債券等）		7.00		1.00~10.00	7.40	441
		17.另類投資		6.00		2.00~10.00	5.34	318

資料來源：整理自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統計年報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決算。

2. 基金運用收益

108 年度基金運用收益為 612 億 5,380 萬餘元，收益率 10.62%，其中已實現利益 207 億 4,011 萬餘元、未實現利益（包含已處分備供出售持股之新舊成本差額、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投資評價損失及未實現匯兌利益）377 億 1,898 萬餘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評價利益 27 億 9,471 萬餘元。截至 108 年底止，基金已實現累計運用淨利益為 2,609 億 3,010 萬餘元（表 2），最近 3 年(106 至 108 年)平均最低年收益為 200 億 2,473 萬餘元，高於臺灣銀行 2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數 48 億 9,188 萬餘元，無需國庫撥補。

表 2　歷年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運用收益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損益（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評價損益）	實際收益數	實際收益率	保證最低收益數	保證最低收益率
合計	**260,930**	**20,302**	**281,232**		**134,004**	
85 至 98	99,823	- 21,560	78,263		74,602	
99	13,488	2,457	15,946	3.60	4,845	1.07
100	6,872	- 35,323	- 28,450	- 5.98	6,292	1.32
101	10,663	19,147	29,811	6.17	6,892	1.40
102	20,592	22,175	42,768	8.30	7,040	1.40
103	25,211	10,435	35,646	6.50	7,106	1.40
104	13,129	- 24,005	- 10,876	- 1.94	6,996	1.38
105	11,074	12,618	23,693	4.29	5,552	1.12

表 2　歷年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運用收益統計表（續）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損益（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評價損益）	實際收益數	實際收益率	保證最低收益數	保證最低收益率
106	21,201	18,506	39,708	7.15	4,975	1.04
107	18,132	- 24,664	- 6,531	- 1.14	4,902	1.04
108	20,740	40,513	61,253	10.62	4,797	1.04

註：1.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於 84 年 7 月 1 日成立；自 105 年度起參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基礎編製。
2.以 108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計算之 3 年、5 年、10 年平均收益率（期間累計淨損益/期間累計平均可運用資金數）分別為 5.54%、3.80%、3.84%（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評價損益）。
3.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第 5 條第 3 項規定，基金之運用，其 3 年內平均最低年收益不得低於臺灣銀行 2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如運用所得未達規定之最低收益者，由國庫補足其差額。
4.資料來源：整理自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統計年報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提供之資料。

（四）　重要審核意見

1.　政府為改善基金財務狀況推動年金改革，陸續制定或修正公(政)務、教育及軍職人員退休撫卹相關法規，自 107 年 7 月起施行，截至 108 年底因制度改革及國軍配合精簡政策節省退撫經費支出，已挹注基金 627 億餘元，有助緩解基金財務壓力，惟基金歷年中長期投資績效介於 3.84%至 5.54%間，距精算報告建議之目標報酬率仍有提升空間，有待持續強化投資操作，以穩健基金財務體質。

政府為期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永續發展，推動年金改革，總統於 106 年 8 月 9 日制定公布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及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107 年 6 月 21 日修正公布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並自 107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包括調整退休金計算基準、設定退休給付所得替代率上下限、調降優惠存款利息等制度變革，將舊制節省之退撫經費支出全數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及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分 10 年編列 1,000 億元挹注基金，以期改善基金之財務狀況。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年改挹注款專區」統計，截至 108 年底已累計挹注金額 627 億餘元（表 3），有效減緩基金收繳給付短絀情形。另據 108 年 2 月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委託辦理基金第 7 次精算勞務採購案精算評估報告書(下稱第 7 次精算報告)結論與建議內容載以，以公務人員為例，在現行退休制度、給付辦法、提撥率維持 12%等所有條件假設都不變動之前提下，如投資績效達到目標報酬率(如以公務人員為例，維持 12%提撥率，在攤提及不攤提過去負債基礎下之目標報酬

表 3　年金改革實際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金額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目	身分別	累計挹注金額	107 年下半年	108 年
合計		**627.67**	**240.76**	**386.91**
年金改革節省經費	公務(含政務)人員	180.29	60.74	119.55
	教育人員	231.53	76.01	155.52
	軍職人員	15.85	4.01	11.84
國軍配合精簡政策	軍職人員	200.00	100.00	100.00

資料來源：整理自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年改挹注款專區」網頁資料。

表 4　108 年 2 月第 7 次精算報告揭露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達財務均衡目標報酬率一覽表

單位：%

最適提撥率精算結果	公務人員	教育人員	軍職人員
攤提過去負債基礎下 維持 12%提撥率應達成投資報酬率	8.1	8.9	2.2
不攤提過去負債基礎下 維持 12%提撥率應達成投資報酬率	6.0	6.0	0.0

資料來源：整理自 108 年 2 月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委託辦理基金第 7 次精算勞務採購案精算評估報告書。

率分別為8.1%、6.0%，表 4），則無須提高費率、降低給付，亦無財務破產風險。經查 108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預定收益目標為 4.05%，實際執行結果之收益率為 10.62%，短期投資績效已達第 7 次精算報告所建議目標報酬率，惟檢視歷年平均投資績效（表 5），平均 3 至 10 年投資績效介於 3.80%至 5.54%間，顯示中長期投資績效距離前揭建議目標報酬率仍有提升空間。鑑於108年度基金收繳738億餘元，扣除退休給付 902 億餘元，淨額仍為負 164 億餘元，收繳短絀尚待運用投資收益予以彌補。為提升基金運用績效，並穩健基金財務體質，經函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持續強化投資操作並產生穩定現金流量。據復：將持續關注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走勢，在兼顧報酬與風險下，適時調整投資組合，汰弱留強，以中、長期觀點慎選具投資價值之標的，並在市場波動中尋求投資機會，以達長期穩健之收益等。

表 5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截至 108 年底投資績效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目	1 年	平均 3 年	平均 5 年	平均 10 年
累計收益金額	612.54	944.31	1,072.47	2,029.69
平均收益率	10.62	5.54	3.80	3.84

資料來源：整理自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提供資料。

2.　基金 108 年度投資績效較預定收益目標大幅增加，惟自行經營屬固定收益之投資及運用部分項目，收益率約 0.68%，不無影響基金整體收益表現，有待賡續檢討基金投資組合及運用策略，以提升自行經營投資收益。

依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第 5 條第 2 項規定：「本基金之運用及委託經營，由基金管理委員會擬訂年度計畫，經基金監理委員會審定後行之，並由政府負擔保責任。」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01 年 9 月核定之退撫基金投資政策說明書略以，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辦理，兼採主動式及被動式投資策略進行相關運用事宜。另據 108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決算書「實際運用結果與運用組合計畫之比較表」載以，基金實際運用規模為 5,957 億餘元，其中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規模分別為 3,415 億餘元及 2,542 億餘元，配置權重分別為 57.33%及 42.67%，實際收益率為 10.62%，較預定收益目標 4.05%大幅增加。經檢視 108 年度自行經營運用資金及收益情形，收益率分為固定收益部分為 0.68%、

表 6　108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自行及委託經營運用資金及收益情形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收益率	自行經營				委託經營		
		運用資金		收益率		運用資金		收益率
		金額	配置權重	固定收益	資本利得	金額	配置權重	
108	10.62	3,415	57.33	0.68	21.32	2,542	42.67	18.16

資料來源：整理自 108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決算。

資本利得部分為21.32%（表6），另分析自行經營屬固定收益之投資及運用項目，計有臺幣銀行存款、短期票券及庫券、債券、外幣銀行存款及國外債券等項目，合計投資運用項目金額2,443億餘元，各項目收益率介於0.47%至3.83%間（表7），相較於整體基金全年度平均收益率顯有落差，由於前揭投資運用項目累計實際執行數 2,443 億餘元，配置權重達 4 成（41.02%），影響基金整體收益表現甚巨，經函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金管理委員會賡續檢討基金投資組合及運用策略，以提升自行經營投資收益。據復：將積極尋找具投資價值之投資標的，或研議新增其他具固定收益之投資項目，另對於已辦理完成但尚未撥款委託案，將視經濟情勢及股市走勢，適時降低固定收益項目比重以健全資產配置。

表 7　108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屬自行經營固定收益之投資運用項目投資績效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投資及運用項目	實際執行數	實際執行比率	實際收益率
合計	**2,443**	**41.02**	**0.68**
臺幣銀行存款	540	9.08	0.55
國內短期票券	512	8.61	0.47
國內債券	457	7.68	1.72
外幣銀行存款	215	3.62	2.05
國外債券	716	12.03	3.83

資料來源：整理自 108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決算。

（五） 107 年度重要審核意見追蹤查核情形

本部於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內列重要審核意見 2 項，經賡續追蹤查核實際辦理結果，仍待繼續改善者 1 項、已研謀改善者 1 項（表 8），其中仍待繼續改善者，經再研提審核意見 1 項通知檢討改善。

表8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重要審核意見覆核辦理情形表

重要審核意見標題	說明
仍待繼續改善	
基金自 103 年度起連續 5 年收繳給付淨額為負數，致基金本金逐年縮減累計達 841 億餘元，政府為改善基金財務狀況，已於 107 年 7 月起施行公（政）務、教育及軍職人員退休撫卹制度改革，惟因 107 年下半年調降各級政府各類退休人員退休所得及優惠存款利息所減省之經費 140 億餘元，預計 109 年度方能挹注基金，基金財務壓力仍沉重，有待積極研謀開源善策，以提升基金運用績效。	因基金收繳短絀尚待運用投資收益予以彌補、本金仍呈縮減趨勢等，改善成效未如預期，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四）重要審核意見 1」。
已研謀改善	
基金自行經營國內股票投資項目之實際收益率未如預期，且部分持有國內股票報酬率為負值較上年度增加，有待研謀提升投資運用績效。	

茲將該基金 108 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收入	22,884,120	100.00	67,607,017	100.00	44,722,897	195.43
總支出	1,350,891	5.90	9,140,565	13.52	7,789,674	576.63
本期賸餘（短絀）	21,533,229	94.10	58,466,451	86.48	36,933,222	171.52
其他綜合損益	－	－	2,794,710	4.13	－	－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	21,533,229	94.10	61,261,162	90.61	39,727,933	184.5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613,049,569**	**100.00**	**567,415,737**	**100.00**	**45,633,831**	**8.04**
流動資產	438,464,093	71.52	428,123,956	75.45	10,340,137	2.42
長期性投資及應收款	174,585,475	28.48	139,291,781	24.55	35,293,694	25.34
合計	**613,049,569**	**100.00**	**567,415,737**	**100.00**	**45,633,831**	**8.04**
負債	**8,075,694**	**1.32**	**7,241,827**	**1.28**	**833,866**	**11.51**
流動負債	8,075,694	1.32	7,241,827	1.28	833,866	11.51
委託人權益	**604,973,875**	**98.68**	**560,173,910**	**98.72**	**44,799,965**	**8.00**
基金	600,906,314	98.02	558,901,060	98.50	42,005,254	7.52
累積其他綜合損益	4,067,560	0.66	1,272,849	0.22	2,794,710	219.56
合計	**613,049,569**	**100.00**	**567,415,737**	**100.00**	**45,633,831**	**8.04**

註：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108 及 107 年底各有 1 億 7,680 萬元及 1 億 7,800 萬元。

2.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為 3 兆 2,050 億 2,323 萬餘元，係以 108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精算領取定期給付人員及在職人員之未來給付現值。

3.期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淨資產投資評價調整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各為 451 億 9,068 萬餘元及 27 億 9,471 萬餘元。

4.決算數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三、勞工退休基金（舊制）

勞工退休基金(舊制)係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置,由雇主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儲。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事業單位提存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數計9萬4千餘戶(扣除已結清戶數),其中有餘額之戶數計9萬餘戶。基金來源包括：各事業單位提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基金孳息與運用收益、及其他經政府核定撥交之款項；基金用途為支付勞工退休金及作為事業單位歇業時之資遣費。茲將該基金 108 年度決算之審核結果說明如次：

（一） 作業收支之審核

108 年度營運結果，計列收入 1,297 億 6,630 萬餘元，支出 153 億 9,046 萬餘元，收支相抵，本期賸餘 1,143 億 7,583 萬餘元，較預算賸餘增加 840 億 3,421 萬餘元，主要係國內外股債價格較 107 年底回升，提列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所致。

（二） 資產負債及基金餘絀之查核

1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1 兆 635 億 4,328 萬餘元；負債總額 440 億 3,732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4.14%;淨值 1 兆 195 億 595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95.86%,包括基金 8,514 億 6,354 萬餘元，累積賸餘 1,680 億 4,241 萬餘元。

（三） 基金運用情形之查核

1. 基金運用計畫

108 年度基金計畫運用金額 8,252 億元（平均），自營與委託經營資產配置分別占 47%（3,878 億餘元）及 53%（4,373 億餘元），其中自營部分以銀行存款（10%）、投資國內債務證券（11%）及國內權益證券（11%）為主，委託經營部分以投資國內權益證券（13%）、國外債務證券（12%）及國外權益證券（20%）為主；倘依國內與國外運用項目配置比率區分，分別為 45%（3,713 億餘元）及 55%（4,538 億餘元）。執行結果，108 年度基金實際運用金額 9,511 億餘元（平均），自營與委託經營實際配置比率分別為 49.57%（4,715 億餘元）、50.43%（4,796 億餘元）；國內與國外運用項目實際配置比率分別為 49.01%（4,661 億餘元）及 50.99%（4,850 億餘元），各運用項目之實際配置比率，尚符合計畫所定允許變動區間（表 1）。

表 1　108 年度勞工退休基金（舊制）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運用項目	預期配置			允許變動區間比率（%）	實際配置		
	自營 %	委託 %	平均餘額（億元）		自營 %	委託 %	平均餘額（億元）
合計	**47**	**53**	**8,252**	—	**49.57**	**50.43**	**9,511**
1.銀行存款	10	—	825	9-23	15.63	—	1,486
2.國內債務證券	11	—	907	9-23	11.44	—	1,088
3.國內權益證券	11	13	1,980	17-35	9.61	12.33	2,085
4.國外債務證券	7	12	1,567	11-24	6.67	11.30	1,708
5.國外權益證券	5	20	2,063	14-28	4.37	20.32	2,348
6.國外另類投資	3	8	907	3-12	1.85	6.48	792

資料來源：整理自勞動基金運用局提供資料。

2.　基金運用收益

108 年度基金運用利益計 1,143 億 7,583 萬餘元，收益率 13.47%，其中已實現利益 376 億 4,050 萬餘元，未實現利益 767 億 3,533 萬餘元。截至 108 年度止之累計運用淨利益為 4,595 億 3,874 萬餘元，高於依法定保證最低收益率計算之保證最低收益數 3,216 億 6,948 萬餘元（表 2）。

表 2　勞工退休基金（舊制）運用收益統計表

年　度	已實現損益（千元）	未實現損益（千元）	實際收益數（千元）	實際收益率（%）	保證收益數（千元）	保證最低收益率（%）
合計	**394,325,514**	**65,213,230**	**459,538,744**	—	**321,669,486**	—
76	195,492	—	195,492	5.15	199,385	5.25
77	1,045,481	—	1,045,481	5.26	1,045,183	5.25
78	1,603,011	—	1,603,011	5.60	1,661,703	5.80
79	3,308,016	—	3,308,016	9.08	3,435,656	9.41
80	4,652,868	—	4,652,868	10.53	4,230,462	9.55
81	4,542,827	—	4,542,827	8.55	4,837,593	8.47
82	5,374,909	- 41,055	5,333,854	8.26	5,333,853	7.89
83	6,129,115	41,055	6,170,171	8.10	6,170,169	7.67
84	6,907,041	- 151,292	6,755,749	7.75	6,578,803	7.33

表 2　勞工退休基金（舊制）運用收益統計表（續）

年　　度	已實現損益（千元）	未實現損益（千元）	實際收益數（千元）	實際收益率（%）	保證收益數（千元）	保證最低收益率（%）
85	7,703,632	151,292	7,854,924	8.22	7,238,150	6.91
86	9,050,761	-	9,050,761	8.20	7,972,418	6.24
87	10,484,041	- 943,392	9,540,648	7.48	8,778,298	6.27
88	10,418,620	943,392	11,362,013	7.32	10,252,843	5.87
88 下及 89	26,362,390	- 24,745,701	1,616,689	0.55	15,036,911	5.11
90	8,841,137	- 1,396,932	7,444,205	3.13	9,609,027	4.03
91	5,453,450	- 3,104,097	2,349,352	0.90	5,954,765	2.26
92	4,951,433	11,107,609	16,059,043	5.41	4,209,107	1.41
93	7,042,282	392,102	7,434,384	2.21	3,978,085	1.18
94	- 3,962,322	15,140,294	11,177,972	3.00	8,217,204	1.44
95	10,514,206	9,716,555	20,230,762	5.08	10,184,986	1.80
96	20,542,074	906,711	21,448,785	5.04	14,707,951	2.08
97	- 879,117	- 41,948,173	- 42,827,290	- 9.37	10,437,047	2.28
98	12,670,338	51,090,338	63,760,676	13.40	7,780,694	0.66
99	13,839,057	- 3,012,906	10,826,150	2.11	5,066,918	0.67
100	3,208,227	- 22,305,782	- 19,097,555	- 3.53	4,804,474	0.89
101	10,241,464	15,029,434	25,270,899	4.50	7,197,253	0.97
102	20,495,872	17,213,457	37,709,330	6.58	13,567,402	0.97
103	25,778,180	15,987,786	41,765,966	7.19	15,699,958	0.97
104	19,514,987	- 22,982,810	- 3,467,822	- 0.58	5,615,796	0.95
105	15,646,499	13,854,788	29,501,288	4.17	7,419,175	0.71
106	45,121,547	15,044,033	60,165,581	7.74	31,436,279	0.64
107	39,887,476	- 57,508,808	- 17,621,332	- 2.15	37,448,714	0.64
108	37,640,505	76,735,330	114,375,836	13.47	35,563,208	0.64

註：1.勞工退休基金（舊制）於 75 年 11 月 1 日成立。
2.以 108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計算之 3 年、5 年及 10 年平均收益率（期間累計淨損益/期間平均餘額）分別為 6.42%、4.88%及 4.29%。
3.依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第 4 項規定，基金運用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即保證最低收益率)之收益；如有虧損，由國庫補足之。
4.資料來源：整理自勞動基金運用局提供資料。

（四）　重要審核意見

勞工退休基金（舊制）及其他各類勞動基金暨國民年金保險基金，係由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運用，該局 108 年度管理運用情形，經本部查核結果，核有該局投資運用人員業務負荷相較同類型基金沉重；另國內委託投信業者間有未落實社會責任投資理念情事，風險控管系統亦尚未就投資市場變化納入各種可能情境進行壓力測試等，均待研謀改善，以確保投資決策品質，強化基金投資管理及運用等，業分別函請勞動部協助該局請增員額及請該局檢討研謀改善。

【上開審核意見，請詳審核報告乙、勞動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

茲將該基金 108 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勞工退休基金（舊制）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收入	33,975,318	100.00	129,766,303	100.00	95,790,985	281.94
總支出	3,633,693	10.70	15,390,467	11.86	11,756,774	323.55
本期賸餘（短絀）	30,341,625	89.30	114,375,836	88.14	84,034,211	276.96

勞工退休基金（舊制）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063,543,286**	**100.00**	**936,329,955**	**100.00**	**127,213,331**	**13.59**
流動資產	970,890,899	91.29	830,044,481	88.65	140,846,417	16.97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92,646,780	8.71	106,282,675	11.35	- 13,635,894	12.83
無形資產	5,606	0.00	2,798	0.00	2,808	100.35
合計	**1,063,543,286**	**100.00**	**936,329,955**	**100.00**	**127,213,331**	**13.59**
負債	**44,037,328**	**4.14**	**16,722,504**	**1.79**	**27,314,823**	**163.34**
流動負債	29,102,131	2.74	4,674,549	0.50	24,427,582	522.57
其他負債	14,935,196	1.40	12,047,954	1.29	2,887,241	23.96
淨值	**1,019,505,958**	**95.86**	**919,607,451**	**98.21**	**99,898,507**	**10.86**
基金	851,463,543	80.06	828,310,714	88.46	23,152,829	2.80
累積餘絀	168,042,415	15.80	91,296,737	9.75	76,745,677	84.06
合計	**1,063,543,286**	**100.00**	**936,329,955**	**100.00**	**127,213,331**	**13.59**

註：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2 億 9,136 萬餘元，遠期外匯合約名目金額 941 億 101 萬餘元，賣出期貨契約價值 350 億 8,787 萬餘元，買入期貨契約價值 151 億 3,347 萬餘元，利率交換合約名目金額 464 億 6,553 萬餘元，買入選擇權契約價值 27 億 2,376 萬餘元。

2. 期末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為 871 億 7,080 萬餘元。

四、勞工退休基金（新制）

勞工退休基金（新制）係依據 94 年 7 月 1 日施行之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設置，由雇主及勞工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提繳事業單位計 52 萬 5 千餘家，提繳人數計 696 萬 6 千餘人。基金來源包括：勞工個人專戶之退休金、

基金運用收益、收繳之滯納金及其他收入；基金用途為給付勞工退休金、基金投資運用、稽核與績效管理所需經費及其他有關必要之支出等。茲將該基金108年度決算之審核結果說明如次：

（一） 作業收支之審核

108年度營運結果，計列收入3,039億8,889萬餘元，支出361億9,626萬餘元，收支相抵，本期賸餘2,677億9,263萬餘元，較預算賸餘增加1,755億2,588萬餘元，約190.24%，主要係投資國內外股債價格較107年底回升，致已實現投資利益較預期增加及產生投資評價利益所致。

（二） 資產負債及基金餘絀之查核

108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2兆6,850億2,695萬餘元；負債總額10億7,207萬餘元，占資產總額0.04%；淨值2兆6,839億5,487萬餘元，占資產總額99.96%，包括基金2兆6,785億2,057萬餘元，累積賸餘54億3,429萬餘元。

（三） 基金運用情形之查核

1. 基金運用計畫

108年度基金計畫運用金額2兆2,997億餘元（平均），自營與委託經營資產配置分別占36%（8,279億餘元）及64%（1兆4,718億餘元），其中自營部分以銀行存款（9%）及投資國內債務證券（11%）為主，委託經營部分以投資國內權益證券（18%）、國外債務證券（12%）及國外權益證券（23%）為主；倘依國內與國外運用項目配置比率區分，分別為42%（9,659億餘元）及58%（1兆3,338億餘元）。執行結果，108年度基金實際運用金額2兆3,324億餘元（平均），自營與委託經營實際配置比率分別為43.84%（1兆224億餘元）、56.16%（1兆3,099億餘元）；國內與國外運用項目實際配置比率分別為49.19%（1兆1,472億餘元）及50.81%（1兆1,851億餘元），各運用項目之實際配置比率，尚符合計畫所定允許變動區間（表1）。

表1 108年度勞工退休基金（新制）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運用項目	預期配置			允許變動區間比率（%）	實際配置		
	自營	委託	平均餘額（億元）		自營	委託	平均餘額（億元）
	%	%			%	%	
合計	**36**	**64**	**22,997**	**—**	**43.84**	**56.16**	**23,324**
1.銀行存款	9	—	2,069	8-23	21.24	—	4,954
2.國內債務證券	11	—	2,529	9-22	10.21	—	2,381
3.國內權益證券	4	18	5,059	16-32	3.92	13.82	4,136
4.國外債務證券	8	12	4,599	13-24	5.73	10.55	3,796
5.國外權益證券	2	23	5,749	16-29	1.35	21.84	5,409
6.國外另類投資	2	11	2,989	5-14	1.39	9.95	2,645

資料來源：整理自勞動基金運用局提供資料。

2. 基金運用收益

108 年度基金運用利益計 2,670 億 717 萬餘元，收益率 11.45%，其中已實現利益 824 億 3,753 萬餘元，未實現利益 1,845 億 6,963 萬餘元。截至 108 年度止之累計運用淨利益為 6,015 億 4,994 萬餘元，高於依法定保證最低收益率計算之保證最低收益數 1,755 億 3,445 萬餘元（表 2）。

表 2 勞工退休基金（新制）運用收益統計表

年度	已實現損益（千元）	未實現損益（千元）	實際收益數（千元）	實際收益率（%）	保證收益數（千元）	保證最低收益率（%）
合計	**458,735,762**	**142,814,185**	**601,549,947**	—	**175,534,458**	—
94	60,203	—	60,203	1.53	76,050	1.93
95	1,235,817	—	1,235,817	1.62	1,644,859	2.16
96	2,023,543	- 1,268,028	755,515	0.42	4,368,553	2.43
97	- 9,925,805	- 7,737,513	- 17,663,319	- 6.06	7,727,538	2.65
98	21,087,353	27,025,213	48,112,567	11.84	3,739,961	0.92
99	18,138,714	- 9,935,201	8,203,512	1.54	5,576,174	1.05
100	4,318,754	- 30,719,813	- 26,401,058	- 3.95	8,786,969	1.31
101	9,960,029	30,674,799	40,634,829	5.02	11,274,759	1.39
102	41,275,033	14,384,889	55,659,922	5.68	13,639,082	1.39
103	49,069,964	26,330,008	75,399,973	6.38	16,442,567	1.39
104	27,193,255	- 28,501,781	- 1,308,526	- 0.09	19,265,667	1.37
105	31,682,095	19,858,730	51,540,825	3.23	17,878,953	1.13
106	94,943,446	45,753,393	140,696,839	7.93	18,929,548	1.05
107	85,235,825	- 127,620,149	- 42,384,324	- 2.07	21,597,851	1.05
108	82,437,531	184,569,639	267,007,170	11.45	24,585,921	1.05

註：1.勞工退休基金（新制）於 94 年 7 月 1 日成立。

2.以 108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計算之 3 年、5 年及 10 年平均收益率(期間累計淨損益/期間平均餘額)為 5.94%、4.54%及 4.27%。

3.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23 條第 2 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32 條第 1 項規定，勞工退休金運用收益，不得低於以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即保證最低收益率）計算之收益，為開始提繳之日起至依法領取退休金之日止期間之累積收益，不得低於同期間以每年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全年平均利率計算之累積收益，如有不足由國庫補足之。

4.資料來源：整理自勞動基金運用局提供資料。

（四） 重要審核意見

勞工退休基金（新制）及其他各類勞動基金暨國民年金保險基金，係由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運用，該局 108 年度投資運用情形，經本部查核結果，核有該局投資運用人員業務負荷相較同類型基金沉重；另國內委託投信業者間有未落實社會責任投資理念情事，風險控管系統亦尚未就投資市場變化納入各種可能情境進行壓力測試等，均待研謀改善，以確保投資決策品質，強化基金投資管理及運用等，業分別函請勞動部協助該局請增員額及請該局檢討研謀改善。

【上開審核意見，請詳審核報告乙、勞動部主管項下重要審核意見】

茲將該基金 108 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勞工退休基金（新制）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收入	92,372,694	100.00	303,988,890	100.00	211,616,196	229.09
總支出	105,945	0.11	36,196,260	11.91	36,090,315	34,065.14
本期賸餘（短絀）	92,266,749	99.89	267,792,630	88.09	175,525,881	190.24

勞工退休基金（新制）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2,685,026,950**	**100.00**	**2,222,165,405**	**100.00**	**462,861,544**	**20.83**
流動資產	2,422,413,550	90.22	1,981,404,932	89.17	441,008,618	22.26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258,463,403	9.63	237,007,331	10.67	21,456,071	9.05
無形資產	20,017	0.00	12,078	0.00	7,939	65.73
其他資產	4,129,978	0.15	3,741,062	0.17	388,915	10.40
合計	**2,685,026,950**	**100.00**	**2,222,165,405**	**100.00**	**462,861,544**	**20.83**
負債	**1,072,078**	**0.04**	**382,800**	**0.02**	**689,278**	**180.06**
流動負債	1,072,078	0.04	382,800	0.02	689,278	180.06
淨值	**2,683,954,871**	**99.96**	**2,221,782,605**	**99.98**	**462,172,266**	**20.80**
基金	2,678,520,573	99.76	2,217,133,159	99.77	461,387,414	20.81
累積餘絀	5,434,298	0.20	4,649,445	0.21	784,852	16.88
合計	**2,685,026,950**	**100.00**	**2,222,165,405**	**100.00**	**462,861,544**	**20.83**

註：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10 億 4,343 萬餘元，遠期外匯合約名目金額 1,126 億 962 萬餘元。

2.期末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為 315 億 8,928 萬餘元（流動）及 1 億 242 萬餘元（非流動）。

五、積欠工資墊償基金

積欠工資墊償基金係依據勞動基準法第 28 條規定設置，基金來源包括：由雇主提繳、投資收益及孳息收入；基金用途為墊償積欠勞工工資、退休金、資遣費等，及辦理基金業務之行政支出。茲將該基金 108 年度決算之審核結果說明如次：

（一） 作業收支之審核

108 年度營運結果，計列收入 11 億 8,578 萬餘元，支出 10 億 9,231 萬餘元，收支相抵，本期賸餘 9,347 萬餘元，較預算賸餘減少 5 億 2,751 萬餘元，約 84.95%，主要係墊付重大關廠歇業案件增加，申請墊償資遣費及工資金額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 資產負債及基金餘絀之查核

1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134 億 3,103 萬餘元；負債總額 2,877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0.21%；淨值 134 億 226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99.79%，全數為累積餘絀。

茲將該基金 108 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收入	984,540	100.00	1,185,787	100.00	201,247	20.44
總支出	363,551	36.93	1,092,312	92.12	728,761	200.46
本期賸餘（短絀）	620,989	63.07	93,474	7.88	- 527,514	84.95

積欠工資墊償基金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3,431,039**	**100.00**	**13,313,109**	**100.00**	**117,930**	**0.89**
流動資產	5,966,022	44.42	5,284,686	39.70	681,335	12.89
投資	7,356,739	54.77	7,971,940	59.88	- 615,201	7.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1	0.00	57	0.00	193	333.52
無形資產	4,350	0.03	4,242	0.03	108	2.56
其他資產	103,676	0.77	52,182	0.39	51,493	98.68
合計	**13,431,039**	**100.00**	**13,313,109**	**100.00**	**117,930**	**0.89**
負債	**28,777**	**0.21**	**4,321**	**0.03**	**24,455**	**565.87**
流動負債	28,777	0.21	4,321	0.03	24,455	565.87
淨值	**13,402,262**	**99.79**	**13,308,787**	**99.97**	**93,474**	**0.70**
累積餘絀	13,402,262	99.79	13,308,787	99.97	93,474	0.70
合計	**13,431,039**	**100.00**	**13,313,109**	**100.00**	**117,930**	**0.89**

六、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係依據廢棄物清理法規定設置。基金來源包括：由業者依規定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基金孳息收入及其他有關收入；基金用途為支付經公告應回收之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及其相關費用。茲將該基金 108 年度決算之審核結果說明如次：

（一） 作業收支之審核

108 年度營運結果，計列收入 62 億 9,061 萬餘元，支出 58 億 3,646 萬餘元，收支相抵，本期賸餘 4 億 5,415 萬餘元，較預算減少 1,337 萬餘元，約 2.86%，主要係廢一般物品及容器與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 資產負債及基金餘絀之查核

1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142 億 9,299 萬餘元；負債總額 64 萬餘元；淨值 142 億 9,234 萬餘元，全數為累積賸餘。

（三） 重要審核意見

環境保護署持續檢討公告應回收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相關費率，惟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仍持續增加，允宜賡續研謀改善，以健全資源回收制度。

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依前條第二項公告之應負回收、清除、處理責任之業者，應向主管機關辦理登記；製造業應按當期營業量，輸入業應按向海關申報進口量，於每期營業稅申報繳納後十五日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費率，繳納回收清除處理費，作為資源回收管理基金，……。」及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2 條規定:「公告指定業者……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用，至少百分之七十撥入本基金，其餘撥入資源回收管理基金非營業基金部分。」查 108 年度因政府持續推動節能電器補貼，加速民眾汰換電視機及電冰箱等家電產品，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隨之增加，仍須由環境保護署資源回收管理基金非營業部分撥入應急費用 1 億 3,500 萬元，以支應不足部分。本部前審核該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107 年度決算時，曾就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收支連年發生短絀，雖由非營業基金部分數度撥入應急費用支應，收支尚難平衡等情，函請環境保護署研議改善策略，據復已自 107 年起，著手檢討調高電視機、電冰箱、洗衣機及冷暖氣機等項目之徵收費率等。案經追蹤覆核結果，環境保護署雖於 108 年度將廢電子電器物品業者繳交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撥入信託基金部分，由原有 70%，調整為「廢電子電器類」90%、「廢照明光源類」80%，惟 108 年度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收支仍持續發生差短，且由非營業基金部分撥入之應急費用金額為近 5 年最高（表 1），顯示該署前研擬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收支差短之改善措施，尚未能有效達成收支平衡，經函請環境保護署賡續研謀改善措施。據復：已於 108 年 7 月 4 日公告廢電子電器回收清除處理費之費率修正案，並自 109 年 3 月起實施，其中電視、冷暖氣機因調幅較高，分 3 年度調升費率，另將持續觀察基金收支狀況，以適時檢討調整費率。

表 1 因應廢電子電器物品虧絀由非營業基金部分撥入應急費用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撥入數
合計	**428,000**
104	103,000
105	110,000
106	-
107	80,000
108	135,000

資料來源：整理自 104 至 108 年度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決算。

（四） 107 年度重要審核意見追蹤查核情形

本部於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重要審核意見，有關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收入不敷補貼業者費用，尚須由環境保護基金資源回收管理分基金撥入經費支應，有待賡續針對問題癥結研議改善措施，以健全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制度 1 項，經賡續追蹤查核實際辦理結果，仍待繼續改善，經再研提審核意見通知檢討改善。

茲將該基金 108 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收入	5,932,185	100.00	6,290,619	100.00	358,434	6.04
總支出	5,464,656	92.12	5,836,463	92.78	371,807	6.80
本期賸餘（短絀）	467,529	7.88	454,156	7.22	- 13,372	2.86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4,292,994**	**100.00**	**13,841,212**	**100.00**	**451,781**	**3.26**
流動資產	14,090,046	98.58	13,586,435	98.13	503,611	3.71
其他資產	202,947	1.42	254,777	1.84	- 51,829	20.34
合計	**14,292,994**	**100.00**	**13,841,212**	**100.00**	**451,781**	**3.26**
負債	**646**	**0.00**	**3,021**	**0.02**	**- 2,374**	**78.60**
流動負債	646	0.00	3,021	0.02	- 2,374	78.60
淨值	**14,292,347**	**100.00**	**13,838,191**	**99.98**	**454,156**	**3.28**
累積餘絀	14,292,347	100.00	13,838,191	99.98	454,156	3.28
合計	**14,292,994**	**100.00**	**13,841,212**	**100.00**	**451,781**	**3.26**

七、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係財政部基於業務需要，報經行政院核備，於 60 年督促保險業者設置，專責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研究、訓練等與保險業務發展相關事宜。84 年財政部考量基金結餘足敷支應各項業務所需經費，依照 83 年 10 月 24 日立法院第 2 屆第 4 會期預算委員會「財政部應研究停徵發展基金」之決議，自 84 年 7 月 1 日起停收保險業者自保費收入提撥之款項。又為使基金運作更為公開透明，經行政院於 91 年 8 月 30 日函示改制為信託基金，該基金之主管機關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基金來源包括：84 年 7 月 1 日基金累積餘額、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基金用途為支付

辦理保險調查統計、研究發展、訓練、諮詢及有關保險業務發展工作之相關經費。茲將該基金108年度決算之審核結果說明如次：

（一） 作業收支之審核

108年度營運結果，計列收入2,971萬餘元，支出1億3,311萬餘元，收支相抵，本期短絀1億340萬餘元，較預算數減少短絀1,033萬餘元，約9.09%，主要係外幣定期存款利率較預計高，利息收入增加，及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經費較預計減少所致。

（二） 資產負債及基金餘絀之查核

108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16億5,117萬餘元；負債總額139萬餘元，占資產總額0.08%；淨值16億4,978萬餘元，占資產總額99.92%，包括累積賸餘16億4,792萬餘元，淨值其他項目185萬餘元。

茲將該基金108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收入	20,920	100.00	29,713	100.00	8,793	42.04
總支出	134,664	643.71	133,118	448.00	- 1,545	1.15
本期賸餘（短絀）	- 113,744	- 543.71	- 103,405	- 348.00	10,338	9.09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651,179**	**100.00**	**1,752,825**	**100.00**	**- 101,646**	**5.80**
流動資產	1,105,027	66.92	1,208,783	68.96	- 103,755	8.58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486,457	29.46	484,348	27.63	2,108	0.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694	3.62	59,694	3.41	—	—
合計	**1,651,179**	**100.00**	**1,752,825**	**100.00**	**- 101,646**	**5.80**
負債	**1,397**	**0.08**	**1,827**	**0.10**	**- 429**	**23.52**
流動負債	1,089	0.07	1,827	0.10	- 737	40.36
其他負債	307	0.02	—	—	307	—
淨值	**1,649,781**	**99.92**	**1,750,998**	**99.90**	**- 101,216**	**5.78**
累積餘絀	1,647,929	99.80	1,751,334	99.91	- 103,405	5.90
淨值其他項目	1,852	0.11	- 335	- 0.02	2,188	—
合計	**1,651,179**	**100.00**	**1,752,825**	**100.00**	**- 101,646**	**5.80**

肆、行政法人年度決算之查核

行政法人法第 19 條規定，行政法人應將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提經董（理）事會審議，並經監事或監事會通過後，報請監督機關備查，並送審計機關；前項決算報告，審計機關得審計之；審計結果，得送監督機關或其他相關機關為必要之處理。截至 108 年度止，中央政府依法設立之行政法人計有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國家表演藝術中心、文化內容策進院及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等 6 個單位，其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均依法送本部審核。茲依據監督機關別，將審核情形分述如次：

一、內政部監督部分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下稱住都中心）係依據 107 年 2 月 14 日公布之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設置條例及行政院 107 年 7 月 31 日院授人組字第 10700473981 號令，於 107 年 8 月 1 日成立，監督機關為內政部。業務範圍包括：(一）社會住宅之受託管理；(二）都市更新事業之整合及投資；(三）擔任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四）受託辦理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之公開評選及其後續履約管理業務；(五）社會住宅及都市更新不動產之管理及營運；(六）住宅、都市更新之資訊蒐集、統計分析、研究規劃、可行性評估及教育訓練；(七）經監督機關指示辦理社會住宅及都市更新業務；(八）其他與社會住宅及都市更新相關之業務等。該中心 108 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業經該中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淑婉會計師查核簽證，提出查核報告，於 109 年 3 月 3 日提經該中心第 2 屆第 2 次董事會議審議，並經監事通過後，依該中心設置條例第 24 條規定，將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函送本部。茲將審核情形分述如次：

（一） 計畫實施之查核

108 年度業務計畫為加速推動公私都更案件、住宅及都更知識研究發展、不動產活化利用及組織建構作業等。各項計畫執行結果，計辦理都市更新案居民說明會 16 場、協助危老重建案相關事宜 6 案、協助各機關辦理 15 件都市更新計畫可行性評估案;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社會住宅店鋪 55 間，已出租 33 戶、林口創新園區與非營利團體已簽約點交 47 戶；完成內部控制及稽核作業要點與通過誠信管理指導作業要點等。

（二） 收支餘絀之審核

108 年度收入預算數 7 億 5,151 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3 億 4,800 萬餘元，較預算減少 4 億 350 萬餘元，約 53.69%，主要係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社會住宅租金收入不如預期所致；支出預算數 7 億 9,630 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6 億 5,404 萬餘元，較預算減少 1 億 4,226 萬餘元，約 17.87%，主要係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社會住宅修理保養及保固費較預計減少所致；收支相抵，短絀 3 億 603 萬餘元，較預算短絀 4,479 萬元，增加 2 億 6,124 萬餘元，主要原因如上開收入減少之說明。

（三） 資產負債及淨值

1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413 億 7,421 萬餘元，其中流動資產 23 億 6,276 萬餘元，占 5.7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 億 5,318 萬餘元，占 7.86%；投資性不動產 98 億 3,407 萬餘元，占 23.77%；無形資產 681 萬餘元，占 0.02%；其他資產 259 億 1,737 萬餘元，占 62.64%。負債總額 257 億 3,700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62.21%，其中流動負債 4,617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0.11%；其他負債 256 億 9,083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62.09%。淨值 156 億 3,721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37.79%，包括基金 30 億元、公積 130 億 2,001 萬餘元及累積短絀 3 億 8,280 萬餘元。

（四） 重要審核意見

1. 住都中心為協助落實社會住宅目標，經營管理林口世大運選手村，惟出租率未如預期，自償率恐難達到原預計目標，亟待檢討改善。

依內政部 107 年 8 月 30 日核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設置計畫書」載述，林口社會住宅係無償提供予住都中心營運管理，承擔其虧損及可能營收；行政院 107 年 12 月函復內政部同意「新北市林口區一國民住宅興辦事業計畫」財務分析列示，本計畫自償率為 63.74%（營運評估年期 50 年），回收 99.03 億元，住都中心就未來收入方面，應衡量國家經濟成長率，朝減輕政府財政負擔方向，予以適度調整。按住都中心編列 108 年度預算之收支餘絀預計表，收入總額 7 億 5,151 萬餘元，其中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6 億 7,621 萬元，約占收入總額 89.98%，顯示該類收入為其自償率實現之主要現金流入項目。經查林口社會住宅第 1 波招租作業於 107 年 6 月 1 日公告，租期以 3 年為 1 期，期滿得續約 1 次，總租期以 2 期為原則。第 1 波招租餘屋 756 戶均因申請人數不足致未出租（表 1），爰於 108 年 9 月 4 日辦理第 2 波招租作業公告，截至 108 年 9 月底止，餘屋仍未能出租，致租金及權利金收入實現數僅 1 億 7,862 萬餘元，僅達全年度收入預算數 6 億 7,621 萬元之 26.42%；且該中心又未能拓展其他收入來源挹注，影響自償率之達成，經函請營建署督促檢討改善。據復：住都中心已檢討提升自償率策進作為，包括：（1）考量放寬出租住宅使用，如改以一般出租住宅或銀髮住宅、商務住宅等；（2）店鋪彈性化招商，如出租暢貨中心等，可挹注租金收入；（3）降低管理維護費用，如一般修繕支出，採統一採購或研議開口合約機制以降低成本等。

表1 林口社會住宅各區房型出租戶數一覽表

單位：戶

林口社會住宅區位	總供應戶數	入住戶數	未出租戶數
合計	**2,500**	**1,744**	**756**
A區	540	362	178
B區	580	415	165
C區	516	410	106
D區	864	557	307

資料來源：整理自住都中心提供截至108年9月底止資料。

2. 住都中心為協助經濟部設立林口新創園區，已將部分林口社會住宅建築物交予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使用，惟已逾 1 年雙方尚未簽訂契約，致未能認列相關收益，亟待加強辦理。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下稱中小企業處）依據行政院「亞洲·矽谷推動方案」政策規劃設立之國際創業聚落「林口新創園」，擇定林口社會住宅區位內 A3 棟 1 樓店鋪及 A6 棟、A7 棟、B5 棟等供作

基地使用，以建構國際創新創業生態系並鏈結國際新創產業交流合作為重點工作，期能全方位加速新創成長。經查林口新創園區基地之建築物，住都中心均於107年9月7日前點交租予中小企業處，其中林口新創園區租賃建築物A3棟1樓及A6棟、B5棟，於108年10月9日始簽訂契約，月租金共378萬餘元（表2），於簽約後1個月內給付，距上開各棟建築物點交日已逾年餘；且Ā7棟建築物之租賃契約遲未簽訂，致住都中心未能據以認列相關租金收益，影響資產使用效益，經函請營建署督促檢討改善。據復：住都中心與中小企業處對於租約擬定細節研討較為耗時，經多次溝通協調，A7棟已於108年12月9日完成簽約，並自109年1月1日起給付租金，爾後類此案件之租賃契約應於進駐規劃前置作業期間，即研訂各項細節，以利後續相關作業之進行。

表2　住都中心出租林口社會住宅予中小企業處概況表

單位：坪、戶、新臺幣元

標的	坪數	戶數	點交日	簽約日	租金/月	應收租金(含管理費)
合計	**15,585.04**	**455**			**3,784,764**	**16,390,195**
A3棟1樓	199.20	1	107.6.1	108.10.9	73,106	1,077,330
A6棟	5,314.29	159	107.9.7		1,950,344	8,046,366
B5棟	4,799.22	137			1,761,314	7,266,499
A7棟	5,272.33	158		尚未訂約		

資料來源：整理自住都中心提供截至108年10月22日止資料。

3.　住都中心自107年8月成立以來，已完成部分都市更新案件招商，惟尚未達成內政部核定其發展目標及計畫之核心指標，不易彰顯工作績效，有待研謀改善。

內政部為推動住宅及都市更新政策，促進居住環境改善，提升都市機能，增進公共利益，達到都市永續發展目標，於107年8月1日成立住都中心，並於108年2月19日核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發展目標及計畫（107年至111年）」。經查上開發展目標及計畫執行情形，核有：住都中心辦理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捷運圓山站西側地區都市更新案及臺北市信義區兒童福利中心B基地（B-1-1街廓）都市更新案，已分別於108年12月31日、109年3月10日完成招商簽約，惟臺北市信義區兒童福利中心A基地及B基地（B-2街廓）等都市更新案，尚未提請主管機關同意該中心擔任實施者；臺北市信義區兒童福利中心A基地都市更新案，尚未辦理招商、B基地（B-1-2街廓）都市更新案雖於108年10月3日公告招商但因無人投標而流標；臺北市中正區行政專用區（三）都市更新案，尚未評估是否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新北市板橋浮洲商業區都市更新案刻正研擬招商文件，尚未辦理招商說明會及公開招商作業；原訂價購國有房地參與危老重建5案，實際僅完成1案；原訂輔導民間都市更新個案1案，實際未辦理等，均未達成前開內政部核定該中心之發展目標，經函請內政部督促研謀改善。據復：有關未符原訂目標之業務項目，經該中心說明及研提改善策略，其中臺北市信義區兒童福利中心A基地及B基地都市更新案部分，於109年6月函請臺北市政府同意該中心擔任實施者，A1基地預計於109年12月辦理公告招商，B基地（B-1-2街廓）已於109年5月7日第2次公告招商；臺北市中正區行政專用區（三）都市更新案刻正研議都市計畫變更方案；新北市板橋浮洲商業區都市更新案預計於109年第4季辦理公開招商；另研提列管追蹤潛在案件等精進作法，強化價購國有房地參與危老重建業務，並隨時提供各種必要協助，發揮公私協力輔導民間都市更新功能。

（五） 107 年度重要審核意見追蹤查核情形

本部於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內列重要審核意見 3 項，經賡續追蹤查核實際辦理結果，均已研謀改善或依改善措施持續辦理中（表 3）。

表 3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重要審核意見覆核辦理情形表

重要審核意見標題	說明
已研謀改善或依改善措施持續辦理	
(1)住都中心協助政府推動社會住宅及公辦都市更新政策，惟依設置條例訂定之相關制度規章迄108年5月始經內政部備查，影響營運管理及法令遵循等目標之達成。	
(2)住都中心辦理社會住宅營運管理相關業務，提升公有財產使用效能，惟接受自臺北市政府移撥之林口社會住宅設施，尚未依規定辦理財產會計事務，未能允當表達財產帳務，有待檢討妥處。	
(3)住都中心營運管理林口社會住宅，承租戶已陸續入住，逐步落實居住正義，惟尚未依相關規定提供公共或公益設施作為社會福利服務設施使用，亟待加強辦理。	

茲將該行政法人 108 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合計	**751,513**	**100.00**	**348,005**	**100.00**	**－403,507**	**53.69**
業務收入	746,210	99.29	336,252	96.62	－409,957	54.94
業務外收入	5,303	0.71	11,753	3.38	6,450	121.63
支出合計	**796,303**	**105.96**	**654,042**	**187.94**	**－142,260**	**17.87**
業務成本與費用	796,303	105.96	653,492	187.78	－142,810	17.93
業務外費用	－	－	550	0.16	550	－
本期賸餘（短絀）	**－44,790**	**－5.96**	**－306,036**	**－87.94**	**－261,246**	**583.27**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41,374,217**	**100.00**	**31,688,014**	**100.00**	**9,686,202**	**30.57**
流動資產	2,362,765	5.71	1,406,044	4.44	956,721	68.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53,180	7.86	3,219,162	10.16	34,017	1.06
投資性不動產	9,834,072	23.77	1,145,662	3.62	8,688,410	758.37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平衡表（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無形資產	6,819	0.02	6,863	0.02	- 44	0.64
其他資產	25,917,379	62.64	25,910,282	81.77	7,097	0.03
負債及淨值	**41,374,217**	**100.00**	**31,688,014**	**100.00**	**9,686,202**	**30.57**
負債	**25,737,006**	**62.21**	**26,239,251**	**82.80**	**- 502,245**	**1.91**
流動負債	46,175	0.11	278,453	0.88	- 232,277	83.42
其他負債	25,690,830	62.09	25,960,798	81.93	- 269,967	1.04
淨值	**15,637,211**	**37.79**	**5,448,762**	**17.20**	**10,188,448**	**186.99**
基金	3,000,000	7.25	1,500,000	4.73	1,500,000	100.00
公積	13,020,019	31.47	4,025,534	12.70	8,994,484	223.44
累積餘絀	- 382,807	- 0.93	- 76,771	- 0.24	- 306,036	398.63

註：108 年度信託代理及保證資產（負債）98,800,497 元，107 年度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0 元。

二、國防部監督部分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下稱中科院）係依據 103 年 1 月 29 日公布之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置條例及行政院 103 年 4 月 1 日院授人綜字第 1030027822 號令，於 103 年 4 月 16 日成立，監督機關為國防部。業務範圍包括：（一）國防科技及主要武器裝備之研究發展、生產製造及銷售；（二）軍民通用科技之研究發展、生產製造及銷售；（三）國內外科技之合作、資訊交流及推廣；（四）國內外科技之技術移轉、技術服務及產業服務；（五）國防科技人才之培育；（六）重要國防軍事設施工程；（七）配合國防部重大演訓及戰備急需之事項；（八）其他與中科院設立目的相關之事項等。該院 108 年度營運成果及收支決算報告，業經該院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翠慧會計師查核簽證，提出查核報告，於 109 年 3 月 31 日提經該院第 2 屆第 12 次董事會議審議，並經監事通過後，依該院設置條例第 23 條規定，將年度營運成果及決算報告書函送本部。茲將審核情形分述如次：

（一） 計畫實施之查核

108 年度業務計畫為科研計畫、軍種委託計畫、科專計畫、其他政府機關委託計畫及民間委託計畫等。各項計畫執行結果，計執行國軍必要武器裝備之基礎、應用技術及系統發展所需關鍵技術之科學研究計畫 32 項；辦理國軍各項武器系統產製及支援國內外武器系統裝備相關維修服務計畫 296 項；配合政府振興經濟及提升產業競爭力之政策，推動軍民通用科技發展計畫、參與協助國內產業轉型升級之科技專案計畫 22 項；將國防研發所累積工程技術、研發成果及裝備設施，接受其他政府機關委託，提供各項專業服務計畫 48 項；將國防科技衍生之相關技術能量，接受民間產業、財團法人及國營事業委託，提供各項專業服務計畫 112 項等。

（二） 收支餘絀之審核

108 年度收入預算數 431 億 4,009 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454 億 8,485 萬餘元，較預算增加 23 億 4,475 萬餘元，約 5.44%，主要係承接三軍委託計畫之勞務收入數較預計增加；支出預算數 421 億 7,681 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434 億 6,633 萬餘元，較預算增加 12 億 8,952 萬餘元，約 3.06%，主要係承接三軍委託計畫收入較預計增加，相關投入成本亦隨之增加；收支相抵，稅前賸餘 20 億 1,851 萬餘元，經減除所得稅費用 3 億 4,424 萬餘元後，稅後賸餘 16 億 7,427 萬餘元，較預算賸餘 7 億 9,952 萬餘元，增加 8 億 7,475 萬餘元，主要原因如上開收入增加之說明。

（三） 資產負債及淨值

1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731 億 1,885 萬餘元，其中流動資產 625 億 3,644 萬餘元，占 85.53%；非流動資產 105 億 8,241 萬餘元，占 14.47%。負債總額 546 億 8,563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74.79%，其中流動負債 522 億 8,781 萬餘元，占 71.51%；非流動負債 23 億 9,781 萬餘元，占 3.28%。淨值 184 億 3,322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25.21%，包括基金 135 億 8,064 萬餘元、資本公積 5 億 6,825 萬餘元及累積賸餘 42 億 8,432 萬餘元。

（四） 重要審核意見

1. 中科院執行國防科研專案及軍種委託案件辦理所需零附件採購，逕予自行認定採購標的是否具關鍵性或敏感性，從而據以採購陸資、陸製產品，影響武器裝備研製品質，尚待檢討妥處。

中科院 108 年執行國防部科研案及軍種委託計畫，計 328 案，收入合計 429 億 1,451 萬餘元。為避免採購關鍵或敏感性零組件之原產地為大陸地區者，影響裝備品質或機敏資料外洩疑慮，該院前於 107 年 7 月 25 日修訂中科院採購作業規定，訂有若需採購產地國別為中國大陸地區者（不含港、澳），需求單位應於請購單述明原因，簽奉權責長官核准辦理。嗣為強化審查機制，中科院於 109 年 1 月 16 日修頒該院採購作業規定及「非關鍵或敏感性零組件擬採用陸製品審查程序」等規定，律定預算來源屬國防部委託款或捐（補）助款購案（包含科研案及軍種委託計畫），經該院認定非屬關鍵性或敏感性零組件，陳奉該院副院長以上核准，即可採購陸製或陸資產品。經查中科院對於可否採購非關鍵或敏感性陸製、陸資零組件之核定權責，雖提升至該院副院長以上層級，惟查國防部令頒之「國軍辦理涉及大陸地區財物或勞務採購注意事項」，已規範國軍辦理採購，不得允許大陸地區廠商為投標廠商且採購個案經該部檢討無危害國家（防）安全之虞，始同意採購原產地為大陸地區財物或勞務。中科院執行國防部補助科研案及軍種委託研（製）修案件之金額龐鉅，且研發成果係屬我國重要軍事武器未來量產之關鍵，軍種委託研（製）修及工程案件，亦為各軍種現行使用武器裝備所需，該院現行承接國軍委託及科學研究補（捐）助等案件所辦理之採購，未經國防部同意，卻由其自行核判是否得以採購陸資或陸製產品，其作法有欠周妥，經函請國防部檢討妥處。據復：軍備局於 109 年度委託中科院執行科研案，已於契約條文內容要求該院解繳之軍品均應適用「國軍資訊資產管理作業規定」及「國軍辦理涉及大陸地區財物或勞務採購注意事項」，禁用陸資企業提供或大陸地區製品，並於監審作業團隊會議中宣導，請相關單位落實審查及督管機制，

避免產生資安疑慮；至有關中科院承接軍種委託案件，為周延該院採購作業程序，該部已指導該院研訂「禁止採購大陸地區製品（含零組件）注意事項」及「非關鍵或敏感性零組件擬採用陸製品審查程序」，該部後續將於年度輔訪時機加強查核驗證中科院辦理情形。

2. 中科院依政府採購法第105條第1項第3款規定承接國軍各單位與財政部關務署委製案，惟約定之違約計罰方式不一致，國防部允宜督促所屬單位參考採購契約要項妥為訂定計罰違約金機制，以維權益。

中科院自103年4月16日改制為行政法人迄108年底，各年度承接軍種委託計畫均逾200案，提供國軍各項武器系統產製及支援國內外武器系統裝備相關維修服務，所產生收入自103年度之85億3,034萬餘元，逐年增加至108年度之311億4,462萬餘元，且占該院各年度營運計畫合計金額約70%。依國防部令頒「國防部軍備局中山科學研究院改制行政法人採購案件移轉作業原則」（下稱中科院改制採購移轉作業原則）第6點規定，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第105條第1項第3款規定洽中科院簽訂委製協議書之案件，僅不適用政府採購法招標、決標之規定，其他條文仍應適用，請各單位依個案需求參考主管機關子法「採購契約要項」妥適訂定協議書內容。經查，中科院依政府採購法第105條第1項第3款規定承接財政部關務署技術服務案，雙方契約中約定就驗收不合格部分，得減價收受及處以違約金，惟國軍各單位現行委託中科院產製及委修案所簽訂協議書內容，其中有關違約計罰1節，僅約定如可歸責中科院之事由致未能按時履約時，該院出具正式檢討報告或議處失職人員行政責任，並未參照「採購契約要項」訂定計罰違約金機制，肇致中科院依政府採購法第105條第1項第3款承接該部與財政部關務署委製案，就違約計罰方式卻為行政懲處或違約金不一致之規範。鑑於中科院行政法人化後承接國防部暨所屬單位委研（製）修及工程案件金額龐鉅，該院自103至108年度承接軍種委託計畫收入，逐年增加，占該院各該年度營運收入金額約達70%（表1），顯見中科院提供國軍各項自製武器系統研發服務日趨重要，該院能否依契約所訂如期如質如量提供約定勞務或財物，對國防武力及國防自主至為關鍵，且中科院自103迄108年度，每年所收採購違約罰款收入達4,994萬餘元至2億2,155萬餘元，其中多有中科院為執行軍種委託計畫所辦理採購案，向廠商計取違約罰款收入，納為該院業務外收入，而該院逾期履約，國防部卻僅要求中科院檢討相關失職人員行政責任，經函請國防部確實要求所屬單位依中科院改制採購移轉作業原則，於與中科院簽訂之軍種委託計畫契約中，增訂計罰違約金機制條款，以維權益。據復：後續與中科院簽訂之委託計畫契約，將依需求單位視個案性質，選擇以逾期違約金或行政處分作為履約延遲之懲罰條款。

表1 中科院年度營運收入與承接軍種委託計畫收入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度	營運收入	承接軍種委託計畫收入	%
合計	**157,633**	**111,186**	**70.53**
103	11,795	8,530	72.32
104	18,693	14,493	77.53
105	25,193	17,026	67.58
106	26,037	17,578	67.51
107	31,652	22,414	70.81
108	44,263	31,145	70.36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科院各該年度收支決算報告。

3. 中科院長期未能詳實合理評估及編列其使用材料費預算，致年度賸餘目標值設定偏低不具挑戰性，國防部亦未依規定監督該院預算編列合理性，僅就營運賸餘達成率予以評鑑，難謂已切實考評年度營運成效，亟待檢討妥處。

依「行政法人依法預算須送立法院之預算編製注意事項」三、(一)、2 規定，各行政法人應秉持零基預算之精神，全盤縝密檢討各營運(業務)計畫，並按輕重緩急及成本效益等排列優先順序，擬編各項預算；同注意事項四、(一)、2 及 4 規定，各監督機關對所監督行政法人之各項營運（業務）計畫與預算，應就其設立目的、業務需要、績效評鑑及財務狀況等詳予評估，切實監督，並參酌行政法人以往年度執行成果、營運（業務）績效及目標達成情形，切實監督行政法人本撙節原則編列預算。另國防部為辦理中科院設置條例第 21 條規定對中科院績效評鑑，令頒「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績效評鑑辦法」,依該辦法第2條及第7條規定,國防部設績效評鑑會,「營運賸餘達成率」〔(決算賸餘數/預算賸餘數)×100%〕係「財務管理」評鑑面向之衡量指標之一。據國防部辦理中科院 104 至 107 年度績效評鑑報告載述，各該年度營運賸餘達成率高於目標值，顯示中科院就減少成本及提升週轉率之各項撙節措施，已見成效。經查中科院 104 至 108 年度營運賸餘達成率均超逾 200%，主要係勞務成本「使用材料費」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 31 億餘元至 106 億餘元，減少比率高達 23.99%至 51.36%,顯示該院改制為行政法人後，高估「使用材料費」預算，高估金額為其同年度賸餘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金額之 3.95 倍至 14.46 倍不等，使其預估成本增加，賸餘預算數偏低，致各年度使用材料實際數較預算數大幅減少，決算賸餘達成率達 209.41%至 578.55%（表 2)。又國防部於各該年度辦理中科院績效評鑑，未就中科院歷年來投入成本預算編列之合理性詳予分析，致勞務成本「使用材料費」實際數較預算數大幅減少，賸餘決算數較預算數大幅增加，其營運賸餘達成率高於目標值，究係該院撙節成本措施所產生之結果，抑或長期使用材料成本預算不合理高估，致年度營運賸餘之設定目標易於達成不具挑戰性，仍待審慎評估與分析，經函請國防部督促檢討妥處。據復：爾後中科院報送年度概算時，該部將參考前 3 年「使用材料費」預算數與決算數差異比例，督促該院核實編列，並參酌該院年度營運賸餘數滾動修正績效評鑑之「營運賸餘達成率」指標，以切實考核年度營運成效。

表 2　中科院 104 至 108 年度使用材料費與各該年度賸餘決算數較預算數增減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倍

年度	使用材料費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		年度賸餘決算數較預算數		倍數(A/B)
	金額(A)	%	增加數(B)	達成率(%)	
104	4,327	45.59	299	279.08	14.46
105	3,139	23.99	350	262.58	8.97
106	5,453	39.27	1,380	578.55	3.95
107	10,699	51.36	960	428.43	11.14
108	4,285	26.08	874	209.41	4.90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科院各年度收支決算報告。

（五）　107 年度重要審核意見追蹤查核情形

本部於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內列重要審核意見 2 項，經賡續追蹤查核實際辦理結果，已研謀改善或依改善措施持續辦理者 2 項（表 3)。

表 3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重要審核意見覆核辦理情形表

重要審核意見標題	說明
已研謀改善或依改善措施持續辦理	
(1) 國防部軍備局為管制與考核中科院執行科學研究計畫之補（捐）助預算,雖已訂定相關管考作業規定以為作業依循,惟有關對中科院補(捐)助經費之用途或使用範圍未納入其作業規範，無從據以辦理管考作業；對於年度經費結餘款處理方式涉有適用規定之疑義。	

表 3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重要審核意見覆核辦理情形表（續）

重要審核意見標題	說明
（2）國防部為監督中科院辦理國防研發成果之應用及督考科學研究計畫之執行，雖訂定相關規範以為依循，惟其執行情形，間有中科院未經該部審認研發成果之技術來源，即以技術作價方式取得合資公司股權；科學研究計畫執行過程中，時有重要節點之達成落後計畫期程等情事，亟待研酌改善。	

茲將該行政法人 108 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合計	**43,140,096**	**100.00**	**45,484,854**	**100.00**	**2,344,758**	**5.44**
業務收入	43,001,153	99.68	45,075,185	99.10	2,074,032	4.82
業務外收入	138,943	0.32	409,669	0.90	270,726	194.85
支出合計	**42,176,816**	**97.77**	**43,466,337**	**95.56**	**1,289,521**	**3.06**
業務成本與費用	42,171,716	97.76	43,394,929	95.41	1,223,213	2.90
業務外費用	5,100	0.01	71,408	0.16	66,308	1,300.16
稅前本期賸餘（短絀）	**963,280**	**2.23**	**2,018,516**	**4.44**	**1,055,236**	**109.55**
營利事業所得稅	163,758	0.38	344,243	0.76	180,485	110.21
稅後本期賸餘（短絀）	**799,522**	**1.85**	**1,674,273**	**3.68**	**874,751**	**109.41**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73,118,852**	**100.00**	**54,471,897**	**100.00**	**18,646,954**	**34.23**
流動資產	62,536,440	85.53	45,549,867	83.62	16,986,573	37.29
非流動資產	10,582,412	14.47	8,922,030	16.38	1,660,381	18.61
負債及淨值	**73,118,852**	**100.00**	**54,471,897**	**100.00**	**18,646,954**	**34.23**
負債	**54,685,630**	**74.79**	**37,605,956**	**69.04**	**17,079,674**	**45.42**
流動負債	52,287,811	71.51	35,841,007	65.80	16,446,804	45.89
非流動負債	2,397,819	3.28	1,764,949	3.24	632,870	35.86
淨值	**18,433,221**	**25.21**	**16,865,941**	**30.96**	**1,567,280**	**9.29**
基金	13,580,643	18.57	13,580,643	24.93	－	－
資本公積	568,258	0.78	507,823	0.93	60,434	11.90
累積餘絀	4,284,320	5.86	2,777,474	5.10	1,506,846	54.25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108 年底及 107 年底各有 15,882,222,264 元 17 分及 17,201,771,745 元 67 分。

三、教育部監督部分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下稱國訓中心）係依據103年1月22日公布之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設置條例及行政院103年9月30日院授人綜字第1030047632號令，於104年1月1日成立，監督機關為教育部。業務範圍包括：(一）國家級優秀運動選手之選拔、培訓及輔導參賽；(二）國家級優秀運動教練之培育及進修；(三）運動科學支援訓練之執行；(四）該中心場館之營運及管理；(五）優秀運動選手之生涯諮商輔導；(六）與國內外運動訓練相關機構之合作交流；(七）其他與競技運動推展相關之事項等。該中心108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業經該中心委任林燕妮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燕妮會計師查核簽證，提出查核報告，於109年2月24日提經該中心第2屆第5次董事會暨監事會聯席會議決議通過，並依該中心設置條例第24條規定，將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函送本部。茲將審核情形分述如次：

（一） 計畫實施之查核

108年度業務計畫為亞奧運、世大運選手培訓、公共行政役優秀選手培訓及2020東京奧運暨2022杭州亞運菁英及潛力奪牌選手之運科支援計畫等。各項計畫執行結果，計支援培訓選手參加國際單項運動賽事187場次、輔導培訓隊實施國內外移地訓練80場次；辦理補充兵役選手集訓列管68人及替代役役男服勤管理、訓練與參賽39人；建構運動訓練後勤支援系統，提供運動科學相關諮詢服務，強化競技運動實力等。

（二） 收支餘絀之審核

108年度收入預算數11億5,657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11億2,791萬餘元，較預算減少2,865萬餘元，約2.48%，主要係政府補助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支出預算數11億4,677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9億8,605萬餘元，較預算減少1億6,072萬餘元，約14.02%，主要係亞奧運、世大運選手及公共行政役優秀選手等培訓計畫費用較預計減少所致；收支相抵，賸餘1億4,186萬餘元，較預算賸餘980萬元，增加1億3,206萬餘元，主要原因如支出減少之說明。

（三） 資產負債及淨值

108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68億9,744萬餘元，其中流動資產12億2,836萬餘元，占17.8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3億8,028萬餘元，占20.01%；無形資產1,043萬餘元，占0.15%；其他資產42億7,836萬餘元，占62.03%。負債總額65億7,579萬餘元，占資產總額95.34%，其中流動負債3億2,750萬餘元，占資產總額4.75%；其他負債62億4,828萬餘元，占資產總額90.59%。淨值3億2,164萬餘元，占資產總額4.66%，均為累積賸餘。

（四） 重要審核意見

1. 國訓中心推動運動科學支援選手訓練，已逐年增加運動科學人力及建置資訊系統，惟人力規模及系統功能仍有不足，有待持續擴充，並研謀與學研機構跨域合作，以科學化訓練提升選手訓練成效。

國訓中心為辦理運動科學支援訓練工作，設立運動科學小組，並針對重點運動項目或選手，成立專案運動科學支援團隊，提供培訓選手統整性或客製化支援服務。近 5 年度（104 至 108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1 億 7,527 萬餘元，累計執行數 1 億 4,712 萬餘元；執行結果，在建構完備運動訓練後勤支援系統、完整運動科學設備、運動禁藥防治、強化及監控選手心理狀況等方面，多能達成預期量化目標。經查國訓中心推動運動科學支援選手訓練情形，核有：(1) 國訓中心聘任之運動科學人力已由 104 年度之 25 人，逐年增加至 108 年度之 44 人（表 1），惟其中高達 26 人（約 6 成）屬專案計畫短期聘用人力，不利優秀人才留任發展；又該中心運動科學人力中以防護員 18 人（約 4 成）為數最多，平均每人須服務培訓隊 1.6 隊，人力配置尚未達績效評鑑委員建議每隊至少有防護隨隊人員 2 至 3 人之規模，有待持續充實相關支援人力，以提供選手穩定之照護與協助；(2) 國訓中心鑑於科學化訓練可透過客觀數據分析選手優缺點，提供教練調整訓練內容，提升選手競技表現，並降低運動傷害風險，爰自 105 年起逐步建置運動科學相關資訊系統，包含運動生理系統、運動體能系統、醫務管理系統及防護資訊系統等 4 大項，已涵蓋生理體能及醫學防護等領域，惟尚乏生物力學（如：力量檢測及動作技術分析）、運動心理（如：運動心理技能施測）、運動資訊（如：賽事情蒐）、營養生化（如：運動營養諮商及調控）等領域，尚待逐步完備運動科學資訊系統功能，以利運動科學之大數據整合應用；(3) 國訓中心為培育運動科學研究與應用人才，已積極爭取科技部補助「提升國家競技實力之運動醫學暨科學輔助計畫」及「2020 東京奧運暨 2022 杭州亞運菁英及潛力奪牌選手之運科支援計畫」，以落實運動訓練後勤支援及檢測；鑑於科技部亦補助大專校院等學研機構，執行與運動科學相關專題研究計畫，逐步蓄積國內運動科學研發能量，且新創科技轉譯至競技運動，已成為國際體育發展趨勢，仍待研議強化與學研機構之跨域合作，以科學化訓練提升優秀運動選手訓練成效等情事，經函請教育部督促檢討改善。據復：（1）該中心將在預算許可前提下，逐步補足運動科學人力編制員額，並以教育部體育署補助「2020 東京奧運及 2024 巴黎奧運之我國菁英暨潛優選手運動科學支援計畫」經費增聘運動科學人力，運動科學支援模式朝運動專項化及專業專職化目標邁進；(2) 該中心將依實務需求持續開發運動科學資訊系統，並進行現有系統之擴充、更新，落實運動科學大數據資料庫之建置；(3) 該中心

表 1 近 5 年度國訓中心運動科學人力統計表

單位：人

年度	合計	正式員工	專案計畫聘用
104	**25**	10	15
105	**30**	17	13
106	**32**	16	16
107	**39**	18	21
108	**44**	18	26

註：1. 運動科學人力包含防護員、體能訓練師、運動心理師、營養師、情蒐力學資訊人員、運動生理人員、物理治療師及護理師等。

2.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訓中心提供資料。

將與學研機構建立合作管道，依教練選手優先需求評估短期可能合作項目；未來並整合各專業領域建立優質顧問團隊，提供統整性之運動科學支援服務。

2. 國訓中心經管國家射擊訓練基地供體育團體舉辦多項賽事及培訓選手，惟接管基地逾1年8個月仍未完成場地使用收費基準、槍彈庫房及靶場管理規範等法制作業，亟待積極辦理，以供遵循。

教育部體育署為提升我國申辦大型國際射擊體育競賽之場館水準、提供優質場地以培育頂尖射擊運動人才，經耗資13億9,277萬餘元整建國家射擊訓練基地公西靶場（下稱公西基地），於107年1月24日完工，並於同年2月6日移交國訓中心接管，為我國第一座符合國際射擊運動聯盟（International Shooting Sport Federation）標準配置之現代靶場。又國訓中心非屬射擊運動團體，依射擊運動槍枝彈藥管理辦法第6條規定，該中心無槍彈庫房管理之權，爰於108年9月24日與中華民國射擊協會（下稱射擊協會）簽訂「國家射擊訓練基地-公西靶場專業代管合作契約書」，委託其管理公西基地槍彈庫房及靶場。經查國訓中心公西基地之經營管理情形，核有：(1)國訓中心於107年2月接管公西基地後，已受理體育團體申請借用場地，舉辦多項射擊運動賽事及培訓射擊選手，並收取場地使用費、空調費及住宿費等，然因該中心尚未訂定公西基地場地設施收費基準，致須逐案簽准收費金額，且個案收費標準未臻一致。截至本部查核日(108年10月25日)止，該中心接管公西基地已1年8個月，僅訂定場地設施收費基準草案，仍未完成法制作業程序，亟待加速辦理；(2)國訓中心自107年2月至108年8月間出借公西基地場地計45案，其中出借場地前未依該中心場地設施申請使用要點第6點規定，通知借用單位繳交場地使用保證金，亦未專案簽准免收者，計38案（占84.44%），致未能藉由借用單位提供擔保，以要求其遵守場地使用規定及履行維護義務；又該中心於出借場地後未依同要點第9點規定限期借用單位繳交場地使用費或未發函通知繳費者，計41案（占91.11%），致有25案借用單位實際繳費日期逾活動結束日2個月，亟待檢討依規定辦理；(3)國訓中心委託射擊協會專業代管槍彈庫房及靶場，依代管合作契約書第3條規定，該協會負責槍彈庫房及靶場相關管理辦法之擬訂，且須經該中心同意後始生效力，惟截至本部查核日（108年10月25日）止，國訓中心迄未就108年9月24日雙方簽約時，該協會所提送之槍枝彈藥庫房管理要點、管理須知、管理作業流程及靶場安全管理須知等管理規範予以核定實施，亟須加速趕辦俾供履約遵循等情事，經函請教育部督促檢討改善。據復：(1)該中心已整併場地設施申請使用要點及場地設施收費基準，修正為場地設施設備申請使用及收費要點，並將公西基地之場地申請及收費納入規範，該要點業經教育部於109年2月4日備查在案；(2)該中心將增訂場地使用保證金、場地使用費通知及限期繳費機制等標準作業流程，以供遵循；(3)公西基地槍枝彈藥庫房及靶場安全等管理須知，業經該中心109年第1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公告實施，將賡續辦理槍枝彈藥庫房管理要點及管理作業流程法制作業。

（五） 107年度重要審核意見追蹤查核情形

本部於107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內列重要審核意見2項，經賡續追蹤查核實際辦理結果，均已研謀改善或依改善措施持續辦理（表2）。

表 2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重要審核意見覆核辦理情形表

重要審核意見標題	說明
已研謀改善或依改善措施持續辦理	
1. 國訓中心大幅調整組織架構，惟組織章程未完成修訂程序，即動支政府補助款新增主管職務加給，且增聘之約用人員間有工作內容與選手培訓無直接相關，亟待檢討改善。	
2. 國訓中心為有效經營管理各項業務，衡酌短、中、長程營運計畫與管理需求，訂定內部控制制度，惟其財產盤點、營養品領用及預算執行等作業未臻周妥，允宜強化相關管控措施。	

茲將該行政法人 108 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合計	**1,156,577**	**100.00**	**1,127,918**	**100.00**	**－ 28,658**	**2.48**
業務收入	1,146,777	99.15	1,105,183	97.98	－ 41,593	3.63
業務外收入	9,800	0.85	22,734	2.02	12,934	131.98
支出合計	**1,146,777**	**99.15**	**986,052**	**87.42**	**－ 160,724**	**14.02**
業務成本與費用	1,146,777	99.15	979,201	86.81	－ 167,575	14.61
業務外費用	－	－	6,851	0.61	6,851	－
本期賸餘（短絀）	**9,800**	**0.85**	**141,865**	**12.58**	**132,065**	**1,347.61**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6,897,440**	**100.00**	**5,312,904**	**100.00**	**1,584,535**	**29.82**
流動資產	1,228,369	17.81	946,624	17.82	281,745	29.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0,280	20.01	615,518	11.59	764,761	124.25
無形資產	10,430	0.15	13,152	0.25	－ 2,722	20.70
其他資產	4,278,360	62.03	3,737,609	70.35	540,750	14.47
負債及淨值	**6,897,440**	**100.00**	**5,312,904**	**100.00**	**1,584,535**	**29.82**
負債	**6,575,791**	**95.34**	**5,133,121**	**96.62**	**1,442,670**	**28.11**
流動負債	327,501	4.75	52,132	0.98	275,369	528.21
其他負債	6,248,289	90.59	5,080,989	95.63	1,167,300	22.97
淨值	**321,648**	**4.66**	**179,783**	**3.38**	**141,865**	**78.91**
累積餘絀	321,648	4.66	179,783	3.38	141,865	78.91

註：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108 年底及 107 年底各有 119,356,717 元及 214,353,461 元。

2. 本表 107 年 12 月 31 日金額因部分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按性質重分類予以調整。

四、文化部監督部分

（一）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下稱表藝中心）係依據103年1月29日公布之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設置條例及行政院103年3月13日院授人綜字第10300261221號令，於103年4月2日由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改制成立，監督機關為文化部。業務範圍包括：1.國家兩廳院、臺中國家歌劇院（下稱臺中歌劇院）、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下稱衛武營藝文中心）及國家交響樂團之營運管理；2.受委託辦理展演設施之營運管理；3.表演藝術之行銷及推廣；4.表演藝術團隊及活動之策劃；5.國際表演藝術文化之合作及交流；6.其他有關該中心事項等。該中心108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業經該中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羅瑞蘭會計師查核簽證，提出查核報告，分別於109年2月24日及25日提經該中心第2屆第9次董事及第8次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依該中心設置條例第24條規定，將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函送本部。茲將審核情形分述如次：

1. 計畫實施之查核

108年度業務計畫為強化平臺效應、主動投資團隊、培植專業人才、深化在地連結、拓展國際網絡、提升文化近用等。各項計畫執行結果，計有3場館間完成14檔共製或巡演合作節目；邀請及甄選14位藝術家駐館創作；國家交響樂團與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合作辦理職銜學程，錄取12名實習生；辦理表演1,865場次，購票觀眾計126萬餘人次；國家交響樂團參與第74屆美國交響樂團聯盟年會等。

2. 收支餘絀之審核

108年度收入預算數28億9,231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30億3,540萬餘元，較預算增加1億4,309萬餘元，約4.95%，主要係政府專案補助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支出預算數29億446萬元，執行結果，決算數27億672萬餘元，較預算減少1億9,773萬餘元，約6.81%，主要係3場館共同製作跨年度計畫，節目經費未動支及撙節人事費等所致；收支相抵，賸餘3億2,868萬餘元，與預算短絀1,214萬餘元，相距3億4,083萬餘元，主要原因如上開收入增加及支出減少之說明。

3. 資產負債及淨值

108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264億3,235萬餘元，其中流動資產33億1,705萬餘元，占12.55%；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3,805萬餘元，占0.1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8億1,926萬餘元，占6.88%；無形資產3,343萬餘元，占0.13%；其他資產212億2,454萬餘元，占80.30%。負債總額226億8,180萬餘元，占資產總額85.81%，其中流動負債4億7,427萬餘元，占資產總額1.79%；其他負債222億752萬餘元，占資產總額84.02%。淨值37億5,055萬餘元，占資產總額14.19%，包括基金20億4,983萬餘元、公積1,811萬餘元、累積賸餘16億9,388萬餘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1,127萬餘元。

4. 重要審核意見

（1） 表藝中心各場館已訂定外租服務相關規定，提供外界租用各場館辦理表演節目之依據，惟各場館提供場地租用條件存有差異，允宜檢視各場地外租規定條件之優劣，並檢討精進相關作業規範，以促進表演藝術產業發展及健全管理制度。

表藝中心轄管國家兩廳院、臺中歌劇院及衛武營藝文中心等 3 場館，包含國家戲劇院等 11 個室內表演廳院，共 12,978 個席次(表 1)，為提供各界租用各廳院舉辦表演藝術活動，各場館分別訂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國家兩廳院演出場地設備外租服務使用須知、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場地租用服務要點、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場館租借服務要點等場地租借服務規定，並報請文化部備查。經查國家兩廳院等 3 場館均為表藝中心轄管場館，惟檢視其場地租借服務規定，有關外界申請租用各廳院條件、程序等存有差異，包括：A.研定場地夥伴租用規範部分：國家兩廳院及臺中歌劇院為促進表演藝術產業發展，以利團隊表演藝術創作與策劃，均訂有相關場地夥伴租用要點，衛武營藝文中心則未訂定；B.通訊評議審查費部分：依國家兩廳院節目品質管理細則規定，通訊評議之審查費每次 600 元，惟與臺中歌劇院及衛武營藝文中心 2 場館之通訊評議審查費每次 1,000 元不同，經建請文化部督促各場館依藝文環境特色，注意檢討各場館研定場地夥伴租用規範及通訊評議審查費用等規定之合適性，以促進表演藝術產業及健全管理制度。據復：A.衛武營藝文中心已初步規劃，如經內部討論後，確認有執行場地夥伴要點需求，將正式提出訂定場地夥伴要點草案，報請文化部備查後執行；B.經 3 場館研議，為求節目品質審查費之一致性，預計統一修訂調整為每次 1,000 元。文化部將督促表藝中心妥為審視各場館之場地租借規定，精進相關作業規範，以促進表演藝術產業發展及健全管理制度。

表 1 截至 109 年 5 月底止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各場館席次數量統計表

單位：席次

國家兩廳院		臺中歌劇院		衛武營藝文中心	
合 計	**4,116**	**合 計**	**3,001**	**合 計**	**5,861**
國家戲劇院	1,498	大劇院	2,007	歌劇院	2,236
國家音樂廳	2,022			音樂廳	1,981
實驗劇場	242	中劇院	794	戲劇院	1,210
演奏廳	354	小劇場	200	表演廳	434

資料來源：整理自表藝中心網站資料。

（2） 衛武營藝文中心已開放外界租用表演廳院，提供南部地區高水準表演場地，惟場地保養日數較預計大幅增加，且部分廳院全年度有逾半期間未能使用於表演節目，允宜研謀提升場館使用於表演節目之日數，以發揮表演場館使用效益。

衛武營藝文中心 108 年度首度全年營運，下半年起開放場地外租，並規劃各廳院預計保養日數各為 17 日；惟該場館包括歌劇院、音樂廳等 2 廳院下半年實際保養日數分別為 80 日、50 日，均較預計保養日分別超出 63 日、33 日，超出比率達 370.59%、194.12%，主要係原規劃各廳院保養工作僅辦理 1 次年保養及 3 次季保養，惟實際未出租時亦變更為維護保養等用途，故保養日數較預計增加。又衛武營藝文中心 108 年度各廳院使用於表演節目日數合計為 654 日，低於保養日及空檔合計日數為 798 日(表 2)；其中歌劇院、音樂廳及表演廳等 3 廳院全年度之保養及空檔合計日數分別為 199 日、204 日、220 日，不僅均超過各該廳院使用於表演節目日數（166 日、157 日、142 日），

且亦超過全年度逾半天數(183日)，顯示各該場館使用於表演節目之日數仍有加強改善空間，允宜研謀增加場館運用於表演節目之日數，以有效發揮場館使用效益，提升我國表演藝術文化，經函請文化部督促檢討改善。據復：將審慎評估所有檔期使用狀況，並持續督促衛武營藝文中心研議增加表演節目之場地使用日數，以發揮場館使用效益。

表2　衛武營藝文中心108年度各廳院使用情形統計表

單位：日

使用類型及數量 / 廳院別	使用於表演節目日數			保養及空檔日數			其他日數
	合計	主(合)辦節目	外租節目	合計	保養	空檔	
合　計	**654**	**422**	**232**	**798**	**412**	**386**	**8**
歌劇院	**166**	122	44	**199**	129	70	—
戲劇院	**189**	131	58	**175**	83	92	1
音樂廳	**157**	99	58	**204**	112	92	4
表演廳	**142**	70	72	**220**	88	132	3

資料來源：整理自衛武營藝文中心提供資料。

5. 107年度重要審核意見追蹤查核情形

本部於107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內列重要審核意見2項，經賡續追蹤查核實際辦理結果，已研謀改善或依改善措施持續辦理者2項（表3）。

表3　107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國家表演藝術中心重要審核意見覆核辦理情形表

重要審核意見標題	說明
已研謀改善或依改善措施持續辦理	
(1)表藝中心為提升民眾文化生活品質，策劃國內外表演藝術優質節目展演，惟107年度部分主（合）辦節目售票率及票房收入未達目標值，且未達標比率較106年度增加，允宜研謀善策，以達推廣表演藝術文化之目的。	
(2)臺中歌劇院及衛武營藝文中心均已正式營運，有助於提升中南部地區表演環境及藝文生活品質，惟部分設備規劃設計已逾10年，為符合現代劇場營運需求，允宜賡續規劃執行各項優化工程。	

茲將該行政法人108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金額	預算數 %	決算數 金額	決算數 %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
收入合計	**2,892,311**	**100.00**	**3,035,406**	**100.00**	**143,095**	**4.95**
業務收入	2,851,264	98.58	2,984,332	98.32	133,068	4.67
業務外收入	41,047	1.42	51,074	1.68	10,027	24.43
支出合計	**2,904,460**	**100.42**	**2,706,725**	**89.17**	**－197,734**	**6.81**
業務成本與費用	2,903,960	100.40	2,704,198	89.09	－199,761	6.88
業務外費用	500	0.02	2,526	0.08	2,026	405.36
本期賸餘（短絀）	**－12,149**	**－0.42**	**328,681**	**10.83**	**340,830**	**－**

註：本期其他綜合餘絀2,562,380元，悉數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26,432,354**	**100.00**	**26,588,730**	**100.00**	**- 156,376**	**0.59**
流動資產	3,317,057	12.55	2,955,317	11.11	361,740	12.24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38,053	0.14	39,423	0.15	- 1,369	3.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19,263	6.88	1,994,534	7.50	- 175,271	8.79
無形資產	33,433	0.13	31,020	0.12	2,412	7.78
其他資產	21,224,545	80.30	21,568,434	81.12	- 343,888	1.59
負債及淨值	**26,432,354**	**100.00**	**26,588,730**	**100.00**	**- 156,376**	**0.59**
負債	**22,681,800**	**85.81**	**23,169,420**	**87.14**	**- 487,620**	**2.10**
流動負債	474,278	1.79	443,226	1.67	31,051	7.01
其他負債	22,207,522	84.02	22,726,193	85.47	- 518,671	2.28
淨值	**3,750,554**	**14.19**	**3,419,310**	**12.86**	**331,243**	**9.69**
基金	2,049,834	7.76	2,049,834	7.71	—	—
公積	18,112	0.07	18,112	0.07	—	—
累積餘絀	1,693,883	6.41	1,365,201	5.13	328,681	24.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1,275	- 0.04	- 13,837	- 0.05	2,562	18.52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108 年底及 107 年底各有 103,211,798 元及 56,708,045 元。

（二） 文化內容策進院

文化內容策進院（下稱文策院）係依據 108 年 1 月 9 日公布之文化內容策進院設置條例及行政院 108 年 2 月 12 日院授人組字第 10800267211 號令，於 108 年 5 月 28 日成立，監督機關為文化部。業務範圍包括：1.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調查、統計及研究發展；2.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專業人才培育；3. 文化內容開發及產製支持；4. 文化科技之開發、技術移轉及加值應用；5.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投資及多元資金挹注服務；6.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市場之拓展及國際合作；7.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設施之受託營運管理；8.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著作權輔導；9. 其他與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相關事項等。該院 108 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業經該院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羅瑞蘭會計師查核簽證，提出查核報告，於 109 年 2 月 18 日提經該院第 1 屆第 5 次董監事聯席會議決議通過，並依該院設置條例第 25 條規定，將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函送本部。茲將審核情形分述如次：

1. 計畫實施之查核

108 年度業務計畫為策略研究、文化金融、產業策進、全球市場、行政管理及公共關係等。各項計畫執行結果，計有完成各項調查研究計畫前置規劃作業，籌設 TAICCA SCHOOL；完成 174 件投融資案件諮詢，累計接觸投資人媒合數 4 案，並成功介接國際資金 1 案；完成文創優惠貸款送審通

過 26 件，核定貸款總額 2 億 1,185 萬元，利息補貼核發 291 萬餘元；組織 1 個智慧財產權團隊，進行智慧財產權保護之諮詢及輔導；完成組織 4 個專業輔導顧問駐點服務等。

2. 收支餘絀之審核

108 年度收入預算數 2 億 1,204 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1 億 8,882 萬餘元，較預算減少 2,321 萬餘元，約 10.95%，主要係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支出預算數 2 億 1,204 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6,845 萬餘元，較預算減少 1 億 4,358 萬餘元，約 67.72%，主要係撙節人事費及新辦公室空間裝修費較預計減少所致；收支相抵，賸餘 1 億 2,037 萬餘元，較預算無餘絀，增加 1 億 2,037 萬餘元，主要原因如上開支出減少之說明。

3. 資產負債及淨值

1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1 億 7,455 萬餘元，其中流動資產 1 億 7,018 萬餘元，占 97.50%；其他資產 436 萬餘元，占 2.50%。負債總額 5,418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31.04%，其中流動負債 4,957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28.40%；其他負債 460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2.64%。淨值 1 億 2,037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68.96%，全數為累積賸餘。

4. 重要審核意見

（1） 文策院運用國發基金辦理文創投資，促進文創產業發展，惟資金動撥率偏低及多家專業管理公司未尋獲投資案源等情事遲未獲改善，允宜積極提升投資資金運用效能，以促進文創產業發展。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下稱國發基金）依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第 9 條規定，提撥一定比例投資文化創意產業，經該基金管理會核定通過「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執行期限 10 年，總額度為 100 億元，前 7 年進行投資，後 3 年進行賸餘投資案處分，並交由文化部代為執行。該部訂定「文化部辦理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作業要點」，據以辦理投資管理計畫，截至 108 年底止，業已辦理三期文化內容投資計畫，第一期規劃以 60 億元額度用於參與專業管理公司共同投資案，截至 107 年 6 月第一期共同投資案已屆滿 7 年，即進入後 3 年剩餘投資處分期；另國發基金第 45 次管理會通過由第一期共同投資計畫原規劃之 60 億元中，提撥 20 億元辦理第二期共同投資，並委託 10 家專業管理公司辦理，期間自 105 年 1 月 7 日至 115 年 1 月 6 日，惟因共同投資之夥伴逐漸減少、投資資金無法產生槓桿效益等因素，爰規劃於 107 年 4 月 30 日至 117 年 4 月 29 日辦理文化內容投資第三期計畫，並修正匡列投資金額為第一、二期共 40 億元，第三期 60 億元。經查文化部自 108 年 5 月 28 日起委託文策院依據文化部辦理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作業要點執行國發基金投資管理業務，截至 108 年底止，實際投資第一期 8 億 1,251 萬餘元，第二期 1 億 9,717 萬元，共計 10 億 968 萬餘元，動撥率僅占匡列投資金額 40 億元之 25.24%。另第二期共同投資所委託 10 家專業管理公司，其中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專業管理公司(表 1)，仍無共同投資案件，未能提升投資資金運用效能。另文策院依據文化部辦理文化內容投

資計畫作業要點辦理第三期計畫匡列之 60 億元部分，經核准共同投資僅科科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1 案，該投資案目前實際投資金額為 1,500 萬元，動撥率僅為 0.25%，投資案數及動撥率均屬偏低。綜上，文化部自 100 年 6 月執行文創投資業務迄 109 年 3 月逾 8 年，惟仍存在動撥率偏低及部分委託專業管理公司尚無共同投資相關案件等情事，允宜積極提升投資資金運用效能，以促進文創產業發展，經函請文化部督促檢討改善。據復：將依據文化部辦理文化內容投資計畫作業要點之投資後管理原則等規定，要求文策院每半年將投資重要統計資訊，包含運用國發基金進行投資之執行情形、成果及績效等公開於官網，以利監督投資資金運用之效能。

表 1　截至 108 年底止文策院及專業管理公司第二期共同投資情形表

單位：件、新臺幣千元

編號	專業管理公司名稱	共同投資件數	國發基金投資金額
合計		**10**	**197,170**
1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	84,170
2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30,000
3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份有限公司	1	21,000
4	國聯創業投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	22,000
5	豐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30,000
6	寶利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	10,000
7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	英屬維京群島商華遠匯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9	新光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	之初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資料來源：整理自文化部提供資料。

（2）　文策院部分制度規章尚未經文化部核定或備查，相關補助要點及管理規範未能施行，恐影響計畫執行進度及營運管理，允宜積極辦理，以符法制並利於營運事務之依循。

依文化內容策進院設置條例第 24 條第 1 項規定，文策院應擬訂發展目標及計畫，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報請文化部核定；同條例第 29 條第 3 項規定，文策院自主財源及其運用管理相關事項，由該院訂定收支管理規章，報請文化部備查。復依文化內容策進院績效評鑑辦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文策院應擬具業務績效指標，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報送文化部，交由評鑑小組審議。經查文策院於 108 年 5 月 28 日成立，惟該院遲至 109 年 3 月 6 日方將擬訂之「發展目標及計畫」等制度規章，報請文化部核定或備查，截至本部查核日(109 年 3 月 12 日)止，尚未經該部核定（備查)施行（表 2)；另文策院擬訂「IP 內容實驗室－新科技內容產製開發補助作業要點」等規章，亦尚未獲文化部同意備查或刻正辦理報部作業中（同表 2)。鑑於文策院自 108 年 5 月 28 日成立迄 109 年 3 月 12 日止，已逾 9 個月，前揭制度規章尚未獲文化部核定（備查）或仍在辦理報部作業中，相關補助要點及管理規範尚無法對

表 2　截至 109 年 3 月 12 日止文策院制度規章擬訂辦理情形表

序號	制度規章名稱	辦理情形
1	發展目標及計畫	109 年 3 月 6 日報請文化部核定或備查，該部審核中。
2	收支管理規章	
3	業務績效指標	
4	IP 內容實驗室－新科技內容產製開發補助作業要點	109 年 3 月 2 日報請文化部備查，該部審核中。
5	臺灣漫畫基地展演空間管理及租用申請作業要點	文策院刻正辦理報部作業中。
6	臺灣漫畫基地會員約定條款及使用規範	

資料來源：整理自文策院提供資料。

外公告施行，恐影響計畫執行進度及營運管理，允宜積極辦理，以符法制，並利於營運事務之依循，經函請文化部督促檢討改善。據復：除文策院擬訂之業務績效指標，業於109年3月6日提報修正，文化部刻正交由評鑑小組審議外，其餘皆已函報文化部備查在案。

茲將該行政法人108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文化內容策進院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合計	**212,042**	**100.00**	**188,828**	**100.00**	**－23,213**	**10.95**
業務收入	212,042	100.00	188,793	99.98	－23,248	10.96
業務外收入	－	－	35	0.02	35	－
支出合計	**212,042**	**100.00**	**68,456**	**36.25**	**－143,585**	**67.72**
業務成本與費用	212,042	100.00	68,456	36.25	－143,585	67.72
業務外費用	－	－	－	－	－	－
本期賸餘（短絀）	**－**	**－**	**120,372**	**63.75**	**120,372**	**－**

文化內容策進院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74,556**	**100.00**	**－**	**－**	**174,556**	**－**
流動資產	170,189	97.50	－	－	170,189	－
其他資產	4,366	2.50	－	－	4,366	－
負債及淨值	**174,556**	**100.00**	**－**	**－**	**174,556**	**－**
負債	**54,183**	**31.04**	**－**	**－**	**54,183**	**－**
流動負債	49,576	28.40	－	－	49,576	－
其他負債	4,607	2.64	－	－	4,607	－
淨值	**120,372**	**68.96**	**－**	**－**	**120,372**	**－**
累積餘絀	120,372	68.96	－	－	120,372	－

五、科技部監督部分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下稱災防中心）係依據103年1月22日公布之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設置條例及行政院103年4月18日院授人綜字第1030030468號令，於103年4月28日改制成立，監督機關為科技部。業務範圍包括：（一）推動及執行災害防救科技之研發、整合事宜；（二）推動災害防救科技研發成果之落實及應用；（三）運用災害防救相關技術，協助災害防救工作；（四）促進災害防救之國際合作及交流；（五）協助大專院校、研究機構參與災害防救科技之研究發展及其應

用；(六) 其他與災害防救科技相關之業務等。該中心 108 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業經該中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會計師查核簽證，提出查核報告，於 109 年 2 月 19 日提經該中心第 25 次董事及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通過，並依該中心設置條例第 21 條規定，將年度執行成果及決算報告書函送本部。茲將審核情形分述如次：

(一) 計畫實施之查核

108 年度業務計畫為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臺及智慧化颱風洪水技術研究等。各項計畫執行結果，已發展地震後民生及運輸機能衝擊鏈之推演模式，並加值建置活動斷層三維構造模型，有效轉化為地震應變情資研判應用資訊；整合全臺氣象監測資料，利用雷達網強化短延時強降雨之監測與颱洪預警技術；支援中央災害應變作業之情資研判任務，支援應變作業 274 小時，動員 441 人次，整體服務滿意度達 94%；產出國內外研討會論文 138 篇及期刊論文 65 篇等。

(二) 收支餘絀之審核

108 年度收入預算數 3 億 5,482 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4 億 7,283 萬餘元，較預算增加 1 億 1,800 萬餘元，約 33.26%，主要係承接來自政府補助計畫之勞務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支出預算數 3 億 6,080 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4 億 7,895 萬餘元，較預算增加 1 億 1,815 萬餘元，約 32.75%，主要係承接來自政府補助計畫較預計增加，勞務成本隨增所致；收支相抵，短絀 612 萬餘元，較預算短絀 597 萬餘元，增加 15 萬餘元，主要係捐贈財產，其他業務費用隨增所致。

(三) 資產負債及淨值

1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3 億 1,932 萬餘元，其中流動資產 1 億 1,533 萬餘元，占 36.12%；不動產及設備 4,666 萬餘元，占 14.61%；無形資產 4,789 萬餘元，占 15%；其他資產 1 萬餘元，所占比率甚微；代管資產 1 億 942 萬餘元，占 34.27%。負債總額 2 億 5,305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79.25%，其中流動負債 9,608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30.09%；其他負債 1 億 5,697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49.16%。淨值 6,626 萬餘元，占資產總額 20.75%，均為累積賸餘。

(四) 重要審核意見

1. 災防中心自籌收入已達目標值，惟 108 年度均來自政府部門，又提供產業單位加值資料服務，尚無相關收費機制，亟待研謀妥處，俾拓展自籌收入來源。

災防中心協助政府整合跨部會災害防救資訊，並加值應用災害防救科技技術。科技部每年就其營運績效、自籌收入等執行情形辦理績效評鑑，108 年度評核結果，獲「優」列等。經查拓展自籌收入情形，核有：(1) 災防中心自籌收入來源長期仰賴政府部門資源等情，前經本部函請科技部督促檢討改善，據復將持續推廣防災科技與產業之合作應用，以拓展非政府部門之自籌收入。案經追蹤結果，該中心 107 及 108 年度自籌收入，分別為 1 億 1,820 萬餘元及 1 億 7,421 萬餘元，均已達年度目標值，惟 107 年度僅來自非政府部門 1 件 (20 萬元)，108 年度則全數來自政府部門 (表 1)，顯示拓展非政府部門之自籌收入執行成效有限；另立法院預算中心亦曾提出「自籌比率

達成率為災防中心設置條例所明定，來自民間之自籌收入仍有成長空間」意見，亟待審慎研謀善策妥處，以拓展自籌收入來源；(2) 災防中心依其設置條例彙整各部會災害防救相關資料，加值後循不同管道供各單位使用，並訂定相關防災資訊應用服務績效指標，其中「經函文等正式管道提供服務」績效指標，106 至 108 年度產業單位向該中心申請資料數量，已由 106 年度之 41 件逐年提高至 108 年度之 82 件（表 2），顯示提供產業單位多元災防研發資訊已逐年增加。又該中心於 107 年 10 月與民間產物保險公司合作開發及分析農業之災損模組，因尚未建立相關客觀衡量成本及收益之標準，僅按直接參與人員薪給估算，收取服務費 20 萬元，並未分攤研發建置災損模型相關成本。鑑於該中心彙整各部會災害防救相關資料，加值應用於產業情形已逐年增加，亟待研謀訂定與產業單位合作之收費機制可行性，俾多元拓展自籌收入等情事，經函請科技部督促檢討妥處。據復：(1) 該中心未來將持續發展產業應用技術與資訊，建立與企業、民間團體合作夥伴關係，以拓展自籌收入來源；(2) 該中心因其任務與定位屬性，以技術服務及協助產業發展為主，產業合作服務之收費機制，將納入營運策略相關會議討論，並綜合考量中心營運目標、任務等，訂定合理收費參考機制。

表 1　災防中心收入組成項目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合　計	**347,198**	**100.00**	**472,831**	**100.00**
非自籌收入	**228,993**	**65.95**	**298,619**	**63.16**
政府補助預算收入	157,407	45.34	207,887	43.97
專案政府補助預算收入	71,585	20.62	90,731	19.19
自籌收入	**118,204**	**34.05**	**174,211**	**36.84**
勞務收入	96,650	27.84	174,200	36.84
政府來源	96,450	27.78	174,200	36.84
非政府來源	200	0.06	—	—
捐贈收入	21,488	6.19	—	—
其他業務收入	57	0.02	—	—
利息收入	9	0.00	11	0.00

註：1.107 年度捐贈收入主要係接收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颱風洪水研究中心之財產。
2.資料來源：整理自災防中心提供資料。

表 2　災防中心「經函文等正式管道提供服務」績效指標執行情形表

單位：件

項目 / 年度	合計	產	官	學
合計	**1,873**	**176**	**609**	**1,088**
106	**641**	41	204	396
107	**622**	53	197	372
108	**610**	82	208	320

資料來源：整理自災防中心提供資料。

2.　災防中心成立工作小組辦理整併作業，惟財產接收評估未臻確實，影響中心年度營運績效，又計畫工作項目整合尚待強化，亟待檢討妥處。

因應氣候變遷下漸趨嚴峻之環境挑戰，立法院多次於審查科技部相關預算案時決議，應就轄下性質功能類似之法人中心進行整併。科技部考量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颱風洪水研究中心（下稱國研院颱洪中心）為颱洪減災關鍵技術研發單位，災防中心為政府防災科技幕僚之行政法人，負責支援災害應變作業，為利各項颱洪防減與應變作為，於 107 年 3 月 23 日函各該單位，於 1 年內完成所有整併作業，雙方並於 107 年 12 月底完成整併。經查辦理情形，核有：(1) 災防中心為辦理與國研院颱洪中心整併作業，於 107 年 3 月成立工作小組，並於 107 年 12 月底完成整併作業，接收國研院颱洪中心 18 位員工、1,218 項財產（帳面價值 2,148 萬餘元）。惟該中心隨即因留存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下稱國網中心）臺中機房之資訊設備維運費龐鉅，

於 108 年 2 月請國網中心進行需求評估，並於 108 年 8 月 22 日將接收之 111 項財產以捐贈方式移撥予國網中心，認列損失 669 萬餘元。另接收 1,107 項財產（扣除捐贈國網中心 111 項），經該中心檢討，計有 376 項財產無留用必要待報廢（表 3）。顯示該中心未確實評估實際需求，致財產接收後隨即檢討移回國研院，或經檢討無流用必要等，影響該中心年度營運績效，亟待檢討妥處，並儘速處理無使用需求之財產；（2）災防中心接收原國研院颱洪中心之大氣、水文研究及國際交流等 3 項業務，除國際交流整合併入該中心「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台計畫」子計畫辦理外，其餘大氣及水文等研究業務則另設「智慧化颱風洪水研究技術」分項計畫辦理，惟該分項計畫辦理之「運用新建置防災降雨雷達強化短時間暴雨監測與預警能力」工作項目，與該中心辦理「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分項計畫之「驟發型淹水風暴之災害衝擊研究」工作項目，兩者均研究短時強降雨議題，有待檢討整合分項計畫之工作項目，以強化整併綜效，發揮災防資源最大效益等情事，經函請科技部督促檢討妥處。據復：（1）該中心將檢討改進，嗣後遇類此情形，將先進行需求及可用性評估，另已於 108 年 12 月完成相關財產報廢作業；（2）該中心已於 109 年度將「驟發性淹水風暴之災害衝擊研究」工作項目併入「智慧化颱風洪水計畫研究」分項計畫中辦理。

表 3　災防中心接收國研院颱洪中心財產處理情形表

單位：項、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存放地點	107 年 12 月底接收財產情形		評估檢討後續使用情形			
	項數	帳面價值	移回國研院		截至108年10月底止待報廢	
			項數	帳面價值	項數	帳面價值
合　　計	**1,218**	**21,488**	**111**	**6,695**	**376**	**192**
行遠樓	858	3,160	—	—	236	145
國網中心臺中機房	351	18,256	111	6,695	133	47
中央氣象局	8	71	—	—	7	—
高雄雷達觀測基地	1	—	—	—	—	—

資料來源：整理自災防中心提供資料。

（五）　107 年度重要審核意見追蹤查核情形

本部於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內列重要審核意見 2 項，經賡續追蹤查核實際辦理結果，仍待繼續改善者 1 項、已研謀改善者 1 項（表 4），其中仍待繼續改善者，經再研提審核意見 1 項通知檢討改善。

表 4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重要審核意見覆核辦理情形表

重要審核意見標題	說明
仍待繼續改善	
災防中心年度績效指標執行已獲評鑑為優等，惟仍有自籌款收入來源長期仰賴政府部門資源，部分營運績效指標設定未臻周妥，允宜加強防（救）災科研技術加值推廣至產業應用，並研議調整績效指標，以展現營運成效並扶持防災產業發展。	因自籌收入來源仍多來自政府部門，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四）重要審核意見 1」。
已研謀改善	
災防中心為整合跨領域及跨部門之災害防救科技資源供各界應用，已建構相關災防聯網平臺，惟間有建置資料多數未依屬性歸類，或尚乏部分地方政府資料，或示警功能尚待強化等情，允宜檢討改善。	

茲將該行政法人 108 年度收支餘絀及資產負債情形，分別列表如次：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合計	**354,827**	**100.00**	**472,831**	**100.00**	**118,004**	**33.26**
業務收入	354,817	100.00	472,820	100.00	118,003	33.26
業務外收入	10	0.00	11	0.00	1	12.12
支出合計	**360,805**	**101.68**	**478,959**	**101.30**	**118,154**	**32.75**
業務成本與費用	360,805	101.68	478,959	101.30	118,154	32.75
本期賸餘（短絀）	**－ 5,978**	**－ 1.68**	**－ 6,128**	**－ 1.30**	**－ 150**	**2.51**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319,324**	**100.00**	**319,646**	**100.00**	**－ 322**	**0.10**
流動資產	115,330	36.12	139,426	43.62	－ 24,096	17.28
不動產及設備	46,665	14.61	53,248	16.66	－ 6,582	12.36
無形資產	47,891	15.00	39,682	12.41	8,208	20.69
其他資產	13	0.00	13	0.00	－	－
代管資產	109,423	34.27	87,275	27.30	22,147	25.38
負債及淨值	**319,324**	**100.00**	**319,646**	**100.00**	**－ 322**	**0.10**
負債	**253,057**	**79.25**	**247,251**	**77.35**	**5,805**	**2.35**
流動負債	96,085	30.09	123,851	38.75	－ 27,766	22.42
其他負債	156,972	49.16	123,400	38.61	33,572	27.21
淨值	**66,266**	**20.75**	**72,395**	**22.65**	**－ 6,128**	**8.46**
累積餘絀	66,266	20.75	72,395	22.65	－ 6,128	8.46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108 年底及 107 年底各有 14,820,339 元及 6,514,668 元。

伍、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效益評估表之查核

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依預算法第 41 條第 3 項規定，每年應由各該主管機關就以前年度捐助之效益評估，併入決算辦理。總決算編製要點亦規定，各主管機關須於主管決算編製「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截至 108 年度止，各主管決算編製之「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列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總計 162 個，基金總額 2,139 億 9,559 萬餘元（詳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明細表），除法務部主管之臺灣更生保護會創立時及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無列數外，其餘財團法人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1,878 億 5,201 萬餘元，占基金總額 2,132 億 7,664 萬餘元之 88.08%。又 108 年度營運結果，除收支平衡者 2 個外，賸餘者 107 個，賸餘金額 41 億 7,284 萬餘元；短絀者 53 個，短絀金額 24 億 2,784 萬餘元，綜計賸餘 17 億 4,499 萬餘元。另 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不含捐助基金，以下同）586 億 1,641 萬餘元。茲將本部審核情形分述如次：

一、 營運概況

（一） 行政院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7 個，基金總額 37 億 2,253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31 億 5,653 萬餘元，占 84.80%，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2 個、收支平衡者 1 個、賸餘者 4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5 個，合計 9 億 277 萬餘元，其中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50%者 3 個（逾 80%者 2 個）。

（二） 司法院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 1 個，基金總額 37 億 7,000 萬元，悉數由政府捐助，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發生短絀，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 15 億 5,170 萬餘元，占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80%。

（三） 內政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7 個，基金總額 28 億 8,924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23 億 6,862 萬餘元，占 81.98%，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3 個、賸餘者 4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3 個，合計 2 億 2,426 萬餘元，其中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80%者 1 個（餘 2 個均未逾 50%）。

（四） 外交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3 個，基金總額 126 億 3,003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126 億 2,503 萬餘元，占 99.96%，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2 個、賸餘者 1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合計 17 億 3,146 萬餘元，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均逾 80%。

（五） 國防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2 個，基金總額 61 億 8,739 萬餘元，悉數由政府捐助，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均獲有賸餘；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1 個，委辦及捐助經費 9,000 萬餘元，占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80%。

（六） 教育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12 個，基金總額 57 億 1,324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32 億 2,171 萬餘元，占 56.39%，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5 個、賸餘者 7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8 個，合計 2 億 1,263 萬餘元，其中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50%者 3 個（逾 80%者 1 個）。

（七） 法務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3 個，基金總額 7 億 6,205 萬餘元，除臺灣更生保護會之創立時及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無列數外，其餘財團法人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4,300 萬元，占基金總額 4,310 萬元之 99.77%；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1 個、賸餘者 2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捐助經費合計 2 億 713 萬餘元，其中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50%者 1 個。

（八） 經濟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40 個，基金總額 855 億 8,945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682 億 3,014 萬餘元，占 79.72%，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7 個、賸餘者 33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31 個，合計 350 億 5,161 萬餘元，其中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50%者 19 個（逾 80%者 4 個）。

（九） 交通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9 個，基金總額 205 億 3,047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204 億 205 萬餘元，占 99.37%，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2 個、賸餘者 7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6 個，合計 2 億 1,641 萬餘元，其中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50%者 2 個（均逾 80%）。

（十） 僑務委員會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2 個，基金總額 26 億 8,979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24 億 6,019 萬餘元，占 91.46%，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均獲有賸餘；108 年度接受政府捐助經費者 1 個，捐助經費 50 萬元，占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未逾 50%。

（十一）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3 個，基金總額 1,113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630 萬餘元，占 56.66%，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2 個、賸餘者 1 個；108 年度均無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

（十二） 農業委員會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30 個，基金總額 152 億 9,232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142 億 2,550 萬餘元，占 93.02%，除台灣區遠洋鮪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已於 108 年 6 月 6 日完成法院清算終結登記、台灣地區遠洋魷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刻正辦理解散清算作業中外，其餘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10 個、賸餘者 20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19 個，合計 27 億 5,923 萬餘元，其中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50%者 12 個（逾 80%者 8 個）。

（十三） 衛生福利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16 個，基金總額 126 億 6,363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108 億 1,520 萬餘元，占 85.40%，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6 個、賸餘者 10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8 個，合計 39 億 2,015 萬餘元，其中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50%者 6 個（逾 80%者 4 個）。

（十四） 環境保護署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4 個，基金總額 4,550 萬元，悉數由政府捐助，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1 個，賸餘者 3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3 個，合計 1 億 5,499 萬餘元，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均逾 80%。

（十五） 文化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15 個，基金總額 168 億 6,149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167 億 7,851 萬餘元，占 99.51%，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短絀者 7 個、賸餘者 8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12 個，合計 34 億 9,920 萬餘元，其中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逾 50%者 9 個（逾 80%者 6 個）。

（十六） 科技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3 個，基金總額 195 億 5,743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195 億 2,273 萬餘元，占 99.82%，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均發生短絀；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者 2 個，合計 80 億 7,488 萬餘元，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均逾 80%。

（十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4 個，基金總額 27 億 5,793 萬餘元，其中接受政府捐助基金 16 億 7,163 萬餘元，占 60.61%，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收支平衡者 1 個、賸餘者 3 個；108 年度接受政府委辦經費者 2 個，合計 1,941 萬餘元，占各該財團法人年度收入比率均未逾 50%。

（十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 1 個，基金總額 23 億 2,189 萬餘元，悉數由政府捐助，經主管機關評估結果，尚能符合捐助目的。營運結果發生短絀，108 年度無接受政府委辦及捐助經費。

二、重要審核意見

（一） 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投資連年虧損事業，未符投資安全及增加財源原則與公益設立目的，且不利營運，亟待督促官派董事善盡職責，確保財團法人財產運用安全。

依財團法人法第19條第3項第5款規定，財團法人財產之運用，購買股票限於其財產總額5%範圍內，且對單一公司持股比率不得逾該公司資本額5%。又國防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國防工業發展基金會（政府累計捐助基金比率100%，董事均由行政院院長聘任，下稱國基會），

108年底持有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台船公司）股票2,500萬股，占5.29％。經查台船公司因106年底累積虧損高達53億5,784萬餘元，占實收資本額74億3,565萬餘元之72.06％，財務結構欠佳，曾於107年5月間辦理減資43億573萬餘元彌補虧損，旋於同年月與108年1月辦理2次現金增資，俾供償還銀行借款。惟國基會未考量台船公司自105至107年度已連續3年發生鉅額虧損，且辦理現金增資係為償還銀行借款，而非用於擴張營運，存有投資風險偏高事項，亦未衡酌107年8月1日制定公布之財團法人法，自108年2月1日起施行，財團法人投資股票屆時須受法律限制，仍於該法施行前1日之108年1月31日（台船公司增資基準日），以5億6,300萬元占其財產總額78億512萬餘元之7.21％，參與該公司現金增資2,500萬股，取得該公司資本額47億2,991萬餘元5.29％之股權，除有規避財團法人法限制購買股票額度之規定，並違反國防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108年2月1日廢止）第26點規定，投資應本於安全可靠且有助增加財源之原則，成為僅次於經濟部之第2大股東，亦未符財團法人之公益設立目的，該基金會官派董事顯未善盡審議投資標的風險及合規性之職責，無法確保財團法人財產運用安全。另台船公司108年度與109年度截至5月底止，分別發生虧損18億1,551萬餘元及5億1,427萬餘元，按每股虧損3.91元、1.09元設算，國基會投資損失分別約9,775萬元及2,725萬元，合計1億2,500萬元，投資績效欠佳，持股風險居高不下，恐影響基金會正常營運，經函請法務部通案促請相關主管機關清查有無類此違反安全可靠且有助增加財源之原則及購買股票逾法定上限，且投資後被投資事業持續發生鉅額虧損情事，並就投資前、後之風險控管與停損機制，會商研謀善策，督促官派董事善盡職責，維護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財產運用安全。

（二） 法律授權主管機關本於安全可靠原則，訂定有助增加財團法人財源之投資項目及額度，惟仍有未訂定相關規範，或規範未盡周延等情，亟待通案清查研謀改善。

依財團法人法第19條第3項第6款規定，財團法人本於安全可靠之原則所為其他有助於增加財源之投資，其項目及額度，由主管機關定之。經查環境保護署早於財團法人法施行前，即於108年1月25日訂定環境保護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辦法，其中第4條規定略以，環境保護財團法人其他投資項目以新臺幣保本型金融商品為限，其不符規定之投資項目，限期於上開規範施行後（均於108年2月1日施行）1年內補正，並規定其他投資項目總額度不得逾財產總額20％，除管控投資項目風險外，亦訂有投資額度上限，以避免財團法人競先擴大投資而未優先用於設立目的業務，相關做法堪為各主管機關典範。惟國防部、財政部、衛生福利部及內政部（含營建署）等機關迄未依法訂定財團法人其他投資項目及額度；經濟部雖於108年10月8日預告修正該部主管財團法人管理監督作業辦法規定得投資之項目及額度，惟迄未發布施行；交通部、外交部、教育部、文化部、客家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央銀行等部會行已於108年1至

11月間發布其他投資項目及額度上限，仍未規定就不符規定之投資項目，限期補正，其中教育部規定毋須調整，任令財團法人持續持有未盡安全可靠之投資標的，均不利控管風險；至於文化部將其他項目分為2類，可投資額度各以淨值（依法務部108年2月19日法律字第10803501070號函釋，即為財產總額）三分之一為上限，合計投資上限達淨值三分之二，無法避免財團法人競先擴大投資而未優先用於設立目的業務情事發生，經函請法務部通案促請相關主管機關清查有無類此情事，研謀改善。

（三） 財團法人法已就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因接受民間捐贈基金而成為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明定買回機制，亟待通案清查是類財團法人，並研議買回可行性及做法妥處。

依財團法人法第68條規定略以，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於該法施行前因接受民間捐贈轉為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政府累計捐助基金比率超過50％稀釋為50％以下）者，該法施行後3年內，主管機關經審認該財團法人之政策目的仍存在，而有未能達成社會公益或辦理公權力委託目的，或規避政府監督之情事，得捐贈資產補足依現有基金總額計算之差額，回復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下稱買回機制）。另據立法院預算中心於108年4月出具之「財團法人中技社（經濟部主管，下稱中技社）108年度預算評估報告」略以，配合財團法人法施行，經濟部宜詳實評估是否仍具政策目的，研酌回復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經查中技社於48年創立時，政府捐助基金比率66.67％，嗣接受民間捐贈基金後降為44.44％，轉為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屬於適用買回機制規定之財團法人，其創設目的係為充分發揮我國公民營生產事業之生產能力及其人員之技術知識，協助國內外經濟建設。又中技社108年底淨值高達74億6,072萬餘元，且為上市公司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108年底總資產高達694億9,451萬餘元，子、孫公司逾30家）第2大股東，對該公司經營管理具影響力，所涉鉅額公益資源能否妥適運用於創設目的，向為各界關注焦點，109年5月18日立法院第10屆第1會期經濟委員會第22次全體委員會，經濟部簡報「108年度經濟部經濟事務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報告」，會中委員質詢略以，中技社官派董事未過半，經濟部無法有效控管，有淪為私產之虞，請該部審慎處理。依財團法人法第68條規定，經濟部如將中技社回復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須補足基金之差額達9,393萬餘元，又主管機關編列上開補足基金差額之預算亦需時日，且買回機制行使權將於111年1月31日屆期，經函請法務部審酌立法院預算中心及立法委員等意見，通案促請相關主管機關清查有無類此情事，研議將中技社等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回復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可行性與實務做法，儘早依法妥處。

（四） 部分主管機關未依法辦理政府對財團法人之捐助效益評估及預、決算書送審作業，復未就無官派董事及監察人情形予以妥處，亟待通案清查有無類此情事，依法處理。

依預算法第41條第3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每年應由主管機關評估捐助效益，併入決算辦理；預算法第41條第4項及決算法第22條第2項則規定，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50％之財團法人，每年應由主管機關將其年度預、決算書送立法院審議；預算法第96條與決算法第31條規定，地方政府預、決算，準用各該法之規定。又財團法人法第48條第2項及第49條第2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董事總人數二分之一以上，應由主管機關遴聘，至於監察人，至少應有一人由主管機關遴聘。經查財團法人蘭嶼部落文化基金會（主管機關為臺東縣政府文化處，下稱蘭基會）係由台灣電力公司於93年捐助700萬元成立，為中央政府100％捐助成立而由地方政府機關主管之財團法人，截至108年底止，政府累計捐助基金比率仍為100％，屬財團法人法規定之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截至108年底止，均無中央或地方政府主管機關，依據或準用預、決算法相關規定，評估政府對蘭基會之捐助效益，併入決算辦理，並將該基金會預、決算書送請民意機關審議，又該基金會董事及監察人均無主管機關遴聘代表，核與預、決算法及財團法人法相關規定未合。另農業委員會（下稱農委會）108年度主管決算「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所列財團法人，漏列財團法人七星環境綠化基金會、農業科技研究院、台灣區花卉發展協會、全國農漁業及金融資訊中心、蘭陽農業發展基金會、農業機械化研究發展中心及中華農學會等7個政府捐助基金之財團法人，該等財團法人108年底基金總額17億454萬餘元，其中政府累計捐助基金15億5,843萬餘元，約占91.43％，農委會未評估政府捐助效益，併入其決算辦理，除與預算法第41條第3項規定未合外，主管決算內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資訊未盡完整，亦不利公眾監督。經函請法務部通案促請中央及地方政府各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清查有無類此情事，會商依法妥處。

（五）　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仍有董事及監察人之人數逾法定限額情事，亟待督促修正捐助（組織）章程相關規定妥處，俾符法制。

依財團法人法第48條第1項與第49條第1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應設董事會，董事會置董事7人至15人，並置監察人2人至5人；第67條第1項規定略以，該法施行前已設立登記之財團法人，與該法規定不符者，除該法另有規定，應自該法施行後1年內補正；屆期未補正者，主管機關得廢止其許可，或解除全體董事之職務。經查大陸委員會網站公開之轄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下稱海基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7條及第13條規定，置董事43人至53人，置監事6人。又依海基會網站公開之董監事名單，現任董事及監事人數分別為50人及6人，該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規定董監事人數及實際人數，均逾法定上限，迄未依法修正捐助（組織）章程或調整董監事人數，另外交部主管台灣民主基金會與農委會主管農業工程研究中心等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亦有類此情事，經函請法務部通案促請中央各主管機關清查轄管財團法人捐助（組織）章程規定董事及監察人人數與實際設置人數，是否均符合法律規定，並就逾法定限額情形，督促相關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於法定寬限期內補正。

（六） 原住民族電視臺近3年整體滿意度未達績效指標目標值，且呈逐年下滑趨勢；另新（首）播節目播出比率有待提升，逾半數節目類型集中於新聞類，仍待妥善節目播出類型滿足觀眾多元化需求。

原住民族委員會為傳承原住民文化教育、發揚原住民文化，每年捐助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經營原住民族電視臺（下稱原民臺）相關業務經費，108年度預算5億471萬餘元，執行結果，決算列支出數4億5,530萬餘元。經查該基金會經營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原民臺近3年整體滿意度未達績效指標目標值，且呈逐年下滑趨勢，仍待研擬具體改善措施，提升節目製播績效，以確保營運品質。

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為提升原民臺節目品質，建構觀眾意見導入節目產製流程機制，期望瞭解原住民觀眾以及社會各界對原民臺之意見，以供未來於節目策略規劃及節目製作之重要參考依據等，每年委託廠商辦理「原住民族電視台收視質結案報告」（下稱收視質報告），透過電訪、族人面訪、重點節目焦點座談等，調查原民臺整體滿意度。經查該基金會滿意度列為衡量績效之重要指標，104至108年度設定目標值均為80分，惟依據收視質報告，104至108年度原民臺整體滿意度分別為80.36分、80.02分、79.29分、74.96分及77.78分，其中106至108年度均未達原設定之目標值，除108年度之滿意度較107年度微幅上升外，整體滿意度呈下滑趨勢（表1），經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督促針對滿意度未能達目標值且逐年下滑之癥結，研擬具體改善措施。據復：滿意度下降主要原因在於閱聽眾收視行為改變，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於108年間辦理專家學者焦點座談會，就新媒體趨勢及原民臺新媒體業務發展進行討論，專家學者提供新媒體業務建議，包括APP應與官網有所區別、官網應調整便民性、電視節目製播與網路節目製播方式不同等，以改變傳統媒體製播型態，該基金會刻正規劃110年工作計畫，由各部門規劃新媒體業務；另專家學者亦建議可逐步成立新媒體部門，現階段除依現行有限經費經營外，未來將以規劃成立新媒體部門為目標。

表1 原民臺整體滿意度績效指標達成情形表

單位：分

年 度	104	105	106	107	108
目標值	80	80	80	80	80
達成值	80.36	80.02	79.29	74.96	77.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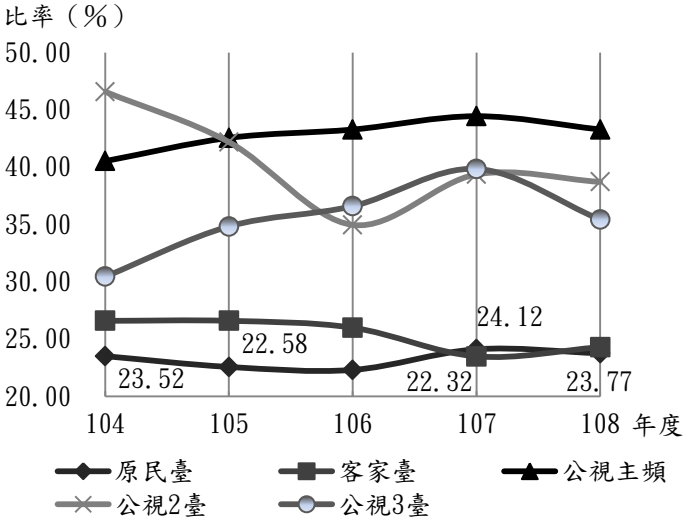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整理自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104至108年度單位決算資料。

2. 原民臺新（首）播節目播出比率有待提升，又逾半數節目類型集中於新聞類，仍待妥善節目播出類型滿足觀眾多元化需求，俾利傳承及發揚原住民文化。

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102年度「電視頻道節目重播率調查與規範政策研究委託研究案期末報告」，有線電視頻道及無線電視頻道之平均新（首）播比率，分別為21.2%及43.3%。經查原民臺係每日24小時不間斷播出新聞類、綜合節目類、兒少類等節目，105年8月1日前，係屬有線電視頻道，嗣轉為無線電視頻道，有關104至108年度新（首）播節目播出情形，104及10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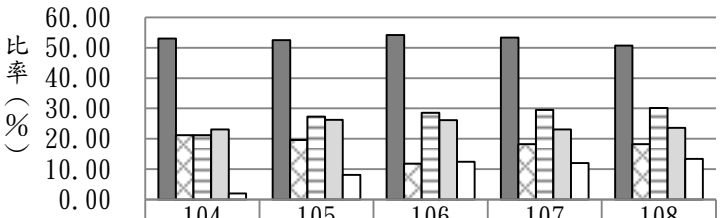
度之新（首）播比率為23.52%及22.58%，略高於前開調查報告之有線電視頻道平均新（首）播比率21.2%；106至108年度之新（首）播比率仍維持22.32%至24.12%間，無明顯增幅，惟僅約為前開調查報告有關無線電視頻道平均新（首）播比率43.3%之二分之一，且遠低於或略低於公共電視臺（包含公視主頻、公視2臺及公視3臺）及客家電視臺（均為無線數位電視頻道）之新（首）播比率（圖1）。另依據該基金會委託辦理之108年度收視質報告列述有關研究發現與建議，原住民受訪者希望原民臺製播之節目類型依序為旅遊、音樂資訊/歌唱、綜藝、族語學習等節目。另未收看原民臺主要原因則歸納為「沒有特別想去看」(28.13%）及「感覺節目不吸引人」(9.63%)；多數受訪者表示會收看原民臺製作之旅遊(15.33%)、生活休閒資訊(15.07%)、電視電影（11.40%)、紀錄片（10.89%）等類型節目。經查原民臺106至108年度播放新聞類節目占全部節目播出比率已呈逐年微幅下降趨勢，惟比率仍均逾50%，與公視(包含公視主頻、公視2臺及公視3臺）及客家電視臺108年度播映新聞時事節目之比率相較，約多出0.68至2.77倍(圖2)，原民臺播放節目類型，有集中於新聞類之情形，容有持續改善空間。鑑於電視臺播出節目類型及重播比率均為影響收視之重要因素，經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督促持續增加新（首）播節目，並研酌參採受訪者建議意見，就節目播出類型予以通盤考量，增加節目內容多樣化，滿足觀眾多元化需求，以達傳承及發揚原住民文化之目的。據復：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於109年度規劃增加符合網路觀眾偏好之單元或元素，以製播網路媒體節目；另為豐富原民臺節目內容，透過購片、交換(有償、無償)以及承接轉播標案等多管道方式取得多元節目內容，增添原民臺節目類型，以增加閱聽眾收視意願。

圖1 公共媒體製播節目新（首）播比率圖



註：1.公視2臺108年度比率係為108年1至6月資料。
2.資料來源：整理自各公共媒體網站資料。

圖2 公共媒體製播新聞類節目比率圖



	104	105	106	107	108
原民臺	52.96	52.53	54.16	53.34	50.68
客家臺	21.22	19.6	11.8	18.2	18.3
公視主頻	21.19	27.33	28.56	29.51	30.2
公視2臺	23.13	26.25	26.11	23.1	23.59
公視3臺	2.06	8.13	12.44	12.08	13.43

註：1.公視2臺108年度比率係為108年1至6月資料。
2.資料來源：整理自各公共媒體網站資料。

（七） 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部分自籌標案仍未於應歸屬之會計年度覈實衡量或認列相關收入、成本，與權責基礎之會計制度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符；另部分自籌標案因延遲履約遭扣減違約金，影響自籌計畫淨利，亟待研謀改善。

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為永續推動各項業務，及增進財務彈性自主，自102年度起每年研擬次年度自籌收入提升策略計畫（109年起為自籌收入工作計畫）送原住民族委員會審查。依該基金會108年度自籌收入提升策略計畫略以，108年度自籌收入及淨利目標值分別為750萬元及200萬元，執行結果，實際自籌收入及淨利分別為857萬餘元、448萬餘元，較原訂目標值增加107萬餘元（達成率114.39%）、248萬餘元（達成率224.11%）（表2），已達設定目標值。經查自籌收支之認列及自籌計畫執行，核有下列事項：

表2 108年度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自籌收支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元、%

自籌類別	自籌收入實際值（A）	自籌支出實際值（B）	自籌淨利目標值（C）	自籌淨利實際值(D)=(A)-(B)	自籌淨利達成率（D/C×100）
合　計	**8,579,063**	**4,096,787**	**2,000,000**	**4,482,276**	**224.11**
利息收入	371,202	－	53,333	371,202	
其他收入	56,152	541,892	186,667	- 485,740	
版權收入	293,596	4,238	266,667	289,358	
捐款收入	278,720	40,729	133,333	237,991	
標案收入	7,024,485	3,492,773	1,360,000	3,531,712	
銷貨收入	554,908	17,155	－	537,753	

資料來源：整理自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提供資料。

1. 部分自籌標案仍未於應歸屬之會計年度覈實衡量或認列相關收入、成本，與權責基礎之會計制度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符。

依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會計制度第41條規定：「本基金會會計事務之處理，應依本會計制度規定處理，未規定者，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辦理。」第43條規定：「本基金會會計基礎，除另有規定外，應採權責發生制。」又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10號（收入）第18條規定：「同一交易之收入與相關費用應同時認列，此即通稱之收入與費用配合……。」第19條規定：「若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應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交易之完成程度（通常稱為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第21條規定：「企業於決定交易之完成程度時，應採用最能可靠衡量已完成程度之方法，例如：1.按已投入成本占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本部前抽查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107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曾就該基金會辦理跨年度之自籌標案計畫，未於同一會計年度認列相關收入支出，除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有關勞務收入認列之規定不符外，並影響各年度自籌收支檢討依據之攸關性，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督促檢討改善，據復該基金會周知業管單位，有關收入或支出應於會計當年度發生權責時認列，以符合收入成本配合原則之精神等。案經追蹤查核結果，核有該基金會承接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107年度凱達格蘭文化館行銷推廣暨駐館企劃行政人員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案」，委託期間為107年4月17日至12

月31日止，於107年發生且取據之費用20萬4,759元遲至108年間始核銷，致短列107年支出，收入亦未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致短列107年收入約47萬2,001元；又承接九天藝術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原音綻FUN節目製播案」，於108年發生且取據之費用13萬5,659元延至109年間始核銷，致短列108年費用，另收入亦未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致當年收入短列約67萬5,757元等，仍未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收入認列及收入費用配合規定情事，經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督促確實依規定衡量或認列收入、成本，俾提供正確之收支資訊以評估自籌收入工作計畫執行成果，及作為未來計畫擬定之參據。據復：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將落實遵守該基金會會計制度等相關規定，並於會議宣導自籌收入、支出應符合會計制度，收入、支出應於發生權責當年度認列，以符合權責發生基礎及一般會計原則。

2. 人員異動未落實業務移交及確實控管合約進程，致部分標案因延遲履約遭扣減違約金，影響自籌計畫淨利。

依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員工離職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離職人員原有職務上保管或辦理之簿冊文件……等均應列入業務移交清冊……移交予指定接交人或有關單位，並將已辦而未結案之事項予以敘明，經部門主管監交確認後，送交行政管理部人事單位及相關交接人員存查。」經查該基金會承接「108年原住民族運動會開幕典禮電視頻道轉播勞務採購案」，因承辦案件人員離職時未確實依上開離職作業要點規定辦理未結案事項交接，接任人員亦未控管該案履約進度，內部控制機制存有疏漏，致違約逾期206日，遭扣罰違約金15萬8,000元（占合約金額20%），減少自籌收入及影響自籌淨利目標之達成，經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督促該基金會各自籌收入專案計畫執行單位，落實移交並確實控管合約履約進程，以提升自籌專案執行績效。據復：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自籌收入收支作業要點於109年3月24日核定實施後，自籌收入業務皆由工作小組執行，若執行自籌收入相關人員因業務調整或個人生涯因素異動，則由工作小組召集人或副召集人指派交接人員，並督促確實交接業務完成，避免再次發生類似情事。

（八） 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配合外交部推動與主要合作國家洽簽框架式協定，惟部分國家尚未完成，或協定內容未全面涵蓋合作計畫；參與國際區域性開發銀行投融資計畫，部分合作計畫資金使用率偏低，或尚無實際合作子計畫；辦理「募集我國援外計畫贊助人」勸募活動，贊助單位已較107年度增加，惟募集成果仍有待提升。

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下稱國合會）係依據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設置條例設置，主要任務包括：1.協助友好或開發中國家經濟發展；2.為友好或開發中國家技術及人力之培訓暨產業水準之提升，提供技術協助與服務；3.成立海外服務工作團，以協助友我國家地區之農業、工業、經建、醫療、教育等之改良與發展等。經查營運管理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推動簽署框架式協定，部分主要合作國家尚未完成，或協定內容未全面涵蓋合作計畫；另部分委辦技術合作計畫，囿於天候或駐在國合作單位未能配合等因素，致部分工作項目執行未如預期，仍待研謀改善。

國合會為協助友邦及友好國家經濟發展，108 年度辦理各項投融資、技術協助、國際教育訓練、人道援助及接受外交部委辦業務等計畫，決算列支出數 15 億 8,491 萬餘元。其中接受外交部委託辦理駐外技術團及各項專案計畫，執行結果，決算列支出數 11 億 6,914 萬餘元（含保留數）。經查各項技術合作計畫執行情形，核有：

（1） 推動簽署框架式協定，部分主要合作國家尚未完成，或協定內容未全面涵蓋合作計畫；另部分國家文件審查作業流程冗長，均影響技術合作計畫之推動時效。

國合會近年為配合各合作國家發展需求，推動之援外技術合作計畫除傳統農漁業外，尚包含公衛醫療、教育、資通訊及環境等新領域之計畫，鑑於部分友邦國家行政作業未能充分配合，國合會推動新類型合作計畫時，尚須費時與合作國家洽談簽署特定計畫之合作協定，致延宕計畫之推動時程，本部前抽查外交部及國合會 105、107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曾函請該部促請駐外館處賡續與主要合作國家推動簽署框架式協定，以擴大合作計畫涵蓋範圍，據復國合會將持續配合該部相關駐館推動與合作國家簽署框架式合作協定。經追蹤覆核結果，據國合會說明，截至 108 年底止，我國與主要合作友邦國家（未含教廷）中，已完成簽署框架式合作協定者，包括巴拉圭、尼加拉瓜、宏都拉斯、聖文森、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聖露西亞等 6 國，另海地係由駐館定期與海方就共同關切領域簽署合作瞭解備忘錄，並於備忘錄中議定雙方合作領域及預算據以執行；尚在推動簽署作業者為史瓦帝尼 1 國，駐館已完成中英文版框架式合約草案，並已陳報外交部；另我國與貝里斯已簽署不同領域技術協定（包含公衛醫療、資訊通信及農業），與瓜地馬拉亦簽署有「中華民國政府與瓜地馬拉共和國政府間派遣中美洲投資貿易服務團」及「中華民國（臺灣）與瓜地馬拉共和國間農業技術協定」，相關協定內容已含括雙方共同關切領域，於現有技術協定框架下尚無窒礙，將視實際執行需求推動簽署框架式協定；亞太地區友邦暨各地區域友好國家（包含泰國、印尼、巴紐、斐濟、厄瓜多、巴林及沙烏地阿拉伯），因現有合作協定已含括雙方關切之技術合作領域，暫未規劃簽署框架式合作協定等，簽署框架式技術合作協定者已增加 1 國。另查 108 年度推動之合作計畫中，部分國家與我國雖已簽訂框架式合作協定，或已有相關技術協定，惟因原協定範圍未全面涵蓋合作計畫，或因合作國計畫磋商、文件審查作業流程冗長，致相關計畫早經國合會董事會核定，卻與簽約、啟動執行時間間隔甚久，未及於年初或於預計辦理時程啟動。為利國合會加速計畫啟動期程，順遂合作計畫之進行，經函請外交部促請駐外館處賡續積極推動框架式合作協定之簽署事宜，並檢討現有協定內容，對於尚未簽署之國家或計畫，密切掌握駐在國社會經濟發展需要，預為研議推動簽署框架式合

作協定，並協調合作國家配合加速審查時程。據復：將依據新興合作領域，逐案檢視各項新計畫是否符合我國與對方國家現有框架式協定內容，並據此同步指示我駐外使館與駐在國政府洽談相關協定簽署或內容修正事宜，以掌握時效。

（2） 國合會108年度執行外交部委辦各項技術合作計畫，多數尚能達成預期目標，惟部分計畫因天候或駐在國合作單位未能配合等因素，致部分工作項目執行未如預期；另部分計畫因技術人員調、離任後，缺額未能及時補實，恐影響相關工作推動。

國合會108年度接受外交部委託辦理各項技術合作計畫，總計派遣24個技術團（含醫療團及投資服務貿易團），計154人，於23個國家，執行包括農漁業、公衛醫療、職業訓練、資通訊、地方特色產業等89項合作計畫。經查108年度各項技術合作計畫執行結果，多數尚能達成預期目標，惟部分計畫因天候（如：印尼南蘇拉威西優良稻種發展計畫）、或駐在國合作單位未能如期如質配合計畫推動相關事宜（如：宏都拉斯馬鈴薯健康種薯繁殖計畫）、或人員異動影響計畫執行進度（如：巴林園藝作物發展顧問派遣計畫）等因素，致部分工作項目執行成果未如預期。另查上開89項合作計畫內，部分計畫因技術人員調、離任，未能於3個月內及時補實，恐影響計畫之遂行，包括：「駐巴布亞紐幾內亞技術團農民發展培訓計畫」、「尼加拉瓜竹栽培及竹工藝生產效率提升計畫」及「海地全國稻種生產強化計畫－阿迪波尼省子計畫」等。為確保援外技術合作計畫有效執行，經函請外交部責請駐館持續強化駐團與駐在國合作單位之溝通協調，並督導駐團落實計畫之規劃及管考，針對落後工作項目問題癥結研謀善策解決，另針對計畫缺額人員，亦宜儘速補實，以利計畫之銜接及遂行。據復：將督導國合會於擬訂合作計畫時，即將氣候及配合單位之行政效率等因素納入考量，亦要求倘於計畫進行中遭遇不可預測因素干擾時，即刻將相關情形報部，該部及駐館將予以協助，並加強計畫管理工作，以期能在計畫結束時累積產出及進度均能達成預計目標；另督促駐館（處）強化駐團與駐在國合作單位之溝通協調，同時促請駐團賡續落實計畫之規劃及管考，對於人員之異動，宜配合計畫執行時程，對於落後工作項目問題癥結研謀善策解決，另預洽駐在國政府未來優先技術合作計畫需求，提報國合會事先統籌規劃人力需求及調配，裨益計畫銜接及進行。

2. 國合會為協助友好或開發中國家經濟發展，參與國際區域性開發銀行多項投融資計畫，惟部分參與歐銀合作計畫資金使用率偏低，與CABEI合作中美洲區域咖啡銹病貸款專案計畫尚無實際合作子計畫，另參與金融機構發展基金計畫貸款及投資餘額偏低，且合作計畫將於112年3月屆期等，亟待積極研謀改善。

國合會配合我國整體外交政策，協助友好或開發中國家經濟發展，分別與歐洲復興開發銀行(下稱歐銀)、中美洲經濟整合銀行(Central American Bank for Economic Integration,CABEI）及美洲開發銀行（Inter－American Development Bank,IDB）合作，包括參與歐銀成立之特別

投資基金、綠色能源特別基金，與 CABEI 簽署中美洲區域咖啡銹病專案貸款合約，轉融資予區域內會員國及咖啡小農取得資金以進行咖啡銹病防治工作，暨與 IDB 所屬多邊投資基金共同設立金融機構發展基金等。經查各項投融資計畫執行情形，核有：

（1） 部分參與歐銀合作計畫資金使用率偏低，亟待賡續促請歐銀積極開發新案源，並追蹤進行中之子計畫執行進度，期發揮資金效能，擴張協助範圍。

國合會截至 108 年底止，與歐銀合作執行中之投資類型特別基金，包括小企業帳戶第三階段計畫及農企業帳戶計畫，融資類型計畫為綠色能源特別基金。經查執行情形如次：

A. 小企業帳戶第三階段計畫：主要係以轉融資方式提供融資資金予中小企業，帳戶委由歐銀管理。國合會承諾金額為 5,000 萬美元，已撥金額 3,800 萬美元，惟截至 108 年底止，流通在外貸款餘額為 2,569 萬餘美元(包括亞塞拜然 Demir Bank 案應計已減損之 300 萬美元)，占國合會已撥金額之 67.62%，該會前同意歐銀所請承諾黎巴嫩綠色融資機制 BLOM 與 SGBL 銀行子計畫（均為 500 萬美元)，因 108 年 10 月起黎國政治經濟不穩，經歐銀通知暫緩簽約。

B. 綠色能源特別基金:國合會於 100 年 5 月承諾出資 8,000 萬美元等值之歐元，與歐銀合作綠色能源特別基金，並委由歐銀管理。該計畫係藉由提供貸款資金，鼓勵歐銀受惠國採用綠色技術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子計畫由歐銀提出經國合會同意後執行。依國合會 109 年 3 月內部檢視歐銀綠色能源特別基金截至 108 年底計畫帳戶財務報表載列，國合會已動撥 4,500 萬美元（3,401 萬餘歐元）承諾金額，截至 108 年底止，歐銀貸款餘額為 549 萬餘歐元，占我國投資金額 16.14%，已簽約子計畫共計 8 件，尚有 7 件共 4,853 萬餘歐元待撥；各該子計畫簽約期程介於 100 至 108 年間，因各該子計畫均為市政基礎建設，貸款資金均依工程進度管控撥付，致撥款速度未見高幅增加。

按上開參與歐銀之合作計畫或貸放金額占我投資金額比率偏低，或未能積極規劃接續子計畫，或子計畫執行費時等，經函請外交部督促國合會賡續促請歐銀積極開發新案源，及追蹤現有子計畫執行進度，期有效發揮資金效能，擴張協助範圍，以增進我國國際能見度及外交效益。據復：截至 109 年 3 月，小企業帳戶計畫第三期額度已承諾完畢，惟因黎巴嫩自 108 年 10 月起面臨嚴峻經濟問題，歐銀本於謹慎原則，暫緩黎國二項子計畫，國合會亦持續觀望；綠色能源特別基金已簽約子計畫共 8 件、承諾總額 5,920 萬歐元，已達 89.7%，國合會另已同意參與「約旦國家節能路燈計畫」，貸款額預估為 1,100 萬美元（約 1,000 萬歐元），將續監督已簽約子計畫之相關執行進度。

（2） 規劃與 CABEI 合作中美洲區域咖啡銹病貸款專案計畫，惟尚無實際合作子計畫，仍待積極研謀妥處。

國合會與 CABEI 於 104 年 12 月簽署中美洲區域咖啡銹病貸款專案計畫合約，提供 4,000 萬

美元貸款轉融資予區域內會員國，並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啟動，以協助中美洲各國政府及咖啡小農取得資金以進行咖啡銹病防治工作，並搭配 CABEI 與我國外交部提供之技術協助，改善咖啡農民收入。惟查截至 108 年底止，CABEI 尚未申請撥付款項，主要係國合會前於 107 年 4 月同意使用本項資金於「薩爾瓦多咖啡高生產力、永續及韌性之種植更新計畫」，因我國與薩國於 107 年 8 月中止外交關係，爰停辦。嗣瓜地馬拉政府於 107 年 9 月向 CABEI 提出微小型咖啡農更新咖啡園計畫，並經 CABEI 於 108 年 10 月審查通過，同意提供 2 億餘美元貸款予瓜國，及向國合會申請動用 4,000 萬美元貸款，該會於 108 年 12 月完成計畫書面文件檢視及分析結果，尚無反對意見，惟因瓜國新政府於 109 年 1 月上任，該國擬重新評估該貸款案，爰尚未動撥款項。鑑於本案動用期為 5 年，屆期（111 年 12 月）不得再動用，經函請外交部督促國合會賡續瞭解瓜國後續規劃本項貸款案情形，以發揮資金運用效能。據復：據駐館 109 年 6 月陳報，瓜國政府內部盼若干機制可調整採以商業模式進行，以彰顯咖啡栽植產業永續經營及善用政府資源之精神，全案正朝向優先健全運作機制進行；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蔓延，瓜國全力抗疫而影響本案之進展。該部將續偕國合會及駐館追蹤推動，以達本案切實協助友邦咖啡產業發展之綜效。

（3） 參與金融機構發展基金計畫將屆期，為發揮投入資金效能，亟待賡續協同美洲開發銀行研謀發掘案源。

國合會為協助中南美洲友邦及友好國家發展並強化市場經濟，95 年與 IDB 轄下多邊投資基金（Multilateral Investment Fund,MIF）共同設立金融機構發展基金（Specialized Financial Intermediary Development Fund,SFIDF），並由 MIF（107 年 10 月更名為 IDB－LAB）為執行機構，針對我中南美洲友邦及友好國家微額貸款專業金融機構進行投資及融資。國合會承諾計畫額度為 1,500 萬美元，已全數動撥，合作期間為 95 年 3 月至 105 年 3 月，嗣經修約展延至 112 年 3 月。依國合會 108 年 5 月 22 日內部檢視金融機構發展基金截至 107 年底計畫帳戶財務報表載列，流通在外貸款及投資餘額 198 萬餘美元，占動撥數之 13.26%，尚屬偏低。經查 IDB－LAB 於 107 年間提出「薩爾瓦多供水服務韌性提升計畫」（下稱薩國供水計畫）及「尼加拉瓜小企業租賃計畫」（下稱尼國租賃計畫）等 2 項潛在子計畫，並獲外交部同意，國合會亦於 108 年 8 月完成薩國供水計畫評估任務，惟因我國與薩國中止外交關係，爰中止該子計畫；另因尼國政情持續惡化，IDB－LAB 爰暫緩所有在尼國規劃之計畫（包括尼國租賃計畫）。鑑於基金合作期限將於 112 年 3 月屆期，為發揮投入資金效能，經函請外交部督促國合會賡續協同 IDB－LAB 研謀開發案源；另查截至 107 年底金融機構發展基金計畫，尚在執行之子計畫計有 3 項，其中「尼加拉瓜提升微小型企業金融服務計畫」，係由國合會與 IDB－LAB 各投資 12.5 萬美元，嗣因尼國政情惡化致被投資公司營運困難，IDB－LAB 業與該公司討論出脫股權事宜，亦請督促追蹤瞭解最終結論，以確保我方權益。據復：為發揮投入資金效能，將督導國合會續與 IDB－LAB 討論可行

案源；另有關「尼加拉瓜提升微小型企業金融服務計畫」，待尼國經濟及社會狀況趨於穩定後，即與被投資公司洽商出售股權事宜。

3. 國合會108年度辦理「募集我國援外計畫贊助人」勸募活動，贊助單位已較107年度增加，惟實物及現金募集成果仍有待提升，仍待持續強化宣導與行銷策略，並於未來規劃現金捐贈款使用方式時，加強計畫用途與提升企業形象間之連結，以鼓勵企業持續挹注相關資源，進而擴大我國援外合作之能量。

國合會為提高政府援外工作之能量與規模，並達成聯合國「2030永續發展議程」之SDG 17「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中，有關鼓勵並有效促進公、民營及公民社會合作之意旨，於107年5月首度向衛生福利部申請辦理「募集我國援外計畫贊助人」勸募活動（活動期間為107年5月11日至108年4月30日），邀請國內有意願參與國際事務之公民社會及私部門進行合作，預定籌募金額2,000萬元，活動募得款項，將全數運用於計畫執行期間之業務所需。本部前抽查國合會107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曾就該會辦理「募集我國援外計畫贊助人」勸募活動107年募集成果未及原訂目標之兩成，函請外交部督促加強宣導與行銷，賡續募集私部門資源參與國際事務，共同協助友邦及友好國家社會整體發展。據復將賡續責成國合會於辦理相關勸募活動時，尋求符合我國私部門拓展國際市場之策略，有效連結友邦及企業需求並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等，另應持續加強宣導與行銷，依企業屬性研擬合作方案，並透過社群媒體與影片等方式，使外界瞭解國際合作事務之內容，進而提高企業參與之意願。經追蹤覆核結果，國合會於108年擴大勸募及合作活動主軸，於既有之「國際人道援助」與「國際公衛醫療」外，另新增「環境」、「教育」、「營養」及「經濟發展」等項目（活動期間為108年6月5日至109年5月31日），預定籌募金額1,000萬元，執行方式續採用與企業直接洽談合作之模式，並於108年10月舉辦「亞太農業發展暨商機媒合論壇」，提供我國企業連結亞太地區代表，擴展商機之管道。截至109年3月底止，合計獲得21位捐贈者捐贈213萬餘元，募集成果達原計目標之兩成；與107年募集成果（108年4月底合計獲得12位捐贈者捐贈385萬餘元）相較，參加贊助之機構數顯著增加，惟實物及現金之捐贈金額均下降（表3）。據該會說明，係因近年景氣不佳，各企業考量贊助效益與資金能力，無法承諾每年連續提供贊助，又依107年募款經驗，國合會主要業務均在國外，企業與民間單位對該

表3 國合會「募集我國援外計畫贊助人」勸募活動接受各界捐贈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衛生福利部許可期間	107年5月11日至108年4月30日	108年6月5日至109年5月31日
勸募目標（A）	20,000,000	10,000,000
捐贈合計（B=C+D）	**3,853,483**	**2,137,052**
實物捐贈（C）	2,160,964	1,776,288
現金捐贈（D）	1,692,519	360,764

註：1.資料截止日：109年3月31日。
2.資料來源：整理自國合會官方網站資訊。

會認識有限，該會爰自 108 年起藉由辦理商機論壇等方式，逐步加強國內業界對該會業務之瞭解，期能增加其信任感，進而共同出資參與我國海外計畫，惟機構間信任關係恐無法一蹴可幾，致短期難以彰顯成效。

另查有關國合會接受各界捐贈款之使用成果，實物捐贈部分均採指定用途，並於當季支出後經該會官方網站公告使用方式及成果；現金捐贈部分，僅馬偕紀念醫院指定其捐款用於國合會「聖文森國糖尿病防治能力建構計畫」，依據計畫實際需求，於 107 年第 4 季捐贈 121 萬餘元，主要添購相關設備、108 年第 4 季捐贈 27 萬餘元，主要用於辦理接續之教育訓練；其餘未經指定用途之現金捐贈款項計 56 萬餘元（107 年 5 月 11 日至 108 年 4 月 30 日計 47 萬餘元，108 年 6 月 5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 8 萬餘元），因該會考量援外計畫規模均為 3 至 5 年，單一計畫所需經費至少為 100 萬美元，目前現金捐贈餘額尚不足以支應單一計畫，爰預計於勸募計畫結束後 3 年內另案規劃用途。鑑於政府整合公私部門資源參與國際事務，係促進全球永續發展夥伴關係之具體實踐，經函請外交部督促國合會持續強化宣導及行銷策略，以有效擴大募集民間資源；並於未來規劃現金捐贈款使用方式時，加強計畫用途與提升企業形象之連結，以鼓勵企業善盡社會責任及持續挹注相關資源，進而擴大我國援外合作之能量，協助友邦及友好國家社會持續發展。據復：將督導國合會持續強化國內各界對該會業務之瞭解，鼓勵主動嘗試連結友我社會企業與現有平臺，強化該會募款業務之行銷與宣傳；另將依據本部建議，於國合會規劃現金捐贈款使用方式時，要求加強計畫用途與提升企業形象之連結。

（九）　中華經濟研究院營運獲有賸餘，惟用人費用成長，業務收入反見衰退，員工平均業務賸餘貢獻度轉為負值；董事及監察人單一性別比例偏低，不利達成主管機關所定性別平權目標；又未依規定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落實相關教育訓練，亟待督促檢討改善。

中華經濟研究院係依據中華經濟研究院設置條例設置，係以接受各界有關經濟議題之研究委託為主要業務。經查營運管理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營運獲有賸餘，惟用人費用成長，業務收入反見衰退，員工平均業務賸餘貢獻度轉為負值，員工生產力及業務績效仍待改善。

該院主要業務係從事國內、國際及特定地區經濟之研究，並藉由接受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之委託，執行相關專業研究計畫獲取收入，爰人力資源為該院營運獲利主要之貢獻要素。有關該院員工平均業務賸餘貢獻度續發生下滑，營運結果由餘轉絀等情，前經本部於 108 年 5 月 28 日函請經濟部督促檢討妥處，據復將持續督促該院強化人力運用效能，延攬切合時需之研究人力，以厚實研究量能，擴增業務收入。經追蹤結果，該院 108 年度營運結果計獲賸餘 556 萬餘元，與 107 年度短絀 1,869 萬餘元，相距 2,426 萬餘元，雖已轉絀為餘，惟 108 年度業務收入 5

億650萬餘元，較107年度之5億1,276萬餘元減少625萬餘元（1.22%），又108年度員工人數462人，用人費用2億9,422萬餘元，較107年度452人之用人費用2億8,899萬餘元，未減反增10人（2.21%）及522萬餘元（1.81%），且108年度業務收入5億650萬餘元減業務支出5億2,124萬餘元後，發生業務短絀1,473萬餘元，與107年度業務賸餘443萬餘元相距1,916萬餘元，每一員工平均業務賸餘貢獻度（業務賸餘／員工人數）由107年度之9,802元／人，轉為108年度之負31,903元／人，主要係該院配合業務需求持續增聘人力，惟業務收入反見衰退所致，經函請經濟部督促檢討妥處。據復：將持續督促該院強化人力運用效能，延攬切合時需之研究人力，以擴增業務收入，並檢討各項費用及撙節支出，俾利維持財務之健全。

2. 董事及監察人單一性別比例偏低，不利達成主管機關所定性別平權目標；又未依規定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落實相關教育訓練，亟待督促檢討改善，俾健全法人治理機制。

經濟部為促進公共事務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自108年起實施為期4年之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至111年度），並將行政院各部會主管政府捐助超過50%之財團法人其董事、監察人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設定為目標。有關該院董事、監察人成員單一性別比例失衡，未落實實質性別平等，前經本部於104年6月4日函請經濟部督促檢討妥處，據復已函請轄管財團法人視其運作情形修正章程，並將賡續督促該院積極推動董事及監察人達到性別平權之政策目標。經追蹤結果，該院捐助章程後續歷經106年5月23日及108年6月28日兩次修正作業，遲未將董事及監察人任一性別最低標準納入規範，且該院現任董事13席，任期自106年7月至109年7月，其中4人為女性，占30.77%，至監察人2席則均為女性，無男性，均未符合上開計畫設定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目標，仍存有單一性別比例偏低情事，改善成效有限，不利與政府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接軌。

另政府為因應當前資通安全威脅，建構國家資通安全環境，除於107年6月制定公布資通安全管理法（下稱資管法）外，行政院並於108年8月修正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下稱資通分級辦法），其中第6條規定，各機關（含公務機關及特定非公務機關，復依資管法第3條第6款規定，特定非公務機關含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維運自行或委外開發之資通系統者，其資通安全責任等級（下稱資安等級）為C級。經查中華經濟研究院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依上開辦法規定其資安等級屬於C級。又同辦法第11條第1項規定，該院應辦事項包括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下稱ISMS）之導入及資通安全教育訓練等項目。另查該院已於107及108年度分別編列預算267萬元及324萬元，用以辦理資訊機房環控系統建置、資安監控服務、資料異地存放與備份管理及郵件防垃圾與防毒等資訊機房改善工程（預算均已全數執行），並預計於108年底完成ISMS之導入事宜，惟截至109年4月底止，迄未如期完成，主要係尋求合適之顧問公司協助其執行資訊安全現況分析、資訊資產鑑別

及建置與整合 ISMS 系統文件等導入作業遲延所致，影響該院資訊安全防護水準。復依資通分級辦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該院資通系統一般使用者及主管每人每年須接受 3 小時以上之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108 年度已辦理為期 4 小時之資通安全訓練課程，並規劃由全體員工參加，惟查該課程實際出席人數為 140 人，僅占全體員工 462 人之 30.30%，不利提升員工資安知能。

綜上，該院董事及監察人單一性別比例偏低，不利達成主管機關所定性別平權目標；又未依規定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落實相關教育訓練，經函請經濟部督促檢討妥處。據復：將督促該院積極推動董事及監察人達性別平權之政策目標，盡力落實政府政策，並儘速完成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與提升員工資安知能。

（十） 中央通訊社已建立人事、會計及稽核制度，並函報主管機關備查，惟迄未建立健全之內控制度，內部管理機制尚待加強，又該社外文網站已多年未進行改版，不利目前多螢時代使用者需求，仍待研謀改善。

中央通訊社係依據中央通訊社設置條例設置，主要任務包括：1.辦理國內外新聞報導業務，服務大眾傳播媒體；2.辦理國家對外新聞通訊業務，促進國際對我國之瞭解；3.加強與國際新聞通訊社合作，增進國際新聞交流等。經查營運管理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已建立人事、會計及稽核制度，並函報主管機關備查，惟迄未建立健全之內控制度，亟待督促檢討改善，以強化內部管理機制。

政府為健全財團法人組織及運作，促進財團法人積極從事公益，增進民眾福祉，於 107 年 8 月 1 日制定公布財團法人法，並自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依據財團法人法第 61 條第 1 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應建立人事、會計、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報主管機關核定。又按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第 2 點及第 3 點規定，為設計合宜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應衡酌業務特性、規模大小及人員多寡等因素，依據風險性及重要性原則，並考量成本效益；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步驟為辦理風險評估、選定業務項目、設計控制作業及落實監督作業等，且應針對影響實現施政效能、提供可靠資訊、遵循法令規定與保障資產安全等 4 項目標達成之重大風險加以控管，以強化其有效性。經查中央通訊社已於 108 年 8 月 15 日及 21 日分別將「會計制度」、「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人事制度」函報文化部備查，惟有關「內控制度」部分僅含「營運績效關鍵指標」，尚無針對影響實現施政效能、提供可靠資訊、遵循法令規定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設計內部控制制度，經函請文化部督促該社參考前揭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設計相關控制作業流程，建立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以強化內部管理機制。據復：該社已委請資深會計師進行內部控制制度之相關教育訓練，並將提報董事會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外文網站多年未進行改版，間有民眾使用行動載具存有閱讀或操作限制，不利目前多螢時代使用者需求，仍待提升網站環境之友善程度，以優化閱聽者使用體驗。

中央通訊社為達成國家通訊社國際傳播任務，持續加強外文新聞中心之編採內容，以英、日文報導臺灣政經、文化、民俗等領域動態訊息，服務國內外媒體及全球閱聽眾；另為因應媒體在網路與數位科技之快速發展趨勢，先後建置中央通訊社 CNA(中文)、Focus Taiwan(英文)、フォーカス台湾（日文）及 Enfoque en Taiwan（西班牙文）等網站行銷該社新聞產品，以促進國際社會對我國之瞭解。經查該社為增加中文主網站之內容易讀性，及強化閱聽眾行動裝置之瀏覽體驗，重新規劃網站架構與閱讀動線，於 107 年 9 月 25 日完成改版作業；惟外文網站多年未進行改版（表 4），西班牙文網站甚至已逾 10 年未曾改版，網站架構設計已不敷需求，如：英文及日文網站於行動載具瀏覽時，僅能固定呈現前 35 至 40 則新聞，無法顯示更多內容；西班牙文網站則尚未因應行動上網用戶需求，建構響應式網頁設計（Responsive Web Design），致民眾使用行動載具（如：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上網時，因網頁無法配合瀏覽設備之螢幕大小自動調整，須自行縮小放大拖曳，造成用戶於閱讀及操作上諸多限制，經函請文化部督促該社積極因應多螢裝置時代，研議辦理網站改版作業，以提升網站環境之友善程度，優化閱聽者使用體驗。據復：該社英文網 Focus Taiwan 已於 109 年 1 月 6 日改版上線，已建構響應式網頁設計，以滿足多螢裝置使用體驗；日文及西文網站之改版作業已在規劃中。

表 4　中央通訊社網站建置及改版日期明細表

網站名稱	首次上線日期	最近一次改版日期
中央通訊社 CNA	86 年 5 月	107 年 9 月 25 日
Focus Taiwan	90 年 3 月	103 年 7 月
フォーカス台湾	100 年 7 月	102 年 4 月
Enfoque en Taiwan	90 年 3 月	97 年 9 月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央通訊社提供資料。

（十一）　中央廣播電臺積極經營影音頻道，以促進國際人士對我國之正確認知，惟頻道整體訂閱數及觀看次數主要集中於華語頻道，且部分影片觀看次數偏低，又迄未依組織變更積極修正內部控制相關內容，仍待研謀改善。

中央廣播電臺係依據中央廣播電臺設置條例設置，主要任務包括：1.對國外地區傳播新聞及資訊，樹立國家新形象，促進國際人士對我國之正確認知，及加強華僑對祖國之向心力；2.對大陸地區傳播新聞及資訊，增進大陸地區對臺灣地區之溝通與瞭解等。經查營運管理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為強化國際宣傳力量，積極經營影音頻道，惟頻道整體訂閱數及觀看次數主要集中於華語頻道，且部分影片觀看次數偏低，仍待研謀改善，加強外語影音頻道及節目行銷，以發揮對國外地區傳播新聞及資訊之成效。

依據中央廣播電臺設置條例第 4 條規定，中央廣播電臺（下稱央廣）主要任務為對國外地區傳播新聞及資訊，促進國際人士對我國之正確認知。該臺為因應新媒體時代及強化國際宣傳力量，配合時下聽（網）友使用習慣，近年來積極提升影音節目製播能量，並經營 YouTube 影

音平臺頻道，規劃適合於行動裝置上收看、收聽、閱讀之新聞與節目，分別於 100 及 103 年建立「Rti 中央廣播電臺」及「Rti 央廣精選節目（新聞）」等 2 個華語頻道；並自 106 年起運用該臺多國語言人才資源，建立英、德、法、西、俄、日、韓、印尼、泰、越語等 10 個外語影音頻道，藉以促進除華人外之國際人士對我國之認知，增加該臺廣播節目之國際能見度與觸及率。經查截至 108 年 10 月底止，央廣所經營 YouTube 各頻道上架總影片數計 18,702 部，總訂閱數計 50,270 人，總觀看次數計 17,552,556 人次；惟整體訂閱數及觀看次數主要集中於「Rti 中央廣播電臺」及「Rti 央廣精選節目(新聞)」等 2 個華語頻道，分別為 44,530 人(88.58%)及 16,529,917 人次(94.17%)。至於「Rti English(英語)」等 10 個外語頻道之全球訂閱數僅介於 149 人至 1,220 人之間，觀看次數則介於 14,085 人次至 219,365 人次間；合計外語頻道之總訂閱數及觀看次數分別僅 5,740 人(11.42%)及 1,022,639 人次(5.83%)，顯示該臺影音頻道觀眾集中於華語頻道，尚未能發揮對國外地區傳播新聞及資訊，促進國際人士對我國之正確認知目的。復統計截至 108 年 10 月底止，央廣 YouTube 各影音頻道影片上架期間達半年以上者之觀看次數情形（表 5），相關影片數合計 15,183 部，其中觀看次數超逾 1,000 人次者僅 1,374 部（9.05%）；至於觀看次數未超逾 100 人次者達 9,071 部（59.74%），其中甚至有 1,417 部（9.33%）影片觀看次數未達 10 人次。又外語頻道之影片觀看次數未超逾 100 人次之比率達 9 成以上者，計有「Rti Deutsch（德語）」(93.73%)、「Rti Español（西語）」(95.09%)、「Русская служба Международного радио Тайваня（俄語）」(95.67%)、「Rti Siaran Indonesia（印尼語）」(96.01%）及

表 5　截至 108 年 10 月底止央廣 YouTube 各頻道影片上架期間達半年以上觀看次數情形表

單位：部、%

頻道名稱		影片數	觀看次數情形							
			未達10人次	比率	介於10至100人次	比率	介於101至1,000人次	比率	1,001人次以上	比率
合計		15,183	1,417	9.33	7,654	50.41	4,791	31.56	1,374	9.05
華語	Rti 中央廣播電臺	6,453	101	1.57	1,541	23.88	3,578	55.45	1,233	19.11
	Rti 央廣精選節目(新聞)	4,689	312	6.65	3,542	75.54	765	16.31	70	1.49
外語	Rti English（英語）	843	198	23.49	520	61.68	108	12.81	17	2.02
	Rti Deutsch（德語）	319	100	31.35	199	62.38	16	5.02	4	1.25
	Rti Français（法語）	366	16	4.37	307	83.88	37	10.11	6	1.64
	Rti Español（西語）	428	55	12.85	352	82.24	17	3.97	4	0.93
	Русская служба Международного радио Тайваня（俄語）	231	61	26.41	160	69.26	8	3.46	2	0.87
	Rti 台湾国際放送(日語)	549	108	19.67	347	63.21	87	15.85	7	1.28
	Rti 한국어 방송（韓語）	57	—	—	7	12.28	33	57.89	17	29.82
	Rti Siaran Indonesia（印尼語）	476	287	60.29	170	35.71	15	3.15	4	0.84
	Rti Thai（泰語）	416	53	12.74	307	73.80	104	25.00	5	1.20
	Rti Tiếng Việt（越語）	356	126	35.39	202	56.74	23	6.46	5	1.40

資料來源：整理自央廣提供資料。

「Rti Tiếng Việt（越語）」（92.13%）等 5 個頻道，占外語頻道數之 5 成，顯示諸多外語頻道影片未受聽（網）友青睞。鑑於央廣主要任務係對國外地區傳播新聞及資訊，促進國際人士對我國之正確認知，經函請文化部督促該臺加強各影音頻道及節目行銷，以發揮對國外地區傳播新聞及資訊之成效。據復：未來在經費允許下將強化專業小編陣容，加強行銷外語頻道，以提升觀看人數；部分較顯嚴肅之新聞時事單元，亦將作適度調整，期能擴大閱聽受眾。

2. 已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惟迄未依組織變更積極修正相關內容，且修正完成之會計及稽核制度亦未函報主管機關核定，亟待積極辦理並妥為規劃提報核定時程，以符法制規定。

依財團法人法第 61 條第 1 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應建立會計、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報主管機關核定。復依同法第 67 條第 1 項規定，財團法人法施行前已設立登記之財團法人，與該法規定不符者，應自該法施行後 1 年內補正。經查央廣目前已建立會計、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其中內部控制係於 97 年委請會計師事務所協助建立，內容包括會計與財務、採購及付款、人事及薪資、固定資產、節目製作及播放、業務及收款、電腦資訊之稽核等 7 大作業循環細則及相關作業規範，惟央廣未定期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致新增國內外互代播等業務尚未評核風險程度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流程等情，前經本部函請文化部督促研謀改善，據復將委託外部專業單位全面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以提升行政效能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之達成。經追蹤查核結果，央廣已於 108 年 8 月 14 日修正內部稽核作業規定，惟內部控制制度自 97 年建置迄 108 年 10 月底已逾 11 年，尚未依現行組織業務研擬修正相關控制作業，亟待積極檢討辦理，以因應內外部環境及法令規定之變更，維持內部控制制度之監督機制有效運作。另查央廣已修正完成之會計及稽核制度等，惟迄本部查核日（108 年 11 月 1 日）止，均尚未經董事會討論通過，亦未函報主管機關核定。為避免逾越財團法人法第 67 條第 1 項規定實施後 1 年內補正之期限(109 年 1 月 31 日)，經函請文化部督促該臺積極修正內控制度，並妥為規劃稽核等相關制度提報核定時程，以符法制。據復：將委請外部專業機構或專業人士辦理會計、內部控制及稽核等制度之修訂，並預定於 109 年度上半年逐一完成，報請董事會及主管機關核定。

（十二） 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致力於製作多元及優質節目，維護國民表達自由及知之權利，惟部分節目製播品質及資產出租作業流程之控管仍待加強。

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下稱公視基金會）係依據公共電視法設置，主要任務包括：1.電臺之設立及營運；2.電視節目之播送；3.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及相關出版品之製作、發行；4.電臺工作人員之養成；5.電視學術、技術及節目之研究、推廣；6.其他有助於達成公共電視法第 1 條所定目的之業務等。經查營運管理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部分節目帶未於規定期限內送達後製組附加旁白字幕，不利節目品質之維持，且頻道節目播映中斷情形頻仍，影響民眾收視權益，亟待督促檢討改善，並加強各項轉播發射設備之維護保養作業，以確保節目製作及播映品質。

依公共電視法第 1 條及第 2 條規定，為健全公共電視之發展，建立為公眾服務之大眾傳播制度，彌補商業電視之不足，應成立公視基金會，經營公共電視臺；該基金會應致力於製作多元及優質節目，以多元之設計，維護國民表達自由及知之權利，提高文化及教育水準，促進民主社會發展，增進公共福祉。公視基金會為確保節目品質符合規定及節目於主控執行播出時，達到品質保證，滿足觀眾需求，訂定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節目品質管理辦法；另為使轉播發射設備維持正常運作,訂有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工程部作業管理辦法，據以辦理節目播映及各項轉播設備之保養維護工作，維持主控播映、轉播站發射之作業順暢，強化節目播映品質。經查公視基金會節目製播及管理情形，核有：(1) 部分須後製組附加旁白字幕之完成檔(帶)節目，未依上開節目品質管理辦法規定期限於播出日前 7 天(不含例假日)送達後製組，壓縮後製作業時間，不利節目品質之維持；(2) 公視基金會所屬頻道節目播出訊號，因受發射機、GPS 等設備異常及天候影響，間有主控衛星及轉播訊號中斷情形頻仍，影響民眾收視權益，亟待加強各項轉播發射設備之維護保養作業，提升傳輸網路系統穩定度，降低播出訊號中斷機率，以維持節目播映品質等情事，經函請文化部督促檢討改善。據復：(1) 對於經常遲交之節目，將提早發出繳交通知；另請節目單位對可能延遲交播節目，自行控管時間並要求品質，完成全部作業檔案交付送播；(2) 將以 3 套 GPS 設備（主/備系統）同時運作，以增加系統可靠性，並加強設備維護以利播出順利；另站台發射機系統多已老舊，將逐年編列預算更新相關設備。

2. 辦理資產出租業務，以提升自籌收入及資產運用效能，惟出租攝影棚未經授權層級核准，即先予簽約執行，又優惠折扣之核給未有明確規範及標準，亟待督促檢討改善。

公視基金會為提升自籌收入及資產運用效能，依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資產出租作業要點暨流程（下稱資產出租作業要點）辦理轉播站機房、鐵塔、各攝影棚、各項訊號發射設備及各項器材設備等出租業務。經統計近 5 年度(104 至 108 年度)各項資產出租之租金收入,自 104 年度之 1,694 萬餘元,成長至 108 年度之 2,147 萬餘元,增加 453 萬餘元(26.73%)，已略具成效。經查業務辦理情形，核有：(1) 依資產出租作業要點第 3 點及第 4 點規定，各攝影棚（含附屬設備）等資產之全部或一部出租，應事先經董事會書面之同意，並由董事會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如依租用時效需求，租用申請至使用日期在 7 日內，且租金總金額未達 50 萬元之緊急出租案，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得批核先行辦理，惟部分攝影棚之緊急出租案未經授權層級核准，即先予簽約執行，核與前揭規定流程未合；(2) 尚未將資產出租之優惠資格條件、優

惠核准權限、優惠折扣數等事項建立書面規範，亟待積極研議建立資產出租作業之相關優惠機制，俾使核給不同出租對象之優惠有所準據等情事，經函請文化部督促檢討改善。據復：(1)嗣後依循前揭作業要點規定，由董事長核准後執行，如有因個案時效緊急，將以通訊軟體先取得董事長核准，並於簽陳註記相關說明後備查；(2) 已修正資產出租作業要點，並明定董事長、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等相關人員優惠折扣之核准權限。

（十三）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自籌財源逾9成來自投資之財務收入，惟財團法人法施行後，財產運用方法限制恐影響辦理各項獎補助業務所需財源，宜預為妥謀善策因應，以達成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任務。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下稱國藝會）係依據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設置，主要任務包括：1.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2.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3.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4.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之任務等。依據前揭設置條例第 5 條規定，基金會經費來源包括政府編列預算之捐贈、基金之孳息收入、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及其他收入等。經分析國藝會歷年經費來源結構，因民間募款不易，自籌財源逾 9 成來自其對外投資之財務收入，106 至 108 年度分別為 93.44%、90.86%及 91.64%（表 6），其中又以股票投資之股息收益占比最高。另國藝會為增加自籌財源收入，自 107 年度起調整財務規劃，將股票投資限額增加至 30 億元，以提高基金孳息之收益率；嗣因財團法人法（108 年 2 月 1 日正式施行）第 19 條第 3 項有關財團法人財產之運用方法第 5 款規定，於財團法人財產總額 5%範圍內購買股票，且對單一公司持股比率不得逾該公司資本額 5%。國藝會爰於 108 年 9 月 10 日配合修正投資作業辦法內容，將上市、上櫃股票之可投資限額，由上一會計年度決算書資產負債表淨值二分之一下修至財產總額 5%，並依法務部 108 年 1 月 4 日法律字第 10703519090 號函釋辦理。經查國藝會截至 108 年底止，股票投資金額為 30 億元，均係財團法人法正式施行（108 年 2 月 1 日）前持有，其超出投資限額部分，得依法務部之函釋，暫時維持現階段可獲較高基金孳息之財務配置，毋須調整賣出；惟所持有股票之未來性及殖利率未如預期而須進行處分時，將受限於財團法人法限縮股票投資額規定，重新調整財務配置於獲利表現相對較差之定期存款等投資標的，恐對國藝會財務收入產生鉅大之衝擊。經函請文化部督促國藝會妥謀善策，預為規劃並尋求其他有助增加財源之投資標的或收入，俾維持其辦理各項獎補

表 6 國藝會自籌經費來源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 科目	106		107		108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合計	272,648	100.00	260,828	100.00	297,453	100.00
業務收入	267,142	97.98	256,415	98.31	289,685	97.39
受贈收入	12,378	4.54	19,421	7.45	17,100	5.75
財務收入	254,764	93.44	236,994	90.86	272,584	91.64
業務外收入	5,505	2.02	4,412	1.69	7,767	2.61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藝會提供資料。

助業務所需財源，以達成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任務。據復：該基金會評估後已調整財務規劃配置，預計在所持有股票之未來性及殖利率未如預期而須進行處分時，逐步轉入配置指數股票型基金，並持續關注其他金融商品，盡力維持辦理各項獎補助業務所需財源，以達成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任務。

三、107 年度重要審核意見追蹤查核情形

本部於107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內列重要審核意見26項，經賡續追蹤查核實際辦理結果，仍待繼續改善者12項、已研謀改善或依改善措施持續辦理者14項（表7），其中仍待繼續改善者，經再研提審核意見11項通知檢討改善。

表 7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年度決算及效益評估表之查核重要審核意見覆核辦理情形表

重要審核意見標題	說明
仍待繼續改善	
（一）行政院已明定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基金之認定基準，惟仍有部分主管機關低列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及比率，或未依法辦理捐助效益評估及預決算送審作業，亦未將相關財團法人資訊通報銓敘部公告，影響財團法人法及公務人員退撫法令有關政府監督與防止領受雙薪規定之遵循。	因部分主管機關對轄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仍有未依法辦理政府對財團法人之捐助效益評估及預、決算書送審作業情事，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二、重要審核意見（四）」。
（二）財團法人法已就成立後接受民間捐贈而成為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明定回復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買回機制，亟待主管機關審認啟動機制之必要性依法妥處，又符合買回條件之財團法人其捐助機關非主管機關時，亦待研議由主管機關審認並編列買回預算之可行性。	因仍有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成立後，續接受民間捐贈基金而成為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情形，尚待相關主管機關研議回復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可行性，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二、重要審核意見(三)」。
（三）民法已賦予主管機關對財團法人之業務監督權責，財團法人法亦已明定財團法人董事人數、官派及連任比率與監察人設置規範，並應建立會計或內部控制（稽核）制度，惟間有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密度偏低及查核作業未盡周延，或部分財團法人未依法遴聘（選任）董事或監察人，及建立會計制度等情。	因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仍有董事及監察人之人數逾法定限額情事，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二、重要審核意見（五）」。
（四）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設置原住民族廣播電臺轉播站，107 年度推展進度停滯，致原鄉人口及原鄉部落收聽涵蓋率仍與 106 年底相同，影響部分原住民族傳播近用權。	因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設置原住民族廣播電臺之轉播站，計畫執行進度嚴重落後，預算執行率偏低，改善成效未如預期等缺失事項，已多次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督促檢討，惟均未能有效改善，核有效能過低情事等，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 108 年度審核報告「乙、決算審核結果、貳、行政院主管、五、重要審核意見（二十七）」。
（五）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為增進財務彈性自主，每年研訂自籌收入及淨利目標值，惟尚乏有效、攸關之標案成本管理措施及成本分析制度，致 107 年度自籌支出超逾自籌收入，允宜撙節支出並研謀檢討改善。	因部分自籌標案仍未於應歸屬之會計年度覈實衡量或認列相關收入、成本，與權責基礎之會計制度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符，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二、重要審核意見（七）、1」。
（六）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因應新領域援外技術合作計畫發展趨勢，允宜賡續配合外交部推動與主要合作國家洽簽框架式協定；另部分委辦技術合作計畫之執行，囿於天候或駐在國合作單位未能配合等因素，影響執行成果，允宜研謀改善。	因推動簽署框架式協定，部分主要合作國家尚未完成；部分技術合作計畫執行成效仍待改進，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二、重要審核意見（八）、1」。

表 7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年度決算及效益評估表之查核重要審核意見覆核辦理情形表（續）

重要審核意見標題	說明
（七）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為擴大公私部門合作，107 年辦理「募集我國援外計畫贊助人」勸募活動，惟募集成果未及原訂目標之兩成，允宜加強宣導與行銷，賡續募集私部門資源參與國際合作事務，期能透過公私協力提高我國援外能量。	因實物及現金募集成果仍有待提升，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二、重要審核意見（八）、3」。
（八）中華經濟研究院業務收入已見成長，惟員工平均業務賸餘貢獻度下滑，亟待針對問題癥結研謀善策，俾提升營運之績效。	因該院用人費用成長，業務收入反見衰退，員工平均業務賸餘貢獻度轉為負值，人力資源運用效能改善成效未如預期，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二、重要審核意見（九）、1」。
（九）中央廣播電臺已建置內部控制制度，惟未定期檢討評估，致部分新增業務未適時納入內部控制作業規範，且未聘任內部稽核人員，與現行內部稽核作業規定未合，允宜研謀改善。	因迄未依組織變更積極修正內部控制相關內容，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二、重要審核意見（十一）、2」。
（十）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為滿足光源用戶需求，已逐步建置 TPS 光束線設施，惟 TPS 規劃建造排程及運用未臻周妥，又尚未規劃 TLS 轉型或退場機制，允宜檢討改善。	因 TLS 未來轉型及營運機制仍待改善，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 108 年度審核報告「乙、決算審核結果、貳拾貳、科技部主管、三、重要審核意見（九）、2」。
（十一）國家實驗研究院自籌委辦計畫收益率逐步上升，並長期提供產學研界研發平臺，惟服務及營運收益率呈現下滑情形，允宜研謀因應，俾賡續推動尖端科技研究。	因該院營運呈現短絀，且部分中心自籌收入未達目標值，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 108 年度審核報告「乙、決算審核結果、貳拾貳、科技部主管、三、重要審核意見（十）、1」。
（十二）國家實驗研究院國網中心已完成雲端服務軟體及 AI 大型主機之建置，惟提供產業界使用比率尚待提升，又 AI 雲端服務營運委外評選仍未完成，允宜妥為規劃辦理，俾充分發揮建置效益。	因國網中心提供產業界使用設備比率仍待提升，業再研提審核意見詳 108 年度審核報告「乙、決算審核結果、貳、行政院主管、五、重要審核意見（九）、2」。
已研謀改善或依改善措施持續辦理	
（一）法務部已將立法院通過財團法人法時，所作應公開對於接收日產捐助成立財團法人調查情形之附帶決議，檢送各主管機關參照辦理，惟部分主管機關仍未公開調查結果，並依法納管。	
（二）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員工預借款項未如期辦理核銷，作業控制程序未臻完備，允宜研訂相關作業規範，健全內部控制制度。	
（三）財團法人法施行後，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已採行相關因應作為，惟尚有部分事項依規定應自該法施行後一年內補正，有待依限完成。	
（四）財團法人法已明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官派董事比率，惟中華經濟研究院實際由主管機關遴聘人數未達法定標準，且部分董事未報經行政院核准即予選任，核與相關規定未合。	
（五）中央通訊社持續提供國內大眾傳播媒體新聞服務，惟新聞稿更正案件頻仍，影響新聞服務內容之品質，允宜研謀改善，以提升新聞報導品質。	

表 7　107 年度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所列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年度決算及效益評估表之查核重要審核意見覆核辦理情形表（續）

重要審核意見標題	說明
（六）中央通訊社近年營運結果尚能維持收支賸餘，惟部分主要產品與服務收入未能有效提升，致賸餘逐年下滑，高度仰賴政府財源挹注，允宜妥為檢討營運及行銷策略，增裕自籌收入，提高營運效能。	
（七）中央廣播電臺為因應數位匯流及收聽管道多元化趨勢，已自行開發行動裝置 App 程式，惟未能順利於 iOS 系統運行，允宜督促檢討改善程式設計瑕疵，以提供友善使用環境。	
（八）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為提升節目能見度，開發新媒體影音平臺「公視+」，惟間有部分節目觀看人次、平臺知名度及使用率偏低等情事，允宜研謀善策，加強平臺及節目行銷，以發揮平臺功能。	
（九）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轉投資之華視公司為增加營運收入，積極籌製戲劇節目，惟收視率欠佳，廣告產值未能回收製作成本，允宜督促積極提升自製戲劇節目品質，以增進營運效能。	
（十）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為增裕自籌財源收入，辦理基金投資活動，惟最近 3 年度投資收益呈現遞減趨勢，且股票類投資比重漸增，允宜注意投資風險之控管，以確保基金投資安全。	
（十一）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為協助民間文化藝術組織發展，辦理常態及專案補助，惟補助案件間有未於期限內申請展期，及核准展延次數超逾補助要點規定等情事，允宜檢討改善。	
（十二）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已建置同步輻射設施，供相關使用者執行尖端基礎與應用研究，惟部分績效指標執行結果，實際值未如預期，並較 106 年度減少，又尚乏台灣光子源（TPS）學術成就範疇之績效指標，亟待督促檢討妥處。	
（十三）國家實驗研究院為打造半導體研究環境，自 108 年 1 月起整併晶片中心及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惟各該單位 107 年度部分績效指標表現未盡理想，又部分配合政策建置之設備尚未供外界使用，允宜研謀改善。	
（十四）國家實驗研究院為強化動物中心能量規劃進駐南港生技園區，並委託建置實驗動物代養環境，惟部分設施尚待安裝，且評估擴充中心服務能量將對營運帶來挑戰，又受託單位營運及飼養籠位利用率有待強化，允宜研謀因應。	

茲將前揭財團法人基金規模、政府捐助基金金額、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占年度收入比率及餘絀等資料，列表如次：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創立時政府捐助基金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		108年度營運概況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創立基金總額	期末基金總額	金額	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金額	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餘絀
總計	**39,648,108**	**213,995,597**	**31,657,528**	**79.85**	**187,852,017**	**87.78**	**33,955,067**	**24,661,344**	**58,616,411**	**58.83**	**1,744,994**
行政院主管(7個)	**1,297,000**	**3,722,534**	**1,124,000**	**86.66**	**3,156,534**	**84.80**	**825,311**	**77,459**	**902,770**	**63.51**	**10,701**
1.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20,000	962,034	20,000	100.00	962,034	100.00	455,307	4,995	460,303	99.23	-88,176
2.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	—	—	—	-2,838
3.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	—	—	—	—
4.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	18,000	28,500	4,000	22.22	14,500	50.88	3,289	—	3,289	91.67	177
5.海峽交流基金會	670,000	2,143,000	520,000	77.61	1,600,000	74.66	158,524	—	158,524	61.10	11,804
6.台灣網路資訊中心	19,000	19,000	10,000	52.63	10,000	52.63	30,423	—	30,423	17.51	35,658
7.電信技術中心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177,766	72,464	250,230	48.04	54,076
司法院主管(1個)	**500,000**	**3,770,000**	**500,000**	**100.00**	**3,770,000**	**100.00**	**1,397,920**	**153,789**	**1,551,709**	**96.79**	**-1,829**
法律扶助基金會	500,000	3,770,000	500,000	100.00	3,770,000	100.00	1,397,920	153,789	1,551,709	96.79	-1,829
內政部主管(7個)	**446,000**	**2,889,246**	**396,000**	**88.79**	**2,368,620**	**81.98**	**43,123**	**181,143**	**224,266**	**42.42**	**-4,723**
1.消防發展基金會	60,000	967,337	30,000	50.00	476,837	49.29	—	—	—	—	-9,083
2.中央營建技術顧問研究社	500	10,100	—	—	7,695	76.19	—	—	—	—	-3,534
3.臺灣省義勇人員安全濟助基金會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00	150,000	100.00	—	—	—	—	-1,538
4.臺灣營建研究院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100.00	11,649	52,274	63,923	37.80	572
5.義勇消防人員安全濟助基金會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00	150,000	100.00	—	—	—	—	1,136
6.台灣建築中心	44,500	70,809	25,000	56.18	43,088	60.85	17,275	82,977	100,252	38.01	1,659
7.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40,000	1,540,000	40,000	100.00	1,540,000	100.00	14,198	45,891	60,090	80.48	6,064
外交部主管(3個)	**11,659,338**	**12,630,035**	**11,654,338**	**99.96**	**12,625,035**	**99.96**	**146,550**	**1,584,913**	**1,731,463**	**86.11**	**-64,689**
1.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11,614,338	12,468,838	11,614,338	100.00	12,468,838	100.00	—	1,584,913	1,584,913	85.05	-62,958
2.台灣民主基金會	30,000	146,197	30,000	100.00	146,197	100.00	132,925	—	132,925	99.52	-1,777
3.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中華民國委員會	15,000	15,000	10,000	66.67	10,000	66.67	13,624	—	13,624	99.61	46
國防部主管(2個)	**5,050,000**	**6,187,395**	**5,050,000**	**100.00**	**6,187,395**	**100.00**	**79,819**	**10,181**	**90,001**	**41.67**	**11,037**
1.國防安全研究院	50,000	58,000	50,000	100.00	58,000	100.00	79,819	10,181	90,001	99.64	634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創立時政府捐助基金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		108年度營運概況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創立基金總額	期末基金總額	金額	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金額	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餘絀
2.國防工業發展基金會	5,000,000	6,129,395	5,000,000	100.00	6,129,395	100.00	—	—	—	—	10,402
教育部主管(12個)	**1,668,480**	**5,713,243**	**687,416**	**41.20**	**3,221,719**	**56.39**	**168,455**	**44,176**	**212,631**	**16.49**	**－14,081**
1.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	1,217,914	3,802,000	300,000	24.63	1,420,000	37.35	—	—	—	—	－20,447
2.社教文化基金會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410	—	410	14.60	－2,652
3.吳健雄學術基金會	10,000	25,000	5,000	50.00	5,000	20.00	1,800	—	1,800	14.41	－174
4.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	25,000	25,000	25,000	100.00	25,000	100.00	80	—	80	20.54	－106
5.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	31,050	36,699	21,300	68.60	23,549	64.17	27,987	—	27,987	78.99	－36
6.臺灣省童軍文教基金會	5,000	5,000	5,000	100.00	5,000	100.00	—	—	—	—	6
7.國民教育測驗與評量中心教育基金會	30,000	30,000	12,000	40.00	12,000	40.00	964	—	964	87.99	131
8.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	30,500	30,500	20,000	65.57	20,000	65.57	1,000	—	1,000	0.22	176
9.教育部接受捐助獎學基金會	48,456	76,229	48,456	100.00	48,456	63.57	—	—	—	—	197
10.台灣省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文教基金會	30,000	936,763	30,000	100.00	936,763	100.00	—	—	—	—	904
11.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	10,260	515,750	460	4.48	505,750	98.06	95,761	611	96,372	26.38	2,367
12.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30,300	30,300	20,200	66.67	20,200	66.67	40,451	43,565	84,016	76.22	5,551
法務部主管(3個)	**43,242**	**762,055**	**43,000**	**99.44**	**43,000**	**5.64**	**207,137**	**—**	**207,137**	**56.11**	**－7,273**
1.臺灣更生保護會	142	718,955	—	—	—	—	86,558	—	86,558	45.08	－16,626
2.福建更生保護會	3,100	3,100	3,000	96.77	3,000	96.77	2,676	—	2,676	45.59	189
3.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40,000	40,000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117,902	—	117,902	68.83	9,163
經濟部主管(40個)	**2,808,784**	**85,589,459**	**1,887,805**	**67.21**	**68,230,143**	**79.72**	**16,774,809**	**18,276,807**	**35,051,617**	**54.67**	**2,159,231**
1.中技社	240	1,690,863	160	66.67	751,494	44.44	—	—	—	—	－651,888
2.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	6,332	9,500	1,500	23.69	2,250	23.69	334,834	187,211	522,045	63.07	－17,010
3.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	200,000	923,629	6,255	3.13	7,736	0.84	—	21,613	21,613	19.96	－9,622
4.台灣地理資訊中心	21,000	138,500	21,000	100.00	138,500	100.00	—	89,889	89,889	83.88	－8,672
5.台灣手工業推廣中心	10,948	13,948	10,948	100.00	13,948	100.00	—	—	—	—	－7,827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創立時政府捐助基金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		108年度營運概況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創立基金總額	期末基金總額	金額	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金額	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餘絀
6.自行車暨健康科技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34,000	34,000	20,000	58.82	20,000	58.82	57,929	49,916	107,845	62.79	-3,179
7.台灣經濟科技發展研究院	13,580	13,580	50	0.37	50	0.37	—	—	—	—	-1,271
8.欣然氣體燃料事業研究服務社	1,606	6,156	500	31.13	1,916	31.13	—	—	—	—	80
9.印刷創新科技研究發展中心	40,000	40,800	20,000	50.00	20,000	49.02	14,771	46,300	61,071	60.02	613
10.專利檢索中心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30,000	100.00	91,096	—	91,096	93.04	1,706
11.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	112,970	112,970	56.53	2,201
12.商業發展研究院	203,000	203,000	90,000	44.33	90,000	44.33	113,593	228,839	342,433	71.29	2,269
13.台灣非破壞檢測協會	2,200	7,182	1,400	63.64	4,570	63.64	—	—	—	—	3,144
14.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	40,000	40,000	21,500	53.75	21,500	53.75	89,448	38,524	127,973	63.92	4,325
15.中華經濟研究院	990,113	1,042,113	900,000	90.90	945,450	90.72	37,462	341,432	378,894	71.76	5,564
16.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	40,000	46,920	20,000	50.00	22,932	48.88	47,823	65,611	113,435	48.57	6,369
17.台灣糖業協會	428	428	428	100.00	428	100.00	—	239	239	0.26	8,018
18.亞太智慧財產權發展基金會	10,000	18,000	1,000	10.00	1,800	10.00	—	—	—	—	8,062
19.中興工程科技研究發展基金會	20,000	346,445	20,000	100.00	346,445	100.00	—	—	—	—	11,009
20.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30,000	150,000	10,000	33.33	130,000	86.67	654,340	104,327	758,668	77.21	11,418
21.台灣區雜糧發展基金會	1,000	955,310	700	70.00	668,717	70.00	—	—	—	—	12,002
22.台灣創意設計中心	58,000	68,000	12,000	20.69	22,000	32.35	59,187	299,787	358,974	80.60	19,294
23.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	60,000	60,000	23,000	38.33	23,000	38.33	121,089	110,572	231,661	72.63	22,093
24.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117,150	131,912	30,000	25.61	33,780	25.61	158,876	225,188	384,065	34.59	22,333
25.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	60,000	63,880	20,000	33.33	21,293	33.33	121,046	189,084	310,130	54.69	27,557
26.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3,000	723,000	2,760	92.00	665,160	92.00	—	—	—	—	30,490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創立時政府捐助基金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		108年度營運概況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創立基金總額	期末基金總額	金額	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金額	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餘絀
27.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	20	196,854	10	50.00	848	0.43	468,032	75,703	543,736	52.71	30,870
28.中國生產力中心	1,814	10,000	1,000	55.12	7,691	76.91	52,607	677,066	729,674	57.45	30,904
29.全國認證基金會	35,800	129,815	20,300	56.70	73,610	56.70	7,411	28,534	35,946	12.93	31,232
30.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	5,500	18,152	2,000	36.36	6,601	36.36	—	232,161	232,161	42.10	32,985
31.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	51,309	52,549	20,000	38.98	20,000	38.06	44,638	120,007	164,645	40.66	37,874
32.中興工程顧問社	1,200	1,942,072	1,150	95.83	1,861,087	95.83	—	190,841	190,841	27.34	42,428
33.資訊工業策進會	129,500	700,000	50,000	38.61	270,270	38.61	1,581,204	2,596,453	4,177,658	73.76	51,575
34.船舶暨海洋產業研發中心	7,100	7,100	6,100	85.92	6,100	85.92	94,301	358,883	453,185	84.37	52,193
35.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42,344	42,344	42,344	100.00	42,344	100.00	969,673	1,213,889	2,183,562	71.71	62,768
36.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40,000	5,264,638	20,000	50.00	2,632,319	50.00	18,413	3,544,576	3,562,990	45.39	62,826
37.台灣電子檢驗中心	1,140	203,000	900	78.95	152,250	75.00	145	159,773	159,918	17.96	90,459
38.工業技術研究院	1,000	467,966	1,000	100.00	467,966	100.00	11,349,469	6,368,698	17,718,167	72.28	206,725
39.中衛發展中心	65,500	78,681	35,000	53.44	42,044	53.44	—	589,232	589,232	46.63	513,140
40.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333,957	69,619,114	324,798	97.26	58,564,035	84.12	287,412	9,474	296,886	3.36	1,414,161
交通部主管（9個）	**5,565,147**	**20,530,470**	**23,391**	**0.42**	**20,402,059**	**99.37**	**50,592**	**165,825**	**216,417**	**11.31**	**3,912**
1.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5,532,645	17,913,434	—	—	17,913,434	100.00	—	—	—	—	-275,596
2.台灣海峽兩岸觀光旅遊協會	1,000	1,100	500	50.00	500	45.45	25,790	—	25,790	99.95	-295
3.台灣海峽兩岸航運協會	900	1,380	—	—	480	34.78	181	—	181	92.66	0.39
4.台灣郵政協會	7,793	738,286	7,793	100.00	738,286	100.00	—	—	—	—	2,096
5.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12,500	24,918	6,000	48.00	11,770	47.24	—	13,970	13,970	6.06	15,327
6.中國驗船中心	1,540	60,000	490	31.82	19,091	31.82	—	11,290	11,290	3.40	38,595
7.台灣觀光協會	124	27,592	14	11.24	40	0.15	19,739	132,140	151,879	40.08	51,888
8.台灣電信協會	7,793	993,614	7,793	100.00	993,614	100.00	—	—	—	—	70,490
9.中華顧問工程司	850	770,144	800	94.12	724,842	94.12	4,881	8,424	13,306	5.39	101,405
僑務委員會主管（2個）	**499,000**	**2,689,796**	**499,000**	**100.00**	**2,460,196**	**91.46**	**500**	**—**	**500**	**0.53**	**28,399**
1.海華文教基金會	400,000	431,099	400,000	100.00	431,099	100.00	500	—	500	4.27	1,903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創立時政府捐助基金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		108年度營運概況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創立基金總額	期末基金總額	金額	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金額	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餘絀
2.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99,000	2,258,696	99,000	100.00	2,029,097	89.83	—	—	—	—	26,495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3個）	**6,633**	**11,133**	**4,650**	**70.10**	**6,308**	**56.66**	**—**	**—**	**—**	**—**	**-709**
1.核能科技協進會	1,900	6,400	700	36.84	2,358	36.84	—	—	—	—	-1,698
2.核能資訊中心	1,153	1,153	900	78.06	900	78.06	—	—	—	—	-95
3.中華民國輻射防護協會	3,580	3,580	3,050	85.20	3,050	85.20	—	—	—	—	1,084
農業委員會主管（30個）	**4,084,915**	**15,292,324**	**3,976,950**	**97.36**	**14,225,508**	**93.02**	**1,531,733**	**1,227,498**	**2,759,232**	**67.27**	**169,050**
1.中正農業科技社會公益基金會	300,000	1,314,762	300,000	100.00	1,314,762	100.00	—	—	—	—	-13,703
2.農村發展基金會	142,930	644,930	142,400	99.63	642,400	99.61	2,063	—	2,063	14.43	-7,245
3.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	13,180	13,180	12,000	91.05	12,000	91.05	82,412	4,347	86,760	99.78	-1,162
4.全國農漁業及金融資訊中心	20,000	137,754	4,250	21.25	15,854	11.51	—	—	—	—	-988
5.七星環境綠化基金會	500,000	1,277,595	500,000	100.00	1,277,595	100.00	2,500	6,035	8,535	33.73	-895
6.台灣區遠洋鮪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	24,950	38,700	21,500	86.17	21,700	56.07	—	—	—	—	-548
7.豐年社	1,200	23,514	1,110	92.50	22,959	97.64	21,162	7,832	28,994	43.55	-328
8.台灣區鰻魚發展基金會	20,980	20,980	20,740	98.86	20,740	98.86	1,485	—	1,485	43.93	-233
9.台灣地區遠洋魷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	25,700	42,700	15,700	61.09	31,700	74.24	—	—	—	—	-74
10.蘭陽農業發展基金會	11,500	11,500	5,000	43.48	5,000	43.48	53,348	—	53,348	81.78	-0.88
11.農業機械化研究發展中心	10,395	11,611	4,400	42.33	4,400	37.89	2,799	—	2,799	58.92	0.84
12.臺灣區蠶業發展基金會	1,200	40,301	600	50.00	20,150	50.00	—	—	—	—	141
13.台灣漁業及海洋技術顧問社	3,050	3,050	1,750	57.38	1,750	57.38	—	12,119	12,119	60.69	251
14.中華農學會	1,145	12,720	—	—	2,360	18.55	236	—	236	4.74	321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創立時政府捐助基金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		108年度營運概況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創立基金總額	期末基金總額	金額	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金額	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餘絀
15.維謙基金會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	—	—	—	363
16.水利研究發展中心	500,000	508,080	500,000	100.00	508,080	100.00	—	—	—	—	942
17.臺中環境綠化基金會	500,000	546,679	500,000	100.00	546,679	100.00	—	—	—	—	950
18.曹公農業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	—	—	—	1,114
19.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20,000	31,600	10,000	50.00	11,063	35.01	95,109	31,922	127,032	91.43	1,208
20.桃園農田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	500,000	506,500	500,000	100.00	506,500	100.00	—	—	—	—	1,300
21.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21,550	21,550	12,300	57.08	12,300	57.08	1,620	8,290	9,910	97.66	1,954
22.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	10,000	130,000	10,000	100.00	126,000	96.92	59,444	156,875	216,319	90.21	3,662
23.台灣區花卉發展協會	2,835	2,835	2,700	95.24	2,700	95.24	4,030	86,341	90,371	98.48	4,124
24.台灣香蕉研究所	10,000	70,000	1,000	10.00	27,563	39.38	15,958	666	16,624	18.04	5,965
25.七星農業發展基金會	300,000	1,267,280	300,000	100.00	1,267,280	100.00	5,011	—	5,011	12.25	6,632
26.中央畜產會	1,000	1,203,608	1,000	100.00	1,203,608	100.00	353,820	606,508	960,328	82.84	10,572
27.臺灣海洋保育與漁業永續基金會	22,800	26,500	20,000	87.72	23,700	89.43	25,200	92,248	117,448	92.15	11,337
28.農業工程研究中心	500	370,410	500	100.00	370,410	100.00	26,828	129,212	156,041	52.62	36,316
29.農業科技研究院	20,000	250,527	20,000	100.00	250,527	100.00	778,703	85,098	863,801	76.19	43,691
30.農業信用保證基金	300,000	5,963,452	270,000	90.00	5,175,723	86.79	—	—	—	—	63,378
衛生福利部主管（16個）	**776,124**	**12,663,632**	**731,690**	**94.27**	**10,815,208**	**85.40**	**2,872,728**	**1,047,429**	**3,920,158**	**82.75**	**-229,332**
1.賑災基金會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30,000	100.00	—	—	—	—	-196,155
2.國家衛生研究院	100,000	8,447,897	100,000	100.00	8,447,897	100.00	2,576,650	616,777	3,193,427	93.36	-57,494
3.醫藥品查驗中心	10,000	14,000	10,000	100.00	14,000	100.00	157,475	187,792	345,268	95.94	-9,333
4.中華民國寄生蟲防治會	200	60,000	70	35.00	21,000	35.00	—	—	—	—	-6,629
5.兼善醫學基金會	10,000	12,344	4,000	40.00	4,137	33.52	—	—	—	—	-249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創立時政府捐助基金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		108年度營運概況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創立基金總額	期末基金總額	金額	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金額	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餘絀
6.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	2,000	71,175	2,000	100.00	71,175	100.00	—	—	—	—	-17
7.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300,000	1,000,000	3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25,320	10,511	35,832	68.18	23
8.鄒濟勳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	102,160	102,160	100,000	97.88	100,000	97.88	—	—	—	—	141
9.藥害救濟基金會	10,000	59,730	10,000	100.00	10,000	16.74	—	64,746	64,746	98.68	351
10.微窗醫學基金會	10,000	10,000	120	1.20	120	1.20	—	—	—	—	368
11.鄭德齡醫學發展基金會	15,000	20,000	2,000	13.33	2,666	13.33	—	—	—	—	1,032
12.器官捐贈移植登錄中心	10,000	11,120	10,000	100.00	10,000	89.93	79,648	—	79,648	97.08	1,259
13.毒藥物防治發展基金會	11,264	24,798	3,500	31.07	7,705	31.07	1,589	—	1,589	17.31	3,013
14.國光慈善事業基金會	2,500	2,100,000	—	—	414,540	19.74	—	—	—	—	4,113
15.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13,000	100,405	10,000	76.92	81,967	81.64	32,043	144,775	176,818	74.64	12,278
16.病理發展基金會	150,000	600,000	150,000	100.00	600,000	100.00	—	22,826	22,826	6.71	17,965
環境保護署主管（4個）	**45,500**	**45,500**	**45,500**	**100.00**	**45,500**	**100.00**	**8,544**	**146,453**	**154,998**	**90.62**	**11,591**
1.環境權保障基金會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30,000	100.00	5,045	—	5,045	85.50	-1,440
2.大嵙崁環境永續發展基金會	5,500	5,500	5,500	100.00	5,500	100.00	—	—	—	—	58
3.環境與發展基金會	5,000	5,000	5,000	100.00	5,000	100.00	—	78,525	78,525	84.31	6,427
4.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5,000	5,000	5,000	100.00	5,000	100.00	3,499	67,928	71,428	99.27	6,545
文化部主管(15個)	**3,469,440**	**16,861,498**	**3,414,337**	**98.41**	**16,778,515**	**99.51**	**2,869,761**	**629,443**	**3,499,204**	**79.63**	**-386,108**
1.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1,226,276	5,568,996	1,226,276	100.00	5,568,996	100.00	1,479,396	493,503	1,972,899	88.68	-375,757
2.中央廣播電臺	49,660	4,614,093	49,660	100.00	4,614,093	100.00	450,420	67,543	517,963	88.54	-74,647
3.金門酒廠胡璉文化藝術基金會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30,000	100.00	3,000	—	3,000	82.62	-1,898
4.國家電影中心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100.00	168,836	—	168,836	96.79	-1,704
5.蒙藏基金會	5,000	48,300	2,000	40.00	43,000	89.03	1,007	1,509	2,516	86.27	-492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創立時政府捐助基金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		108年度營運概況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創立基金總額	期末基金總額	金額	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金額	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捐助金額	委辦金額	合計	占年度收入比率	餘絀
6.台灣音樂文化教育基金會	5,200	46,300	—	—	22,592	48.79	60	—	60	5.59	-182
7.臺灣博物館文教基金會	5,000	11,700	5,000	100.00	11,700	100.00	—	—	—	—	-162
8.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10,000	20,000	10,000	100.00	20,000	100.00	—	—	—	—	41
9.臺灣美術基金會	1,502	13,000	—	—	11,497	88.44	—	—	—	—	68
10.中華民國關懷演藝人員基金會	55,300	57,300	10,000	18.08	10,000	17.45	1,798	—	1,798	74.65	74
11.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35,000	140,913	35,000	100.00	140,000	99.35	146,857	569	147,426	99.67	951
12.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	500	500	400	80.00	400	80.00	50,063	—	50,063	37.46	2,203
13.文化臺灣基金會	35,000	251,033	35,000	100.00	251,033	100.00	28,800	—	28,800	79.45	5,287
14.中央通訊社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18,146	58,009	376,155	68.67	22,038
15.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00,000	6,048,361	2,000,000	100.00	6,044,202	99.93	221,376	8,308	229,684	43.47	38,072
科技部主管(3個)	**253,000**	**19,557,434**	**222,500**	**87.94**	**19,522,734**	**99.82**	**6,978,079**	**1,096,804**	**8,074,884**	**89.68**	**-469,712**
1.國家實驗研究院	100,000	13,784,812	100,000	100.00	13,784,812	100.00	5,060,189	1,096,804	6,156,994	87.72	-357,915
2.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	100,000	5,710,102	100,000	100.00	5,710,102	100.00	1,917,889	—	1,917,889	97.13	-95,938
3.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	53,000	62,520	22,500	42.45	27,820	44.50	—	—	—	—	-15,858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4個）	**475,500**	**2,757,936**	**396,950**	**83.48**	**1,671,637**	**60.61**	**—**	**19,417**	**19,417**	**0.55**	**547,374**
1.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200,000	1,000,000	2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	—	—	—	—
2.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500	800,000	550	36.67	99,769	12.47	—	1,550	1,550	0.50	10,232
3.台灣金融研訓院	208,000	773,936	184,400	88.65	529,868	68.46	—	17,867	17,867	2.53	39,715
4.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	66,000	184,000	12,000	18.18	42,000	22.83	—	—	—	—	497,42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1個)	**1,000,000**	**2,321,899**	**1,000,000**	**100.00**	**2,321,899**	**100.00**	**—**	**—**	**—**	**—**	**-17,843**
榮民榮眷基金會	1,000,000	2,321,899	1,000,000	100.00	2,321,899	100.00	—	—	—	—	-17,843

註：1.本表係依各主管決算編製之「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及各財團法人 108 年度財務報表資料編製。

2.「基金規模」及「政府捐助基金金額」欄，係依財團法人基金計算及認定基準辦法規定填列。

3.法務部主管之臺灣更生保護會之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及比率無列數，據法務部說明，係因捐助者為日據時代之民間善心人士，並非日本政府或日本人民。

丙、附　　表

壹、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定後歲入歲出性質及餘絀簡明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一、經常門						
（一）歲入	**1,976,271,984,000.00**	**100.00**	**2,057,472,400,954.66**	**100.00**	**81,200,416,954.66**	**4.11**
1.直接稅收入	1,088,587,000,000.00	55.08	1,126,896,803,675.00	54.77	38,309,803,675.00	3.52
2.間接稅收入	558,520,000,000.00	28.26	559,242,197,387.00	27.18	722,197,387.00	0.13
3.賦稅外收入	329,164,984,000.00	16.66	371,333,399,892.66	18.05	42,168,415,892.66	12.81
（二）歲出	**1,699,456,485,847.00**	**100.00**	**1,661,759,027,990.00**	**100.00**	**－37,697,457,857.00**	**2.22**
1.一般經常支出	1,587,942,490,847.00	93.44	1,563,551,306,981.00	94.09	－24,391,183,866.00	1.54
2.債務利息及事務支出	111,513,995,000.00	6.56	98,207,721,009.00	5.91	－13,306,273,991.00	11.93
（三）經常門賸餘（差短）	**276,815,498,153.00**	**－**	**395,713,372,964.66**	**－**	**118,897,874,811.66**	**42.95**
二、資本門						
（一）歲入	**16,290,697,000.00**	**100.00**	**19,057,632,985.00**	**100.00**	**2,766,935,985.00**	**16.98**
1.減少資產	12,388,976,000.00	76.05	14,933,958,487.00	78.36	2,544,982,487.00	20.54
2.收回投資	3,901,721,000.00	23.95	4,123,674,498.00	21.64	221,953,498.00	5.69
（二）歲出	**298,521,275,153.00**	**100.00**	**294,048,124,007.00**	**100.00**	**－4,473,151,146.00**	**1.50**
1.增置擴充改良資產	210,776,696,850.00	70.61	207,583,094,771.00	70.59	－3,193,602,079.00	1.52
2.增加投資（註）	87,744,578,303.00	29.39	86,465,029,236.00	29.41	－1,279,549,067.00	1.46
（三）資本門賸餘（差短）	**－282,230,578,153.00**	**－**	**－274,990,491,022.00**	**－**	**7,240,087,131.00**	**2.57**
三、歲入歲出餘絀	**－5,415,080,000.00**	**－**	**120,722,881,942.66**	**－**	**126,137,961,942.66**	**－**

註：「增加投資」項目係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定義，由本部彙總統計各主管機關工作計畫項下「投資」二級用途別科目之預算數（含動支第一、第二預備金、流用及勻支等預算調整數）及決算審定數。

貳、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定後收入支出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小計	合計
收入部分		
稅課收入	1,699,236,001,062.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973,383,697.00	
規費收入	61,258,340,048.00	
財產收入	30,731,564,74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57,436,913,662.59	
捐獻及贈與收入	5,519,960.10	
其他收入	14,580,454,684.97	
舉借長期債務收入	58,869,145,311.00	
原列收入總額		2,147,091,323,165.66
本部審核修正歲入決算應調整數		1,612,765,103.00
增列108年度歲入實現數	1,409,451,443.00	
減列108年度歲入實現數	-28,347,995.00	
增列108年度歲入應收數	588,724,510.00	
減列108年度歲入應收數	-357,062,855.00	
調整後收入總額		2,148,704,088,268.66
支出部分		
人事支出	422,415,408,496.00	
業務支出	251,467,094,386.00	
設備及投資支出	202,283,762,909.00	
獎補助支出	1,023,514,786,142.00	
債務支出	186,707,721,009.00	
原列支出總額		2,086,388,772,942.00
本部審核修正歲出決算應調整數		-2,182,378,116.00
減列108年度歲出實現數	-1,748,377,520.00	
減列108年度歲出應付數	-52,844,410.00	
減列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歲出實現數	-11,972,004.00	
增列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歲出應付數	9,433,342.00	
減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出保留實現數	-378,617,524.00	
調整後支出總額		2,084,206,394,826.00
餘絀部分		
原列收支餘絀		60,702,550,223.66
本部審核修正決算應調整數		3,795,143,219.00
增列歲入應調整數	1,612,765,103.00	
減列歲出應調整數	2,182,378,116.00	
調整後收支餘絀總額		64,497,693,442.66

註：本表係表達108年度預算之實現數及應收（付）數、105年度以後保留數於108年度實現數及轉列應收（付）數。

參、中央政府總決算審定後累計餘絀計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摘要	金額	
	小計	合計
原列累計餘絀		64,544,624,462.50
一、本部審核修正總決算應調整數		1,781,290,679.00
加項：		
（一）增列 108 年度歲入實現數	1,409,451,443.00	
（二）增列 108 年度歲入應收數	588,724,510.00	
（三）減列 108 年度歲出實現數	1,748,377,520.00	
（四）減列 108 年度歲出應付數	52,844,410.00	
（五）減列 108 年度歲出保留數	2,492,500.00	
（六）減列以前年度歲出未結清保留數	83,604,416.00	
減項：		
（七）減列 108 年度歲入實現數	28,347,995.00	
（八）減列 108 年度歲入應收數	357,062,855.00	
（九）增列 108 年度歲出保留數	1,616,638,270.00	
（十）減列以前年度歲入未結清應收數	102,155,000.00	
二、本部審核修正特別決算應調整數		－
（一）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部分	－	
加項：		
1.減列歲出實現數	11,972,004.00	
減項：		
2.增列歲出應付數	9,433,342.00	
3.減列債務舉借保留數	2,538,662.00	
（二）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部分	－	
加項：		
1.減列以前年度歲出保留實現數	378,617,524.00	
減項：		
2.增列以前年度歲出未結清保留數	378,617,524.00	
調整後累計餘絀		66,325,915,141.50

肆、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

經常
資本 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總計	**1,992,562,681,000.00**	**2,038,346,453,119.07**	**36,570,815,717.59**	**－**	**2,074,917,268,836.66**
			(1.稅課收入)	**1,647,107,000,000.00**	**1,686,139,001,062.00**	**－**	**－**	**1,686,139,001,062.00**
1			**稅課收入**	**1,647,107,000,000.00**	**1,686,139,001,062.00**	**－**	**－**	**1,686,139,001,062.00**
		1	所得稅	957,000,000,000.00	1,017,843,495,850.00	－	－	1,017,843,495,850.00
		2	遺產及贈與稅	12,537,000,000.00	13,154,044,490.00	－	－	13,154,044,490.00
		3	關稅	120,000,000,000.00	123,042,335,073.00	－	－	123,042,335,073.00
		4	貨物稅	163,051,000,000.00	159,190,365,435.00	－	－	159,190,365,435.00
		5	證券交易稅	112,900,000,000.00	91,204,701,680.00	－	－	91,204,701,680.00
		6	期貨交易稅	6,150,000,000.00	4,694,561,655.00	－	－	4,694,561,655.00
		7	菸酒稅	33,466,000,000.00	32,688,251,865.00	－	－	32,688,251,865.00
		8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2,174,000,000.00	2,734,704,815.00	－	－	2,734,704,815.00
		9	營業稅	239,829,000,000.00	241,586,540,199.00	－	－	241,586,540,199.00
			(3.規費及罰款收入)	**79,843,633,000.00**	**82,036,604,344.00**	**4,171,763,137.00**	**－**	**86,208,367,481.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796,887,000.00**	**21,461,139,903.00**	**3,488,887,530.00**	**－**	**24,950,027,433.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17,153,751,000.00	15,833,138,357.00	569,300,624.00	－	16,402,438,981.00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2,537,285,000.00	4,062,837,102.00	2,706,919,018.00	－	6,769,756,120.00
		3	賠償收入	1,105,851,000.00	1,565,164,444.00	212,667,888.00	－	1,777,832,332.00
3			**規費收入**	**59,046,746,000.00**	**60,575,464,441.00**	**682,875,607.00**	**－**	**61,258,340,048.00**
		1	行政規費收入	20,281,184,000.00	20,609,736,321.00	9,921,530.00	－	20,619,657,851.00
		2	司法規費收入	6,197,249,000.00	5,812,797,556.00	13,559,762.00	－	5,826,357,318.00

總決算歲入來源別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占總數%	金額	%	金額	%
2,039,727,556,567.07	**36,802,477,372.59**	**－**	**2,076,530,033,939.66**	**100.00**	**83,967,352,939.66**	**4.21**	**1,612,765,103.00**	**0.08**
1,686,139,001,062.00	**－**	**－**	**1,686,139,001,062.00**	**81.20**	**39,032,001,062.00**	**2.37**	**－**	**－**
1,686,139,001,062.00	**－**	**－**	**1,686,139,001,062.00**	**81.20**	**39,032,001,062.00**	**2.37**	**－**	**－**
1,017,843,495,850.00	－	－	1,017,843,495,850.00	49.02	60,843,495,850.00	6.36	－	－
13,154,044,490.00	－	－	13,154,044,490.00	0.63	617,044,490.00	4.92	－	－
123,042,335,073.00	－	－	123,042,335,073.00	5.93	3,042,335,073.00	2.54	－	－
159,190,365,435.00	－	－	159,190,365,435.00	7.67	- 3,860,634,565.00	2.37	－	－
91,204,701,680.00	－	－	91,204,701,680.00	4.39	- 21,695,298,320.00	19.22	－	－
4,694,561,655.00	－	－	4,694,561,655.00	0.23	- 1,455,438,345.00	23.67	－	－
32,688,251,865.00	－	－	32,688,251,865.00	1.57	- 777,748,135.00	2.32	－	－
2,734,704,815.00	－	－	2,734,704,815.00	0.13	560,704,815.00	25.79	－	－
241,586,540,199.00	－	－	241,586,540,199.00	11.63	1,757,540,199.00	0.73	－	－
82,046,339,975.00	**4,249,969,261.00**	**－**	**86,296,309,236.00**	**4.16**	**6,452,676,236.00**	**8.08**	**87,941,755.00**	**0.10**
21,470,875,534.00	**3,567,093,654.00**	**－**	**25,037,969,188.00**	**1.21**	**4,241,082,188.00**	**20.39**	**87,941,755.00**	**0.35**
15,805,575,554.00	623,417,202.00	－	16,428,992,756.00	0.79	- 724,758,244.00	4.23	26,553,775.00	0.16
4,063,622,294.00	2,706,919,018.00	－	6,770,541,312.00	0.33	4,233,256,312.00	166.84	785,192.00	0.01
1,601,677,686.00	236,757,434.00	－	1,838,435,120.00	0.09	732,584,120.00	66.25	60,602,788.00	3.41
60,575,464,441.00	**682,875,607.00**	**－**	**61,258,340,048.00**	**2.95**	**2,211,594,048.00**	**3.75**	**－**	**－**
20,609,736,321.00	9,921,530.00	－	20,619,657,851.00	0.99	338,473,851.00	1.67	－	－
5,812,797,556.00	13,559,762.00	－	5,826,357,318.00	0.28	- 370,891,682.00	5.98	－	－

肆、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

經常
資本 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3		3	使用規費收入	32,568,313,000.00	34,152,930,564.00	659,394,315.00	—	34,812,324,879.00
			(4.財產收入)	**25,878,408,000.00**	**29,707,998,149.00**	**872,616,872.00**	**—**	**30,580,615,021.00**
4			**財產收入**	**25,878,408,000.00**	**29,707,998,149.00**	**872,616,872.00**	**—**	**30,580,615,021.00**
		1	財產孳息	9,146,378,000.00	10,192,647,022.00	825,515,678.00	—	11,018,162,700.00
		2	財產售價	9,937,517,000.00	12,444,243,705.00	47,006,782.00	—	12,491,250,487.00
		3	財產作價	2,451,459,000.00	2,442,708,000.00	—	—	2,442,708,000.00
		4	投資收回	3,901,721,000.00	4,123,674,498.00	—	—	4,123,674,498.00
		5	廢舊物資售價	441,333,000.00	504,724,924.00	94,412.00	—	504,819,336.00
			(2.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29,021,861,000.00**	**226,408,076,366.00**	**31,028,837,296.59**	**—**	**257,436,913,662.59**
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29,021,861,000.00**	**226,408,076,366.00**	**31,028,837,296.59**	**—**	**257,436,913,662.59**
		1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197,689,804,000.00	194,374,639,000.00	31,028,837,296.59	—	225,403,476,296.59
		2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8,113,615,000.00	8,150,106,437.00	—	—	8,150,106,437.00
		3	投資收益	23,218,442,000.00	23,883,330,929.00	—	—	23,883,330,929.00
			(5.其他收入)	**10,711,779,000.00**	**14,054,773,198.07**	**497,598,412.00**	**—**	**14,552,371,610.07**
6			**捐獻及贈與收入**	**—**	**5,519,960.10**	**—**	**—**	**5,519,960.10**
		1	捐獻收入	—	5,519,960.10	—	—	5,519,960.10
7			**其他收入**	**10,711,779,000.00**	**14,049,253,237.97**	**497,598,412.00**	**—**	**14,546,851,649.97**
		1	學雜費收入	63,660,000.00	66,878,079.00	—	—	66,878,079.00
		2	雜項收入	10,648,119,000.00	13,982,375,158.97	497,598,412	—	14,479,973,570.97

總決算歲入來源別決算審定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占總數%	金額	%	金額	%
34,152,930,564.00	659,394,315.00	－	34,812,324,879.00	1.68	2,244,011,879.00	6.89	－	－
29,819,413,408.00	**872,616,872.00**	**－**	**30,692,030,280.00**	**1.48**	**4,813,622,280.00**	**18.60**	**111,415,259.00**	**0.36**
29,819,413,408.00	**872,616,872.00**	**－**	**30,692,030,280.00**	**1.48**	**4,813,622,280.00**	**18.60**	**111,415,259.00**	**0.36**
10,304,062,281.00	825,515,678.00	－	11,129,577,959.00	0.54	1,983,199,959.00	21.68	111,415,259.00	1.01
12,444,243,705.00	47,006,782.00	－	12,491,250,487.00	0.60	2,553,733,487.00	25.70	－	－
2,442,708,000.00	－	－	2,442,708,000.00	0.12	－ 8,751,000.00	0.36	－	－
4,123,674,498.00	－	－	4,123,674,498.00	0.20	221,953,498.00	5.69	－	－
504,724,924.00	94,412.00	－	504,819,336.00	0.02	63,486,336.00	14.39	－	－
226,408,076,366.00	**30,749,149,900.59**	**－**	**257,157,226,266.59**	**12.38**	**28,135,365,266.59**	**12.29**	**－ 279,687,396.00**	**0.11**
226,408,076,366.00	**30,749,149,900.59**	**－**	**257,157,226,266.59**	**12.38**	**28,135,365,266.59**	**12.29**	**－ 279,687,396.00**	**0.11**
194,374,639,000.00	30,749,149,900.59	－	225,123,788,900.59	10.84	27,433,984,900.59	13.88	－ 279,687,396.00	0.12
8,150,106,437.00	－	－	8,150,106,437.00	0.39	36,491,437.00	0.45	－	－
23,883,330,929.00	－	－	23,883,330,929.00	1.15	664,888,929.00	2.86	－	－
15,314,725,756.07	**930,741,339.00**	**－**	**16,245,467,095.07**	**0.78**	**5,533,688,095.07**	**51.66**	**1,693,095,485.00**	**11.63**
5,519,960.10	**－**	**－**	**5,519,960.10**	**0.00**	**5,519,960.10**	**－**	**－**	**－**
5,519,960.10	－	－	5,519,960.10	0.00	5,519,960.10	－	－	－
15,309,205,795.97	**930,741,339.00**	**－**	**16,239,947,134.97**	**0.78**	**5,528,168,134.97**	**51.61**	**1,693,095,485.00**	**11.64**
66,878,079.00	－	－	66,878,079.00	0.00	3,218,079.00	5.06	－	－
15,242,327,716.97	930,741,339.00	－	16,173,069,055.97	0.78	5,524,950,055.97	51.89	1,693,095,485.00	11.69

伍、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

經常資本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名稱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總計	**1,997,977,761,000.00**	**1,914,626,977,861.00**	**7,065,384,915.00**	**34,301,865,381.00**	**1,955,994,228,157.00**
	(1.一般政務支出)	**190,463,104,000.00**	**177,777,679,118.00**	**2,703,021,105.00**	**4,887,226,009.00**	**185,367,926,232.00**
1	國務支出	1,179,623,000.00	1,135,460,900.00	－	13,014,142.00	1,148,475,042.00
2	行政支出	5,247,429,000.00	4,987,566,967.00	－	78,376,308.00	5,065,943,275.00
3	立法支出	3,445,741,000.00	3,221,459,024.00	－	89,948,357.00	3,311,407,381.00
4	司法支出	54,608,099,000.00	52,945,565,847.00	55,389,779.00	824,361,448.00	53,825,317,074.00
5	考試支出	1,605,110,000.00	1,544,151,339.00	－	2,681,436.00	1,546,832,775.00
6	監察支出	2,231,886,000.00	2,199,908,373.00	－	23,794,616.00	2,223,702,989.00
7	民政支出	37,890,768,000.00	35,004,541,437.00	284,892,921.00	1,576,886,960.00	36,866,321,318.00
8	警政支出	22,572,737,000.00	21,735,674,707.00	13,043,656.00	631,431,394.00	22,380,149,757.00
9	外交支出	25,944,856,000.00	19,551,886,272.00	2,349,401,749.00	1,498,266,949.00	23,399,554,970.00
10	財務支出	34,438,537,000.00	34,160,109,982.00	293,000.00	148,393,359.00	34,308,796,341.00
11	僑務支出	1,298,318,000.00	1,291,354,270.00	－	71,040.00	1,291,425,310.00
	(2.國防支出)	**326,395,432,000.00**	**313,351,464,018.00**	**－**	**10,769,573,778.00**	**324,121,037,796.00**
12	國防支出	326,395,432,000.00	313,351,464,018.00	－	10,769,573,778.00	324,121,037,796.00
	(3.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415,414,123,000.00**	**396,732,831,880.00**	**1,796,597,310.00**	**8,424,707,194.00**	**406,954,136,384.00**
13	教育支出	278,998,193,000.00	271,175,946,729.00	771,752,646.00	992,909,849.00	272,940,609,224.00
14	科學支出	107,613,891,000.00	102,803,056,928.00	74,682,354.00	3,614,508,932.00	106,492,248,214.00
15	文化支出	28,802,039,000.00	22,753,828,223.00	950,162,310.00	3,817,288,413.00	27,521,278,946.00
	(4.經濟發展支出)	**244,521,017,000.00**	**230,218,949,253.00**	**1,987,947,026.00**	**9,459,188,272.00**	**241,666,084,551.00**
16	農業支出	94,616,464,000.00	89,351,126,267.00	1,783,700,543.00	2,660,772,954.00	93,795,599,764.00
17	工業支出	5,847,663,000.00	5,184,725,174.00	22,428,022.00	428,339,108.00	5,635,492,304.00

總決算歲出政事別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占總數%	金額	%	金額	%
1,912,878,600,341.00	**7,012,540,505.00**	**35,916,011,151.00**	**1,955,807,151,997.00**	**100.00**	**- 42,170,609,003.00**	**2.11**	**- 187,076,160.00**	**0.01**
177,777,679,118.00	**2,703,021,105.00**	**4,887,226,009.00**	**185,367,926,232.00**	**9.48**	**- 5,095,177,768.00**	**2.68**	**—**	**—**
1,135,460,900.00	—	13,014,142.00	1,148,475,042.00	0.06	- 31,147,958.00	2.64	—	—
4,987,566,967.00	—	78,376,308.00	5,065,943,275.00	0.26	- 181,485,725.00	3.46	—	—
3,221,459,024.00	—	89,948,357.00	3,311,407,381.00	0.17	- 134,333,619.00	3.90	—	—
52,945,565,847.00	55,389,779.00	824,361,448.00	53,825,317,074.00	2.75	- 782,781,926.00	1.43	—	—
1,544,151,339.00	—	2,681,436.00	1,546,832,775.00	0.08	- 58,277,225.00	3.63	—	—
2,199,908,373.00	—	23,794,616.00	2,223,702,989.00	0.11	- 8,183,011.00	0.37	—	—
35,004,541,437.00	284,892,921.00	1,576,886,960.00	36,866,321,318.00	1.88	- 1,024,446,682.00	2.70	—	—
21,735,674,707.00	13,043,656.00	631,431,394.00	22,380,149,757.00	1.14	- 192,587,243.00	0.85	—	—
19,551,886,272.00	2,349,401,749.00	1,498,266,949.00	23,399,554,970.00	1.20	- 2,545,301,030.00	9.81	—	—
34,160,109,982.00	293,000.00	148,393,359.00	34,308,796,341.00	1.75	- 129,740,659.00	0.38	—	—
1,291,354,270.00	—	71,040.00	1,291,425,310.00	0.07	- 6,892,690.00	0.53	—	—
313,351,464,018.00	**—**	**10,769,573,778.00**	**324,121,037,796.00**	**16.57**	**- 2,274,394,204.00**	**0.70**	**—**	**—**
313,351,464,018.00	—	10,769,573,778.00	324,121,037,796.00	16.57	- 2,274,394,204.00	0.70	—	—
395,615,350,983.00	**1,743,752,900.00**	**9,592,492,352.00**	**406,951,596,235.00**	**20.81**	**- 8,462,526,765.00**	**2.04**	**- 2,540,149.00**	**0.00**
270,075,204,700.00	771,752,646.00	2,093,651,878.00	272,940,609,224.00	13.96	- 6,057,583,776.00	2.17	—	—
102,802,109,229.00	74,682,354.00	3,612,916,482.00	106,489,708,065.00	5.44	- 1,124,182,935.00	1.04	- 2,540,149.00	0.00
22,738,037,054.00	897,317,900.00	3,885,923,992.00	27,521,278,946.00	1.41	- 1,280,760,054.00	4.45	—	—
229,849,032,624.00	**1,987,947,026.00**	**9,824,188,272.00**	**241,661,167,922.00**	**12.36**	**- 2,859,849,078.00**	**1.17**	**- 4,916,629.00**	**0.00**
89,346,209,638.00	1,783,700,543.00	2,660,772,954.00	93,790,683,135.00	4.80	- 825,780,865.00	0.87	- 4,916,629.00	0.01
5,184,725,174.00	22,428,022.00	428,339,108.00	5,635,492,304.00	0.29	- 212,170,696.00	3.63	—	—

經常
資本 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名稱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18	交通支出	92,475,748,000.00	85,005,855,874.00	181,818,461.00	5,981,070,779.00	91,168,745,114.00
19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51,581,142,000.00	50,677,241,938.00	－	389,005,431.00	51,066,247,369.00
	(5.社會福利支出)	**491,838,877,000.00**	**489,888,121,791.00**	**55,620,933.00**	**486,067,194.00**	**490,429,809,918.00**
20	社會保險支出	345,438,665,000.00	345,148,828,105.00	600,000.00	45,743,341.00	345,195,171,446.00
21	社會救助支出	8,270,751,000.00	8,238,360,238.00	－	1,492,000.00	8,239,852,238.00
22	福利服務支出	118,635,229,000.00	117,731,109,279.00	55,020,933.00	96,561,124.00	117,882,691,336.00
23	國民就業支出	1,712,562,000.00	1,591,871,686.00	－	21,720,000.00	1,613,591,686.00
24	醫療保健支出	17,781,670,000.00	17,177,952,483.00	－	320,550,729.00	17,498,503,212.00
	(6.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18,941,747,000.00**	**17,765,209,751.00**	**522,198,541.00**	**255,589,334.00**	**18,542,997,626.00**
25	環境保護支出	18,941,747,000.00	17,765,209,751.00	522,198,541.00	255,589,334.00	18,542,997,626.00
	(7.退休撫卹支出)	**138,571,693,000.00**	**133,816,258,866.00**	**－**	**19,513,600.00**	**133,835,772,466.00**
26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38,340,550,000.00	133,611,128,018.00	－	－	133,611,128,018.00
27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231,143,000.00	205,130,848.00	－	19,513,600.00	224,644,448.00
	(8.債務支出)	**111,513,995,000.00**	**98,207,721,009.00**	**－**	**－**	**98,207,721,009.00**
28	債務付息支出	111,106,345,000.00	97,841,245,463.00	－	－	97,841,245,463.00
29	還本付息事務支出	407,650,000.00	366,475,546.00	－	－	366,475,546.00
	(9.補助及其他支出)	**60,317,773,000.00**	**56,868,742,175.00**	**－**	**－**	**56,868,742,175.00**
30	專案補助支出	26,345,233,000.00	24,522,051,779.00	－	－	24,522,051,779.00
31	平衡預算補助支出	27,600,000,000.00	27,587,869,000.00	－	－	27,587,869,000.00
32	其他支出	5,106,516,000.00	4,758,821,396.00	－	－	4,758,821,396.00
33	第二預備金(註)	1,266,024,000.00	－	－	－	－

註：108年度第二預備金原編列預算數74億元，經行政院核准動支61億3,397萬餘元，賸餘12億6,602萬餘元。

總決算歲出政事別決算審定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占總數%	金額	%	金額	%
84,640,855,874.00	181,818,461.00	6,346,070,779.00	91,168,745,114.00	4.66	- 1,307,002,886.00	1.41	—	—
50,677,241,938.00	—	389,005,431.00	51,066,247,369.00	2.61	- 514,894,631.00	1.00	—	—
489,701,900,409.00	**55,620,933.00**	**492,669,194.00**	**490,250,190,536.00**	**25.07**	**- 1,588,686,464.00**	**0.32**	**- 179,619,382.00**	**0.04**
345,148,828,105.00	600,000.00	45,743,341.00	345,195,171,446.00	17.65	- 243,493,554.00	0.07	—	—
8,238,360,238.00	—	1,492,000.00	8,239,852,238.00	0.42	- 30,898,762.00	0.37	—	—
117,544,887,897.00	55,020,933.00	103,163,124.00	117,703,071,954.00	6.02	- 932,157,046.00	0.79	- 179,619,382.00	0.15
1,591,871,686.00	—	21,720,000.00	1,613,591,686.00	0.08	- 98,970,314.00	5.78	—	—
17,177,952,483.00	—	320,550,729.00	17,498,503,212.00	0.89	- 283,166,788.00	1.59	—	—
17,690,451,139.00	**522,198,541.00**	**330,347,946.00**	**18,542,997,626.00**	**0.95**	**- 398,749,374.00**	**2.11**	**—**	**—**
17,690,451,139.00	522,198,541.00	330,347,946.00	18,542,997,626.00	0.95	- 398,749,374.00	2.11	—	—
133,816,258,866.00	**—**	**19,513,600.00**	**133,835,772,466.00**	**6.84**	**- 4,735,920,534.00**	**3.42**	**—**	**—**
133,611,128,018.00	—	—	133,611,128,018.00	6.83	- 4,729,421,982.00	3.42	—	—
205,130,848.00	—	19,513,600.00	224,644,448.00	0.01	- 6,498,552.00	2.81	—	—
98,207,721,009.00	**—**	**—**	**98,207,721,009.00**	**5.02**	**- 13,306,273,991.00**	**11.93**	**—**	**—**
97,841,245,463.00	—	—	97,841,245,463.00	5.00	- 13,265,099,537.00	11.94	—	—
366,475,546.00	—	—	366,475,546.00	0.02	- 41,174,454.00	10.10	—	—
56,868,742,175.00	**—**	**—**	**56,868,742,175.00**	**2.91**	**- 3,449,030,825.00**	**5.72**	**—**	**—**
24,522,051,779.00	—	—	24,522,051,779.00	1.25	- 1,823,181,221.00	6.92	—	—
27,587,869,000.00	—	—	27,587,869,000.00	1.41	- 12,131,000.00	0.04	—	—
4,758,821,396.00	—	—	4,758,821,396.00	0.24	- 347,694,604.00	6.81	—	—
—	—	—	—	—	- 1,266,024,000.00	—	—	—

陸、中央政府總決算

中華民國 108 年

借方科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總計
資產部分			
現金		266,653,493,579.00	
應收款項		349,867,651,581.00	
應收其他基金款		31,028,837,296.59	
應收其他政府款		1,661,040,329.00	
存貨		120,392,913.21	
暫付款		9,464,187,782.00	
預付款		20,896,720,689.00	
預付其他基金款		14,048,121,867.00	
預付其他政府款		12,946,448,725.00	
存出保證金		681,156,530.00	
其他流動資產		150,378,057,354.00	
原列資產總額			**857,746,108,645.80**
本部審核修正決算應調整數			**2,392,570,179.00**
歲入事項應調整數		253,603,131.00	
增列108年度歲入實現數	148,713,693.00		
增列108年度歲入應收數	588,724,510.00		
減列108年度歲入實現數	-24,617,217.00		
減列108年度歲入應收數	-357,062,855.00		
減列以前年度歲入未結清應收數	-102,155,000.00		
歲出事項應調整數		2,138,967,048.00	
減列108年度歲出實現數	1,748,377,520.00		
減列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歲出實現數	11,972,004.00		
減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出保留實現數	378,617,524.00		
調整後資產總額			**860,138,678,824.80**

審定後平衡表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貸方科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總計
負債部分			
短期債務		146,547,205,000.00	
應付款項		29,728,851,756.00	
應付其他基金款		180,079,572.00	
應付其他政府款		4,439,940,858.00	
暫收款		1,827,252,477.00	
預收款		7,845,334,834.00	
預收其他基金款		－	
存入保證金		39,693,196,812.00	
應付代收款		48,457,439,346.94	
應付保管款		364,572,641,173.36	
其他流動負債		95,512,554,662.00	
原列負債總額			738,804,496,491.30
本部審核修正決算應調整數			- 1,300,418,040.00
歲入事項應調整數		- 1,257,006,972.00	
增列108年度歲入實現數（減列應付代收款科目部分）	- 1,260,737,750.00		
減列108年度歲入實現數	3,730,778.00		
歲出事項應調整數		- 43,411,068.00	
減列108年度歲出應付數	- 52,844,410.00		
增列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歲出應付數	9,433,342.00		
調整後負債總額			737,504,078,451.30
淨資產部分			
淨資產		118,941,612,154.50	
原列淨資產總額			118,941,612,154.50
本部審核修正決算應調整數			3,692,988,219.00
增列108年度歲入應調整數	1,612,765,103.00		
減列108年度歲出應調整數	1,801,221,930.00		
減列以前年度歲入應調整數	- 102,155,000.00		
減列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歲出應調整數	2,538,662.00		
減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出應調整數	378,617,524.00		
調整後淨資產總額			122,634,600,373.50
調整後負債及淨資產總額			860,138,678,824.80

柒、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來源別＼機關別	總統府主管	行政院主管	立法院主管	司法院主管
合計	**176,771,458.00**	**190,970,599,476.82**	**12,948,043.00**	**6,359,177,884.00**
1. 所得稅	－	－	－	－
2. 遺產及贈與稅	－	－	－	－
3. 關稅	－	－	－	－
4. 貨物稅	－	－	－	－
5. 證券交易稅	－	－	－	－
6. 期貨交易稅	－	－	－	－
7. 菸酒稅	－	－	－	－
8.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	－	－	－
9. 營業稅	－	－	－	－
1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25,785.00	126,750,221.00	3,083,146.00	127,333,540.00
11. 規費收入	909,124.00	5,337,163,344.00	－	5,870,511,552.00
12. 財產收入	8,473,555.00	189,551,931.00	8,972,887.00	23,537,179.00
1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185,244,668,761.82	－	－
14.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
15. 其他收入	165,362,994.00	72,465,219.00	892,010.00	337,795,613.00

各主管機關歲入來源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

單位:新臺幣元

考試院主管	監察院主管	內政部主管	外交部主管	國防部主管
82,802,428.00	33,402,014.00	4,928,077,001.00	3,799,664,182.00	6,317,385,365.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13,488.00	29,383,804.00	561,393,792.00	1,367,321.00	725,911,722.00
27,569,091.00	54.00	3,004,995,997.00	3,368,100,131.00	1,146,260.00
7,223,167.00	2,655,971.00	109,276,460.00	37,953,385.00	2,314,404,776.00
—	—	—	—	956,986,000.00
—	—	—	—	—
47,796,682.00	1,362,185.00	1,252,410,752.00	392,243,345.00	2,318,936,607.00

柒、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機關別 / 來源別	財政部主管	教育部主管	法務部主管	經濟部主管
合計	**1,734,987,006,448.84**	**1,748,170,310.00**	**13,824,235,100.00**	**39,781,005,383.00**
1. 所得稅	1,017,843,495,850.00	—	—	—
2. 遺產及贈與稅	13,154,044,490.00	—	—	—
3. 關稅	123,042,335,073.00	—	—	—
4. 貨物稅	159,190,365,435.00	—	—	—
5. 證券交易稅	91,204,701,680.00	—	—	—
6. 期貨交易稅	4,694,561,655.00	—	—	—
7. 菸酒稅	32,688,251,865.00	—	—	—
8.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2,734,704,815.00	—	—	—
9. 營業稅	241,586,540,199.00	—	—	—
1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441,409,324.00	77,612,021.00	13,412,391,989.00	216,692,992.00
11. 規費收入	718,901,510.00	76,129,216.00	4,929,296.00	5,652,380,829.00
12. 財產收入	24,102,636,896.00	53,261,923.00	39,462,899.00	1,905,395,028.00
1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4,941,875,122.77	—	—	31,265,873,773.00
14. 捐獻及贈與收入	1,824,551.10	—	—	—
15. 其他收入	4,641,357,982.97	1,541,167,150.00	367,450,916.00	740,662,761.00

各主管機關歲入來源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交通部主管	勞動部主管	僑務委員會主管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農業委員會主管
63,818,498,499.00	901,456,556.00	12,538,889.00	290,553,526.00	2,074,967,577.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296,880,571.00	356,440,478.00	434,187.00	6,512,419.00	349,976,978.00
33,564,811,724.00	523,737,591.00	44,370.00	277,504,800.00	513,880,671.00
1,075,069,846.00	15,236,349.00	10,213,974.00	4,784,988.00	268,870,752.00
23,154,690,839.00	－	－	－	630,971,185.00
－	－	－	－	－
1,727,045,519.00	6,042,138.00	1,846,358.00	1,751,319.00	311,267,991.00

柒、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機關別 / 來源別	衛生福利部主管	環境保護署主管	文化部主管	科技部主管
合計	**2,605,180,448.00**	**120,917,786.00**	**542,854,684.00**	**118,025,824.00**
1. 所得稅	－	－	－	－
2. 遺產及贈與稅	－	－	－	－
3. 關稅	－	－	－	－
4. 貨物稅	－	－	－	－
5. 證券交易稅	－	－	－	－
6. 期貨交易稅	－	－	－	－
7. 菸酒稅	－	－	－	－
8.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	－	－	－
9. 營業稅	－	－	－	－
1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2,198,249.00	34,053,566.00	43,891,986.00	24,797,733.00
11. 規費收入	1,934,945,326.00	78,753,090.00	53,870,397.00	29,856,934.00
12. 財產收入	202,494,076.00	906,378.00	277,262,439.00	14,866,840.00
1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28,594,000.00	－	35,205,585.00	－
14. 捐獻及贈與收入	3,695,409.00	－	－	－
15. 其他收入	253,253,388.00	7,204,752.00	132,624,277.00	48,504,317.00

各主管機關歲入來源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海洋委員會主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省市地方政府	合計
1,681,239,384.00	140,328,780.00	1,191,862,572.00	10,364,321.00	2,076,530,033,939.66
—	—	—	—	1,017,843,495,850.00
—	—	—	—	13,154,044,490.00
—	—	—	—	123,042,335,073.00
—	—	—	—	159,190,365,435.00
—	—	—	—	91,204,701,680.00
—	—	—	—	4,694,561,655.00
—	—	—	—	32,688,251,865.00
—	—	—	—	2,734,704,815.00
—	—	—	—	241,586,540,199.00
400,567.00	110,785,552.00	6,027,757.00	—	25,037,969,188.00
174.00	8,080,624.00	210,117,943.00	—	61,258,340,048.00
1,501,252.00	10,237,762.00	7,779,567.00	—	30,692,030,280.00
798,361,000.00	—	—	—	257,157,226,266.59
—	—	—	—	5,519,960.10
880,976,391.00	11,224,842.00	967,937,305.00	10,364,321.00	16,239,947,134.97

捌、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經常門合計	**1,976,271,984,000.00**	**2,019,335,826,916.07**	**36,523,808,935.59**	**－**	**2,055,859,635,851.66**
			(1.稅課收入)	**1,647,107,000,000.00**	**1,686,139,001,062.00**	**－**	**－**	**1,686,139,001,062.00**
1			**稅課收入**	**1,647,107,000,000.00**	**1,686,139,001,062.00**	**－**	**－**	**1,686,139,001,062.00**
		1	所得稅	957,000,000,000.00	1,017,843,495,850.00	－	－	1,017,843,495,850.00
		2	遺產及贈與稅	12,537,000,000.00	13,154,044,490.00	－	－	13,154,044,490.00
		3	關稅	120,000,000,000.00	123,042,335,073.00	－	－	123,042,335,073.00
		4	貨物稅	163,051,000,000.00	159,190,365,435.00	－	－	159,190,365,435.00
		5	證券交易稅	112,900,000,000.00	91,204,701,680.00	－	－	91,204,701,680.00
		6	期貨交易稅	6,150,000,000.00	4,694,561,655.00	－	－	4,694,561,655.00
		7	菸酒稅	33,466,000,000.00	32,688,251,865.00	－	－	32,688,251,865.00
		8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2,174,000,000.00	2,734,704,815.00	－	－	2,734,704,815.00
		9	營業稅	239,829,000,000.00	241,586,540,199.00	－	－	241,586,540,199.00
			(3.規費及罰款收入)	**79,843,633,000.00**	**82,036,604,344.00**	**4,171,763,137.00**	**－**	**86,208,367,481.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796,887,000.00**	**21,461,139,903.00**	**3,488,887,530.00**	**－**	**24,950,027,433.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17,153,751,000.00	15,833,138,357.00	569,300,624.00	－	16,402,438,981.00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2,537,285,000.00	4,062,837,102.00	2,706,919,018.00	－	6,769,756,120.00
		3	賠償收入	1,105,851,000.00	1,565,164,444.00	212,667,888.00	－	1,777,832,332.00

歲入來源別經常門決算審定數總表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1,381,103,448.00	231,661,655.00	—	2,020,716,930,364.07	36,755,470,590.59	—	2,057,472,400,954.66	81,200,416,954.66
—	—	—	1,686,139,001,062.00	—	—	1,686,139,001,062.00	39,032,001,062.00
—	—	—	1,686,139,001,062.00	—	—	1,686,139,001,062.00	39,032,001,062.00
—	—	—	1,017,843,495,850.00	—	—	1,017,843,495,850.00	60,843,495,850.00
—	—	—	13,154,044,490.00	—	—	13,154,044,490.00	617,044,490.00
—	—	—	123,042,335,073.00	—	—	123,042,335,073.00	3,042,335,073.00
—	—	—	159,190,365,435.00	—	—	159,190,365,435.00	- 3,860,634,565.00
—	—	—	91,204,701,680.00	—	—	91,204,701,680.00	- 21,695,298,320.00
—	—	—	4,694,561,655.00	—	—	4,694,561,655.00	- 1,455,438,345.00
—	—	—	32,688,251,865.00	—	—	32,688,251,865.00	- 777,748,135.00
—	—	—	2,734,704,815.00	—	—	2,734,704,815.00	560,704,815.00
—	—	—	241,586,540,199.00	—	—	241,586,540,199.00	1,757,540,199.00
9,735,631.00	78,206,124.00	—	82,046,339,975.00	4,249,969,261.00	—	86,296,309,236.00	6,452,676,236.00
9,735,631.00	78,206,124.00	—	21,470,875,534.00	3,567,093,654.00	—	25,037,969,188.00	4,241,082,188.00
- 27,562,803.00	54,116,578.00	—	15,805,575,554.00	623,417,202.00	—	16,428,992,756.00	- 724,758,244.00
785,192.00	—	—	4,063,622,294.00	2,706,919,018.00	—	6,770,541,312.00	4,233,256,312.00
36,513,242.00	24,089,546.00	—	1,601,677,686.00	236,757,434.00	—	1,838,435,120.00	732,584,120.00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3			**規費收入**	59,046,746,000.00	60,575,464,441.00	682,875,607.00	－	61,258,340,048.00
		1	行政規費收入	20,281,184,000.00	20,609,736,321.00	9,921,530.00	－	20,619,657,851.00
		2	司法規費收入	6,197,249,000.00	5,812,797,556.00	13,559,762.00	－	5,826,357,318.00
		3	使用規費收入	32,568,313,000.00	34,152,930,564.00	659,394,315.00	－	34,812,324,879.00
			(4.財產收入)	9,587,711,000.00	10,697,371,946.00	825,610,090.00	－	11,522,982,036.00
4			**財產收入**	9,587,711,000.00	10,697,371,946.00	825,610,090.00	－	11,522,982,036.00
		1	財產孳息	9,146,378,000.00	10,192,647,022.00	825,515,678.00	－	11,018,162,700.00
		5	廢舊物資售價	441,333,000.00	504,724,924.00	94,412.00	－	504,819,336.00
			(2.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29,021,861,000.00	226,408,076,366.00	31,028,837,296.59	－	257,436,913,662.59
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29,021,861,000.00	226,408,076,366.00	31,028,837,296.59	－	257,436,913,662.59
		1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197,689,804,000.00	194,374,639,000.00	31,028,837,296.59	－	225,403,476,296.59
		2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8,113,615,000.00	8,150,106,437.00	－	－	8,150,106,437.00
		3	投資收益	23,218,442,000.00	23,883,330,929.00	－	－	23,883,330,929.00
			(5.其他收入)	10,711,779,000.00	14,054,773,198.07	497,598,412.00	－	14,552,371,610.07
6			**捐獻及贈與收入**	－	5,519,960.10	－	－	5,519,960.10
		1	捐獻收入	－	5,519,960.10	－	－	5,519,960.10
7			**其他收入**	10,711,779,000.00	14,049,253,237.97	497,598,412.00	－	14,546,851,649.97
		1	學雜費收入	63,660,000.00	66,878,079.00	－	－	66,878,079.00
		2	雜項收入	10,648,119,000.00	13,982,375,158.97	497,598,412.00	－	14,479,973,570.97

歲入來源別經常門決算審定數總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	－	60,575,464,441.00	682,875,607.00	－	61,258,340,048.00	2,211,594,048.00
－	－	－	20,609,736,321.00	9,921,530.00	－	20,619,657,851.00	338,473,851.00
－	－	－	5,812,797,556.00	13,559,762.00	－	5,826,357,318.00	- 370,891,682.00
－	－	－	34,152,930,564.00	659,394,315.00	－	34,812,324,879.00	2,244,011,879.00
111,415,259.00	－	－	10,808,787,205.00	825,610,090.00	－	11,634,397,295.00	2,046,686,295.00
111,415,259.00	－	－	10,808,787,205.00	825,610,090.00	－	11,634,397,295.00	2,046,686,295.00
111,415,259.00	－	－	10,304,062,281.00	825,515,678.00	－	11,129,577,959.00	1,983,199,959.00
－	－	－	504,724,924.00	94,412.00	－	504,819,336.00	63,486,336.00
－	- 279,687,396.00	－	226,408,076,366.00	30,749,149,900.59	－	257,157,226,266.59	28,135,365,266.59
－	- 279,687,396.00	－	226,408,076,366.00	30,749,149,900.59	－	257,157,226,266.59	28,135,365,266.59
－	- 279,687,396.00	－	194,374,639,000.00	30,749,149,900.59	－	225,123,788,900.59	27,433,984,900.59
－	－	－	8,150,106,437.00	－	－	8,150,106,437.00	36,491,437.00
－	－	－	23,883,330,929.00	－	－	23,883,330,929.00	664,888,929.00
1,259,952,558.00	433,142,927.00	－	15,314,725,756.07	930,741,339.00	－	16,245,467,095.07	5,533,688,095.07
－	－	－	5,519,960.10	－	－	5,519,960.10	5,519,960.10
－	－	－	5,519,960.10	－	－	5,519,960.10	5,519,960.10
1,259,952,558.00	433,142,927.00	－	15,309,205,795.97	930,741,339.00	－	16,239,947,134.97	5,528,168,134.97
－	－	－	66,878,079.00	－	－	66,878,079.00	3,218,079.00
1,259,952,558.00	433,142,927.00	－	15,242,327,716.97	930,741,339.00	－	16,173,069,055.97	5,524,950,055.97

玖、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資本門合計	**16,290,697,000.00**	**19,010,626,203.00**	**47,006,782.00**	**－**	**19,057,632,985.00**
			(4.財產收入)	**16,290,697,000.00**	**19,010,626,203.00**	**47,006,782.00**	**－**	**19,057,632,985.00**
4			**財產收入**	**16,290,697,000.00**	**19,010,626,203.00**	**47,006,782.00**	**－**	**19,057,632,985.00**
		2	財產售價	9,937,517,000.00	12,444,243,705.00	47,006,782.00	－	12,491,250,487.00
		3	財產作價	2,451,459,000.00	2,442,708,000.00	－	－	2,442,708,000.00
		4	投資收回	3,901,721,000.00	4,123,674,498.00	－	－	4,123,674,498.00

拾、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經常
資本門併計

年度別	科目名稱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收數 保留數	決算數 減免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調整數 應收數 保留數	 未結清數 應收數 保留數
	總計	**274,286,535,886.29**	**15,501,133,734.00**	**21,736,681,170.29**	**－**	**237,048,720,982.00**
	合計	**47,763,013,886.29** **226,523,522,000.00**	**290,563,734.00** **15,210,570,000.00**	**21,736,681,170.29** **－**	**－** **－**	**25,735,768,982.00** **211,312,952,000.00**
90－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080,965,178.00 －	197,128,418.00 －	1,238,632,468.00 －	－ －	22,645,204,292.00 －
95－107	規費收入	644,897,330.00 －	16,084,421.00 －	278,258,807.00 －	－ －	350,554,102.00 －
87－107	財產收入	2,628,884,313.00 106,988,042,000.00	31,530,393.00 7,581,270,000.00	1,020,959,001.00 －	－ －	1,576,394,919.00 99,406,772,000.00
87－107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7,137,901,759.29 119,535,480,000.00	－ 7,629,300,000.00	17,128,344,576.29 －	－ －	9,557,183.00 111,906,180,000.00
90－107	其他收入	3,270,365,306.00 －	45,820,502.00 －	2,070,486,318.00 －	－ －	1,154,058,486.00 －

歲入來源別資本門決算審定數總表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	－	19,010,626,203.00	47,006,782.00	－	19,057,632,985.00	2,766,935,985.00
－	－	－	19,010,626,203.00	47,006,782.00	－	19,057,632,985.00	2,766,935,985.00
－	－	－	19,010,626,203.00	47,006,782.00	－	19,057,632,985.00	2,766,935,985.00
－	－	－	12,444,243,705.00	47,006,782.00	－	12,491,250,487.00	2,553,733,487.00
－	－	－	2,442,708,000.00	－	－	2,442,708,000.00	－ 8,751,000.00
－	－	－	4,123,674,498.00	－	－	4,123,674,498.00	221,953,498.00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減免數	實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2,155,000.00	－	－	－ 102,155,000.00	15,603,288,734.00	21,736,681,170.29	－	236,946,565,982.00
102,155,000.00	－	－	－ 102,155,000.00	392,718,734.00	21,736,681,170.29	－	25,633,613,982.00
－	－	－	－	15,210,570,000.00	－	－	211,312,952,000.00
102,155,000.00	－	－	－ 102,155,000.00	299,283,418.00	1,238,632,468.00	－	22,543,049,292.00
－	－	－	－	－	－	－	－
－	－	－	－	16,084,421.00	278,258,807.00	－	350,554,102.00
－	－	－	－	－	－	－	－
－	－	－	－	31,530,393.00	1,020,959,001.00	－	1,576,394,919.00
－	－	－	－	7,581,270,000.00	－	－	99,406,772,000.00
－	－	－	－	－	17,128,344,576.29	－	9,557,183.00
－	－	－	－	7,629,300,000.00	－	－	111,906,180,000.00
－	－	－	－	45,820,502.00	2,070,486,318.00	－	1,154,058,486.00
－	－	－	－	－	－	－	－

拾壹、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名稱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合計	**1,997,977,761,000.00**	**1,914,626,977,861.00**	**7,065,384,915.00**	**34,301,865,381.00**	**1,955,994,228,157.00**
1	總統府主管	13,924,295,000.00	12,580,491,513.00	179,721.00	1,040,492,726.00	13,621,163,960.00
2	行政院主管	26,296,496,000.00	22,534,562,864.00	1,006,592,809.00	1,448,673,292.00	24,989,828,965.00
3	立法院主管	3,445,741,000.00	3,221,459,024.00	－	89,948,357.00	3,311,407,381.00
4	司法院主管	22,721,088,000.00	21,626,899,884.00	－	657,994,547.00	22,284,894,431.00
5	考試院主管	25,804,661,000.00	25,650,779,427.00	－	22,195,036.00	25,672,974,463.00
6	監察院主管	2,231,886,000.00	2,199,908,373.00	－	23,794,616.00	2,223,702,989.00
7	內政部主管	82,806,237,000.00	79,759,702,296.00	151,508,912.00	1,524,204,242.00	81,435,415,450.00
8	外交部主管	25,944,856,000.00	19,551,886,272.00	2,349,401,749.00	1,498,266,949.00	23,399,554,970.00
9	國防部主管	342,228,071,000.00	327,982,695,278.00	－	11,761,821,300.00	339,744,516,578.00
10	財政部主管	173,788,225,000.00	159,017,180,735.00	293,000.00	148,393,359.00	159,165,867,094.00
11	教育部主管	245,759,948,000.00	238,836,227,169.00	553,539,034.00	1,495,226,261.00	240,884,992,464.00
12	法務部主管	33,856,543,000.00	33,263,706,972.00	55,389,779.00	166,366,901.00	33,485,463,652.00
13	經濟部主管	52,613,924,000.00	49,772,351,321.00	937,757,016.00	856,462,805.00	51,566,571,142.00
14	交通部主管	80,103,447,000.00	72,756,114,746.00	139,437,311.00	5,927,201,187.00	78,822,753,244.00
15	勞動部主管	130,991,724,000.00	130,715,781,759.00	－	34,900,839.00	130,750,682,598.00
16	僑務委員會主管	1,298,318,000.00	1,291,354,270.00	－	71,040.00	1,291,425,310.00
17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2,547,338,000.00	2,339,734,178.00	6,050,140.00	101,508,791.00	2,447,293,109.00
18	農業委員會主管	130,075,601,000.00	126,036,820,088.00	913,050,019.00	2,509,058,456.00	129,458,928,563.00
19	衛生福利部主管	221,523,826,000.00	220,184,251,507.00	－	572,697,598.00	220,756,949,105.00
20	環境保護署主管	5,022,210,000.00	4,131,382,051.00	451,817,771.00	188,866,170.00	4,772,065,992.00
21	文化部主管	19,813,799,000.00	15,573,850,765.00	446,266,609.00	3,045,850,492.00	19,065,967,866.00
22	科技部主管	42,359,809,000.00	41,145,123,132.00	－	1,035,298,578.00	42,180,421,710.00
2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1,534,277,000.00	1,499,768,608.00	－	－	1,499,768,608.00
24	海洋委員會主管	18,137,823,000.00	17,989,990,918.00	566,400.00	101,117,235.00	18,091,674,553.00
25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123,056,818,000.00	117,987,583,149.00	53,534,645.00	51,454,604.00	118,092,572,398.00
26	省市地方政府	166,824,776,000.00	164,977,371,562.00	－	－	164,977,371,562.00
28	災害準備金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	－	2,000,000,000.00
29	第二預備金（註）	1,266,024,000.00	－	－	－	－

註：108年度第二預備金原編列預算數74億元，經行政院核准動支61億3,397萬餘元，賸餘12億6,602萬餘元。

歲出機關別決算審定表(主管機關別)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占總數%	金額	%	金額	%
1,912,878,600,341.00	7,012,540,505.00	35,916,011,151.00	1,955,807,151,997.00	100.00	- 42,170,609,003.00	2.11	- 187,076,160.00	0.01
12,580,491,513.00	179,721.00	1,040,492,726.00	13,621,163,960.00	0.70	- 303,131,040.00	2.18	—	—
22,534,562,864.00	953,748,399.00	1,501,517,702.00	24,989,828,965.00	1.28	- 1,306,667,035.00	4.97	—	—
3,221,459,024.00	—	89,948,357.00	3,311,407,381.00	0.17	- 134,333,619.00	3.90	—	—
21,626,899,884.00	—	657,994,547.00	22,284,894,431.00	1.14	- 436,193,569.00	1.92	—	—
25,650,779,427.00	—	22,195,036.00	25,672,974,463.00	1.31	- 131,686,537.00	0.51	—	—
2,199,908,373.00	—	23,794,616.00	2,223,702,989.00	0.11	- 8,183,011.00	0.37	—	—
79,319,943,684.00	151,508,912.00	1,963,962,854.00	81,435,415,450.00	4.16	- 1,370,821,550.00	1.66	—	—
19,551,886,272.00	2,349,401,749.00	1,498,266,949.00	23,399,554,970.00	1.20	- 2,545,301,030.00	9.81	—	—
327,981,795,228.00	—	11,762,721,350.00	339,744,516,578.00	17.37	- 2,483,554,422.00	0.73	—	—
159,017,180,735.00	293,000.00	148,393,359.00	159,165,867,094.00	8.14	- 14,622,357,906.00	8.41	—	—
237,733,778,915.00	553,539,034.00	2,597,674,515.00	240,884,992,464.00	12.32	- 4,874,955,536.00	1.98	—	—
33,263,706,972.00	55,389,779.00	166,366,901.00	33,485,463,652.00	1.71	- 371,079,348.00	1.10	—	—
49,772,351,321.00	937,757,016.00	856,462,805.00	51,566,571,142.00	2.64	- 1,047,352,858.00	1.99	—	—
72,756,114,746.00	139,437,311.00	5,927,201,187.00	78,822,753,244.00	4.03	- 1,280,693,756.00	1.60	—	—
130,715,781,759.00	—	34,900,839.00	130,750,682,598.00	6.69	- 241,041,402.00	0.18	—	—
1,291,354,270.00	—	71,040.00	1,291,425,310.00	0.07	- 6,892,690.00	0.53	—	—
2,339,734,178.00	6,050,140.00	101,508,791.00	2,447,293,109.00	0.13	- 100,044,891.00	3.93	—	—
126,031,855,810.00	913,050,019.00	2,509,058,456.00	129,453,964,285.00	6.62	- 621,636,715.00	0.48	- 4,964,278.00	0.00
220,004,632,125.00	—	570,205,098.00	220,574,837,223.00	11.28	- 948,988,777.00	0.43	- 182,111,882.00	0.08
4,131,382,051.00	451,817,771.00	188,866,170.00	4,772,065,992.00	0.24	- 250,144,008.00	4.98	—	—
15,559,765,821.00	446,266,609.00	3,059,935,436.00	19,065,967,866.00	0.97	- 747,831,134.00	3.77	—	—
41,145,123,132.00	—	1,035,298,578.00	42,180,421,710.00	2.16	- 179,387,290.00	0.42	—	—
1,499,768,608.00	—	—	1,499,768,608.00	0.08	- 34,508,392.00	2.25	—	—
17,989,990,918.00	566,400.00	101,117,235.00	18,091,674,553.00	0.93	- 46,148,447.00	0.25	—	—
117,980,981,149.00	53,534,645.00	58,056,604.00	118,092,572,398.00	6.04	- 4,964,245,602.00	4.03	—	—
164,977,371,562.00	—	—	164,977,371,562.00	8.44	- 1,847,404,438.00	1.11	—	—
2,000,000,000.00	—	—	2,000,000,000.00	0.10	—	—	—	—
—	—	—	—	—	- 1,266,024,000.00	—	—	—

拾貳、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機關別 / 政事別	總統府主管	行政院主管	立法院主管	司法院主管
合計	**13,621,163,960.00**	**24,989,828,965.00**	**3,311,407,381.00**	**22,284,894,431.00**
1. 國務支出	1,148,475,042.00	－	－	－
2. 行政支出	－	5,065,943,275.00	－	－
3. 立法支出	－	－	3,311,407,381.00	－
4. 司法支出	－	－	－	20,615,167,641.00
5. 考試支出	－	－	－	－
6. 監察支出	－	－	－	－
7. 民政支出	－	4,979,665,662.00	－	－
8. 警政支出	－	－	－	－
9. 外交支出	－	－	－	－
10. 財務支出	－	－	－	－
11. 僑務支出	－	－	－	－
12. 國防支出	－	－	－	－
13. 教育支出	－	1,815,354,487.00	－	－
14. 科學支出	12,198,871,088.00	192,479,663.00	－	－
15. 文化支出	273,817,830.00	4,739,563,037.00	－	－
16. 農業支出	－	－	－	－
17. 工業支出	－	－	－	－
18. 交通支出	－	634,191,427.00	－	－
19.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	3,170,530,791.00	－	－
20. 社會保險支出	－	－	－	－
21. 社會救助支出	－	－	－	－
22. 福利服務支出	－	2,845,097,756.00	－	1,355,215,000.00
23. 國民就業支出	－	－	－	－
24. 醫療保健支出	－	－	－	－
25. 環境保護支出	－	－	－	－
26.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	4,989,842.00	－	314,511,790.00
27.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	－	－	－
28. 債務付息支出	－	－	－	－
29. 還本付息事務支出	－	－	－	－
30. 專案補助支出	－	－	－	－
31. 平衡預算補助支出	－	－	－	－
32. 其他支出	－	1,542,013,025.00	－	－

各主管機關歲出政事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

單位：新臺幣元

考試院主管	監察院主管	內政部主管	外交部主管	國防部主管
25,672,974,463.00	**2,223,702,989.00**	**81,435,415,450.00**	**23,399,554,970.00**	**339,744,516,578.00**
－	－	－	－	－
－	－	－	－	－
－	－	－	－	－
－	－	－	－	－
1,546,832,775.00	－	－	－	－
－	2,223,702,989.00	－	－	－
－	－	13,975,058,921.00	－	－
－	－	22,380,149,757.00	－	－
－	－	－	23,399,554,970.00	－
－	－	－	－	－
－	－	－	－	－
－	－	－	－	324,121,037,796.00
－	－	－	－	－
－	－	643,954,838.00	－	12,252,000,578.00
－	－	－	－	－
－	－	1,775,503,437.00	－	－
－	－	3,935,267,337.00	－	－
－	－	5,663,806,846.00	－	－
－	－	－	－	－
243,876,009.00	－	20,425,385,884.00	－	－
－	－	－	－	－
10,256,800.00	－	43,678,967.00	－	－
－	－	－	－	－
－	－	－	－	－
－	－	12,592,609,463.00	－	921,764,724.00
23,653,307,058.00	－	－	－	1,254,776,180.00
218,701,82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94,937,300.00

拾貳、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政事別＼機關別	財政部主管	教育部主管	法務部主管	經濟部主管
合計	**159,165,867,094.00**	**240,884,992,464.00**	**33,485,463,652.00**	**51,566,571,142.00**
1. 國務支出	－	－	－	－
2. 行政支出	－	－	－	－
3. 立法支出	－	－	－	－
4. 司法支出	－	－	33,210,149,433.00	－
5. 考試支出	－	－	－	－
6. 監察支出	－	－	－	－
7. 民政支出	－	－	－	－
8. 警政支出	－	－	－	－
9. 外交支出	－	－	－	－
10. 財務支出	32,809,027,733.00	－	－	－
11. 僑務支出	－	－	－	－
12. 國防支出	－	－	－	－
13. 教育支出	－	220,743,313,774.00	－	－
14. 科學支出	－	－	138,054,112.00	26,849,720,264.00
15. 文化支出	－	3,441,930,213.00	－	－
16. 農業支出	－	－	－	13,434,723,828.00
17. 工業支出	－	－	－	1,700,224,967.00
18. 交通支出	－	－	－	－
19.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10,212,846,942.00	－	－	9,576,168,010.00
20. 社會保險支出	7,468,120,000.00	－	－	－
21. 社會救助支出	－	－	－	－
22. 福利服務支出	－	－	－	1,637,200.00
23. 國民就業支出	－	－	－	－
24. 醫療保健支出	－	－	－	－
25. 環境保護支出	－	－	－	－
26.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	16,699,748,477.00	115,389,036.00	4,096,873.00
27.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	－	－	－
28. 債務付息支出	97,841,245,463.00	－	－	－
29. 還本付息事務支出	366,475,546.00	－	－	－
30. 專案補助支出	10,468,151,410.00	－	－	－
31. 平衡預算補助支出	－	－	－	－
32. 其他支出	－	－	21,871,071.00	－

各主管機關歲出政事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交通部主管	勞動部主管	僑務委員會主管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農業委員會主管
78,822,753,244.00	**130,750,682,598.00**	**1,291,425,310.00**	**2,447,293,109.00**	**129,453,964,285.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91,425,310.00	－	－
－	－	－	－	－
－	－	－	－	－
1,448,761,777.00	284,681,271.00	－	2,276,162,384.00	4,251,234,112.00
－	－	－	－	－
－	－	－	－	78,580,455,870.00
－	－	－	－	－
73,870,746,841.00	－	－	－	－
3,503,244,626.00	－	－	－	－
－	127,146,409,057.00	－	－	51,513,904.00
－	－	－	－	－
－	1,706,000,584.00	－	－	46,570,760,399.00
－	1,613,591,686.00	－	－	－
－	－	－	－	－
－	－	－	171,130,725.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拾貳、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機關別 / 政事別	衛生福利部主管	環境保護署主管	文化部主管	科技部主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合計	**220,574,837,223.00**	**4,772,065,992.00**	**19,065,967,866.00**	**42,180,421,710.00**	**1,499,768,608.00**
1. 國務支出	－	－	－	－	－
2. 行政支出	－	－	－	－	－
3. 立法支出	－	－	－	－	－
4. 司法支出	－	－	－	－	－
5. 考試支出	－	－	－	－	－
6. 監察支出	－	－	－	－	－
7. 民政支出	－	－	－	－	－
8. 警政支出	－	－	－	－	－
9. 外交支出	－	－	－	－	－
10. 財務支出	－	－	－	－	1,499,768,608.00
11. 僑務支出	－	－	－	－	－
12. 國防支出	－	－	－	－	－
13. 教育支出	176,070,034.00	－	－	823,195,000.00	－
14. 科學支出	4,501,910,172.00	94,651,096.00	－	41,357,226,710.00	－
15. 文化支出	－	－	19,065,967,866.00	－	－
16. 農業支出	－	－	－	－	－
17. 工業支出	－	－	－	－	－
18. 交通支出	－	－	－	－	－
19.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	－	－	－	－
20. 社會保險支出	179,419,064,592.00	－	－	－	－
21. 社會救助支出	1,209,295,832.00	－	－	－	－
22. 福利服務支出	17,769,993,381.00	－	－	－	－
23. 國民就業支出	－	－	－	－	－
24. 醫療保健支出	17,498,503,212.00	－	－	－	－
25. 環境保護支出	－	4,677,414,896.00	－	－	－
26.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	－	－	－	－
27.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	－	－	－	－
28. 債務付息支出	－	－	－	－	－
29. 還本付息事務支出	－	－	－	－	－
30. 專案補助支出	－	－	－	－	－
31. 平衡預算補助支出	－	－	－	－	－
32. 其他支出	－	－	－	－	－

各主管機關歲出政事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海洋委員會主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省市地方政府	災害準備金	合計
18,091,674,553.00	**118,092,572,398.00**	**164,977,371,562.00**	**2,000,000,000.00**	**1,955,807,151,997.00**
－	－	－	－	1,148,475,042.00
－	－	－	－	5,065,943,275.00
－	－	－	－	3,311,407,381.00
－	－	－	－	53,825,317,074.00
－	－	－	－	1,546,832,775.00
－	－	－	－	2,223,702,989.00
17,911,596,735.00	－	－	－	36,866,321,318.00
－	－	－	－	22,380,149,757.00
－	－	－	－	23,399,554,970.00
－	－	－	－	34,308,796,341.00
－	－	－	－	1,291,425,310.00
－	－	－	－	324,121,037,796.00
－	1,039,918,736.00	48,342,757,193.00	－	272,940,609,224.00
－	－	－	－	106,489,708,065.00
－	－	－	－	27,521,278,946.00
－	－	－	－	93,790,683,135.00
－	－	－	－	5,635,492,304.00
－	－	11,000,000,000.00	－	91,168,745,114.00
－	－	24,603,457,000.00	－	51,066,247,369.00
－	9,577,854,000.00	862,948,000.00	－	345,195,171,446.00
－	607,273,406.00	6,423,283,000.00	－	8,239,852,238.00
－	15,297,274,867.00	32,103,157,000.00	－	117,703,071,954.00
－	－	－	－	1,613,591,686.00
－	－	－	－	17,498,503,212.00
180,077,818.00	－	－	－	18,542,997,626.00
－	91,564,308,762.00	－	－	133,611,128,018.00
－	5,942,627.00	－	－	224,644,448.00
－	－	－	－	97,841,245,463.00
－	－	－	－	366,475,546.00
－	－	14,053,900,369.00	－	24,522,051,779.00
－	－	27,587,869,000.00	－	27,587,869,000.00
－	－	－	2,000,000,000.00	4,758,821,396.00

拾參、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機關別 / 用途別	總統府主管	行政院主管	立法院主管	司法院主管	考試院主管
合計	**12,580,671,234.00**	**23,488,311,263.00**	**3,221,459,024.00**	**21,626,899,884.00**	**25,650,779,427.00**
經常支出小計	**10,710,881,536.00**	**19,778,339,308.00**	**3,075,547,285.00**	**20,925,155,506.00**	**25,562,836,863.00**
1.人事費	3,517,808,451.00	7,337,999,496.00	2,435,252,303.00	16,645,374,484.00	20,166,451,698.00
2.業務費	6,005,076,520.00	5,736,640,032.00	625,913,982.00	2,930,299,573.00	350,291,084.00
3.獎補助費	1,187,996,565.00	6,703,699,780.00	14,381,000.00	1,349,481,449.00	5,046,094,081.00
4.債務費	－	－	－	－	－
資本支出小計	**1,869,789,698.00**	**3,709,971,955.00**	**145,911,739.00**	**701,744,378.00**	**87,942,564.00**
1.業務費	－	39,963,247.00	－	－	－
2.設備及投資	1,869,789,698.00	2,101,823,240.00	145,911,739.00	642,175,378.00	87,942,564.00
3.獎補助費	－	1,568,185,468.00	－	59,569,000.00	－

各主管機關歲出用途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

單位:新臺幣元

監察院主管	內政部主管	外交部主管	國防部主管	財政部主管
2,199,908,373.00	**79,471,452,596.00**	**21,901,288,021.00**	**327,981,795,228.00**	**159,017,473,735.00**
2,101,577,869.00	**56,097,249,275.00**	**21,262,407,559.00**	**315,919,781,284.00**	**156,433,330,172.00**
1,908,178,414.00	26,036,706,245.00	7,498,136,148.00	157,907,984,874.00	15,797,421,513.00
192,531,455.00	6,032,890,393.00	7,241,717,540.00	141,747,233,109.00	15,858,813,758.00
868,000.00	24,027,652,637.00	6,522,553,871.00	16,264,563,301.00	26,569,373,892.00
－	－	－	－	98,207,721,009.00
98,330,504.00	**23,374,203,321.00**	**638,880,462.00**	**12,062,013,944.00**	**2,584,143,563.00**
－	6,870,859.00	102,054,521.00	－	114,105,786.00
98,330,504.00	7,654,210,475.00	533,522,901.00	12,054,013,944.00	2,470,037,777.00
－	15,713,121,987.00	3,303,040.00	8,000,000.00	－

拾參、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機關別 / 用途別	教育部主管	法務部主管	經濟部主管	交通部主管	勞動部主管
合計	**238,287,317,949.00**	**33,319,096,751.00**	**50,710,108,337.00**	**72,895,552,057.00**	**130,715,781,759.00**
經常支出小計	**206,612,278,424.00**	**30,809,236,737.00**	**37,436,684,765.00**	**17,741,266,275.00**	**130,512,873,204.00**
1.人事費	14,561,085,682.00	23,257,063,334.00	6,513,737,923.00	9,087,585,482.00	3,789,935,134.00
2.業務費	6,537,345,035.00	5,293,724,558.00	11,821,971,459.00	5,338,288,473.00	1,905,878,079.00
3.獎補助費	185,513,847,707.00	2,258,448,845.00	19,100,975,383.00	3,315,392,320.00	124,817,059,991.00
4.債務費	－	－	－	－	－
資本支出小計	**31,675,039,525.00**	**2,509,860,014.00**	**13,273,423,572.00**	**55,154,285,782.00**	**202,908,555.00**
1.業務費	236,113,069.00	－	285,117,032.00	67,273,311.00	1,991,620.00
2.設備及投資	11,040,110,941.00	2,509,860,014.00	9,806,493,742.00	43,291,174,717.00	197,686,717.00
3.獎補助費	20,398,815,515.00	－	3,181,812,798.00	11,795,837,754.00	3,230,218.00

各主管機關歲出用途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僑務委員會主管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農業委員會主管	衛生福利部主管	環境保護署主管
1,291,354,270.00	**2,345,784,318.00**	**126,944,905,829.00**	**220,004,632,125.00**	**4,583,199,822.00**
1,191,586,350.00	**2,117,704,872.00**	**90,889,915,811.00**	**218,717,581,682.00**	**2,591,912,868.00**
302,493,107.00	1,560,276,638.00	7,718,795,916.00	5,814,885,009.00	997,163,894.00
576,449,399.00	540,715,360.00	7,439,079,824.00	5,511,571,497.00	1,063,740,868.00
312,643,844.00	16,712,874.00	75,732,040,071.00	207,391,125,176.00	531,008,106.00
－	－	－	－	－
99,767,920.00	**228,079,446.00**	**36,054,990,018.00**	**1,287,050,443.00**	**1,991,286,954.00**
－	22,350,834.00	242,144,068.00	18,488,141.00	13,492,100.00
19,511,920.00	205,707,612.00	31,740,961,923.00	969,864,660.00	276,320,093.00
80,256,000.00	21,000.00	4,071,884,027.00	298,697,642.00	1,701,474,761.00

拾參、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機關別 / 用途別	文化部主管	科技部主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海洋委員會主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合計	**16,006,032,430.00**	**41,145,123,132.00**	**1,499,768,608.00**	**17,990,557,318.00**	**118,034,515,794.00**
經常支出小計	**12,882,807,260.00**	**7,387,322,067.00**	**1,466,637,492.00**	**13,977,097,347.00**	**117,827,144,585.00**
1.人事費	1,602,256,528.00	921,847,001.00	1,213,441,746.00	11,829,256,627.00	73,956,618,710.00
2.業務費	4,362,883,336.00	492,555,011.00	253,003,746.00	2,008,046,082.00	1,563,852,937.00
3.獎補助費	6,917,667,396.00	5,972,920,055.00	192,000.00	139,794,638.00	42,306,672,938.00
4.債務費	—	—	—	—	—
資本支出小計	**3,123,225,170.00**	**33,757,801,065.00**	**33,131,116.00**	**4,013,459,971.00**	**207,371,209.00**
1.業務費	29,351,809.00	—	—	28,319,104.00	1,870,000.00
2.設備及投資	2,545,584,020.00	32,427,244,162.00	33,131,116.00	3,979,311,438.00	203,750,083.00
3.獎補助費	548,289,341.00	1,330,556,903.00	—	5,829,429.00	1,751,126.00

註：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原編列預算數 74 億元，經行政院核准動支 61 億 3,397 萬餘元，賸餘 12 億 6,602 萬餘元。

各主管機關歲出用途別科目決算審定數綜計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省市地方政府	災害準備金	小計	保留數	合計
164,977,371,562.00	**2,000,000,000.00**	**1,919,891,140,846.00**	**35,916,011,151.00**	**1,955,807,151,997.00**
121,415,007,562.00	**500,000,000.00**	**1,645,944,163,958.00**	**15,814,864,032.00**	**1,661,759,027,990.00**
－	－	422,377,756,357.00	6,740,002.00	422,384,496,359.00
－	－	241,430,513,110.00	11,429,056,586.00	252,859,569,696.00
121,415,007,562.00	500,000,000.00	883,928,173,482.00	4,379,067,444.00	888,307,240,926.00
－	－	98,207,721,009.00	－	98,207,721,009.00
43,562,364,000.00	**1,500,000,000.00**	**273,946,976,888.00**	**20,101,147,119.00**	**294,048,124,007.00**
－	－	1,209,505,501.00	142,324,618.00	1,351,830,119.00
－	1,500,000,000.00	168,404,471,378.00	11,262,688,793.00	179,667,160,171.00
43,562,364,000.00	－	104,333,000,009.00	8,696,133,708.00	113,029,133,717.00

拾肆、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名稱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經常門合計	**1,699,456,485,847.00**	**1,642,926,560,070.00**	**3,222,526,493.00**	**15,796,641,338.00**	**1,661,945,727,901.00**
	(1.一般政務支出)	**174,634,962,274.00**	**164,703,168,664.00**	**2,325,566,235.00**	**2,632,406,180.00**	**169,661,141,079.00**
1	國務支出	1,120,740,687.00	1,087,544,170.00	－	2,976,756.00	1,090,520,926.00
2	行政支出	4,738,800,118.00	4,522,663,414.00	－	41,439,740.00	4,564,103,154.00
3	立法支出	3,255,636,000.00	3,075,547,285.00	－	48,754,202.00	3,124,301,487.00
4	司法支出	50,747,251,505.00	49,937,578,221.00	－	51,766,295.00	49,989,344,516.00
5	考試支出	1,527,590,195.00	1,468,791,653.00	－	1,150,000.00	1,469,941,653.00
6	監察支出	2,115,058,405.00	2,101,577,869.00	－	5,459,500.00	2,107,037,369.00
7	民政支出	30,033,145,390.00	27,989,293,955.00	245,600,850.00	834,819,839.00	29,069,714,644.00
8	警政支出	20,975,765,497.00	20,646,613,717.00	－	150,496,190.00	20,797,109,907.00
9	外交支出	25,278,071,190.00	19,182,442,174.00	2,079,965,385.00	1,476,049,875.00	22,738,457,434.00
10	財務支出	33,644,762,526.00	33,499,529,856.00	－	19,422,743.00	33,518,952,599.00
11	僑務支出	1,198,140,761.00	1,191,586,350.00	－	71,040.00	1,191,657,390.00
	(2.國防支出)	**311,819,233,702.00**	**301,304,078,774.00**	**－**	**8,588,277,953.00**	**309,892,356,727.00**
12	國防支出	311,819,233,702.00	301,304,078,774.00	－	8,588,277,953.00	309,892,356,727.00
	(3.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324,951,032,139.00**	**314,124,046,987.00**	**778,002,636.00**	**3,329,759,705.00**	**318,231,809,328.00**
13	教育支出	236,831,234,646.00	230,888,733,946.00	508,145,615.00	423,647,834.00	231,820,527,395.00
14	科學支出	67,034,688,027.00	64,211,002,451.00	71,202,742.00	1,703,577,193.00	65,985,782,386.00
15	文化支出	21,085,109,466.00	19,024,310,590.00	198,654,279.00	1,202,534,678.00	20,425,499,547.00
	(4.經濟發展支出)	**85,075,523,262.00**	**82,722,055,530.00**	**75,672,644.00**	**848,531,383.00**	**83,646,259,557.00**
16	農業支出	46,244,384,716.00	45,476,188,878.00	36,181,463.00	187,094,896.00	45,699,465,237.00

歲出政事別經常門決算審定數總表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203,950,605.00	-972,000.00	18,222,694.00	1,642,722,609,465.00	3,221,554,493.00	15,814,864,032.00	1,661,759,027,990.00	-37,697,457,857.00
—	—	—	164,703,168,664.00	2,325,566,235.00	2,632,406,180.00	169,661,141,079.00	-4,973,821,195.00
—	—	—	1,087,544,170.00	—	2,976,756.00	1,090,520,926.00	-30,219,761.00
—	—	—	4,522,663,414.00	—	41,439,740.00	4,564,103,154.00	-174,696,964.00
—	—	—	3,075,547,285.00	—	48,754,202.00	3,124,301,487.00	-131,334,513.00
—	—	—	49,937,578,221.00	—	51,766,295.00	49,989,344,516.00	-757,906,989.00
—	—	—	1,468,791,653.00	—	1,150,000.00	1,469,941,653.00	-57,648,542.00
—	—	—	2,101,577,869.00	—	5,459,500.00	2,107,037,369.00	-8,021,036.00
—	—	—	27,989,293,955.00	245,600,850.00	834,819,839.00	29,069,714,644.00	-963,430,746.00
—	—	—	20,646,613,717.00	—	150,496,190.00	20,797,109,907.00	-178,655,590.00
—	—	—	19,182,442,174.00	2,079,965,385.00	1,476,049,875.00	22,738,457,434.00	-2,539,613,756.00
—	—	—	33,499,529,856.00	—	19,422,743.00	33,518,952,599.00	-125,809,927.00
—	—	—	1,191,586,350.00	—	71,040.00	1,191,657,390.00	-6,483,371.00
—	—	—	301,304,078,774.00	—	8,588,277,953.00	309,892,356,727.00	-1,926,876,975.00
—	—	—	301,304,078,774.00	—	8,588,277,953.00	309,892,356,727.00	-1,926,876,975.00
-13,188,843.00	-972,000.00	11,620,694.00	314,110,858,144.00	777,030,636.00	3,341,380,399.00	318,229,269,179.00	-6,721,762,960.00
—	—	—	230,888,733,946.00	508,145,615.00	423,647,834.00	231,820,527,395.00	-5,010,707,251.00
-947,699.00	—	-1,592,450.00	64,210,054,752.00	71,202,742.00	1,701,984,743.00	65,983,242,237.00	-1,051,445,790.00
-12,241,144.00	-972,000.00	13,213,144.00	19,012,069,446.00	197,682,279.00	1,215,747,822.00	20,425,499,547.00	-659,609,919.00
-4,540,380.00	—	—	82,717,515,150.00	75,672,644.00	848,531,383.00	83,641,719,177.00	-1,433,804,085.00
-4,540,380.00	—	—	45,471,648,498.00	36,181,463.00	187,094,896.00	45,694,924,857.00	-549,459,859.00

拾肆、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名稱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17	工業支出	3,301,813,387.00	3,075,747,387.00	10,798,479.00	145,035,416.00	3,231,581,282.00
18	交通支出	16,423,890,182.00	15,809,436,094.00	28,692,702.00	181,600,398.00	16,019,729,194.00
19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19,105,434,977.00	18,360,683,171.00	－	334,800,673.00	18,695,483,844.00
	(5.社會福利支出)	**490,193,305,699.00**	**488,644,640,913.00**	**2,086,288.00**	**290,340,895.00**	**488,937,068,096.00**
20	社會保險支出	345,234,265,280.00	344,984,923,353.00	600,000.00	24,209,341.00	345,009,732,694.00
21	社會救助支出	8,267,304,562.00	8,234,914,241.00	－	1,492,000.00	8,236,406,241.00
22	福利服務支出	117,946,273,622.00	117,265,597,771.00	1,486,288.00	38,813,465.00	117,305,897,524.00
23	國民就業支出	1,627,268,538.00	1,533,014,788.00	－	－	1,533,014,788.00
24	醫療保健支出	17,118,193,697.00	16,626,190,760.00	－	225,826,089.00	16,852,016,849.00
	(6.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4,488,262,999.00**	**4,048,430,030.00**	**41,198,690.00**	**107,325,222.00**	**4,196,953,942.00**
25	環境保護支出	4,488,262,999.00	4,048,430,030.00	41,198,690.00	107,325,222.00	4,196,953,942.00
	(7.退休撫卹支出)	**138,539,327,772.00**	**133,803,675,988.00**	**－**	**－**	**133,803,675,988.00**
26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38,340,550,000.00	133,611,128,018.00	－	－	133,611,128,018.00
27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198,777,772.00	192,547,970.00	－	－	192,547,970.00
	(8.債務支出)	**111,513,995,000.00**	**98,207,721,009.00**	**－**	**－**	**98,207,721,009.00**
28	債務付息支出	111,106,345,000.00	97,841,245,463.00	－	－	97,841,245,463.00
29	還本付息事務支出	407,650,000.00	366,475,546.00	－	－	366,475,546.00
	(9.補助及其他支出)	**58,240,843,000.00**	**55,368,742,175.00**	**－**	**－**	**55,368,742,175.00**
30	專案補助支出	26,345,233,000.00	24,522,051,779.00	－	－	24,522,051,779.00
31	平衡預算補助支出	27,600,000,000.00	27,587,869,000.00	－	－	27,587,869,000.00
32	其他支出	3,606,516,000.00	3,258,821,396.00	－	－	3,258,821,396.00
33	第二預備金(註)	689,094,000.00	－	－	－	－

註：108年度第二預備金經常門部分原編列預算數55億元，經行政院核准動支48億1,090萬餘元。

歲出政事別經常門決算審定數總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	—	3,075,747,387.00	10,798,479.00	145,035,416.00	3,231,581,282.00	- 70,232,105.00
—	—	—	15,809,436,094.00	28,692,702.00	181,600,398.00	16,019,729,194.00	- 404,160,988.00
—	—	—	18,360,683,171.00	—	334,800,673.00	18,695,483,844.00	- 409,951,133.00
- 186,221,382.00	**—**	**6,602,000.00**	**488,458,419,531.00**	**2,086,288.00**	**296,942,895.00**	**488,757,448,714.00**	**- 1,435,856,985.00**
—	—	—	344,984,923,353.00	600,000.00	24,209,341.00	345,009,732,694.00	- 224,532,586.00
—	—	—	8,234,914,241.00	—	1,492,000.00	8,236,406,241.00	- 30,898,321.00
- 186,221,382.00	—	6,602,000.00	117,079,376,389.00	1,486,288.00	45,415,465.00	117,126,278,142.00	- 819,995,480.00
—	—	—	1,533,014,788.00	—	—	1,533,014,788.00	- 94,253,750.00
—	—	—	16,626,190,760.00	—	225,826,089.00	16,852,016,849.00	- 266,176,848.00
—	**—**	**—**	**4,048,430,030.00**	**41,198,690.00**	**107,325,222.00**	**4,196,953,942.00**	**- 291,309,057.00**
—	—	—	4,048,430,030.00	41,198,690.00	107,325,222.00	4,196,953,942.00	- 291,309,057.00
—	**—**	**—**	**133,803,675,988.00**	**—**	**—**	**133,803,675,988.00**	**- 4,735,651,784.00**
—	—	—	133,611,128,018.00	—	—	133,611,128,018.00	- 4,729,421,982.00
—	—	—	192,547,970.00	—	—	192,547,970.00	- 6,229,802.00
—	**—**	**—**	**98,207,721,009.00**	**—**	**—**	**98,207,721,009.00**	**- 13,306,273,991.00**
—	—	—	97,841,245,463.00	—	—	97,841,245,463.00	- 13,265,099,537.00
—	—	—	366,475,546.00	—	—	366,475,546.00	- 41,174,454.00
—	**—**	**—**	**55,368,742,175.00**	**—**	**—**	**55,368,742,175.00**	**- 2,872,100,825.00**
—	—	—	24,522,051,779.00	—	—	24,522,051,779.00	- 1,823,181,221.00
—	—	—	27,587,869,000.00	—	—	27,587,869,000.00	- 12,131,000.00
—	—	—	3,258,821,396.00	—	—	3,258,821,396.00	- 347,694,604.00
—	—	—	—	—	—	—	- 689,094,000.00

拾伍、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名稱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資本門合計	**298,521,275,153.00**	**271,700,417,791.00**	**3,842,858,422.00**	**18,505,224,043.00**	**294,048,500,256.00**
	(1.一般政務支出)	**15,828,141,726.00**	**13,074,510,454.00**	**377,454,870.00**	**2,254,819,829.00**	**15,706,785,153.00**
1	國務支出	58,882,313.00	47,916,730.00	－	10,037,386.00	57,954,116.00
2	行政支出	508,628,882.00	464,903,553.00	－	36,936,568.00	501,840,121.00
3	立法支出	190,105,000.00	145,911,739.00	－	41,194,155.00	187,105,894.00
4	司法支出	3,860,847,495.00	3,007,987,626.00	55,389,779.00	772,595,153.00	3,835,972,558.00
5	考試支出	77,519,805.00	75,359,686.00	－	1,531,436.00	76,891,122.00
6	監察支出	116,827,595.00	98,330,504.00	－	18,335,116.00	116,665,620.00
7	民政支出	7,857,622,610.00	7,015,247,482.00	39,292,071.00	742,067,121.00	7,796,606,674.00
8	警政支出	1,596,971,503.00	1,089,060,990.00	13,043,656.00	480,935,204.00	1,583,039,850.00
9	外交支出	666,784,810.00	369,444,098.00	269,436,364.00	22,217,074.00	661,097,536.00
10	財務支出	793,774,474.00	660,580,126.00	293,000.00	128,970,616.00	789,843,742.00
11	僑務支出	100,177,239.00	99,767,920.00	－	－	99,767,920.00
	(2.國防支出)	**14,576,198,298.00**	**12,047,385,244.00**	**－**	**2,181,295,825.00**	**14,228,681,069.00**
12	國防支出	14,576,198,298.00	12,047,385,244.00	－	2,181,295,825.00	14,228,681,069.00
	(3.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90,463,090,861.00**	**82,608,784,893.00**	**1,018,594,674.00**	**5,094,947,489.00**	**88,722,327,056.00**
13	教育支出	42,166,958,354.00	40,287,212,783.00	263,607,031.00	569,262,015.00	41,120,081,829.00
14	科學支出	40,579,202,973.00	38,592,054,477.00	3,479,612.00	1,910,931,739.00	40,506,465,828.00
15	文化支出	7,716,929,534.00	3,729,517,633.00	751,508,031.00	2,614,753,735.00	7,095,779,399.00

歲出政事別資本門決算審定數總表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1,544,426,915.00	-51,872,410.00	1,595,923,076.00	270,155,990,876.00	3,790,986,012.00	20,101,147,119.00	294,048,124,007.00	-4,473,151,146.00
—	—	—	13,074,510,454.00	377,454,870.00	2,254,819,829.00	15,706,785,153.00	-121,356,573.00
—	—	—	47,916,730.00	—	10,037,386.00	57,954,116.00	-928,197.00
—	—	—	464,903,553.00	—	36,936,568.00	501,840,121.00	-6,788,761.00
—	—	—	145,911,739.00	—	41,194,155.00	187,105,894.00	-2,999,106.00
—	—	—	3,007,987,626.00	55,389,779.00	772,595,153.00	3,835,972,558.00	-24,874,937.00
—	—	—	75,359,686.00	—	1,531,436.00	76,891,122.00	-628,683.00
—	—	—	98,330,504.00	—	18,335,116.00	116,665,620.00	-161,975.00
—	—	—	7,015,247,482.00	39,292,071.00	742,067,121.00	7,796,606,674.00	-61,015,936.00
—	—	—	1,089,060,990.00	13,043,656.00	480,935,204.00	1,583,039,850.00	-13,931,653.00
—	—	—	369,444,098.00	269,436,364.00	22,217,074.00	661,097,536.00	-5,687,274.00
—	—	—	660,580,126.00	293,000.00	128,970,616.00	789,843,742.00	-3,930,732.00
—	—	—	99,767,920.00	—	—	99,767,920.00	-409,319.00
—	—	—	12,047,385,244.00	—	2,181,295,825.00	14,228,681,069.00	-347,517,229.00
—	—	—	12,047,385,244.00	—	2,181,295,825.00	14,228,681,069.00	-347,517,229.00
-1,104,292,054.00	-51,872,410.00	1,156,164,464.00	81,504,492,839.00	966,722,264.00	6,251,111,953.00	88,722,327,056.00	-1,740,763,805.00
-1,100,742,029.00	—	1,100,742,029.00	39,186,470,754.00	263,607,031.00	1,670,004,044.00	41,120,081,829.00	-1,046,876,525.00
—	—	—	38,592,054,477.00	3,479,612.00	1,910,931,739.00	40,506,465,828.00	-72,737,145.00
-3,550,025.00	-51,872,410.00	55,422,435.00	3,725,967,608.00	699,635,621.00	2,670,176,170.00	7,095,779,399.00	-621,150,135.00

拾伍、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款	名稱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4.經濟發展支出)	**159,445,493,738.00**	**147,496,893,723.00**	**1,912,274,382.00**	**8,610,656,889.00**	**158,019,824,994.00**
16	農業支出	48,372,079,284.00	43,874,937,389.00	1,747,519,080.00	2,473,678,058.00	48,096,134,527.00
17	工業支出	2,545,849,613.00	2,108,977,787.00	11,629,543.00	283,303,692.00	2,403,911,022.00
18	交通支出	76,051,857,818.00	69,196,419,780.00	153,125,759.00	5,799,470,381.00	75,149,015,920.00
19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32,475,707,023.00	32,316,558,767.00	－	54,204,758.00	32,370,763,525.00
	(5.社會福利支出)	**1,645,571,301.00**	**1,243,480,878.00**	**53,534,645.00**	**195,726,299.00**	**1,492,741,822.00**
20	社會保險支出	204,399,720.00	163,904,752.00	－	21,534,000.00	185,438,752.00
21	社會救助支出	3,446,438.00	3,445,997.00	－	－	3,445,997.00
22	福利服務支出	688,955,378.00	465,511,508.00	53,534,645.00	57,747,659.00	576,793,812.00
23	國民就業支出	85,293,462.00	58,856,898.00	－	21,720,000.00	80,576,898.00
24	醫療保健支出	663,476,303.00	551,761,723.00	－	94,724,640.00	646,486,363.00
	(6.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14,453,484,001.00**	**13,716,779,721.00**	**480,999,851.00**	**148,264,112.00**	**14,346,043,684.00**
25	環境保護支出	14,453,484,001.00	13,716,779,721.00	480,999,851.00	148,264,112.00	14,346,043,684.00
	(7.退休撫卹支出)	**32,365,228.00**	**12,582,878.00**	**－**	**19,513,600.00**	**32,096,478.00**
27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32,365,228.00	12,582,878.00	－	19,513,600.00	32,096,478.00
	(9.補助及其他支出)	**2,076,930,000.00**	**1,500,000,000.00**	**－**	**－**	**1,500,000,000.00**
32	其他支出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	1,500,000,000.00
33	第二預備金(註)	576,930,000.00	－	－	－	－

註：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資本門部分原編列預算數 19 億元，經行政院核准動支 13 億 2,307 萬元。

歲出政事別資本門決算審定數總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365,376,249.00	**－**	**365,000,000.00**	**147,131,517,474.00**	**1,912,274,382.00**	**8,975,656,889.00**	**158,019,448,745.00**	**－1,426,044,993.00**
－376,249.00	－	－	43,874,561,140.00	1,747,519,080.00	2,473,678,058.00	48,095,758,278.00	－276,321,006.00
－	－	－	2,108,977,787.00	11,629,543.00	283,303,692.00	2,403,911,022.00	－141,938,591.00
－365,000,000.00	－	365,000,000.00	68,831,419,780.00	153,125,759.00	6,164,470,381.00	75,149,015,920.00	－902,841,898.00
－	－	－	32,316,558,767.00	－	54,204,758.00	32,370,763,525.00	－104,943,498.00
－	**－**	**－**	**1,243,480,878.00**	**53,534,645.00**	**195,726,299.00**	**1,492,741,822.00**	**－152,829,479.00**
－	－	－	163,904,752.00	－	21,534,000.00	185,438,752.00	－18,960,968.00
－	－	－	3,445,997.00	－	－	3,445,997.00	－441.00
－	－	－	465,511,508.00	53,534,645.00	57,747,659.00	576,793,812.00	－112,161,566.00
－	－	－	58,856,898.00	－	21,720,000.00	80,576,898.00	－4,716,564.00
－	－	－	551,761,723.00	－	94,724,640.00	646,486,363.00	－16,989,940.00
－74,758,612.00	**－**	**74,758,612.00**	**13,642,021,109.00**	**480,999,851.00**	**223,022,724.00**	**14,346,043,684.00**	**－107,440,317.00**
－74,758,612.00	－	74,758,612.00	13,642,021,109.00	480,999,851.00	223,022,724.00	14,346,043,684.00	－107,440,317.00
－	**－**	**－**	**12,582,878.00**	**－**	**19,513,600.00**	**32,096,478.00**	**－268,750.00**
－	－	－	12,582,878.00	－	19,513,600.00	32,096,478.00	－268,750.00
－	**－**	**－**	**1,500,000,000.00**	**－**	**－**	**1,500,000,000.00**	**－576,930,000.00**
－	－	－	1,500,000,000.00	－	－	1,500,000,000.00	－
－	－	－	－	－	－	－	－576,930,000.00

經常資本門併計

年度別	科目名稱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數 保留數	決算數 減免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調整數 應付數 保留數	未結清數 應付數 保留數
	總計	**77,975,421,051.00**	**5,199,601,399.00**	**48,082,840,936.00**	**－**	**24,692,978,716.00**
	合計	**11,084,831,223.00** **66,890,589,828.00**	**1,294,636,079.00** **3,904,965,320.00**	**7,635,644,622.00** **40,447,196,314.00**	**401,207,005.00** **－401,207,005.00**	**2,555,757,527.00** **22,137,221,189.00**
94－107	國務支出	53,602,126.00 20,727,261.00	－ 7,095,234.00	－ 13,632,027.00	－ －	53,602,126.00 －
107	行政支出	670,068.00 65,021,019.00	－ 1,268,661.00	670,068.00 53,827,646.00	－ －	－ 9,924,712.00
105－107	立法支出	－ 104,204,672.00	－ 3,014,691.00	－ 96,868,023.00	－ －	－ 4,321,958.00
104－107	司法支出	231,564,886.00 819,487,588.00	－ 7,980,070.00	189,455,478.00 651,207,287.00	994,377.00 －994,377.00	43,103,785.00 159,305,854.00
95－107	考試支出	636,000.00 33,138,769.00	－ 51,199.00	－ 31,154,081.00	－ －	636,000.00 1,933,489.00
105－107	監察支出	－ 72,340,841.00	－ －	－ 54,715,690.00	－ －	－ 17,625,151.00
104－107	民政支出	795,986,218.00 2,923,658,758.00	7,936,578.00 43,961,537.00	787,631,846.00 2,795,587,545.00	6,512,275.00 －6,512,275.00	6,930,069.00 77,597,401.00
107	警政支出	5,799,209.00 788,913,946.00	277,139.00 1,664,908.00	5,522,070.00 769,061,119.00	－ －	－ 18,187,919.00
103－107	外交支出	2,222,905,057.00 3,550,807,963.00	172,976,313.00 94,636,370.00	1,638,903,178.00 2,151,564,135.00	48,330,380.00 －48,330,380.00	459,355,946.00 1,256,277,078.00
87－107	財務支出	1,243,980.00 1,878,275,063.00	1,191,214.00 1,642,061,526.00	52,766.00 74,208,579.00	－ －	－ 162,004,958.00
107	僑務支出	－ 996,450.00	－ 1,109.00	－ 995,341.00	－ －	－ －
100－107	國防支出	－ 11,868,412,446.00	－ 74,750,535.00	－ 8,154,976,678.00	－ －	－ 3,638,685,233.00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減免數	實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83,604,416.00	－	－	- 83,604,416.00	5,283,205,815.00	48,082,840,936.00	－	24,609,374,300.00
－	－	－	－	1,294,636,079.00	7,635,644,622.00	401,207,005.00	2,555,757,527.00
83,604,416.00	－	－	- 83,604,416.00	3,988,569,736.00	40,447,196,314.00	- 401,207,005.00	22,053,616,773.00
－	－	－	－	－	－	－	53,602,126.00
－	－	－	－	7,095,234.00	13,632,027.00	－	－
－	－	－	－	－	670,068.00	－	－
－	－	－	－	1,268,661.00	53,827,646.00	－	9,924,712.00
－	－	－	－	－	－	－	－
－	－	－	－	3,014,691.00	96,868,023.00	－	4,321,958.00
－	－	－	－	－	189,455,478.00	994,377.00	43,103,785.00
－	－	－	－	7,980,070.00	651,207,287.00	- 994,377.00	159,305,854.00
－	－	－	－	－	－	－	636,000.00
－	－	－	－	51,199.00	31,154,081.00	－	1,933,489.00
－	－	－	－	－	－	－	－
－	－	－	－	－	54,715,690.00	－	17,625,151.00
－	－	－	－	7,936,578.00	787,631,846.00	6,512,275.00	6,930,069.00
－	－	－	－	43,961,537.00	2,795,587,545.00	- 6,512,275.00	77,597,401.00
－	－	－	－	277,139.00	5,522,070.00	－	－
－	－	－	－	1,664,908.00	769,061,119.00	－	18,187,919.00
－	－	－	－	172,976,313.00	1,638,903,178.00	48,330,380.00	459,355,946.00
－	－	－	－	94,636,370.00	2,151,564,135.00	- 48,330,380.00	1,256,277,078.00
－	－	－	－	1,191,214.00	52,766.00	－	－
－	－	－	－	1,642,061,526.00	74,208,579.00	－	162,004,958.00
－	－	－	－	－	－	－	－
－	－	－	－	1,109.00	995,341.00	－	－
－	－	－	－	－	－	－	－
－	－	－	－	74,750,535.00	8,154,976,678.00	－	3,638,685,233.00

經常資本門併計

年度別	科目名稱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數 保留數	決算數 減免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調整數 應付數 保留數	未結清數 應付數 保留數
104－107	教育支出	706,700,508.00 2,747,824,743.00	42,220,411.00 93,747,214.00	600,885,170.00 2,322,740,468.00	145,829,157.00 － 145,829,157.00	209,424,084.00 185,507,904.00
103－107	科學支出	74,528,720.00 4,673,346,240.00	838,181.00 611,621,089.00	73,690,539.00 2,957,104,435.00	7,123,654.00 － 7,123,654.00	7,123,654.00 1,097,497,062.00
102－107	文化支出	3,381,494,987.00 5,154,085,585.00	919,575,554.00 80,385,387.00	1,158,201,112.00 3,883,695,980.00	110,419,100.00 － 110,419,100.00	1,414,137,421.00 1,079,585,118.00
104－107	農業支出	2,614,689,064.00 4,342,695,335.00	143,414,288.00 185,839,264.00	2,255,631,033.00 3,649,084,230.00	42,949,488.00 － 42,949,488.00	258,593,231.00 464,822,353.00
104－107	工業支出	135,053,129.00 620,789,618.00	45,994.00 15,945,653.00	130,366,007.00 372,061,799.00	8,100,000.00 － 8,100,000.00	12,741,128.00 224,682,166.00
102－107	交通支出	331,000,602.00 24,653,158,742.00	2,775,883.00 955,318,598.00	270,448,962.00 10,714,024,881.00	－ －	57,775,757.00 12,983,815,263.00
106－107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4,515,755.00 1,156,096,023.00	30,155.00 1,738,007.00	4,485,600.00 483,250,490.00	30,948,574.00 － 30,948,574.00	30,948,574.00 640,158,952.00
104－107	社會保險支出	－ 112,938,249.00	－ 3,753,448.00	－ 108,117,201.00	－ －	－ 1,067,600.00
107	社會救助支出	－ 5,908,698.00	－ 67,874.00	－ 5,573,824.00	－ －	－ 267,000.00
105－107	福利服務支出	116,605,200.00 158,855,754.00	704,838.00 3,387,736.00	115,900,362.00 155,468,018.00	－ －	－ －
107	國民就業支出	622,000.00 7,248,700.00	143,745.00 －	478,255.00 7,248,700.00	－ －	－ －
104－107	醫療保健支出	1,500,000.00 673,793,164.00	－ 48,943,611.00	1,500,000.00 555,100,230.00	－ －	－ 69,749,323.00
104－107	環境保護支出	405,554,985.00 427,443,851.00	2,505,786.00 27,731,599.00	401,663,447.00 381,598,557.00	－ －	1,385,752.00 18,113,695.00
107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158,729.00 30,420,350.00	－ －	158,729.00 4,329,350.00	－ －	－ 26,091,000.00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審定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減免數	實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	－	－	－	42,220,411.00	600,885,170.00	145,829,157.00	209,424,084.00
－	－	－	－	93,747,214.00	2,322,740,468.00	－145,829,157.00	185,507,904.00
－	－	－	－	838,181.00	73,690,539.00	7,123,654.00	7,123,654.00
－	－	－	－	611,621,089.00	2,957,104,435.00	－7,123,654.00	1,097,497,062.00
－	－	－	－	919,575,554.00	1,158,201,112.00	110,419,100.00	1,414,137,421.00
－	－	－	－	80,385,387.00	3,883,695,980.00	－110,419,100.00	1,079,585,118.00
－	－	－	－	143,414,288.00	2,255,631,033.00	42,949,488.00	258,593,231.00
－	－	－	－	185,839,264.00	3,649,084,230.00	－42,949,488.00	464,822,353.00
－	－	－	－	45,994.00	130,366,007.00	8,100,000.00	12,741,128.00
－	－	－	－	15,945,653.00	372,061,799.00	－8,100,000.00	224,682,166.00
－	－	－	－	2,775,883.00	270,448,962.00	－	57,775,757.00
83,604,416.00	－	－	－83,604,416.00	1,038,923,014.00	10,714,024,881.00	－	12,900,210,847.00
－	－	－	－	30,155.00	4,485,600.00	30,948,574.00	30,948,574.00
－	－	－	－	1,738,007.00	483,250,490.00	－30,948,574.00	640,158,952.00
－	－	－	－	－	－	－	－
－	－	－	－	3,753,448.00	108,117,201.00	－	1,067,600.00
－	－	－	－	－	－	－	－
－	－	－	－	67,874.00	5,573,824.00	－	267,000.00
－	－	－	－	704,838.00	115,900,362.00	－	－
－	－	－	－	3,387,736.00	155,468,018.00	－	－
－	－	－	－	143,745.00	478,255.00	－	－
－	－	－	－	－	7,248,700.00	－	－
－	－	－	－	－	1,500,000.00	－	－
－	－	－	－	48,943,611.00	555,100,230.00	－	69,749,323.00
－	－	－	－	2,505,786.00	401,663,447.00	－	1,385,752.00
－	－	－	－	27,731,599.00	381,598,557.00	－	18,113,695.00
－	－	－	－	－	158,729.00	－	－
－	－	－	－	－	4,329,350.00	－	26,091,000.00

經常資本門併計

年度別	科目名稱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數 保留數	決算數 減免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調整數 應付數 保留數	 未結清數 應付數 保留數
	總計	**77,975,421,051.00**	**5,199,601,399.00**	**48,082,840,936.00**	**－**	**24,692,978,716.00**
	合計	**11,084,831,223.00** **66,890,589,828.00**	**1,294,636,079.00** **3,904,965,320.00**	**7,635,644,622.00** **40,447,196,314.00**	**401,207,005.00** **－401,207,005.00**	**2,555,757,527.00** **22,137,221,189.00**
94－107	總統府主管	53,602,126.00 609,972,032.00	－ 16,131,272.00	－ 268,809,981.00	－ －	53,602,126.00 325,030,779.00
102－107	行政院主管	767,516,639.00 1,066,769,074.00	65,759,760.00 69,941,443.00	596,977,109.00 658,884,623.00	150,606,016.00 －150,606,016.00	255,385,786.00 187,336,992.00
105－107	立法院主管	－ 104,204,672.00	－ 3,014,691.00	－ 96,868,023.00	－ －	－ 4,321,958.00
104－107	司法院主管	114,179,350.00 485,045,230.00	－ 4,669,228.00	114,179,350.00 440,273,096.00	－ －	－ 40,102,906.00
95－107	考試院主管	794,729.00 63,559,119.00	－ 51,199.00	158,729.00 35,483,431.00	－ －	636,000.00 28,024,489.00
105－107	監察院主管	－ 72,340,841.00	－ －	－ 54,715,690.00	－ －	－ 17,625,151.00
104－107	內政部主管	343,454,743.00 2,568,992,367.00	2,888,952.00 28,528,691.00	324,709,119.00 2,159,252,374.00	8,486,013.00 －8,486,013.00	24,342,685.00 372,725,289.00
103－107	外交部主管	2,222,905,057.00 3,550,807,963.00	172,976,313.00 94,636,370.00	1,638,903,178.00 2,151,564,135.00	48,330,380.00 －48,330,380.00	459,355,946.00 1,256,277,078.00
100－107	國防部主管	－ 13,311,130,994.00	－ 75,344,214.00	－ 9,192,392,415.00	－ －	－ 4,043,394,365.00
95－107	財政部主管	1,243,980.00 358,558,063.00	1,191,214.00 122,344,526.00	52,766.00 74,208,579.00	－ －	－ 162,004,958.00
104－107	教育部主管	2,385,096,592.00 4,465,913,076.00	505,157,666.00 64,896,302.00	993,924,845.00 3,430,438,265.00	100,484,634.00 －100,484,634.00	986,498,715.00 870,093,875.00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減免數	實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83,604,416.00	－	－	－83,604,416.00	5,283,205,815.00	48,082,840,936.00	－	24,609,374,300.00
－	－	－	－	1,294,636,079.00	7,635,644,622.00	401,207,005.00	2,555,757,527.00
83,604,416.00	－	－	－83,604,416.00	3,988,569,736.00	40,447,196,314.00	－401,207,005.00	22,053,616,773.00
－	－	－	－	－	－	－	53,602,126.00
－	－	－	－	16,131,272.00	268,809,981.00	－	325,030,779.00
－	－	－	－	65,759,760.00	596,977,109.00	150,606,016.00	255,385,786.00
－	－	－	－	69,941,443.00	658,884,623.00	－150,606,016.00	187,336,992.00
－	－	－	－	－	－	－	－
－	－	－	－	3,014,691.00	96,868,023.00	－	4,321,958.00
－	－	－	－	－	114,179,350.00	－	－
－	－	－	－	4,669,228.00	440,273,096.00	－	40,102,906.00
－	－	－	－	－	158,729.00	－	636,000.00
－	－	－	－	51,199.00	35,483,431.00	－	28,024,489.00
－	－	－	－	－	－	－	－
－	－	－	－	－	54,715,690.00	－	17,625,151.00
－	－	－	－	2,888,952.00	324,709,119.00	8,486,013.00	24,342,685.00
－	－	－	－	28,528,691.00	2,159,252,374.00	－8,486,013.00	372,725,289.00
－	－	－	－	172,976,313.00	1,638,903,178.00	48,330,380.00	459,355,946.00
－	－	－	－	94,636,370.00	2,151,564,135.00	－48,330,380.00	1,256,277,078.00
－	－	－	－	－	－	－	－
－	－	－	－	75,344,214.00	9,192,392,415.00	－	4,043,394,365.00
－	－	－	－	1,191,214.00	52,766.00	－	－
－	－	－	－	122,344,526.00	74,208,579.00	－	162,004,958.00
－	－	－	－	505,157,666.00	993,924,845.00	100,484,634.00	986,498,715.00
－	－	－	－	64,896,302.00	3,430,438,265.00	－100,484,634.00	870,093,875.00

經常
資本 門併計

年度別	科目名稱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數 保留數	決算數 減免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調整數 應付數 保留數	未結清數 應付數 保留數
104－107	法務部主管	117,385,536.00 352,453,992.00	－ 3,343,664.00	75,276,128.00 228,913,003.00	994,377.00 － 994,377.00	43,103,785.00 119,202,948.00
87－107	經濟部主管	1,731,673,900.00 3,444,361,630.00	127,437,243.00 1,609,872,304.00	1,403,571,584.00 902,991,085.00	38,530,984.00 － 38,530,984.00	239,196,057.00 892,967,257.00
102－107	交通部主管	216,953,067.00 24,189,865,923.00	2,105,817.00 976,645,451.00	172,792,685.00 10,354,519,354.00	1,933,654.00 － 1,933,654.00	43,988,219.00 12,856,767,464.00
107	勞動部主管	622,000.00 19,461,402.00	143,745.00 18,887.00	478,255.00 19,442,515.00	－ －	－ －
107	僑務委員會主管	－ 996,450.00	－ 1,109.00	－ 995,341.00	－ －	－ －
105－107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 158,568,027.00	－ 7,818,006.00	－ 26,816,004.00	－ －	－ 123,934,017.00
104－1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030,264,985.00 4,161,662,778.00	15,998,894.00 129,485,449.00	994,646,293.00 3,595,487,757.00	40,171,065.00 － 40,171,065.00	59,790,863.00 396,518,507.00
103－107	衛生福利部主管	1,500,000.00 1,141,868,182.00	－ 90,473,845.00	1,500,000.00 974,430,414.00	－ －	－ 76,963,923.00
104－107	環境保護署主管	240,806,538.00 340,511,421.00	1,430,369.00 23,775,006.00	238,125,897.00 312,613,720.00	－ －	1,250,272.00 4,122,695.00
102－107	文化部主管	1,012,369,638.00 2,834,475,228.00	399,532,126.00 67,861,230.00	236,318,115.00 2,500,437,844.00	5,742,607.00 － 5,742,607.00	382,262,004.00 260,433,547.00
105－107	科技部主管	－ 1,506,841,768.00	－ 504,449,966.00	－ 910,924,252.00	－ －	－ 91,467,550.00
105－107	海洋委員會主管	730,582,343.00 2,035,427,033.00	13,980.00 11,299,102.00	730,150,569.00 2,010,295,215.00	5,927,275.00 － 5,927,275.00	6,345,069.00 7,905,441.00
105－10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113,880,000.00 46,802,563.00	－ 363,365.00	113,880,000.00 46,439,198.00	－ －	－ －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審定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減免數	實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	－	－	－	－	75,276,128.00	994,377.00	43,103,785.00
－	－	－	－	3,343,664.00	228,913,003.00	- 994,377.00	119,202,948.00
－	－	－	－	127,437,243.00	1,403,571,584.00	38,530,984.00	239,196,057.00
－	－	－	－	1,609,872,304.00	902,991,085.00	- 38,530,984.00	892,967,257.00
－	－	－	－	2,105,817.00	172,792,685.00	1,933,654.00	43,988,219.00
83,604,416.00	－	－	- 83,604,416.00	1,060,249,867.00	10,354,519,354.00	- 1,933,654.00	12,773,163,048.00
－	－	－	－	143,745.00	478,255.00	－	－
－	－	－	－	18,887.00	19,442,515.00	－	－
－	－	－	－	－	－	－	－
－	－	－	－	1,109.00	995,341.00	－	－
－	－	－	－	－	－	－	－
－	－	－	－	7,818,006.00	26,816,004.00	－	123,934,017.00
－	－	－	－	15,998,894.00	994,646,293.00	40,171,065.00	59,790,863.00
－	－	－	－	129,485,449.00	3,595,487,757.00	- 40,171,065.00	396,518,507.00
－	－	－	－	－	1,500,000.00	－	－
－	－	－	－	90,473,845.00	974,430,414.00	－	76,963,923.00
－	－	－	－	1,430,369.00	238,125,897.00	－	1,250,272.00
－	－	－	－	23,775,006.00	312,613,720.00	－	4,122,695.00
－	－	－	－	399,532,126.00	236,318,115.00	5,742,607.00	382,262,004.00
－	－	－	－	67,861,230.00	2,500,437,844.00	- 5,742,607.00	260,433,547.00
－	－	－	－	－	－	－	－
－	－	－	－	504,449,966.00	910,924,252.00	－	91,467,550.00
－	－	－	－	13,980.00	730,150,569.00	5,927,275.00	6,345,069.00
－	－	－	－	11,299,102.00	2,010,295,215.00	- 5,927,275.00	7,905,441.00
－	－	－	－	－	113,880,000.00	－	－
－	－	－	－	363,365.00	46,439,198.00	－	－

科目				修正內容	修		
					實現數		應收
款	項	目	名稱		增	減	增
			總計		**1,409,451,443.00**	**28,347,995.00**	**588,724,51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298,434.00**	**27,562,803.00**	**128,432,062.00**
	15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	1,308,000.00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減列尚未確定之罰鍰收入轉列預收款；減列撤銷原處分之應收罰鍰收入。	—	1,308,000.00	—
	63		內政部		—	—	47,000,000.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增列違反政黨法裁罰案件之應收罰鍰收入，如數提列備抵呆帳。	—	—	47,000,000.00
	75		國防部所屬		36,513,242.00	23,832,025.00	23,339,464.00
		2	賠償收入	增列應收賠償收入；增列已繳庫賠償收入；科目歸屬錯誤，由國防部所屬之罰金罰鍰及怠金科目轉列。	36,513,242.00	—	23,339,464.00
		3	罰金罰鍰及怠金	科目歸屬錯誤，轉列國防部所屬之賠償收入科目。	—	23,832,025.00	—
	109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	—	630,770.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增列經法院判決確定之應收罰金。	—	—	630,770.00
	120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	—	1,937,000.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增列經法院判決確定之應收罰金。	—	—	1,937,000.00
	133		國際貿易局及所屬		—	—	4,296,000.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增列依貿易法裁處之應收行政罰鍰。	—	—	4,296,000.00

總決算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正數					應繳回國庫數	備註
數	保留數		合計			
減	增	減	增	減		
357,062,855.00	—	—	**1,998,175,953.00**	**385,410,850.00**	**1,926,558,736.00**	
50,225,938.00	—	—	**165,730,496.00**	**77,788,741.00**	**94,113,279.00**	
2,892,812.00	—	—	—	4,200,812.00	—	
2,892,812.00	—	—	—	4,200,812.00	—	國庫尚未收繳，爰無應退還數。
47,000,000.00	—	—	47,000,000.00	47,000,000.00	—	
47,000,000.00	—	—	47,000,000.00	47,000,000.00	—	同額增、減列應收數，無國庫應處理事項。
—	—	—	59,852,706.00	23,832,025.00	36,020,681.00	
—	—	—	59,852,706.00	—	36,020,681.00	1.修正增列實現數36,513,242 元，其中23,832,025 元，屬轉帳性質，毋須繳庫。 2.修正增列應收數23,339,464 元，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	—	—	—	23,832,025.00	—	屬轉帳性質，國庫毋須退還。
—	—	—	630,770.00	—	630,770.00	
—	—	—	630,770.00	—	630,770.00	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	—	—	1,937,000.00	—	1,937,000.00	
—	—	—	1,937,000.00	—	1,937,000.00	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	—	—	4,296,000.00	—	4,296,000.00	
—	—	—	4,296,000.00	—	4,296,000.00	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科目				修正內容	修		
					實現數		應收
款	項	目	名稱		增	減	增
	140		能源局		－	－	404,749.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增列106至108年度應收罰鍰收入。	－	－	404,749.00
	177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	－	50,073,997.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增列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等裁處之應收罰鍰。	－	－	50,073,997.00
	182		食品藥物管理署		785,192.00	－	－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科目歸屬錯誤，由食品藥物管理署之雜項收入科目轉列。	785,192.00	－	－
	183		中央健康保險署		－	2,422,778.00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減列尚未確定之罰金罰鍰收入及應收數。	－	2,422,778.00	－
	206		海巡署及所屬		－	－	750,082.00
		3	賠償收入	增列應收志願士兵不適服現役賠償收入。	－	－	750,082.00
4			**財產收入**		**111,415,259.00**	**－**	**－**
	87		國防部所屬		111,415,259.00	－	－
		1	財產孳息	增列誤列於109年度之存款利息收入。	111,415,259.00	－	－
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27,149,521.00**
	1		行政院		－	－	26,114,188.00

總決算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正數						
數	保留數		合計		應繳回國庫數	備註
減	增	減	增	減		
－	－	－	404,749.00	－	404,749.00	
－	－	－	404,749.00	－	404,749.00	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	－	－	50,073,997.00	－	50,073,997.00	
－	－	－	50,073,997.00	－	50,073,997.00	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	－	－	785,192.00	－	－	
－	－	－	785,192.00	－	－	屬轉帳性質，毋須繳庫。
333,126.00	－	－	－	2,755,904.00	－	
333,126.00	－	－	－	2,755,904.00	－	國庫尚未收繳，爰無應退還數。
－	－	－	750,082.00	－	750,082.00	
－	－	－	750,082.00	－	750,082.00	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	**－**	**－**	**111,415,259.00**	**－**	**111,415,259.00**	
－	－	－	111,415,259.00	－	111,415,259.00	
－	－	－	111,415,259.00	－	111,415,259.00	
306,836,917.00	**－**	**－**	**27,149,521.00**	**306,836,917.00**	**27,149,521.00**	
－	－	－	26,114,188.00	－	26,114,188.00	

科目				修正內容	修		
					實現數		應收
款	項	目	名稱		增	減	增
		1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增列應收中央銀行繳庫股息紅利。	－	－	26,114,188.00
	5		財政部		－	－	1,035,333.00
		1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增列應收臺灣菸酒公司股息紅利。	－	－	1,035,333.00
	7		經濟部		－	－	－
		1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減列應收台灣中油公司繳庫股息紅利。	－	－	－
7			**其他收入**		**1,260,737,750.00**	**785,192.00**	**433,142,927.00**
	75		營建署及所屬		－	－	76,942,867.00
		1	雜項收入	增列應收以前年度補助地方政府經費賸餘款。	－	－	76,942,867.00
	87		國防部所屬		－	－	356,200,060.00
		2	雜項收入	增列應收採購案件退匯餘款。	－	－	356,200,060.00
	159		鐵道局及所屬		1,260,737,750.00	－	－
		1	雜項收入	收回以前年度計畫經費賸餘款。	1,260,737,750.00	－	－
	194		食品藥物管理署		－	785,192.00	－
		1	雜項收入	科目歸屬錯誤，轉列食品藥物管理署之沒入及沒收財物科目。	－	785,192.00	－

總決算歲入決算修正數明細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正數						
數	保留數		合計		應繳回國庫數	備註
減	增	減	增	減		
－	－	－	26,114,188.00	－	26,114,188.00	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	－	－	1,035,333.00	－	1,035,333.00	
－	－	－	1,035,333.00	－	1,035,333.00	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306,836,917.00	－	－	－	306,836,917.00	－	
306,836,917.00	－	－	－	306,836,917.00	－	國庫尚未收繳，爰無應退還數。
－	**－**	**－**	**1,693,880,677.00**	**785,192.00**	**1,693,880,677.00**	
－	－	－	76,942,867.00	－	76,942,867.00	
－	－	－	76,942,867.00	－	76,942,867.00	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	－	－	356,200,060.00	－	356,200,060.00	
－	－	－	356,200,060.00	－	356,200,060.00	屬應收性質，尚待下年度繼續處理。
－	－	－	1,260,737,750.00	－	1,260,737,750.00	
－	－	－	1,260,737,750.00	－	1,260,737,750.00	
－	－	－	－	785,192.00	－	
－	－	－	－	785,192.00	－	屬轉帳性質，國庫毋須退還。

拾玖、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

科目				修正內容	修		
					實現數		應付
款	項	目	名稱		增	減	增
			總計		—	**1,748,377,520.00**	—
2			**行政院主管**		—	—	—
	1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	—	—
			文化支出		—	—	—
		3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未達可認列應付未付之條件，即列應付數。	—	—	—
7			**內政部主管**		—	**439,758,612.00**	—
	2		營建署及所屬		—	439,758,612.00	—
			交通支出		—	365,000,000.00	—
		9	道路建設及養護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	365,000,000.00	—
			環境保護支出		—	74,758,612.00	—
		10	下水道管理業務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	74,758,612.00	—
9			**國防部主管**		—	**900,050.00**	—
	2		國防部所屬		—	900,050.00	—
			科學支出		—	900,050.00	—
		12	科學支出（機密計畫）	密不錄由。	—	900,050.00	—
11			**教育部主管**		—	**1,102,448,254.00**	—
	1		教育部		—	51,562,027.00	—
			教育支出		—	49,855,802.00	—
		3	中等教育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	1,000,000.00	—
		4	終身教育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	32,165,002.00	—
		6	各項教育推展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	16,690,800.00	—

總決算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正數			合計		應繳回國庫數		備註
數	保留數						
減	增	減	增	減	剔除數	減列數	
52,844,410.00	**1,616,638,270.00**	**2,492,500.00**	**1,616,638,270.00**	**1,803,714,430.00**	**－**	**187,076,160.00**	
52,844,410.00	**52,844,410.00**	**－**	**52,844,410.00**	**52,844,410.00**	**－**	**－**	
52,844,410.00	52,844,410.00	－	52,844,410.00	52,844,410.00	－	－	
52,844,410.00	52,844,410.00	－	52,844,410.00	52,844,410.00	－	－	
52,844,410.00	52,844,410.00	－	52,844,410.00	52,844,410.00	－	－	
－	**439,758,612.00**	**－**	**439,758,612.00**	**439,758,612.00**	**－**	**－**	
－	439,758,612.00	－	439,758,612.00	439,758,612.00	－	－	
－	365,000,000.00	－	365,000,000.00	365,000,000.00	－	－	
－	365,000,000.00	－	365,000,000.00	365,000,000.00	－	－	
－	74,758,612.00	－	74,758,612.00	74,758,612.00	－	－	
－	74,758,612.00	－	74,758,612.00	74,758,612.00	－	－	
－	**900,050.00**	**－**	**900,050.00**	**900,050.00**	**－**	**－**	
－	900,050.00	－	900,050.00	900,050.00	－	－	
－	900,050.00	－	900,050.00	900,050.00	－	－	
－	900,050.00	－	900,050.00	900,050.00	－	－	
－	**1,102,448,254.00**	**－**	**1,102,448,254.00**	**1,102,448,254.00**	**－**	**－**	
－	51,562,027.00	－	51,562,027.00	51,562,027.00	－	－	
－	49,855,802.00	－	49,855,802.00	49,855,802.00	－	－	
－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	
－	32,165,002.00	－	32,165,002.00	32,165,002.00	－	－	
－	16,690,800.00	－	16,690,800.00	16,690,800.00	－	－	

科目				修正內容	修		
					實現數		應付
款	項	目	名稱		增	減	增
			文化支出		－	1,706,225.00	－
		1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	1,706,225.00	－
	2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1,050,886,227.00	－
			教育支出		－	1,050,886,227.00	－
		2	國民及學前教育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	1,050,886,227.00	－
18			**農業委員會主管**		**－**	**4,964,278.00**	**－**
	1		農業委員會		－	1,379,570.00	－
			科學支出		－	47,649.00	－
		1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補（捐）助經費賸餘款。	－	47,649.00	－
			農業支出		－	1,331,921.00	－
		3	農業管理	補助及委辦經費賸餘款。	－	1,158,940.00	－
		4	農業發展	補助經費賸餘款。	－	172,981.00	－
	2		林務局		－	1,466,736.00	－
			農業支出		－	1,466,736.00	－
		3	林業管理	補助經費賸餘款。	－	92,290.00	－
		4	林業發展	補（捐）助、委辦經費賸餘款。	－	1,374,446.00	－
	20		漁業署及所屬		－	622,968.00	－
			農業支出		－	622,968.00	－
		3	漁業管理	補助及委辦經費賸餘款。	－	481,168.00	－
		4	漁業發展	補助及委辦經費賸餘款。	－	141,800.00	－
	21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	1,495,004.00	－

總決算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正數			數		應繳回國庫數		備註
數	保留數		合計				
減	增	減	增	減	剔除數	減列數	
－	1,706,225.00	－	1,706,225.00	1,706,225.00	－	－	
－	1,706,225.00	－	1,706,225.00	1,706,225.00	－	－	
－	1,050,886,227.00	－	1,050,886,227.00	1,050,886,227.00	－	－	
－	1,050,886,227.00	－	1,050,886,227.00	1,050,886,227.00	－	－	
－	1,050,886,227.00	－	1,050,886,227.00	1,050,886,227.00	－	－	
－	－	－	－	4,964,278.00	－	4,964,278.00	
－	－	－	－	1,379,570.00	－	1,379,570.00	
－	－	－	－	47,649.00	－	47,649.00	
－	－	－	－	47,649.00	－	47,649.00	
－	－	－	－	1,331,921.00	－	1,331,921.00	
－	－	－	－	1,158,940.00	－	1,158,940.00	
－	－	－	－	172,981.00	－	172,981.00	
－	－	－	－	1,466,736.00	－	1,466,736.00	
－	－	－	－	1,466,736.00	－	1,466,736.00	
－	－	－	－	92,290.00	－	92,290.00	
－	－	－	－	1,374,446.00	－	1,374,446.00	
－	－	－	－	622,968.00	－	622,968.00	
－	－	－	－	622,968.00	－	622,968.00	
－	－	－	－	481,168.00	－	481,168.00	
－	－	－	－	141,800.00	－	141,800.00	
－	－	－	－	1,495,004.00	－	1,495,004.00	

科目				修正內容	修		
					實現數		應付
款	項	目	名稱		增	減	增
			農業支出		－	1,495,004.00	－
		3	動植物防檢疫管理	補助經費賸餘款。	－	1,495,004.00	－
19			**衛生福利部主管**		**－**	**179,619,382.00**	**－**
	3		食品藥物管理署		－	－	－
			科學支出		－	－	－
		1	科技業務	誤於歲出決算保留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相關計畫經費。	－	－	－
	6		社會及家庭署		－	179,619,382.00	－
			福利服務支出		－	179,619,382.00	－
		4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補助經費賸餘款。	－	179,619,382.00	－
21			**文化部主管**		**－**	**14,084,944.00**	**－**
	1		文化部		－	10,552,804.00	－
			文化支出		－	10,552,804.00	－
		3	文化資源業務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	8,645,260.00	－
		4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業務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	1,907,544.00	－
	2		文化資產局		－	3,532,140.00	－
			文化支出		－	3,532,140.00	－
		2	文化資產業務	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尚未支用即逕列實現數。	－	3,532,140.00	－
25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	**6,602,000.00**	**－**
	1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	6,602,000.00	－
			福利服務支出		－	6,602,000.00	－
		8	榮民安養及養護	列支板橋榮家土地違占戶救濟金等，與預算法第 13 條等規定有間，尚待完備程序。	－	6,602,000.00	－

總決算歲出決算修正數明細表（續）

單位：新臺幣元

正數			數		應繳回國庫數		備註
數	保留數		合計				
減	增	減	增	減	剔除數	減列數	
－	－	－	－	1,495,004.00	－	1,495,004.00	
－	－	－	－	1,495,004.00	－	1,495,004.00	
－	**－**	**2,492,500.00**	**－**	**182,111,882.00**	**－**	**182,111,882.00**	
－	－	2,492,500.00	－	2,492,500.00	－	2,492,500.00	
－	－	2,492,500.00	－	2,492,500.00	－	2,492,500.00	
－	－	2,492,500.00	－	2,492,500.00	－	2,492,500.00	國庫未撥款。
－	－	－	－	179,619,382.00	－	179,619,382.00	
－	－	－	－	179,619,382.00	－	179,619,382.00	
－	－	－	－	179,619,382.00	－	179,619,382.00	
－	**14,084,944.00**	**－**	**14,084,944.00**	**14,084,944.00**	**－**	**－**	
－	10,552,804.00	－	10,552,804.00	10,552,804.00	－	－	
－	10,552,804.00	－	10,552,804.00	10,552,804.00	－	－	
－	8,645,260.00	－	8,645,260.00	8,645,260.00	－	－	
－	1,907,544.00	－	1,907,544.00	1,907,544.00	－	－	
－	3,532,140.00	－	3,532,140.00	3,532,140.00	－	－	
－	3,532,140.00	－	3,532,140.00	3,532,140.00	－	－	
－	3,532,140.00	－	3,532,140.00	3,532,140.00	－	－	
－	**6,602,000.00**	**－**	**6,602,000.00**	**6,602,000.00**	**－**	**－**	
－	6,602,000.00	－	6,602,000.00	6,602,000.00	－	－	
－	6,602,000.00	－	6,602,000.00	6,602,000.00	－	－	
－	6,602,000.00	－	6,602,000.00	6,602,000.00	－	－	

貳拾、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科目					修正內容	修減免數				實	
						應收數		保留數		應收數	
年度	款	項	目	名稱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合計		102,155,000.00	－	－	－	－	－
105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3,000.00	－	－	－	－	－
		99		廉政署		253,000.00	－	－	－	－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減列經法院撤銷原處分之應收罰鍰。	253,000.00	－	－	－	－	－
106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1,300,000.00	－	－	－	－	－
		95		廉政署		101,300,000.00	－	－	－	－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減列經法院撤銷原處分之應收罰鍰。	101,300,000.00	－	－	－	－	－
107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2,000.00	－	－	－	－	－
		97		廉政署		602,000.00	－	－	－	－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減列經法院撤銷原處分或因處分單開立錯誤自行撤銷之應收罰鍰。	602,000.00	－	－	－	－	－

貳拾壹、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科目					修正內容	修減免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年度	款	項	目	名稱		增	減	增	減
				合計		－	－	83,604,416.00	－
105	14			交通部主管		－	－	37,934,400.00	－
		7		鐵道局及所屬		－	－	37,934,400.00	－
			12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無須支用之超額保留款。	－	－	37,934,400.00	－
106	14			交通部主管		－	－	45,670,016.00	－
		7		鐵道局及所屬		－	－	45,670,016.00	－
			12	鐵公路重要交通工程	無須支用之超額保留款。	－	－	45,670,016.00	－

以前年度歲入轉入數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正數										應繳回國庫數	備註
現數		調整數				未結清數					
保留數		應收數		保留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	－	－	－	－	－	－	102,155,000.00	－	－	－	
－	－	－	－	－	－	－	253,000.00	－	－	－	
－	－	－	－	－	－	－	253,000.00	－	－	－	
－	－	－	－	－	－	－	253,000.00	－	－	－	
－	－	－	－	－	－	－	101,300,000.00	－	－	－	
－	－	－	－	－	－	－	101,300,000.00	－	－	－	
－	－	－	－	－	－	－	101,300,000.00	－	－	－	
－	－	－	－	－	－	－	602,000.00	－	－	－	
－	－	－	－	－	－	－	602,000.00	－	－	－	
－	－	－	－	－	－	－	602,000.00	－	－	－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決算修正數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正數								應繳回國庫數		備註
實現數				未結清數						
應付數		保留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剔除數	減列數	
－	－	－	－	－	－	－	83,604,416.00	－	83,604,416.00	
－	－	－	－	－	－	－	37,934,400.00	－	37,934,400.00	
－	－	－	－	－	－	－	37,934,400.00	－	37,934,400.00	
－	－	－	－	－	－	－	37,934,400.00	－	37,934,400.00	
－	－	－	－	－	－	－	45,670,016.00	－	45,670,016.00	
－	－	－	－	－	－	－	45,670,016.00	－	45,670,016.00	
－	－	－	－	－	－	－	45,670,016.00	－	45,670,016.00	

貳拾貳、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項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未結清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未結清數
	合計	**4,315,418,610.77**	**4,315,418,610.77**	**－**	**－**	**4,315,418,610.77**	**－**	**－**
105	債務之舉借	4,315,418,610.77	4,315,418,610.77	－	－	4,315,418,610.77	－	－

丁、附　　錄

壹、公庫年度出納終結報告之查核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公庫年度出納終結報告表，經予書面審核，並派員就地抽查，茲將公庫收支及結存等情形分述如次：

一、公庫收支餘絀及結存情形

（一）　公庫收支餘絀

108 年度收入部分，繳付公庫數 2 兆 1,526 億 4,100 萬餘元；支出部分，公庫撥入數 2 兆 905 億 2,413 萬餘元，收支相抵計賸餘 621 億 1,687 萬餘元，其餘絀情形如次：

1.　108 年度總決算部分：歲入實收數 2 兆 376 億 7,646 萬餘元，歲出實支數 1 兆 9,334 億 1,667 萬餘元，收支相抵計賸餘 1,042 億 5,979 萬餘元。

2.　不屬於 108 年度總決算部分：總決算以前年度收入計收 265 億 3,709 萬餘元，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收入 133 億 490 萬餘元，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等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收入計收 162 億 5,338 萬餘元；總決算以前年度支出計支 298 億 8,838 萬餘元，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支出 202 億 795 萬餘元，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等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支出計支 185 億 1,111 萬餘元。收支相抵計短絀 125 億 1,206 萬餘元。

3.　債務之舉借及償還部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等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債務舉借收入 588 億 6,914 萬餘元，總決算債務償還支出 885 億元，收支相抵後短絀 296 億 3,085 萬餘元。

上述賸餘與短絀相抵後，計賸餘 621 億 1,687 萬餘元，即為 108 年度國庫賸餘。

（二）　公庫結存

108 年度國庫賸餘 621 億 1,687 萬餘元，加計 107 年度國庫結存轉入數 428 億 9,502 萬餘元、特種基金淨增保管款存放餘額 34 億 5,817 萬餘元、各機關淨增保管款存放餘額 201 億 9,590 萬餘元、108 年度發行國庫券及短期借款淨增舉借數 337 億 6,517 萬餘元、108 年度特別預算待結轉餘絀淨減數 468 億 4,220 萬餘元，108 年度結存轉入 109 年度之國庫結存數為 1,155 億 8,893 萬餘元。

二、108 年度總決算及特別決算收支實現審定數與繳付公庫數及公庫撥入數之分析

（一）　總決算及特別決算收入實現審定數與繳付公庫數之分析

108 年度總決算及特別決算收入實現審定數 2 兆 1,494 億 3,120 萬餘元，與繳付公庫數 2 兆 1,526

億4,100萬餘元相較，差異32億980萬餘元，其差異原因如次：

1. 減項20億7,977萬餘元，包括：

（1） 收入待納庫數6億7,032萬餘元。

（2） 本部修正數14億945萬餘元。

2. 加項52億8,958萬餘元，包括：

（1） 以前年度待納庫繳庫數11億2,051萬餘元。

（2） 以前年度撥款於108年度繳還數41億4,035萬餘元。

（3） 預收款33萬餘元。

（4） 收回剔除經費3萬餘元。

（5） 本部修正數2,834萬餘元。

3. 上述加項與減項數額相抵後，差額32億980萬餘元，即為總決算及特別決算收入實現審定數與繳付公庫數之差額。

（二） 總決算及特別決算支出實現審定數與公庫撥入數之分析

108年度總決算及特別決算支出實現審定數2兆1,006億1,590萬餘元，與公庫撥入數2兆905億2,413萬餘元相較，差異100億9,177萬餘元，其差異原因如次：

1. 加項396億808萬餘元，包括：

（1） 預付款346億8,619萬餘元。

（2） 材料10萬餘元。

（3） 存出保證金1,617萬餘元。

（4） 退還收入（預收）款21億8,790萬餘元。

（5） 其他應收款5億7,873萬餘元。

（6） 本部修正數21億3,896萬餘元。

2. 減項496億9,985萬餘元，係以前年度撥款於108年度實現數總決算部分225億4,044萬餘元、特別決算部分271億5,940萬餘元。

3. 上述加項與減項數額相抵後，差額100億9,177萬餘元，即為總決算及特別決算支出實現審定數與公庫撥入數之差額。

三、108年度總決算餘絀審定數與公庫餘絀之分析

108年度審定歲入決算數2兆765億3,003萬餘元，歲出決算數1兆9,558億715萬餘元，相抵後歲入歲出賸餘1,207億2,288萬餘元；繳付公庫數2兆1,526億4,100萬餘元，公庫撥入數2兆905億2,413萬餘元，相抵後國庫收支賸餘621億1,687萬餘元。108年度國庫收支賸餘與歲入歲出賸餘審定數差異586億600萬餘元，其差異情形分析如次：

（一） 加項1,968億5,760萬餘元，包括：

1. 108年度國庫已列支，而不屬108年度總決算歲出部分1,571億745萬餘元。

（1） 支付各機關以前年度支出277億48萬餘元。

（2）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21億6,848萬餘元。

（3） 退還預收款1,942萬餘元。

（4） 108年度總決算債務償還支出885億元。

（5）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支出202億795萬餘元。

（6）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支出108億53萬餘元。

（7）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2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支出2億2,325萬餘元。

（8）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支出74億8,732萬餘元。

2. 總決算列國庫尚未收到之應收歲入款365億7,081萬餘元。

3. 各機關尚未繳庫款13億7,948萬餘元。

（1） 108年度已列歲入尚未繳庫款6億7,032萬餘元。

（2） 108年度支出賸餘尚未繳庫款7億916萬餘元。

4. 本部修正數17億9,984萬餘元。

（二） 減項1,382億5,159萬餘元，包括：

1. 108年度國庫已列收，而不屬108年度總決算歲入部分1,149億6,488萬餘元。

（1） 各機關解繳以前年度歲入228億5,719萬餘元。

（2） 各機關解繳剔除經費3萬餘元。

（3） 各機關解繳以前年度歲出賸餘41億4,035萬餘元。

（4） 預收款33萬餘元。

（5）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收入133億490萬餘元。

（6）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收入157億9,289萬餘元。

（7）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收入1萬餘元。

（8）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2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債務舉借收入27億4,402萬元。

（9）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債務舉借收入534億2,512萬餘元。

（10）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債務舉借收入27億元。

2. 總決算列國庫尚未撥付之應付歲出款232億8,671萬餘元。

（三） 上述加項與減項數額相抵後，差額586億600萬餘元，即為國庫收支賸餘與歲入歲出賸餘審定數之差額。

茲將108年度收入實現審定數與繳付公庫數、支出實現審定數與公庫撥入數、公庫餘絀與總決算餘絀審定數差額，列表分析如次：

收入實現審定數與

中華民國

項目	收入實現審定數	減項			加項
		收入待納庫數	修正數	小計	以前年度待納庫繳庫數
收入合計數	**2,149,431,200,642.36**	**670,325,717.00**	**1,409,451,443.00**	**2,079,777,160.00**	**1,120,515,904.00**
108年度收入	**2,039,727,556,567.07**	**670,325,717.00**	**1,409,451,443.00**	**2,079,777,160.00**	－
稅課收入	1,686,139,001,062.00	627,029,173.00	－	627,029,173.00	－
罰款及賠償收入	21,470,875,534.00	34,495,582.00	37,298,434.00	71,794,016.00	－
規費收入	60,575,464,441.00	6,900,782.00	－	6,900,782.00	－
財產收入	29,819,413,408.00	199,622.00	111,415,259.00	111,614,881.00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26,408,076,366.00	－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5,519,960.10	－	－	－	－
其他收入	15,309,205,795.97	1,700,558.00	1,260,737,750.00	1,262,438,308.00	－
以前年度收入	**21,736,681,170.29**	**－**	**－**	**－**	**1,120,515,904.00**
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21,736,681,170.29	－	－	－	－
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	－	－	－	1,120,515,904.00
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	－	－	－	－
收回剔除經費	－	－	－	－	－
108年度特別決算收入	**13,304,909,018.00**	**－**	**－**	**－**	**－**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收入	13,304,909,018.00	－	－	－	－
以前年度特別決算收入	**15,792,908,576.00**	**－**	**－**	**－**	**－**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收入	15,792,891,753.00	－	－	－	－
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決算（100年度）以前年度收入	－	－	－	－	－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2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收入	－	－	－	－	－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收入	16,823.00	－	－	－	－
債務舉借收入	**58,869,145,311.00**	**－**	**－**	**－**	**－**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2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	2,744,021,997.00	－	－	－	－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	53,425,123,314.00	－	－	－	－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2,700,000,000.00	－	－	－	－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108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剔除經費	修正數	小計	繳付公庫數
材料	存出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932,575.00	8,635,749.00	4,130,783,018.00	339,217.00	30,716.00	28,347,995.00	5,289,585,174.00	2,152,641,008,656.36
—	—	—	339,217.00	—	28,347,995.00	28,687,212.00	2,037,676,466,619.07
—	—	—	—	—	—	—	1,685,511,971,889.00
—	—	—	338,195.00	—	27,562,803.00	27,900,998.00	21,426,982,516.00
—	—	—	—	—	—	—	60,568,563,659.00
—	—	—	—	—	—	—	29,707,798,527.00
—	—	—	—	—	—	—	226,408,076,366.00
—	—	—	—	—	—	—	5,519,960.10
—	—	—	1,022.00	—	785,192.00	786,214.00	14,047,553,701.97
932,575.00	8,635,749.00	3,670,302,310.00	—	30,716.00	—	4,800,417,254.00	26,537,098,424.29
—	—	—	—	—	—	—	21,736,681,170.29
—	—	—	—	—	—	1,120,515,904.00	1,120,515,904.00
932,575.00	8,635,749.00	3,670,302,310.00	—	—	—	3,679,870,634.00	3,679,870,634.00
—	—	—	—	30,716.00	—	30,716.00	30,716.00
—	—	—	—	—	—	—	13,304,909,018.00
—	—	—	—	—	—	—	13,304,909,018.00
—	—	460,480,708.00	—	—	—	460,480,708.00	16,253,389,284.00
—	—	—	—	—	—	—	15,792,891,753.00
—	—	144,063,095.00	—	—	—	144,063,095.00	144,063,095.00
—	—	29,661,837.00	—	—	—	29,661,837.00	29,661,837.00
—	—	286,755,776.00	—	—	—	286,755,776.00	286,772,599.00
—	—	—	—	—	—	—	58,869,145,311.00
—	—	—	—	—	—	—	2,744,021,997.00
—	—	—	—	—	—	—	53,425,123,314.00
—	—	—	—	—	—	—	2,700,000,000.00

支出實現審定數與

中華民國

項目	支出實現審定數	加		
		預付款	材料	存出保證金
支出合計數	**2,100,615,904,046.00**	**34,686,194,937.00**	**103,086.00**	**16,179,079.00**
108年度支出	**1,912,878,600,341.00**	**18,218,402,073.00**	**103,086.00**	**16,179,079.00**
總統府主管	12,580,491,513.00	54,680,891.00	—	—
行政院主管	22,534,562,864.00	1,277,256,687.00	—	1,287,642.00
立法院主管	3,221,459,024.00	—	—	—
司法院主管	21,626,899,884.00	253,676,982.00	—	—
考試院主管	25,650,779,427.00	—	—	—
監察院主管	2,199,908,373.00	—	—	1,000.00
內政部主管	79,319,943,684.00	991,086,645.00	25,388.00	4,000.00
外交部主管	19,551,886,272.00	2,467,383,015.00	—	13,455,199.00
國防部主管	327,981,795,228.00	2,830,909,881.00	—	806,737.00
財政部主管	159,017,180,735.00	14,343,939.00	—	54,802.00
教育部主管	237,733,778,915.00	1,622,243,145.00	—	—
法務部主管	33,263,706,972.00	49,212,533.00	—	2,800.00
經濟部主管	49,772,351,321.00	754,447,468.00	—	106,000.00
交通部主管	72,756,114,746.00	2,879,070,252.00	—	178,364.00
勞動部主管	130,715,781,759.00	537,394.00	—	—
僑務委員會主管	1,291,354,270.00	71,040.00	—	80,445.00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2,339,734,178.00	5,467,000.00	—	76,8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26,031,855,810.00	1,207,005,812.00	—	32,188.00
衛生福利部主管	220,004,632,125.00	114,728,226.00	—	8,802.00
環境保護署主管	4,131,382,051.00	225,842,387.00	—	4,000.00
文化部主管	15,559,765,821.00	2,545,778,584.00	—	67,872.00
科技部主管	41,145,123,132.00	836,763,498.00	—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1,499,768,608.00	—	—	—
海洋委員會主管	17,989,990,918.00	34,362,049.00	77,698.00	11,428.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117,980,981,149.00	53,534,645.00	—	1,000.00
省市地方政府	164,977,371,562.00	—	—	—
災害準備金	2,000,000,000.00	—	—	—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減項				項		
退還收入（預收）款	其他應收款	修正數	小計	以前年度撥款於108年度實現數	小計	公庫撥入數
2,187,905,142.00	578,736,494.00	2,138,967,048.00	39,608,085,786.00	49,699,857,202.00	49,699,857,202.00	2,090,524,132,630.00
－	555,013,008.00	1,748,377,520.00	20,538,074,766.00	－	－	1,933,416,675,107.00
－	－	－	54,680,891.00	－	－	12,635,172,404.00
－	90,904,266.00	－	1,369,448,595.00	－	－	23,904,011,459.00
－	－	－	－	－	－	3,221,459,024.00
－	－	－	253,676,982.00	－	－	21,880,576,866.00
－	590,691.00	－	590,691.00	－	－	25,651,370,118.00
－	－	－	1,000.00	－	－	2,199,909,373.00
－	110,615.00	439,758,612.00	1,430,985,260.00	－	－	80,750,928,944.00
－	6,075,110.00	－	2,486,913,324.00	－	－	22,038,799,596.00
－	2,823,090.00	900,050.00	2,835,439,758.00	－	－	330,817,234,986.00
－	－	－	14,398,741.00	－	－	159,031,579,476.00
－	115,842,438.00	1,102,448,254.00	2,840,533,837.00	－	－	240,574,312,752.00
－	－	－	49,215,333.00	－	－	33,312,922,305.00
－	108,924,154.00	－	863,477,622.00	－	－	50,635,828,943.00
－	3,769,000.00	－	2,883,017,616.00	－	－	75,639,132,362.00
－	－	－	537,394.00	－	－	130,716,319,153.00
－	－	－	151,485.00	－	－	1,291,505,755.00
－	－	－	5,543,800.00	－	－	2,345,277,978.00
－	36,118,244.00	4,964,278.00	1,248,120,522.00	－	－	127,279,976,332.00
－	3,509,905.00	179,619,382.00	297,866,315.00	－	－	220,302,498,440.00
－	856,362.00	－	226,702,749.00	－	－	4,358,084,800.00
－	10,461,523.00	14,084,944.00	2,570,392,923.00	－	－	18,130,158,744.00
－	74,660,000.00	－	911,423,498.00	－	－	42,056,546,630.00
－	－	－	－	－	－	1,499,768,608.00
－	－	－	34,451,175.00	－	－	18,024,442,093.00
－	100,367,610.00	6,602,000.00	160,505,255.00	－	－	118,141,486,404.00
－	－	－	－	－	－	164,977,371,562.00
－	－	－	－	－	－	2,000,000,000.00

支出實現審定數與

中華民國

項目	支出實現審定數	加			
		預付款	材料	存出保證金	退還收入（預收）款
以前年度支出	**48,082,840,936.00**	**2,155,901,691.00**	**－**	**－**	**2,187,905,142.00**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48,082,840,936.00	2,155,901,691.00	－	－	－
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	－	－	－	2,187,905,142.00
債務償還支出	**88,500,000,000.00**	**－**	**－**	**－**	**－**
債務償還支出	88,500,000,000.00	－	－	－	－
108年度特別決算支出	**17,507,189,529.00**	**2,687,858,809.00**	**－**	**－**	**－**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支出	17,507,189,529.00	2,687,858,809.00	－	－	－
以前年度特別決算支出	**33,647,273,240.00**	**11,624,032,364.00**	**－**	**－**	**－**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支出	11,573,489,814.00	9,508,252,702.00	－	－	－
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決算（100年度）以前年度支出	753,427,363.00	－	－	－	－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2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支出	968,234,384.00	－	－	－	－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支出	20,352,121,679.00	2,115,779,662.00	－	－	－
收支餘絀	**－**	**－**	**－**	**－**	**－**
107年度國庫結存	**－**	**－**	**－**	**－**	**－**
特種基金淨增保管款存放餘額	**－**	**－**	**－**	**－**	**－**
各機關淨增保管款存放餘額	**－**	**－**	**－**	**－**	**－**
108年度發行國庫券及短期借款淨增舉借數	**－**	**－**	**－**	**－**	**－**
108年度特別預算待結轉餘絀淨減數	**－**	**－**	**－**	**－**	**－**
108年度結存轉入109年度	**－**	**－**	**－**	**－**	**－**

註：截至108年度止國庫分別向特種基金及各機關保管款調度1,622億7,618萬9,025元02分及1,399億7,595萬7,489元94分，合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續）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公庫撥入數
其他應收款	修正數	小計	以前年度撥款於108年度實現數	小計	
2,186,631.00	—	4,345,993,464.00	22,540,448,363.00	22,540,448,363.00	29,888,386,037.00
2,186,631.00	—	2,158,088,322.00	22,540,448,363.00	22,540,448,363.00	27,700,480,895.00
—	—	2,187,905,142.00	—	—	2,187,905,142.00
—	—	—	—	—	88,500,000,000.00
—	—	—	—	—	88,500,000,000.00
934,376.00	11,972,004.00	2,700,765,189.00	—	—	20,207,954,718.00
934,376.00	11,972,004.00	2,700,765,189.00	—	—	20,207,954,718.00
20,602,479.00	378,617,524.00	12,023,252,367.00	27,159,408,839.00	27,159,408,839.00	18,511,116,768.00
—	—	9,508,252,702.00	10,281,205,043.00	10,281,205,043.00	10,800,537,473.00
—	—	—	753,427,363.00	753,427,363.00	—
6,552,912.00	—	6,552,912.00	751,529,097.00	751,529,097.00	223,258,199.00
14,049,567.00	378,617,524.00	2,508,446,753.00	15,373,247,336.00	15,373,247,336.00	7,487,321,096.00
—	—	—	—	—	62,116,876,026.36
—	—	—	—	—	42,895,021,198.91
—	—	—	—	—	3,458,172,157.00
—	—	—	—	—	20,195,903,358.19
—	—	—	—	—	33,765,173,000.00
—	—	—	—	—	- 46,842,208,554.00
—	—	—	—	—	115,588,937,186.46

計 3,022 億 5,214 萬 6,514 元 96 分。

公庫餘絀與總決算餘絀審定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總計
甲、108 年度國庫收支餘絀			62,116,876,026.36
乙、加項			196,857,602,430.59
一、108 年度國庫列支而不屬 108 年度總決算歲出部分		157,107,457,523.00	
（一）支付各機關以前年度支出	27,700,480,895.00		
（二）退還以前年度歲入	2,168,480,915.00		
（三）退還預收款	19,424,227.00		
（四）108 年度總決算債務償還支出	88,500,000,000.00		
（五）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支出	20,207,954,718.00		
（六）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支出	10,800,537,473.00		
（七）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支出	223,258,199.00		
（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支出	7,487,321,096.00		
二、總決算列國庫尚未收到之應收歲入款	36,570,815,717.59	36,570,815,717.59	
三、各機關尚未繳庫款		1,379,487,927.00	
（一）108 年度已列歲入尚未繳庫部分	670,325,717.00		
（二）108 年度支出賸餘尚未繳庫部分	709,162,210.00		
四、修正數	1,799,841,263.00	1,799,841,263.00	
丙、減項			138,251,596,514.29
一、108 年度國庫列收而不屬 108 年度總決算歲入部分		114,964,881,254.29	
（一）各機關解繳以前年度歲入	22,857,197,074.29		
（二）各機關解繳剔除經費	30,716.00		
（三）各機關解繳以前年度歲出賸餘	4,140,351,342.00		
（四）預收款	339,217.00		
（五）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收入	13,304,909,018.00		
（六）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收入	15,792,891,753.00		
（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收入	16,823.00		
（八）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債務舉借收入	2,744,021,997.00		
（九）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債務舉借收入	53,425,123,314.00		
（十）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債務舉借收入	2,700,000,000.00		
二、總決算列國庫尚未撥付之應付歲出款	23,286,715,260.00	23,286,715,260.00	
丁、108 年度歲入歲出餘絀審定數(甲＋乙－丙)			120,722,881,942.66

貳、資產負債之查核

一、平衡表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平衡表（108 年 12 月 31 日）係依 108 年 11 月 20 日修正前會計法第 29 條：「政府之財物及固定負債……，應分別列表或編目錄，不得列入平衡表……。」之規定（原條文修正刪除，依行政院主計總處 108 年 12 月 31 日主會發字第 1080501181B 號函，自 109 年 1 月 1 日生效），排除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計列資產 8,577 億 4,610 萬餘元，負債 7,388 億 449 萬餘元，淨資產 1,189 億 4,161 萬餘元。茲將行政院原列平衡表科目之主要增減及變化說明如次：

（一） 資產類：包括現金、應收款項、應收其他基金款、應收其他政府款、存貨、暫付款、預付款、預付其他基金款、預付其他政府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合計 8,577 億 4,610 萬餘元，較 107 年底之 7,582 億 4,215 萬餘元，增加 995 億 395 萬餘元，茲分析如次：

1. 「現金」科目 2,666 億 5,349 萬餘元，較 107 年底增加 1,338 億 6,360 萬餘元，主要係配合國庫短期資金調度需求，增加發行國庫券所致。

2. 「應收款項」科目 3,498 億 6,765 萬餘元，較 107 年底減少 320 億 9,758 萬餘元，主要係應收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土地處理收入與國軍不適用營地處理收入於 108 年度繳庫所致。

（二） 負債類：包括短期債務、應付款項、應付其他基金款、應付其他政府款、暫收款、預收款、存入保證金、應付代收款、應付保管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合計 7,388 億 449 萬餘元，較 107 年底之 6,921 億 1,323 萬餘元，增加 466 億 9,125 萬餘元，茲分析如次：

1. 「短期債務」科目 1,465 億 4,720 萬餘元，較 107 年底增加 337 億 6,517 萬餘元，主要係配合國庫短期資金調度需求，增加發行國庫券及短期借款所致。

2. 「應付款項」科目 297 億 2,885 萬餘元，較 107 年底減少 224 億 9,603 萬餘元，主要係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輔助原眷戶購宅案件應付款項，於 108 年度轉列實現數所致。

3. 「應付保管款」科目 3,645 億 7,264 萬餘元，較 107 年底增加 228 億 7,827 萬餘元，主要係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及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提存款，以及財政部國庫署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等保管款增加所致。

（三） 淨資產類：表達資產減除負債後餘額之「淨資產」科目 1,189 億 4,161 萬餘元，較 107 年底之 661 億 2,891 萬餘元，增加 528 億 1,269 萬餘元，主要原因詳「（一）資產類」、「（二）負債類」科目金額增加之說明。

茲將 108 年度資產、負債、淨資產各科目增減變化明細情形，詳列如下表：

中央政府總決算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857,746,108,645.80**	**100.00**	**758,242,158,590.54**	**100.00**	**99,503,950,055.26**	**13.12**
現金	266,653,493,579.00	31.09	132,789,891,750.94	17.51	133,863,601,828.06	100.81
應收款項	349,867,651,581.00	40.79	381,965,234,250.00	50.38	- 32,097,582,669.00	8.40
應收其他基金款	31,028,837,296.59	3.62	15,919,084,920.39	2.10	15,109,752,376.20	94.92
應收其他政府款	1,661,040,329.00	0.19	1,882,786,211.00	0.25	- 221,745,882.00	11.78
存貨	120,392,913.21	0.01	156,645,705.21	0.02	- 36,252,792.00	23.14
暫付款	9,464,187,782.00	1.10	9,928,995,154.00	1.31	- 464,807,372.00	4.68
預付款	20,896,720,689.00	2.44	24,455,644,477.00	3.23	- 3,558,923,788.00	14.55
預付其他基金款	14,048,121,867.00	1.64	16,963,512,182.00	2.24	- 2,915,390,315.00	17.19
預付其他政府款	12,946,448,725.00	1.51	21,557,961,921.00	2.84	- 8,611,513,196.00	39.95
存出保證金	681,156,530.00	0.08	670,531,320.00	0.09	10,625,210.00	1.58
其他流動資產	150,378,057,354.00	17.53	151,951,870,699.00	20.04	- 1,573,813,345.00	1.04
負債	**738,804,496,491.30**	**86.13**	**692,113,238,822.60**	**91.28**	**46,691,257,668.70**	**6.75**
短期債務	146,547,205,000.00	17.09	112,782,032,000.00	14.87	33,765,173,000.00	29.94
應付款項	29,728,851,756.00	3.47	52,224,884,732.00	6.89	- 22,496,032,976.00	43.08
應付其他基金款	180,079,572.00	0.02	1,285,521,045.00	0.17	- 1,105,441,473.00	85.99
應付其他政府款	4,439,940,858.00	0.52	9,720,983,006.00	1.28	- 5,281,042,148.00	54.33
暫收款	1,827,252,477.00	0.21	5,038,226,924.00	0.66	- 3,210,974,447.00	63.73
預收款	7,845,334,834.00	0.91	6,596,447,945.00	0.87	1,248,886,889.00	18.93
預收其他基金款	—	—	19,292,227.00	0.00	- 19,292,227.00	100.00
存入保證金	39,693,196,812.00	4.63	31,920,626,369.00	4.21	7,772,570,443.00	24.35
應付代收款	48,457,439,346.94	5.65	41,099,903,527.94	5.42	7,357,535,819.00	17.90
應付保管款	364,572,641,173.36	42.50	341,694,367,376.66	45.06	22,878,273,796.70	6.70
其他流動負債	95,512,554,662.00	11.14	89,730,953,670.00	11.83	5,781,600,992.00	6.44
淨資產	**118,941,612,154.50**	**13.87**	**66,128,919,767.94**	**8.72**	**52,812,692,386.56**	**79.86**
負債及淨資產合計	**857,746,108,645.80**	**100.00**	**758,242,158,590.54**	**100.00**	**99,503,950,055.26**	**13.12**

註：依中央政府總決算平衡表備註：表列應收款項金額，包括以前年度釋股預算保留數 197,206,180,000 元，如按各該事業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或市價核算計 153,585,900,000 元。另附屬單位決算部分，依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第 15 條規定，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政府所得資金得撥入特種基金，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之釋股預算保留數截至 108 年底尚有 63,186,627,000 元待執行，如按各事業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或股票市價核算計 71,668,924,000 元。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及特別決算經本部審核結果，經修正淨增列歲入決算實現及應收數 1,612,765,103 元、減列歲出決算實現及應付數 1,803,760,592 元；減列以前年度歲入未結清應收數 102,155,000 元、以前年度歲出保留實現數 378,617,524 元，決算審核修正後之資產總額為 8,601 億 3,867 萬餘元，負債總額為 7,375 億 407 萬餘元，淨資產為 1,226 億 3,460 萬餘元。有關修正增減情形，請參閱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丙、附表－陸、總決算審定後平衡表。

二、資本資產表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所附資本資產表，計列長期投資 6 兆 8,352 億 8,873 萬餘元、固定資產 5 兆 102 億 8,038 萬餘元、無形資產 459 億 8,250 萬餘元、其他資本資產 59 億 8,284 萬餘元，資本資產總額 11 兆 8,975 億 3,447 萬餘元。茲按「長期投資」及「固定、遞耗、無形、其他資本資產」等 2 個部分，分述如次：

（一） 長期投資部分

行政院原編中央政府總決算所附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列 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共計 2 兆 9,082 億 3,348 萬餘元，評價調整 3 兆 9,270 億 5,525 萬餘元，合計 6 兆 8,352 億 8,873 萬餘元，包含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 兆 286 億 7,152 萬餘元、非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8 億 9,708 萬餘元及其他長期投資 2 兆 8,017 億 2,012 萬餘元等 3 部分，茲依科目別分述如次：

1.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部分

行政院原編中央政府總決算所附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列有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 兆 286 億 7,152 萬餘元，包含中央政府直接投資之附屬單位預算（國營事業）與民營企業等 2 部分，其中中央政府 108 年度期末投資國營事業之成本為 1 兆 2,607 億 4,385 萬餘元，評價調整 2 兆 3,945 億 3,236 萬餘元，合計 3 兆 6,552 億 7,621 萬餘元；投資民營企業之成本為 989 億 9,996 萬餘元，評價調整 2,743 億 9,534 萬餘元，合計 3,733 億 9,531 萬餘元。茲就 108 年度中央政府投資國營事業及民營企業之成本增減情形分述如次：

（1） 國營事業

108 年度期末中央政府直接投資之附屬單位預算（國營事業）計有 18 個單位，與 107 年度期末單位數相同。行政院原編中央政府總決算列國營事業期末投資成本合計 1 兆 2,607 億 4,385 萬餘元，較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1 兆 2,503 億 3,462 萬餘元，淨增加 104 億 922 萬餘元，其增減情形如次：

交通部主管

（A）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1,927 億 248 萬餘元，較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1,817 億 2,675 萬餘元，增加 109 億 7,573 萬餘元，係交通部增資。

（B） 臺灣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97 億 6,579 萬餘元，較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103 億 3,230 萬元，減少 5 億 6,650 萬餘元，係交通部投資收回。

（2） 民營企業及其他

108 年度期末中央政府各機關直接投資之民營企業計有 24 個單位，較 107 年度期末 23 個單位增加 1 個單位。行政院原編中央政府總決算列民營企業期末投資成本合計 989 億 9,996 萬餘元，較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986 億 8,465 萬餘元，增加 3 億 1,531 萬餘元，其增加情形如次：

經濟部主管

可寧衛蘇伊士環境資源股份有限公司：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3 億 1,531 萬餘元，係有償承接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公股股權。

茲將中央政府長期投資－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部分編列明細表如下：

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及評價調整合計數	評價調整	投資成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增減數
總計	**4,028,671,526**	**2,668,927,705**	**1,359,743,821**	**1,349,019,283**	**10,724,538**
國營事業	**3,655,276,211**	**2,394,532,360**	**1,260,743,851**	**1,250,334,628**	**10,409,223**
行政院主管	**1,122,788,586**	**1,042,788,586**	**80,000,000**	**80,000,000**	**－**
中央銀行	1,122,788,586	1,042,788,586	80,000,000	80,000,000	－
財政部主管	**643,457,572**	**449,993,498**	**193,464,074**	**193,464,074**	**－**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74,767,812	284,767,812	90,000,000	90,000,000	－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68,161,918	109,212,843	58,949,075	58,949,075	－
財政部印刷廠	995,370	335,370	660,000	660,000	－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99,532,471	55,677,472	43,854,999	43,854,999	－
經濟部主管	**1,137,787,324**	**524,080,721**	**613,706,602**	**613,706,602**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384,277,253	337,248,391	47,028,862	47,028,862	－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306,199,379	176,099,379	130,100,000	130,100,000	－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86,767,640	－23,558,024	310,325,665	310,325,665	－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60,543,051	36,637,898	123,905,152	123,905,152	－
臺灣中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	－2,346,923	2,346,923	2,346,923	－
交通部主管	**745,560,755**	**381,178,010**	**364,382,744**	**353,973,521**	**10,409,223**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94,139,651	122,057,651	72,082,000	72,082,000	－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413,887,666	221,185,176	192,702,489	181,726,758	10,975,731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95,083,602	30,083,602	65,000,000	65,000,000	－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42,089,205	17,256,742	24,832,463	24,832,463	－
臺灣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360,629	－9,405,161	9,765,791	10,332,300	－566,508
文化部主管	**－**	**－588,614**	**588,614**	**588,614**	**－**
臺灣電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588,614	588,614	588,614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5,681,972**	**586,697**	**5,095,275**	**5,095,275**	**－**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681,972	586,697	5,095,275	5,095,275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	**－3,506,539**	**3,506,539**	**3,506,539**	**－**
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3,506,539	3,506,539	3,506,539	－

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及評價調整合計數	評價調整	投資成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數
民營企業及其他	**373,395,315**	**274,395,345**	**98,999,969**	**98,684,654**	**315,315**
行政院主管	**0.04**	**－1,646**	**1,646**	**1,646**	**－**
APH SYNDICATE（SINGAPORE）PTE. LTD.	0.04	－1,646	1,646	1,646	－
財政部主管	**138,357,016**	**93,924,051**	**44,432,964**	**44,432,964**	**－**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7,230,847	18,277,885	8,952,962	8,952,962	－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791,900	268,987	522,913	522,913	－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250,043	17,408,383	7,841,660	7,841,660	－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207,909	2,407,030	800,878	800,878	－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9,776,067	12,594,956	7,181,110	7,181,110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6,173	707,425	1,278,748	1,278,748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52,684	1,443,450	1,009,234	1,009,234	－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7,661,389	40,815,933	16,845,455	16,845,455	－
經濟部主管	**70,397,606**	**49,715,412**	**20,682,193**	**20,366,878**	**315,315**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174,450	1,996,105	3,178,345	3,178,345	－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552,656	147,893	404,762	404,762	－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60,511,706	46,635,873	13,875,833	13,875,833	－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392,833	1,697,846	694,986	694,986	－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1,439,248	－773,702	2,212,950	2,212,950	－
可寧衛蘇伊士環境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326,710	11,395	315,315	－	315,315
外交部主管	**408,064**	**30,064**	**378,000**	**378,000**	**－**
松鶴國際企業公司	408,064	30,064	378,000	378,000	－
教育部主管	**－**	**0**	**0**	**0**	**－**
香港廣邑公司	－	0	0	0	－
交通部主管	**139,160,759**	**120,609,585**	**18,551,173**	**18,551,173**	**－**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32,738,478	120,114,804	12,623,674	12,623,674	－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2,988,951	－2,018,437	5,007,388	5,007,388	－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720,774	405,774	315,000	315,000	－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2,712,555	2,107,444	605,111	605,111	－

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及評價調整合計數	評價調整	投資成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數
農業委員會主管	**25,071,869**	**10,117,877**	**14,953,991**	**14,953,991**	**－**
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116,855	73,655	43,200	43,200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12,247,460	11,136,669	1,110,791	1,110,791	－
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	12,707,553	－1,092,446	13,800,000	13,800,000	－

註：1.本表「評價調整」欄所列係中央政府各機關投資國營事業及民營企業依投資比率認列業主權益之調整數；10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成本係以本部修正後數額列示。

2.本表經濟部投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數據，未涵括國安基金分別於 98 年 12 月 30 日及 99 年 12 月 15 日繳還原國庫用以填補該基金短絀之該公司股票 74 億 1,473 萬餘元及 3 億 5,304 萬餘元，又因該公司辦理減資，持有股票變更為 53 億 3,860 萬餘元及 2 億 5,419 萬餘元，暨投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之數據，未涵括民眾抵繳稅款之該公司股票 8 萬餘元。該等股票均係列入財政部主管平衡表「其他流動資產」科目中。

3.核定保留釋股數財政部主管之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 1 億 38 萬餘股，占中央政府持股比率 83.38%；經濟部主管之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為 71 億 8,000 萬股，占中央政府持股比率 55.19%；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為 49 億 5,000 萬股，占中央政府持股比率 15.95%；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為 2 億 5,134 萬餘股，占中央政府持股比率 7.97%；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 7,776 萬餘股，占中央政府持股比率 100%。

2. 非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部分

行政院原編中央政府總決算所附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列有非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8 億 9,708 萬餘元，係中央政府各機關直接投資民營企業之成本，108 年度期末計有 5 個單位，與 107 年度期末單位數相同。行政院原編中央政府總決算列民營企業期末投資成本合計 48 億 9,708 萬餘元，與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相同。

茲將中央政府長期投資－非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部分編列明細表如下：

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2.非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及評價調整合計數	評價調整	投資成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數
民營企業及其他	4,897,084	**－**	4,897,084	4,897,084	**－**
財政部主管	3,608,084	**－**	3,608,084	3,608,084	**－**
中美洲銀行	1,325,187	－	1,325,187	1,325,187	－
亞洲開發銀行	2,270,758	－	2,270,758	2,270,758	－
臺灣工礦股份有限公司	12,138	－	12,138	12,138	－
經濟部主管	89,000	**－**	89,000	89,000	**－**
華擎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9,000	－	89,000	89,000	－
交通部主管	1,200,000	**－**	1,200,000	1,200,000	**－**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	1,200,000	1,200,000	－

註：10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成本係以本部修正後數額列示。

3. 其他長期投資部分

行政院原編中央政府總決算所附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列有其他長期投資2兆8,017億2,012萬餘元，包含中央政府投資作業基金及民營企業等2部分，其中中央政府108年度期末投資作業基金之成本為1兆5,434億9,257萬餘元，評價調整1兆2,387億9,139萬餘元，合計2兆7,822億8,396萬餘元；投資民營企業之成本為1億元，評價調整193億3,615萬餘元，合計194億3,615萬餘元。茲就108年度中央政府投資作業基金及民營企業之成本增減情形分述如次：

（1） 作業基金

108年度期末中央政府經管之作業基金計有75個單位，較107年度期末78個單位減少3個單位，主要係裁撤國有財產開發基金，及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等3個校務基金合併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校務基金所致。行政院原編中央政府總決算列作業基金期末投資成本合計1兆5,434億9,257萬餘元，較107年度期末投資成本1兆5,225億3,477萬餘元，增加209億5,779萬餘元，其增減情形如次：

A.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108年度期末投資成本590億2,030萬餘元，較107年度期末投資成本475億66萬餘元，增加115億1,963萬餘元，主要係內政部營建署依投資比率，重行計算以前年度評價調整數額，於108年度轉列投資成本所致。

B. 財政部主管

地方建設基金：108年度期末投資成本228億2,894萬餘元，較107年度期末投資成本258億2,894萬餘元，減少30億元，係折減基金繳回公庫。

C. 教育部主管

（A）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彙總）：108年度期末投資成本1,974億1,825萬餘元，較107年度期末投資成本1,901億3,508萬餘元，增加72億8,317萬餘元，係公庫撥款數。

（B）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108年度期末投資成本351億6,078萬餘元，較107年度期末投資成本347億6,412萬餘元，增加3億9,665萬餘元，係公庫撥款數。

（C）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108年度期末投資成本90億9,714萬餘元，較107年度期末投資成本90億8,070萬餘元，增加1,643萬餘元，係公庫撥款數。

（D）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教育部所屬機構作業基金）：108年度期末投資成本47億6,700萬餘元，較107年度期末投資成本42億8,446萬餘元，增加4億8,253萬餘元，係公庫撥款數3億3,746萬餘元，及本部修正減列以前年度教育部投資該基金成本轉列之保留數，於108年度認列實現數等1億4,507萬餘元。

（E）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108年度期末投資成本255億7,926萬餘元，較107年度期末投資成本226億3,727萬餘元，增加29億4,199萬餘元，係公庫撥款數。

D. 經濟部主管

（A） 經濟作業基金：108年度期末投資成本435億8,774萬餘元，較107年度期末投資成本433億7,209萬餘元，增加2億1,565萬元，係公庫撥款數。

（B） **水資源作業基金：**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533 億 2,186 萬餘元，較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534 億 6,592 萬餘元，減少 1 億 4,406 萬餘元，係繳回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工程結餘款。

E. 農業委員會主管

農業作業基金：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21 億 8,344 萬餘元，較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11 億 381 萬餘元，增加 10 億 7,963 萬餘元，係公庫撥款數。

F. 衛生福利部主管

（A） **醫療藥品基金：**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169 億 6,098 萬餘元，較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166 億 3,054 萬餘元，增加 3 億 3,043 萬餘元，係公庫撥款數。

（B）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11 億 9,143 萬餘元，較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11 億 6,542 萬餘元，增加 2,600 萬餘元，係公庫撥款數。

G. 文化部主管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26 億 1,665 萬餘元，較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28 億 2,402 萬餘元，淨減少 2 億 737 萬餘元，係公庫撥款數 2 億 8,005 萬餘元，及該基金項下之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分基金自 108 年度起裁撤，減少投資成本 4 億 8,743 萬餘元。

H. 科技部主管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841 億 2,159 萬餘元，較 107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841 億 452 萬餘元，增加 1,706 萬餘元，係公庫撥款數。

（2） **民營企業及其他**

經濟部主管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 1 億元，與 107 年度相同。

茲將中央政府長期投資－其他長期投資部分編列明細表如下：

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3.其他長期投資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及評價調整合計數	評價調整	投資成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增減數
總計	**2,801,720,125**	**1,258,127,551**	**1,543,592,574**	**1,522,634,775**	**20,957,799**
作業基金	**2,782,283,968**	**1,238,791,394**	**1,543,492,574**	**1,522,534,775**	**20,957,799**
行政院主管	**770,896,524**	**671,062,167**	**99,834,356**	**99,834,356**	**－**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758,542,020	669,558,095	88,983,924	88,983,924	－
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2,300,559	1,455,776	844,783	844,783	－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	10,053,944	48,295	10,005,648	10,005,648	－
考試院主管	**363,669**	**236,466**	**127,203**	**127,203**	**－**
考選業務基金	363,669	236,466	127,203	127,203	－

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3.其他長期投資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及評價調整合計數	評價調整	投資成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增減數
內政部主管	**45,996,367**	**- 13,023,933**	**59,020,300**	**47,500,662**	**11,519,638**
營建建設基金	45,996,367	- 13,023,933	59,020,300	47,500,662	11,519,638
國防部主管	**46,784,187**	**- 47,102,929**	**93,887,116**	**93,887,116**	**－**
國軍生產及服務作業基金	46,784,187	13,500,627	33,283,559	33,283,559	－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	- 60,603,557	60,603,557	60,603,557	－
財政部主管	**22,828,946**	**－**	**22,828,946**	**25,828,946**	**- 3,000,000**
地方建設基金	22,828,946	－	22,828,946	25,828,946	- 3,000,000
教育部主管	**379,316,601**	**104,550,346**	**274,766,254**	**263,645,455**	**11,120,799**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彙總）	264,933,874	67,515,614	197,418,259	190,135,084	7,283,175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58,054,112	22,893,326	35,160,785	34,764,126	396,659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13,373,207	4,276,067	9,097,140	9,080,705	16,435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3,782,691	1,038,894	2,743,797	2,743,797	－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教育部所屬機構作業基金）	8,170,805	3,403,797	4,767,007	4,284,468	482,539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31,001,910	5,422,646	25,579,263	22,637,273	2,941,990
法務部主管	**4,104,452**	**- 6,850**	**4,111,303**	**4,111,303**	**－**
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	4,104,452	- 6,850	4,111,303	4,111,303	－
經濟部主管	**239,671,586**	**142,761,976**	**96,909,609**	**96,838,022**	**71,586**
經濟作業基金	158,389,419	114,801,671	43,587,747	43,372,097	215,650
水資源作業基金	81,282,167	27,960,305	53,321,861	53,465,924	- 144,063
交通部主管	**1,003,970,301**	**279,015,020**	**724,955,281**	**724,955,281**	**－**
交通作業基金	1,003,970,301	279,015,020	724,955,281	724,955,281	－
勞動部主管	**5,208**	**4,583**	**625**	**625**	**－**
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	5,208	4,583	625	625	－
農業委員會主管	**4,292,731**	**2,109,286**	**2,183,444**	**1,103,810**	**1,079,634**
農業作業基金	4,292,731	2,109,286	2,183,444	1,103,810	1,079,634
衛生福利部主管	**44,717,977**	**26,355,496**	**18,362,480**	**18,006,032**	**356,448**
醫療藥品基金	41,552,676	24,591,691	16,960,985	16,630,546	330,439
管制藥品製藥工廠作業基金	1,373,262	1,165,135	208,127	208,127	－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93,702	92,772	930	930	－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506,896	505,896	1,000	1,000	－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1,191,438	－	1,191,438	1,165,429	26,009

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3.其他長期投資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及評價調整合計數	評價調整	投資成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增減數
文化部主管	**3,460,593**	**843,939**	**2,616,653**	**2,824,027**	**－207,373**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3,460,593	843,939	2,616,653	2,824,027	－207,373
科技部主管	**113,784,942**	**29,663,350**	**84,121,591**	**84,104,525**	**17,066**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113,784,942	29,663,350	84,121,591	84,104,525	17,066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102,089,878**	**42,322,472**	**59,767,405**	**59,767,405**	**－**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33,179,803	18,882,865	14,296,937	14,296,937	－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68,910,074	23,439,606	45,470,468	45,470,468	－
民營企業及其他	**19,436,156**	**19,336,156**	**100,000**	**100,000**	**－**
經濟部主管	**19,436,156**	**19,336,156**	**100,000**	**100,000**	**－**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19,436,156	19,336,156	100,000	100,000	－

註：1.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彙總）含國立臺灣大學校務基金等 48 個基金單位。

2.本表「評價調整」欄所列係中央政府投資作業基金及民營企業依投資比率認列基金淨值（企業權益）之調整數；10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成本係以本部修正後數額列示。

3.本部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附冊－總決算部分）之「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3.其他長期投資部分）」所列財政部投資之國有財產開發基金，自 108 年度起裁撤。

4.表列作業基金「投資成本及評價調整合計數」2 兆 7,822 億 8,396 萬餘元，與行政院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所附作業基金平衡綜計表之基金淨值 2 兆 7,588 億 5,477 萬餘元，差異 234 億 2,919 萬餘元，係營建建設基金項下之住宅分基金由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共同投資持有，依中央政府實際投資比率計算評價調整，及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彙總）、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及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因教育部暨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與衛生福利部等單位之投資比率未達 20%，爰採成本法評價其長期投資，毋須依投資比率調整投資價值，及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教育部所屬機構作業基金）因教育部部分投資數額，尚未經該基金執行完竣，未納入投資成本計算評價調整，暨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108 年底淨值為負值，依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政府長期股權投資之會計處理」規定，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以使長期投資之帳面價值減少至零為限，致各該機關之長期投資數額與其投資之基金淨值有所差異。

5.表列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彙總）及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增加數分別為 72 億 8,317 萬餘元及 29 億 4,199 萬餘元，較行政院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之「公庫撥補款明細表」所列公庫撥款數 76 億 7,990 萬餘元及 39 億 7,152 萬餘元，各減少 3 億 9,672 萬餘元及 10 億 2,953 萬餘元，主要係教育部運用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經費投資基金數額，未納列該部投資成本所致。

6.表列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增加數 4 億 2,266 萬餘元（含教育部投資成本增加數 3 億 9,665 萬餘元及衛生福利部投資成本增加數 2,600 萬餘元），較行政院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之「公庫撥補款明細表」所列公庫撥款數 4 億 2,261 萬餘元，增加 5 萬元，係教育部於 108 年底之撥款，基金未及認列基金數額所致。

7.表列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108 年度期末投資成本減少數 2 億 737 萬餘元，係公庫撥款及減列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分基金投資成本之淨減數額，其公庫撥款數 2 億 8,005 萬餘元，較行政院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之「公庫撥補款明細表」所列公庫撥款數 2 億 7,412 萬餘元，增加 593 萬餘元，係文化部 107 年度補助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辦理國家文物設施升級計畫之保留款，於 108 年度撥付，基金將循預算程序於 110 年認列基金數額所致。

8.108 年度期末中央政府經管之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計有 27 個單位，行政院依固定項目分開原則，將各該基金之「基金」科目併同「長期負債」、「公積」等科目金額，與「長期投資」、「固定資產」、「無形資產」等科目金額沖轉，差額移列「基金餘額」科目，爰未列入資本資產表。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所附資本資產表科目明細表－長期投資，計列期末投資成本共計 2 兆 9,082 億 3,348 萬餘元，評價調整 3 兆 9,270 億 5,525 萬餘元，合計 6 兆 8,352 億 8,873 萬餘元，配合本部審核 108 年度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結果，調整後之評價調整為 3 兆 9,270 億 9,269 萬餘元，合計 6 兆 8,353 億 2,617 萬餘元。

（二） 固定、遞耗、無形、其他資本資產部分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資本資產表，計列固定資產 5 兆 102 億 8,038 萬餘元、無形資產 459 億 8,250 萬餘元、其他資本資產 59 億 8,284 萬餘元。固定資產部分，包括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租賃資產、租賃權益改良、收藏品及傳承資產、購建中固定資產，主要係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管之國有非公用土地、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經管之國有公用土地及土地改良物，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經管之國有林地等；無形資產部分，主要係財政部對中國輸出入銀行之投資額、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等機關所取得之地上權及各機關經管之電腦軟體等；其他資本資產部分，主要係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管各機關移撥之股票等。

上開列數經扣除機關自行列管，未納列財產目錄部分，暨加計抵繳收入實物及基金委託代處分等財產，爰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計列國有財產總值 10 兆 300 億 5,403 萬餘元（其中珍貴財產總值 1,889 億 5,313 萬餘元），分為公用財產、非公用財產 2 類；公用財產又分為公務用、公共用及事業用財產等 3 部分。該目錄經予書面審核，並派員就地抽查，除有關國有財產業務之重要審核意見，已於審核報告「乙、決算審核結果」、「拾、財政部主管」項下揭露外，茲將財產目錄之內容，分述如次：

1. 公用財產

108 年度總決算財產目錄列公用財產總值 9 兆 1,204 億 2,363 萬餘元（其中珍貴財產總值 1,719 億 2,881 萬餘元），占國有財產總值約 90.93%，較 107 年度決算列數 8 兆 9,074 億 6,707 萬餘元，增加 2,129 億 5,655 萬餘元，約 2.39%。茲按公務用、公共用及事業用財產 3 部分，分述如次：

（1） 公務用財產

108 年度總決算財產目錄列公務用財產總值 4 兆 8,448 億 1,125 萬餘元(其中珍貴財產總值 1,246 億 5,873 萬餘元)，占國有財產總值約 48.30%，較 107 年度決算列數 4 兆 7,784 億 6,988 萬餘元，增加 663 億 4,136 萬餘元，約 1.39%，主要係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經濟部水利署增置水庫土地改良物及國立臺灣大學校務基金受贈房屋及建築等財產。

（2） 公共用財產

108 年度總決算財產目錄列公共用財產總值 2 兆 894 億 8,441 萬餘元（其中珍貴財產總值 23 億 1,935 萬餘元），占國有財產總值 20.83%，較 107 年度決算列數 2 兆 294 億 4,056 萬餘元，增加 600 億 4,385 萬餘元，約 2.96%，主要係交通部公路總局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各項工程完工結算入帳，及地方政府因公共用土地需要，申請撥用國有非公用土地等。

（3） 事業用財產

108 年度總決算財產目錄列事業用財產總值 2 兆 1,861 億 2,796 萬餘元（其中珍貴財產總值 449 億 5,073 萬餘元），占國有財產總值 21.80%，較 107 年度決算列數 2 兆 995 億 5,662 萬餘元，增加 865 億 7,133 萬餘元，約 4.12%，主要係認列營業基金經營獲利之權益評價調整，及臺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增資，中央政府增加投資等。

2. 非公用財產

108 年度總決算財產目錄列非公用財產總值 9,096 億 3,040 萬餘元（其中珍貴財產總值 170 億 2,431 萬餘元），占國有財產總值 9.07%，較 107 年度決算列數 9,137 億 3,601 萬餘元，減少 41 億 560 萬餘元，約 0.45%，主要係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將國有非公用土地撥交需地機關接管。

附：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效益之調查

依據審計法第 79 條：「審計機關對於公私合營之事業，及受公款補助之私人團體應行審計事務，得參照本法之規定執行之。」及審計法施行細則第 77 條：「審計機關對於公私合營事業，除本法第 47 條第 2 及第 3 兩款已有規定者外，其政府資本額在 50%以下者，及受公款補助之私人團體，應行審計事務，得參照本法規定，另訂審核辦法。」規定，審計部訂定審計機關審核公私合營事業辦法，歷年來本部對政府投資民營事業均依上開辦法及行政院訂頒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等規定辦理審核。

一、調查經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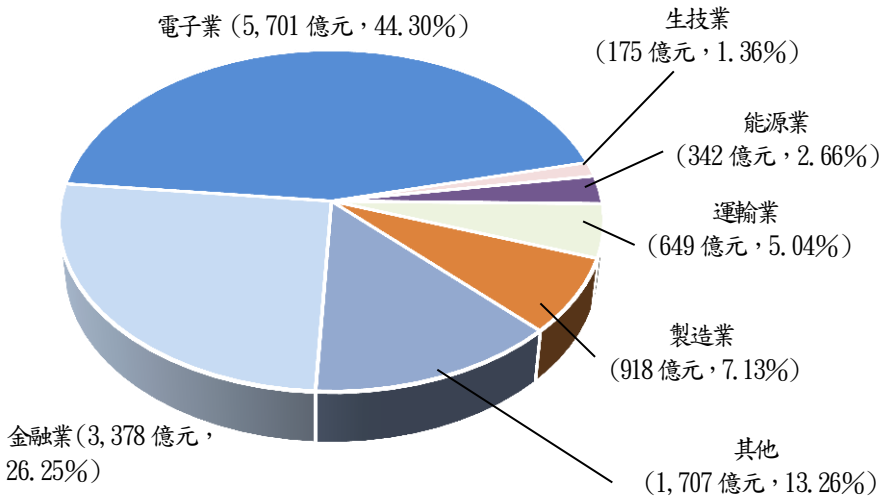
108 年度對中央政府（含所屬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下同）投資民營事業之調查，係以各該單位依預算法之規定編有預算，或因事實需要，由各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民營事業為對象，至各單位基於理財目的，於集中市場零星購入，或因技術移轉及受贈之企業股票，則不在本項調查範圍內。調查方式，平時係依據各主管機關所彙送各民營事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書及對公股代表處理重大事項之核示資料等，予以書面審核，每年度並設計投資民營事業調查表，就各事業最近年度營業概況、參加投資機關、實際投資金額及股利分配情形等重要事項，於查核決算時一併查察。

二、調查結果

中央政府投資之民營事業，截至 108 年底止，計有 164 家（因部分普通公務機關、營業基金、非營業特種基金投資同一民營事業，重疊部分經予扣除，各主管別投資家數合計加總不等於中央政府總投資家數），其中 160 家係以前年度投資，東貝光電科技公司、兆遠科技公司、龍德造船工業公司及益得生物科技公司等 4 家係 108 年度新增投資。108 年度期末實際總投資金額 1 兆 2,871 億 3,722 萬餘元，合計持股面額為 3,573 億 8,790 萬餘元，占各該民營事業期末實收資本總額 2 兆 7,970 億 4,192 萬餘元之比率為 12.78%，其中以投資電子業金額 5,701 億 6,851 萬餘元最高，金融業金額 3,378 億 1,115 萬餘元次之（圖 1）。另依 164 家民營事業 108 年度財務報告資料統計，除屬代收代付性質，無盈虧，或停止營業，或已結束營業清算中，或法院裁定破產等 5 家外，其餘獲有盈餘者 118 家，虧損者 41 家，決算本期淨利 6,812 億 6,141 萬餘元，獲配股利 625 億 7,203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46 億 8,718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5.87%。茲就投資之民營事業，108 年度經營概況及股利分配情形，依主管別說明如下：

（一） 行政院主管 投資之民營事業計有財金資訊公司等54家，其中49家係以前年度投資，東貝光電科技公司、兆遠科技公司、龍德造船工業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及益得生物科技公司等5家係108年度新增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6,504億6,861萬餘元，108年度獲配股利246億9,318萬餘元（含股票股利5億5,472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5.33%，經按投資機關性質歸類如次：

圖1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各行業別期末投資情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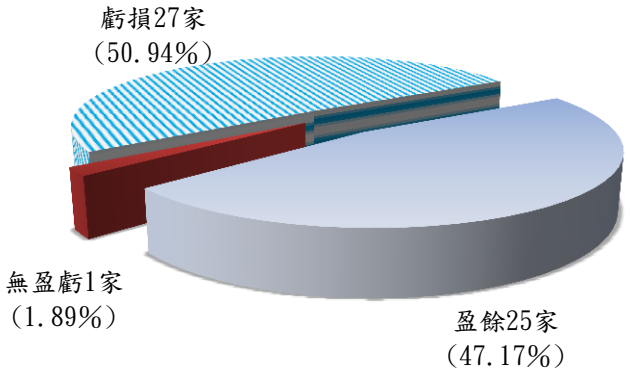
註：1.資料時間：108年12月31日。
2.資料來源：整理自各主管機關查填資料。

1. **行政院所屬營業基金投資：**投資之民營事業僅以前年度投資之財金資訊公司1家，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24億6,614萬餘元，108年度獲配股利5億2,147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21.15%，財金資訊公司108年度營運結果獲有盈餘。

2. **行政院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投資：**計有53家民營事業，其中48家係以前年度投資，東貝光電科技公司、兆遠科技公司、龍德造船工業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及益得生物科技公司等5家係108年度新增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6,480億246萬餘元，108年度獲配股利241億7,170萬餘元（含股票股利5億5,472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5.25%。又各民營事業108年度營運結果，計有27家事業發生虧損，其中虧損占權益比率達50%以上者有兆遠科技公司1家，係競爭廠商削價競爭，產品價格下滑所致；虧損占權益比率10%以上，未達50%者計有寶德電化材科技公司（於109年4月10日裁定破產）、台康生技公司、普生公司、聯亞生技開發公司、藥華醫藥公司、太景醫藥研發控股公司、台灣國際造船公司、全球創業投資公司、聯合再生能源公司、東貝光電科技公司、陽明海運公司、益得生物科技公司、華擎機械工業公司、中裕新藥公司、一卡通票證公司、國光生物科技公司等16家，主要係公司產品無競爭力，或尚處產品研發、轉型階段，或市場銷量、客戶訂單減少，或造船成本增加，或貨運航運、電池市場供過於求，或尚處業務擴展期等所致；虧損占權益比率未達10%者計有三顧公司、如興公司、群創光電公司、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台灣花卉生物技術公司、Gogoro Inc.、台杉水牛投資公司、太極影音科技公司、中華航空公司及理想大地公司等10家，主要係尚處新藥研發階段，或認列商譽減損損失，或全球面板價格下跌，或尚處投資初期，或公司業務尚處擴展期，或員工罷工影響營收等所致；另保利銖光電公司，已結束營運清算中，無營收。

其餘台安生物科技公司等 25 家，則分別獲有盈餘（圖 2）。上述民營事業股利之分配，其中兆遠科技公司等 33 家，因係 108 年度新增投資，或 107 年度營運虧損，或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或盈餘保留暫不分配，或已結束營業辦理清算中等，未配發股利；其餘台安生物科技公司等 20 家則有配發股利。

圖 2　行政院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投資民營事業 53 家營運績效概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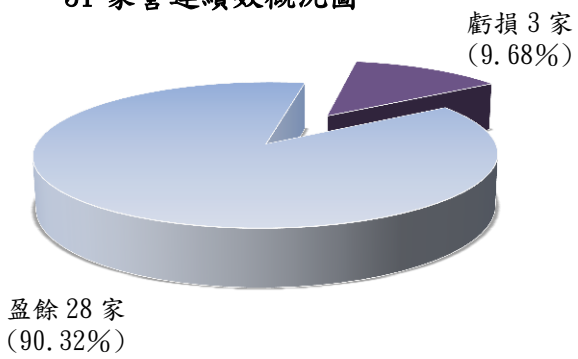
註：1. 資料時間：108 年度。
2.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家發展委員會查填資料。

（二） 財政部主管　投資之民營事業計有兆豐金融控股公司等 38 家，均係以前年度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2,790 億 4,972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156 億 335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37 億 7,234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6.14%，經按投資機關性質歸類如次：

1.　財政部直接投資：計有 11 家民營事業，均係以前年度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1,419 億 6,510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84 億 6,978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15 億 4,073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6.28%。又各民營事業 108 年度營運結果，有臺灣工礦公司 1 家停止營業中，且淨值已為負值；其餘兆豐金融控股公司等 10 家，分別獲有盈餘。上述民營事業股利之分配，其中臺灣工礦公司等 3 家，因停止營業中，或盈餘提列資本公積等，未配發股利；其餘兆豐金融控股公司等 8 家則有配發股利。

2.　財政部所屬營業基金投資：計有 31 家民營事業，均係以前年度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1,370 億 8,462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71 億 3,357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22 億 3,161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5.99%。又各民營事業 108 年度營運結果，計有臺灣中華日報社公司、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公司及臺灣行動支付公司等 3 家發生虧損，虧損占權益之比率分別為 19.48%、17.48% 及 7.43%，主要係市場需求下跌，或尚處業務拓展階段，或行動支付業務量未如預期等所致；其餘臺灣聯合銀行等 28 家，分別獲有盈餘（圖 3）。上述民營事業股利之分配，其中臺灣聯合銀行等 8 家，因 107 年度營運虧損，或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或盈餘保留暫不分配等，未配發股利；其餘台北外匯經紀公司等 23 家則有配發股利。

圖 3　財政部所屬營業基金投資民營事業 31 家營運績效概況圖



註：1. 資料時間：108 年度。
2. 資料來源：整理自財政部查填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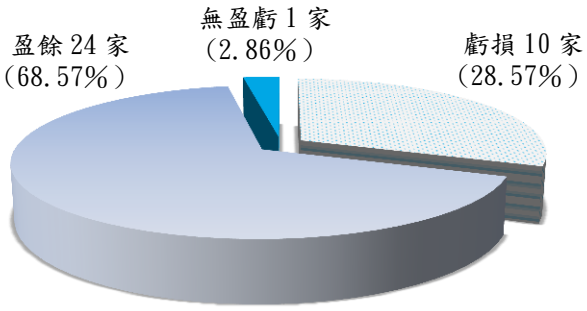
（三） 教育部主管　投資之民營事業僅該部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以前年度投資之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1 家，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1 億 619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498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249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6.23%，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108 年度營運結果獲有盈餘。

（四） 經濟部主管 投資之民營事業計有台灣國際造船公司等 47 家，其中 46 家係以前年度投資，可寧衛蘇伊士環境資源公司係 108 年度自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已結束事業榮民工程公司移撥轉入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1,458 億 9,612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59 億 1,280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5,671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4.20%，經按投資機關性質歸類如次：

1. 經濟部直接投資：計有 8 家民營事業，其中 7 家係以前年度投資，可寧衛蘇伊士環境資源公司係 108 年度自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已結束事業榮民工程公司移撥轉入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899 億 2,276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37 億 3,863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4.06%。又各民營事業 108 年度營運結果，計有台灣國際造船公司及華擎機械工業公司等 2 家發生虧損，虧損占權益之比率分別為 29.18%及 17.42%，主要係市場景氣低迷船價未如預期，或市場需求下跌等所致；其餘漢翔航空工業公司等 6 家，分別獲有盈餘。上述民營事業股利之分配，其中耀華玻璃公司管理委員會等 5 家，因部分股東滯留大陸無法召集股東會，或 107 年度營運虧損，或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等，未配發股利；其餘漢翔航空工業公司等 3 家則有配發股利。

2. 經濟部所屬營業基金投資：計有 35 家民營事業，均係以前年度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552 億 139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21 億 3,513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3,121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4.48%。又各民營事業 108 年度營運結果，計有 10 家事業發生虧損，其中虧損占權益比率 10%以上，未達 50%者計有中殼潤滑油公司、聯亞生技開發公司、台灣國際造船公司及太景醫藥研發控股公司等 4 家，主要係結束營業清算中，或造艦成本增加，或權利金收入、投資績效未如預期等所致；虧損占權益比率未達 10%者計有華威天然氣航運公司、中美和石油化學公司、依序思液化天然氣公司、臺灣風能訓練公司、台灣花卉生物技術公司及宏越公司等 6 家，主要係產品價格下跌，或長期租船合約取得不易，或權利金收入未如預期，或尚處建廠階段等所致；另班卡拉礦業公司係代理股東開發及生產煤礦，屬代收代付性質，本身無損益；其餘卡達燃油添加劑公司等 24 家，分別獲有盈餘（圖 4）。上述民營事業股利之分配，其中台灣國際造船公司等 17 家，因 107 年度營運虧損，或盈餘保留暫不分配，或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或結束營運清算中，或屬代收代付性質，本身無損益等，未配發股利；其餘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等 18 家則有配發股利。

圖 4 經濟部所屬營業基金投資民營事業 35 家營運績效概況圖



註：1. 資料時間：108 年度。
2. 資料來源：整理自經濟部查填資料。

3. 經濟部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投資：計有 5 家民營事業，均係以前年度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7 億 7,196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3,903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2,550 萬餘元），投資

報酬率為 4.99%。又各民營事業 108 年度營運結果，有台灣絲織開發公司 1 家發生虧損，虧損占權益之比率為 10.62%，主要係污水廠營運量未達經濟規模所致；其餘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公司等 4 家，分別獲有盈餘。上述民營事業股利之分配，其中台灣絲織開發公司等 3 家，因 107 年度營運虧損，或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等，未配發股利；其餘世正開發公司等 2 家則有配發股利。

（五） 交通部主管 投資之民營事業計有中華電信公司等 14 家，均係以前年度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1,737 億 3,179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145 億 7,921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150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8.43%，經按投資機關性質歸類如次：

1. 交通部直接投資：計有 4 家民營事業，均係以前年度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1,391 億 6,075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118 億 1,728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8.42%。又各民營事業 108 年度營運結果，有陽明海運公司 1 家發生虧損，虧損占權益之比率為 21.39%，主要係海運產業供需失衡，運價下跌所致；其餘中華電信公司等 3 家，分別獲有盈餘。上述民營事業股利之分配，其中陽明海運公司因 107 年度虧損，未配發股利；其餘中華電信公司等 3 家則有配發股利。

2. 交通部所屬營業基金投資：計有 10 家民營事業，均係以前年度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54 億 9,126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5,152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150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1.23%。又各民營事業 108 年度營運結果，計有陽明海運公司、亞太電信公司、臺灣風能訓練公司及臺灣行動支付公司等 4 家發生虧損，虧損占權益之比率分別為 21.39%、15.50%、9.26%及 7.43%，主要係海運產業供需失衡，或投入 4G 基礎設施認列高額折舊費用，或尚處業務拓展階段，或行動支付業務量未如預期等所致；其餘臺印貨櫃倉儲物流公司等 6 家，分別獲有盈餘。上述民營事業股利之分配，其中臺灣行動支付公司等 7 家，因 107 年度營運虧損，或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等，未配發股利；其餘臺灣期貨交易所公司等 3 家則有配發股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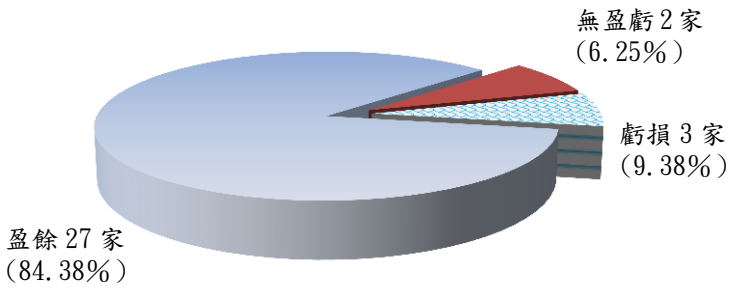
3. 交通部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投資：投資之民營事業僅以前年度投資之台灣高速鐵路公司 1 家，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290 億 7,977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27 億 1,040 萬元，投資報酬率為 9.57%，台灣高速鐵路公司 108 年度營運結果獲有盈餘。

（六） 農業委員會主管 投資之民營事業計有臺北農產運銷公司等 3 家，均係該會以前年度直接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250 億 7,209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7 億 3,867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1 億 770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3.09%。又各民營事業 108 年度營運結果，均獲有盈餘及配發股利。

（七）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投資之民營事業計有泛亞工程建設公司等 32 家，其中 27 家係該會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以前年度投資，達榮環保公司、世正開發公司、高雄捷運公司、榮工工程公司及聯合大地工程顧問公司等 5 家，係 108 年度自該會所屬已結束事業榮民工程公司移撥轉入非營業特種基金之投資。期末實際投資金額為 128 億 1,266 萬餘元，108 年度獲配股利 10 億 3,981 萬餘元（含股票股利 1 億 9,169 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8.80%。又各民營事業 108 年度營運結果，

計有泛亞工程建設公司、達榮環保公司及歐欣環保公司等 3 家事業發生虧損，虧損占權益之比率分別為 10.13%、3.34%及 3.04%，主要係部分工程案件虧損，或未正式營運所致；另欣欣電子公司及榮電公司等 2 家，已結束營運清算中，或由法院裁定破產清理債務中，無營收；其餘欣桃天然氣公司等 27 家，分別獲有盈餘（圖 5）。上述民營事業股利之分配，其中泛亞工程建設公司等 7 家，因 107 年度營運虧損，或 108 年度移撥轉入，或結束營運清算中，或法院裁定破產清理債務中等，未配發股利；其餘欣桃天然氣公司等 25 家則有配發股利。

圖 5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投資民營事業 32 家營運績效概況圖



註：1. 資料時間：108 年度。
2.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查填資料。

三、審核處理情形

中央政府暨其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截至 108 年底止投資民營事業計 164 家，除屬代收代付性質，無盈虧，或停止營業，或已結束營業清算中，或法院裁定破產等 5 家外，其餘獲有盈餘者 118 家，虧損者 41 家。有關各投資民營事業營運績效欠佳或公股管理效能有待強化等情形，業經函請各主管機關責成投資機關派任之公股代表，注意加強督促改善營運，或重新檢討投資之效益、目的，並強化公股代表考核及股權管理機制。茲將相關審核處理情形，分述如次：

（一）　投資機關未善用優勢持股比率派任投資事業公股負責人，積極參與經營管理，且公股代表考核機制及投資事業經營資訊之揭露有待強化，亟需督促研謀妥處，俾提升公股管理效能。

行政院為加強管理公股股權、強化國家資產運用效益及增進政府財務效能，訂定發布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下稱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規範中央政府信託基金以外之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應檢具投資計畫報經主管機關審核，並依主管機關訂定之管理要點辦理公股代表之選派、考核及解職，且投資民營事業之預算決算需按期陳送主管機關及檢討投資效益等。經查有關中央政府(含所屬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投資民營事業之公股代表派任、考核機制，暨投資相關資訊揭露及管理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機關仍有未善用優勢持股比率派任投資民營事業公股負責人，積極參與公司經營管理情形，亟待督促檢討改進：**據立法院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整體評估報告載述，部分機關轉投資民營事業，未善用公股優勢派任董事長，容有改善空間；另監察院 109 年 5 月出具之調查報告亦指出，行政院、財政部、交通部、經濟部暨所屬國營事業等機關未發揮股權優勢派任公股代表擔任投資民營事業董事長，損及公股權益。經統計截至 108 年底止，中央政府未派任公股負責人之投資事業計 110 家，投資金額計 9,558 億餘元，占整體投資金額 1 兆 2,871 億餘元之 74.26%，其

中持股比率30%以上未達40%者計8家,投資金額49億餘元;持股比率40%以上未達50%者計10家，投資金額計486億餘元，以交通部主管高速鐵路相關建設基金、經濟部所屬台灣糖業公司及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下稱國發基金）聯合投資之台灣高速鐵路公司合計持股比率48.68%最高，另經濟部所屬機關(構）投資之台灣絲織開發、尼米克船東控股、尼米克船舶管理、輝瑞生技等4家事業持股比率亦達45%以上，惟經濟部、交通部及所屬、國發基金等投資機關（基金）未善用優勢持股比率爭取該等民營事業董事長職務，相關股權管理有欠積極，經函請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善用持股優勢，加強與民股股東溝通，積極派任公股董事長或總經理參與投資事業之經營管理，俾維護政府投資權益。據復：已透過與民股股東共同推舉專業人士擔任董事長、調配民股與泛公股董事席次等方式參與投資事業經營管理，並由公股代表踐行董事職責參與重大經營決策，督促投資事業落實公司治理及穩健經營。

2. 主管機關未明確規範公股代表適任標準，復未積極建立再轉投資事業考核制度，亟待督促強化公股代表考核及股權管理機制：財政部、經濟部、交通部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下稱退輔會）等主管機關及國發基金為辦理公股代表之選派及考核事宜，均依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規定訂有公股代表遴選管理及考核等作業規範。經查財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下稱農委會)訂定之派任公民營事業機構負責人經理人及董監事管理要點，其公股代表績效考核表，分就各項考核項目訂有衡量指標、等級（優、可、差)、分數,並明確規範公股代表適任標準,惟經濟部、交通部及國發基金所訂之公股代表遴選、管理及考核要點，雖明定「對董事會議重大事項參與討論或提出之意見」等考核項目，卻未就各考核項目訂定衡量指標及分數等級,並明確規範公股代表適任標準，影響公股代表考評之客觀性。另查截至108年底止國發基金、經濟部及所屬、交通部及農委會,投資民營事業再轉投資具經營主導權事業計59家（表1),僅透過公股代表參與董事會方式瞭解再轉投資具經營主導權事業營運狀況，不利政府有效掌握各該事業經營情形，經函請行政院督促各該主管機關強化相關股權代表考核機制，並研議建立投資民營事業再轉投資具經營主導權事業之考核制度，以提升公股管理效能。據復：經濟部及國發基金將參酌財政部等機關作法，將考核公股代表之相關衡量指標納入修訂考核表之參考，並研議建立投資民營事業再轉投資具經營主導權事業之考核制度；另交通部及農委會將滾動修正公股代表考核表項目，並適時邀集公股投資事業召開檢討會議或定期辦理稽核。

表1 截至108年底止投資民營事業再轉投資具經營主導權事業情形一覽表

單位：家

主管機關	投資機關(基金)	投資民營事業	再轉投資具經營主導權事業家數
合 計			59
行政院	國發基金	台翔航太公司	1
經濟部	經濟部	中國鋼鐵公司	17
		臺鹽實業公司	1
		台灣國際造船公司	2
		唐榮鐵工廠公司	1
	台灣中油公司	環能海運公司	4
		尼米克船東控股公司	4
	台灣電力公司	台灣汽電共生公司	4
交通部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
		陽明海運公司	7
		台灣航業公司	1
農委會	農委會	台灣肥料公司	9

註：1.投資民營事業再轉投資具經營主導權事業，係指主管機關對該事業機構經營政策之負責人，或實際負責執行事業機構經營政策之執行首長，具實質核派權。
2.資料來源：整理自各主管機關查填資料。

3. **對投資事業經營資訊之揭露仍有強化空間，亟待督促檢討改進，俾提升投資事業管理資訊之透明度**：財政部、交通部、經濟部、退輔會等主管機關及國發基金已建置資訊揭露專區或定期編製年（季）報，揭露投資民營事業之經營績效、投資及管理概況，惟查經濟部、退輔會及國發基金未完整揭露投資民營事業經營情形或資產規模等資訊；另有關公股代表遴派及考核情形，中央政府各投資機關則均未揭露相關資訊（表 2），為利各界監督政府投資效益及股權管理情形，經函請行政院督促各機關強化相關資訊揭露之完整性，以提升投資事業管理資訊透明度。據復：退輔會已將投資金額等經營資訊置於資訊揭露專區，另國發基金業將公股代表名單納入「營運及資金運用計畫」提供立法院參考，至公股代表遴派及考核情形，將由各投資機關自行決定相關資訊之揭露範圍及程度。

表 2　中央政府投資事業資訊揭露情形

揭露項目＼投資機關	財政部	交通部	經濟部	國發基金	退輔會
投資金額	V	V	V	V	X
持股比率	V	V	V	V	X
經營情形或投資損益	V	V	V	V	V
資產規模/實收資本額	V	V	X	V	X
公股代表名單	V	V	V	X	V
公股代表遴派及考核情形	X	X	X	X	X

資料來源：整理自各該投資機關網站資訊。

（二）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配合國家產業發展策略投資民營事業，惟部分事業經營績效尚待提升，亟待加強監督管理及檢討股權處理，俾妥適運用政府財務資源及維護基金投資權益，及達成基金投資增加產業效益或改善產業結構之目的。

國發基金配合國家產業發展策略，投資於產業創新、高科技發展、能源再生、綠能產業、技術引進及其他增加產業效益或改善產業結構有關之事業。經查該基金轉投資民營事業 108 年度營運結果，計 27 家發生虧損，主要係因全球面板價格下跌、營收未如預期、貨運航運供過於求、尚處新藥研發階段等所致；其中藥華醫藥、中裕新藥、聯亞生技開發、太極影音科技、國光生物科技、普生等 6 家事業，國發基金參與投資已逾 10 年，惟因新藥尚在研發或營收未如預期等因素，長期處於虧損狀態，公司營運績效及基金投資目的仍未彰顯，經函請國家發展委員會依國發基金相關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投資作業規範等規定，持續就營運績效及經營狀況欠佳之轉投資民營事業，加強監督管理及檢討股權處理，俾妥適運用政府財務資源及維護國發基金投資權益，以達成參與投資增加產業效益或改善產業結構之目的。據復：將持續敦促公股代表積極參與投資事業管理，出席投資事業相關會議，確切表達意見以保障國發基金權益，並確實掌握投資事業之財務管理及事業經營等情形，適時因應產業發展變化，加強財務及業務監督控管，積極推動健全經營團隊，強化內控制度，以落實公司治理機制等。

（三）　財政部所屬金融事業投資民營事業整體獲有盈餘，惟仍有事業經營績效欠佳，或未落實內控機制，致生呆帳損失及挪用客戶存款情事，亟待督促積極檢討改善，以維護公股權益。

財政部所屬金融事業投資之部分民營事業經營績效欠佳，前經本部函請該部督促檢討改善，該部將每年檢討投資事業經營績效，並責成各事業公股代表注意及定期報告具主導權事業虧損改善情形，

以提升投資績效。經追蹤結果，截至108年底止，該部所屬金融事業投資之民營事業計30家(不含投資已全數提列減損之國際建築經理公司)，帳列投資金額為1,370.21億元(含評價調整數)，108年度獲配現金及股票股利71億3,039萬餘元，投資報酬率為5.20%。惟其中中國建築經理公司等8家盈餘較107年度減少；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臺灣行動支付及臺灣中華日報社3家公司(表3)，因尚處草創時期，營收不敷支應成本費用，或推展業務提供優惠及交易量未有效提升，或報業環境欠佳及廣告量減少等，營運發生虧損。另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公司、華南金融控股公司旗下華南商業銀行及第一金融控股公司旗下第一商業銀行等3家銀行，辦理潤寅實業公司及其關係戶(下稱潤寅集團)授信案，未確實執行徵授信、覆審、撥款及貸後管理等作業之內部控制，致未能防止潤寅集團以虛假應收帳款詐貸共137億53萬餘元，發生鉅額呆帳損失，並遭金管會裁罰100萬元至200萬元；華南金融控股公司旗下華南商業銀行及兆豐金融控股公司旗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2家銀行未落實財富管理業務之監控及覆核追蹤機制，發生理財專員涉挪用客戶款項情事，遭金管會分別裁罰1,000萬元及600萬元，影響公股權益，經函請財政部督促投資事業研訂因應措施，積極提升經營績效，並加強各項業務之內控機制。據復：將持續依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規定，檢討投資事業經營績效及投資之必要性，並責成各事業公股代表於業務研討會報告投資事業之營運情形，掌握其經營資訊，另將督導公股銀行完備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俾降低作業風險。

表3 財政部所屬金融事業投資民營事業營運欠佳情形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類別	投資民營事業名稱	投資金額	持股比率	本期淨利(淨損)	
				107年度	108年度
虧損較107年度增加	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公司	67	15.00	-30.19	-75.52
	臺灣行動支付公司	14	4.00	-27.99	-28.76
虧損	臺灣中華日報社公司	0.27	0.21	-37.30	-35.27
盈餘較107年度減少	中國建築經理公司	70	10.00	15.58	6.32
	臺億建築經理公司	22	30.00	13.53	13.48
	台北外匯經紀公司	205	14.12	152.60	149.56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	1,129	11.64	1,199.41	877.35
	臺灣期貨交易所公司	3,352	8.05	2,582.04	1,948.92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公司	29	0.07	2,567.41	2,514.07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	12,049	13.01	4,813.54	4,638.5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公司	13,251	14.74	7,640.54	6,734.25

註：1.投資金額含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認列之評價調整數。
2.資料來源：整理自財政部提供所屬金融事業投資民營事業財務報表資料。

(四) 交通部暨所屬投資民營事業雖有獲利，惟部分事業未審慎評估及因應風險，營運績效欠佳；延遲派任法人代表，影響董事職責之行使，亟待加強督促檢討改善，以提升投資效益。

依據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 11 點規定，各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所營事業目標無法達成，或連續 3 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應詳加評估檢討，報由主管機關核處。交通部及其所屬國營事業截至 108 年底止，計投資民營事業臺灣期貨交易所公司等 14 家，期末投資金額計 1,737 億 3,179 萬餘元。經查交通部暨所屬投資民營事業營運績效，核有：1.臺灣港務公司 106 年參與陽明海運公司現金增資 14 億 3,417 萬餘元後，陽明海運公司已連續 2 年發生鉅額虧損，截至 108 年底累積虧損已達實收資本額之 44.06%，致陽明海運公司股價持續下滑，臺灣港務公司累計已認列 5 億 7,247 萬餘元之評價損失（占原始投資成本 39.92%），對該公司權益產生鉅額影響；臺灣鐵路管理局投資之亞太電信公司，近 3 年均發生虧損，108 年度合併淨損 51 億 6,187 萬餘元；中華郵政公司投資之臺灣行動支付公司，原規劃於成立後第 5 年（108 年）可轉虧為盈，惟 108 年度經營結果仍淨損 2,876 萬餘元；臺灣港務公司投資之臺灣風能訓練公司，連續 2 年發生虧損，108 年度淨損 828 萬餘元，年底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之 14.67%；2.臺灣港務公司原派任陽明海運公司法人代表因同時兼任臺灣港務公司及台源國際控股公司董事（臺灣港務公司持股比率 36%），依「行政院所屬國營事業機構負責人經理人董監事遴聘要點」規定，自 108 年 6 月 17 日起解除指派原法人代表擔任陽明海運公司董事職務，惟遲至 109 年 5 月 5 日始重新派任其法人代表擔任陽明海運公司董事，致該席法人代表 3 年之任期中，未派任期間長達 3 百餘天，期間僅能依書面方式向轉投資公司表達臺灣港務公司立場，未能實際參與董事會討論，使董事職責之行使受到限制等情事，經函請交通部督促所屬國營事業檢討研謀改進。據復:1.陽明海運公司 108 年度雖未能達成小幅獲利目標,惟營運收入及成本已較 107 年度有明顯改善，並就航線規劃面、業務面、開源節流面採取刪減重複性靠港、落實攬收高貢獻貨儀、加強回程貨儀裝載率、與全球代理行洽商調降當地費用及調漲業務收費等改善措施；另已透過公股代表督促亞太電信公司、臺灣行動支付公司及臺灣風能訓練公司分別研擬營運改善措施；2.將督責臺灣港務公司就法人代表遴派作業，依相關規定辦理並注意期程，以避免再次發生董事職責行使受到限制之情事；另臺灣港務公司亦將強化改進法人代表遴派之辦理作業與期程，並積極溝通協調各方意見，以提升法人代表派任行政作業效率。

（五） 經濟部投資耀華玻璃公司管理委員會轉投資民營事業迭有經營績效欠佳情事，亟待責成公股代表針對問題癥結督導檢討改善，以提升投資效益。

耀華玻璃公司管理委員會（下稱耀管會）係由經濟部報經行政院於 41 年核准成立，訂定組織規程，負責保管及運用耀華玻璃公司在臺資產，惟部分投資之民營事業經營績效欠佳，迭經本部函請經濟部積極督促檢討改善，據復已要求耀管會依據持股比率爭取投資事業之董事或監察人席次，督促投資事業加速研發進度、導入利基型商品及拓展業務，以提升經營績效。經追蹤結果，截至 108 年底止，耀管會經管耀華玻璃公司投資民營事業計有台灣積體電路製造公司等 30 家，期末實際投資總額為 98 億 8,491 萬餘元，108 年度投資損益併計減損損失 5 億 8,536 萬餘元後，淨投資利益 5 億 7,585 萬餘

元【請參閱審核報告（附冊－營業部分）丙、伍、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收支之審核】，較107年度增加4億7,088萬餘元，主要係投資台灣積體電路製造公司獲配之現金股利。至各投資民營事業108年度經營情形與107年度相較，計有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等8家盈餘成長或轉虧為盈，其餘22家投資事業，其中已清算或停止營業者4家，由盈轉虧者3家、繼續虧損者13家(包括虧損增加者7家、虧損減少者6家)、盈餘減少者2家（表4），且上開13家持續虧損事業中，計有12家事業連續虧損3年，主要係受中國大陸低價競爭衝擊太陽能產業、造船工程落後、疫苗尚未獲藥證或新藥研發費用龐鉅等影響所致，顯示耀管會投資事業仍有經營績效欠佳，甚或趨劣情事，亟待針對該等事業經營不利或獲利成長動能衰退之癥結，加強督導改善，並就業績持續欠佳事業重新檢討投資目的、效益，妥適處理，俾強化投資效能，暨密切注意清算或停業事業清理狀況，適時採行保全措施，以維護投資權益，經函請經濟部督促確實檢討改善。據復：已責成耀管會督促股權代表針對虧損事業加速檢討改善經營，並賡續執行投資事業訪視計畫，以強化對投資事業監督管理、績效追蹤、增減資及撤資等投資後管理與因應措施。

表4　耀管會投資民營事業經營績效欠佳情形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類別	投資民營事業名稱	本期淨利（損）(註1)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由盈轉虧	1.Clarity Partners, L.P.	- 1,646	634	- 1,327
	2.英屬蓋曼群島全球策略投資公司	- 0.46	5	- 0.93
	3.全球策略創業投資公司	- 0.46	1	- 0.42
虧損增加	1.聯合再生能源公司＊	- 4,159	- 463	- 5,769
	2.寶德電化材科技公司（註3）＊	- 589	- 1,565	- 4,242
	3.聯亞生技開發公司＊	- 766	- 966	- 1,150
	4.台康生技公司＊	- 174	- 367	- 860
	5.聯合生物製藥公司＊	- 567	- 686	- 794
	6.全球策略薩摩亞公司＊	- 627	- 15	- 34
	7.緯華航太工業公司＊	- 0.85	- 2	- 4
虧損減少	1.台灣國際造船公司＊	- 5,883	- 3,100	- 1,815
	2.藥華醫藥公司＊	- 872	- 1,039	- 842
	3.國光生物科技公司＊	- 776	- 665	- 314
	4.太景醫藥研發控股公司	746	- 343	- 295
	5.台灣花卉生物技術公司＊	- 27	- 67	- 22
	6.Taicom Capital Ltd.＊	- 40	- 10	- 7
盈餘減少	1.公準精密工業公司	89	83	53
	2.台灣積體電路製造公司	343,146	351,184	345,343

註：1.外幣係按各該年度12月底臺灣銀行外幣結帳價格換算成新臺幣。
2.已連續虧損3年者以＊註記。
3.原寶德能源科技公司，於108年8月更名，嗣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109年4月裁定破產。
4.表內各類別係以民營事業107及108年度之淨利（損）比較分類。
5.資料來源：整理自耀管會提供資料。

茲將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108年度營運之重要資料，列表如次：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彙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參加投資主管機關別	民營事業本期淨利（淨損）	參加投資機關投資及報酬率情形		
		占有率	期末實際投資金額	報酬率
總計	**681,261,410**	**12.78**	**1,287,137,224**	**5.87**
行政院主管				
合計	**412,126,422**	**5.30**	**650,468,613**	**5.33**
營業基金	2,198,767	37.00	2,466,145	21.15
非營業特種基金	409,927,654	5.16	648,002,467	5.25
財政部主管				
合計	**317,023,481**	**9.13**	**279,049,728**	**6.14**
直接投資	155,050,512	8.14	141,965,100	6.28
營業基金	232,986,141	6.25	137,084,627	5.99
教育部主管				
合計	**15,955,368**	**0.04**	**106,197**	**6.23**
非營業特種基金	15,955,368	0.04	106,197	6.23
經濟部主管				
合計	**18,411,611**	**13.82**	**145,896,123**	**4.20**
直接投資	11,218,065	20.89	89,922,762	4.06
營業基金	5,095,678	8.75	55,201,398	4.48
非營業特種基金	282,349	19.49	771,962	4.99
交通部主管				
合計	**37,699,763**	**29.96**	**173,731,796**	**8.43**
直接投資	30,658,664	30.86	139,160,759	8.42
營業基金	-4,963,830	8.31	5,491,260	1.23
非營業特種基金	8,007,033	43.00	29,079,777	9.5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				
合計	**3,370,575**	**35.35**	**25,072,095**	**3.09**
直接投資	3,370,575	35.35	25,072,095	3.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合計	**4,060,959**	**26.60**	**12,812,668**	**8.80**
非營業特種基金	4,060,959	26.60	12,812,668	8.80

註：1.因部分普通公務機關、營業基金、非營業特種基金投資同一民營事業，重疊部分經予扣除，故民營事業本期淨利（淨損）欄內各主管機關項下小計數據加總或不等於合計，各主管機關合計加總不等於總計。

2.期末實際投資金額包含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認列之評價調整數。

3.資料來源：整理自各主管機關查填資料。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參加投資機關	民營事業營運績效歸類及公司名稱	營業決算概況 經營業績 本期淨利（淨損）	每股盈餘（元/股）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參加投資機關投資及報酬率情形 占有率	期末實際投資金額	報酬率	108年度未獲配股利原因
	總計	**681,261,410**				**12.78**	**1,287,137,224**	**5.87**	
行政院主管	**合計**	**412,126,422**				**5.30**	**650,468,613**	**5.33**	
營業基金	**小計**	**2,198,767**				**37.00**	**2,466,145**	**21.15**	
	獲有盈餘之事業								
中央銀行	財金資訊公司	2,198,767	4.21	16.12	17.37	37.00	2,466,145	21.15	
非營業特種基金	**小計**	**409,927,654**				**5.16**	**648,002,467**	**5.25**	
	一、發生虧損之事業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聯亞生技開發公司	-1,150,750	-5.90	-17.55	-37.20	19.98	—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康生技公司	-860,925	-5.39	-25.19	-46.41	6.73	319,452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兆遠科技公司	-751,496	-3.94	-26.04	-83.26	10.13	248,850	—	108年度新增投資。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灣國際造船公司	-1,815,518	-3.91	-6.27	-29.18	7.62	967,467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藥華醫藥公司	-842,994	-3.85	-29.25	-35.67	9.81	2,427,292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益得生物科技公司	-311,424	-3.82	-11.95	-19.85	5.77	106,720	—	108年度新增投資。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寶德電化材料科技公司	-4,242,969	-3.22	-20.04	-46.44	12.23	1,435,874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中裕新藥公司	-578,654	-2.30	-12.15	-15.09	15.83	3,957,261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聯合再生能源公司	-5,769,189	-2.26	-10.97	-25.46	6.57	1,341,413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東貝光電科技公司	-1,003,144	-2.20	-7.25	-23.52	2.83	94,833	—	108年度新增投資。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全球創業投資公司	-260,540	-2.16	-26.48	-26.52	30.52	385,313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群創光電公司	-17,440,272	-1.77	-4.71	-7.51	0.05	36,459	—	盈餘保留暫不分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陽明海運公司	-3,997,895	-1.66	-2.42	-21.39	17.68	3,316,600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三顧公司	-92,695	-1.60	-6.58	-8.93	4.79	154,123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如興公司	-1,043,633	-1.36	-4.32	-8.60	8.86	960,000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Gogoro Inc.	-295,341	-1.34	-1.64	-4.44	4.53	1,002,600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一卡通票證公司	-122,198	-1.07	-3.50	-13.40	8.77	100,000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普生公司	-39,046	-0.99	-13.86	-45.46	1.14	4,536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華擎機械工業公司	-155,079	-0.92	-13.00	-17.42	18.95	320,000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國光生物科技公司	-314,592	-0.90	-5.14	-11.07	13.41	1,229,179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公司	-295,685	-0.41	-27.71	-30.99	12.00	1,583,122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灣花卉生物技術公司	-22,039	-0.39	-4.59	-4.69	6.57	37,335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中華航空公司	-675,002	-0.22	-0.26	-1.12	9.59	4,708,939	1.9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杉水牛投資公司	-101,670	-0.22	-3.05	-3.05	34.41	1,566,023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太極影音科技公司	-7,517	-0.17	-1.41	-3.00	18.22	207,617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理想大地公司	-51,859	-0.07	-0.64	-0.83	10.04	450,000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143,467	—	-4.75	-4.75	33.89	978,476	—	107年度虧損。
	二、獲有盈餘之事業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參加投資機關	民營事業營業決算概況					參加投資機關投資及報酬率情形			108年度未獲配股利原因
	營運績效歸類及公司名稱	經營業績				占有率	期末實際投資金額	報酬率	
		本期淨利（淨損）	每股盈餘（元/股）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安生物科技公司	81,680	16.34	40.84	55.38	30.00	19,799	21.56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公司	345,343,809	13.32	15.86	20.93	6.37	547,157,632	5.54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豐達科技公司	350,824	6.66	7.33	19.33	7.17	332,040	4.17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中華電信公司	33,763,943	4.23	7.15	8.74	0.16	1,360,871	3.96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公司	5,860,497	3.58	14.57	19.88	16.72	21,730,546	5.38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信東生技公司	395,724	2.72	6.45	13.33	10.76	113,476	26.58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28,954,800	2.13	0.80	9.07	6.11	25,424,425	6.55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波若威科技公司	140,767	2.06	5.21	8.90	4.03	155,296	1.58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龍德造船工業公司	108,316	1.92	4.96	12.40	7.94	100,080	－	108年度新增投資。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灣高速鐵路公司	8,007,033	1.42	1.83	11.40	2.13	4,608,000	3.67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彰化商業銀行公司	11,571,782	1.16	0.55	7.26	2.75	6,232,401	15.58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公司	6,734,252	0.98	0.40	7.47	5.87	5,271,966	－	108年度新增投資。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雃博公司	88,804	0.87	2.94	4.37	5.95	145,800	18.37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銲寶科技公司	53,235	0.76	1.48	3.22	0.20	7,755	68.53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中國鋼鐵公司	10,330,458	0.57	1.54	3.06	0.10	387,636	4.12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杉投資管理顧問公司	60,433	0.48	26.75	31.33	39.68	61,571	－	盈餘保留暫不分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晶心科技公司	16,023	0.38	1.22	1.36	6.99	393,259	0.42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健亞生物科技公司	34,054	0.32	2.07	2.29	26.54	99,499	19.48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智擎生技製藥公司	42,550	0.29	1.16	1.22	15.35	1,547,117	0.88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灣神隆公司	216,656	0.27	1.79	2.08	13.85	2,913,737	1.1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翔航太工業公司	31,521	0.23	1.60	1.61	49.15	1,139,087	2.95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高雄捷運公司	61,509	0.22	0.94	2.00	13.84	385,606	1.00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達輝光電公司	42,587	0.09	0.85	1.81	20.28	402,251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利翔航太電子公司	2,957	0.08	0.66	0.77	14.84	58,697	－	107年度虧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月眉國際開發公司	19,032	0.04	0.19	0.49	0.00	－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三、其他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保利銲光電公司	－	－	－	－	14.56	14,418	－	結束營運清算中。
財政部主管	**合計**	**317,023,481**				**9.13**	**279,049,728**	**6.14**	
直接投資	**小計**	**155,050,512**				**8.14**	**141,965,100**	**6.28**	
	一、獲有盈餘之事業								
財政部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28,954,800	2.13	0.80	9.07	8.40	27,230,847	7.36	
財政部	關貿網路公司	293,282	1.96	10.22	13.48	36.11	791,900	11.56	
財政部	中央再保險公司	1,104,124	1.87	2.89	9.51	20.39	2,452,684	4.75	
財政部	第一金融控股公司	19,368,751	1.55	0.63	9.11	11.49	25,250,043	6.61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參加投資機關	民營事業營業決算概況					參加投資機關投資及報酬率情形			108年度未獲配股利原因
	營運績效歸類及公司名稱	經營業績				占有率	期末實際投資金額	報酬率	
		本期淨利（淨損）	每股盈餘（元/股）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17,612,415	1.33	0.49	8.02	26.06	57,661,389	6.33	
財政部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15,955,368	1.31	0.59	8.79	1.70	3,207,909	7.23	
財政部	彰化商業銀行公司	11,571,782	1.16	0.55	7.26	12.19	19,776,067	5.25	
財政部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公司	6,734,252	0.98	0.40	7.47	2.08	1,986,173	6.01	
財政部	亞洲開發銀行	46,604,460	—	0.75	3.02	—	2,270,758	—	盈餘提列資本公積。
財政部	中美洲銀行	6,851,275	—	2.03	6.88	—	1,325,187	—	盈餘提列資本公積。
	二、其他								
財政部	臺灣工礦公司	—	—	—	—	0.47	12,138	—	停止營業。
營業基金	**小計**	**232,986,141**				**6.25**	**137,084,627**	**5.99**	
	一、發生虧損之事業								
臺灣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公司	- 75,526	- 1.51	- 17.10	- 17.48	5.00	24,475	—	107年度虧損。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公司	- 75,526	- 1.51	- 17.10	- 17.48	5.00	24,475	—	107年度虧損。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公司	- 75,526	- 1.51	- 17.10	- 17.48	5.00	18,850	—	107年度虧損。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臺灣中華日報社公司	- 35,275	- 0.77	- 8.06	- 19.48	0.14	157	—	107年度虧損。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中華日報社公司	- 35,275	- 0.77	- 8.06	- 19.48	0.07	113	—	107年度虧損。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臺灣行動支付公司	- 28,760	- 0.48	- 6.36	- 7.43	2.00	9,048	—	107年度虧損。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行動支付公司	- 28,760	- 0.48	- 6.36	- 7.43	2.00	5,232	—	107年度虧損。
	二、獲有盈餘之事業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臺灣聯合銀行	92,727	31.62	0.71	4.20	4.99	66,394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聯合銀行	92,727	31.62	0.71	4.20	4.99	98,345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中國輸出入銀行	台北外匯經紀公司	149,567	7.55	14.44	15.79	3.53	63,126	9.65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台北外匯經紀公司	149,567	7.55	14.44	15.79	7.06	84,952	9.88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外匯經紀公司	149,567	7.55	14.44	15.79	3.53	57,379	8.74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公司	2,514,076	6.62	7.38	9.66	0.07	29,447	3.43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臺灣期貨交易所公司	1,948,924	5.50	2.75	8.29	4.85	2,391,191	7.46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期貨交易所公司	1,948,924	5.50	2.75	8.29	3.20	960,871	12.64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63,859,304	4.76	0.66	9.74	0.45	2,795,797	3.19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參加投資機關	民營事業營運績效歸類及公司名稱	營業決算概況				參加投資機關投資及報酬率情形			108年度未獲配股利原因
		經營業績				占有率	期末實際投資金額	報酬率	
		本期淨利（淨損）	每股盈餘（元/股）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	4,638,530	4.63	4.41	6.78	10.01	9,757,240	2.68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	4,638,530	4.63	4.41	6.78	3.00	2,292,194	2.56	
中國輸出入銀行	財金資訊公司	2,198,767	4.21	16.12	17.37	1.17	267,857	5.33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財金資訊公司	2,198,767	4.21	16.12	17.37	2.75	482,749	9.31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金資訊公司	2,198,767	4.21	16.12	17.37	1.20	273,744	5.33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公司	50,702	3.76	11.29	19.11	3.33	16,830	3.98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46,394	3.52	9.89	11.59	8.77	110,651	－	盈餘保留暫不分配。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陽光資產管理公司	16,450	2.74	18.59	20.10	0.26	253	7.18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陽光資產管理公司	16,450	2.74	18.59	20.10	0.99	1,116	5.87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臺億建築經理公司	13,482	2.70	14.74	19.01	30.00	22,757	17.33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	42,882,276	2.16	0.72	12.32	1.50	6,711,766	4.95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壽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	42,882,276	2.16	0.72	12.32	0.21	941,328	4.95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28,954,800	2.13	0.80	9.07	2.46	10,249,512	6.55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28,954,800	2.13	0.80	9.07	0.43	1,780,406	6.55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臺灣產物保險公司	703,129	1.94	3.81	8.03	17.84	1,350,313	4.60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產物保險公司	703,129	1.94	3.81	8.03	2.83	213,959	4.6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元大金融控股公司	22,141,583	1.75	0.94	9.09	2.08	4,904,826	5.83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金融控股公司	22,141,583	1.75	0.94	9.09	1.19	2,803,905	5.83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第一金融控股公司	19,368,751	1.55	0.63	9.11	7.45	22,017,702	5.5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15,955,368	1.31	0.59	8.79	21.23	39,979,450	7.23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壽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15,955,368	1.31	0.59	8.79	3.84	7,231,178	7.23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公司	6,734,252	0.98	0.40	7.47	12.93	11,622,204	7.73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公司	6,734,252	0.98	0.40	7.47	1.81	1,629,752	7.73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參加投資機關	民營事業營業決算概況					參加投資機關投資及報酬率情形			108年度未獲配股利原因
	營運績效歸類及公司名稱	經營業績				占有率	期末實際投資金額	報酬率	
		本期淨利（淨損）	每股盈餘（元/股）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中影公司	104,029	0.94	0.95	1.88	14.39	1,006,754	1.17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	19,653,821	0.88	0.68	7.56	1.60	2,322,837	3.09	
中國輸出入銀行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	877,355	0.83	4.42	5.91	0.28	28,470	6.9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	877,355	0.83	4.42	5.91	5.68	558,000	6.13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	877,355	0.83	4.42	5.91	5.68	543,000	6.26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物流公司	5,509	0.55	3.10	4.26	49.00	63,203	5.0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台杉投資管理顧問公司	60,433	0.48	26.75	31.33	0.79	1,500	－	盈餘保留暫不分配。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中華貿易開發公司	16,703	0.25	0.78	1.11	1.91	17,164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貿易開發公司	16,703	0.25	0.78	1.11	1.91	20,014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築經理公司	6,327	0.14	0.63	0.70	10.00	70,875	1.99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財宏科技公司	2,496	0.11	1.03	1.06	5.77	14,945	0.54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宏科技公司	2,496	0.11	1.03	1.06	4.04	8,410	0.85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	14,988	0.09	0.80	0.83	5.88	78,100	0.80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	14,988	0.09	0.80	0.83	2.94	42,350	0.84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銀子公司	唐榮鐵工廠公司	14,953	0.04	0.08	0.31	21.37	1,017,442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教育部主管	**合計**	**15,955,368**				**0.04**	**106,197**	**6.23**	
非營業特種基金	**小計**	**15,955,368**				**0.04**	**106,197**	**6.23**	
	獲有盈餘之事業								
學產基金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15,955,368	1.31	0.59	8.79	0.04	106,197	6.23	
經濟部主管	**合計**	**18,411,611**				**13.82**	**145,896,123**	**4.20**	
直接投資	**小計**	**11,218,065**				**20.89**	**89,922,762**	**4.06**	
	一、發生虧損之事業								
經濟部	台灣國際造船公司	- 1,815,518	- 3.91	- 6.27	- 29.18	22.21	1,439,248	－	107年度虧損。
經濟部	華孚機械工業公司	- 155,079	- 0.92	- 13.00	- 17.42	5.27	89,000	－	107年度虧損。
	二、獲有盈餘之事業								
經濟部	漢翔航空工業公司	1,874,287	1.99	4.36	12.99	35.18	5,174,450	8.93	
經濟部	耀華玻璃公司管理委員會	583,134	5.83	1.32	1.35	50.00	19,436,156	－	股東滯留大陸無法召集股東會。
經濟部	臺鹽實業公司	345,502	1.73	4.63	5.61	38.88	2,392,833	5.84	
經濟部	中國鋼鐵公司	10,330,458	0.57	1.54	3.06	20.00	60,511,706	5.04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參加投資機關	民營事業營運績效歸類及公司名稱	營業決算概況 經營業績 本期淨利（淨損）	每股盈餘（元/股）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參加投資機關投資及報酬率情形 占有率	期末實際投資金額	報酬率	108年度未獲配股利原因
經濟部	可寧衛蘇伊士環境資源公司	40,327	0.54	4.27	5.38	42.00	326,710	—	108年度自榮民工程公司移撥轉入。
經濟部	唐榮鐵工廠公司	14,953	0.04	0.08	0.31	11.56	552,656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營業基金	**小計**	**5,095,678**				**8.75**	**55,201,398**	**4.48**	
	一、發生虧損之事業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華威天然氣航運公司	- 227,114	- 227,114.27	- 4.76	- 4.88	40.00	1,882,439	—	107年度虧損。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中殼潤滑油公司	- 12,791	- 74.11	- 2.66	- 11.96	49.00	49,142	—	結束營運清算中。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中美和石油化學公司	- 423,910	- 49.93	- 3.55	- 9.10	38.57	1,635,375	—	107年度虧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亞生技開發公司	- 1,150,750	- 5.90	- 17.55	- 37.20	9.99	501,285	—	107年度虧損。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國際造船公司	- 1,815,518	- 3.91	- 6.27	- 29.18	5.03	638,425	—	107年度虧損。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依序.思液化天然氣公司	- 10,941,791	- 2.43	- 1.04	- 8.76	2.62	13,743,260	—	107年度虧損。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風能訓練公司	- 8,283	- 0.83	- 4.78	- 9.26	20.00	17,617	—	107年度虧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公司	- 295,685	- 0.41	- 27.71	- 30.99	8.49	1,120,248	—	107年度虧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花卉生物技術公司	- 22,039	- 0.39	- 4.59	- 4.69	17.74	63,182	—	107年度虧損。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宏越公司	- 19,674	未發行股票	- 1.33	- 1.36	40.00	591,618	—	107年度虧損。
	二、獲有盈餘之事業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卡達燃油添加劑公司	2,272,396	5,980.00	12.22	17.63	20.00	2,660,675	14.18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輝瑞生技公司	694,976	1,120.93	20.69	25.63	45.00	1,155,068	37.68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美嘉吉公司	36,821	263.01	2.62	5.29	40.00	277,381	—	盈餘保留暫不分配。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尼米克船舶管理公司	14,115	139.76	5.67	15.77	45.00	31,723	30.97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	4,638,530	4.63	4.41	6.78	3.00	2,883,581	2.67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	4,638,530	4.63	4.41	6.78	3.00	1,435,953	4.59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	4,638,530	4.63	4.41	6.78	3.00	1,941,667	3.43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班卡拉銷售公司	42	4.00	5.32	202.11	20.00	4	202.11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淳品實業公司	184,601	2.84	18.31	20.56	49.00	444,872	18.56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尼米克船東控股公司	515,417	2.80	2.22	7.33	45.00	3,417,589	—	盈餘保留暫不分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義典科技公司	41,192	2.21	8.61	12.07	9.34	36,466	10.86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汽電共生公司	1,096,335	1.86	5.90	9.15	27.66	2,411,389	10.24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科學城物流公司	132,911	1.85	6.01	13.16	26.00	268,011	9.24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森霸電力公司	981,945	1.64	5.81	7.82	20.00	2,525,614	6.49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高速鐵路公司	8,007,033	1.42	1.83	11.40	3.55	7,680,000	3.67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星能電力公司	423,709	1.41	4.79	7.20	20.00	1,182,717	5.41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國光電力公司	402,542	1.23	5.76	9.44	45.00	2,396,338	4.77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參加投資機關	民營事業營業決算概況					參加投資機關投資及報酬率情形			108年度未獲配股利原因
	營運績效歸類及公司名稱	經營業績				占有率	期末實際投資金額	報酬率	
		本期淨利（淨損）	每股盈餘（元/股）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宇環保工程公司	126,858	1.03	1.78	4.25	2.33	101,398	3.70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航空公司	45,011	0.37	1.13	2.74	13.57	303,198	3.96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投資開發公司	25,256	0.28	2.19	2.50	5.78	56,181	8.43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神隆公司	216,656	0.27	1.79	2.08	4.12	866,680	2.03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環能海運公司	35,180	0.07	0.33	0.68	48.00	2,384,483	3.53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曄揚公司	16,859	0.20	17.55	21.41	47.00	54,718	—	107年度虧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期生物技術發展基金	57,982	未發行股票	8.71	9.00	8.50	38,895	—	107年度虧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越台糖業公司	22,280	未發行股票	2.69	3.05	40.00	273,804	—	107年度虧損。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台海石油公司	24,581	未發行股票	5.85	7.23	35.00	130,382	—	盈餘保留暫不分配。
	三、其他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班卡拉礦業公司	—	—	—	—	20.00	4	—	係代理股東開發及生產煤礦，屬代收代付性質，本身無損益。
非營業特種基金	**小計**	**282,349**				**19.49**	**771,962**	**4.99**	
	一、發生虧損之事業								
經濟作業基金—加工出口區作業分基金	台灣絲織開發公司	- 22,006	- 0.36	- 5.08	- 10.62	45.24	98,009	—	107年度虧損。
	二、獲有盈餘之事業								
經濟作業基金—中小企業發展分基金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公司	84,096	1.19	12.46	12.82	14.53	87,000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經濟作業基金—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分基金	世正開發公司	197,572	0.62	2.58	3.80	17.24	496,574	7.47	
經濟作業基金—中小企業發展分基金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公司	20,702	0.44	3.63	3.71	11.25	35,378	5.50	
經濟作業基金—中小企業發展分基金	資鼎中小企業開發公司	1,985	0.07	0.78	0.78	18.33	55,000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交通部主管	**合計**	**37,699,763**				**29.96**	**173,731,796**	**8.43**	
直接投資	**小計**	**30,658,664**				**30.86**	**139,160,759**	**8.42**	
	一、發生虧損之事業								
交通部	陽明海運公司	- 3,997,895	- 1.66	- 2.42	- 21.39	17.98	2,988,951	—	107年度虧損。
	二、獲有盈餘之事業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33,763,943	4.23	7.15	8.74	35.29	132,738,478	8.71	
交通部	桃園航勤公司	291,521	4.16	10.05	19.14	45.00	720,774	15.00	
交通部	台灣航業公司	601,095	1.44	3.97	5.82	26.46	2,712,555	5.21	
營業基金	**小計**	**- 4,963,830**				**8.31**	**5,491,260**	**1.23**	
	一、發生虧損之事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亞太電信公司	- 5,161,872	- 1.78	- 12.37	- 15.50	6.86	3,008,061	—	107年度虧損。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參加投資機關	民營事業營業決算概況					參加投資機關投資及報酬率情形			108年度未獲配股利原因
	營運績效歸類及公司名稱	經營業績				占有率	期末實際投資金額	報酬率	
		本期淨利（淨損）	每股盈餘（元/股）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公司	- 3,997,895	- 1.66	- 2.42	- 21.39	11.97	2,103,543	—	107年度虧損。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風能訓練公司	- 8,283	- 0.83	- 4.78	- 9.26	28.00	24,125	—	107年度虧損。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行動支付公司	- 28,760	- 0.48	- 6.36	- 7.43	4.00	24,000	—	107年度虧損。
	二、獲有盈餘之事業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臺印貨櫃倉儲物流公司	105	8.43	0.24	0.28	34.00	10,851	—	107年度虧損。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快遞公司	74,923	7.49	28.81	35.71	40.00	40,000	60.91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期貨交易所公司	1,948,924	5.50	2.75	8.29	0.75	15,000	70.99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財金資訊公司	2,198,767	4.21	16.12	17.37	1.17	50,040	33.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台源國際控股公司	5,419	0.54	1.77	1.80	10.00	29,990	—	107年度虧損。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源國際控股公司	5,419	0.54	1.77	1.80	36.00	109,207	—	107年度虧損。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	4,841	0.16	1.14	2.57	40.00	76,439	—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非營業特種基金	**小計**	**8,007,033**				**43.00**	**29,079,777**	**9.57**	
	獲有盈餘之事業								
高速鐵路相關建設基金	台灣高速鐵路公司	8,007,033	1.42	1.83	11.40	43.00	29,079,777	9.5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	**合計**	**3,370,575**				**35.35**	**25,072,095**	**3.09**	
直接投資	**小計**	**3,370,575**				**35.35**	**25,072,095**	**3.09**	
	獲有盈餘之事業								
農業委員會	臺北農產運銷公司	31,666	333.69	2.49	6.45	22.76	116,864	3.94	
農業委員會	台灣肥料公司	2,063,955	2.11	2.71	4.07	24.07	12,247,480	4.24	
農業委員會	全國農業金庫公司	1,274,954	0.52	0.16	4.20	39.98	12,707,751	1.86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合計**	**4,060,959**				**26.60**	**12,812,668**	**8.80**	
非營業特種基金	**小計**	**4,060,959**				**26.60**	**12,812,668**	**8.80**	
	一、發生虧損之事業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泛亞工程建設公司	- 122,459	- 1.07	- 2.80	- 10.13	47.91	537,801	—	107年度虧損。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歐欣環保公司	- 11,142	- 0.22	- 2.99	- 3.04	19.36	69,092	—	107年度虧損。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達榮環保公司	- 9,884	- 0.10	- 0.27	- 3.34	33.40	97,085	—	107年度虧損。
	二、獲有盈餘之事業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桃天然氣公司	487,247	3.22	6.67	18.32	41.45	1,121,489	15.90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遠東氣體工業公司	62,002	3.10	13.73	16.41	10.00	20,000	22.40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泰石油氣公司	365,677	2.99	8.06	18.15	24.62	487,926	13.09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雄天然氣公司	401,793	2.23	7.90	17.08	23.56	579,116	13.38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中天然氣公司	393,074	2.18	5.85	12.68	40.06	1,212,443	11.93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雲天然氣公司	124,359	2.04	11.12	15.91	28.80	242,479	12.27	

中央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明細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參加投資機關	民營事業營業決算概況					參加投資機關投資及報酬率情形			108年度未獲配股利原因
	營運績效歸類及公司名稱	經營業績				占有率	期末實際投資金額	報酬率	
		本期淨利（淨損）	每股盈餘（元/股）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高石油氣公司	193,655	1.89	4.52	9.71	21.26	414,648	7.17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林天然氣公司	228,645	1.65	7.50	13.09	42.37	790,036	10.55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嘉石油氣公司	57,420	1.62	7.32	12.05	39.00	191,325	7.99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彰天然氣公司	628,802	1.57	7.07	12.11	34.08	1,862,690	7.64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遠榮氣體工業公司	51,673	1.54	9.38	11.21	39.82	186,571	8.83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屏天然氣公司	51,217	1.50	7.09	12.29	31.93	139,921	7.44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欣天然氣公司	261,142	1.47	5.34	8.86	25.79	759,495	7.15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大台南區天然氣公司	120,833	1.39	5.57	11.05	28.80	326,772	6.41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湖天然氣公司	157,089	1.33	5.62	9.27	32.95	557,087	7.25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南天然氣公司	147,149	1.08	3.67	9.04	26.07	441,874	7.31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隆天然氣公司	63,206	1.05	3.69	5.99	42.00	440,991	5.75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榮僑投資公司	63,932	0.84	5.43	5.48	37.80	298,516	3.68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欣大眾市場公司	32,717	0.45	3.28	3.75	43.16	375,597	3.25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大南汽車公司	10,079	0.37	1.29	3.04	25.58	84,656	3.29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欣客運公司	16,237	0.33	0.94	2.29	49.07	346,736	1.94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欣水泥公司	6,712	0.07	0.50	0.54	40.04	499,548	1.83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國華欣業公司	239	0.02	0.13	0.13	49.68	57,821	136.78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世正開發公司	197,572	0.62	2.58	3.80	6.06	276,045	—	108年度自榮民工程公司移撥轉入。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高雄捷運公司	61,509	0.22	0.94	2.00	4.62	128,606	1.00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聯合大地工程顧問公司	821	0.14	0.36	1.20	18.06	8,439	—	108年度自榮民工程公司移撥轉入。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榮工工程公司	19,640	0.06	0.19	0.55	9.32	257,850	1.75	
	三、其他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欣電子公司	—	—	—	—	24.48	—	—	結束營運清算中。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榮電公司	—	—	—	—	38.78	—	—	法院裁定破產。

註：1.因部分普通公務機關、營業基金、非營業特種基金投資同一民營事業，重疊部分經予扣除，故民營事業最近年度之本期淨利（淨損）欄內各主管機關項下小計數據加總或不等於合計，各主管機關合計加總不等於總計。

2.部分民營事業所列之數據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每股盈餘（元／股）係採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填列，原則以會計師財簽資料為主，惟部分民營事業或未請會計師簽證，或經會計師簽證之報表未揭露相關數據，即以本期淨利（淨損）除以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而得。

4.占有率＝投資機關持股面額÷民營事業期末實收資本×100%；報酬率＝（現金股利＋股票股利）÷期初投資金額×100%。另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投資之高雄捷運公司及榮工工程公司，因 108 年度始自榮民工程公司移撥轉入，爰按獲配股利及榮民工程公司 107 年期末投資金額計算報酬率。

5.期末實際投資金額包含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認列之評價調整數。

6.由於投資之時間不一，投資成本或有不同，致同一投資民營事業之報酬率或有差異。

7.為利彙總比較，將原幣計價之被投資民營事業投資金額換算成新臺幣。

8.教育部所屬校務基金基於理財目的，於集中市場零星購入，或技術移轉及受贈之企業股票，因非屬政府投資性質，未納入本調查範圍。

9.資料來源：整理自各主管機關查填資料。

三、長期負債表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長期負債表及債款目錄，經予書面審核，並派員抽查，除有關政府債款業務之重要審核意見，已於審核報告「乙、決算審核結果」、「拾、財政部主管」項下揭露外，茲按公共債務、應付租賃款及其他未列入長期負債表 3 部分，分述如次：

（一） 公共債務部分

行政院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長期負債表列長期負債總額 5 兆 2,899 億 8,274 萬餘元，包含應付債券 5 兆 2,469 億 8,274 萬餘元（係中央政府舉借之公債未償還餘額實際數 5 兆 2,727 億 6,350 萬元，經扣除未攤銷折價 257 億 8,075 萬餘元後之淨現值），及長期借款 430 億元。至於債款目錄－內債及中長期借款部分，係依據公共債務法第 4 條及第 5 條規定計列政府在其總預算、特別預算，以及在營業基金、信託基金以外之特種基金所舉借 1 年以上之非自償性債務，列報截至 108 年底止，中央政府普通基金債務餘額決算數為 5 兆 3,286 億 1,678 萬餘元，經本部審核結果，修正減列賒借收入保留數 253 萬餘元後，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債務餘額決算審定數為 5 兆 3,286 億 1,425 萬餘元（包含債務餘額實際結欠數 5 兆 3,157 億 6,350 萬元及審定賒借收入保留數 128 億 5,075 萬餘元），約占行政院主計總處 109 年 2 月 12 日公布之前 3 年度名目國內生產毛額(GDP)平均數(17 兆 9,605 億餘元)之 29.67％，低於公共債務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 40.6%之債限。又查截至 108 年底止，中央政府所舉借未滿 1 年債務餘額為 650 億元(全數為國庫券)，約占當年度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之 3.08%，亦低於公共債務法第 5 條第 10 項規定 15%之債限；非營業特種基金自償性債務餘額，計有長期債務 2,178 億 2,872 萬餘元(未扣除 1 年內到期部分)及短期債務 1,715 億 7,470 萬元，合計 3,894 億 342 萬餘元。若參考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下稱 IMF）定義，中央政府公共債務包括前述 1 年以上債務餘額決算審定數 5 兆 3,286 億 1,425 萬餘元，加計普通基金未滿 1 年債務餘額 650 億元及非營業特種基金舉借債務餘額 3,894 億 342 萬餘元，則合計共 5 兆 7,830 億 1,767 萬餘元（表 1）。茲按債款目錄所列內債及中長期借款部分，分述如次：

表 1　中央政府截至 108 年底止舉借債務餘額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合 計	普通基金債務餘額			非營業特種基金債務餘額		
		1 年以上		未滿 1 年	1 年以上		未滿 1 年
		自償	非自償		自償	非自償	
合　計（占 GDP 比率）	**57,830（30.60%）**	**－**	**53,286**	**650**	**2,178**	**－**	**1,715**
一、按公共債務法規定計算之債務餘額（占前 3 年度 GDP 平均數比率）	**53,286（29.67%）**	－	53,286	－	－	－	－
二、參考 IMF 定義之債務餘額再加計：							
（一）國庫券及未滿 1 年短期借款	**650**	－	－	650	－	－	－
（二）非營業特種基金舉借債務餘額	**3,894**	－	－	－	2,178	－	1,715

註：1. 本表數據為審定數，1 年以上非自償性債務餘額 5 兆 3,286 億 1,425 萬餘元，包括實際數 5 兆 3,157 億 6,350 萬元、保留數 128 億 5,075 萬餘元。

2. 行政院主計總處 109 年 2 月 12 日公布之 108 年度 GDP 及前 3 年度 GDP 平均數為 18 兆 8,985 億餘元、17 兆 9,605 億餘元。

1. 內債（公債） 108 年度債款目錄列本金結欠額 5 兆 2,727 億 6,350 萬元，全數為公債未償還餘額實際數。(詳附表 1)

2. 中長期借款 108 年度債款目錄原列未償還借款餘額 430 億元，賒借收入保留數 128

億5,328萬餘元，經本部審核結果，修正減列賒借保留數收入253萬餘元，審定後中長期借款結欠額558億5,075萬餘元，係包括借款未償還餘額430億元及賒借收入保留數128億5,075萬餘元。

（1） 借款未償還餘額實際數：全數為中長期借款未償還本金430億元。(詳附表2)

（2） 賒借收入保留數：108年度債款目錄原列賒借收入保留數128億5,328萬餘元，經本部審核修正減列賒借收入保留數253萬餘元(悉數為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賒借收入保留數)，審定後賒借收入保留數為128億5,075萬餘元，係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等特別決算賒借收入保留數。

（二） 應付租賃款部分

108年度長期負債表列應付租賃款973萬餘元，係國家發展委員會應付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及臺北國稅局數位網路電話交換機系統等融資租賃。

（三） 其他未列入長期負債表部分

1. 停付本息債務部分：108年度債款目錄列內債、外債、銀行墊借等停付本息債款共計30筆。

（1） 內債：政府在大陸時期舉借內債7筆，結欠本息計美金2億3,675萬餘元、黃金8,480市兩60分。

（2） 外債：外債20筆，結欠本金英鎊4,824萬餘元、美金6億2,990萬餘元、我國國幣50萬元、加幣4,942萬餘元。

（3） 銀行墊借：銀行墊借3筆，結欠本金折合新臺幣2億5,542萬餘元。

2. 各級政府未來或有給付責任及調度款等款項

（1） 依據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說明，IMF於其2014年政府財政統計手冊(GFSM)定義，政府債務不包括公營事業負債、社會保險給付義務等在內，政府保證及或有負債亦不計入政府債務，僅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至於各界關注之政府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事項，各級政府未來將支付大額支出或潛在可能產生重大財務負擔之支出約為18兆2,010億元(中央政府15兆3,289億元、地方政府2兆8,721億元)，較107年度增加3,757億元(表2)。上述事項，或因屬政府未來應負擔之法定給付義務，以編列年度預算方式支應，或因屬未來社會安全給付事項，可藉由費率調整機制等挹注，與公共債務法管制政府融資行為所舉借之債務不同，逐項說明如下列。另截至108年度止國庫向特種基金保管款調度1,622億餘元、向各機關保管款調度1,399億餘元，共計3,022億餘元。

表2 中央及地方政府未來或有給付責任及增減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比較增減			
	小計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小計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小計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原因
合計	**182,010**	**153,289**	**28,721**	**178,253**	**149,744**	**28,509**	**3,757**	**3,545**	**212**	
1.舊制軍公教人員退休金	42,661	29,531	13,130	45,494	31,899	13,595	- 2,833	- 2,368	- 465	公務人員部分重新辦理精算，及具有舊制年資之人員減少等所致。
2.公務人員退休撫卹金	26,000	10,681	15,319	24,717	10,134	14,583	1,283	547	736	重新辦理精算及參加人員增加暨新增1年服務年資等所致。

表 2　中央及地方政府未來或有給付責任及增減情形表（續）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比較增減			
	小計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小計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小計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原因
3.勞工保險	102,195	102,195	—	97,174	97,174	—	5,021	5,021	—	重新辦理精算，及調增平均投保薪資等所致。
4.公教人員保險	1,007	1,007	—	1,060	1,060	—	- 53	- 53	—	具有88年5月30日以前年資之被保險人逐年離退所致。
5.國民年金保險	8,637	8,637	—	8,214	8,214	—	423	423	—	重新辦理精算及參加保險人數增加暨新增1年保險年資等所致。
6.軍人保險	433	433	—	442	442	—	- 9	- 9	—	修正服役年限，產生延退效應等所致。
7.農民健康保險	801	801	—	821	821	—	- 20	- 20	—	重新辦理精算，及參加人數減少等所致。
8.各級政府積欠全民健康保險等保險費補助款暨退休公教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	276	4	272	331	—	331	- 55	4	- 59	1.中央政府積欠4億元，相關權責機關已於109年1月底前完成歸墊。 2.地方政府積欠272億元，包含全民健康保險費補助款54億元、勞工保險及就業保險費補助款58億元，及退休公教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160億元。

資料來源：摘自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部分項目約數金額之表達，以四捨五入為原則。

A. 依據各權責機關（銓敘部、教育部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委託精（估）算報告，精（估）算未來30年（公教人員部分以108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教職人員部分以106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退伍軍人部分以107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須由各級政府負擔之舊制（84年7月1日實施公務人員退休撫卹新制）軍公教人員退休金為4兆3,786億元（中央政府3兆656億元、地方政府1兆3,130億元），扣除中央政府已支付數1,125億元，未來應負擔之支出約為4兆2,661億元（中央政府2兆9,531億元、地方政府1兆3,130億元）。

B. 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委託精算報告，以108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公務人員退休撫卹新制未來淨給付精算現值約3兆2,050億元（中央政府1兆2,671億元、地方政府1兆9,379億元），扣除已提存基金數6,050億元（中央政府1,990億元、地方政府4,060億元）後，未提撥退休金約2兆6,000億元（中央政府1兆681億元、地方政府1兆5,319億元）。

C. 依據勞工保險局委託精算報告，以108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精算勞工保險普通事故老年、失能及死亡給付之過去服務應計給付精算現值約11兆239億元，扣除已提存普通事故責任準備8,044億元，未提存金額為10兆2,195億元。

D. 依據臺灣銀行委託精算報告，以108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估算公教人員保險所有在保被保險人屬88年5月30日以前保險年資，折算至基準日之政府應計給之養老給付金額約為1,007億元。

E. 依據勞工保險局委託精算報告，以108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精算國民年金保險未來淨保險給付現值約1兆3,667億元，扣除已提存安全準備5,030億元，未提存金額為8,637億元。

F. 依據國防部委託精算報告，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精算死亡、殘廢、退伍等軍人保險未來保險給付之應計給付現值約 490 億元，扣除已提存保險責任準備 57 億元，未提存金額為 433 億元。

G. 依據農業委員會委託精算報告，以 108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精算農民健康保險未來淨保險給付現值為 801 億元。

H. 依據各類社會保險承保機關及臺灣銀行提供數據統計，各級政府積欠應行負擔全民健康保險費補助款為 62 億元，扣除尚未屆繳款期限之保險費 8 億元，逾期欠費為 54 億元；勞工保險及就業保險費補助款為 180 億元，扣除尚未屆繳款期限之保險費 122 億元，逾期欠費為 58 億元；暨退休公教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為 373 億元，扣除尚未屆歸墊期限之差額利息 209 億元，逾期未歸墊數為 164 億元，共計 276 億元（中央政府 4 億元、地方政府 272 億元）。

（2） 地方政府未列入公共債務法債限規範之負債事項，除前述舊制軍公教人員退休金、公務人員退休撫卹金未來應負擔數，及積欠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及就業保險等保險費補助款暨退休公教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等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事項共計 2 兆 8,721 億元外，尚有地方政府調度及積欠款項約 3,062 億餘元（市縣政府 3,053 億餘元、鄉鎮市公所 8 億餘元）（表 3）。

表 3　地方政府截至 108 年底止調度及積欠款情形彙總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合　計	向特定用途專戶存款或基金調度資金			向中央或其他機關調度款			其　他（註 1）
		小計	特定用途專戶存款	基金	小計	中央機關	其他機關	
合　計	**3,062**	**2,601**	**764**	**1,836**	**3**	**3**	**0.04**	**457**
市縣政府	3,053	2,601	764	1,836	1	1	—	450
鄉鎮市公所	8	—	—	—	1	1	0.04	7

註：1. 主要係高雄市積欠前高雄市公共汽車管理處民營化後待彌補虧損 112 億 3,140 萬餘元；臺北市積欠各特種基金讓售房地價款 95 億 5,290 萬餘元，及價購前臺北市公共汽車管理處土地等資產價款 65 億 6,836 萬餘元。

2. 資料來源：整理自各地方政府查填資料。

（3） 依據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說明，有關全國尚未取得之既成道路（市區道路部分）及公共設施保留地徵收補償所需經費分別約 3 兆元及 5 兆元，該等用地除可以徵收方式辦理外，尚可由競標收購或檢討變更使用等地政方法解決，且考量其所有權目前仍屬於民眾，未來倘確需由政府編列預算辦理收購或徵收，政府亦可相對取得同額資產，不致產生減損情形；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支應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未來所需支出給付精算現值 1,331 億餘元，係由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逐年編列預算支應，中央政府視其財務狀況適時編列預算撥補之，尚未有積欠情事，故該等款項未納列上揭預計將造成各級政府未來負擔之支出。

3. 依法令須於未來年度編列預算補助事項

各主管機關決算列各機關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規定辦理之促參案件，涉及中央政府預算投資非自償部分建設或補貼，且屬重大經費負擔、具整合型及多年期性質者，計有內政部營建署及環境保護署等權責機關，依促進民間參與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推動方案、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等規定辦理之獎勵措施，應補助各市縣政府興建及營運期間所需相關費用計 1,427 億餘元，扣除已編列（補助）金額 248 億餘元後，未來年度尚須編列之補助款項計 1,179 億餘元（表 4）。

表 4 中央政府截至 108 年底止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政府未來年度應負擔經費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機關名稱	契約事項					已編列（補助）金額	尚未編列（補助）金額
	項目	主辦機關	契約內容	興建及營運期間	金額		
合計					**1,427**	**248**	**1,179**
內政部營建署	**小計**				**1,281**	**122**	**1,158**
	新北市淡水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委外建設營運契約	新北市政府	各市、縣政府於本系統開始營運日起，按支付公式給付民間機構污水處理費用，包括污水下水道系統與相關設施之建設費用及營運期間處理本系統排水區域納管污水所需操作維護費用。	94 至 129 年度	101	28	72
	桃園市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興建營運移轉計畫投資契約	桃園市政府		本系統由桃園市政府於 105 年 10 月簽約執行，興建及營運期間自用地交付及設定地上權均完成之翌日起算 35 年。	46	—	46
	桃園市中壢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興建營運移轉計畫投資契約			本系統由桃園市政府於 105 年 8 月簽約執行，興建及營運期間自用地交付及設定地上權均完成之翌日起算 35 年。	299	—	299
	桃園市桃園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之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投資契約			101 至 136 年度	318	9	309
	臺南市鹽水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投資契約	臺南市政府		102 至 137 年度	146	3	143
	高雄楠梓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興建營運契約	高雄市政府		95 至 130 年度	143	41	101
	宜蘭縣羅東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興建營運移轉計畫興建營運契約	宜蘭縣政府		94 至 129 年度	108	26	81
	苗栗縣竹南頭份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興建營運移轉計畫投資契約	苗栗縣政府		98 至 133 年度	116	11	104
環境保護署	**小計**				**146**	**126**	**20**
	桃園市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	桃園市政府	各市、縣政府於焚化廠開始營運日起，依契約規定支付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及營運期間焚化廠所需操作處理費。	90 年 10 月至 110 年 10 月	61	60	0.7
	臺中市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	臺中市政府		93 年 9 月至 113 年 9 月	31	28	2
	苗栗縣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	苗栗縣政府		97 年 2 月至 117 年 2 月	32	25	6
	臺東縣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	臺東縣政府		自得標通知日起至營運開始日後 20 年，該廠於 101 年 11 月 13 日經行政院核定做為區域緊急焚化處理備用設施或天然災害處理設備設施。	21	11	9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及環境保護署主管決算所列「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茲將內債（公債）及中長期借款部分，編列目錄如次：

附表 1

債 款 目 錄 — 內

中華民國 108 年

借款名稱	期限		本	
	發行日期	清償日期	發行額	實售額
合計			**9,893,946,600,000**	**9,893,946,6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88 年度甲類第 1-3 期債票	87.09.25	108.01.21	86,900,000,000	86,9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甲類第1-14期債票	88.07.23	109.11.13	532,920,000,000	532,92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90 年度甲類第 1-8 期債票	90.01.09	120.07.16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91 年度甲類第 1-11 期債票	91.01.18	111.08.15	426,200,000,000	426,2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92 年度甲類第 1-10 期債票	92.01.10	112.02.17	454,750,000,000	454,75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93 年度甲類第 1-9 期債票	93.01.09	123.05.26	465,000,000,000	465,0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94 年度甲類第 1-8 期債票	94.01.07	114.02.24	445,000,000,000	445,0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95 年度甲類第 1-7 期債票	95.01.06	115.11.09	440,000,000,000	440,0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96 年度甲類第 1-7 期債票	96.01.26	116.11.15	364,900,300,000	364,900,3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97 年度甲類第 1-6 期債票	97.01.16	117.08.13	410,000,000,000	410,0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98 年度甲類第 1-7 期債票	98.01.21	118.08.12	470,000,000,000	470,0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99 年度甲類第 1-9 期債票	99.01.12	129.12.27	610,000,000,000	610,0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100 年度甲類第 1-9 期債票	100.01.05	130.08.21	590,000,000,000	590,0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101 年度甲類第 1-9 期債票	101.01.06	131.08.24	595,000,000,000	595,0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102 年度甲類第 1-11 期債票	102.01.09	132.08.02	601,857,500,000	601,857,5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103 年度甲類第 1-16 期債票	103.01.17	133.11.26	675,311,500,000	675,311,5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104 年度甲類第 1-14 期債票	104.01.09	134.08.10	605,302,600,000	605,302,6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105 年度甲類第 1-14 期債票	105.01.15	135.11.25	563,503,300,000	563,503,3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106 年度甲類第 1-11 期債票	106.01.11	136.11.24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107 年度甲類第 1-12 期債票	107.01.12	137.11.09	347,301,400,000	347,301,400,000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 108 年度甲類第 1-11 期債票	108.01.14	138.11.08	410,000,000,000	410,000,000,000

債部分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金				待償利息	待償本金利息合計
償還額	未償還額	未攤銷溢(折-)價	未償還額與未攤銷溢(折-)價合計		
4,621,183,100,000	**5,272,763,500,000**	**- 25,780,759,257**	**5,246,982,740,743**	**951,547,852,750**	**6,224,311,352,750**
86,900,000,000	—	—	—	—	—
449,920,000,000	83,000,000,000	- 10,577,347	82,989,422,653	4,898,750,000	87,898,750,000
220,000,000,000	180,000,000,000	- 108,772,909	179,891,227,091	30,050,000,000	210,050,000,000
346,200,000,000	80,000,000,000	- 79,312,742	79,920,687,258	9,600,000,000	89,600,000,000
389,750,000,000	65,000,000,000	- 605,373,264	64,394,626,736	6,500,000,000	71,500,000,000
335,000,000,000	130,000,000,000	- 745,011,127	129,254,988,873	34,593,750,000	164,593,750,000
325,000,000,000	120,000,000,000	- 284,190	119,999,715,810	9,825,000,000	129,825,000,000
345,000,000,000	95,000,000,000	- 615,848,545	94,384,151,455	13,081,250,000	108,081,250,000
295,000,000,000	69,900,300,000	- 547,162,874	69,353,137,126	13,584,048,000	83,484,348,000
29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23,060,330	120,223,060,330	27,675,000,000	147,675,000,000
350,000,000,000	120,000,000,000	- 985,858,283	119,014,141,717	25,500,000,000	145,500,000,000
200,000,000,000	410,000,000,000	- 1,350,122,159	408,649,877,841	75,637,500,000	485,637,500,000
190,000,000,000	400,000,000,000	141,823,304	400,141,823,304	86,300,000,000	486,300,000,000
170,000,000,000	425,000,000,000	- 3,548,423,702	421,451,576,298	84,731,250,000	509,731,250,000
180,000,000,000	421,857,500,000	- 4,378,531,993	417,478,968,007	100,558,146,000	522,415,646,000
217,409,700,000	457,901,800,000	- 2,656,606,939	455,245,193,061	118,819,762,500	576,721,562,500
97,500,100,000	507,802,500,000	- 1,495,489,405	506,307,010,595	101,544,389,250	609,346,889,250
88,503,300,000	475,000,000,000	- 4,274,478,577	470,725,521,423	66,862,500,000	541,862,500,000
45,000,000,000	355,000,000,000	- 985,738,735	354,014,261,265	54,481,250,000	409,481,250,000
—	347,301,400,000	- 1,474,653,821	345,826,746,179	41,949,007,000	389,250,407,000
—	410,000,000,000	- 2,283,396,279	407,716,603,721	45,356,250,000	455,356,250,000

附表 2

債 款 目 錄 — 中

中華民國 108 年

借款名稱	承貸銀行	期限	
		訂借日期	清償日期
總計			
合計			
108 年度第 1 期中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	108.01.29	109.04.29
108 年度第 2 期中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等 2 家銀行	108.04.11	109.08.11
合計			
108 年度第 1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2 家銀行	108.01.10	108.06.03
108 年度第 2 期債務基金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08.01.14	108.06.03
108 年度第 3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2 家銀行	108.01.19	108.06.03
108 年度第 4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3 家銀行	108.01.21	108.04.19
108 年度第 5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3 家銀行	108.01.21	108.06.03
108 年度第 6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	108.02.13	108.04.19
108 年度第 7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5 家銀行	108.03.04	108.03.22
108 年度第 8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5 家銀行	108.03.04	108.05.17
108 年度第 9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5 家銀行	108.03.04	108.08.16
108 年度第 10 期債務基金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108.06.26	108.10.14
108 年度第 11 期債務基金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等 3 家銀行	108.07.17	108.08.16
108 年度第 12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4 家銀行	108.07.26	108.11.08
108 年度第 13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3 家銀行	108.09.06	108.09.20
108 年度第 14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3 家銀行	108.09.06	108.11.22
108 年度第 15 期債務基金借款	臺灣銀行等 4 家銀行	108.09.06	108.12.13
108 年度第 16 期債務基金借款	日商三菱日聯銀行臺北分行	108.10.14	108.12.13

註：1.108 年度第 2 期中長期借款提前償還 50 億元。
2.本表未包括賒借收入保留數 128 億 5,075 萬餘元。

長 期 借 款 部 分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本金			待償利息
借款額	償還額	未償還額	
302,155,900,000	**259,155,900,000**	**43,000,000,000**	**356,670,762**
48,000,000,000	**5,000,000,000**	**43,000,000,000**	**356,670,762**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163,071,584
28,000,000,000	5,000,000,000	23,000,000,000	193,599,178
254,155,900,000	**254,155,900,000**	**－**	**－**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35,102,000,000	35,102,000,000	－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
11,900,000,000	11,900,000,000	－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1,353,900,000	1,353,900,000	－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5,800,000,000	5,800,000,000	－	－

四、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所列事項，計有交通部承負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履行台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經撤銷興建或營運許可時之強制收買責任，收買金額上限為 3,258 億 7,991 萬餘元。由於高速鐵路已於 96 年 3 月全線通車，依該興建營運合約規定，高速鐵路營運期間收買金額，應由鑑價機構就營運資產及興建中工程之實際成本、使用情形及特許期間剩餘年限予以鑑價。經參考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其營運資產（含未完工程）帳面價值 3,252 億 64 萬餘元，如興建營運合約於特許期限屆滿前終止，則其收買金額仍須依合約規定予以鑑價後確定。目前高速鐵路興建營運計畫執行迄今，並無發生強制收買事實，故尚無實際支出金額。

茲將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所列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列表如次：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被保機關或公私企業	擔保、保證或契約事項	發生條件	起訖期間	擔保、保證或契約金額	實際支出金額
交通部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於興建營運期間，因施工進度嚴重落後、工程品管重大違失、經營不善、經交通部或主管機關認定嚴重影響高速鐵路興建營運且情節重大者，致違反興建營運合約且由主管機關撤銷興建或營運許可時，其必要且堪用之營運資產及興建中之工程，交通部應報請主管機關強制收買之。	87 年 7 月 23 日起至 157 年 7 月 22 日止	325,879,915	—

註：審核報告（附冊-非營業部分）另於作業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餘絀審定後平衡綜計表下備註說明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各 12 兆 3,931 億 6,245 萬餘元、1,348 億 2,206 萬餘元，共計 12 兆 5,279 億 8,451 萬餘元，包含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提撥專款供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代辦對非中小企業貸款保證金額 16 億 2,708 萬餘元；交通作業基金下設之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及高速鐵路相關建設基金工程履約爭議之爭訟金額 1 億 6,908 萬餘元；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勞工保險普通事故老年、失能及死亡給付之過去服務應計給付精算現值 11 兆 239 億 3,500 萬元；國民年金保險基金未來淨保險給付現值 1 兆 3,667 億 240 萬元；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下設之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及國立國父紀念館作業基金與廠商間請求給付承攬報酬及履約服務費爭訟金額 2,844 萬餘元；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辦理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之信用保證金額 7 億 43 萬餘元；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支應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未來所需支出之淨給付精算現值 1,331 億 1,631 萬餘元；農業特別收入基金辦理民間參與投資經營阿里山森林鐵路及阿里山森林遊樂區案因終止契約，未來可能需支付有償移轉之興建成本金額 10 億元；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執行博愛專案等計畫與廠商間有履約爭議，廠商請求支付價金等 7 億 575 萬餘元。

參、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轉入數決算表之查核

一、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政府為辦理國軍老舊眷村改建並配合推動都市更新及國宅興建政策，照顧中低收入戶，提高土地經濟效益，促進地方繁榮，依據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條例第 9 條規定，編列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預算，以國軍老舊眷村土地及不適用營地之處理收入為財源，用以支應土地處理作業費、輔助原眷戶購宅、撥充國軍不適用營地週轉金及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等，預算期間自 86 年 6 月 18 日至 94 年 6 月 30 日止。國軍老舊眷村改建計畫之執行，因眷戶意願整合費時、地方政府審查作業時程冗長等，影響改建資金籌措及改建計畫之執行，經行政院於 101 年 8 月 20 日第三度核定展延整體計畫期程為：86 至 102 年完成眷村改建工程，86 至 124 年完成眷村改建土地活化處分。

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為 346 億 6,238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157 億 9,289 萬餘元（45.56%）；減免數 79 億 4,168 萬餘元（22.91%），係國有土地實施公辦都更，土地涉及文化資產保存事項，與承商合意解約，應收價款減少，辦理註銷，暨經行政院核定配合歲出減列安置原眷戶所需輔助購宅款及國軍不適用營地週轉金不需支用款，減列歲入所致；應收保留數 109 億 2,780 萬餘元（31.53%），主要係為支應安置原眷戶所需輔助購宅款等經費需求，部分土地尚需辦理標售，仍須辦理保留繼續執行。至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為 379 億 7,976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115 億 7,348 萬餘元（30.47%）；減免數 79 億 4,168 萬餘元（20.91%），係經行政院核定減列安置原眷戶所需輔助購宅款及國軍不適用營地週轉金不需支用款所致；應付保留數 184 億 6,459 萬餘元(48.62%)，主要係安置原眷戶所需輔助購宅款尚未完成結報，仍須辦理保留繼續執行。

茲將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及應付保留數、歲入減免數、歲出減免數等原因分析，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合計	34,662,383	－	－	－	7,941,688	15,792,891	10,927,804	31.53
86－94	**財產收入**	34,662,383	－	－	－	7,941,688	15,792,891	10,927,804	31.53
	國防部所屬	34,662,383	－	－	－	7,941,688	15,792,891	10,927,804	31.53
	財產售價	34,662,383	－	－	－	7,941,688	15,792,891	10,927,804	31.53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合計	**37,979,768**	**－**	**－**	**－**	**7,941,688**	**11,573,489**	**18,464,590**	**48.62**
86－94	**國防部主管**	**37,979,768**	**－**	**－**	**－**	**7,941,688**	**11,573,489**	**18,464,590**	**48.62**
	國防部所屬	**37,979,768**	**－**	**－**	**－**	**7,941,688**	**11,573,489**	**18,464,590**	**48.62**
	輔助原眷戶購宅	32,542,899	－	－	－	7,261,154	6,989,521	18,292,223	56.21
	國軍不適用營地週轉金	5,185,695	－	－	－	680,533	4,417,485	87,676	1.69
	土地處理作業費	251,173	－	－	－	－	166,482	84,691	33.72

3.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所屬				
86－94	輔助原眷戶購宅	32,542,899	18,292,223	56.21	安置原眷戶所需輔助購宅款尚未完成結報，仍須辦理保留繼續執行。
	國軍不適用營地週轉金	5,185,695	87,676	1.69	國軍不適用營地處理收入尚須供作改建基金週轉用，仍須辦理保留繼續執行。
	土地處理作業費	251,173	84,691	33.72	因應眷村（散戶）、不適用營地地上物拆除、圍籬工程及委商巡清等經費需求，仍須辦理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歲入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所屬				
86－94	財產收入	34,662,383	7,941,688	22.91	國有土地實施公辦都更，土地涉及文化資產保存事項，與承商合意解約，應收價款減少，辦理註銷，暨經行政院核定配合歲出減列安置原眷戶所需輔助購宅款及國軍不適用營地週轉金不需支用款，減列歲入。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5.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減免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國防部所屬				
86－94	輔助原眷戶購宅	32,542,899	7,261,154	22.31	經行政院核定減列安置原眷戶所需輔助購宅款不需支用款。
	國軍不適用營地週轉金	5,185,695	680,533	13.12	經行政院核定減列國軍不適用營地週轉金不需支用款。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二、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決算（100年度）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政府為振興經濟、有效擴大國內需求、加速國家經濟結構轉型及升級、平衡區域發展、建立區域特色經濟、帶動民間投資，以提振及穩定經濟景氣、促進就業、提升生產及文化生活環境品質，經於98年1月23日制定公布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條例，選定「完善便捷交通網」、「建構安全及防災環境」、「提升文化及生活環境品質」、「強化國家競爭力之基礎建設」、「改善離島交通設施」及「培育優質研發人力，協助安定就學及就業」等6大目標，20大重點投資建設項目，並依該條例第5條第1項：「本條例所需經費上限為新臺幣5千億元，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並依總預算籌編及審議方式分年辦理……。」之規定，於98至100年度編列預算辦理上述各項計畫，實際編列歲出預算數4,992億元，債務舉借收入4,992億元。

該特別決算（100年度）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14億5,451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7億5,342萬餘元（51.80%）；減免數1億4,406萬餘元（9.90%），主要係撥充水資源作業基金，支應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經費之結餘；應付保留數5億5,702萬餘元（38.30%），係大泉淨水場暨下游輸水工程等案，受用地取得及路權申請耗時等影響，執行進度未如預期，經行政院核定展延至110年6月底完成，相關經費須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茲將該特別決算（100年度）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及應付保留數原因分析，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合計	**1,454,519**	**－**	**－**	**－**	**144,063**	**753,427**	**557,028**	**38.30**
100	**經濟部主管**	**1,454,519**	**－**	**－**	**－**	**144,063**	**753,427**	**557,028**	**38.30**
	水利署及所屬	**1,454,519**	**－**	**－**	**－**	**144,063**	**753,427**	**557,028**	**38.30**
	農業支出	1,454,519	－	－	－	144,063	753,427	557,028	38.30
	自來水穩定供水及河川環境營造	1,454,519	－	－	－	144,063	753,427	557,028	38.30

2.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水利署及所屬				
100	自來水穩定供水及河川環境營造	1,454,519	557,028	38.30	大泉淨水場暨下游輸水工程等案，受用地取得及路權申請耗時等影響，執行進度未如預期，經行政院核定展延至110年6月底完成，相關經費須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三、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行政院依據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第 5 條第 1 項：「中央政府依本條例支應改善適用範圍內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所需經費上限為新臺幣 660 億元，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得分期辦理預算籌編及審議。」之規定，接續第 1 期特別預算實施年度，編列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歲入預算數 198 億 5,300 萬元，歲出預算數 298 億 2,280 萬元，執行期間自 105 至 106 年度止，列有 7 項業務計畫。截至 107 年度，保留轉入 108 年度繼續執行者 4 項計畫。

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 29 億 1,041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27 億 4,402 萬餘元（94.28%），減免數 1 億 6,639 萬餘元（5.72%），主要係配合預算之執行，債務之舉借部分免予保留。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 11 億 3,462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9 億 6,823 萬餘元(85.33%)，減免數 1 億 6,639 萬餘元(14.67%)，主要係補助、委辦計畫及營繕工程結餘，暨部分工程未及辦理驗收核銷作業或履約爭議訴訟中，相關經費經行政院核定免予保留，並視業務實際需要，由年度相關預算項下調整支應，或另循預算程序辦理。

茲將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未結清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未結清數	
								金額	%
105-106	**債務之舉借**	2,910,415	－	－	－	166,393	2,744,021	－	－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合計	1,134,627	－	－	－	166,393	968,234	－	－
105-106	**內政部主管**	106,148	－	－	－	1,702	104,445	－	－
	營建署及所屬	106,148	－	－	－	1,702	104,445	－	－
	環境保護支出	106,148	－	－	－	1,702	104,445	－	－
	下水道管理業務	106,148	－	－	－	1,702	104,445	－	－
	經濟部主管	937,452	－	－	－	161,430	776,022	－	－
	水利署及所屬	937,452	－	－	－	161,430	776,022	－	－
	農業支出	937,452	－	－	－	161,430	776,022	－	－
	河川及區域排水改善	937,452	－	－	－	161,430	776,022	－	－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5-106	**農業委員會主管**	91,026	－	－	－	3,260	87,766	－	－
	水土保持局	7,188	－	－	－	29	7,159	－	－
	農業支出	7,188	－	－	－	29	7,159	－	－
	水土保持發展	7,188	－	－	－	29	7,159	－	－
	漁業署及所屬	83,837	－	－	－	3,230	80,607	－	－
	農業支出	83,837	－	－	－	3,230	80,607	－	－
	漁業發展	83,837	－	－	－	3,230	80,607	－	－

四、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政府為振興經濟、帶動整體經濟動能，因應國內外新產業、新技術及新生活趨勢，推動促進轉型之國家前瞻基礎建設，特制定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並於 106 年 7 月 7 日公布施行。依據該條例第 4 條規定，前瞻基礎建設之項目為軌道建設、水環境建設、綠能建設、數位建設、城鄉建設、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食品安全建設及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等 8 類。行政院依據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 7 條第 1 項：「中央政府依本條例支應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 4 年為期程，預算上限為新臺幣 4,200 億元，期滿後，後續預算及期程，經立法院同意後，以不超過前期預算規模及期程為之，並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分期辦理預算籌編及審議；其預算編製不受預算法第 23 條不得充經常支出規定之限制。」之規定，編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預算，自 106 至 107 年度止，分 2 個年度實施。

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 607 億 9,674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534 億 2,512 萬餘元（87.87%），減免數 14 億 9,713 萬餘元（2.46%），主要係歲出減支，債務之舉借部分相對減免；未結清數 58 億 7,448 萬餘元（9.66%），係配合各項未完工程經費需求及國庫資金調度，仍須保留於以後年度繼續執行。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 1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1 萬餘元（100.00%）。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 332 億 8,062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修正減列實現數 3 億 7,861 萬餘元，如數增列應付保留數，係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校園社區化改造及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經費，尚未執行逕列實現數，審定實現數 203 億 5,212 萬餘元（61.15%）；減免數 14 億 9,713 萬餘元（4.50%），主要係經濟部工業局辦理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計畫，因用地取得問題及地方政府政策變更，經濟部水利署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計畫，部分工程因用地取得問題及用戶設備外線預繳率不如預期，取消辦理，以及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工程發包經費結餘；應付保留數 114 億 3,136 萬餘元（34.35%），主要係經濟部能源局辦理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之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等新建工程多次流標，暨施工期間遭逢豪雨，工程進度未如預期，交通部補助桃園市政府辦理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暨

土地整合發展計畫估驗金額未達預付款核銷標準，以及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因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規劃設計作業延遲或多次流廢標，相關經費須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茲將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及應付保留數原因分析，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未結清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未結清數	
								金額	%
106-107	債務之舉借	60,796,748	－	－	－	1,497,138	53,425,123	5,874,486	9.66

2. 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金額	%
	合計	16	－	－	－	－	16	－	－
106-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	－	－	－	－	14	－	－
	能源局	14	－	－	－	－	14	－	－
	賠償收入	14	－	－	－	－	14	－	－
	財產收入	1	－	－	－	－	1	－	－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	－	－	－	－	1	－	－
	財產孳息	1	－	－	－	－	1	－	－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合計	33,280,628	－	- 378,617	378,617	1,497,138	20,352,121	11,431,368	34.35
106-107	行政院主管	1,348,959	－	－	－	26,434	1,180,140	142,383	10.56
	行政院	272,279	－	－	－	－	272,279	－	－
	行政支出	272,279	－	－	－	－	272,279	－	－
	數位建設	272,279	－	－	－	－	272,279	－	－
	國立故宮博物院	18,976	－	－	－	－	18,976	－	－
	文化支出	18,976	－	－	－	－	18,976	－	－
	數位建設	18,976	－	－	－	－	18,976	－	－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6-107	**原住民族委員會**	**359,349**	**－**	**－**	**－**	**17,132**	**203,332**	**138,884**	**38.65**
	民政支出	359,349	－	－	－	17,132	203,332	138,884	38.65
	數位建設	9,818	－	－	－	－	9,818	－	－
	城鄉建設	349,531	－	－	－	17,132	193,514	138,884	39.73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544,429**	**－**	**－**	**－**	**－**	**540,930**	**3,499**	**0.64**
	文化支出	544,429	－	－	－	－	540,930	3,499	0.64
	城鄉建設	544,429	－	－	－	－	540,930	3,499	0.64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53,923**	**－**	**－**	**－**	**9,302**	**144,621**	**－**	**－**
	交通支出	153,923	－	－	－	9,302	144,621	－	－
	數位建設	153,923	－	－	－	9,302	144,621	－	－
	內政部主管	**6,252,794**	**－**	**－**	**－**	**133,042**	**5,319,008**	**800,743**	**12.81**
	內政部	**153,690**	**－**	**－**	**－**	**50**	**153,639**	**－**	**－**
	民政支出	153,690	－	－	－	50	153,639	－	－
	數位建設	153,690	－	－	－	50	153,639	－	－
	營建署及所屬	**5,547,017**	**－**	**－**	**－**	**128,901**	**4,792,541**	**625,574**	**11.28**
	工業支出	1,746,860	－	－	－	31,546	1,499,094	216,219	12.38
	城鄉建設	1,746,860	－	－	－	31,546	1,499,094	216,219	12.38
	交通支出	1,536,605	－	－	－	62,994	1,443,409	30,201	1.97
	城鄉建設	1,536,605	－	－	－	62,994	1,443,409	30,201	1.97
	環境保護支出	2,263,551	－	－	－	34,360	1,850,038	379,152	16.75
	水環境建設	2,263,551	－	－	－	34,360	1,850,038	379,152	16.75
	警政署及所屬	**216,194**	**－**	**－**	**－**	**1,441**	**202,011**	**12,741**	**5.89**
	民政支出	216,194	－	－	－	1,441	202,011	12,741	5.89
	城鄉建設	216,194	－	－	－	1,441	202,011	12,741	5.89
	消防署及所屬	**335,891**	**－**	**－**	**－**	**2,648**	**170,814**	**162,427**	**48.36**
	民政支出	335,891	－	－	－	2,648	170,814	162,427	48.36
	數位建設	52,932	－	－	－	－	52,932	－	－
	城鄉建設	282,959	－	－	－	2,648	117,882	162,427	57.40
	財政部主管	**21,880**	**－**	**－**	**－**	**－**	**21,880**	**－**	**－**
	財政資訊中心	**21,880**	**－**	**－**	**－**	**－**	**21,880**	**－**	**－**
	財務支出	21,880	－	－	－	－	21,880	－	－
	數位建設	21,880	－	－	－	－	21,880	－	－
	教育部主管	**3,829,554**	**－**	**- 378,617**	**378,617**	**106,672**	**2,323,055**	**1,399,826**	**36.55**
	教育部	**56,872**	**－**	**－**	**－**	**－**	**56,872**	**－**	**－**
	教育支出	56,872	－	－	－	－	56,872	－	－
	數位建設	56,872	－	－	－	－	56,872	－	－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6-107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31,486**	**－**	**－**	**－**	**16,733**	**214,752**	**－**	**－**
	教育支出	231,486	－	－	－	16,733	214,752	－	－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231,486	－	－	－	16,733	214,752	－	－
	體育署	**3,541,195**	**－**	**－ 378,617**	**378,617**	**89,938**	**2,051,430**	**1,399,826**	**39.53**
	教育支出	140,666	－	－ 6,880	6,880	4,078	108,024	28,564	20.31
	城鄉建設	140,666	－	－ 6,880	6,880	4,078	108,024	28,564	20.31
	文化支出	3,400,529	－	－ 371,737	371,737	85,860	1,943,406	1,371,262	40.32
	城鄉建設	3,400,529	－	－ 371,737	371,737	85,860	1,943,406	1,371,262	40.32
	經濟部主管	**9,264,825**	**－**	**－**	**－**	**1,109,834**	**4,575,917**	**3,579,073**	**38.63**
	經濟部	**434,890**	**－**	**－**	**－**	**27,776**	**136,729**	**270,384**	**62.17**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434,890	－	－	－	27,776	136,729	270,384	62.17
	城鄉建設	434,890	－	－	－	27,776	136,729	270,384	62.17
	工業局	**2,442,261**	**－**	**－**	**－**	**563,378**	**717,223**	**1,161,659**	**47.56**
	工業支出	2,442,261	－	－	－	563,378	717,223	1,161,659	47.56
	城鄉建設	2,442,261	－	－	－	563,378	717,223	1,161,659	47.56
	水利署及所屬	**3,757,718**	**－**	**－**	**－**	**499,696**	**2,899,339**	**358,682**	**9.55**
	科學支出	31,898	－	－	－	－	31,064	834	2.61
	數位建設	31,898	－	－	－	－	31,064	834	2.61
	農業支出	3,725,820	－	－	－	499,696	2,868,274	357,848	9.60
	水環境建設	3,725,820	－	－	－	499,696	2,868,274	357,848	9.60
	中小企業處	**672,196**	**－**	**－**	**－**	**5,092**	**558,408**	**108,694**	**16.17**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672,196	－	－	－	5,092	558,408	108,694	16.17
	城鄉建設	672,196	－	－	－	5,092	558,408	108,694	16.17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79,352**	**－**	**－**	**－**	**－**	**14,352**	**65,000**	**81.91**
	工業支出	79,352	－	－	－	－	14,352	65,000	81.91
	城鄉建設	79,352	－	－	－	－	14,352	65,000	81.91
	能源局	**1,878,406**	**－**	**－**	**－**	**13,889**	**249,864**	**1,614,651**	**85.96**
	工業支出	1,878,406	－	－	－	13,889	249,864	1,614,651	85.96
	綠能建設	1,878,406	－	－	－	13,889	249,864	1,614,651	85.96
	交通部主管	**6,400,710**	**－**	**－**	**－**	**1,003**	**3,766,799**	**2,632,906**	**41.13**
	交通部	**5,777,344**	**－**	**－**	**－**	**1,003**	**3,143,434**	**2,632,906**	**45.57**
	交通支出	5,777,344	－	－	－	1,003	3,143,434	2,632,906	45.57
	營業基金－臺灣鐵路管理局	210,864	－	－	－	1,003	180,248	29,611	14.04
	軌道建設	5,566,480	－	－	－	－	2,963,185	2,603,295	46.77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6-107	**公路總局及所屬**	**623,365**	**－**	**－**	**－**	**－**	**623,365**	**－**	**－**
	交通支出	623,365	－	－	－	－	623,365	－	－
	綠能建設	3,423	－	－	－	－	3,423	－	－
	城鄉建設	619,941	－	－	－	－	619,941	－	－
	農業委員會主管	**1,446,483**	**－**	**－**	**－**	**30,633**	**1,198,654**	**217,194**	**15.02**
	農業委員會	**561,453**	**－**	**－**	**－**	**9,939**	**540,073**	**11,439**	**2.04**
	農業支出	561,453	－	－	－	9,939	540,073	11,439	2.04
	水環境建設	536,036	－	－	－	9,867	514,729	11,439	2.13
	數位建設	25,416	－	－	－	72	25,344	－	－
	林務局	**147,338**	**－**	**－**	**－**	**1,445**	**84,791**	**61,102**	**41.47**
	農業支出	147,338	－	－	－	1,445	84,791	61,102	41.47
	軌道建設	64,480	－	－	－	－	3,378	61,102	94.76
	水環境建設	82,858	－	－	－	1,445	81,413	－	－
	水土保持局	**177,857**	**－**	**－**	**－**	**15,906**	**161,951**	**－**	**－**
	農業支出	177,857	－	－	－	15,906	161,951	－	－
	水環境建設	177,857	－	－	－	15,906	161,951	－	－
	漁業署及所屬	**559,833**	**－**	**－**	**－**	**3,342**	**411,838**	**144,652**	**25.84**
	農業支出	559,833	－	－	－	3,342	411,838	144,652	25.84
	水環境建設	559,833	－	－	－	3,342	411,838	144,652	25.84
	衛生福利部主管	**2,264,819**	**－**	**－**	**－**	**27,987**	**575,563**	**1,661,268**	**73.35**
	衛生福利部	**685,010**	**－**	**－**	**－**	**14,241**	**211,335**	**459,433**	**67.07**
	醫療保健支出	685,010	－	－	－	14,241	211,335	459,433	67.07
	城鄉建設	680,081	－	－	－	14,206	206,442	459,433	67.56
	數位建設	4,928	－	－	－	35	4,892	－	－
	食品藥物管理署	**15,785**	**－**	**－**	**－**	**－**	**9,020**	**6,765**	**42.86**
	醫療保健支出	15,785	－	－	－	－	9,020	6,765	42.86
	食品安全建設	15,785	－	－	－	－	9,020	6,765	42.86
	國民健康署	**504,364**	**－**	**－**	**－**	**1,991**	**94,552**	**407,820**	**80.86**
	醫療保健支出	504,364	－	－	－	1,991	94,552	407,820	80.86
	城鄉建設	504,364	－	－	－	1,991	94,552	407,820	80.86
	社會及家庭署	**1,059,659**	**－**	**－**	**－**	**11,754**	**260,655**	**787,249**	**74.29**
	福利服務支出	1,059,659	－	－	－	11,754	260,655	787,249	74.29
	城鄉建設	654,515	－	－	－	2,724	156,964	494,826	75.60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405,143	－	－	－	9,029	103,690	292,423	72.18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修正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
106-107	**環境保護署主管**	**1,648,487**	**－**	**－**	**－**	**15,031**	**826,819**	**806,636**	**48.93**
	環境保護署	**1,648,487**	**－**	**－**	**－**	**15,031**	**826,819**	**806,636**	**48.93**
	環境保護支出	1,648,487	－	－	－	15,031	826,819	806,636	48.93
	水環境建設	1,616,748	－	－	－	13,403	796,708	806,636	49.89
	數位建設	31,738	－	－	－	1,627	30,110	－	－
	文化部主管	**681,155**	**－**	**－**	**－**	**46,498**	**450,942**	**183,714**	**26.97**
	文化部	**491,673**	**－**	**－**	**－**	**26,078**	**329,297**	**136,297**	**27.72**
	文化支出	491,673	－	－	－	26,078	329,297	136,297	27.72
	數位建設	265,489	－	－	－	7,728	203,412	54,348	20.47
	城鄉建設	226,183	－	－	－	18,350	125,885	81,948	36.23
	文化資產局	**1,837**	**－**	**－**	**－**	**420**	**1,417**	**－**	**－**
	文化支出	1,837	－	－	－	420	1,417	－	－
	城鄉建設	1,837	－	－	－	420	1,417	－	－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79,366**	**－**	**－**	**－**	**20,000**	**111,949**	**47,417**	**26.44**
	文化支出	179,366	－	－	－	20,000	111,949	47,417	26.44
	數位建設	179,366	－	－	－	20,000	111,949	47,417	26.44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8,277**	**－**	**－**	**－**	**－**	**8,277**	**－**	**－**
	文化支出	8,277	－	－	－	－	8,277	－	－
	城鄉建設	8,277	－	－	－	－	8,277	－	－
	科技部主管	**120,959**	**－**	**－**	**－**	**－**	**113,339**	**7,620**	**6.30**
	科技部	**66,784**	**－**	**－**	**－**	**－**	**66,784**	**－**	**－**
	科學支出	66,784	－	－	－	－	66,784	－	－
	數位建設	66,784	－	－	－	－	66,784	－	－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9,585**	**－**	**－**	**－**	**－**	**19,585**	**－**	**－**
	科學支出	19,585	－	－	－	－	19,585	－	－
	數位建設	19,585	－	－	－	－	19,585	－	－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34,590**	**－**	**－**	**－**	**－**	**26,970**	**7,620**	**22.03**
	科學支出	34,590	－	－	－	－	26,970	7,620	22.03
	數位建設	34,590	－	－	－	－	26,970	7,620	22.03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金額	應付保留數 %	原因分析
106-107	**原住民族委員會**				
	城鄉建設	349,531	138,884	39.73	補助辦理原住民部落文化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地方政府執行進度尚未達經費核銷條件，須保留繼續執行。
	營建署及所屬				
	城鄉建設	1,746,860	216,219	12.38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城鎮之心工程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
	城鄉建設	1,536,605	30,201	1.97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
	水環境建設	2,263,551	379,152	16.75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等合約期程跨年度。
	消防署及所屬				
	城鄉建設	282,959	162,427	57.40	補助地方政府消防局耐震補強等工程，因建築執照核發緩慢、歷經多次流廢標、辦理變更設計致影響工程進度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體育署				
	城鄉建設	140,666	28,564	20.31	補助地方政府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因規劃設計作業延遲或多次流廢標，須保留繼續執行。
	城鄉建設	3,400,529	1,371,262	40.32	補助地方政府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因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規劃設計作業延遲或多次流廢標，須保留繼續執行。
	經濟部				
	城鄉建設	434,890	270,384	62.17	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公有零售市場計畫，因地方政府須依初評、詳評及耐震補強各階段辦理納入預算、籌編配合款及發包作業等，或因實際需求調整預算及辦理變更設計，部分工程尚未發包或仍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工業局				
	城鄉建設	2,442,261	1,161,659	47.56	補助高雄市政府辦理和發產業園區新創基地計畫及仁武產業園區計畫、彰化縣政府辦理彰化水五金田園生產聚落特定區計畫，尚未完成工程發包，須保留繼續執行。
	水利署及所屬				
	水環境建設	3,725,820	357,848	9.6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等計畫，部分生態檢核作業及規劃檢討案件，尚未完成期中（末）報告審查，或部分工程因設計審查、公民參與等前置作業耗時，影響發包期程，須保留繼續執行。
	中小企業處				
	城鄉建設	672,196	108,694	16.17	城鄉特色產業園區補助計畫因市縣政府計畫變更、工程流標、設計案內容審核延宕，致工程發包落後或尚未發包，須保留繼續執行。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城鄉建設	79,352	65,000	81.91	高雄園區標準廠房暨聯合辦公大樓興建統包工程，因工區為填海造陸，土質承載力較低，經變更設計降低建築物高度及增作地下室，執行進度未如預期，須保留繼續執行。
	能源局				
	綠能建設	1,878,406	1,614,651	85.96	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之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等新建工程多次流標，暨施工期間遭逢豪雨，工程進度未如預期，且該專區之深水池工程及中心部分設備等採購案尚未決標，須保留繼續執行。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保留數		原因分析
			金額	%	
106-107	**交通部**				
	軌道建設	5,566,480	2,603,295	46.77	交通部補助桃園市政府辦理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暨土地整合發展計畫，及鐵道局辦理臺鐵南迴鐵路臺東潮州段電氣化工程建設計畫，估驗金額未達預付款核銷標準，須保留繼續執行。
	林務局				
	軌道建設	64,480	61,102	94.76	阿里山森林鐵路 42 號隧道計畫因增辦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計畫期程延長至 111 年，須保留繼續執行。
	漁業署及所屬				
	水環境建設	559,833	144,652	25.84	補助部分市縣政府水環境改善計畫，因工期未屆或未及驗收結案，須保留繼續執行。
	衛生福利部				
	城鄉建設	680,081	459,433	67.56	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補助地方政府修建社區活動中心及公有閒置空間，暨補助推動地方衛生機關（構）辦公廳舍耐震補強及拆除重建作業，部分市縣合約期程跨年度或尚未完成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食品藥物管理署				
	食品安全建設	15,785	6,765	42.86	現代化食品藥物國家級實驗大樓暨行政及訓練大樓興建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尚未完成，須保留繼續執行。
	國民健康署				
	城鄉建設	504,364	407,820	80.86	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補助地方政府修建衛生所，合約期程跨年度，或尚未結案撥款，須保留繼續執行。
	社會及家庭署				
	城鄉建設	654,515	494,826	75.60	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補助地方政府修建老人活動中心及公有閒置空間，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405,143	292,423	72.18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補助地方政府修建公共托育家園及托育資源中心，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環境保護署				
	水環境建設	1,616,748	806,636	49.89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全國水環境改善等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
	文化部				
	數位建設	265,489	54,348	20.47	107 年度原創漫畫內容開發與跨業發展及行銷補助等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
	城鄉建設	226,183	81,948	36.23	文化保存之私有老建築保存再生等計畫，執行期程跨年度。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數位建設	179,366	47,417	26.44	新媒體跨平臺創意影音節目製作等補助案，合約期程跨年度。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數位建設	34,590	7,620	22.03	無人機群飛技術發展及應用專業服務案尚未完成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五、特別決算以前年度保留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

（一） 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特別決算名稱	以前年度轉入數（債務舉借）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未結清數
合計	**63,707,164**	**1,663,531**	**56,169,145**	**5,874,486**
1.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105－106）	2,910,415	166,393	2,744,021	－
2.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106－107）	60,796,748	1,497,138	53,425,123	5,874,486

（二） 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特別決算名稱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收保留數
合計	**34,662,400**	**7,941,688**	**15,792,908**	**10,927,804**
1.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86－94）	34,662,383	7,941,688	15,792,891	10,927,804
2.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106－107）	16	－	16	－

（三） 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特別決算名稱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審定數		
		減免數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合計	**73,849,544**	**9,749,283**	**33,647,273**	**30,452,987**
1.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86－94）	37,979,768	7,941,688	11,573,489	18,464,590
2.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決算（100）	1,454,519	144,063	753,427	557,028
3.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105－106）	1,134,627	166,393	968,234	－
4.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106－107）	33,280,628	1,497,138	20,352,121	11,431,368

肆、特別預算年度會計報告之查核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特別預算108年度會計報告

為賡續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行政院依據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 7 條第 1 項：「中央政府依本條例支應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 4 年為期程，預算上限為新臺幣 4,200 億元，期滿後，後續預算及期程，經立法院同意後，以不超過前期預算規模及期程為之，並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分期辦理預算籌編及審議；其預算編製不受預算法第 23 條不得充經常支出規定之限制。」之規定，接續第 1 期特別預算實施年度，編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自 108 至 109 年度分 2 個年度實施。

（一） 計畫實施之查核

本期特別預算辦理 98 項業務計畫，下分 133 項工作計畫，分由總統府、行政院及內政部等 21 個中央執行機關辦理。歲出預算 2,229 億 5,405 萬餘元，截至 108 年度止，累計分配預算數 1,047 億 4,332 萬餘元，累計實現數 772 億 9,118 萬餘元，實現率 73.79%，實現率低於 80%者計有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水與環境」等 55 項，其中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推動資安基礎建設」等 5 項尚無實現數。各項工作計畫預算執行落後原因，主要係部分計畫地方政府未及請領補助款、招標不順、工程進度未達核銷轉正條件及補助地方政府計畫工程進度落後等所致。

（二） 預算執行之審核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歲入未編列預算，歲出預算 2,229 億 5,405 萬餘元，全數以舉借債務支應。108 年度執行及審核結果如次：

1. 歲入部分

歲入未編列預算，截至 108 年度止，累計實現數 1 億 8,852 萬餘元，主要係交通部公路總局變賣刨除料收入。

2. 歲出部分

歲出預算數 2,229 億 5,405 萬餘元，截至 108 年度止，累計分配預算數 1,047 億 4,332 萬餘元，累計實現數 772 億 9,118 萬餘元（73.79%），預付數 97 億 4,420 萬餘元（9.30%）。

3. 融資調度部分

債務之舉借預算數 2,229 億 5,405 萬餘元，累計分配預算數 1,047 億 4,332 萬餘元，截至 108 年度止，累計實現數 329 億 6,566 萬餘元（31.47%）。

（三） 財務狀況之分析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會計報告 108 年 12 月 31 日平衡表列資產 97 億 8,052 萬餘元、負債 13 億 5,333 萬餘元、淨資產 84 億 2,718 萬餘元；資本資產表列資本資產總額 150 億 8,820 萬餘元。茲將平衡表及資本資產表本部審核結果，說明如下：

1. 平衡表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會計報告 108 年 12 月 31 日平衡表列資產 97 億 8,052 萬餘元，計有現金 3,069 萬餘元，占 0.31%；應收款項 228 萬餘元，占 0.02%；存貨 335 萬餘元，占 0.03%；預付款 45 億 4,893 萬餘元，占 46.51%；預付其他基金款 6,027 萬餘元，占 0.62%；預付其他政府款 51 億 3,499 萬餘元，占 52.50%。負債 13 億 5,333 萬餘元，計有應付款項 198 萬餘元，占 0.02%；應付其他政府款 13 億 2,072 萬餘元，占 13.50%；存入保證金 3,000 萬元，占 0.31%；應付保管款 62 萬餘元，占 0.01%。資產減除負債後餘額之淨資產計 84 億 2,718 萬餘元，占 86.16%。

2. 資本資產表

108 年度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會計報告所附資本資產表，計列長期投資 67 億 6,981 萬餘元，固定資產 82 億 6,275 萬餘元，無形資產 5,563 萬餘元，資本資產總額 150 億 8,820 萬餘元。長期投資 67 億 6,981 萬餘元，包含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7 億 3,038 萬餘元，占 31.35%；其他長期投資 20 億 3,942 萬餘元，占 13.52%。固定資產 82 億 6,275 萬餘元，包含土地改良物 8 億 6,550 萬餘元，占 5.74%；機械及設備 2 億 9,583 萬餘元，占 1.96%；交通及運輸設備 1,997 萬餘元，占 0.13%；雜項設備 1,685 萬餘元，占 0.11%；購建中固定資產 70 億 6,458 萬餘元，占 46.82%。無形資產 5,563 萬餘元，占 0.37%。

108 年度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會計報告所附資本資產表，計列之長期投資 67 億 6,981 萬餘元，其中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7 億 3,038 萬餘元，經本部審核 108 年度該特別預算投資有關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決算結果，長期投資及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應分別調整為 67 億 7,240 萬餘元及 47 億 3,297 萬餘元。

茲將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執行情形及其平衡表與資本資產表列表如次：

1.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 108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表

（1） 融資調度部分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預算數			實現數	%	分配數餘額	%
		108 年度	以前年度分配數餘額	合計				
公債及賒借收入	**222,954,054**	**104,743,322**	**－**	**104,743,322**	**32,965,668**	**31.47**	**71,777,653**	**68.53**
國庫署	**222,954,054**	**104,743,322**	**－**	**104,743,322**	**32,965,668**	**31.47**	**71,777,653**	**68.53**
公債收入	6,700,000	6,700,000	－	6,700,000	6,665,668	99.49	34,331	0.51
賒借收入	216,254,054	98,043,322	－	98,043,322	26,300,000	26.82	71,743,322	73.18

（2） 歲入部分

中華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預算數			實現數	%	分配數餘額	%
款	項	目	名稱		108年度	以前年度分配數餘額	合計				
			合計	－	－	－	－	188,524	－	- 188,524	－
1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	－	30,044	－	- 30,044	－
	1		**國家發展委員會**	－	－	－	－	54	－	- 54	－
		1	賠償收入	－	－	－	－	54	－	- 54	－
	2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	－	－	－	1	－	- 1	－
		1	賠償收入	－	－	－	－	1	－	- 1	－
	3		**內政部**	－	－	－	－	3,060	－	- 3,060	－
		1	賠償收入	－	－	－	－	3,060	－	- 3,060	－
	4		**警政署及所屬**	－	－	－	－	670	－	- 670	－
		1	賠償收入	－	－	－	－	670	－	- 670	－
	5		**財政資訊中心**	－	－	－	－	355	－	- 355	－
		1	賠償收入	－	－	－	－	355	－	- 355	－
	6		**經濟部**	－	－	－	－	312	－	- 312	－
		1	賠償收入	－	－	－	－	312	－	- 312	－
	7		**工業局**	－	－	－	－	527	－	- 527	－
		1	賠償收入	－	－	－	－	527	－	- 527	－
	8		**水利署及所屬**	－	－	－	－	1,917	－	- 1,917	－
		1	賠償收入	－	－	－	－	1,917	－	- 1,917	－
	9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	－	－	－	187	－	- 187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	－	－	－	187	－	- 187	－
	10		**能源局**	－	－	－	－	3,475	－	- 3,475	－
		1	賠償收入	－	－	－	－	3,475	－	- 3,475	－
	11		**公路總局及所屬**	－	－	－	－	8,891	－	- 8,891	－
		1	賠償收入	－	－	－	－	8,891	－	- 8,891	－
	12		**鐵道局及所屬**	－	－	－	－	3,098	－	- 3,098	－
		1	賠償收入	－	－	－	－	3,098	－	- 3,098	－
	13		**核能研究所**	－	－	－	－	50	－	- 50	－
		1	賠償收入	－	－	－	－	50	－	- 50	－
	14		**環境保護署**	－	－	－	－	831	－	- 831	－
		1	賠償收入	－	－	－	－	831	－	- 831	－
	15		**科技部**	－	－	－	－	91	－	- 91	－
		1	賠償收入	－	－	－	－	91	－	- 91	－
	16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	－	－	5,420	－	- 5,420	－
		1	賠償收入	－	－	－	－	5,420	－	- 5,420	－
	17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	－	－	1,098	－	- 1,098	－
		1	賠償收入	－	－	－	－	1,098	－	- 1,098	－
2			**財產收入**	－	－	－	－	105,377	－	- 105,377	－

（2） 歲入部分（續）

中華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預算數			實現數	%	分配數餘額	%
款	項	目	名稱		108年度	以前年度分配數餘額	合計				
	1		**內政部**	－	－	－	－	**34**	－	**－34**	－
		1	廢舊物資售價	－	－	－	－	34	－	－34	－
	2		**警政署及所屬**	－	－	－	－	**4**	－	**－4**	－
		1	廢舊物資售價	－	－	－	－	4	－	－4	－
	3		**水利署及所屬**	－	－	－	－	**466**	－	**－466**	－
		1	財產售價	－	－	－	－	466	－	－466	－
	4		**中小企業處**	－	－	－	－	**126**	－	**－126**	－
		1	財產孳息	－	－	－	－	126	－	－126	－
	5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	－	－	－	**5,345**	－	**－5,345**	－
		1	廢舊物資售價	－	－	－	－	5,345	－	－5,345	－
	6		**能源局**	－	－	－	－	**6,415**	－	**－6,415**	－
		1	財產孳息	－	－	－	－	6,415	－	－6,415	－
	7		**公路總局及所屬**	－	－	－	－	**92,833**	－	**－92,833**	－
		1	廢舊物資售價	－	－	－	－	92,833	－	－92,833	－
	8		**鐵道局及所屬**	－	－	－	－	**1**	－	**－1**	－
		1	財產孳息	－	－	－	－	1	－	－1	－
	9		**科技部**	－	－	－	－	**141**	－	**－141**	－
		1	財產孳息	－	－	－	－	141	－	－141	－
	10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	－	－	**8**	－	**－8**	－
		1	財產孳息	－	－	－	－	8	－	－8	－
3			**其他收入**	－	－	－	－	**53,102**	－	**－53,102**	－
	1		**內政部**	－	－	－	－	**326**	－	**－326**	－
		1	雜項收入	－	－	－	－	326	－	－326	－
	2		**工業局**	－	－	－	－	**26,033**	－	**－26,033**	－
		1	雜項收入	－	－	－	－	26,033	－	－26,033	－
	3		**水利署及所屬**	－	－	－	－	**6,556**	－	**－6,556**	－
		1	雜項收入	－	－	－	－	6,556	－	－6,556	－
	4		**能源局**	－	－	－	－	**2,845**	－	**－2,845**	－
		1	雜項收入	－	－	－	－	2,845	－	－2,845	－
	5		**公路總局及所屬**	－	－	－	－	**17,272**	－	**－17,272**	－
		1	雜項收入	－	－	－	－	17,272	－	－17,272	－
	6		**環境保護署**	－	－	－	－	**64**	－	**－64**	－
		1	雜項收入	－	－	－	－	64	－	－64	－
	7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	－	－	**5**	－	**－5**	－
		1	雜項收入	－	－	－	－	5	－	－5	－

（3） 歲出部分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預算數			108年度支出數					分配數餘額	%
款	項	目	名稱		108年度	以前年度分配數餘額	合計	實現數		預付數		合計		
								金額	%	金額	%			
			合計	222,954,054	104,743,322	－	104,743,322	77,291,188	73.79	9,744,202	9.30	87,035,391	17,707,930	16.91
1			總統府主管	804,762	412,296	－	412,296	408,885	99.17	2,466	0.60	411,351	944	0.23
	1		國史館	75,592	40,296	－	40,296	36,885	91.54	2,466	6.12	39,351	944	2.34
		1	數位建設	75,592	40,296	－	40,296	36,885	91.54	2,466	6.12	39,351	944	2.34
	2		中央研究院	729,170	372,000	－	372,000	372,000	100.00	－	－	372,000	－	－
		1	數位建設	604,170	308,000	－	308,000	308,000	100.00	－	－	308,000	－	－
		2	綠能建設	125,000	64,000	－	64,000	64,000	100.00	－	－	64,000	－	－
2			行政院主管	4,842,244	2,761,739	－	2,761,739	1,310,146	47.44	1,034,726	37.47	2,344,872	416,866	15.09
	1		行政院	1,066,705	526,875	－	526,875	16,398	3.11	475,350	90.22	491,748	35,126	6.67
		1	數位建設	1,066,705	526,875	－	526,875	16,398	3.11	475,350	90.22	491,748	35,126	6.67
	2		國立故宮博物院	197,662	100,848	－	100,848	73,466	72.85	－	－	73,466	27,381	27.15
		1	數位建設	197,662	100,848	－	100,848	73,466	72.85	－	－	73,466	27,381	27.15
	3		國家發展委員會	120,540	50,000	－	50,000	49,477	98.96	－	－	49,477	522	1.04
		1	數位建設	120,540	50,000	－	50,000	49,477	98.96	－	－	49,477	522	1.04
	4		原住民族委員會	1,515,080	850,000	－	850,000	532,938	62.70	－	－	532,938	317,061	37.30
		1	數位建設	196,000	100,000	－	100,000	91,794	91.79	－	－	91,794	8,205	8.21
		2	城鄉建設	1,319,080	750,000	－	750,000	441,143	58.82	－	－	441,143	308,856	41.18
	5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187,760	803,000	－	803,000	299,003	37.24	486,873	60.63	785,877	17,122	2.13
		1	城鄉建設	1,187,760	803,000	－	803,000	299,003	37.24	486,873	60.63	785,877	17,122	2.13
	6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754,497	431,016	－	431,016	338,861	78.62	72,502	16.82	411,364	19,651	4.56
		1	數位建設	754,497	431,016	－	431,016	338,861	78.62	72,502	16.82	411,364	19,651	4.56
3			內政部主管	33,338,154	15,837,165	－	15,837,165	13,042,213	82.35	105,771	0.67	13,147,985	2,689,179	16.98
	1		內政部	2,842,980	715,000	－	715,000	523,832	73.26	70	0.01	523,902	191,097	26.73
		1	數位建設	568,400	290,000	－	290,000	102,651	35.40	70	0.02	102,721	187,278	64.58
		2	城鄉建設	2,274,580	425,000	－	425,000	421,181	99.10	－	－	421,181	3,818	0.90
	2		營建署及所屬	27,544,562	14,009,900	－	14,009,900	11,839,279	84.51	14,784	0.11	11,854,063	2,155,836	15.39
		1	城鄉建設	5,880,000	3,000,000	－	3,000,000	2,304,783	76.83	－	－	2,304,783	695,216	23.17
		2	城鄉建設	12,740,000	6,600,000	－	6,600,000	5,480,220	83.03	14,784	0.22	5,495,004	1,104,995	16.74
		3	水環境建設	8,413,202	4,192,900	－	4,192,900	3,838,595	91.55	－	－	3,838,595	354,304	8.45
		4	綠能建設	490,000	200,000	－	200,000	200,000	100.00	－	－	200,000	－	－
		5	數位建設	31,360	17,000	－	17,000	15,680	92.24	－	－	15,680	1,320	7.76
	3		警政署及所屬	2,096,945	702,240	－	702,240	611,574	87.09	－	－	611,574	90,665	12.91
		1	數位建設	71,540	33,000	－	33,000	32,616	98.84	－	－	32,616	383	1.16
		2	城鄉建設	2,025,405	669,240	－	669,240	578,958	86.51	－	－	578,958	90,281	13.49

（3） 歲出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預算數			108年度支出數					分配數餘額	%
款	項	目	名稱		108年度	以前年度分配數餘額	合計	實現數		預付數		合計		
								金額	%	金額	%			
	4		**消防署及所屬**	**797,720**	**386,000**	**－**	**386,000**	**43,502**	**11.27**	**90,917**	**23.55**	**134,419**	**251,580**	**65.18**
		1	數位建設	397,880	203,000	－	203,000	35,196	17.34	－	－	35,196	167,803	82.66
		2	城鄉建設	399,840	183,000	－	183,000	8,305	4.54	90,917	49.68	99,222	83,777	45.78
	5		**移民署**	**45,947**	**24,025**	**－**	**24,025**	**24,025**	**100.00**	**－**	**－**	**24,025**	**－**	**－**
		1	數位建設	45,947	24,025	－	24,025	24,025	100.00	－	－	24,025	－	－
4			**財政部主管**	**766,874**	**404,125**	**－**	**404,125**	**393,096**	**97.27**	**－**	**－**	**393,096**	**11,028**	**2.73**
	1		**關務署及所屬**	**29,400**	**10,000**	**－**	**10,000**	**－**	**－**	**－**	**－**	**－**	**10,000**	**100.00**
		1	數位建設	29,400	10,000	－	10,000	－	－	－	－	－	10,000	100.00
	2		**財政資訊中心**	**737,474**	**394,125**	**－**	**394,125**	**393,096**	**99.74**	**－**	**－**	**393,096**	**1,028**	**0.26**
		1	數位建設	737,474	394,125	－	394,125	393,096	99.74	－	－	393,096	1,028	0.26
5			**教育部主管**	**19,118,260**	**11,138,067**	**－**	**11,138,067**	**10,559,532**	**94.81**	**3,274**	**0.03**	**10,562,806**	**575,260**	**5.16**
	1		**教育部**	**6,364,678**	**3,988,394**	**－**	**3,988,394**	**3,612,721**	**90.58**	**－**	**－**	**3,612,721**	**375,672**	**9.42**
		1	數位建設	4,820,333	2,604,644	－	2,604,644	2,475,235	95.03	－	－	2,475,235	129,408	4.97
		2	城鄉建設	49,098	25,050	－	25,050	24,949	99.60	－	－	24,949	100	0.40
		3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1,495,247	1,358,700	－	1,358,700	1,112,537	81.88	－	－	1,112,537	246,162	18.12
	2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6,107,422**	**3,554,593**	**－**	**3,554,593**	**3,416,858**	**96.13**	**－**	**－**	**3,416,858**	**137,734**	**3.87**
		1	數位建設	1,378,442	711,748	－	711,748	704,057	98.92	－	－	704,057	7,690	1.08
		2	城鄉建設	1,234,599	615,050	－	615,050	586,295	95.32	－	－	586,295	28,754	4.68
		3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764,395	764,395	－	764,395	664,235	86.90	－	－	664,235	100,160	13.10
		4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2,729,986	1,463,400	－	1,463,400	1,462,269	99.92	－	－	1,462,269	1,130	0.08
	3		**體育署**	**6,635,800**	**3,589,900**	**－**	**3,589,900**	**3,524,774**	**98.19**	**3,274**	**0.09**	**3,528,048**	**61,851**	**1.72**
		1	城鄉建設	179,800	89,900	－	89,900	80,811	89.89	3,274	3.64	84,085	5,814	6.47
		2	城鄉建設	6,456,000	3,500,000	－	3,500,000	3,443,963	98.40	－	－	3,443,963	56,036	1.60
	4		**國家圖書館**	**180**	**90**	**－**	**90**	**90**	**100.00**	**－**	**－**	**90**	**－**	**－**
		1	數位建設	180	90	－	90	90	100.00	－	－	90	－	－
	5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10,180**	**5,090**	**－**	**5,090**	**5,086**	**99.94**	**－**	**－**	**5,086**	**3**	**0.06**
		1	數位建設	10,180	5,090	－	5,090	5,086	99.94	－	－	5,086	3	0.06
6			**法務部主管**	**89,180**	**55,800**	**－**	**55,800**	**55,800**	**100.00**	**－**	**－**	**55,800**	**－**	**－**
	1		**法務部**	**79,380**	**46,000**	**－**	**46,000**	**46,000**	**100.00**	**－**	**－**	**46,000**	**－**	**－**
		1	數位建設	79,380	46,000	－	46,000	46,000	100.00	－	－	46,000	－	－
	2		**臺灣高等檢察署**	**9,800**	**9,800**	**－**	**9,800**	**9,800**	**100.00**	**－**	**－**	**9,800**	**－**	**－**
		1	數位建設	9,800	9,800	－	9,800	9,800	100.00	－	－	9,800	－	－

（3） 歲出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預算數			108年度支出數					分配數餘額	%
款	項	目	名稱		108年度	以前年度分配數餘額	合計	實現數		預付數		合計		
								金額	%	金額	%			
7			經濟部主管	59,236,946	25,395,841	－	25,395,841	16,966,521	66.81	3,882,515	15.29	20,849,036	4,546,804	17.90
	1		經濟部	861,200	472,400	－	472,400	131,357	27.81	101,681	21.52	233,038	239,361	50.67
		1	數位建設	272,563	132,500	－	132,500	118,795	89.66	－	－	118,795	13,704	10.34
		2	城鄉建設	588,637	339,900	－	339,900	12,561	3.70	101,681	29.92	114,242	225,657	66.39
	2		工業局	9,886,590	5,191,620	－	5,191,620	4,255,644	81.97	855,951	16.49	5,111,595	80,024	1.54
		1	數位建設	4,450,000	2,265,000	－	2,265,000	2,222,591	98.13	－	－	2,222,591	42,408	1.87
		2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700,000	350,000	－	350,000	319,319	91.23	－	－	319,319	30,680	8.77
		3	城鄉建設	4,736,590	2,576,620	－	2,576,620	1,713,733	66.51	855,951	33.22	2,569,684	6,935	0.27
	3		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279,734	140,000	－	140,000	138,087	98.63	－	－	138,087	1,912	1.37
		1	綠能建設	250,000	130,000	－	130,000	128,466	98.82	－	－	128,466	1,533	1.18
		2	數位建設	29,734	10,000	－	10,000	9,621	96.21	－	－	9,621	379	3.79
	4		智慧財產局	9,911	9,911	－	9,911	9,830	99.18	－	－	9,830	80	0.82
		1	數位建設	9,911	9,911	－	9,911	9,830	99.18	－	－	9,830	80	0.82
	5		水利署及所屬	38,234,135	14,374,900	－	14,374,900	9,777,728	68.02	2,410,398	16.77	12,188,127	2,186,772	15.21
		1	數位建設	455,924	220,000	－	220,000	205,773	93.53	12	0.01	205,785	14,214	6.46
		2	水環境建設	37,778,211	14,154,900	－	14,154,900	9,571,955	67.62	2,410,386	17.03	11,982,341	2,172,558	15.35
	6		中小企業處	2,441,537	1,249,001	－	1,249,001	615,016	49.24	79,484	6.36	694,500	554,500	44.40
		1	數位建設	547,958	270,421	－	270,421	270,287	99.95	－	－	270,287	133	0.05
		2	城鄉建設	1,893,579	978,580	－	978,580	344,729	35.23	79,484	8.12	424,213	554,366	56.65
	7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2,026,481	960,000	－	960,000	338,072	35.22	435,000	45.31	773,072	186,927	19.47
		1	數位建設	29,734	10,000	－	10,000	9,541	95.42	－	－	9,541	458	4.58
		2	城鄉建設	1,996,747	950,000	－	950,000	328,530	34.58	435,000	45.79	763,530	186,469	19.63
	8		能源局	5,497,358	2,998,009	－	2,998,009	1,700,785	56.73	－	－	1,700,785	1,297,223	43.27
		1	綠能建設	5,497,358	2,998,009	－	2,998,009	1,700,785	56.73	－	－	1,700,785	1,297,223	43.27
8			交通部主管	56,950,820	24,823,907	－	24,823,907	17,233,204	69.42	2,852,857	11.49	20,086,061	4,737,845	19.09
	1		交通部	20,057,275	7,672,476	－	7,672,476	4,384,819	57.15	249,052	3.25	4,633,872	3,038,603	39.60
		1	數位建設	17,760	4,000	－	4,000	1,738	43.46	－	－	1,738	2,261	56.54
		2	營業基金—臺灣鐵路管理局	8,863,298	3,202,392	－	3,202,392	2,212,971	69.10	－	－	2,212,971	989,421	30.90
		3	營業基金—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	1,350,000	－	1,350,000	1,044,785	77.39	－	－	1,044,785	305,214	22.61
		4	軌道建設	9,826,217	3,116,084	－	3,116,084	1,125,324	36.11	249,052	7.99	1,374,377	1,741,706	55.89
	2		中央氣象局	1,142,545	558,000	－	558,000	554,168	99.31	－	－	554,168	3,831	0.69
		1	數位建設	1,142,545	558,000	－	558,000	554,168	99.31	－	－	554,168	3,831	0.69

（3） 歲出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預算數			108年度支出數					分配數餘額	%
款	項	目	名稱		108年度	以前年度分配數餘額	合計	實現數		預付數		合計		
								金額	%	金額	%			
	3		**觀光局及所屬**	**600,000**	**400,000**	**－**	**400,000**	**8,117**	**2.03**	**－**	**－**	**8,117**	**391,882**	**97.97**
		1	水環境建設	600,000	400,000	－	400,000	8,117	2.03	－	－	8,117	391,882	97.97
	4		**公路總局及所屬**	**12,653,831**	**6,170,000**	**－**	**6,170,000**	**4,750,142**	**76.99**	**1,419,051**	**23.00**	**6,169,193**	**806**	**0.01**
		1	綠能建設	674,502	394,000	－	394,000	323,463	82.10	70,536	17.90	394,000	－	－
		2	城鄉建設	11,619,200	5,700,000	－	5,700,000	4,387,043	76.97	1,312,161	23.02	5,699,205	794	0.01
		3	水環境建設	360,129	76,000	－	76,000	39,635	52.15	36,352	47.83	75,987	12	0.02
	5		**鐵道局及所屬**	**22,497,169**	**10,023,431**	**－**	**10,023,431**	**7,535,957**	**75.18**	**1,184,753**	**11.82**	**8,720,710**	**1,302,720**	**13.00**
		1	軌道建設	22,497,169	10,023,431	－	10,023,431	7,535,957	75.18	1,184,753	11.82	8,720,710	1,302,720	13.00
9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196,000**	**100,000**	**－**	**100,000**	**91,098**	**91.10**	**1,480**	**1.48**	**92,578**	**7,421**	**7.42**
	1		**核能研究所**	**196,000**	**100,000**	**－**	**100,000**	**91,098**	**91.10**	**1,480**	**1.48**	**92,578**	**7,421**	**7.42**
		1	綠能建設	196,000	100,000	－	100,000	91,098	91.10	1,480	1.48	92,578	7,421	7.42
10			**農業委員會主管**	**7,405,468**	**3,676,500**	**－**	**3,676,500**	**2,767,879**	**75.29**	**310,519**	**8.45**	**3,078,399**	**598,100**	**16.27**
	1		**農業委員會**	**2,385,320**	**981,000**	**－**	**981,000**	**975,286**	**99.42**	**－**	**－**	**975,286**	**5,713**	**0.58**
		1	水環境建設	2,107,000	850,000	－	850,000	849,656	99.96	－	－	849,656	343	0.04
		2	數位建設	278,320	131,000	－	131,000	125,629	95.90	－	－	125,629	5,370	4.10
	2		**林務局**	**1,541,148**	**635,500**	**－**	**635,500**	**550,171**	**86.57**	**9,174**	**1.44**	**559,345**	**76,154**	**11.98**
		1	軌道建設	433,748	125,500	－	125,500	98,625	78.59	9,174	7.31	107,799	17,700	14.10
		2	水環境建設	1,078,000	500,000	－	500,000	441,871	88.37	－	－	441,871	58,128	11.63
		3	數位建設	29,400	10,000	－	10,000	9,673	96.74	－	－	9,673	326	3.26
	3		**水土保持局**	**2,518,600**	**1,300,000**	**－**	**1,300,000**	**617,244**	**47.48**	**301,345**	**23.18**	**918,590**	**381,409**	**29.34**
		1	水環境建設	2,489,200	1,290,000	－	1,290,000	617,244	47.85	301,345	23.36	918,590	371,409	28.79
		2	數位建設	29,400	10,000	－	10,000	－	－	－	－	－	10,000	100.00
	4		**漁業署及所屬**	**931,000**	**750,000**	**－**	**750,000**	**615,495**	**82.07**	**－**	**－**	**615,495**	**134,504**	**17.93**
		1	水環境建設	931,000	750,000	－	750,000	615,495	82.07	－	－	615,495	134,504	17.93
	5		**農糧署及所屬**	**29,400**	**10,000**	**－**	**10,000**	**9,681**	**96.82**	**－**	**－**	**9,681**	**318**	**3.18**
		1	數位建設	29,400	10,000	－	10,000	9,681	96.82	－	－	9,681	318	3.18
11			**衛生福利部主管**	**7,302,725**	**3,939,260**	**－**	**3,939,260**	**1,608,697**	**40.84**	**140,211**	**3.56**	**1,748,909**	**2,190,350**	**55.60**
	1		**衛生福利部**	**3,872,923**	**2,072,462**	**－**	**2,072,462**	**677,561**	**32.69**	**－**	**－**	**677,561**	**1,394,900**	**67.31**
		1	城鄉建設	3,598,523	1,927,462	－	1,927,462	616,545	31.99	－	－	616,545	1,310,916	68.01
		2	數位建設	274,400	145,000	－	145,000	61,016	42.08	－	－	61,016	83,983	57.92
	2		**食品藥物管理署**	**561,540**	**240,000**	**－**	**240,000**	**236,931**	**98.72**	**－**	**－**	**236,931**	**3,068**	**1.28**
		1	食品安全建設	561,540	240,000	－	240,000	236,931	98.72	－	－	236,931	3,068	1.28
	3		**國民健康署**	**754,600**	**390,000**	**－**	**390,000**	**12,448**	**3.19**	**140,211**	**35.95**	**152,659**	**237,340**	**60.86**
		1	城鄉建設	754,600	390,000	－	390,000	12,448	3.19	140,211	35.95	152,659	237,340	60.86

（3） 歲出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預算數			108年度支出數					分配數餘額	%
款	項	目	名稱		108年度	以前年度分配數餘額	合計	實現數		預付數		合計		
								金額	%	金額	%			
	4		**社會及家庭署**	**2,113,662**	**1,236,798**	**－**	**1,236,798**	**681,756**	**55.12**	**－**	**－**	**681,756**	**555,041**	**44.88**
		1	城鄉建設	658,852	353,298	－	353,298	195,046	55.21	－	－	195,046	158,251	44.79
		2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1,454,810	883,500	－	883,500	486,709	55.09	－	－	486,709	396,790	44.91
12			**環境保護署主管**	**5,052,090**	**2,884,217**	**－**	**2,884,217**	**1,851,224**	**64.18**	**155,875**	**5.40**	**2,007,099**	**877,117**	**30.41**
	1		**環境保護署**	**5,052,090**	**2,884,217**	**－**	**2,884,217**	**1,851,224**	**64.18**	**155,875**	**5.40**	**2,007,099**	**877,117**	**30.41**
		1	水環境建設	4,399,025	2,550,000	－	2,550,000	1,695,811	66.50	－	－	1,695,811	854,188	33.50
		2	數位建設	653,065	334,217	－	334,217	155,413	46.50	155,875	46.64	311,288	22,928	6.86
13			**文化部主管**	**15,436,677**	**7,043,356**	**－**	**7,043,356**	**4,939,493**	**70.13**	**1,189,847**	**16.89**	**6,129,340**	**914,015**	**12.98**
	1		**文化部**	**9,064,444**	**4,345,077**	**－**	**4,345,077**	**3,106,396**	**71.49**	**947,750**	**21.81**	**4,054,147**	**290,929**	**6.70**
		1	數位建設	2,167,106	1,191,977	－	1,191,977	736,962	61.83	363,397	30.49	1,100,359	91,617	7.69
		2	城鄉建設	6,897,338	3,153,100	－	3,153,100	2,369,433	75.15	584,353	18.53	2,953,787	199,312	6.32
	2		**文化資產局**	**4,900,000**	**2,100,000**	**－**	**2,100,000**	**1,527,320**	**72.73**	**56,956**	**2.71**	**1,584,276**	**515,723**	**24.56**
		1	城鄉建設	4,900,000	2,100,000	－	2,100,000	1,527,320	72.73	56,956	2.71	1,584,276	515,723	24.56
	3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773,591**	**359,379**	**－**	**359,379**	**129,280**	**35.97**	**145,246**	**40.42**	**274,527**	**84,851**	**23.61**
		1	數位建設	773,591	359,379	－	359,379	129,280	35.97	145,246	40.42	274,527	84,851	23.61
	4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19,600**	**10,000**	**－**	**10,000**	**9,385**	**93.85**	**－**	**－**	**9,385**	**614**	**6.15**
		1	數位建設	19,600	10,000	－	10,000	9,385	93.85	－	－	9,385	614	6.15
	5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47,922**	**23,900**	**－**	**23,900**	**22,037**	**92.21**	**－**	**－**	**22,037**	**1,862**	**7.79**
		1	城鄉建設	47,922	23,900	－	23,900	22,037	92.21	－	－	22,037	1,862	7.79
	6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56,840**	**28,000**	**－**	**28,000**	**19,832**	**70.83**	**－**	**－**	**19,832**	**8,167**	**29.17**
		1	數位建設	9,800	5,000	－	5,000	3,482	69.66	－	－	3,482	1,517	30.34
		2	城鄉建設	47,040	23,000	－	23,000	16,349	71.08	－	－	16,349	6,650	28.92
	7		**國立臺灣博物館**	**135,240**	**78,000**	**－**	**78,000**	**60,073**	**77.02**	**10,200**	**13.08**	**70,273**	**7,726**	**9.91**
		1	數位建設	37,240	18,000	－	18,000	18,000	100.00	－	－	18,000	－	－
		2	城鄉建設	98,000	60,000	－	60,000	42,073	70.12	10,200	17.00	52,273	7,726	12.88
	8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439,040**	**99,000**	**－**	**99,000**	**65,167**	**65.83**	**29,693**	**29.99**	**94,860**	**4,139**	**4.18**
		1	數位建設	47,040	24,000	－	24,000	23,135	96.40	－	－	23,135	864	3.60
		2	城鄉建設	392,000	75,000	－	75,000	42,031	56.04	29,693	39.59	71,725	3,274	4.37
14			**科技部主管**	**12,338,394**	**6,231,349**	**－**	**6,231,349**	**6,047,525**	**97.05**	**64,658**	**1.04**	**6,112,184**	**119,164**	**1.91**
	1		**科技部**	**11,434,412**	**5,771,349**	**－**	**5,771,349**	**5,763,620**	**99.87**	**7,728**	**0.13**	**5,771,349**	**－**	**－**
		1	數位建設	3,634,594	1,877,000	－	1,877,000	1,869,271	99.59	7,728	0.41	1,877,000	－	－
		2	非營業特種基金—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7,799,818	3,894,349	－	3,894,349	3,894,349	100.00	－	－	3,894,349	－	－

（3） 歲出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預算數			108年度支出數					分配數餘額	%
款	項	目	名稱		108年度	以前年度分配數餘額	合計	實現數 金額	實現數 %	預付數 金額	預付數 %	合計		
	2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428,502**	**226,030**	**－**	**226,030**	**148,110**	**65.53**	**36,400**	**16.10**	**184,510**	**41,519**	**18.37**
		1	數位建設	428,502	226,030	－	226,030	148,110	65.53	36,400	16.10	184,510	41,519	18.37
	3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475,480**	**233,970**	**－**	**233,970**	**135,794**	**58.04**	**20,529**	**8.77**	**156,324**	**77,645**	**33.19**
		1	數位建設	475,480	233,970	－	233,970	135,794	58.04	20,529	8.77	156,324	77,645	33.19
1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14,700**	**14,700**	**－**	**14,700**	**14,425**	**98.13**	**－**	**－**	**14,425**	**274**	**1.87**
	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4,700**	**14,700**	**－**	**14,700**	**14,425**	**98.13**	**－**	**－**	**14,425**	**274**	**1.87**
		1	數位建設	14,700	14,700	－	14,700	14,425	98.13	－	－	14,425	274	1.87
16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60,760**	**25,000**	**－**	**25,000**	**1,443**	**5.78**	**－**	**－**	**1,443**	**23,556**	**94.22**
	1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60,760**	**25,000**	**－**	**25,000**	**1,443**	**5.78**	**－**	**－**	**1,443**	**23,556**	**94.22**
		1	數位建設	60,760	25,000	－	25,000	1,443	5.78	－	－	1,443	23,556	94.22

2.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執行累計表

（1） 融資調度部分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累計數	實現累計數	%	分配數餘額	%	全部計畫未分配預算數
公債及賒借收入	**222,954,054**	**104,743,322**	**32,965,668**	**31.47**	**71,777,653**	**68.53**	**118,210,732**
國庫署	**222,954,054**	**104,743,322**	**32,965,668**	**31.47**	**71,777,653**	**68.53**	**118,210,732**
公債收入	6,700,000	6,700,000	6,665,668	99.49	34,331	0.51	－
賒借收入	216,254,054	98,043,322	26,300,000	26.82	71,743,322	73.18	118,210,732

（2） 歲入部分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累計數	實現累計數	%	分配數餘額	%	全部計畫未分配預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合計	**－**	**－**	**188,524**	**－**	**－188,524**	**－**	**－**
1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30,044**	**－**	**－30,044**	**－**	**－**

（2） 歲入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累計數	實現累計數	%	分配數餘額	%	全部計畫未分配預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1		**國家發展委員會**	－	－	54	－	- 54	－	－
		1	賠償收入	－	－	54	－	- 54	－	－
	2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	－	1	－	- 1	－	－
		1	賠償收入	－	－	1	－	- 1	－	－
	3		**內政部**	－	－	3,060	－	- 3,060	－	－
		1	賠償收入	－	－	3,060	－	- 3,060	－	－
	4		**警政署及所屬**	－	－	670	－	- 670	－	－
		1	賠償收入	－	－	670	－	- 670	－	－
	5		**財政資訊中心**	－	－	355	－	- 355	－	－
		1	賠償收入	－	－	355	－	- 355	－	－
	6		**經濟部**	－	－	312	－	- 312	－	－
		1	賠償收入	－	－	312	－	- 312	－	－
	7		**工業局**	－	－	527	－	- 527	－	－
		1	賠償收入	－	－	527	－	- 527	－	－
	8		**水利署及所屬**	－	－	1,917	－	- 1,917	－	－
		1	賠償收入	－	－	1,917	－	- 1,917	－	－
	9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	－	187	－	- 187	－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	－	187	－	- 187	－	－
	10		**能源局**	－	－	3,475	－	- 3,475	－	－
		1	賠償收入	－	－	3,475	－	- 3,475	－	－
	11		**公路總局及所屬**	－	－	8,891	－	- 8,891	－	－
		1	賠償收入	－	－	8,891	－	- 8,891	－	－
	12		**鐵道局及所屬**	－	－	3,098	－	- 3,098	－	－
		1	賠償收入	－	－	3,098	－	- 3,098	－	－
	13		**核能研究所**	－	－	50	－	- 50	－	－
		1	賠償收入	－	－	50	－	- 50	－	－
	14		**環境保護署**	－	－	831	－	- 831	－	－
		1	賠償收入	－	－	831	－	- 831	－	－
	15		**科技部**	－	－	91	－	- 91	－	－
		1	賠償收入	－	－	91	－	- 91	－	－
	16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	5,420	－	- 5,420	－	－
		1	賠償收入	－	－	5,420	－	- 5,420	－	－
	17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	1,098	－	- 1,098	－	－
		1	賠償收入	－	－	1,098	－	- 1,098	－	－

（2） 歲入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累計數	實現累計數	%	分配數餘額	%	全部計畫未分配預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2			**財產收入**	－	－	105,377	－	- 105,377	－	－
	1		**內政部**	－	－	34	－	- 34	－	－
		1	廢舊物資售價	－	－	34	－	- 34	－	－
	2		**警政署及所屬**	－	－	4	－	- 4	－	－
		1	廢舊物資售價	－	－	4	－	- 4	－	－
	3		**水利署及所屬**	－	－	466	－	- 466	－	－
		1	財產售價	－	－	466	－	- 466	－	－
	4		**中小企業處**	－	－	126	－	- 126	－	－
		1	財產孳息	－	－	126	－	- 126	－	－
	5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	－	5,345	－	- 5,345	－	－
		1	廢舊物資售價	－	－	5,345	－	- 5,345	－	－
	6		**能源局**	－	－	6,415	－	- 6,415	－	－
		1	財產孳息	－	－	6,415	－	- 6,415	－	－
	7		**公路總局及所屬**	－	－	92,833	－	- 92,833	－	－
		1	廢舊物資售價	－	－	92,833	－	- 92,833	－	－
	8		**鐵道局及所屬**	－	－	1	－	- 1	－	－
		1	財產孳息	－	－	1	－	- 1	－	－
	9		**科技部**	－	－	141	－	- 141	－	－
		1	財產孳息	－	－	141	－	- 141	－	－
	10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	8	－	- 8	－	－
		1	財產孳息	－	－	8	－	- 8	－	－
3			**其他收入**	－	－	53,102	－	- 53,102	－	－
	1		**內政部**	－	－	326	－	- 326	－	－
		1	雜項收入	－	－	326	－	- 326	－	－
	2		**工業局**	－	－	26,033	－	- 26,033	－	－
		1	雜項收入	－	－	26,033	－	- 26,033	－	－
	3		**水利署及所屬**	－	－	6,556	－	- 6,556	－	－
		1	雜項收入	－	－	6,556	－	- 6,556	－	－
	4		**能源局**	－	－	2,845	－	- 2,845	－	－
		1	雜項收入	－	－	2,845	－	- 2,845	－	－
	5		**公路總局及所屬**	－	－	17,272	－	- 17,272	－	－
		1	雜項收入	－	－	17,272	－	- 17,272	－	－
	6		**環境保護署**	－	－	64	－	- 64	－	－
		1	雜項收入	－	－	64	－	- 64	－	－
	7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	－	5	－	- 5	－	－
		1	雜項收入	－	－	5	－	- 5	－	－

（3） 歲出部分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累計數	實現累計數	%	預付累計數	%	分配數餘額	%	全部計畫未分配預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合計	**222,954,054**	**104,743,322**	**77,291,188**	**73.79**	**9,744,202**	**9.30**	**17,707,930**	**16.91**	**118,210,732**
1			**總統府主管**	**804,762**	**412,296**	**408,885**	**99.17**	**2,466**	**0.60**	**944**	**0.23**	**392,466**
	1		**國史館**	**75,592**	**40,296**	**36,885**	**91.54**	**2,466**	**6.12**	**944**	**2.34**	**35,296**
		1	數位建設	75,592	40,296	36,885	91.54	2,466	6.12	944	2.34	35,296
	2		**中央研究院**	**729,170**	**372,000**	**372,000**	**100.00**	**－**	**－**	**－**	**－**	**357,170**
		1	數位建設	604,170	308,000	308,000	100.00	－	－	－	－	296,170
		2	綠能建設	125,000	64,000	64,000	100.00	－	－	－	－	61,000
2			**行政院主管**	**4,842,244**	**2,761,739**	**1,310,146**	**47.44**	**1,034,726**	**37.47**	**416,866**	**15.09**	**2,080,505**
	1		**行政院**	**1,066,705**	**526,875**	**16,398**	**3.11**	**475,350**	**90.22**	**35,126**	**6.67**	**539,830**
		1	數位建設	1,066,705	526,875	16,398	3.11	475,350	90.22	35,126	6.67	539,830
	2		**國立故宮博物院**	**197,662**	**100,848**	**73,466**	**72.85**	**－**	**－**	**27,381**	**27.15**	**96,814**
		1	數位建設	197,662	100,848	73,466	72.85	－	－	27,381	27.15	96,814
	3		**國家發展委員會**	**120,540**	**50,000**	**49,477**	**98.96**	**－**	**－**	**522**	**1.04**	**70,540**
		1	數位建設	120,540	50,000	49,477	98.96	－	－	522	1.04	70,540
	4		**原住民族委員會**	**1,515,080**	**850,000**	**532,938**	**62.70**	**－**	**－**	**317,061**	**37.30**	**665,080**
		1	數位建設	196,000	100,000	91,794	91.79	－	－	8,205	8.21	96,000
		2	城鄉建設	1,319,080	750,000	441,143	58.82	－	－	308,856	41.18	569,080
	5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187,760**	**803,000**	**299,003**	**37.24**	**486,873**	**60.63**	**17,122**	**2.13**	**384,760**
		1	城鄉建設	1,187,760	803,000	299,003	37.24	486,873	60.63	17,122	2.13	384,760
	6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754,497**	**431,016**	**338,861**	**78.62**	**72,502**	**16.82**	**19,651**	**4.56**	**323,481**
		1	數位建設	754,497	431,016	338,861	78.62	72,502	16.82	19,651	4.56	323,481
3			**內政部主管**	**33,338,154**	**15,837,165**	**13,042,213**	**82.35**	**105,771**	**0.67**	**2,689,179**	**16.98**	**17,500,989**
	1		**內政部**	**2,842,980**	**715,000**	**523,832**	**73.26**	**70**	**0.01**	**191,097**	**26.73**	**2,127,980**
		1	數位建設	568,400	290,000	102,651	35.40	70	0.02	187,278	64.58	278,400
		2	城鄉建設	2,274,580	425,000	421,181	99.10	－	－	3,818	0.90	1,849,580
	2		**營建署及所屬**	**27,554,562**	**14,009,900**	**11,839,279**	**84.51**	**14,784**	**0.11**	**2,155,836**	**15.39**	**13,544,662**
		1	城鄉建設	5,880,000	3,000,000	2,304,783	76.83	－	－	695,216	23.17	2,880,000
		2	城鄉建設	12,740,000	6,600,000	5,480,220	83.03	14,784	0.22	1,104,995	16.74	6,140,000
		3	水環境建設	8,413,202	4,192,900	3,838,595	91.55	－	－	354,304	8.45	4,220,302
		4	綠能建設	490,000	200,000	200,000	100.00	－	－	－	－	290,000

（3） 歲出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累計數	實現累計數	%	預付累計數	%	分配數餘額	%	全部計畫未分配預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5	數位建設	31,360	17,000	15,680	92.24	－	－	1,320	7.76	14,360
	3		**警政署及所屬**	**2,096,945**	**702,240**	**611,574**	**87.09**	**－**	**－**	**90,665**	**12.91**	**1,394,705**
		1	數位建設	71,540	33,000	32,616	98.84	－	－	383	1.16	38,540
		2	城鄉建設	2,025,405	669,240	578,958	86.51	－	－	90,281	13.49	1,356,165
	4		**消防署及所屬**	**797,720**	**386,000**	**43,502**	**11.27**	**90,917**	**23.55**	**251,580**	**65.18**	**411,720**
		1	數位建設	397,880	203,000	35,196	17.34	－	－	167,803	82.66	194,880
		2	城鄉建設	399,840	183,000	8,305	4.54	90,917	49.68	83,777	45.78	216,840
	5		**移民署**	**45,947**	**24,025**	**24,025**	**100.00**	**－**	**－**	**－**	**－**	**21,922**
		1	數位建設	45,947	24,025	24,025	100.00	－	－	－	－	21,922
4			**財政部主管**	**766,874**	**404,125**	**393,096**	**97.27**	**－**	**－**	**11,028**	**2.73**	**362,749**
	1		**關務署及所屬**	**29,400**	**10,000**	**－**	**－**	**－**	**－**	**10,000**	**100.00**	**19,400**
		1	數位建設	29,400	10,000	－	－	－	－	10,000	100.00	19,400
	2		**財政資訊中心**	**737,474**	**394,125**	**393,096**	**99.74**	**－**	**－**	**1,028**	**0.26**	**343,349**
		1	數位建設	737,474	394,125	393,096	99.74	－	－	1,028	0.26	343,349
5			**教育部主管**	**19,118,260**	**11,138,067**	**10,559,532**	**94.81**	**3,274**	**0.03**	**575,260**	**5.16**	**7,980,193**
	1		**教育部**	**6,364,678**	**3,988,394**	**3,612,721**	**90.58**	**－**	**－**	**375,672**	**9.42**	**2,376,284**
		1	數位建設	4,820,333	2,604,644	2,475,235	95.03	－	－	129,408	4.97	2,215,689
		2	城鄉建設	49,098	25,050	24,949	99.60	－	－	100	0.40	24,048
		3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1,495,247	1,358,700	1,112,537	81.88	－	－	246,162	18.12	136,547
	2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6,107,422**	**3,554,593**	**3,416,858**	**96.13**	**－**	**－**	**137,734**	**3.87**	**2,552,829**
		1	數位建設	1,378,442	711,748	704,057	98.92	－	－	7,690	1.08	666,694
		2	城鄉建設	1,234,599	615,050	586,295	95.32	－	－	28,754	4.68	619,549
		3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764,395	764,395	664,235	86.90	－	－	100,160	13.10	－
		4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2,729,986	1,463,400	1,462,269	99.92	－	－	1,130	0.08	1,266,586
	3		**體育署**	**6,635,800**	**3,589,900**	**3,524,774**	**98.19**	**3,274**	**0.09**	**61,851**	**1.72**	**3,045,900**
		1	城鄉建設	179,800	89,900	80,811	89.89	3,274	3.64	5,814	6.47	89,900
		2	城鄉建設	6,456,000	3,500,000	3,443,963	98.40	－	－	56,036	1.60	2,956,000
	4		**國家圖書館**	**180**	**90**	**90**	**100.00**	**－**	**－**	**－**	**－**	**90**
		1	數位建設	180	90	90	100.00	－	－	－	－	90

（3） 歲出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累計數	實現累計數	%	預付累計數	%	分配數餘額	%	全部計畫未分配預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5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10,180**	**5,090**	**5,086**	**99.94**	**－**	**－**	**3**	**0.06**	**5,090**
		1	數位建設	10,180	5,090	5,086	99.94	－	－	3	0.06	5,090
6			**法務部主管**	**89,180**	**55,800**	**55,800**	**100.00**	**－**	**－**	**－**	**－**	**33,380**
	1		**法務部**	**79,380**	**46,000**	**46,000**	**100.00**	**－**	**－**	**－**	**－**	**33,380**
		1	數位建設	79,380	46,000	46,000	100.00	－	－	－	－	33,380
	2		**臺灣高等檢察署**	**9,800**	**9,800**	**9,800**	**100.00**	**－**	**－**	**－**	**－**	**－**
		1	數位建設	9,800	9,800	9,800	100.00	－	－	－	－	－
7			**經濟部主管**	**59,236,946**	**25,395,841**	**16,966,521**	**66.81**	**3,882,515**	**15.29**	**4,546,804**	**17.90**	**33,841,105**
	1		**經濟部**	**861,200**	**472,400**	**131,357**	**27.81**	**101,681**	**21.52**	**239,361**	**50.67**	**388,800**
		1	數位建設	272,563	132,500	118,795	89.66	－	－	13,704	10.34	140,063
		2	城鄉建設	588,637	339,900	12,561	3.70	101,681	29.92	225,657	66.39	248,737
	2		**工業局**	**9,886,590**	**5,191,620**	**4,255,644**	**81.97**	**855,951**	**16.49**	**80,024**	**1.54**	**4,694,970**
		1	數位建設	4,450,000	2,265,000	2,222,591	98.13	－	－	42,408	1.87	2,185,000
		2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700,000	350,000	319,319	91.23	－	－	30,680	8.77	350,000
		3	城鄉建設	4,736,590	2,576,620	1,713,733	66.51	855,951	33.22	6,935	0.27	2,159,970
	3		**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279,734**	**140,000**	**138,087**	**98.63**	**－**	**－**	**1,912**	**1.37**	**139,734**
		1	綠能建設	250,000	130,000	128,466	98.82	－	－	1,533	1.18	120,000
		2	數位建設	29,734	10,000	9,621	96.21	－	－	379	3.79	19,734
	4		**智慧財產局**	**9,911**	**9,911**	**9,830**	**99.18**	**－**	**－**	**80**	**0.82**	**－**
		1	數位建設	9,911	9,911	9,830	99.18	－	－	80	0.82	－
	5		**水利署及所屬**	**38,234,135**	**14,374,900**	**9,777,728**	**68.02**	**2,410,398**	**16.77**	**2,186,772**	**15.21**	**23,859,235**
		1	數位建設	455,924	220,000	205,773	93.53	12	0.01	14,214	6.46	235,924
		2	水環境建設	37,778,211	14,154,900	9,571,955	67.62	2,410,386	17.03	2,172,558	15.35	23,623,311
	6		**中小企業處**	**2,441,537**	**1,249,001**	**615,016**	**49.24**	**79,484**	**6.36**	**554,500**	**44.40**	**1,192,536**
		1	數位建設	547,958	270,421	270,287	99.95	－	－	133	0.05	277,537
		2	城鄉建設	1,893,579	978,580	344,729	35.23	79,484	8.12	554,366	56.65	914,999
	7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	**2,026,481**	**960,000**	**338,072**	**35.22**	**435,000**	**45.31**	**186,927**	**19.47**	**1,066,481**
		1	數位建設	29,734	10,000	9,541	95.42	－	－	458	4.58	19,734
		2	城鄉建設	1,996,747	950,000	328,530	34.58	435,000	45.79	186,469	19.63	1,046,747

（3） 歲出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累計數	實現累計數	%	預付累計數	%	分配數餘額	%	全部計畫未分配預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8		**能源局**	**5,497,358**	**2,998,009**	**1,700,785**	**56.73**	**－**	**－**	**1,297,223**	**43.27**	**2,499,349**
		1	綠能建設	5,497,358	2,998,009	1,700,785	56.73	－	－	1,297,223	43.27	2,499,349
8			**交通部主管**	**56,950,820**	**24,823,907**	**17,233,204**	**69.42**	**2,852,857**	**11.49**	**4,737,845**	**19.09**	**32,126,913**
	1		**交通部**	**20,057,275**	**7,672,476**	**4,384,819**	**57.15**	**249,052**	**3.25**	**3,038,603**	**39.60**	**12,384,799**
		1	數位建設	17,760	4,000	1,738	43.46	－	－	2,261	56.54	13,760
		2	營業基金—臺灣鐵路管理局	8,863,298	3,202,392	2,212,971	69.10	－	－	989,421	30.90	5,660,906
		3	營業基金—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	1,350,000	1,044,785	77.39	－	－	305,214	22.61	－
		4	軌道建設	9,826,217	3,116,084	1,125,324	36.11	249,052	7.99	1,741,706	55.89	6,710,133
	2		**中央氣象局**	**1,142,545**	**558,000**	**554,168**	**99.31**	**－**	**－**	**3,831**	**0.69**	**584,545**
		1	數位建設	1,142,545	558,000	554,168	99.31	－	－	3,831	0.69	584,545
	3		**觀光局及所屬**	**600,000**	**400,000**	**8,117**	**2.03**	**－**	**－**	**391,882**	**97.97**	**200,000**
		1	水環境建設	600,000	400,000	8,117	2.03	－	－	391,882	97.97	200,000
	4		**公路總局及所屬**	**12,653,831**	**6,170,000**	**4,750,142**	**76.99**	**1,419,051**	**23.00**	**806**	**0.01**	**6,483,831**
		1	綠能建設	674,502	394,000	323,463	82.10	70,536	17.90	－	－	280,502
		2	城鄉建設	11,619,200	5,700,000	4,387,043	76.97	1,312,161	23.02	794	0.01	5,919,200
		3	水環境建設	360,129	76,000	39,635	52.15	36,352	47.83	12	0.02	284,129
	5		**鐵道局及所屬**	**22,497,169**	**10,023,431**	**7,535,957**	**75.18**	**1,184,753**	**11.82**	**1,302,720**	**13.00**	**12,473,738**
		1	軌道建設	22,497,169	10,023,431	7,535,957	75.18	1,184,753	11.82	1,302,720	13.00	12,473,738
9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196,000**	**100,000**	**91,098**	**91.10**	**1,480**	**1.48**	**7,421**	**7.42**	**96,000**
	1		**核能研究所**	**196,000**	**100,000**	**91,098**	**91.10**	**1,480**	**1.48**	**7,421**	**7.42**	**96,000**
		1	綠能建設	196,000	100,000	91,098	91.10	1,480	1.48	7,421	7.42	96,000
10			**農業委員會主管**	**7,405,468**	**3,676,500**	**2,767,879**	**75.29**	**310,519**	**8.45**	**598,100**	**16.27**	**3,728,968**
	1		**農業委員會**	**2,385,320**	**981,000**	**975,286**	**99.42**	**－**	**－**	**5,713**	**0.58**	**1,404,320**
		1	水環境建設	2,107,000	850,000	849,656	99.96	－	－	343	0.04	1,257,000
		2	數位建設	278,320	131,000	125,629	95.90	－	－	5,370	4.10	147,320
	2		**林務局**	**1,541,148**	**635,500**	**550,171**	**86.57**	**9,174**	**1.44**	**76,154**	**11.98**	**905,648**
		1	軌道建設	433,748	125,500	98,625	78.59	9,174	7.31	17,700	14.10	308,248
		2	水環境建設	1,078,000	500,000	441,871	88.37	－	－	58,128	11.63	578,000
		3	數位建設	29,400	10,000	9,673	96.74	－	－	326	3.26	19,400

（3） 歲出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累計數	實現累計數	%	預付累計數	%	分配數餘額	%	全部計畫未分配預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3		**水土保持局**	**2,518,600**	**1,300,000**	**617,244**	**47.48**	**301,345**	**23.18**	**381,409**	**29.34**	**1,218,600**
		1	水環境建設	2,489,200	1,290,000	617,244	47.85	301,345	23.36	371,409	28.79	1,199,200
		2	數位建設	29,400	10,000	－	－	－	－	10,000	100.00	19,400
	4		**漁業署及所屬**	**931,000**	**750,000**	**615,495**	**82.07**	**－**	**－**	**134,504**	**17.93**	**181,000**
		1	水環境建設	931,000	750,000	615,495	82.07	－	－	134,504	17.93	181,000
	5		**農糧署及所屬**	**29,400**	**10,000**	**9,681**	**96.82**	**－**	**－**	**318**	**3.18**	**19,400**
		1	數位建設	29,400	10,000	9,681	96.82	－	－	318	3.18	19,400
11			**衛生福利部主管**	**7,302,725**	**3,939,260**	**1,608,697**	**40.84**	**140,211**	**3.56**	**2,190,350**	**55.60**	**3,363,465**
	1		**衛生福利部**	**3,872,923**	**2,072,462**	**677,561**	**32.69**	**－**	**－**	**1,394,900**	**67.31**	**1,800,461**
		1	城鄉建設	3,598,523	1,927,462	616,545	31.99	－	－	1,310,916	68.01	1,671,061
		2	數位建設	274,400	145,000	61,016	42.08	－	－	83,983	57.92	129,400
	2		**食品藥物管理署**	**561,540**	**240,000**	**236,931**	**98.72**	**－**	**－**	**3,068**	**1.28**	**321,540**
		1	食品安全建設	561,540	240,000	236,931	98.72	－	－	3,068	1.28	321,540
	3		**國民健康署**	**754,600**	**390,000**	**12,448**	**3.19**	**140,211**	**35.95**	**237,340**	**60.86**	**364,600**
		1	城鄉建設	754,600	390,000	12,448	3.19	140,211	35.95	237,340	60.86	364,600
	4		**社會及家庭署**	**2,113,662**	**1,236,798**	**681,756**	**55.12**	**－**	**－**	**555,041**	**44.88**	**876,864**
		1	城鄉建設	658,852	353,298	195,046	55.21	－	－	158,251	44.79	305,554
		2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1,454,810	883,500	486,709	55.09	－	－	396,790	44.91	571,310
12			**環境保護署主管**	**5,052,090**	**2,884,217**	**1,851,224**	**64.18**	**155,875**	**5.40**	**877,117**	**30.41**	**2,167,873**
	1		**環境保護署**	**5,052,090**	**2,884,217**	**1,851,224**	**64.18**	**155,875**	**5.40**	**877,117**	**30.41**	**2,167,873**
		1	水環境建設	4,399,025	2,550,000	1,695,811	66.50	－	－	854,188	33.50	1,849,025
		2	數位建設	653,065	334,217	155,413	46.50	155,875	46.64	22,928	6.86	318,848
13			**文化部主管**	**15,436,677**	**7,043,356**	**4,939,493**	**70.13**	**1,189,847**	**16.89**	**914,015**	**12.98**	**8,393,321**
	1		**文化部**	**9,064,444**	**4,345,077**	**3,106,396**	**71.49**	**947,750**	**21.81**	**290,929**	**6.70**	**4,719,367**
		1	數位建設	2,167,106	1,191,977	736,962	61.83	363,397	30.49	91,617	7.69	975,129
		2	城鄉建設	6,897,338	3,153,100	2,369,433	75.15	584,353	18.53	199,312	6.32	3,744,238
	2		**文化資產局**	**4,900,000**	**2,100,000**	**1,527,320**	**72.73**	**56,956**	**2.71**	**515,723**	**24.56**	**2,800,000**
		1	城鄉建設	4,900,000	2,100,000	1,527,320	72.73	56,956	2.71	515,723	24.56	2,800,000
	3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773,591**	**359,379**	**129,280**	**35.97**	**145,246**	**40.42**	**84,851**	**23.61**	**414,212**
		1	數位建設	773,591	359,379	129,280	35.97	145,246	40.42	84,851	23.61	414,212

（3） 歲出部分（續）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配累計數	實現累計數	%	預付累計數	%	分配數餘額	%	全部計畫未分配預算數
款	項	目	名稱									
	4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19,600**	**10,000**	**9,385**	**93.85**	**－**	**－**	**614**	**6.15**	**9,600**
		1	數位建設	19,600	10,000	9,385	93.85	－	－	614	6.15	9,600
	5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47,922**	**23,900**	**22,037**	**92.21**	**－**	**－**	**1,862**	**7.79**	**24,022**
		1	城鄉建設	47,922	23,900	22,037	92.21	－	－	1,862	7.79	24,022
	6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56,840**	**28,000**	**19,832**	**70.83**	**－**	**－**	**8,167**	**29.17**	**28,840**
		1	數位建設	9,800	5,000	3,482	69.66	－	－	1,517	30.34	4,800
		2	城鄉建設	47,040	23,000	16,349	71.08	－	－	6,650	28.92	24,040
	7		**國立臺灣博物館**	**135,240**	**78,000**	**60,073**	**77.02**	**10,200**	**13.08**	**7,726**	**9.91**	**57,240**
		1	數位建設	37,240	18,000	18,000	100.00	－	－	－	－	19,240
		2	城鄉建設	98,000	60,000	42,073	70.12	10,200	17.00	7,726	12.88	38,000
	8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439,040**	**99,000**	**65,167**	**65.83**	**29,693**	**29.99**	**4,139**	**4.18**	**340,040**
		1	數位建設	47,040	24,000	23,135	96.40	－	－	864	3.60	23,040
		2	城鄉建設	392,000	75,000	42,031	56.04	29,693	39.59	3,274	4.37	317,000
14			**科技部主管**	**12,338,394**	**6,231,349**	**6,047,525**	**97.05**	**64,658**	**1.04**	**119,164**	**1.91**	**6,107,045**
	1		**科技部**	**11,434,412**	**5,771,349**	**5,763,620**	**99.87**	**7,728**	**0.13**	**－**	**－**	**5,663,063**
		1	數位建設	3,634,594	1,877,000	1,869,271	99.59	7,728	0.41	－	－	1,757,594
		2	非營業特種基金—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7,799,818	3,894,349	3,894,349	100.00	－	－	－	－	3,905,469
	2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428,502**	**226,030**	**148,110**	**65.53**	**36,400**	**16.10**	**41,519**	**18.37**	**202,472**
		1	數位建設	428,502	226,030	148,110	65.53	36,400	16.10	41,519	18.37	202,472
	3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475,480**	**233,970**	**135,794**	**58.04**	**20,529**	**8.77**	**77,645**	**33.19**	**241,510**
		1	數位建設	475,480	233,970	135,794	58.04	20,529	8.77	77,645	33.19	241,510
1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14,700**	**14,700**	**14,425**	**98.13**	**－**	**－**	**274**	**1.87**	**－**
	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4,700**	**14,700**	**14,425**	**98.13**	**－**	**－**	**274**	**1.87**	**－**
		1	數位建設	14,700	14,700	14,425	98.13	－	－	274	1.87	－
16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60,760**	**25,000**	**1,443**	**5.78**	**－**	**－**	**23,556**	**94.22**	**35,760**
	1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60,760**	**25,000**	**1,443**	**5.78**	**－**	**－**	**23,556**	**94.22**	**35,760**
		1	數位建設	60,760	25,000	1,443	5.78	－	－	23,556	94.22	35,760

3.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金額	%	科目	金額	%
資產	9,780,525	100.00	負債	1,353,339	13.84
流動資產	9,780,525	100.00	流動負債	1,353,339	13.84
現金	30,693	0.31	應付款項	1,987	0.02
應收款項	2,280	0.02	應付其他政府款	1,320,728	13.50
存貨	3,350	0.03	存入保證金	30,000	0.31
預付款	4,548,935	46.51	應付保管款	623	0.01
預付其他基金款	60,274	0.62			
預付其他政府款	5,134,992	52.50	淨資產	8,427,186	86.16
合計	**9,780,525**	**100.00**	**合計**	**9,780,525**	**100.00**

4.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金額	%	科目	金額	%
長期投資	6,769,812	44.87	資本資產總額	15,088,200	10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730,383	31.35			
其他長期投資	2,039,428	13.52			
固定資產	8,262,751	54.76			
土地改良物	865,506	5.74			
機械及設備	295,830	1.9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971	0.13			
雜項設備	16,857	0.11			
購建中固定資產	7,064,585	46.82			
無形資產	55,636	0.37			
無形資產	55,636	0.37			
合計	**15,088,200**	**100.00**	**合計**	**15,088,200**	**100.00**

註：長期投資 67 億 6,981 萬餘元，其中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7 億 3,038 萬餘元，經本部審核 108 年度該特別預算投資有關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決算結果，長期投資及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應分別調整為 67 億 7,240 萬餘元及 47 億 3,297 萬餘元。